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祥源文化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项目	交易对方/发行对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募集配套资金	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

独立财务顾问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声 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上市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报告书及其摘要所述事项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报告书及其摘要所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交易时，除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内容以及与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认真地考虑本报告书及其摘要披露的各项风险因素。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和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交易对方声明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已出具承诺函：

“本公司向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及信息，副本资料或者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

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与印章皆为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保证及时向祥源文化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及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在祥源文化直接或间接拥有的权益。

本公司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四、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及人员声明

（一）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声明：“本公司同意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中援引本公司提供的相关材料及内容，本公司已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二）法律顾问声明

法律顾问国浩律师声明：“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同意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引用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本所已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

责任。如本所就本次交易所出具的相关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所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三）拟购买资产审计机构声明

拟购买资产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声明：“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同意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中援引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等专业报告相关内容，本所已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次重组申请文件因援引本所出具审计报告等相关报告的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所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四）上市公司审计机构声明

上市公司审计机构上会会计师声明：“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同意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中援引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专业报告相关内容，本所已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次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所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五）评估机构声明

评估机构中联评估声明：“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并确认《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援引本公司出具的《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5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

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6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7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8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9 号）的专业结论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完整准确地援引本公司出具的《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5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6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7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8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9 号）的专业结论无异议。确认《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不致因援引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专业结论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本次交易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祥源旅开所持有的百龙绿色 100%股权、凤凰祥盛 100%股权、黄龙洞旅游 100%股权、齐云山股份 80%股份和小岛科技 100%股权；并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0,000 万元。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实施为前提，但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为前提，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准。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交易标的公司 100%权益汇总的评估值为 174,340.49 万元，根据相关标的资产的收购比例计算，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合计评估值为 173,102.22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173,102.22 万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股份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4.14 元/股。本次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尚需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完成日期间，上市公司如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根据《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发行方式，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期首日，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祥源文化股票交易均价的 80%。最终发行价格将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上市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

核准批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以竞价方式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在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祥源旅开，祥源旅开控股股东为祥源控股。祥源控股持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 100% 股权，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因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

鉴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相关关联交易事项经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上市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相关关联交易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经审计的最近一年末资产总额、资产净额、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及本次交易作价情况与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指标的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市公司	标的公司合计	交易作价	计算依据	指标占比
资产总额	116,186.29	114,791.61	173,102.22	173,102.22	148.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102,540.47	36,885.49	173,102.22	173,102.22	168.81%
营业收入	23,222.73	13,240.73	-	13,240.73	57.02%

注：上市公司资产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和营业收入取自经审计的祥源文化 2020 年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标的公司合计的资产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和营业收入根据经审计的各标的公司合并报表数据计算

根据标的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及营业收入以及本次交易金额情况，并与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进行比较，

本次交易构成《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需按规定进行相应信息披露。同时，本次交易涉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需提交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俞发祥先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本次交易前三十六个月内，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四、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本次交易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实施为前提，但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为前提，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系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分别购买祥源旅开持有的百龙绿色 100% 股权、凤凰祥盛 100% 股权、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及小岛科技 100% 股权。

本次重组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准。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交易标的公司 100% 权益汇总的评估值为 174,340.49 万元，根据相关标的资产的收购比例计算，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合计评估值为 173,102.22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173,102.22 万元。发行人以发行新增股份的方式支付本次标的资产的全部收购价款。

本次重组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及交易价格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名称	评估值 (100%权益)	收购比例	标的资产 评估值	标的资产 交易价格
	A	B	C=B*A	D=C
百龙绿色	128,570.90	100%	128,570.90	128,570.90

标的公司名称	评估值 (100%权益)	收购比例	标的资产 评估值	标的资产 交易价格
	A	B	C=B*A	D=C
凤凰祥盛	19,000.33	100%	19,000.33	19,000.33
黄龙洞旅游	18,436.34	100%	18,436.34	18,436.34
齐云山股份	6,191.33	80%	4,953.06	4,953.06
小岛科技	2,141.59	100%	2,141.59	2,141.59
合计	174,340.49	-	173,102.22	173,102.22

募集配套资金系为满足资金需求，上市公司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0,000 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上市公司的流动资金。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祥源旅开所持有的百龙绿色 100% 股权、凤凰祥盛 100% 股权、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和小岛科技 100% 股权。

1、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重组中，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重组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为祥源旅开，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

3、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首次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祥源文化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的 90%（元/股）
前 20 个交易日	5.81	5.23
前 60 个交易日	4.69	4.23
前 120 个交易日	4.60	4.14

本次重组拟向上市公司注入优质资产，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本次重组结合标的资产的估值和上市公司估值情况，同时充分兼顾上市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经交易双方商议决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选择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4.14 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

发行价格的具体调整办法如下：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_0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每股配股数为 K ，配股价为 A ，每股派息为 D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并向上进位取整），则：

$$\text{派息： } P_1 = P_0 - D$$

$$\text{送股或转增股本： } P_1 = P_0 / (1 + N)$$

$$\text{配股： } P_1 = (P_0 + AK) / (1 + K)$$

$$\text{三项同时进行： } P_1 = (P_0 - D + AK) / (1 + K + N)$$

4、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的计算公式为：

发行股份的数量=标的资产交易价格/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交易对方自愿放弃。本次交易中，标

的资产交易作价总金额为 173,102.22 万元，根据本次重组的交易方式，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 418,121,314 股。前述发行股份的数量以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确定的股份数量为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数量也将作相应调整。

5、锁定期安排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祥源旅开承诺，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祥源文化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祥源文化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期末祥源文化股票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的，前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祥源文化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前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于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如因标的资产未能达到《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指标而导致其需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其在《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项下的股份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其持有的祥源文化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锁定期内，交易对方于本次重组中取得的祥源文化股份所派生的股份（如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新增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

定。若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股份锁定期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交易对方于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股份时，亦应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

6、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本次交易过渡期间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不含基准日当日）至资产交割日止（含交割日当日）。过渡期间标的资产产生的利润、净资产的增加均归上市公司享有，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若发生亏损或损失或净资产的减少，则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足。

上述过渡期间损益及净资产的增减情况将根据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以交割日相关专项审计后的结果确定，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为确定前述损益金额，交易双方同意，若交割日为当月 15 日（含 15 日）之前，则损益归属期间损益审计截止日为上月月末；若交割日为当月 15 日之后，则损益归属期间损益审计截止日为当月月末。

7、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完成后股份比例共享。

8、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上市公司与业绩补偿义务人签订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本次重组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如下：

（1）业绩补偿期间

业绩承诺期为本次重组实施完毕的当年及后续两个会计年度，即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如本次重组未能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则上述业绩承诺期将随之顺延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若本次重组

未能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则上述业绩承诺期应做相应顺延，届时交易双方将另行签署相关补充协议确定。

（2）业绩承诺金额

业绩补偿义务人承诺本次重组的各标的资产在业绩承诺期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将不低于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预测净利润数额。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对各标的资产的盈利预测，并根据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收购比例测算，考虑收购比例后相关标的资产的承诺净利润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利润补偿标的资产净利润预测数	承诺净利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	百龙绿色 100% 股权	4,509.86	8,751.60	11,442.51	12,721.84
2	凤凰祥盛 100% 股权	783.36	1,511.77	1,837.95	1,944.86
3	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	832.37	1,876.74	2,421.99	2,565.52
4	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	99.22	249.19	423.61	542.26
5	小岛科技 100% 股权	127.46	220.02	210.08	189.35
	合计	6,352.27	12,609.32	16,336.14	17,963.83

注：百龙绿色母公司为资产持股平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未进行盈利预测；其子公司百龙天梯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因此，选取百龙天梯收益法评估的盈利预测数乘以百龙绿色持股比例，作为百龙绿色的承诺净利润数。

（3）业绩补偿方式

业绩补偿义务人以其通过本次重组获得的祥源文化股份进行补偿，若前述股份不足补偿的，则由业绩补偿义务人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业绩补偿义务人同意由上市公司聘请的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于业绩承诺期间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对各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期承诺净利润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同时以经其审计的各标的资产在承诺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额为各标的资产的实际净利润数（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各标的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

积的实际净利润数未能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则业绩补偿义务人应按照《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

业绩补偿义务人应补偿的金额及股份数量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业绩补偿义务人当期补偿金额=（各标的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各标的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业绩承诺期各标的资产各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合计数×交易价格-累计已补偿金额；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当期应补偿金额÷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则补偿股份的数量应做相应调整并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调整后应补偿股份数=按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1+送股或转增比例）。

在按照上述公式计算业绩承诺期相应年度期末的应补偿金额及应补偿股份数时，若计算结果为负数或零，则按零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及金额不冲回。

在按照上述公式计算业绩承诺期相应年度期末的应补偿股份数时，若计算结果存在小数的，则向上取整数作为当期应补偿股份的数量。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有现金分红的，业绩补偿义务人在业绩承诺期内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在回购股份实施前累积获得的现金分红应随之返还给上市公司（该等返还不应视为业绩补偿义务人已经支付等额的补偿款，也不影响业绩补偿义务人实际应补偿的总金额），返还金额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返还金额=当期应补偿股份截至补偿前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当期应补偿股份数。

（4）减值测试

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上市公司应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各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前述减值额为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减去业绩承诺期末各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并扣除业绩承诺期

内标的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如经测试，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 $>$ 业绩补偿义务人已补偿股份总数 \times 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该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则业绩补偿义务人将另行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减值补偿方式应由业绩补偿义务人按前述业绩补偿方式的约定进行补偿。

各标的资产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计算方法如下：

减值测试应补偿金额=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补偿义务人累计已补偿股份总数 \times 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

减值测试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减值测试应补偿的金额 \div 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则减值测试补偿股份的数量应做相应调整并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调整后减值测试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按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 \times （1+送股或转增比例）。

在按照上述公式计算减值测试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时，若计算结果存在小数的，则向上取整数作为应补偿股份的数量。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有现金分红的，业绩补偿义务人在业绩承诺期内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减值测试应补偿股份数在回购股份实施前累积获得的现金分红应随之返还给上市公司（该等返还不应视为业绩补偿义务人已经支付等额的补偿款，也不影响业绩补偿义务人实际应补偿的总金额），返还金额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返还金额=减值测试应补偿股份截至补偿前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 \times 减值测试应补偿股份数。

（5）业绩补偿限额

业绩补偿义务人按照《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相关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的总额应不超过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

9、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为应对市场及行业因素造成的上市公司股价波动对本次交易可能产生的影响，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拟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采用如下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1）价格调整方案对象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2）价格调整方案生效条件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价格调整方案。

（3）可调价期间

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至本次交易获得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前。

（4）调价触发条件

祥源文化审议本次交易的第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前，出现下述情形之一的，上市公司董事会有权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对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一次调整：

1) 向上调整

上证指数（000001.SH）或证监会文化艺术指数（883187.WI）在任一交易日前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10 个交易日收盘点数较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前一交易日收盘点数涨幅超过 20%；且在该交易日前祥源文化每日的交易均价在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10 个交易日较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前 20 个交易日祥源文化的交易均价涨幅超过 20%。

2) 向下调整

上证指数（000001.SH）或证监会文化艺术指数（883187.WI）在任一交易日前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10 个交易日收盘点数较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前一交易日收盘点数跌幅超过 20%；且在该交易日前祥源文化每日的交易均价

在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10 个交易日较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前 20 个交易日祥源文化的交易均价跌幅超过 20%。

（5）调价基准日

可调价期间内，满足前述“调价触发条件”之一后的 20 个交易日内，若董事会决定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调价基准日为首次满足该项调价触发条件的次一交易日。

（6）价格调整机制

当上述调价触发情况首次出现时，祥源文化在调价触发条件成就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按照价格调整方案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若祥源文化董事会审议决定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则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调整为调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包括调价基准日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若祥源文化董事会审议决定不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则后续不再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7）发行股份数量调整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不进行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根据调整后的发行价格相应进行调整。

（8）调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事项

调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调整后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再作相应调整，发行数量也将再作相应调整。

（二）募集配套资金

1、募集配套资金的金额及用途

祥源文化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 185,820,722 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上市公司的流动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规模不超过本次交易作价的 25%。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实施为前提，但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为前提，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若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发生调整，则上市公司可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2、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3、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对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对象须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外机构投资者和自然人等合法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上市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以竞价方式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4、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根据《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发行方式，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期首日，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祥源文化股票交易均价的 80%。最终发行价格将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

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上市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核准批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以竞价方式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

5、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数量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数量根据募集配套资金总额和最终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交易前祥源文化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185,820,722 股。募集配套资金的最终发行数量将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上市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以竞价方式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数量也将作相应调整。

6、锁定期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此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认购方因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约定。

若上述锁定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7、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完成后股份比例共享。

五、交易标的评估作价情况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准。

本次标的资产评估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其中，百龙绿色为资产持股平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其子公司百龙天梯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其他标的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具体评估结果如下表：

单位：万元

标的名称	账面值 (100%权益)	评估值 (100%权益)	增减值	增值率	收购比例	标的资产 评估值
	A	B	C=B-A	D=C/A	E	F=E*B
百龙绿色	4,565.86	128,570.90	124,005.04	2,715.92%	100.00%	128,570.90
凤凰祥盛	3,075.93	19,000.33	15,924.40	517.71%	100.00%	19,000.33
黄龙洞旅游	1,679.15	18,436.34	16,757.19	997.96%	100.00%	18,436.34
齐云山股份	6,091.53	6,191.33	99.80	1.64%	80.00%	4,953.06
小岛科技	1,697.09	2,141.59	444.50	26.19%	100.00%	2,141.59
合计	17,109.56	174,340.49	157,230.93	918.97%	-	173,102.22

注：百龙绿色 100%股权母公司账面值为 4,565.86 万元；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为 32,227.44 万元。

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资产评估值 173,102.22 万元。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动漫及其衍生和动画影视业务。本次交易将向上市公司注入祥源控股下属多项稀缺文旅资源，业务范围包括向游客提供涵盖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资源禀赋极具稀缺性且未来盈利能力较强。

本次交易完成后，基于当前上市公司所拥有的动漫、动画 IP 资源储备及相关文化创新与开发能力，优质文旅资产的注入将有助于推动上市公司在文化旅游领域的深耕发展。一方面，上市公司可依托标的公司稀缺旅游目的地资源，

挖掘中国文化要素并以 IP 化方式和科技化手段与旅游实体经济和消费场景深度融合，赋能上市公司文旅产业链资源，实现多元化商业开发及应用；另一方面，标的公司在当前旅游目的地资源的开发及运营基础上，充分引入上市公司在动漫、动画领域的文化创新及原创 IP 等核心能力，进一步丰富旅游目的地的消费体验，丰富旅游产品及服务的文化内涵，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实现“线上文化产品+线下旅游场景”协同发展，探索构建以“文化 IP+旅游+科技”为核心的祥源特色文旅产业模式，进而在未来成为中国文旅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的领军型企业。具体如下：

1、标的资产与上市公司具备业务协同性，符合国家文化旅游产业融合政策

本次交易将向上市公司注入祥源控股下属多项稀缺文旅资源，标的资产业务范围包括向游客提供涵盖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

上市公司以动漫及其衍生、动画影视为核心，以文旅动漫为战略发展方向，主营业务包括动漫及其衍生业务、动画影视业务、互联网推广业务及文旅动漫业务。其中，动漫及其衍生业务包括移动互联网新媒体动漫的创意、策划、制作、发行以及动漫版权授权、衍生品的开发和运营等，上市公司拥有丰富的优质动漫 IP 资源及庞大的动漫资源库；动画影视业务包括动画电影、动画剧集、动画短视频等精品原创内容的创意、制作和投资，上市公司曾为奥运会、世博会、央视等高端客户提供动画视觉内容服务；互联网推广业务包括为客户提供市场研究、消费者洞察、创意设计、媒介传播策略、内容营销和传播等服务，上市公司拥有多年积累形成的自有渠道和流量池，在流量资源整合、互联网营销等方面经验丰富；文旅动漫业务包括动漫 IP 体验化和场景化整体解决方案提供、文旅产品的研发和孵化等，上市公司拥有优质动漫 IP 资源及动画影视原创制作能力，与旅游目的地开展创新合作。

文化与旅游相互融合已成为行业发展新潮向。2021年6月2日，文化和旅游部公布《“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提出“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完善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推动文化和旅游更广范围、更深层次、更高水平融合发展，积极推进文化和旅游与其他领域融合互促，不断提高发展质量和

综合效益”，进一步推动文化与旅游融合发展，从而促进大文化的繁荣发展和旅游业的转型升级。本次重组将旅游标的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是践行文旅融合的重要举措，从而进一步丰富旅游目的地的消费体验，丰富旅游产品及服务的文化内涵，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实现“线上文化产品+线下旅游场景”协同发展。

2、上市公司下属动漫 IP 资源与标的资产景区资源的具体融合形式

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大众旅游时代的进一步深化发展，游客消费需求不断升级。与此同时，文化资源同质化及开发模式雷同让大多数地方旅游景区（点）间的竞争激烈，相继出现发展困境，而文化 IP 可以引导文化资源赋予景区独特的生命力，使之与其他景区形成差异化发展，实现文化旅游相互融合，使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

经过多年的创作积累，上市公司已拥有丰富的优质动漫 IP 资源，积累了庞大的动漫资源库，拥有包括绿豆蛙、酷巴熊、萌萌熊等知名品牌在内的超过 600 个原创动漫版权，1,200 多个动漫版权形象。同时，上市公司拥有一流的原创动画影视团队，近年来致力于挖掘中国传统文化精华，先后创制了十余部具有影响力的动画作品如《西游记之再世妖王》、《神秘世界历险记》等，并曾为奥运会、世博会、央视等高端客户提供动画视觉内容服务。

依托上市公司庞大的动漫资源库及众多原创动漫版权、领先的动画制作技术以及完善的发布渠道和丰富的运营经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可充分利用标的资产所提供的丰富文旅运营载体实现商业多元变现，标的资产则可依托祥源文化 IP 开发、文化创意及创新能力，丰富旅游产品及服务的文化内涵，延伸文化旅游产业链，促进文旅产业转型升级。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与标的资产景区进行了多样化文旅融合创新尝试，先后与齐云山股份、凤凰祥盛等开展项目合作，通过将上市公司优质 IP 应用于景区及景区内交通运输场景，提升了游客的游玩及乘坐体验。在齐云山景区中，上市公司充分发挥动漫 IP 积累优势，协助共同打造地方特色的“小状元”IP 文化，在儿童游乐、亲子互动及教育等配套方面实现动漫 IP 融合，为景区交通服务引流；2021 年清明小长假期间，上市公司参与制作出品的国风精品动画电影《西

游记之再世妖王》上映，电影取景地齐云山景区同步推出“复古游齐云，仙侠隐仕变装”情景体验活动，引流游客游览齐云山，文旅融合成效明显，为景区及齐云山月华索道、齐云山景区交通车、横江竹筏漂流业务持续引入全国各地游客。

在凤凰祥盛沱江泛舟夜游项目中，上市公司利用优质 IP 及内容研发能力，整合灯光、雾森、激光、交互、影像、造影、互动装置等科技手段和特效装置，以景区资源为载体，以沱江夜游为切入点，从内容创新和体验设计、场景氛围营造等方面提升了游客沉浸式、互动式的观光游览体验，满足多样化消费需求。游客搭乘船舶夜游凤凰古城，置身于奇幻恢弘的电影和山水云雾的景区交织的双重场景中，为游客带来沉浸式游览体验。景区及特色的交通搭乘体验对游客的吸引力大大提升，同时丰富了游客游览的趣味性、互动性、体验性。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在不考虑配套募集资金的情况下，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祥源实业	206,788,258	33.39%	206,788,258	19.93%
祥源旅开	-	-	418,121,314	40.30%
祥源控股及关联方合计	206,788,258	33.39%	624,909,572	60.23%
其他股东	412,614,151	66.61%	412,614,151	39.77%
合计	619,402,409	100.00%	1,037,523,723	100.00%

注：本次交易后的最终股权结构将根据最终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确定

根据上表所示，本次交易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祥源控股及关联方交易前后的股权比例分别为 33.39% 及 60.23%。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经审计机构审计或审阅的 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7 月上市公司财务报告以及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1年1-7月/2021年7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115,145.97	338,346.95	193.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103,518.62	239,864.79	131.71%
营业收入	12,942.87	28,467.94	119.95%
利润总额	1,326.12	9,696.55	631.20%
净利润	494.45	6,796.26	1274.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8.15	7,036.91	619.4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58	0.0678	329.11%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158	0.0678	329.11%
财务指标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116,186.29	349,680.62	200.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102,540.47	232,230.21	126.48%
营业收入	23,222.73	36,243.39	56.07%
利润总额	3,739.35	-26,140.21	-
净利润	3,302.26	-27,242.79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5.02	-28,705.11	-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00	-0.2767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300	-0.2767	-

本次重组完成后，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影响，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均将得到显著提升；最近一年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及每股收益因2020年突发新冠疫情影响及商誉减值事宜大幅下降并出现亏损，金额分别为-26,140.21万元、-27,242.79万元、-28,705.11万元以及-0.2767元/股，但随着疫情常态化及标的资产盈利能力恢复并增强，最近一期上市公司备考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每股收益将大幅提升，金额分别为9,696.55万元、6,796.26万元、7,036.91万元及0.0678元/股，分别增厚631.20%、1274.51%、619.41%及329.11%。

上市公司备考最近一年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系本次交易对方祥源旅开于2019年完成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一百龙绿色的收购，收购完成后因2020年突发新冠疫情影响导致该标的资产经营业绩较往年出现下滑。祥源旅开及其最终控制方出于谨慎性原则并充分考虑后续疫情

常态化对该标的资产可能造成的影响，于 2020 年对百龙绿色一次性计提 3.26 亿元商誉减值，故导致标的资产业绩于 2020 年大幅下滑。前述商誉减值事项在本次重组前完成，有助于夯实标的资产质量，符合上市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额外影响。与此同时，2020 年标的资产所处的文旅行业因突发新冠疫情影响受到较大冲击，标的资产业绩受到较大影响。2021 年，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常态化，标的资产业绩也逐步恢复，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备考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得到大幅提升，每股收益将增厚 329.11%。

本次重组完成后，一方面，上市公司可依托标的资产稀缺旅游目的地资源，并基于其拥有的动漫、动画 IP 资源储备及相关文化创新与开发能力，挖掘中国文化要素并以 IP 化方式和科技化手段与旅游实体经济和消费场景深度融合，赋能上市公司文旅产业链资源，实现多元化商业开发及应用，拓展业绩新增长点；另一方面，标的资产在当前旅游目的地资源的开发及运营基础上，充分引入上市公司在动漫、动画领域的文化创新及原创 IP 等核心能力，进一步丰富旅游目的地的消费体验，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提升盈利能力。未来，随着上市公司和标的资产之间业务协同效应的逐步释放，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将大幅增强，各项财务指标有望进一步向好发展，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经营规模及可持续盈利能力。

七、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主要程序

（一）本次交易方案已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 1、本次交易预案及交易正式方案已分别经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 2、本次交易预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 3、本次交易预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 4、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已经上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 5、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已经上市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本次交易方案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本次交易正式方案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同意祥源旅开及其关联方免于发出收购要约；

2、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3、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

上述批准或核准等程序属于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而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八、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就本次重组发表原则性意见如下：

“本次交易将推动上市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本次交易的实施有利于加快上市公司发展的步伐，全面提升上市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强上市公司活力。本公司原则同意本次交易及相关安排，将积极促成本次交易顺利推进及实施。”

九、本次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之承诺函	祥源文化	<p>1、本公司向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及信息，副本资料或者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与印章皆为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提供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公司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4、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暂停祥源文化权益的转让。</p> <p>5、本公司对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祥源文化全体董事、监	<p>1、本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及信息，副本资料或者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与</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事、高级管理人员	<p>印章皆为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提供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人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4、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本人在祥源文化直接或间接拥有的权益（如有）。</p> <p>5、本人对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祥源实业	<p>1、本公司向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及信息，副本资料或者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与印章皆为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公司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4、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在祥源文化直接或间接拥有的权益。</p> <p>5、本公司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祥源控股	<p>1、本公司向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及信息，副本资料或者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与印章皆为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公司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4、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前，本公司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在祥源文化直接或间接拥有的权益。</p> <p>5、本公司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俞发祥先生	<p>1、本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及信息，副本资料或者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与印章皆为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提供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人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4、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本人在祥源文化直接或间接拥有的权益。</p> <p>5、本人对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祥源旅开	<p>1、本公司向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及信息，副本资料或者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与印章皆为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本公司保证及时向祥源文化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及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在祥源文化直接或间接拥有的权益。</p> <p>4、本公司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百龙绿色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公司/本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及信息，副本资料或者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与印章皆为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2、本公司/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公司/本人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凤凰祥盛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公司/本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及信息，副本资料或者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与印章皆为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本公司/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公司/本人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小岛科技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公司/本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及信息，副本资料或者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与印章皆为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本公司/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公司/本人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齐云山股份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公司/本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及信息，副本资料或者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与印章皆为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本公司/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公司/本人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黄龙洞旅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公司/本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及信息，副本资料或者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与印章皆为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2、本公司/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公司/本人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关于守法及诚信情况的承诺函	祥源文化	<p>最近三年内，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受到的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p> <p>1、2018年4月11日，中国证监会作出〔2018〕3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由于信息披露相关违法行为，对万家文化（祥源文化前身，2017年9月更名为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龙薇传媒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60万元罚款；对孔德永、黄有龙、赵薇、赵政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30万元罚款。</p> <p>2、2018年7月26日，中国证监会作出〔2018〕66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由于万家文化未及时披露正在进行的重大事件（收购上海快屏），对万家文化给予警告，并处以60万元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孔德永给予警告，并处以30万元罚款。</p> <p>3、2018年11月1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2018〕62号《关于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西藏龙薇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及时任董事长孔德永，西藏龙薇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负责人员黄有龙、赵薇、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赵政予以公开谴责，并公开认定孔德永、黄有龙、赵薇、赵政5年内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4、2019年2月1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2019〕12号《关于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浙江祥源实业有限公司和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浙江祥源实业有限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兼时任董事长孔德永予以公开谴责，并公开认定孔德永终身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除上述处罚外，本公司承诺如下：</p> <p>1、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三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其他行政处罚的情形；本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12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p> <p>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5、本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p> <p>6、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祥源文化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具备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p> <p>2、本人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的情形，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最近三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或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涉嫌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形。</p> <p>4、本人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祥源实业	<p>最近三年内，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受到的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p> <p>1、2018 年 4 月 11 日，中国证监会作出〔2018〕32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由于信息披露相关违法行为，对万家文化（祥源文化前身，2017 年 9 月更名为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龙薇传媒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 60 万元罚款；对孔德永、黄有龙、赵薇、赵政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 30 万元罚款。</p> <p>2、2018 年 7 月 26 日，中国证监会作出〔2018〕6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由于万家文化未及时披露正在进行的重大事件（收购上海快屏），对万家文化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孔德永给予警告，并处以 30 万元罚款。</p> <p>3、2018 年 11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2018〕62 号《关于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西藏龙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及时任董事长孔德永，西藏龙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及其直接负责人员黄有龙、赵薇、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赵政予以公开谴责，并公开认定孔德永、黄有龙、赵薇、赵政 5 年内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4、2019 年 2 月 1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2019〕12 号《关于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浙江祥源实</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业有限公司和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浙江祥源实业有限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兼时任董事长孔德永予以公开谴责，并公开认定孔德永终身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除上述处罚外，本公司承诺如下：</p> <p>1、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三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其他行政处罚的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三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p> <p>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5、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祥源实业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具备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p> <p>2、本人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的情形，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最近三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或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涉嫌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形。</p> <p>4、本人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祥源控股	最近三年内，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受到的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1、2018年4月11日，中国证监会作出〔2018〕3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由于信息披露相关违法行为，对万家文化（祥源文化前身，2017年9月更名为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龙薇传媒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60万元罚款；对孔德永、黄有龙、赵薇、赵政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30万元罚款。</p> <p>2、2018年7月26日，中国证监会作出〔2018〕66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由于万家文化未及时披露正在进行的重大事件（收购上海快屏），对万家文化给予警告，并处以60万元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孔德永给予警告，并处以30万元罚款。</p> <p>3、2018年11月1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2018〕62号《关于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西藏龙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及时任董事长孔德永，西藏龙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及其直接负责人员黄有龙、赵薇、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赵政予以公开谴责，并公开认定孔德永、黄有龙、赵薇、赵政5年内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4、2019年2月1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2019〕12号《关于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浙江祥源实业有限公司和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浙江祥源实业有限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兼时任董事长孔德永予以公开谴责，并公开认定孔德永终身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除上述处罚外，本公司承诺如下：</p> <p>1、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三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其他行政处罚的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三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12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p> <p>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5、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祥源控股全体董事、监	1、本人具备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事、高级管理人员	<p>《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p> <p>2、本人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的情形，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最近三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或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涉嫌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形。</p> <p>4、本人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俞发祥先生	<p>1、本人具备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p> <p>2、本人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的情形，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最近三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或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涉嫌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形。</p> <p>4、本人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祥源旅开	<p>1、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五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其他行政处罚的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五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不存在</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p> <p>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5、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祥源旅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具备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p> <p>2、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的情形，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最近五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或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涉嫌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形。</p> <p>4、本人最近五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百龙绿色	<p>1、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三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三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p> <p>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5、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百龙绿色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具备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p> <p>2、本人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最近三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3、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亦不存在其他涉嫌重大违法违规情形。</p> <p>4、本人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凤凰祥盛	<p>1、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三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三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p> <p>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5、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凤凰祥盛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具备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p> <p>2、本人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未履</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最近三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3、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亦不存在其他涉嫌重大违法违规为的情形。</p> <p>4、本人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小岛科技	<p>1、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三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三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p> <p>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5、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小岛科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具备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p> <p>2、本人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最近三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3、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亦不存在其他涉嫌重大违法违规为的情形。</p> <p>4、本人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齐云山股份	<p>1、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三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三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p> <p>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5、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齐云山股份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具备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p> <p>2、本人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最近三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3、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亦不存在其他涉嫌重大违法违规情形。</p> <p>4、本人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黄龙洞旅游	1、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三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三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黄龙洞旅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2、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p> <p>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5、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1、本人具备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p> <p>2、本人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最近三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p>3、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亦不存在其他涉嫌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形。</p> <p>4、本人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祥源文化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	祥源旅开、祥源控股、俞发祥先生	<p>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本人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祥源文化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p> <p>2、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祥源文化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期末祥源文化股票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的，前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祥源文化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前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于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如因标的资产未能达到《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指标而导致本公司/本人需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项下的股份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p> <p>3、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本公司/本人持有的祥源文化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p>锁定期内，本公司/本人于本次重组中取得的祥源文化股份所派生的股份（如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新增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p> <p>4、若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股份锁定期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锁定期届满后，上述股份的转让和交易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相关事宜的承诺函	祥源实业	<p>1、本公司确认，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祥源文化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未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公司将给予上市公司选择权，即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随时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若上市公司放弃上述选择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项业务。</p> <p>3、本公司承诺，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和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力，损害上市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权益。</p> <p>4、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p> <p>5、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祥源控股	<p>1、本次交易完成前，祥源文化从事动漫及其衍生、动画影视业务。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及本公司</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与祥源文化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或近似业务。</p> <p>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主营业务为景区交通及景区数字化服务业务等。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开展景区交通及景区数字化服务业务等与拟纳入上市公司标的资产相同或近似的业务。因此，本次交易未新增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下属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形。</p> <p>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业务相同或相近似的经营活动，以避免与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p> <p>4、本次交易完成后，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公司将给予上市公司选择权，即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随时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若上市公司放弃上述选择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项业务。</p> <p>5、本公司承诺，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和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力，损害上市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权益。</p> <p>6、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p> <p>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祥源旅开	<p>1、本公司确认，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未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公司将给予上市公司选择权，即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企业有权随时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若上市公司放弃上述选择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项业务。</p> <p>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承诺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和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力，损害上市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权益。</p> <p>4、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p> <p>5、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俞发祥先生	<p>1、本次交易完成前，祥源文化从事动漫及其衍生、动画影视业务。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确认，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与祥源文化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或近似业务。</p> <p>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主营业务为景区交通及景区数字化服务业务等。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确认，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开展景区交通及景区数字化服务业务等与拟纳入上市公司标的资产相同或近似的业务。因此，本次交易未新增上市公司与本人控制的下属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形。</p> <p>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业务相同或相近似的经营活 动，以避免与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p> <p>4、本次交易完成后，若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给予上市公司选择权，即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随时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若上市公司放弃上述选择权，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项业务。</p> <p>5、本人承诺，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和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力，损害上市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权益。</p> <p>6、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祥源实业	<p>1、在不对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公司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等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维护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p> <p>3、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和影响力，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 1-3 项承诺。</p> <p>5、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6、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相关规定被认定为祥源文化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p>
	祥源控股	<p>1、在不对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公司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等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维护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p> <p>3、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和影响力，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 1-3 项承诺。</p> <p>5、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6、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相关规定被认定为祥源文化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p>
	祥源旅开	<p>1、本次交易完成后，在不对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公司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等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维护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和影响力，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 1-3 项承诺。</p> <p>5、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6、本次交易完成后，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相关规定被认定为祥源文化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p>
	俞发祥先生	<p>1、在不对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等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维护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p> <p>3、本人保证不利用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和影响力，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 1-3 项承诺。</p> <p>5、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6、上述承诺于本人根据相关规定被认定为祥源文化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p>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祥源实业	<p>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祥源控股	<p>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祥源旅开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俞发祥先生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情况的承诺函	祥源旅开	<p>1、本公司名下标的资产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出资不实的情况，或影响标的资产合法存续的情况。</p> <p>2、本公司合法持有标的资产，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委托持股等方式代持的情形，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权和其他第三方权利或其他限制转让的合同或约定，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p> <p>3、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资产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法律纠纷，过户或者转移权属不存在法律障碍；如后续因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资产发生争议，本公司将妥善予以解决并自行承担责任，确保不会因此对祥源文化或标的资产造成不利影响。</p> <p>4、本次交易协议生效后，本公司承诺将及时进行持有的标的资产权属变更手续，因在权属变更过程中因本公司的原因导致的纠纷，均由本公司妥善解决并承担责任。</p>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履行的承诺函	俞发祥先生、祥源文化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5、本人支持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6、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支持其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祥源实业、祥源旅开、祥源控股	<p>1、本公司将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p> <p>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的承诺函	俞发祥先生、祥源控股、祥源旅开	<p>1、本公司/本人将及时解除目前本公司/本人及/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标的公司间存在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关联担保的情况。在祥源文化审议本次交易正式方案（草案）之前，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前述事项清理完毕。</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祥源文化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资产；并将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16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相关规定及上市公司的内部规章制度，规范涉及上市公司的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的行为。</p> <p>3、如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因此所受到的全部损失。</p>
关于业绩承诺期内不质押股份的承诺函	俞发祥先生、祥源控股、祥源旅开	<p>1、本公司/本人因本次交易获得的祥源文化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规避补偿义务，也不以任何方式规避股票锁定承诺等其他义务。</p> <p>2、在业绩承诺期满且业绩补偿义务全部履行完毕前，本公司/本人保证不质押因本次交易获得的祥源文化对价股份。</p> <p>3、本公司/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函	祥源文化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p> <p>2、本公司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公司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祥源文化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2、本人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祥源实业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公司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公司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祥源实业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人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祥源控股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公司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公司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祥源控股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人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俞发祥先生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人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祥源旅开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公司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公司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祥源旅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2、本人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百龙绿色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公司/本人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凤凰祥盛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公司/本人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小岛科技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公司/本人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齐云山股份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公司/本人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黄龙洞旅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公司/本人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如上述确认存在虚假，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十、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说明，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期间，不存在股份减持计划。上述股份包括本公司/本人原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以及原持有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因上市公司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衍生股份。

十一、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为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交易过程将采取以下安排和措施：

（一）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法定程序

对于本次交易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已经按照《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128号文》的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将继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可能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本报告书披露后，上市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使投资者及时、公平地知悉本次交易相关信息。

（二）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其实施将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内部对于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有关议案已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此外，上市公司已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相关中介机构已对本次交易出具专业意见，确保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不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安排

未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议案时，上市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为给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便利，除现场投票外，上市公司就本次交易方案的表决将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直接通过网络进行投票表决。此外，上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单独统计并进行披露。

（四）聘请具备相关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

本次交易中，公司聘请了具有专业资格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方案及全过程进行监督并出具专业意见，确保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不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

（五）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交易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及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方所认购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进行了锁定安排，详见本报告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四、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5、锁定期安排”以及“重大事项提示”之“四、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二）募集配套资金”之“6、锁定期安排”之相关内容。

（六）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本次交易过渡期间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不含基准日当日）至资产交割日止（含交割日当日）。过渡期间标的资产产生的利润、净资产的增加均归上市公司享有，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若发生亏损或损失或净资产的减少，则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足。

（七）关于防范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风险的措施

1、本次交易对公司每股收益财务指标的影响

（1）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根据上市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备考审阅报告，在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下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后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1年1-7月/2021年7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利润总额	1,326.12	9,696.55	631.20%
净利润	494.45	6,796.26	1274.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8.15	7,036.91	619.4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58	0.0678	329.11%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158	0.0678	329.11%
财务指标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利润总额	3,739.35	-26,140.21	-
净利润	3,302.26	-27,242.79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5.02	-28,705.11	-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00	-0.2767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300	-0.2767	-

本次重组完成后，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影响，最近一年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及每股收益因 2020 年突发新冠疫情影响及商誉减值事宜大幅下降并出现亏损，金额分别为-26,140.21 万元、-27,242.79 万元、-28,705.11 万元以及-0.2767 元/股，但随着疫情常态化及标的资产盈利能力恢复并增强，最近一期上市公司备考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每股收益将大幅提升，金额分别为 9,696.55 万元、6,796.26 万元、7,036.91 万元及 0.0678 元/股，分别增厚 631.20%、1274.51%、619.41%及 329.11%。

上市公司备考最近一年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系本次交易对方祥源旅开于 2019 年完成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一百龙绿色的收购，收购完成后因 2020 年突发新冠疫情影响导致该标的资产经营业绩较往年出现下滑。祥源旅开及其最终控制方出于谨慎性原则并充分考虑后续疫情常态化对该标的资产可能造成的影响，于 2020 年对百龙绿色一次性计提 3.26 亿元商誉减值，故导致标的资产业绩于 2020 年大幅下滑。前述商誉减值事项在本次重组前完成，有助于夯实标的资产质量，符合上市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额外影响。与此同时，2020 年标的资产所处的文旅行业因突发新冠疫情影响受到较大冲击，标的资产业绩受到较大影响。2021 年，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常态化，标的资产业绩也逐步恢复，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备考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得到大幅提升，每股收益将增厚 329.11%。

本次重组完成后，一方面，上市公司可依托标的资产稀缺旅游目的地资源，并基于其拥有的动漫、动画 IP 资源储备及相关文化创新与开发能力，挖掘中国文化要素并以 IP 化方式和科技化手段与旅游实体经济和消费场景深度融合，赋能上市公司文旅产业链资源，实现多元化商业开发及应用，拓展业绩新增长点；另一方面，标的资产在当前旅游目的地资源的开发及运营基础上，充分引入上市公司在动漫、动画领域的文化创新及原创 IP 等核心能力，进一步丰富旅游目的地的消费体验，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提升盈利能力。未来，随着上市公司和标的资产之间业务协同效应的逐步释放，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可

持续发展能力将大幅增强，各项财务指标有望进一步向好发展，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经营规模及可持续盈利能力。

2、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对措施

（1）积极加强经营管理，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资产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子公司，上市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高上市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上市公司运营成本，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

（2）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上市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制定了《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积极执行前述回报规划，广泛听取独立董事、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增加分配政策执行的透明度，完善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和决策机制，更好地维护上市公司股东及投资者利益。

（3）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交易中包括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到账后，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配套募集资金的使用有效管理。董事会也将持续对所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进行必要监督，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1）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

-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本人支持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支持其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祥源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 “1、本公司将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 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对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支持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支持其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八）其他保护投资者权益的措施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已出具承诺，保证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及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十二、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说明

2021年6月2日，上市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576号）。上市公司根据《问询函》所涉问题进行说明和答复，并于2021年6月17日公告了《关于〈问询函〉的回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相关中介机构核查意见，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中进行补充披露。《问询函》涉及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已在本报告书相应章节进行了适当披露。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本次交易相关风险

（一）本次交易可能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上市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公司在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过程中已尽可能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减少内幕信息的传播，但仍不排除有关机构或个人利用本次交易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可能。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前波动情况未构成《128号文》规定的股票价格波动标准，但无法排除上市公司因异常交易涉嫌内幕交易致使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此外，在本次交易审核过程中，交易双方可能需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不断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双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则本次交易存在终止的可能。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交易可能终止的风险。

（二）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尚需经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审议通过、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等，上述呈报事项能否获得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存在审批风险。

（三）业绩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与拟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祥源旅开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业绩承诺期为本次重组实施完毕的当年及后续两个会计年度，即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如本次重组未能于2021年12月31日前实施完毕，则上述业绩承诺期将随之顺延为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度。若本次重组未能于2022年12月31日前实施完毕，则上述业绩承诺期应做相应顺延，届时双方将另行签署相关补充协议确定。

祥源旅开承诺本次重组的各标的资产在业绩承诺期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将不低于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预测净利润数额。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对各标的资产的盈利预测，并根据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收购比例测算，考虑收购比例后相关标的资产的承诺净利润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标的资产	承诺净利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1	百龙绿色 100%股权	4,509.86	8,751.60	11,442.51	12,721.84
2	凤凰祥盛 100%股权	783.36	1,511.77	1,837.95	1,944.86
3	黄龙洞旅游 100%股权	832.37	1,876.74	2,421.99	2,565.52
4	齐云山股份 80%股份	99.22	249.19	423.61	542.26
5	小岛科技 100%股权	127.46	220.02	210.08	189.35
	合计	6,352.27	12,609.32	16,336.14	17,963.83

注：百龙绿色母公司为资产持股平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未进行盈利预测；其子公司百龙天梯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因此，选取百龙天梯收益法评估的盈利预测数乘以百龙绿色持股比例，作为百龙绿色的承诺净利润数。

由于标的资产的实际盈利情况受宏观经济、产业政策、疫情恢复、市场波动、管理层经营能力等方面的影响，且上述因素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存在标的资产在业绩承诺期内的实际盈利与承诺盈利差异较大，甚至出现亏损的可能。特提请投资者注意业绩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

（四）业绩补偿承诺实施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若在业绩承诺期任一会计年度末，标的资产在业绩承诺期截至该会计年度末累计实际净利润数未能达到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则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祥源旅开应进行补偿。

如果未来发生业绩承诺补偿，而祥源旅开以其尚未转让的上市公司股份不足以履行相关补偿时，则存在业绩补偿承诺可能无法执行和实施的的风险。

（五）配套融资金额不足或募集失败的风险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但是不能排除因政策变化、股价波动或市场环境变化，可能引起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足乃至募集失败的情形。若发生募集资金金额低于预期的情形，则会对上市公司的资金安排、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六）标的资产估值风险

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评估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其中，百龙绿色为资产持股平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其子公司百龙天梯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其他标的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本次交易标的公司 100% 权益汇总的评估值为 174,340.49 万元，较其合计账面净资产值增值 918.97%。评估增值率较高的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主要经营景区交通运营业务，景区交通运营资质具有稀缺性特点，且所处景点为国内著名旅游景点。收益法评估中考虑了评估对象的资源稀缺性、市场拓展等方面因素等对未来获利能力的影响。

尽管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勤勉尽责，并执行了评估的相关规定，但鉴于资产评估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相关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本次评估中包含的相关假设、限定条件及特别事项等因素的不可预期变动，可能将对本次评估结果的准确性造成一定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值的风险。

（七）商誉减值风险

本次交易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不产生新增商誉。但本次交易对方祥源旅开在 2016 年及 2019 年收购相关标的资产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收购时交易支付的成本与取得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及因评估增值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而确认的商誉将计入合并报表的商誉。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商誉将增加 3.30 亿元，上市公司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具体减值测试方式如下：

（1）对于因收购对价超过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而确认的商誉 13,072.29 万元，若发生减值情况，则上市公司当期税前损益将相应减少；（2）对于因资产评估增值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而确认的商誉 19,887.66 万元，每年度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而同步减少相同金额的商誉，鉴于商誉减值损失增加的金额与所得税费用减少的金额相同，因此，该部分商誉减值不会对上市公司当年的损益造成实质影响。

若标的公司未来不能实现预期收益，则该等商誉将存在减值风险，若未来出现大额计提商誉减值的情况，将对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

（八）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均将得到显著提升；因 2020 年突发新冠疫情及其带来的商誉减值影响，2020 年度上市公司备考的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及每股收益下降并出现亏损，但随着疫情常态化及标的资产盈利能力恢复并增强，2021 年 1-7 月上市公司备考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每股收益将大幅提升，每股收益将增厚 329.11%。

上市公司备考 2020 年度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系本次交易对方祥源旅开于 2019 年完成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一百龙绿色的收购，收购完成后因 2020 年突发新冠疫情影响导致该标的资产经营业绩较往年出现下滑。祥源旅开及其最终控制方出于谨慎性原则并充分考虑后续疫情常态化对该标的资产可能造成的影响，于 2020 年度对百龙绿色一次性计提 3.26 亿元商誉减值，故导致标的资产业绩于 2020 年大幅下滑。前述商誉减值事项在本次重组前完成，有助于夯实标的资产质量，符合上市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额外影响。与此同时，2020 年标的资产所处的文旅行业因突发新冠疫情影响受到较大冲击，标的资产业绩受到较大影响。2021 年，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常态化，标的资产业绩也逐步恢复，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备考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得到大幅提升，每股收益将增厚 329.11%。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资产将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若业绩承诺顺利实现，将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每股收益。但未来若标的资产经营效益不及预期，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可能存在下降的风险，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资产重组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二、标的公司相关风险

（一）宏观经济波动和旅游行业景气度的风险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所从事的各类业务均围绕旅游行业展开，而旅游业与国民经济关联度较高，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是旅游发展的源动力。近年来，全球经济发展形势较为复杂，受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和内部经济结构性调整等影响，我国宏观经济发展所面临的挑战与机遇并存。若宏观经济出现周期性波动导致我国国民经济增速有所放缓，则将影响我国旅游业整体景气度，进而对标的公司产生一定不利影响。此外，旅游行业景气度受到行业政策影响较大，近年来，政府高度重视旅游产业的发展，制定和出台了一系列重要战略及意见措施，为旅游行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行业环境整体向好。若未来政策支持力度有所下降，行业环境可能出现一定波动，进而影响标的公司的经营情况。

（二）价格标准或定价政策变动风险

标的公司报告期内收入的主要来源为观光电梯、索道、游船等景区交通类业务，相关收费价格由价格主管部门核定。若未来价格主管部门调整标的公司相关服务收费标准或定价政策，标的公司经营业绩将会受到相应价格调整范围及调整幅度的影响。

（三）新冠疫情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新冠疫情自爆发以来，对宏观经济、居民文化旅游需求等均造成了一定影响，标的公司所属的旅游文化行业受到的影响尤为严重。根据文化和旅游部数据统计，在新冠疫情影响下，2020年国内旅游人数28.79亿人次，较2019年下降52.1%；2020年国内旅游总收入2.23万亿元，较2019年下降61.1%。进入2021年以来，随着疫情防控效果提升以及政府出台相关政策助力文旅企业，政策环境向好，旅游市场逐步恢复。根据中国旅游研究院发布的《2021年中国国

内旅游发展年度报告》，2021年，国内旅游经济呈阶梯形复苏、波动式回暖态势，预计国内旅游人数将达到39.15亿人次，国内旅游收入将达到3.31万亿元，同比分别上升36%和48%，分别恢复至2019年同期水平的65%和58%。

虽然目前我国境内的疫情已经得到有效控制，且标的公司均已全面复工，但新冠疫情全球范围内的发展态势仍未稳定，我国仍处于疫情常态化防控阶段，未来仍可能存在因采取疫情防控措施进而影响标的公司业务开展的情形。如2021年7月湘西地区突发的局部疫情对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了较大冲击，严重影响了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未来标的公司仍需应对疫情局部反复的压力，根据疫情防控要求不断调整经营策略。因此，标的公司经营业绩有可能受新冠疫情影响而有所下滑，或达不到利润承诺，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四）现金收款的内控风险

个人游客是标的公司所处旅游行业的重要客户群体之一。近年来，虽然标的公司通过多种方式积极鼓励客户线上或刷卡支付，但在日常交易中仍存在少量现金收款的情况。目前，标的公司已经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现金收支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要求相关工作人员严格执行，现金舞弊风险可控。但是，如果因内控制度不够完善，出现对现金结算流程监控不严的情况，则可能导致现金的管理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五）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标的公司所处旅游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游客出行的旺季通常集中在法定节假日（包括春节、清明小长假、五一小长假、十一黄金周等）和暑期。此外，阴雨、寒冷等天气状况也会直接影响标的公司景区交通类业务。标的公司业务受季节性因素的影响较为明显，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六）经营权到期后需重新招标而导致的风险

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获取了各自景区交通等业务开展所需的经营许可。百龙绿色拥有的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的经营权剩余期限为51年（含2021年度）；凤凰祥盛拥有的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剩余期限为31年（含2021年度）；黄龙洞旅游拥有的景区交通服务等经营权剩余期限为22年（含2021年度）；

齐云山股份拥有的景区索道交通服务等经营权期限与齐云山股份营业期限保持一致。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各标的公司均拥有较长的经营权剩余期限。但该等经营权到期后，上述标的公司因重新招标而获得上述经营许可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且再次取得该权利所需支付的费用也可能存在上升的风险。

（七）安全风险

观光电梯、索道及游船等景区交通类业务的安全运营受天气状况及人员操作等因素直接影响。虽然标的公司已经建立了严格的安全管理制度且迄今为止未发生过重大运营故障或事故，但仍存在因设备老化、管理缺陷等自然和人为因素产生运营故障并发生安全事故的风险，如发生该等事故，将可能对标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经营业绩和品牌形象产生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三、交易后上市公司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百龙绿色等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子公司，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业务规模、人员规模、管理机构等都将得到扩大，对于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体系及专业人员储备等均提出更高要求。因此，在后续经营资产整合、业务渠道对接、人员架构安排等方面的整合过程可能会对双方业务的协同发展造成一定影响。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之间的整合发展具有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四、其他风险

（一）股票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业绩，还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金融政策的调控、全球政治经济形势、投资者心理预期变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仍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以利于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股票市场价格波动风险。

（二）其他风险

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控因素也可能给公司及投资者带来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目 录

声 明	2
一、上市公司声明	2
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
三、交易对方声明	2
四、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及人员声明	3
重大事项提示	6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6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7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7
四、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8
五、交易标的评估作价情况	19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
七、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主要程序	25
八、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26
九、本次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	26
十、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48
十一、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49
十二、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说明	54
重大风险提示	55
一、本次交易相关风险	55
二、标的公司相关风险	59
三、交易后上市公司整合风险	61
四、其他风险	61
释 义	68
一、普通术语	68

二、专业术语.....	71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72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72
二、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73
三、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主要程序.....	76
四、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76
五、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88
六、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88
七、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89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95
一、基本信息.....	95
二、历史沿革.....	95
三、股本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情况.....	100
四、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101
五、主要财务数据.....	102
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04
七、最近六十个月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105
八、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06
九、上市公司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和刑事处罚情况、诚信情况及涉及诉讼或仲裁情况.....	106
十、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和刑事处罚情况、诚信情况及涉及诉讼或仲裁情况.....	110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12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112
二、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认购方.....	117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19
一、百龙绿色 100% 股权	119
二、凤凰祥盛 100% 股权	151
三、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	172

四、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	188
五、小岛科技 100% 股权	212
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	223
一、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介绍	223
二、标的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24
三、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	246
四、标的公司行业地位与行业竞争情况	311
第六节 发行股份情况	319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319
二、募集配套资金	328
三、本次交易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化	331
四、本次交易前后的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332
第七节 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	335
一、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335
二、上市公司董事会对标的资产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的分析	463
三、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及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的意见	473
第八节 本次交易的主要合同	475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	475
二、利润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	483
第九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488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	488
四、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规定	499
五、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的规定	499
六、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八条规定	500
七、上市公司不存在《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	500
八、独立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对本次交易合规性的意见	501
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02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讨论分析.....	502
二、标的公司的行业特点的讨论分析.....	510
三、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	511
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	511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影响的分析.....	671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信息	694
一、上市公司的财务会计信息.....	694
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	698
三、本次交易模拟实施后上市公司备考财务资料.....	781
第十二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787
一、同业竞争的情况.....	787
二、关联交易的情况.....	800
第十三节 风险因素分析	835
一、本次交易相关风险.....	835
二、标的公司相关风险.....	839
三、交易后上市公司整合风险.....	841
四、其他风险.....	841
第十四节 其他重要事项	843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843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846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847
五、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的安排、董事会对上述情况的说明.....	847
六、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前股价波动未达到 20%的说明	851
七、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851
八、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853
九、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853

十、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853
十一、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854
十二、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说明	860
第十五节 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861
一、独立董事意见	861
二、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863
三、法律顾问的结论性意见	863
第十六节 中介机构及有关经办人员	865
一、独立财务顾问	865
二、法律顾问	865
三、拟购买资产审计机构	865
四、上市公司审计机构	866
五、评估机构	866
第十七节 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声明	867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867
上市公司全体监事声明	868
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869
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870
法律顾问声明	871
拟购买资产审计机构声明	872
上市公司审计机构声明	873
评估机构声明	874
第十八节 备查文件及备查地点	876
一、备查文件目录	876
二、备查地点	876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重组预案、交易预案	指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
本报告书、重组报告书、报告书、草案	指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摘要	指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
祥源文化、上市公司	指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祥源实业、控股股东	指	浙江祥源实业有限公司，祥源文化控股股东
祥源控股	指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祥源文化间接控股股东
祥源旅开、业绩补偿义务人、交易对方	指	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	指	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和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	指	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80%股份和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	指	俞发祥先生，祥源文化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	指	祥源文化向祥源旅开发行股份购买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80%股份和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行为
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祥源文化向祥源旅开发行股份购买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80%股份和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	指	祥源文化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行为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	指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80%股份和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易中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新股上市登记
百龙绿色	指	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

百龙天梯	指	张家界百龙天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百龙绿色之控股子公司
凤凰祥盛	指	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黄龙洞旅游	指	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齐云山股份	指	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小岛科技	指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凤凰投资	指	凤凰古城文化旅游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黄龙洞投资	指	黄龙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齐云山投资	指	齐云山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基准日	指	2021年7月31日
评估基准日	指	2021年7月31日
定价基准日	指	祥源文化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报告期	指	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7月
最近两年	指	2019年、2020年
最近三年	指	2018年、2019年及2020年
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7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股票上市规则》、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实施细则》	指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128号文》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指	中信证券出具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法律意见书》	指	国浩律师出具的《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法律意见书》
《公司章程》	指	上市公司出具的《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1年9月）》
《百龙绿色模拟审计报告》	指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2021年1-7月、2020年度、2019年度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1]230Z4131号）
《凤凰祥盛模拟审计报告》	指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2021年1-7月、2020年度、2019年度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1]230Z4134号）
《黄龙洞旅游模拟审计报告》	指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1-7月、2020年度、2019年度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1]230Z4133号）

《齐云山股份模拟审计报告》	指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7 月、2020 年度、2019 年度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1]230Z4132 号）
《小岛科技审计报告》	指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7 月、2020 年度、2019 年度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1]230Z4129 号）
《标的资产模拟汇总审计报告》	指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模拟汇总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1]230Z4130 号）
《标的资产评估报告》	指	中联评估出具的《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5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6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7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8 号）和《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9 号）
《备考审阅报告》	指	经容诚事务所审计的《备考财务报表审阅报告》（容诚专字[2021]230Z2856 号）
《问询函》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出具的《关于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576 号）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化和旅游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并购重组委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国浩律师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拟购买资产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市公司审计机构、上会会计师	指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中联评估	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2021 年 5 月 19 日，祥源文化与祥源旅开签署的《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与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补充协议	指	2021年11月18日，祥源文化与祥源旅开签署的《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与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	指	2021年5月19日，祥源文化与祥源旅开签署的《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与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
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2021年11月18日，祥源文化与祥源旅开签署的《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与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交割日	指	交易对方向祥源文化交付标的资产的日期，具体以标的资产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为准
过渡期间	指	自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不含基准日当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日（含交割日当日）的期间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术语

OTA	指	Online Travel Agency，线上旅行社
国家 A 级旅游景区	指	依照《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管理办法》所认定的旅游景区，在交通、游览、旅游安全、经营管理等方面达到一定要求后才会被认定为 A 级旅游景区
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	指	《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管理办法》所认定的旅游景区等级之一，从高到低依次为 AAAAA、AAAA、AAA、AA、A 级旅游景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为第二等级的景区级别
国家 AAAAA 级旅游景区	指	《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管理办法》所认定的旅游景区等级之一，从高到低依次为 AAAAA、AAAA、AAA、AA、A 级旅游景区，国家 AAAAA 级旅游景区为最优等级的景区级别
新冠疫情、疫情	指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rona Virus Disease 2019，COVID-19）
IP	指	知识产权（Intellectual Property），是基于创造成果和工商标记依法产生的权利的统称
地接社	指	指旅游地负责接待、服务的旅行社
旅行社团客	指	由旅行社组织、导游带领的旅游团队游客
自由行散客	指	采用自行安排旅游行程的旅游方式的游客
云票务系统	指	为景区定制的标准化的云服务综合票务管理系统
分销及清分结算系统	指	能够统筹企业的线上线下分销并对销售与结算进行管理的网络系统
景区二次消费系统	指	对景区内所有的二次消费项目进行统一的收费管理和进销存管理的网络系统

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中所有数值均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本次交易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实施为前提，但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为前提，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祥源旅开所持有的百龙绿色 100% 股权、凤凰祥盛 100% 股权、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和小岛科技 100% 股权。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准。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交易标的公司 100% 权益汇总的评估值为 174,340.49 万元，根据相关标的资产的收购比例计算，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合计评估值为 173,102.22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173,102.22 万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股份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4.14 元/股。本次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尚需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完成日期间，上市公司如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二）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同时，拟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185,820,722 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上市公司的流动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规模不超过本次交易作价的 25%。

根据《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发行方式，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期首日，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祥源文化股票交易均价的 80%。最终发行价格将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上市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核准批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以竞价方式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在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

二、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全面落实国家消费转型升级及国内经济大循环的指导思想，积极推进各民族共同富裕目标

文化旅游是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就业、致富增收和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美好生活需要及精神文化需求的重要途径与有效手段，文化旅游业已成为我国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根据国务院办公厅 2019 年印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意见》，文化旅游行业应顺应消费提质转型升级新趋势，深化文化和旅游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全国居民文化和旅游消费规模的快速增长，进而增强对经济增长的带动作用。2021 年 8 月召开的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亦指出，要促进人民精神生活共同富裕。文旅消费的转型升级在当前全球经济震荡阶段将有效推动“国内经济大循环”，有助于持续扩大内需及增加有效投资。本次交易将助力旅游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推动传统单一旅游景区向综合旅游目的地的转型升级与整合，符合国家消费转

型升级及国内经济大循环的政策导向。本次交易亦有助于发扬湖南大湘西地区丰富的民族资源优势及优良民族文化，探索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模式和推动共同富裕的有效路径，实现推进各民族共同富裕的目标。

2、深入贯彻文化产业与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的行业方针

文化与旅游相互融合已成为行业发展新方向。“十三五”以来，我国陆续出台了系列促进文旅产业发展的政策，进一步推动文化与旅游融合发展，从而促进大文化的繁荣发展和旅游业的转型升级。2018年3月，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经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原文化部、国家旅游局合并组建文化和旅游部以统筹规划文旅产业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产业的深度融合。2021年4月，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我国《“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提出“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动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创新发展，不断巩固优势叠加、双生共赢的良好局面”，进一步提升旅游的文化内涵，以旅游促进文化传播，培育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新业态。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可充分利用标的公司所提供的丰富文旅运营载体实现商业多元变现，开辟新的业绩增长点；标的资产则可依托祥源文化 IP 开发、文化创意及创新能力，丰富旅游产品及服务的文化内涵，延伸文化旅游产业链，促进文旅产业转型升级，并可进一步发挥旅游覆盖面广、市场化程度高等优势，进一步传播弘扬中华文化。

3、疫情常态化下文旅产业数字化进程提速

2020年爆发的全球性新冠疫情短期内对于文旅行业造成一定冲击影响，而伴随着国内疫情的有效控制和疫情防控常态化的背景下，文旅行业无接触服务和弱接触服务的需求增加，文旅行业数字化展现出强大的成长潜力，成为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文化和旅游部于2020年11月27日发布《关于推动数字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明确提出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的实施，推动数字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数字经济格局下的文化和旅游融合。文化和旅游部强调要以数字化推动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促进数字文化向旅游领域拓展以满足游客日益发展的全面需求。习近平总书记在2021年10月18日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十四次集体学习时亦强调，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做强做优做大我国数字经济。通过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将进一步数字化赋能现有文旅产业资源，在

以大数据等数字化技术手段促进标的资产各旅游目的地资源及上市公司文旅资源之间的数字化协同发展的同时助力疫情常态化下的管控。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构建上市公司文化旅游产业创新融合的闭环生态

2021年，文化和旅游部印发《“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提出坚持文旅融合发展，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完善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推动文化和旅游更广范围、更深层次、更高水平融合发展，积极推进文化和旅游与其他领域融合互促，不断提高发展质量和综合效益；实施一批品牌培育项目，推动文旅融合品牌化发展；探索推进文旅融合IP工程，用原创IP讲好中国故事，打造具有丰富文化内涵的文旅融合品牌。祥源文化以动漫及其衍生和动画影视业务为核心，拥有庞大的动漫版权资源和动画技术、完善的发布渠道和丰富的运营经验。本次交易拟注入的旅游资产在交易完成后将依托各自景区地域特色资源及运营特点，结合上市公司已有核心动漫IP及动画影视等业务，创新性地开展文化旅游资源融合，打造文旅产业的闭环生态链。

2、区位优势促进多景区数字化协同发展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百龙绿色、凤凰祥盛、黄龙洞旅游所运营的资产等同处在湖南“大湘西”旅游目的地区域。三家公司在营销策划、品牌推广、产品打造等方面积极探索，实现资源共享；在客户合作、旅游产品路线组合等方面形成较大协同优势。通过运营融合、营销融合、产品组合等多样化产品矩阵，实现湖南大湘西区域内品牌、信息、客户等文旅资源融合，提升旅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及运营管理效率，提升文旅业务整体品牌形象，塑造标的公司在湖南大湘西区域文旅业务的领先地位。此外，本次交易拟注入标的资产具备旅游目的地的全流程数字化改造提升能力，通过搭建“大湘西”智慧化旅游生态平台，提供一站式旅游服务，将全面赋能上市公司文旅动漫产业链升级并实现数据价值最大化，助力上市公司成为国内领先的文旅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的领军型企业。

3、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实现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受宏观经济环境及行业政策等因素影响，国内文化传媒行业整体调整，祥源文化动漫及其衍生业务业绩亦受到影响。为促使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系统

提升上市公司质量，本次交易拟注入优质旅游资产。拟注入的旅游资产包括数个国家级旅游目的地的观光电梯、索道及游船等景区配套服务产品和智慧文旅数字平台，资产具有高度稀缺性，盈利能力较强且具有良好的持续发展前景，交易完成后伴随上述文旅闭环生态协同效应的释放，将显著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并增强其持续盈利能力，实现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进一步保护中小股东长期利益。

三、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主要程序

（一）本次交易方案已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 1、本次交易预案及交易正式方案已分别经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 2、本次交易预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 3、本次交易预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 4、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已经上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 5、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已经上市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本次交易方案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本次交易正式方案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同意祥源旅开及其关联方免于发出收购要约；
- 2、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 3、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

上述批准或核准等程序属于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而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四、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本次交易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实施为前提，但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

份购买资产的实施为前提，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系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分别购买祥源旅开持有的百龙绿色 100% 股权、凤凰祥盛 100% 股权、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及小岛科技 100% 股权。

本次重组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准。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交易标的公司 100% 权益汇总的评估值为 174,340.49 万元，根据相关标的资产的收购比例计算，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合计评估值为 173,102.22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173,102.22 万元。发行人以发行新增股份的方式支付本次标的资产的全部收购价款。

本次重组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及交易价格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名称	评估值 (100%权益)	收购比例	标的资产 评估值	标的资产 交易价格
	A	B	C=B*A	D=C
百龙绿色	128,570.90	100%	128,570.90	128,570.90
凤凰祥盛	19,000.33	100%	19,000.33	19,000.33
黄龙洞旅游	18,436.34	100%	18,436.34	18,436.34
齐云山股份	6,191.33	80%	4,953.06	4,953.06
小岛科技	2,141.59	100%	2,141.59	2,141.59
合计	174,340.49	-	173,102.22	173,102.22

募集配套资金系为满足资金需求，上市公司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0,000 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上市公司的流动资金。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祥源旅开所持有的百龙绿色 100% 股权、凤凰祥盛 100% 股权、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和小岛科技 100% 股权。

1、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重组中，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重组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为祥源旅开，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

3、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首次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祥源文化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的 90%（元/股）
前 20 个交易日	5.81	5.23
前 60 个交易日	4.69	4.23
前 120 个交易日	4.60	4.14

本次重组拟向上市公司注入优质资产，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本次重组结合标的资产的估值和上市公司估值情况，同时充分兼顾上市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经交易双方商议决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选择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4.14 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

发行价格的具体调整办法如下：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_0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每股配股数为 K ，配股价为 A ，每股派息为 D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并向上进位取整），则：

派息： $P_1 = P_0 - D$

送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配股： $P_1 = (P_0 + AK) / (1 + K)$

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K) / (1 + K + N)$

4、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的计算公式为：

发行股份的数量=标的资产交易价格/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交易对方自愿放弃。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交易作价总金额为 173,102.22 万元，根据本次重组的交易方式，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 418,121,314 股。前述发行股份的数量以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确定的股份数量为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数量也将作相应调整。

5、锁定期安排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祥源旅开承诺，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祥源文化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祥源文化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期末祥源文化股票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的，前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祥源文化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前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

行价格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于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如因标的资产未能达到《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指标而导致其需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其在《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项下的股份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其持有的祥源文化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锁定期内，交易对方于本次重组中取得的祥源文化股份所派生的股份（如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新增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若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股份锁定期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交易对方于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股份时，亦应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

6、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本次交易过渡期间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不含基准日当日）至资产交割日止（含交割日当日）。过渡期间标的资产产生的利润、净资产的增加均归上市公司享有，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若发生亏损或损失或净资产的减少，则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足。

上述过渡期间损益及净资产的增减情况将根据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以交割日相关专项审计后的结果确定，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为确定前述损益金额，交易双方同意，若交割日为当月 15 日（含 15 日）之前，则损

益归属期间损益审计截止日为上月月末；若交割日为当月 15 日之后，则损益归属期间损益审计截止日为当月月末。

7、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完成后股份比例共享。

8、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上市公司与业绩补偿义务人签订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本次重组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如下：

（1）业绩补偿期间

业绩承诺期为本次重组实施完毕的当年及后续两个会计年度，即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如本次重组未能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则上述业绩承诺期将随之顺延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若本次重组未能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则上述业绩承诺期应做相应顺延，届时交易双方将另行签署相关补充协议确定。

（2）业绩承诺金额

业绩补偿义务人承诺本次重组的各标的资产在业绩承诺期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将不低于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预测净利润数额。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对各标的资产的盈利预测，并根据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收购比例测算，考虑收购比例后相关标的资产的承诺净利润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利润补偿标的资产净利润预测数	承诺净利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	百龙绿色 100% 股权	4,509.86	8,751.60	11,442.51	12,721.84
2	凤凰祥盛 100% 股权	783.36	1,511.77	1,837.95	1,944.86

序号	利润补偿标的资产净利润预测数	承诺净利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3	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	832.37	1,876.74	2,421.99	2,565.52
4	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	99.22	249.19	423.61	542.26
5	小岛科技 100% 股权	127.46	220.02	210.08	189.35
	合计	6,352.27	12,609.32	16,336.14	17,963.83

注：百龙绿色母公司为资产持股平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未进行盈利预测；其子公司百龙天梯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因此，选取百龙天梯收益法评估的盈利预测数乘以百龙绿色持股比例，作为百龙绿色的承诺净利润数。

（3）业绩补偿方式

业绩补偿义务人以其通过本次重组获得的祥源文化股份进行补偿，若前述股份不足补偿的，则由业绩补偿义务人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业绩补偿义务人同意由上市公司聘请的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于业绩承诺期间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对各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期承诺净利润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同时以经其审计的各标的资产在承诺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额为各标的资产的实际净利润数（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各标的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积的实际净利润数未能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则业绩补偿义务人应按照《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

业绩补偿义务人应补偿的金额及股份数量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业绩补偿义务人当期补偿金额=（各标的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各标的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业绩承诺期各标的资产各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合计数×交易价格－累计已补偿金额；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当期应补偿金额÷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则补偿股份的数量应做相应调整并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调整后应补偿股份数=按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1+送股或转增比例）。

在按照上述公式计算业绩承诺期相应年度期末的应补偿金额及应补偿股份数时，若计算结果为负数或零，则按零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及金额不冲回。

在按照上述公式计算业绩承诺期相应年度期末的应补偿股份数时，若计算结果存在小数的，则向上取整数作为当期应补偿股份的数量。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有现金分红的，业绩补偿义务人在业绩承诺期内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在回购股份实施前累积获得的现金分红应随之返还给上市公司（该等返还不应视为业绩补偿义务人已经支付等额的补偿款，也不影响业绩补偿义务人实际应补偿的总金额），返还金额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返还金额=当期应补偿股份截至补偿前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当期应补偿股份数。

（4）减值测试

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上市公司应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各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前述减值额为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减去业绩承诺期末各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并扣除业绩承诺期内标的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如经测试，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补偿义务人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该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则业绩补偿义务人将另行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减值补偿方式应由业绩补偿义务人按前述业绩补偿方式的约定进行补偿。

各标的资产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计算方法如下：

减值测试应补偿金额=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补偿义务人累计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

减值测试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减值测试应补偿的金额÷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则减值测试补偿股份的数量应做相应调整并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调整后减值测试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按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1+送股或转增比例）。

在按照上述公式计算减值测试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时，若计算结果存在小数的，则向上取整数作为应补偿股份的数量。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有现金分红的，业绩补偿义务人在业绩承诺期内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减值测试应补偿股份数在回购股份实施前累积获得的现金分红应随之返还给上市公司（该等返还不应视为业绩补偿义务人已经支付等额的补偿款，也不影响业绩补偿义务人实际应补偿的总金额），返还金额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返还金额=减值测试应补偿股份截至补偿前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减值测试应补偿股份数。

（5）业绩补偿限额

业绩补偿义务人按照《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相关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的总额应不超过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

9、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为应对市场及行业因素造成的上市公司股价波动对本次交易可能产生的影响，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拟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采用如下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1）价格调整方案对象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2）价格调整方案生效条件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价格调整方案。

（3）可调价期间

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至本次交易获得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前。

（4）调价触发条件

祥源文化审议本次交易的第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前，出现下述情形之一的，上市公司董事会有权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对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一次调整：

1) 向上调整

上证指数（000001.SH）或证监会文化艺术指数（883187.WI）在任一交易日前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10 个交易日收盘点数较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前一交易日收盘点数涨幅超过 20%；且在该交易日前祥源文化每日的交易均价在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10 个交易日较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前 20 个交易日祥源文化的交易均价涨幅超过 20%。

2) 向下调整

上证指数（000001.SH）或证监会文化艺术指数（883187.WI）在任一交易日前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10 个交易日收盘点数较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前一交易日收盘点数跌幅超过 20%；且在该交易日前祥源文化每日的交易均价在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10 个交易日较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前 20 个交易日祥源文化的交易均价跌幅超过 20%。

（5）调价基准日

可调价期间内，满足前述“调价触发条件”之一后的 20 个交易日内，若董事会决定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调价基准日为首次满足该项调价触发条件的次一交易日。

（6）价格调整机制

当上述调价触发情况首次出现时，祥源文化在调价触发条件成就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按照价格调整方案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若祥源文化董事会审议决定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则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调整为调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

包括调价基准日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若祥源文化董事会审议决定不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则后续不再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7）发行股份数量调整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不进行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根据调整后的发行价格相应进行调整。

（8）调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事项

调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调整后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再作相应调整，发行数量也将再作相应调整。

（二）募集配套资金

1、募集配套资金的金额及用途

祥源文化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185,820,722 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上市公司的流动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规模不超过本次交易作价的 25%。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实施为前提，但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为前提，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若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发生调整，则上市公司可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2、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3、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对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对象须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外机构投资者和自然人等合法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上市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以竞价方式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4、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根据《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发行方式，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期首日，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祥源文化股票交易均价的 80%。最终发行价格将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上市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核准批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以竞价方式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

5、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数量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数量根据募集配套资金总额和最终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交易前祥源文化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185,820,722 股。募集配套资金的最终发行数量将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上市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以竞价方式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数量也将作相应调整。

6、锁定期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此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认购方因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约定。

若上述锁定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7、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完成后股份比例共享。

五、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祥源旅开，祥源旅开控股股东为祥源控股。祥源控股持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 100% 股权，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因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

鉴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相关关联交易事项经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上市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相关关联交易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六、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经审计的最近一年末资产总额、资产净额、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及本次交易作价情况与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指标的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市公司	标的公司合计	交易作价	计算依据	指标占比
资产总额	116,186.29	114,791.61	173,102.22	173,102.22	148.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102,540.47	36,885.49	173,102.22	173,102.22	168.81%
营业收入	23,222.73	13,240.73	-	13,240.73	57.02%

注：上市公司资产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和营业收入取自经审计的祥源文化2020年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标的公司合计的资产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和营业收入根据经审计的各标的公司合并报表数据计算

根据标的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及营业收入以及本次交易金额情况，并与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进行比较，本次交易构成《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需按规定进行相应信息披露。同时，本次交易涉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需提交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俞发祥先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本次交易前三十六个月内，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七、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动漫及其衍生和动画影视业务。本次交易将向上市公司注入祥源控股下属多项稀缺文旅资源，业务范围包括向游客提供涵盖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资源禀赋极具稀缺性且未来盈利能力较强。

本次交易完成后，基于当前上市公司所拥有的动漫、动画 IP 资源储备及相关文化创新与开发能力，优质文旅资产的注入将有助于推动上市公司在文化旅

游领域的深耕发展。一方面，上市公司可依托标的公司稀缺旅游目的地资源，挖掘中国文化要素并以 IP 化方式和科技化手段与旅游实体经济和消费场景深度融合，赋能上市公司文旅产业链资源，实现多元化商业开发及应用；另一方面，标的公司在当前旅游目的地资源的开发及运营基础上，充分引入上市公司在动漫、动画领域的文化创新及原创 IP 等核心能力，进一步丰富旅游目的地的消费体验，丰富旅游产品及服务的文化内涵，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实现“线上文化产品+线下旅游场景”协同发展，探索构建以“文化 IP+旅游+科技”为核心的祥源特色文旅产业模式，进而在未来成为中国文旅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的领军型企业。具体如下：

1、标的资产与上市公司具备业务协同性，符合国家文化旅游产业融合政策

本次交易将向上市公司注入祥源控股下属多项稀缺文旅资源，标的资产业务范围包括向游客提供涵盖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

上市公司以动漫及其衍生、动画影视为核心，以文旅动漫为战略发展方向，主营业务包括动漫及其衍生业务、动画影视业务、互联网推广业务及文旅动漫业务。其中，动漫及其衍生业务包括移动互联网新媒体动漫的创意、策划、制作、发行以及动漫版权授权、衍生品的开发和运营等，上市公司拥有丰富的优质动漫 IP 资源及庞大的动漫资源库；动画影视业务包括动画电影、动画剧集、动画短视频等精品原创内容的创意、制作和投资，上市公司曾为奥运会、世博会、央视等高端客户提供动画视觉内容服务；互联网推广业务包括为客户提供市场研究、消费者洞察、创意设计、媒介传播策略、内容营销和传播等服务，上市公司拥有多年积累形成的自有渠道和流量池，在流量资源整合、互联网营销等方面经验丰富；文旅动漫业务包括动漫 IP 体验化和场景化整体解决方案提供、文旅产品的研发和孵化等，上市公司拥有优质动漫 IP 资源及动画影视原创制作能力，与旅游目的地开展创新合作。

文化与旅游相互融合已成为行业发展新潮向。2021年6月2日，文化和旅游部公布《“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提出“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完善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推动文化和旅游更广范围、更深层次、更高水

平融合发展，积极推进文化和旅游与其他领域融合互促，不断提高发展质量和综合效益”，进一步推动文化与旅游融合发展，从而促进大文化的繁荣发展和旅游业的转型升级。本次重组将旅游标的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是践行文旅融合的重要举措，从而进一步丰富旅游目的地的消费体验，丰富旅游产品及服务的文化内涵，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实现“线上文化产品+线下旅游场景”协同发展。

2、上市公司下属动漫 IP 资源与标的资产景区资源的具体融合形式

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大众旅游时代的进一步深化发展，游客消费需求不断升级。与此同时，文化资源同质化及开发模式雷同让大多数地方旅游景区（点）间的竞争激烈，相继出现发展困境，而文化 IP 可以引导文化资源赋予景区独特的生命力，使之与其他景区形成差异化发展，实现文化旅游相互融合，使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

经过多年的创作积累，上市公司已拥有丰富的优质动漫 IP 资源，积累了庞大的动漫资源库，拥有包括绿豆蛙、酷巴熊、萌萌熊等知名品牌在内的超过 600 个原创动漫版权，1,200 多个动漫版权形象。同时，上市公司拥有一流的原创动画影视团队，近年来致力于挖掘中国传统文化精华，先后创制了十余部具有影响力的动画作品如《西游记之再世妖王》、《神秘世界历险记》等，并曾为奥运会、世博会、央视等高端客户提供动画视觉内容服务。

依托上市公司庞大的动漫资源库及众多原创动漫版权、领先的动画制作技术以及完善的发布渠道和丰富的运营经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可充分利用标的资产所提供的丰富文旅运营载体实现商业多元变现，标的资产则可依托祥源文化 IP 开发、文化创意及创新能力，丰富旅游产品及服务的文化内涵，延伸文化旅游产业链，促进文旅产业转型升级。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与标的资产景区进行了多样化文旅融合创新尝试，先后与齐云山股份、凤凰祥盛等开展项目合作，通过将上市公司优质 IP 应用于景区及景区内交通运输场景，提升了游客的游玩及乘坐体验。在齐云山景区中，上市公司充分发挥动漫 IP 积累优势，协助共同打造地方特色的“小状元”IP 文化，在儿童游乐、亲子互动及教育等配套方面实现动漫 IP 融合，为景区交通服

务引流；2021年清明小长假期间，上市公司参与制作出品的国风精品动画电影《西游记之再世妖王》上映，电影取景地齐云山景区同步推出“复古游齐云，仙侠隐仕变装”情景体验活动，引流游客游览齐云山，文旅融合成效明显，为景区及齐云山月华索道、齐云山景区交通车、横江竹筏漂流业务持续引入全国各地游客。

在凤凰古城沉浸式“沱江泛舟”项目中，上市公司利用优质IP及内容研发能力，整合灯光、雾森、激光、交互、影像、造影、互动装置等科技手段和特效装置，以景区资源为载体，以沱江夜游为切入点，从内容创新和体验设计、场景氛围营造等方面提升了游客沉浸式、互动式的观光游览体验，满足多样化消费需求。游客搭乘船舶夜游沱江，置身于奇幻恢弘的电影和山水云雾的景区交织的双重场景中，为游客带来沉浸式游览体验。景区及特色的交通搭乘体验对游客的吸引力大大提升，同时丰富了游客游览的趣味性、互动性、体验性。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在不考虑配套募集资金的情况下，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祥源实业	206,788,258	33.39%	206,788,258	19.93%
祥源旅开	-	-	418,121,314	40.30%
祥源控股及关联方合计	206,788,258	33.39%	624,909,572	60.23%
其他股东	412,614,151	66.61%	412,614,151	39.77%
合计	619,402,409	100.00%	1,037,523,723	100.00%

注：本次交易后的最终股权结构将根据最终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确定

根据上表所示，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祥源控股及关联方交易前后的股权比例分别为33.39%及60.23%。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经审计机构审计或审阅的 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7 月上市公司财务报告以及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1 年 1-7 月/2021 年 7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115,145.97	338,346.95	193.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103,518.62	239,864.79	131.71%
营业收入	12,942.87	28,467.94	119.95%
利润总额	1,326.12	9,696.55	631.20%
净利润	494.45	6,796.26	1274.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8.15	7,036.91	619.4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58	0.0678	329.11%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158	0.0678	329.11%
财务指标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116,186.29	349,680.62	200.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102,540.47	232,230.21	126.48%
营业收入	23,222.73	36,243.39	56.07%
利润总额	3,739.35	-26,140.21	-
净利润	3,302.26	-27,242.79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5.02	-28,705.11	-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00	-0.2767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300	-0.2767	-

本次重组完成后，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影响，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均将得到显著提升；最近一年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及每股收益因 2020 年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及商誉减值事宜大幅下降并出现亏损，金额分别为-26,140.21 万元、-27,242.79 万元、-28,705.11 万元以及-0.2767 元/股，但随着疫情常态化及标的资产盈利能力恢复并增强，最近一期上市公司备考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每股收益将大幅提升，金额分别为 9,696.55 万元、6,796.26 万元、

7,036.91 万元及 0.0678 元/股，分别增厚 631.20%、1274.51%、619.41% 及 329.11%。

上市公司备考最近一年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系本次交易对方祥源旅开于 2019 年完成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一百龙绿色的收购，收购完成后因 2020 年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导致该标的资产经营业绩较往年出现下滑。祥源旅开及其最终控制方出于谨慎性原则并充分考虑后续疫情常态化对该标的资产可能造成的影响，于 2020 年对百龙绿色一次性计提 3.26 亿元商誉减值，故导致标的资产业绩于 2020 年大幅下滑。前述商誉减值事项在本次重组前完成，有助于夯实标的资产质量，符合上市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额外影响。与此同时，2020 年标的资产所处的文旅行业因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受到较大冲击，标的资产业绩受到较大影响。2021 年，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常态化，标的资产业绩也逐步恢复，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备考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得到大幅提升，每股收益将增厚 329.11%。

本次重组完成后，一方面，上市公司可依托标的资产稀缺旅游目的地资源，并基于其拥有的动漫、动画 IP 资源储备及相关文化创新与开发能力，挖掘中国文化要素并以 IP 化方式和科技化手段与旅游实体经济和消费场景深度融合，赋能上市公司文旅产业链资源，实现多元化商业开发及应用，拓展业绩新增长点；另一方面，标的资产在当前旅游目的地资源的开发及运营基础上，充分引入上市公司在动漫、动画领域的文化创新及原创 IP 等核心能力，进一步丰富旅游目的地的消费体验，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提升盈利能力。未来，随着上市公司和标的资产之间业务协同效应的逐步释放，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将大幅增强，各项财务指标有望进一步向好发展，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经营规模及可持续盈利能力。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Sunriver Culture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607911599B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	61,940.2409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赖志林
成立日期	1992 年 9 月 24 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密渡桥路 1 号白马大厦 12 楼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密渡桥路 1 号白马大厦 12 楼
邮政编码	310005
联系电话	86-571-85866518
联系传真	86-571-85866566
经营范围	文化咨询，动漫设计，影视策划，金融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体育信息咨询，教育信息咨询，软件开发，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凭许可证经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电影发行、电影摄制（凭许可证经营），旅游服务（不含旅行社），旅游产品、工艺美术品、动漫产品的开发、销售，日用百货的销售，文化传播策划，经营演出经纪业务（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一）上市公司设立及上市情况

上市公司前身无锡庆丰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丰纺织”）成立于 1992 年，由无锡第二棉纺织厂与香港德信行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

1999 年 10 月，庆丰纺织控股股东无锡庆丰集团有限公司联合无锡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无锡中瑞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宏源纺机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四棉纺织有限公司和无锡庆丰集团有限公司工会等五家单位共同收购庆丰纺织外方全部股权，并将庆丰纺织更名为无锡庆丰发展有限公司。

2000年3月28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2000]第52号文批准，无锡庆丰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无锡庆丰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无锡庆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3]6号）核准，公司于2003年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6,000万股股票（A股），发行后总股本194,093,090股，控股股东无锡庆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限售股114,471,193股（占总股本的58.98%）。2003年2月20日，6,000万股社会公众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上市后的股本演变情况

1、2005年10月，国有股份无偿划拨

2005年10月10日，根据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划拨重组无锡庆丰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锡国资权[2005]130号）同意，无锡庆丰集团有限公司被整体划拨进入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5年11月21日，经江苏省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无锡庆丰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无锡国联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2006年3月21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证监会同意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告收购报告书并豁免要约收购义务》（证监公司字[2006]25号）核准，豁免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因行政划拨而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所需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2、2006年12月，重大资产置换

2006年12月18日，上市公司召开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市公司实施重大资产置换，以全部资产（短期投资除外）和负债，与万好万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家集团”）拥有的浙江万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99%的股权、浙江新宇之星宾馆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浙江万好万家连锁酒店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及杭州白马大厦写字楼第12层进行资产置换。本次资产置换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无锡国联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114,471,193股国有法人股（占总股本的58.98%）转让给万家集团，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万家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孔德永先生。万家集团因本次交易而产生的要约收购义务豁免。

2007年7月7日，经上市公司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市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万好万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2007年1月，股权分置改革

2006年12月15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江苏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苏国资复[2006]178号），同意上市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年12月21日，上市公司召开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2007年1月23日，上市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流通股股东实施定向转增，每10股流通股股份定向转增4股股份，总股本增加2,400万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18,093,090股，控股股东万家集团持股数不变，持股比例变更为52.49%。

4、2015年11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经上市公司2015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5年4月29日召开的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厦门翔通动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通动漫”）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2015年7月20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浙江万好万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省联尔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01号文件），核准公司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2015年8月7日，本次交易标的翔通动漫100%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已完成；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610714号），截至2015年10月27日止，上市公司本次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已到账。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11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相关事宜。

此外，上市公司2015年9月14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半年度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股本总数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634,968,627 股；上市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5、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拟进行控制权变更及交易终止

2016 年 12 月 23 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万家集团与西藏龙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薇传媒”）签署《万好万家集团有限公司与西藏龙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万家集团拟将其持有的 18,500 万股公司流通股股份转让给龙薇传媒，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135%。本次转让完成前万家集团持有上市公司 19,382.2297 万股（占总股本的 30.525%），本次转让完成后万家集团持有上市公司 882.2297 万股（占总股本的 1.389%）。如上述股份转让实施完成，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将由万家集团变更为龙薇传媒，实际控制人将由孔德永先生变更为赵薇女士。

2017 年 2 月 13 日，万家集团与龙薇传媒签署《关于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对双方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作出调整，将转让给龙薇传媒的股份总数由 18,500 万股调整为 3,200 万股。依据该补充协议，调整后的股份转让方案将不再导致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变更。

2017 年 3 月 31 日，经双方协商，万家集团与龙薇传媒签署《万好万家集团有限公司与西藏龙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关于股份转让协议和补充协议之解除协议》，决定终止本次股份转让事项。交易终止后，万家集团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不变，上市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6、2017 年 6 月，股权激励授予

2017 年 6 月 12 日，上市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议案。2017 年 6 月 28 日，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人数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17 年 6 月 28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65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08.3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5.30 元/股。授予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652,051,627 股；控股股东万家集团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变更为 29.72%。

7、2017年8月，控制权变更

2017年8月2日，孔德永先生和刘玉湘女士与祥源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祥源控股通过受让孔德永先生、刘玉湘女士分别持有的万家文化控股股东万家集团88%和12%股权，间接收购万家集团持有的193,822,297股万家文化股份，占万家文化股本比例为29.72%。本次股权转让实施完成后，祥源控股成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俞发祥先生持有祥源控股82.66%的股权，为祥源控股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孔德永先生变更为祥源控股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

2017年9月12日，经上市公司2017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上市公司名称由“浙江万好万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中文证券简称由“万家文化”变更为“祥源文化”。

此后，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其他变化。

8、2017年11月至2019年1月，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股本变动情况

（1）2017年11月，股权激励授予

根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上市公司2017年11月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17年11月6日为授予日，向4名激励对象授予32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5.25元/股。授予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655,301,627股。

（2）2018年3月和2019年1月，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回购注销

上市公司2017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8年1月16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以1.00元总价回购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业绩对赌方未完成2016年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7,001,674股，并予以注销。2018年3月29日，回购注销完成，上市公司总股本减少至648,299,953股。

上市公司 2018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8 年 7 月 1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以 1.00 元总价回购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业绩对赌方未完成 2017 年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 8,564,544 股，并予以注销。2019 年 1 月 3 日，回购注销完成，上市公司总股本减少至 639,735,409 股。

（3）2019 年 1 月，股权激励终止及股份回购注销

鉴于市场环境及股价波动影响，经与激励对象协商一致，上市公司决定终止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8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2018 年 10 月 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并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体 69 人共计 20,333,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19 年 1 月 28 日，回购注销完成，公司总股本减少至 619,402,409 股。

此后，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其他变化。

三、股本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股权比例（%）
1	浙江祥源实业有限公司	206,788,258	33.39
2	西藏联尔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4,929,143	5.64
3	徐海青	23,386,800	3.78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朱雀产业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530,704	2.83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朱雀恒心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81,700	2.76
6	朱雀基金－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陕煤朱雀新经济产业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862,061	2.72
7	张杰	13,080,800	2.11
8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388,000	2.00
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朱雀企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344,948	1.83
10	北京天厚地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589,701	1.71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股权比例（%）
	总计	363,982,115	58.77

四、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上市公司以动漫及其衍生、动画影视为核心业务，以文旅动漫为战略发展方向，并持续推进自身在新媒体动漫及其衍生、动画影视、版权运营、衍生品开发、互联网推广、文旅动漫等产业链的发展和布局。具体如下：

1、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上市公司主要开展移动互联网新媒体动漫的创意、策划、制作、发行以及动漫版权授权、衍生品的开发和运营、动漫基地支撑等。作为国内专注于提供动漫相关移动增值服务和移动互联网动漫业务的企业，经过多年的创作积累，上市公司已拥有丰富的优质动漫 IP 资源，积累了庞大的动漫资源库，成功打造了以“低龄儿童向”为主，覆盖全年龄段用户的动漫 IP 矩阵，如绿豆蛙、酷巴熊、萌萌熊等。

同时，上市公司利用旗下动漫 IP 资源及动画影视的原创制作能力，与旅游目的地开展合作，进行多样化融合创新尝试，发展文旅动漫业务。一是为其提供动漫 IP 体验化和场景化的整体解决方案，包括从品牌版权授权到 IP 场景化的创意设计、研发、实施及运营推广；二是进行文旅产品的研发和孵化，利用数字图像、影视特技、虚拟现实技术（VR）等进行主题文化创意设计、娱乐产品及活动设计，为旅游景区、主题公园、数字展馆等提供创意策划、内容制作、展项集成、互动体验的全方位服务。

2、动画影视业务

上市公司专注于动画电影、动画剧集、动画短视频等精品原创内容的创意、制作和投资。公司拥有一流的原创动画影视团队，具备孵化并出品原创动漫精品的能力，拥有与国际接轨的动画制作技术、工业化制片管理流程，挖掘中国传统文化精华，定位于打造高质量的动漫 IP 研发设计、动画电影、动画剧集、动画短片研发设计的运营平台。旗下拥有百余名专业动画人才，核心管理团队成员在各自领域中，均有 10 年以上的从业与管理经验。多年来，先后创制了十

余部具有影响力的动画作品如《西游记之再世妖王》、《神秘世界历险记》系列、《疯了！桂宝》系列等多部具有影响力的动画经典佳作等，并曾为奥运会、世博会、央视等高端客户提供动画视觉内容服务。

3、游戏、充值及其他业务

上市公司曾从事精品移动游戏的研发和发行业务，为游戏玩家提供高品质的娱乐体验，建立起自研自发和独家代理并行的业务模式。报告期内，受版号暂停、政策变化等影响，公司积极调整游戏业务方向，精简优化了游戏业务。此外，公司根据市场发展和自身优势，通过互联网平台为第三方客户销售虚拟充值商品开展充值运营服务。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战略方向调整，游戏、充值等已不作为公司重点业务，收入规模逐渐减少。

最近三年及一期，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10,877.28	13,297.93	38,021.17	64,232.81
影视制作业务	191.09	7,217.02	159.11	-
充值业务	314.65	552.84	1,342.82	952.56
游戏运营业务	0.67	20.15	771.87	3,540.54
其他	1,528.54	2,068.86	1,462.53	3,273.27
合计	12,912.23	23,156.80	41,757.50	71,999.19

注：2018年、2019年、2020年财务数据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1-7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主要财务数据

祥源文化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7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资产总计	115,145.97	116,186.29	121,172.23	206,274.36
负债总计	14,339.97	15,768.74	24,359.69	19,402.00
所有者权益	100,805.99	100,417.56	96,812.53	186,872.3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103,518.62	102,540.47	100,074.76	186,416.59
收入利润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12,942.87	23,222.73	42,231.83	72,058.64
营业利润	1,336.69	4,254.86	-87,211.29	-3,008.54
利润总额	1,326.12	3,739.35	-88,050.50	1,890.21
净利润	494.45	3,302.26	-87,751.48	1,272.8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8.15	1,895.02	-85,334.48	1,42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2.11	1,790.27	-85,976.07	-5,134.19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641.00	22,625.25	-18,517.77	-21,642.35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398.41	-5,097.69	1,187.64	-4,358.76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92.47	-5,372.72	1,703.32	-6,840.03
现金净增加额	-2,131.88	12,140.61	-15,619.76	-32,841.26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7月末/ 2021年1-7月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2018年末/ 2018年度
资产负债率（%）	12.45	13.57	20.10	9.41
销售毛利率（%）	49.72	55.42	35.48	36.02
销售净利率（%）	3.82	14.22	-207.79	1.7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	0.03	-1.37	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5	1.88	-60.45	0.76

注：2018年、2019年、2020年财务数据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1-7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实业持有上市公司 20,678.8258 万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33.39%，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祥源控股持有祥源实业 100% 股权，为上市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祥源实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浙江祥源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真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55948916K
成立日期	2003年10月21日
经营期限	2003年10月21日至长期
主要办公地点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迪荡街道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临平街道南公河路5号1幢501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酒店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祥源控股的基本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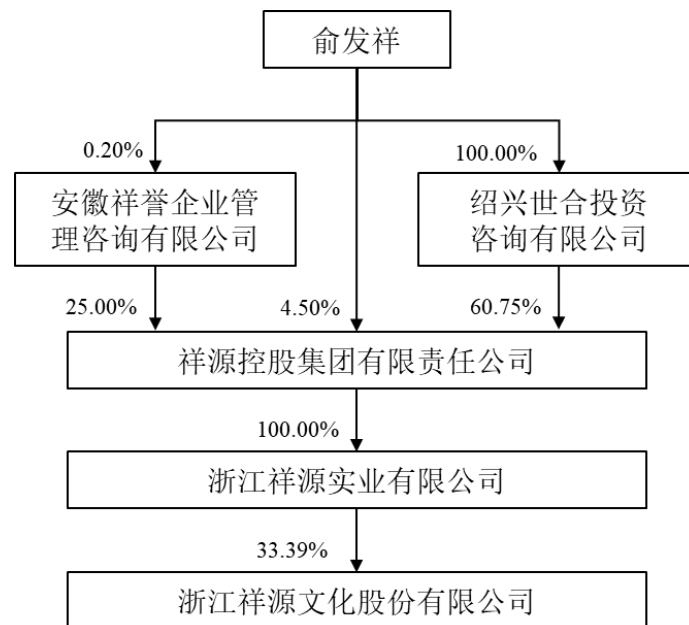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红华
注册资本	90,000万元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00738429313G
成立日期	2002年4月29日
经营期限	2002年4月29日至长期
主要办公地点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迪荡街道汇金大厦十楼
注册地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迪荡街道汇金大厦十楼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市场设施开发与服务；旅游开发及投资；批发、零售；家用电器及配件、电子产品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二）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俞发祥先生，男，1971年10月生，研究生学历，祥源控股创始人。2002年4月创立祥源控股，现任祥源控股董事长。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直接持有祥源控股4.50%股权，并通过绍兴世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祥源控股60.75%股权，为祥源文化实际控制人。

（三）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图



七、最近六十个月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截至2017年8月2日，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万家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孔德永先生。

2017年8月2日，孔德永先生和刘玉湘女士与祥源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祥源控股通过受让孔德永先生、刘玉湘女士分别持有的万家文化控股股东万家集团88%和12%股权，间接收购万家集团持有的193,822,297股万家文化股份，占万家文化股本比例为29.72%。本次股权转让实施完成后，祥源控股成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俞发祥先生持有祥源控股

82.66%的股权，为祥源控股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孔德永先生变更为祥源控股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

2017年9月12日，经上市公司2017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上市公司名称由“浙江万好万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中文证券简称由“万家文化”变更为“祥源文化”。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控制权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发生变化。

八、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最近三年内，上市公司不存在构成《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九、上市公司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和刑事处罚情况、诚信情况及涉及诉讼或仲裁情况

（一）上市公司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和刑事处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未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最近三年内，上市公司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主要情况如下：

1、2018年4月，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主要情况

2018年4月16日，上市公司（原万家文化，现已更名为祥源文化）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8〕32号）。上市公司、龙薇传媒等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案已由中国证监会调查、审理终结，经查明，在控股权转让过程中，龙薇传媒通过万家文化在2017年1月12日、2017年2月16日公告中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依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

（1）对万家文化、龙薇传媒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60万元罚款；

（2）对孔德永、黄有龙、赵薇、赵政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30万元罚款；

（3）对孔德永、黄有龙、赵薇分别采取 5 年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自中国证监会宣布决定之日起，在禁入期间内，不得从事证券业务或者担任上市公司、非上市公众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2、2018 年 8 月，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主要情况

2018年8月3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8〕66号）。上市公司、万家集团、孔德永等涉嫌信息披露违法案已由中国证监会调查、审理终结，经查明，万家文化在收购上海快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快屏”）过程中，涉嫌未及时披露信息及在 2015 年 12 月 3 日和 12 月 29 日公告中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因此，中国证监会作出如下决定：

（1）依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对万家文化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孔德永给予警告，并处以 30 万元罚款；对万家集团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孔德永给予警告，并处以 30 万元罚款。

（2）依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对原万家文化实际控制人孔德永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

（3）依据《证券法》第二百三十三条第一款和《证券市场禁入规定》（证监会令第 115 号）第三条、第五条（第六项）、第六条的规定对孔德永采取终身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自中国证监会宣布决定之日起，终身不得从事证券业务或者担任上市公司、非上市公众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除上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外，最近三年内，上市公司未受到其他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或受到其他重大行政处罚。

（二）上市公司最近三年诚信情况

最近十二个月内，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最近三年内，上市公司受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主要情况如下：

1、2018 年 11 月，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主要情况

2018年11月1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西藏龙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纪律处分决定书〔2018〕62号）。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8〕32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查明的事实，上市公司和时任董事长孔德永，龙薇传媒及其直接负责人员黄有龙、赵薇，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赵政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方面存在违规事项。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委员会审核通过，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7.2条、第17.3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做出如下纪律处分决定：

对上市公司及时任董事长孔德永，龙薇传媒及其直接负责人员黄有龙、赵薇、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赵政予以公开谴责，并公开认定孔德永、黄有龙、赵薇、赵政5年内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上述纪律处分，上海证券交易所将通报中国证监会和浙江省人民政府，并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

2、2019年2月，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主要情况

2019年2月1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浙江祥源实业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纪律处分决定书〔2019〕12号）。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8〕66号）查明的事实，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祥源实业和上市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孔德永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方面存在违规行为。此外，上市公司及相关责任人短期内再次被查证存在严重信息披露违规行为，属于从重处理情节。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委员会审核通过，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7.2条、第17.3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做出如下纪律处分决定：

对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祥源实业、原实际控制人兼时任董事长孔德永予以公开谴责，并公开认定孔德永终身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上述纪律处分，上海证券交易所将通报浙江省人民政府和中国证监会，并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

除上述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外，最近三年内，上市公司不存在其他被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亦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等影响诚信的其他情形。

（三）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涉及诉讼或仲裁情况

自 2018 年 4 月中国证监会向上市公司及相关方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以来，上市公司因涉及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以被告、共同被告或被上诉人的当事人地位，陆续受到投资者起诉。鉴于：

（1）相关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的诉讼时效已届满，未来上市公司不存在因该事项继续新增法律诉讼的风险；

（2）公司持续关注上述相关案件进展情况，有序推动存量案件的收尾工作，妥善处理诉讼事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法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存量诉讼案件的判决、调解等工作已全部完成，上市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3）为避免上市公司因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而产生经济损失，上市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孔德永先生已于 2017 年 8 月 4 日承诺，如因个人违反证券法律法规导致上市公司需承担任何行政责任、刑事责任及民事赔偿责任而遭受经济损失的，均由孔德永先生无条件向上市公司予以赔偿；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进一步承诺对此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因此，相关投资者诉讼事项预计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管理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本次交易产生不利影响。

除上述诉讼外，最近三年内上市公司不存在其他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四）上市公司整改情况及对本次交易的影响

上述上市公司最近三年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违法行为均发生于“万家文化”时期。2017 年 8 月，祥源控股整体收购万家文化控股股东万家集团 100% 股权，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2017 年 9

月，上市公司股票简称由“万家文化”变更为“祥源文化”。继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后，上市公司新一任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对上市公司治理现状进行自查，积极采取措施，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内部治理结构。主要措施包括：（1）加强制度建设，促进企业规范化管理，对公司各项制度进行梳理和完善；（2）加强学习及培训，强化信息披露的内部审核程序和责任，提高信息披露工作的质量，确保重大信息及时履行披露义务；（3）强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大信息报告与披露责任，加强对相关方涉及公司的重大信息的核查工作，全面充分掌握相关信息，确保应披露的信息及时披露；（4）不断完善财务管理体系，加强内部审计，及时发现问题、落实责任。

经自查和落实整改，上市公司运作的独立性、透明性和规范水平得到提高。此外，就投资者诉讼相关事项，鉴于诉讼时效已届满，且相关方已承诺无条件向上市公司赔偿损失，投资者诉讼相关事项预计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管理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因此，原“万家文化”及其原实际控制人等相关方最近三年涉及的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交所纪律处分及投资者诉讼相关事项不会对本次交易产生不利影响。

十、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和刑事处罚情况、诚信情况及涉及诉讼或仲裁情况

（一）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和刑事处罚情况

最近三年内，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受到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二）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

最近三年内，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三）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涉及诉讼或仲裁情况

最近三年内，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中，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祥源旅开。

（一）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沈同彦
注册资本	80,000万元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5901968235
成立日期	2012年2月17日
经营期限	2012年2月17日至2032年2月13日
主要办公地点	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310号翡丽时代广场商业综合楼A-2102
注册地	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310号翡丽时代广场商业综合楼A-210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休闲娱乐用品设备出租；酒店管理；游览景区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历史沿革

1、2012年2月，祥源旅开设立

2012年2月，祥源控股签署《安徽祥源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章程》，祥源控股决定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设立祥源旅开。

2012年2月14日，安徽华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皖华安验字[2012]004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2年2月13日止，祥源旅开已收到股东祥源控股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祥源旅开公司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祥源控股	1,000.00	100.00

2012年2月17日，祥源旅开获得了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01005901968235的《营业执照》。

2、2012年8月，第一次增资

2012年8月9日，祥源旅开股东作出决定，同意祥源旅开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万元由股东祥源控股认缴。

2012年8月14日，安徽华一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皖华一验字[2012]031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2年8月13日止，祥源旅开已收到股东祥源控股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祥源旅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祥源控股	5,000.00	100.00

2012年8月16日，祥源旅开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2019年3月，第二次增资

2019年3月13日，祥源旅开股东作出决定，同意祥源旅开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2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由股东祥源控股认缴。2019年7月12日，祥源旅开已收到股东祥源控股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祥源旅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祥源控股	20,000.00	100.00

2019年3月20日，祥源旅开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2021年6月，第三次增资

2021年6月21日，祥源旅开股东作出决定，同意祥源旅开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8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万元由股东祥源控股认缴。2021年6月28日，祥源旅开已收到股东祥源控股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祥源旅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祥源控股	80,000.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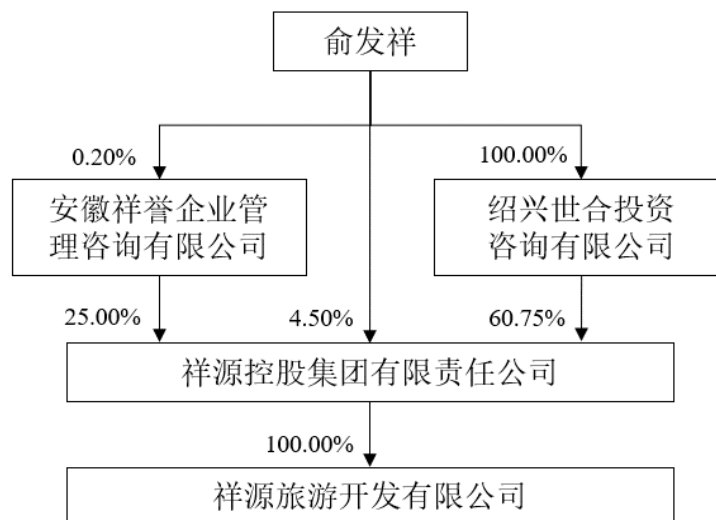
2021年11月8日，祥源旅开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的股权及注册资本未发生其他变动。

（三）股权控制关系

1、产权关系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控股持有祥源旅开 100% 股权，系祥源旅开的控股股东。俞发祥先生直接持有祥源控股 4.50% 股权，并通过绍兴世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祥源控股 60.75% 股权，为实际控制人。祥源旅开的产权关系结构如下图所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祥源控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红华
注册资本	90,000万元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00738429313G

成立日期	2002年4月29日
经营期限	2002年4月29日至长期
主要办公地点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迪荡街道汇金大厦十楼
注册地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迪荡街道汇金大厦十楼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市场设施开发与服务；旅游开发及投资；批发、零售：家用电器及配件、电子产品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俞发祥先生基本情况

俞发祥先生，男，1971年10月生，研究生学历，祥源控股创始人。2002年4月创立祥源控股，现任祥源控股董事长，系祥源旅开实际控制人。

（四）主要下属企业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除持有百龙绿色 100%股权、凤凰祥盛 100%股权、黄龙洞旅游 100%股权、齐云山股份 80%股份和小岛科技 100%股权外，其他控制的一级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所属行业	经营范围
1	海南祥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0	商务服务业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	北京迈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950.00	64.84	商务服务业	境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销售食品；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翻译服务；会议服务；市场调查；销售厨房用具、食用农产品、钟表、眼镜、珠宝首饰、工艺品、日用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化妆品、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医疗器械 I 类
3	安徽益祥文	10,000.0	100.00	商务服务	一般项目：旅游开发项目策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所属行业	经营范围
	旅产业有限公司	0		业	划咨询；休闲娱乐用品设备出租；酒店管理；游览景区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4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住宿业	酒店项目投资，酒店管理；住宿、餐饮、洗浴、酒店租赁、停车场服务；会议、会展服务；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批发、零售，卷烟零售，茶叶、初级农产品、旅游工艺品销售；旅游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各类广告代理、制作、发布；代订汽车票、火车票、机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黄山市祥源云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住宿业	酒店管理；酒店项目开发；住宿、餐饮服务；会议会展服务；茶叶、初级农产品、旅游工艺品销售；健康咨询；卷烟零售；各类广告代理、制作、发布；活动策划；票务服务（不含航空机票销售代理）；停车场服务；预包装食品零售；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祥源旅开为祥源控股下属文旅资产持股平台，主营业务为旅游及相关文化产业经营、旅行社及酒店管理等。

（六）主要财务情况

祥源旅开最近两年一期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7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资产总计	198,004.58	210,169.62	244,688.57
负债合计	155,244.91	197,301.14	203,783.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759.67	12,868.48	40,905.2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228.06	6,876.44	34,640.42
利润表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总收入	20,229.98	22,214.29	29,298.68
净利润	7,952.75	-26,431.03	737.19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37.87	-25,935.64	836.36

注：2019年度/末、2020年度/末、2021年1-7月/7月末的财务数据已经安徽华皖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

（六）祥源旅开及其主要管理人员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直接持有本次交易对方祥源旅开100%股权。祥源旅开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七）祥源旅开及其现任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合法合规性情况

最近五年内，祥源旅开及其现任主要管理人员未受到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事项。

（八）祥源旅开及其现任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

最近五年内，祥源旅开及其现任主要管理人员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

二、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认购方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对象须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外机构投资者和自然人等合法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上市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以竞价方式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包括祥源旅开持有的百龙绿色 100% 股权、凤凰祥盛 100% 股权、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及小岛科技 100% 股权。各标的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一、百龙绿色 100% 股权

（一）百龙绿色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101226033R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毅
成立日期	1991 年 8 月 6 日
经营期限	2019 年 9 月 24 日至长期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青年路 7 号院 2 号楼 11 层 21106 内 21106D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青年路 7 号院 2 号楼 11 层 21106 内 21106D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服务；投资管理；项目投资。（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百龙绿色历史沿革

1、1991 年 5 月，百龙绿色设立

1991 年 5 月 16 日，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集体经济办公室、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批复》，同意北京百龙实业总公司设立北京百龙绿色科技所（百龙绿色前身，已于 1993 年 12 月 29 日更名为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总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完成改制，改制后名称为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同日，北京百龙实业总公司签署《北京百龙绿色科技所企业章程》，决定出资

人民币 80 万元设立百龙绿色，企业法定代表人为孙寅贵先生，企业性质为集体所有制企业。

1991 年 8 月 9 日，百龙绿色获得了北京市东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01006768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1 年 10 月 17 日，北京市东城审计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书》，经审验，百龙绿色已收到北京百龙实业总公司出具的 80 万元注册资金。

百龙绿色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百龙实业总公司	80.00	100.00

2、1992 年 9 月，第一次增资

1992 年 9 月 1 日，百龙绿色上级单位北京百龙实业总公司作出决定，将百龙绿色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1,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北京百龙实业总公司认缴。

1992 年 9 月 16 日，北京市东城审计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书》，审验百龙绿色已收到注册资金 1,000 万元。

1992 年 9 月 19 日，百龙绿色就本次增资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百龙绿色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百龙实业总公司	1,000.00	100.00

3、1993 年 12 月，第二次增资

1993 年 12 月 22 日，百龙绿色上级单位北京百龙实业总公司作出决定，将百龙绿色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5,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北京百龙实业总公司认缴。

1993 年 12 月 20 日，中惠会计师事务所第十六分所出具（惠 18 字第 93104S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百龙绿色的注册资金由 1,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5,000 万元人民币。

1993 年 12 月 29 日，百龙绿色就本次增资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百龙绿色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百龙实业总公司	5,000.00	100.00

4、2019年9月，百龙绿色产权界定及改制

2019年1月28日，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依据《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单位清产核资产权界定暂行办法》（国经贸企[1996]895号）第八条规定，出具《关于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总公司产权界定的确认书》（朝国资文[2019]17号），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大信京审字[2018]00191号）和《审核报告》（大信京专审字[2018]00029号），并根据上级单位北京百龙实业总公司的批准证明材料及产权界定小组的结论，确认：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总公司审计后全部净资产61,334,336.17元归孙寅贵个人所有，无国有资产成分。

根据百龙绿色上级单位北京百龙实业总公司出具的《关于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总公司改制事项的批复》，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总公司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后公司名称为“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根据北京天坤联合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总公司拟以净资产进行有限责任公司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坤评报[2018]第004号），百龙绿色净资产评估值为6,383.40万元人民币，其中5,000万元人民币作为改制后注册资本，其余1,383.40万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

2019年9月24日，根据前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总公司产权界定的确认书》及百龙绿色上级单位北京百龙实业总公司出具的《关于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总公司改制事项的批复》，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作出核准，同意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总公司改制为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

本次改制后，百龙绿色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孙寅贵	5,000.00	100.00

5、2019年10月，百龙绿色股权转让

2019年9月27日，百龙绿色股东孙寅贵先生与其控制的北京印迹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迹管理”）签署《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百龙绿色100%股权转让至印迹管理。

2019年10月11日，百龙绿色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百龙绿色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印迹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6、百龙绿色股权转让及代持还原

（1）百龙绿色股权转让

2019年10月至2021年1月期间，祥源旅开与印迹管理、孙寅贵先生等相关主体分别签订了《收购协议》、《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等协议，收购印迹管理所持有的百龙绿色100%股权。根据相关协议内容，本次收购价格合计14.81亿元。2019年10月26日，出于为保护商业机密并保障该等资产转让平稳过渡的考虑，祥源旅开与合肥方北西东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北西东”）签署《代持协议》，委托方北西东代为持有本次收购的股权。

2019年10月，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印迹管理向祥源旅开所委托的方北西东转让其所持有的百龙绿色54%的股权。此外，出于后续进一步收购安排的考虑，2019年10月26日印迹管理与方北西东签署《代持协议》，协议双方约定印迹管理将其所持有的百龙绿色29.12%的股权交由方北西东代为持有。

就方北西东代持印迹管理29.12%股权事宜，系祥源旅开与百龙绿色公司股东印迹管理及实际控制人孙寅贵先生（以下简称“资产出售方”）在磋商百龙绿色股权市场化收购交易过程中的商业安排，其目的系为了确保祥源旅开可通过持有百龙绿色公司股份，间接控制百龙绿色下属子公司百龙天梯公司至少51%股权。

鉴于该标的资产具有高度稀缺性，祥源旅开在与资产出售方就百龙绿色股权交易谈判过程中知悉，有众多其他潜在买方同时参与竞争，且其他潜在买方曾提出拟至多增资至持有百龙天梯公司35%股权的方式与资产出售方开展股权合作，增资百龙天梯公司的行为可能导致祥源旅开实际通过百龙绿色公司持有

的百龙天梯公司权益受到稀释。鉴于此，经祥源旅开与资产出售方协商一致，同意最大限度保障祥源旅开取得百龙天梯公司控股权，故同意先将百龙绿色 29.12%股权转让过户至祥源旅开指定的主体名下（祥源旅开与资产出售方商定委托方北西东代持），由方北西东代印迹管理持有，最终该等代持的股权归属和处置安排双方协商确定。

2019 年 10 月 31 日，百龙绿色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百龙绿色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印迹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44.00	16.88
2	合肥方北西东商贸有限公司	4,156.00	83.12

2019 年 11 月 1 日，方北西东就其与祥源旅开代持事项出具《确认函》，确认“本公司代祥源旅开持有百龙绿色 54%的股权实际由祥源旅开出资并享有，本公司仅作为工商登记的名义持有人，关于标的权益的分红权、表决权和处分权均受祥源旅开的指令行使；有关标的权益的股权代持安排系本公司和祥源旅开之间的权益安排，该等股权代持安排不存在任何纠纷。”

2020 年 12 月，资产出售方基于业务布局转型规划及前期和祥源旅开磋商的进一步收购百龙绿色股权之考虑，且鉴于资产出售方和其他潜在买方的纠纷已仲裁终结，资产出售方和祥源旅开继续推进百龙绿色剩余 46%股权（其中 29.12%的股权已经由方北西东代持）的收购安排。

2021 年 1 月，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印迹管理向祥源旅开相关方转让其控制的剩余 46%百龙绿色股权（含方北西东代印迹管理持有的 29.12%股权）。印迹管理将其持有的百龙绿色 15.88%的股权转让给方北西东，将其持有的百龙绿色 1%的股权转让给祥源旅开，同时方北西东代印迹管理持有的 29.12%股权完成代持解除。印迹管理就其与方北西东前述代持事项出具《确认函》，确认“印迹管理与方北西东于 2019 年 10 月 26 日签署的《代持协议》终止；印迹管理委托方北西东代持有的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 29.12%股权全部解除；印迹管理与方北西东在上述股权委托代持期间的持有、管理、处分和收益等权利义务无纠纷。”

2021年1月25日，百龙绿色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百龙绿色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合肥方北西东商贸有限公司	4,950.00	99.00
2	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0.00	1.00

2021年1月26日，方北西东就上述代持事项出具《确认函》，确认“本公司合计代祥源旅开持有百龙绿色99%的股权实际由祥源旅开出资并享有，本公司仅作为工商登记的名义持有人，关于标的权益的分红权、表决权和处分权均受祥源旅开的指令行使；有关标的权益的股权代持安排系本公司和祥源旅开之间的权益安排，该等股权代持安排不存在任何纠纷。”

（2）百龙绿色股权代持还原

2021年4月15日，方北西东与祥源旅开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百龙绿色99%的股权受让至祥源旅开，完成代持还原。方北西东就上述代持还原事项出具《代持还原确认函》，确认“本次股权转让系前述股权代持的还原，不涉及任何价款支付的情况。本公司确认，本次股权代持系由于届时张家界相关资产商业竞争激烈，保护商业机密并保障该等资产转让平稳过渡的考虑。本公司代祥源旅开持有其收购百龙绿色99%股权及还原情况均真实有效，为本公司真实的意思表示，不存在股权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本确认函出具日，祥源旅开已取得百龙绿色全部100%股权并享有对应的股东权益，本公司对百龙绿色的股权不存在任何权利主张，亦不存在任何其他特殊的利益安排。”

印迹管理就前述祥源旅开收购百龙绿色股权事项出具《确认函》，确认“祥源旅开已取得百龙绿色全部100%股权并享有权益，祥源旅开所持百龙绿色股权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印迹管理与方北西东、祥源旅开无潜在安排或其他利益安排。”

2021年4月20日，百龙绿色就本次代持还原完成工商登记备案。代持还原完成后百龙绿色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的股权未发生其他变动。

（3）祥源旅开收购百龙绿色对价支付情况

2019年10月至2021年1月期间，祥源旅开与印迹管理、孙寅贵先生等相关主体分别签订了《收购协议》《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收购协议书》等协议，收购印迹管理所持有的百龙绿色100%股权。根据相关协议内容，祥源旅开收购百龙绿色100%股权的收购价格为14.81亿元。本次收购价格分为两部分，其中5.51亿元为股权转让现金对价，剩余9.30亿元为承债对价，承债对价部分主要由印迹管理欠付百龙绿色及百龙天梯公司的相关债务构成，由祥源旅开代为偿还。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就股权转让现金对价部分，祥源旅开已按照相关协议约定的付款节点完成支付了5.15亿元，尚余0.36亿元将根据相关协议约定，于百龙绿色及百龙天梯下属子公司完成转让或注销等条件达成后支付；就承债对价部分，祥源旅开已全部偿还完毕。

（4）代持三方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和相关未决事项

1) 代持三方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根据方北西东与祥源旅开签署的《代持协议》及其出具的《代持还原确认函》确认，祥源旅开与方北西东的股权代持关系已经完结，祥源旅开已取得百龙绿色全部100%股权并享有对应的股东权益，方北西东对百龙绿色的股权不存在任何权利主张，亦不存在任何其他特殊的利益安排。方北西东与祥源旅开之间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根据印迹管理与方北西东签署的《代持协议》及其出具的《确认函》确认，印迹管理委托方北西东代持有的百龙绿色29.12%股权已全部解除代持，印迹管理与方北西东在上述股权委托代持期间的持有、管理、处分和收益等权利义务无纠纷；祥源旅开已取得百龙绿色全部100%股权并享有权益，祥源旅开所持百龙绿色股权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印迹管理与方北西东、祥源旅开无潜在安排或其他利益安排。

综上，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代持三方均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2) 代持三方不存在除天梯收购协议约定之外的其他未决事项

鉴于方北西东与祥源旅开及印迹管理之间的代持关系已经解除，其与祥源旅开及印迹管理之间均不存在其他的未决事项。

祥源旅开与印迹管理、孙寅贵等相关主体于 2019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 月期间签订针对百龙天梯相关主体的股权和收购事宜签署了系列收购协议及补充协议。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各方均按照百龙天梯收购协议的约定正常履行协议项下的义务，百龙天梯收购协议项下与股权交割相关的事项均已履行完成，上述事宜不会对祥源旅开持有百龙绿色 100% 的股权并享有相应权益造成影响。因此，祥源旅开与印迹管理之间不存在除百龙天梯收购协议约定之外的其他未决事项。

综上，祥源旅开收购百龙绿色股权及所涉及的代持事项均已完毕，相关方之间均不存在纠纷或其他潜在安排，标的资产权属完整，标的资产股权转让不存在重大障碍。

百龙绿色历次股权转让均已签订了合法有效的协议，符合交易双方真实的意思表示；百龙绿色历次股权转让均已履行了内部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相关方出具的承诺函，百龙绿色的工商登记资料、历次股权转让协议及支付凭证等相关文件，百龙绿色历次股权转让均不存在纠纷或其他潜在安排。此外，根据祥源旅开出具的《关于标的资产权属情况的承诺函》，祥源旅开持有的百龙绿色 100% 股权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法律纠纷，过户或者转移权属不存在法律障碍；如后续因祥源旅开持有的标的资产发生争议，祥源旅开将妥善予以解决并自行承担责任，确保不会因此对祥源文化或标的资产造成不利影响。

（三）百龙绿色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最近三年内，百龙绿色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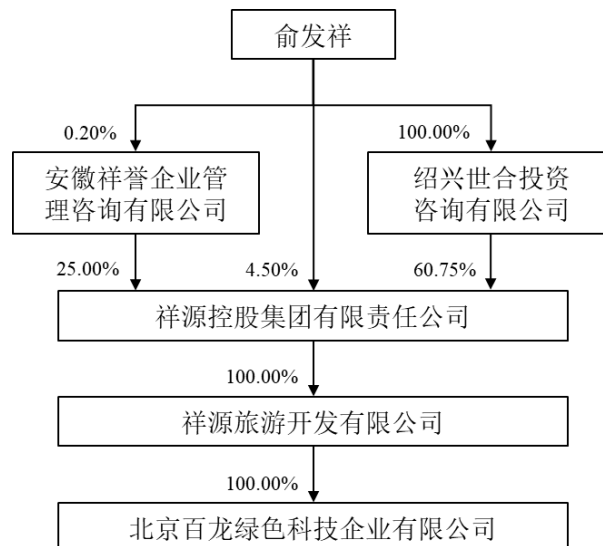
（四）百龙绿色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增资、股权转让及资产评估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资产评估或增资事项；股权转让情况详见本节之“一、百龙绿色 100% 股权”之“（二）百龙绿色历史沿革”。

（五）百龙绿色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持有百龙绿色 100% 股权，为百龙绿色控股股东；祥源控股持有祥源旅开 100% 股权，为百龙绿色的间接控股股东；俞发祥先生为百龙绿色实际控制人。百龙绿色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的公司章程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或相关投资协议，亦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的特殊安排，亦不存在影响百龙绿色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控股股东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直接持有百龙绿色 100% 的股权，为百龙绿色控股股东。祥源旅开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3、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直接持有百龙绿色 100% 股权，为百龙绿色控股股东。俞发祥先生直接及间接通过祥源控股控制祥源旅开 100% 股权，为祥源旅开实际控制人。因此，俞发祥先生为百龙绿色的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六）百龙绿色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通过其子公司百龙天梯向游客提供百龙天梯观光电梯服务，百龙绿色持有百龙天梯 94.46% 股权。

除百龙天梯外，百龙绿色持有镇远百龙旅游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49% 的股权。祥源旅开收购百龙绿色股权的交易协议中约定由出售方完成百龙绿色对镇远百龙旅游营销有限责任公司之对外投资的剥离，截至目前百龙绿色持有镇远百龙旅游营销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正在办理转出过程中。

百龙天梯基本情况如下：

1、百龙天梯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张家界百龙天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8007073734688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2,963.1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毅
成立日期	1999 年 4 月 6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注册地址	张家界市武陵源区水绕四门袁家界村
主要办公地点	张家界市武陵源区水绕四门袁家界村
经营范围	经营旅游观光电梯、旅游开发（景点开发、旅游产品、娱乐设施建设、房屋租赁）；技术服务；代理销售保险产品；广告设计、代理；商业运营管理；文化活动的组织和策划；餐饮服务；商品销售。
股权控制情况	百龙绿色直接持有 94.46% 股权

2、百龙天梯历史沿革

（1）1993 年 4 月，百龙天梯设立

1999年3月12日，武陵源区人民政府、张家界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与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总公司（2019年9月更名为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即百龙绿色）签署《关于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的协议》，同意百龙绿色投资建设水绕四门观光电梯，并独立运营，经营期限为70年。并约定百龙绿色在建设、经营该项目期间，应当设立企业法人，企业经营地址必须在武陵源区内。

1999年3月29日，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总公司、北京平谷小龙化学材料有限公司及MACKARL公司共同签署股东会决议，决定共同出资220万美元，设立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交通电梯有限责任公司（于2003年2月更名为张家界百龙天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龙天梯”）。

1999年4月5日，湖南省人民政府核发了批准号为外经贸湘张审字[1999]000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同意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总公司、北京平谷小龙化学材料有限公司及MACKARL公司合资成立百龙天梯，投资总额400万美元，注册资本为220万美元。同日，张家界市对外贸易经济委员会出具张外经贸[1999]4号《关于同意合资经营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交通电梯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同意设立百龙天梯。

百龙天梯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百龙绿色科技总公司	132.00	60.00
2	北京平谷县小龙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33.00	15.00
3	MACKARL公司	55.00	25.00
合计		220.00	100

（2）2000年4月，百龙天梯第一次股权转让及增资

2000年1月2日，百龙天梯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对公司股权作出调整，具体如下：

1) 百龙绿色应出资的84万美元转由北京平谷小龙化学材料有限公司出资，股东权益一并转让。百龙绿色以土地、房产及前期投入的48万美元作为出资，占出资总额的13.45%。

2) 北京平谷小龙化学材料有限公司接受百龙绿色转让的股东权益，合计现金出资 117 万美元，占出资总额的 32.77%。

3) MACKARL 公司以设备出资增资至 192 万美元，占出资总额的 53.78%。

2000 年 4 月 26 日，张家界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了（2000）张外经贸 11 号《关于张家界水绕四门交通观光电梯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前述股权调整及增资事宜。同日，湖南省人民政府重新核发了批准号为外经贸湘张审字[1999]000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同意百龙天梯本次股权变更。

2001 年 12 月 12 日，湖南正益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湘正益验外字[2001]第 2005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01 年 12 月 12 日止，百龙天梯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357 万美元，其中：

1) 百龙绿色以坐落于武陵源水绕四门、武陵源军地坪两宗土地使用权出资人民币 172.64 万元（按 1: 8.3 汇率折合 20.80 万美元），该两宗土地使用权经张家界正源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张正源价估案[2001]-032 号、[2001]-062 号《土地估价报告》。该两宗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合计人民币 1,233.95 万元，其中 172.64 万元人民币计入本次出资。另，经百龙天梯股东会决议确定，公司筹备期间百龙绿色投入货币资金 225.76 万元人民币（折合 27.20 万美元）计入本次出资。

2) 北京平谷小龙化学材料有限公司于 1999 年至 2001 年 12 月 12 日期间向百龙天梯投入货币人民币 1,402 万元，汇出人民币 346 万元，实际投入人民币 1,056 万元。其中 971.10 万元（折合 117 万美元）列入本次出资。

3) 美国 MACKARL 公司出资为德国观光电梯 2 台，经常德市出入境检疫局出具《财产价值鉴定书》鉴定价值为 248 万美元，其中 192 万美元列入本次出资。

本次变更完成后，百龙天梯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百龙绿色科技总公司	48.00	13.45
2	北京平谷县小龙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117.00	32.77

3	MACKARL 公司	192.00	53.78
合计		357.00	100.00

前述 MACKARL 公司向百龙天梯出资的 2 台德国观光电梯系参考常德市出入境检疫局出具的《财产价值鉴定书》定价，并已经有关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符合届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中有关实物资产出资作价的相关规定。根据张家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出具的《确认函》，确认“百龙天梯股东 MACKARL 公司以 2 台德国观光电梯向百龙天梯出资事项定价及作价方式符合当时有效的关于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出资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MACKARL 公司已完成相应的财产转移手续，出资已经实缴到位，不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形，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

（3）2002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2 年 5 月 30 日，北京平谷小龙化学材料有限公司与 MACKARL 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北京平谷小龙化学材料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百龙天梯 15.69% 的股权（对应 56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 MACKARL 公司。

2002 年 5 月 30 日，北京平谷小龙化学材料有限公司与百龙绿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同意北京平谷小龙化学材料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百龙天梯 17.08% 的股权（对应 61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百龙绿色。

同日，百龙天梯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前述股权转让事宜。

2002 年 12 月 27 日，张家界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关于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交通电梯有限公司变更的批复》（张外经贸[2002]33 号），同意前述股权转让事宜。

2002 年 12 月 28 日，湖南省人民政府重新核发了批准号为外经贸湘张审字[1999]000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同意百龙天梯本次股权变更。

本次变更完成后，百龙天梯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百龙绿色科技总公司	109.00	30.53

2	MACKARL 公司	248.00	69.47
合计		357.00	100.00

（4）2003 年 2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3 年 1 月 7 日，百龙天梯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 MACKARL 公司将其持有百龙天梯 69.468% 的股权（对应 248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 FREUDE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FREUDE 公司”）。MACKARL 公司与 FREUDE 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3 年 2 月 13 日，张家界市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局出具的《关于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交通电梯有限公司变更的批复》（张外经贸[2003]7 号），同意前述股权转让。

同日，湖南省人民政府重新核发了批准号为外经贸湘张审字[1999]000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同意百龙天梯本次股权变更。

本次变更完成后，百龙天梯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百龙绿色科技总公司	109.00	30.53
2	FREUDE COMPANY LIMITED	248.00	69.47
合计		357.00	100.00

（5）2007 年 12 月至 2008 年 6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及还原

2007 年 12 月 18 日，张家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重组合并张家界大庸府文化旅游管理有限公司和张家界百龙天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的批复》（张国资[2007]22 号），同意 FREUDE 公司将其持有的百龙天梯 69% 的股份（对应 248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张家界景区环保旅游客运有限公司，百龙绿色将其持有的百龙天梯 31% 的股份（对应 109 万美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张家界景区环保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2008 年 5 月 29 日，张家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终止合并张家界大庸府文化旅游管理有限公司和张家界百龙天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的批复》（张国资[2008]11 号），终止百龙天梯的前述重组合并事宜。本次股权转让各方恢复转让前原状。

2008年6月5日，张家界市人民政府出具了《关于张家界景区环保旅游客户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股东恢复原态的会议纪要》（张府阅[2008]41号），因张家界景区环保旅游客运有限公司重组未发生实质性交易，百龙天梯股东恢复重组前原态。

本次股权变动未导致百龙天梯股东的实质性变更，百龙天梯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百龙绿色科技总公司	109.00	30.53
2	FREUDE COMPANY LIMITED	248.00	69.47
合计		357.00	100.00

（6）2011年7月，百龙天梯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1年7月22日，百龙天梯股东作出决定，同意FREUDE公司将其持有的69.68%股权（248万美元）全部转让予百龙绿色，百龙绿色至此持有百龙天梯100%股权，以初始出资汇率进行换算（1:8.3汇率折合357万美元），对应注册资本总额为2,963.10万元人民币。同日，百龙天梯向张家界工商行政管理局提出申请变更外资企业身份。

2011年7月23日，张家界澧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张澧源会师验字[2011]188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1年7月23日止，公司实收资本2,963.10万元人民币，均由百龙绿色出资。

2011年7月28日，张家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张家界）内资登记字[2011]第155号），核准百龙天梯本次股权变更。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百龙天梯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百龙绿色科技总公司	2,963.10	100.00

（7）2014年4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4年3月15日，百龙天梯股东会作出决定，同意百龙绿色将其持有百龙天梯1.4286%的股权（对应42.30万元人民币的注册资本）转让给张跃进，0.9%的股权（对应26.70万元人民币的注册资本）转让给黄新明，0.5429%的股权

（对应 16.10 万元人民币的注册资本）转让给杨莉，0.24%的股权（对应 7.10 万元人民币的注册资本）转让给王杰。同日，张跃进、黄新明、杨莉、王杰分别与百龙绿色就签署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 年 4 月 9 日，百龙天梯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百龙天梯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百龙绿色科技总公司	2,870.90	96.89
2	张跃进	42.30	1.43
3	黄新明	26.70	0.90
4	杨莉	16.10	0.54
5	王杰	7.10	0.24
合计		2,963.00	100.00

（8）2016 年 5 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5 月 18 日，百龙天梯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百龙绿色将其持有百龙天梯 0.57%的股权（对应 16.89 万元人民币的注册资本）转让给张跃进，将其持有百龙天梯 0.23%的股权（对应 6.82 万元人民币的注册资本）转让给杨莉。同日，百龙绿色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分别与张跃进、杨莉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6 年 5 月 23 日，百龙天梯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百龙天梯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百龙绿色科技总公司	2,847.19	96.09
2	张跃进	59.19	2.00
3	黄新明	26.70	0.90
4	杨莉	22.92	0.77
5	王杰	7.10	0.24
合计		2,963.00	100.00

（9）2017 年 2 月，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7年2月10日，百龙天梯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百龙绿色将其持有百龙天梯1.4%的股权（对应41.48万元人民币的注册资本）转让给湖南广顺锦泰商业咨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百龙天梯0.23%的股权（对应6.82万元人民币的注册资本）转让给北京凡响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同日，百龙绿色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分别与湖南广顺锦泰商业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凡响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7年2月15日，百龙天梯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百龙天梯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百龙绿色科技总公司	2,798.89	94.46
2	张跃进	59.19	2.00
3	黄新明	26.70	0.90
4	杨莉	22.92	0.77
5	王杰	7.10	0.24
6	湖南广顺锦泰商业咨询有限公司	41.48	1.40
7	北京凡响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82	0.23
合计		2,963.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天梯股权结构未发生变更。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持有百龙天梯94.46%的股权。

3、百龙天梯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最近三年内，百龙天梯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4、百龙天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增资、股权转让及资产评估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天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增资、股权转让及资产评估事项。

5、百龙天梯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天梯主营业务为向游客提供景区交通观光服务。百龙天梯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参见本报告书之“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之“三、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之“（一）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

6、百龙天梯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百龙天梯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7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资产总计	78,146.53	89,565.80	100,122.25
负债合计	45,899.53	62,502.49	76,633.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247.01	27,063.31	23,488.4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247.01	27,063.31	23,488.40
收入利润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总收入	10,243.94	8,383.64	26,314.61
营业利润	6,914.31	4,781.33	16,321.52
利润总额	6,919.22	4,782.16	16,312.22
净利润	5,183.70	3,574.92	12,220.10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83.70	3,574.92	12,220.10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7月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8.74	69.78	76.54
毛利率（%）	64.61	51.34	65.47
净资产收益率（%）	16.07	13.21	52.03

注：百龙天梯单体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其母公司百龙绿色合并口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7、百龙天梯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百龙天梯核心管理团队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个人简历
王毅	百龙绿色、百龙天梯董事长	现任百龙绿色、百龙天梯董事长。（任职期限：2019.12至今） 男，汉族，1962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安徽省团委干部、中青旅安徽国际旅游社国内部经理、深圳深港实业集团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深港直通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祥源控股总裁助理、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祥源控股品牌营销中心副总经理等。
刘杰	百龙天梯总经理	现任百龙天梯总经理。（任职期限：2016.08至今） 男，汉族，1981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总公司总裁助理，北京中沃沃龙汽车安全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吉利大学培训部部长助理。

8、百龙天梯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百龙天梯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详见本节“一、百龙绿色 100%股权”之“（十一）百龙绿色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9、百龙天梯主要业务资质及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

百龙天梯主要业务资质及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详见“一、百龙绿色 100%股权”之“（十二）百龙绿色主要业务资质及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

10、百龙天梯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刑事处罚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天梯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2）行政处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最近 36 个月内，百龙天梯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重大行政处罚事项，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百龙绿色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百龙绿色核心管理团队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个人简历
王毅	百龙绿色、百龙天梯董事长	现任百龙绿色、百龙天梯董事长。（任职期限：2019.12-至今） 男，汉族，1962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安徽省团委干部、中青旅安徽国际旅游社国内部经理、深圳深港实业集团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深港直通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祥源控股总裁助理、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祥源控股品牌营销中心副总经理等。

（八）百龙绿色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拥有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经营权，并通过其子公司百龙天梯向游客提供百龙天梯观光电梯服务。百龙绿色及百龙

天梯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参见本报告书之“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之“三、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之“（一）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

（九）百龙绿色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1号”《模拟审计报告》，百龙绿色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78,150.27	89,570.00	100,141.47
负债合计	44,136.29	60,791.08	74,999.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013.98	28,778.92	25,142.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32,227.44	27,279.56	23,841.04
收入利润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10,243.94	8,383.64	26,316.30
营业成本	3,625.69	4,079.66	9,086.30
营业利润	6,965.67	4,842.19	16,492.29
利润总额	6,970.58	4,843.81	16,485.53
净利润	5,235.06	3,636.57	12,393.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947.88	3,438.52	11,716.41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204.85	2,321.72	11,062.49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7月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6.48	67.87	74.89
毛利率（%）	64.61	51.34	65.47
净资产收益率（%）	15.39	12.64	49.29

注：2021年1-7月净资产收益率未进行年化处理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1号”《模拟审计报告》，百龙绿色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非经常性损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0.52	0.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00	4.79	-
投资收益	4.75	-	0.1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39.15	1,569.65	928.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	1.10	-7.38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048.81	1,576.07	921.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2.20	393.82	229.8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86.61	1,182.25	692.1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58	65.45	38.2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43.03	1,116.79	653.91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即对祥源旅开其他应收款项所产生的利息，具体情况详见“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之“（一）百龙绿色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之“1、财务状况分析”之“（1）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之“5）其他应收款”。

（十）百龙绿色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百龙绿色未进行利润分配。

（十一）百龙绿色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1、资产概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1号”《模拟审计报告》，截至2021年7月31日，百龙绿色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货币资金	96.94	0.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65.00	2.64%
应收账款	398.15	0.51%
预付款项	144.79	0.19%
其他应收款	67,121.73	85.89%
存货	135.15	0.17%
流动资产合计	69,961.76	89.52%
固定资产	7,756.19	9.92%
在建工程	119.03	0.15%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无形资产	253.33	0.32%
长期待摊费用	46.95	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1	0.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88.51	10.48%
总资产合计	78,150.27	100.00%

2、固定资产

百龙绿色及其子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机械设备、房屋及建筑物、办公及电子设备和运输工具。截至2021年7月31日，百龙绿色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7,756.19万元。具体类别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机械设备	15,524.07	8,808.19	6,715.88
房屋及建筑物	1,893.18	944.04	949.14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402.98	337.71	65.27
运输工具	225.04	199.15	25.89
合计	18,045.26	10,289.08	7,756.19

（1）主要生产设备

百龙绿色主要生产设备包括机械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其中，机械设备主要为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装置，运输工具包括汽车等，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主要为企业各部门办公用计算机、空调、打印机、复印机、电视机及办公设备等，以上生产设备均能正常使用。

（2）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坐落	建筑面积（m ² ）	权证号	规划用途	终止日期	权利限制
1	百龙天梯	武陵源区协合乡龙尾巴居委会水绕四门（百龙天梯下站）	207.24	湘（2021）张武不动产权第0011138号	风景名胜区设施用地/旅游	2049年9月16日	最高额抵押

序号	所有人	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权证号	规划用途	终止日期	权利限制
2	百龙天梯	武陵源区军地坪街道办事处吴家峪社区梓园路99-11号	921.96	湘(2021)张武不动产权第0000230号	城镇住宅用地/住宅	2068年12月30日	无

3、在建工程

截至2021年7月31日，百龙绿色及其子公司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1	上、下站公路维修改造及地质灾害处理项目	119.03
合计		119.03

4、无形资产

百龙绿色及其子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截至2021年7月31日，百龙绿色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坐落	权证号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m ²)	终止日期	权利限制
1	百龙天梯	武陵源区协合乡龙尾巴居委会水绕四门(百龙天梯下站)	湘(2021)张武不动产权第0011138号	风景名胜区设施用地/旅游	出让	9,798	2049年9月16日	最高额抵押
2	百龙天梯	武陵源区锣鼓塔街道办事处袁家界居委会(百龙天梯上站)	湘(2021)张武不动产权第0011139号	风景名胜区设施用地	出让	10,070	2049年9月16日	最高额抵押
3	百龙天梯	武陵源区军地坪街道办事处吴家峪社区梓园路99-11号	湘(2021)张武不动产权第0000230号	城镇住宅用地/住宅	出让	213.46	2068年12月30日	无

5、知识产权

(1) 商标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及其子公司拥有 26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人/商标权人	文字或图案	申请号/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
1	百龙天梯		20822366	43	2017年12月07日至2027年12月06日
2	百龙天梯	百龙旅游	20822298	43	2018年07月28日至2028年07月27日
3	百龙天梯	百龙天梯	20822285	39	2017年10月28日至2027年10月27日
4	百龙天梯		20822232	39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5	百龙天梯		20822210	35	2017年12月07日至2027年12月06日
6	百龙天梯	百龙天梯	20822140	43	2017年10月07日至2027年10月06日
7	百龙天梯	百龙旅游	20822105	28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8	百龙天梯		20822095	28	2017年12月07日至2027年12月06日
9	百龙天梯	百龙天梯	20822044	16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10	百龙天梯	百龙旅游	20822042	39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11	百龙天梯	百龙旅游	20822029	16	2017年12月07日至2027年12月06日
12	百龙天梯	百龙天梯	20822003	35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序号	申请人/商标权人	文字或图案	申请号/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
13	百龙天梯		20821913	16	2017年12月07日至2027年12月06日
14	百龙天梯	百龙天梯	20821876	28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15	百龙天梯		4217605	39	2018年01月28日至2028年01月27日
16	百龙天梯	百龙天梯	3626308	43	2015年10月07日至2025年10月06日
17	百龙天梯	百龙天梯	3626307	39	2015年06月14日至2025年06月13日
18	百龙天梯	百龙	931554	39	2017年01月14日至2027年01月13日
19	百龙天梯		741106	6	2015年04月21日至2025年04月20日
20	百龙天梯		740137	19	2015年04月14日至2025年04月13日
21	百龙天梯		779573	37	2015年03月21日至2025年03月20日
22	百龙天梯		779575	39	2015年03月21日至2025年03月20日
23	百龙绿色		624975	29	2013年01月10日至2023年01月09日
24	百龙绿色		624906	32	2013年01月10日至2023年01月09日
25	百龙绿色		622943	21	2012年12月20日至2022年12月19日
26	百龙绿色		622883	9	2012年12月20日至2022年12月19日

（2）专利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及其子公司拥有 9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申请号/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期限至
1	百龙天梯	两次缓冲防止轿厢冲顶的电梯检修保护装置	2019101541534	发明专利	2039年2月28日
2	百龙天梯	一种用于电梯广告的投影装置	2020224937799	实用新型	2030年11月2日
3	百龙天梯	一种用于电梯的监控装置	2020224937801	实用新型	2030年11月2日
4	百龙天梯	一种用于电梯内部的广告宣传装置	2020224938170	实用新型	2030年11月2日
5	百龙天梯	一种电梯维修工具箱	2020224938185	实用新型	2030年11月2日
6	百龙天梯	一种电梯维修安全维修架	202022493819X	实用新型	2030年11月2日
7	百龙天梯	一种电梯维修安全防护围栏	2020224938518	实用新型	2030年11月2日
8	百龙天梯	一种电梯维修用照明装置	2020224956200	实用新型	2030年11月2日
9	百龙天梯	一种电梯维修用警示牌	2020224956412	实用新型	2030年11月2日

6、租赁物业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及其子公司的租赁物业 1 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出租方	承租方	房产证号	座落位置	租赁期限	面积 (M ²)	用途
1	湖南张家界惠天然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张家界武陵新天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百龙天梯	湘(2017)张武不动产权第0000942号	武陵源区军地坪街道办事处吴家峪居委会武陵大道武陵新天地B栋301-	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1日	702.70	出让/商品房

序号	权利人	出租方	承租方	房产证号	座落位置	租赁期限	面积 (M ²)	用途
					311			

7、主要资产的抵押、质押情况

百龙绿色及其子公司以百龙天梯经营收费权、土地使用权、电梯设备及附属房屋建筑物等资产为其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武陵源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市武陵源支行的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担保。除上述外，百龙绿色及其子公司所拥有或使用的其他主要财产不存在有抵押、质押、产权纠纷或其他限制权利行使的情形。

截至2021年7月31日，百龙绿色及其控股公司正在履行的质押担保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借款人	出借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借款金额 (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百龙天梯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武陵源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4301012021000098	21,000,000	2021年4月1日至 2022年4月1日	百龙天梯以百龙天梯旅游观光电梯经营收费权提供最高额权利质押担保
2	百龙天梯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武陵源支行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43010120190002155 (2) 借款展期协议 43010220200000624	15,000,000	2019年10月22日至 2021年10月21日	百龙天梯以百龙天梯旅游观光电梯经营收费权提供最高额权利质押担保
3	百龙天梯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武陵源支行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43010120190002113 (2) 借款展期协议 43010220200000623	10,000,000	2019年10月14日至 2021年10月13日	百龙天梯以百龙天梯旅游观光电梯经营收费权提供最高额权利质押担保
4	百龙天梯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武陵源支行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43010120190002001 (2) 借款展期协议 430102202000006	5,000,000	2019年9月26日至 2021年9月25日	百龙天梯以百龙天梯旅游观光电梯经营收费权提供最高额权利质押担保

		支行	20			
5	百龙天梯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武陵源支行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43010120170001357 (2) 借款展期协议 43010220200000619	10,000,000	2017年9月18日至2021年9月17日	百龙天梯以百龙天梯旅游观光电梯经营收费权提供最高额权利质押担保
6	百龙天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	(1)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张中银借合字2017年第006号 (2)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补充合同 张中银固借补合字2020年第006号 (3)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补充合同 张中银固借补合字2020年第008号	210,000,000	2017年9月12日至2024年2月24日	(1) 百龙绿色以百龙天梯经营收费权提供权利质押担保； (2) 百龙天梯以其位于武陵源水绕四门、袁家界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3) 百龙天梯以百龙电梯设备、其他资产、百龙天梯经营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4) 百龙天梯以水绕四门观光电梯附属房屋建筑物、桥梁和其他配套附属设施提供抵押担保； (5) 祥源控股、百龙绿色、孙寅贵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	百龙天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市武陵源支行	(1)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张中银借合字2014年第008号； (2)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补充合同 张中银固借补合字2020年第005号； (3)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补充合同 张中银固借补合字2020年第007号；	400,000,000	2014年2月25日至2024年2月24日	(1) 百龙绿色以百龙天梯经营收费权提供权利质押担保； (2) 百龙天梯以其位于武陵源水绕四门、袁家界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3) 百龙天梯以百龙电梯设备、其他资产、百龙天梯经营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4) 百龙天梯以水绕四门观光电梯附属房屋建筑物、桥梁和其他配套附属设施提供抵押担保； (5) 祥源控股、百龙绿色、孙寅贵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述序号 2-5 的借款合同均已到期归还。

8、对外担保及非经常性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9、主要负债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1 号”《模拟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百龙绿色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短期借款	5,108.67	11.57%
应付账款	2,431.96	5.51%
合同负债	52.00	0.12%
应付职工薪酬	99.73	0.23%
应交税费	3,304.92	7.49%
其他应付款	609.31	1.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06.47	14.97%
其他流动负债	1.56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8,214.62	41.27%
长期借款	25,921.67	58.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921.67	58.73%
负债合计	44,136.29	100.00%

（十二）百龙绿色主要业务资质及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

1、业务资质与许可

（1）百龙天梯经营权

1) 经营权的取得

根据武陵源区人民政府、张家界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与百龙绿色于 1999 年 3 月 12 日签署的《关于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的协议》，百龙绿色拥有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经营权，经营期限为 70 年。百龙绿色通过其下属子公司百龙天梯公司运营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持有百

龙天梯公司 94.46%的股权，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资产为百龙天梯公司的固定资产。

2) 经营权的权利范围、期限、获取方式、排他性权利及经营权收费情况

① 经营权范围

根据武陵源区人民政府、张家界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与百龙绿色于 1999 年 3 月 12 日签署的《关于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的协议》，百龙绿色拥有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经营权。

② 经营权期限

根据《关于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的协议》约定，百龙绿色所拥有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经营权期限为 2002 年 1 月 1 日至 2071 年 12 月 31 日止。

③ 经营权获取方式

百龙绿色所拥有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经营权系通过商业谈判取得。

④ 经营权排他性及可替代性

《关于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的协议》中未约定经营权具体排他性权利。但鉴于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系百龙天梯投资建设，位置险要，且投资建设难度高，时间跨度大，成本较高，同时，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地理位置优越，位于张家界武陵源核心景区内，另行取得国家规划及建设许可具有较大难度，因此，百龙绿色拥有的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的经营权及百龙天梯公司对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的运营具有实质上的不可替代性。

⑤ 经营权相关收费情况

根据《关于水绕四门观光电梯协议》约定，“百龙绿色应向武陵源政府、张家界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交纳资源使用费，2006 年 12 月 31 日前免交，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前 10 年按每年 80 万元的标准支付，以后每 10 年分段按 20% 累进递增。如国家开征资源税（费），百龙绿色所交的税（费）应当在向甲方交纳的资源费中抵减。国家开征的资源税（费）高于百龙绿色应向武陵源政府、张家界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交纳的资源费时，百龙绿色按国家开征的资源税（费）额交纳。”此外，根据《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明确我市旅游

景区（点）政府管价范围、权限管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张发改价服〔2018〕3号），百龙天梯的政府资源有偿使用费为16.5元/人次；根据《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百龙天梯票价的批复》（张武发改价字〔2019〕3号），百龙天梯项目普通门票票价中政府资源有偿使用费为15元/人次，优惠票价政府资源费减半征收。

3) 经营权对重组标的可持续盈利能力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拥有的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的经营权剩余期限为51年（含2021年度）。《关于水绕四门观光电梯协议》对于经营权续期要求和续期费用并无约定，因此在经营权期限届满后百龙绿色是否继续取得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的经营权存在一定程度不确定性，相关风险已在本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之“二、标的公司的相关风险”之“（六）特许经营权到期后需重新招标而导致的风险”中披露。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各期经营权相关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7月
经营权相关费用	6,512.04	1,829.73	2,266.82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4.97%	22.28%	22.74%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71.86%	45.11%	62.76%

如上表所示，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7月百龙绿色经营权相关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24.97%、22.28%及22.74%，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分别为71.86%、45.11%及62.76%，该费用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相对稳定。报告期内相关费用根据协议约定逐年支付，2020年度费用支出规模下降主要系由于受新冠疫情，百龙绿色当期主营业务收入规模下降，致使相应支出的资源使用费同步下降。伴随新冠疫情后文旅行业整体的稳步复苏，经营权相关费用的缴纳对于百龙绿色未来持续盈利能力预计无重大影响。

综上，虽然经营权期限届满后百龙绿色是否继续取得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的经营权存在不确定性，但百龙绿色拥有的该等经营权剩余期限较长，且百龙绿色拥有的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的经营权及百龙天梯公司对张家界水

绕四门观光电梯的运营具有实质上的不可替代性，因此，百龙绿色及百龙天梯公司可具备长期可持续盈利能力。

（2）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序号	登记机关	设备代码	使用单位	发证日期
1	张家界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311043080220181106	百龙天梯	2018年8月9日
2	张家界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311043080220181107	百龙天梯	2018年8月9日
3	张家界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311043080220181108	百龙天梯	2018年8月9日
4	张家界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311043080220181109	百龙天梯	2018年8月9日
5	张家界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311043080220181110	百龙天梯	2018年8月9日
6	张家界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311043080220181111	百龙天梯	2018年8月9日

注：百龙天梯按照特种设备管理相关法规要求对电梯进行定期检验，并取得了湖南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研究院出具的《电梯定期检验报告》。

2、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及其子公司相关业务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有关报批事项的，已经按照相关进度取得相应的许可证书和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

（十三）百龙绿色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重组中，百龙绿色 100% 股权注入上市公司，百龙绿色的企业法人地位不发生变化，不涉及百龙绿色与上市公司债权债务的转移或处置。本次重组完成后，百龙绿色的债权债务仍将由百龙绿色享有和承担。

（十四）百龙绿色人员及安置情况

本次重组中，百龙绿色 100% 股权注入上市公司，百龙绿色的企业法人地位不发生变化，其员工目前存续的劳动关系不因本次重组发生变化，仍由百龙绿色按照其与现有员工签署的劳动合同继续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不涉及人员安置。

（十五）百龙绿色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刑事处罚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及其下属企业，现任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2、行政处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最近 36 个月内，百龙绿色及其下属企业，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重大行政处罚事项，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十六）拟购买资产为股权的说明

1、拟购买资产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2、拟购买资产为控股权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拟购买百龙绿色 100%股权。

3、拟购买资产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交易对方合法拥有百龙绿色 100%股权，标的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他项权利，亦不存在被执法部门查封、司法冻结等使其权利受到限制的任何约束，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十七）百龙绿色主要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百龙绿色的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二、凤凰祥盛 100%股权

（一）凤凰祥盛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3123MA4R32HY7N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常红卫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30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注册地址	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凤凰县沱江镇文星街11号
主要办公地点	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凤凰县沱江镇文星街11号
经营范围	旅行社及相关服务；名胜风景区管理；文物古迹景区的管理；旅游景点开发；文艺创作与表演；工艺品制造及销售；少数民族服装、箱包制造及销售；住宿和餐饮服务；会议服务；水上乐园服务；水上旅客运输；食品零售；文化活动的组织与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凤凰祥盛历史沿革

1、凤凰祥盛历史沿革

（1）2019年12月，凤凰祥盛设立

2019年12月27日，凤凰古城文化旅游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投资”）签署《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章程》，决定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设立凤凰祥盛。

2019年12月30日，凤凰祥盛获得了凤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3123MA4R32HY7N的《营业执照》。

凤凰祥盛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凤凰投资	10,000.00	100.00

（2）2021年4月，凤凰祥盛股权转让

2021年4月26日，凤凰投资、祥源旅开分别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将凤凰投资持有的凤凰祥盛100%的股权划转至祥源旅开，并于同日签署《股权划转协议》。鉴于凤凰投资与祥源旅开同为祥源控股100%控制的企业，本次股权划转系同一控制下股权划转，不涉及价款支付事项。

2021年4月29日，凤凰祥盛就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凤凰祥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祥源旅开	10,000.00	100.00

2021年5月14日，祥源旅开以货币出资形式首次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500.00万元，实缴出资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审验，并出具容诚验字[2021]230Z0096号《验资报告》。根据凤凰祥盛公司章程，股东应于2029年12月27日前缴足剩余注册资本。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的股权未发生其他变动。

凤凰祥盛历次股权转让均已签订了合法有效的协议，符合交易双方真实的意思表示；凤凰祥盛历次股权转让均已履行了内部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凤凰祥盛的工商登记资料、历次股权转让协议等相关文件，凤凰祥盛历次股权转让均不存在纠纷或其他潜在安排。

此外，根据祥源旅开出具的《关于标的资产权属情况的承诺函》，祥源旅开持有的凤凰祥盛100%股权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法律纠纷，过户或者转移权属不存在法律障碍；如后续因祥源旅开持有的标的资产发生争议，祥源旅开将妥善予以解决并自行承担责任，确保不会因此对祥源文化或标的资产造成不利影响。

2、凤凰祥盛核心资产业务的取得及历次收购情况

凤凰祥盛由凤凰投资于2019年12月出资设立，其核心资产为其拥有的“沱江河北门跳岩至沈从文墓地河段的水上游线”的经营权（简称“沱江河水上经营权”）。

沱江河水上经营权系由黄龙洞投资于2001年10月至12月随凤凰古城内其他七个景点经营权从湖南省凤凰县人民政府取得，后由黄龙洞投资之子公司凤凰投资全部承接。2016年12月，祥源控股收购取得凤凰投资控股权，从而取得凤凰古城八个旅游景区（点）经营权；后继续以股权收购方式，至2021年4月取得凤凰投资100%股权。2019年12月，凤凰投资出资设立凤凰祥盛；2020年9月，沱江河水上经营权的授予主体变更为凤凰祥盛，凤凰祥盛至此取得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2021年4月，凤凰祥盛100%股权划转至本次交易对方祥源旅开。

沱江河水上经营权的取得及历次收购情况具体如下：

（1）2001年10月至12月，黄龙洞投资取得相关经营权

2001年10月13日，凤凰县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作出《关于批准凤凰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将我县8个旅游景点的经营权转让给黄龙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的决定》，内容为：经过凤凰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认真审议，决定批准凤凰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将我县8个旅游景点的经营权转让给黄龙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2001年10月至12月，凤凰县人民政府与黄龙洞投资签署《湖南省凤凰县八个旅游景区（点）经营权转让合同》（以下简称“《经营权转让合同》”）、相关附件以及系列补充协议，约定凤凰县人民政府将“沱江河北门跳岩至沈从文墓地河段的水上航线”等八个旅游景点的经营权（简称“凤凰古城八个旅游景区（点）经营权”）转让给黄龙洞投资，转让期限为50年。黄龙洞投资在《经营权转让合同》生效后设立经营前述八个旅游景区（点）的企业法人，且有权将《经营权转让合同》项下的对景区（点）享有的权益转让给所设企业法人而无需凤凰县人民政府另行同意。

（2）2002年，黄龙洞投资设立凤凰古城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由凤凰古城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承接凤凰古城八个旅游景区（点）经营权

2002年9月15日，黄龙洞投资根据《经营权转让合同》的约定与凤凰古城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凤凰县八个旅游景区（点）经营权及其权利义务承接协议》，约定黄龙洞投资将其依据前述《经营权转让合同》所享有的权利义务转让给其子公司凤凰古城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由凤凰古城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承接并开展相关景区（点）的投资建设、经营管理。

2011年12月，凤凰古城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经改制，整体变更为凤凰古城文化旅游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即“凤凰投资”）。

（3）2016年12月至2021年4月，祥源控股及其全资子公司祥源凤凰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通过股权收购方式取得凤凰投资100%股权

1) 2016年12月，祥源控股与时任凤凰投资控股股东叶文智先生、凤凰投资等相关主体签署《关于凤凰古城景区、黄龙洞景区等项目股权（股份）及权益战略合作协议》，约定叶文智先生将其持有的凤凰投资51%的股份转让给祥源控股及其关联企业。

2) 2020年1月16日, 祥源控股与叶文智先生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 约定叶文智先生将其持有的凤凰投资 33.66%的股份转让给祥源控股及其关联企业。

3) 2020年12月至2021年4月期间, 凤凰投资股东世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创时信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南友谊阿波罗股份有限公司、大汉城镇建设有限公司、叶润泽、王作化等人将合计持有的凤凰投资 15.34%的股份转让给祥源控股及其关联企业。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 凤凰投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祥源控股	100.1731	1.31
2.	祥源凤凰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7557.8081	98.69
	合计	7,657.9812	100.00

注: 祥源控股持有祥源凤凰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

(4) 2019年12月, 凤凰祥盛设立

2019年12月27日, 凤凰投资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设立凤凰祥盛。凤凰祥盛设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凤凰投资	10,000.00	100.00

(5) 2020年9月, 凤凰祥盛取得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

2020年9月, 凤凰县人民政府、黄龙洞投资、凤凰投资和凤凰祥盛签署《湖南省凤凰县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转让协议》, 将前述凤凰古城八个旅游景区(点)经营权中, “沱江河北门跳岩至沈从文墓地河段的水上游线”的经营权及经营收益权的授予主体变更为凤凰祥盛, 由其进行独立的运营和管理。至此, 凤凰祥盛取得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

(6) 2021年4月, 凤凰祥盛 100%股权划转至祥源旅开

2021年4月26日, 凤凰投资、祥源旅开分别作出股东决定, 同意将凤凰投资持有的凤凰祥盛 100%的股权划转至祥源旅开, 并于同日签署《股权划转协

议》。鉴于凤凰投资与祥源旅开同为祥源控股 100%控制的企业，本次股权划转系同一控制下股权划转，不涉及价款支付事项。

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凤凰祥盛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祥源旅开	10,000.00	100.00

（三）凤凰祥盛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游船及酒店业务相关资产划转及转让

2020年6月28日，为进一步提升旅游产品专业化程度及运营管理效率，经凤凰祥盛股东凤凰投资2020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凤凰投资所持的游船及酒店业务等相关资产转至凤凰祥盛。其中，游船及酒店业务等相关经营性资产按2020年7月31日的账面净值即1,598.55万元划转；酒店业务相关在建工程参照建造成本，经双方协商按702.09万元转让。具体包括：

（1）酒店业务相关资产1,757.81万元（包含购买方式置入资产形成的增值税进项税额57.86万元）：1）酒店业务相关经营性资产，按2020年7月31日的账面净值（不含税）即1,055.72万元划转；2）酒店业务相关在建工程，参照建造成本经双方协商按702.09万元（含税）转让。以上酒店业务相关资产已于2021年5月按2021年4月30日账面净值（不含税）即1,628.13万元转回凤凰投资。

（2）游船业务相关资产542.83万元，按2020年7月31日的账面净值（不含税）即542.83万元划转至凤凰祥盛。

本次资产置入的转让双方系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故凤凰投资按账面值向全资子公司凤凰祥盛划转及转让相关资产，未涉及评估作价。

本次置入的业务资产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资产	置入净值 (不含税)	置入价值 (含税)
1	酒店业务相关资产	1,699.95	不涉及
1.1	酒店业务相关经营性资产	1,055.72	不涉及

序号	资产	置入净值 (不含税)	置入价值 (含税)
(1)	房屋建筑物	726.91	不涉及
(2)	土地使用权	328.81	不涉及
1.2	酒店业务相关在建工程	644.23	702.09
(1)	设计、土建、安装等相关工程支出	540.14	584.47
(2)	低值易耗品、家具等	104.09	117.63
2	游船业务相关经营性资产	542.83	不涉及
(1)	经营权-资产	1,983.09	不涉及
	经营权-负债	-5,077.37	不涉及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4.65	不涉及
(2)	流动资产-其他应收款（凤凰投资）	3,022.68	不涉及
(3)	码头购票中心-房屋建筑及土地使用权	57.35	不涉及
(4)	营运船只	18.98	不涉及
(5)	办公用品及其他	3.45	不涉及

注：经营权相关资产、负债系根据凤凰县人民政府、黄龙洞投资、凤凰投资和凤凰祥盛于签署的《湖南省凤凰县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转让协议》约定下的收益权和经营权转让费折现计算得出；递延所得税资产系税会差异导致。

2、酒店业务相关资产转让

2021年5月17日，因公司业务发展规划调整，凤凰祥盛股东祥源旅开作出决定，同意将凤凰祥盛所持有的酒店业务等相关资产按2021年4月30日的账面净值即1,628.13万元转让给凤凰投资。同日，双方就前述资产转让事宜签署了《资产收购协议》。

本次置出的业务资产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资产	置出净值 (不含税)	置出价格 (含税)
1	酒店业务相关资产	1,628.13	1,774.61
(1)	房屋建筑物	713.68	777.91
(2)	土地使用权	322.53	351.56
(3)	设计、土建、安装等待摊费用	495.12	584.47
(4)	低值易耗品、家具等	96.80	117.63

本次资产置出时的转让双方均为祥源控股同一控制下企业，故以相关资产截至2021年4月30日的账面净值（不含税）即1,628.13万元转让，不涉及评估

作价。因此，本次凤凰祥盛酒店业务相关资产置出为同一控制下企业之间的内部资产配置及业务的专业化管理，不涉及评估作价，按账面值进行具有合理性。

3、置入酒店资产后短时间内又置出的原因及合理性

（1）本次重组标的资产范围调整导致业务发展规划变更

酒店相关资产置出前，凤凰祥盛主要经营凤凰古城内“沱江泛舟”水上游线路以及凤凰古城内的熊公馆酒店，分属于景区交通和景区酒店服务行业范围。

标的公司	主营业务	所属行业范围
凤凰祥盛	凤凰古城内“沱江泛舟”水上游线路	景区交通
	凤凰古城内熊公馆酒店（相关资产已于 2021 年 5 月置出）	景区酒店服务

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停牌期间，就交易的重要事项与交易对方进行充分沟通。经论证，综合考虑当前市场环境等因素，现阶段黄山市祥源云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安徽益祥文旅产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三个标的资产不再纳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范围。其中，黄山市祥源云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及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所经营业务均属于酒店服务行业，与凤凰祥盛所经营的酒店业务范围相同。

因此，2021 年 5 月 17 日，考虑到业务发展规划调整，同时为提高内部经营管理效率，凤凰祥盛股东决定将酒店资产置出，避免未来注入上市公司后新增上市公司与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出现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情形，从而更好维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

（2）置入及置出资产范围一致，资产剥离对标的公司业务经营无实质影响

凤凰祥盛本次酒店相关资产置入及置出的资产范围一致，均为酒店业务相关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设计、土建、安装等待摊费用及低值易耗品、家具等。此外，凤凰祥盛酒店业务与游船业务独立经营，在资产、人员、机构、业务、财务等方面均相互独立。因此，本次酒店业务相关资产的置入和置出系同一控制下的内部资产配置及业务的专业化管理，对置出前后凤凰祥盛游船观光等业务日常经营开展无实质影响。

由置入到置出期间，凤凰祥盛酒店业务相关资产的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资产	置入净值 (不含税)	置出净值 (不含税)	变动情况
1	酒店业务相关资产	1,699.95	1,628.13	-
(1)	房屋建筑物	726.91	713.68	无变化，差额系计提期间折旧
(2)	土地使用权	328.81	322.53	无变化，差额系计提期间摊销
(3)	设计、土建、安装等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	540.14	495.12	转为长期待摊费用，差额系计提期间摊销
(4)	低值易耗品、家具等	104.09	96.80	转为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或存货，差额系其中固定资产计提期间折旧、长期待摊费用计提期间摊销

2020年6月，酒店业务等相关资产（含在建工程）置入凤凰祥盛的定价依据为2020年7月末的账面值，置入净值（不含税）为1,699.95万元；2021年5月，酒店业务等相关资产（含在建工程转固部分）置出凤凰祥盛的定价依据为2021年4月末的账面值，置出净值（不含税）为1,628.13万元。

上述资产中，设计、土建、安装等开支在酒店业务相关资产置入及置出期间由在建工程转入长期待摊费用；低值易耗品、家具等根据单项价值和使用年限依据会计准则规定在酒店业务相关资产置入及置出期间相应转入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或存货。酒店业务相关资产的资产范围在其置入及置出期间无变化，亦不存在其他大额购入或处置。以账面净值计算，置入和置出的价值变动为-4.22%，差异主要系交易基准日不同导致的相关资产在置入及置出期间内根据会计准则相应计提的折旧或摊销费用影响所致，相关资产不存在重大变动及大幅增值的情形。

此外，酒店业务相关资产的置出主要系基于业务规划变更，为避免新增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更好的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因此，凤凰祥盛酒店业务相关资产的置入及置出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除上述事项外，最近三年内，凤凰祥盛不存在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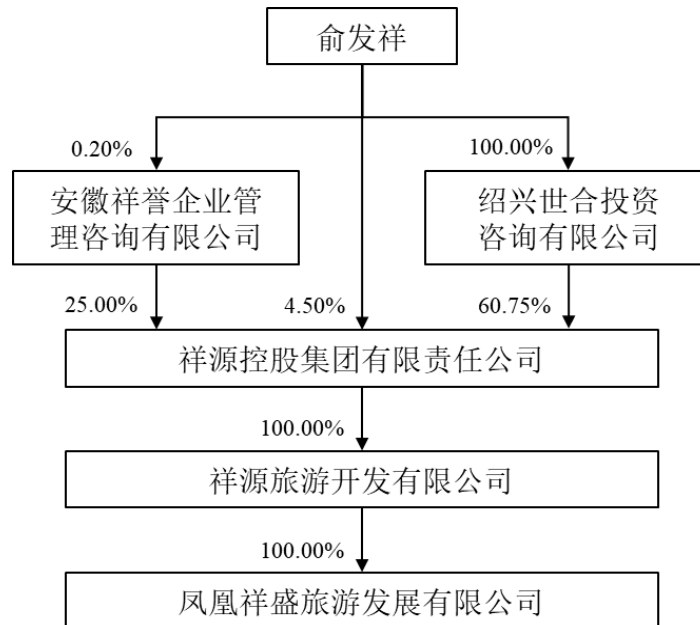
（四）凤凰祥盛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增资、股权转让及资产评估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资产评估或增资事项；股权转让情况详见本节之“二、凤凰祥盛 100% 股权”之“（二）凤凰祥盛历史沿革”。

（五）凤凰祥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持有凤凰祥盛 100% 股权，为凤凰祥盛控股股东；祥源控股持有祥源旅开 100% 股权，为凤凰祥盛的间接控股股东；俞发祥先生为凤凰祥盛实际控制人。凤凰祥盛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的公司章程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或相关投资协议，亦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的特殊安排，亦不存在影响凤凰祥盛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控股股东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直接持有凤凰祥盛 100% 的股权，为凤凰祥盛控股股东。祥源旅开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3、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直接持有凤凰祥盛 100% 股权，为凤凰祥盛控股股东。俞发祥先生直接及间接通过祥源控股控制祥源旅开 100% 股权，为祥源旅开实际控制人。因此，俞发祥先生为凤凰祥盛的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六）凤凰祥盛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不存在控股、以其他方式控制或参股的子公司。

（七）凤凰祥盛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凤凰祥盛核心管理团队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个人简历
常红卫	凤凰祥盛总经理	现任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2021.9.6至今） 女，汉族，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太姥山祥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凤凰古城旅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田波	凤凰祥盛营销部经理	现任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营销部经理。（任职期限：2020.9.1至今） 男，苗族，1981年出生，大专学历，历任凤凰投资营销总监，湘西烟雨旅游演艺有限公司营销总监。

（八）凤凰祥盛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凤凰祥盛的主营业务为在凤凰古城景区向游客提供沱江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配套服务等，主要产品为沱江泛舟，系凤凰古城核心旅游产品。凤凰祥盛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参见本报告书之“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之“三、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之“（二）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九）凤凰祥盛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4号”《模拟审计报告》，凤凰祥盛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7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	----------	--------	--------

资产总计	11,323.44	7,816.14	7,118.38
负债合计	8,247.51	6,205.38	5,164.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75.93	1,610.76	1,953.5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75.93	1,610.76	1,953.51
利润表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1,838.71	1,072.82	2,210.44
营业成本	358.96	621.62	747.30
营业利润	1,178.25	65.73	884.71
利润总额	1,178.25	65.73	884.71
净利润	1,001.51	55.87	752.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1.51	55.87	752.00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1.92	-172.19	637.46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7月末/ 2021年1-7月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资产负债率（%）	72.84	79.39	72.56
毛利率（%）	80.48	42.06	66.19
净资产收益率（%）	32.56	3.47	38.49

注：2021年1-7月净资产收益率未进行年化处理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4号”《模拟审计报告》，凤凰祥盛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非经常性损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44.96	268.31	211.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44.96	268.31	211.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74	40.25	31.6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3.22	228.06	179.59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3.22	228.06	179.59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即对祥源旅开其他应收款项所产生的利息，具体情况详见“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

与分析”之“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之“（一）凤凰祥盛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之“1、财务状况分析”之“（1）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之“4）其他应收款”。

（十）凤凰祥盛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凤凰祥盛未进行利润分配。

（十一）凤凰祥盛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1、资产概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4号”《模拟审计报告》，截至2021年7月31日，凤凰祥盛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货币资金	665.61	5.88
应收账款	291.18	2.57
预付款项	9.78	0.09
其他应收款	5,779.20	51.04
其他流动资产	0.39	0.00
流动资产合计	6,746.16	59.58
固定资产	1,838.63	16.24
无形资产	1,946.16	17.19
使用权资产	193.97	1.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6.63	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89	0.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77.28	40.42
资产总计	11,323.44	100.00

2、固定资产

凤凰祥盛主要固定资产为机械设备、运输工具、房屋及建筑物、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等。截至2021年7月31日，凤凰祥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1,838.63万元。具体类别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6.84	50.18	26.67
机械设备	1,498.94	11.87	1,487.08
运输工具	380.32	58.67	321.65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8.25	5.01	3.24
合计	1,964.36	125.72	1,838.63

（1）主要生产设备

凤凰祥盛主要生产设备包括机械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其中，机械设备主要为“湘见沱江”沉浸式艺术游船光影秀的相关设备等；运输工具包括车辆 1 辆、船舶 43 艘（其中各类运营游船共 42 艘，垃圾清运船 1 艘）；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主要为办公用品等，以上生产设备均能正常使用。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凤凰祥盛拥有 42 条营运船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船名	所有权登记证	船舶国籍证书		船舶检验证书	
			证书号	有效期	证书号	有效期
1.	湘凤凰游0001	341121000001	CN20011203604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03	2022年6月1日
2.	湘凤凰游0002	341121000002	CN20014779956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04	2022年6月1日
3.	湘凤凰游0006	341121000003	CN20016154308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05	2022年6月1日
4.	湘凤凰游0009	341121000004	CN20012684646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06	2022年6月1日
5.	湘凤凰游0010	341121000005	CN20016431422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07	2022年6月1日
6.	湘凤凰游0011	341121000006	CN20014725529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08	2022年6月1日
7.	湘凤凰游0028	341121000007	CN20018275980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09	2022年6月1日
8.	湘凤凰游0035	341121000008	CN20016537430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10	2022年6月2日
9.	湘凤凰游0038	341121000009	CN20015448956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11	2022年6月1日
10.	湘凤凰游0042	341121000010	CN20012433172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12	2022年6月1日
11.	湘凤凰游0043	341121000011	CN20012760545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13	2022年6月1日
12.	湘凤凰游0053	341121000012	CN20018692708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14	2022年6月1日
13.	湘凤凰游0058	341121000013	CN20012669796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15	2022年6月1日

序号	船名	所有权登记证	船舶国籍证书		船舶检验证书	
			证书号	有效期	证书号	有效期
14.	湘凤凰游0065	341121000014	CN20019979362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16	2022年6月1日
15.	湘凤凰游0066	341121000015	CN20017777485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17	2022年6月1日
16.	湘凤凰游0068	341121000016	CN20018699740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18	2022年6月1日
17.	湘凤凰游0070	341121000017	CN20017514303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19	2022年6月1日
18.	湘凤凰游0072	341121000018	CN20061556543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20	2022年6月1日
19.	湘凤凰游0073	341121000019	CN20065931283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21	2022年6月1日
20.	湘凤凰游0075	341121000020	CN20065521418	2026年1月5日	202142660222	2022年6月1日
21.	祥源边城3号	341121000072	CN20211880655	2026年7月26日	202142660244	2022年5月21日
22.	祥源边城5号	341121000071	CN20212624122	2026年7月26日	202142660245	2022年5月21日
23.	祥源边城6号	341121000070	CN20216804008	2026年7月26日	202142660246	2022年5月21日
24.	祥源边城7号	341121000078	CN20218037994	2026年7月27日	202142660247	2022年5月27日
25.	祥源边城8号	341121000077	CN20216710875	2026年7月27日	202142660248	2022年5月27日
26.	祥源边城9号	341121000076	CN20212969561	2026年7月27日	202142660249	2022年5月27日
27.	祥源边城10号	341121000075	CN20210202342	2026年7月27日	202142660250	2022年5月27日
28.	祥源边城11号	341121000074	CN20219938128	2026年7月27日	202142660251	2022年5月27日
29.	祥源边城12号	341121000073	CN20219146380	2026年7月27日	202142660252	2022年5月27日
30.	祥源边城13号	341121000079	CN20212762875	2026年9月5日	202142660344	2022年6月9日
31.	祥源边城15号	341121000080	CN20213020924	2026年9月5日	202142660345	2022年6月9日
32.	祥源边城16号	341121000081	CN20211153583	2026年9月5日	202142660346	2022年6月9日
33.	祥源边城17号	341121000082	CN20212830466	2026年9月5日	202142660347	2022年6月9日
34.	祥源边城18号	341121000083	CN20219189834	2026年9月5日	202142660348	2022年6月9日
35.	祥源边城19号	341121000084	CN20216296217	2026年9月5日	202142660349	2022年6月9日
36.	祥源边城20号	341121000085	CN20216935934	2026年9月5日	202142660359	2022年9月27日

序号	船名	所有权登记证	船舶国籍证书		船舶检验证书	
			证书号	有效期	证书号	有效期
37.	祥源边城 21 号	341121000086	CN20210309969	2026 年 9 月 5 日	202142660350	2022 年 6 月 9 日
38.	祥源边城 22 号	341121000087	CN20216793901	2026 年 9 月 5 日	202142660351	2022 年 6 月 9 日
39.	祥源边城 23 号	341121000088	CN20218477990	2026 年 9 月 5 日	202142660352	2022 年 6 月 9 日
40.	祥源边城 25 号	341121000089	CN20213429252	2026 年 9 月 5 日	202142660353	2022 年 6 月 9 日
41.	祥源边城 26 号	341121000090	CN20210532788	2026 年 9 月 5 日	202142660354	2022 年 6 月 9 日
42.	祥源边城 27 号	341121000091	CN20214705861	2026 年 9 月 5 日	202142660355	2022 年 6 月 9 日

注：以上船舶均配有驾驶员并持有现行有效的《船舶最低安全配员证书》。

（2）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拥有的房屋所有权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权证号	规划用途	终止日期	权利限制
1	凤凰祥盛	凤凰县沱江镇北边街	82.74	湘（2021）不动产权第 0047622	商服用地/商业服务	2058 年 9 月 25 日	无

3、无形资产

凤凰祥盛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经营权。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坐落	权证号	地类 (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权利限制
1	凤凰祥盛	凤凰县沱江镇北边街	湘（2021）不动产权第 0047622	商服用地/商业服务	出让	96.1	2058 年 9 月 25 日	无

（2）经营权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拥有的经营权主要为沱江河水上经营权。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二、凤凰祥盛 100% 股权”之“（十二）凤凰祥盛主要业务资质及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之“1、业务资质

与许可”。

4、知识产权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不存在与其主营业务相关的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

5、租赁物业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拥有租赁物业 1 处，具体情况如下：

2021 年 1 月，凤凰祥盛与凤凰投资签订《办公场所租赁费用协议》，凤凰投资将万寿宫部分办公场所租赁给凤凰祥盛，租赁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权利人	出租方	承租方	房产证号	座落位置	租赁期限	面积 (M ²)	用途
1	凤凰县人民政府	凤凰投资	凤凰祥盛	凤房权证沱·国字第 00010952 号	沱江镇沙湾遐昌阁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83.50	办公、宿舍等

6、主要资产的抵押、质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所拥有或使用的主要财产不存在有抵押、质押、产权纠纷或其他限制权利行使的情形。

7、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8、主要负债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4 号”《模拟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凤凰祥盛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应付账款	1,437.54	17.43
合同负债	26.80	0.32
应付职工薪酬	78.58	0.95
应交税费	98.03	1.19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其他应付款	27.94	0.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0.79	3.53
其他流动负债	0.80	0.01
流动负债合计	1,960.49	23.77
长期借款	1,000.00	12.12
长期应付款	5,142.35	62.35
租赁负债	144.67	1.75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87.02	76.23
负债合计	8,247.51	100.00

（十二）凤凰祥盛主要业务资质及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

1、业务资质与许可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具备的业务资质和许可主要为沱江河北门跳岩至沈从文墓地河段的水上游线经营权。

（1）经营权的取得

凤凰祥盛拥有沱江河北门跳岩至沈从文墓地河段的水上游线经营权，其取得过程参见本节“（二）凤凰祥盛历史沿革”之“2、凤凰祥盛核心资产业务的取得及收购情况”。

（2）经营权的权利范围、期限、获取方式、排他性权利及经营权收费情况

1) 经营权范围

根据凤凰县人民政府、黄龙洞投资、凤凰投资和凤凰祥盛于2020年9月签署的《湖南省凤凰县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转让协议》，凤凰祥盛可在沱江河北门跳岩至沈从文墓地河段的水上游线从事水上交通运输及游览项目的经营服务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

2) 经营权的期限

根据《湖南省凤凰县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转让协议》约定，凤凰县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期限为 2002 年 1 月 1 日至 2051 年 12 月 31 日。

3) 经营权获取方式

根据《湖南省凤凰县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转让协议》约定，凤凰县人民政府、黄龙洞投资、凤凰投资和凤凰祥盛各方一致同意：“沱江河北门跳岩至沈从文墓地河段的水上游线经营权的授予主体变更为凤凰祥盛，该等经营权的转移无须通过招标等公开竞争的方式重新确定经营者”。

4) 经营权排他性及可替代性

根据《湖南省凤凰县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转让协议》约定，凤凰祥盛目前拥有的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具有排他性，即除凤凰祥盛外，凤凰县政府或其他有权主体将不得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范围内的水上交通运输及游览项目经营权转让给其他主体，并应当为凤凰祥盛在经营权期限内正常开展经营活动提供保障。

5) 经营权相关收费情况

根据《湖南省凤凰县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转让协议》约定，凤凰祥盛应分期向凤凰县人民政府支付经营权转让费，共计人民币 18,506.25 万元。

(3) 经营权对重组标的可持续盈利能力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拥有的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剩余期限为 31 年（含 2021 年度）。根据《湖南省凤凰县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转让协议》，经营权授予期满后，各方将另行协商经营权授予事宜，因此在经营权期限届满后凤凰祥盛是否继续取得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存在不确定性，相关风险已在本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之“二、与标的公司的相关风险”之“（六）经营权到期后需重新招标而导致的风险”中披露。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各期经营权相关费用占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的比例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7月
经营权相关费用	455.87	373.64	287.95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62%	34.83%	15.66%
占营业成本比例	61.00%	60.11%	80.22%

报告期各期，凤凰祥盛经营权相关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0.62%、34.83%和 15.66%，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61.00%、60.11%和 80.22%。

2020 年度，由于受疫情影响，凤凰祥盛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导致经营权相关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有所上升。2021 年 1-7 月，凤凰祥盛通过打造“湘见沱江”沉浸式游船项目等方式，大大提升了游客体验及产品吸引力，同时随着新冠疫情得以控制，群众出游意愿增强，凤凰祥盛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同期大幅增加，由此导致经营权相关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下降。2021 年 1-7 月经经营权相关费用占营业成本比例较高，主要系由于凤凰祥盛于 2021 年度购置机动船舶后，整体运营效率提升，因此船工队伍人员数量有所减少，导致营业成本中的职工薪酬总额减少所致。伴随新冠疫情后文旅行业整体的稳步复苏，经营权相关费用的缴纳对于凤凰祥盛未来持续盈利能力预计无重大影响。

综上，虽然经营权期限届满后凤凰祥盛是否继续取得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存在不确定性，但凤凰祥盛拥有的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剩余期限较长，且具有排他性，凤凰祥盛具备长期可持续盈利能力。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具备从事相关业务所需的资质和许可。

2、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相关业务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有关报批事项的，已经按照相关进度取得相应的许可证书和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

（十三）凤凰祥盛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重组中，凤凰祥盛 100% 股权注入上市公司，凤凰祥盛的企业法人地位不发生变化，不涉及凤凰祥盛与上市公司债权债务的转移或处置。本次重组完成后，凤凰祥盛的债权债务仍将由凤凰祥盛享有和承担。

（十四）凤凰祥盛人员及安置情况

本次重组中，凤凰祥盛 100% 股权注入上市公司，凤凰祥盛的企业法人地位不发生变化，其员工目前存续的劳动关系不因本次重组发生变化，仍由凤凰祥盛按照其与现有员工签署的劳动合同继续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不涉及人员安置。

（十五）凤凰祥盛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2、行政处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最近 36 个月内凤凰祥盛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重大行政处罚事项，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十六）拟购买资产为股权的说明

1、拟购买资产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2、拟购买资产为控股权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拟购买凤凰祥盛 100% 的股权。

3、拟购买资产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交易对方合法拥有凤凰祥盛 100% 的股权，标的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他项权利，亦不存在被执法部门查封、司法冻结等使其权利受到限制的任何约束，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十七）凤凰祥盛主要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凤凰祥盛的主要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三、黄龙洞旅游 100%股权

（一）黄龙洞旅游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811MA4R1JX73D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谢敏
成立日期	2019 年 12 月 9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注册地址	湖南省张家界市武陵源区索溪峪街道办事处黄龙洞景区中心剧场二楼
主要办公地址	湖南省张家界市武陵源区索溪峪街道办事处黄龙洞景区中心剧场二楼
经营范围	旅游资源开发；文艺表演及场馆服务；旅游工艺产品的生产及销售；咖啡馆服务、茶艺服务、会议服务；商务服务；住宿和餐饮服务（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水上游乐服务；国内旅游业务服务；景区内旅游客运及相关配套服务；文化活动的组织与策划。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黄龙洞旅游历史沿革

1、黄龙洞旅游历史沿革

（1）2019 年 12 月，黄龙洞旅游设立

2019 年 12 月 2 日，黄龙洞投资签署《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章程》，决定出资 10,000 万元人民币设立黄龙洞旅游。

2019 年 12 月 9 日，黄龙洞旅游获得张家界市武陵源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811MA4R1JX73D 的《营业执照》。

黄龙洞旅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黄龙洞投资	10,000.00	100.00

（2）2021年5月，黄龙洞旅游增加实收资本

2021年5月14日，黄龙洞投资以货币出资形式首次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500.00万元，实缴出资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审验，并出具的“容诚验字[2021]230Z0097号”《验资报告》。根据黄龙洞旅游公司章程，股东应于2023年3月8日前缴足剩余注册资本。

（3）2021年5月，黄龙洞旅游股权转让

2021年5月15日，黄龙洞投资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决定将其所持黄龙洞旅游100%股权转让至祥源旅开。

同日，黄龙洞投资与祥源旅开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黄龙洞旅游100%股权的转让价格以审计、评估结果为基础并经双方协商确定。根据安徽安建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出具的《黄龙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皖安建评报字（2021）第0413号），黄龙洞旅游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23,151.99万元，经双方协商，黄龙洞旅游100%股权转让作价为23,151.99万元。

2021年5月17日，黄龙洞旅游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黄龙洞旅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龙洞旅游的股权未发生其他变动。

综上，黄龙洞旅游历次股权转让均已签订了合法有效的协议，符合交易双方真实的意思表示；黄龙洞旅游历次股权转让均已履行了内部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黄龙洞旅游的工商登记资料、历次股权转让协议及支付凭证等相关文件，黄龙洞旅游历次股权转让均不存在纠纷或其他潜在安排。

此外，根据祥源旅开出具的《关于标的资产权属情况的承诺函》，祥源旅开持有的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法律纠纷，过户或者转移权属不存在法律障碍；如后续因祥源旅开持有的标的资产发生争议，祥源旅开将妥善予以解决并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确保不会因此对祥源文化或标的资产造成不利影响。

2、黄龙洞旅游核心资产业务的取得情况

黄龙洞旅游由黄龙洞投资于 2019 年 12 月设立，其核心资产为其拥有的“黄龙洞景区内交通服务项目及语音讲解业务”的经营权（统称“黄龙洞景区交通经营权”）。

黄龙洞景区交通经营权系由湖南省张家界市武陵源区人民政府于 1997 年 11 月授予中国大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通实业”），后由大通实业于 1998 年 12 月转让予其子公司黄龙洞投资，2012 年 9 月，凤凰投资取得黄龙洞投资 56% 的股份。2016 年 12 月，祥源控股收购取得凤凰投资控股权，后继续以股权收购方式，至 2021 年 4 月取得凤凰投资 100% 股权，进而控股黄龙洞投资。2019 年 12 月，黄龙洞投资出资设立黄龙洞旅游。2021 年 4 月，由武陵源区政府、黄龙洞投资与黄龙洞旅游共同签署《黄龙洞风景名胜区交通运输委托经营合同》，黄龙洞景区交通经营权的授予主体变更为黄龙洞旅游，黄龙洞旅游至此取得上述经营权。2021 年 5 月，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转让至本次交易对方祥源旅开。

黄龙洞景区交通经营权的取得及历次收购情况具体如下：

（1）1998 年 12 月至 2012 年 9 月，黄龙洞投资设立并取得黄龙洞相关经营权，凤凰投资取得黄龙洞投资 56% 的股份

1997 年 11 月 8 日，湖南省张家界市武陵源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武陵源政府”）与中国大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通实业”）签署《黄龙洞风景名胜区委托经营合同》（以下简称“《委托经营合同》”）及其附件，约定由大通实业受托经营黄龙洞风景名胜区，大通实业有权将其依据《委托经营合同》对黄龙洞景区享有的受托经营的权利转让给其新设企业法人。

1998 年 12 月，大通实业与其子公司黄龙洞投资签署《黄龙洞风景名胜区委托经营权转让合同》，根据《委托经营合同》将黄龙洞景区委托经营权转让给黄

龙洞投资。

2005年10月31日，大通实业与凤凰古城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黄龙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含黄龙洞景区特许经营权）之股份转（受）让协议书》，大通实业将其持有黄龙洞投资7,280万股股份转让给凤凰投资。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委托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中企华评报字（2005）第126号《评估报告》评定的黄龙洞投资股权价格为基础，本次股权转让款用于偿还大通实业的债务。

2012年9月6日，因凤凰投资已按前述协议履行代为还款义务，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一中执字第162-2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将大通实业持有的黄龙洞投资7,280万股股份（对应持股比例56%，含特许经营权的股权）过户至凤凰投资名下。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凤凰投资持有黄龙洞投资56%的股份。

（2）2016年12月至2021年5月，祥源控股取得凤凰投资控股权，进而控股黄龙洞投资，并拥有黄龙洞景区经营权

2016年12月，祥源控股收购取得凤凰投资控股权，进而控股黄龙洞投资，并拥有黄龙洞景区经营权。后祥源控股继续以股权收购方式，至2021年4月取得凤凰投资100%股权，详见本节之“二、凤凰祥盛100%股权”之“（二）凤凰祥盛历史沿革”之“2、凤凰祥盛核心资产业务的取得及历次收购情况”之“（3）2016年12月至2021年4月，祥源控股及其全资子公司祥源凤凰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通过股权收购方式取得凤凰投资100%股权”。

（3）2019年12月，黄龙洞旅游设立，并于2021年4月取得黄龙洞景区内的交通服务和语音讲解业务相关经营权

2019年12月2日，黄龙洞投资出资10,000万元人民币设立黄龙洞旅游。黄龙洞旅游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黄龙洞投资	10,000.00	100.00

2021年4月30日，湖南省张家界市武陵源区人民政府、黄龙洞投资与黄龙洞旅游签署《黄龙洞风景名胜区交通运输委托经营合同》，约定黄龙洞投资将黄

龙洞景区内的交通服务和语音讲解业务授予黄龙洞旅游，除交通服务和语音讲解业务之外的黄龙洞景区经营权仍依照原委托协议约定，由黄龙洞投资负责承担。至此，黄龙洞旅游取得黄龙洞景区内从事交通服务及语音讲解业务的经营权。

（4）2021年5月，祥源旅开取得黄龙洞旅游100%股权

2021年5月15日，黄龙洞投资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决定将其所持黄龙洞旅游100%股权转让至祥源旅开。

同日，黄龙洞投资与祥源旅开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黄龙洞旅游100%股权的转让价格以审计、评估结果为基础并经双方协商确定。根据安徽安建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黄龙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皖安建评报字（2021）第0413号），黄龙洞旅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23,151.99万元，经双方协商，黄龙洞旅游100%股权转让作价为23,151.99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黄龙洞旅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三）黄龙洞旅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21年3月15日，为进一步改善景区交通服务及配套服务的专业化运营能力、提高内部经营管理效率，经黄龙洞旅游股东黄龙洞投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黄龙洞投资所持有的游船业务等相关经营性资产按2021年3月31日的账面净值即827.48万元无偿划转至黄龙洞旅游。本次无偿划转的业务资产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资产	置入净值
1	黄龙洞旅游相关经营性资产	827.48
(1)	经营权-资产	1,996.16
(2)	经营权-负债	-2,314.66
(3)	运输船只-负债	-27.42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5.53

(5)	流动资产-存货	1.22
(6)	非流动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96.44
(7)	非流动资产-在建工程	149.95
(8)	营运船只	237.16
(9)	设备及办公用品	133.11

注：经营权相关资产、负债系根据湖南省张家界市武陵源区人民政府、黄龙洞投资与黄龙洞旅游签署的《黄龙洞风景名胜区交通运输委托经营合同》约定下的经营权转让费折现计算得出；递延所得税资产系税会差异导致。

除上述事项外，最近三年内，黄龙洞旅游不存在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黄龙洞旅游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增资、股权转让及资产评估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龙洞旅游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增资、股权转让情况详见本节之“三、黄龙洞旅游 100%股权”之“（二）黄龙洞旅游历史沿革”。黄龙洞旅游最近三十六个月内评估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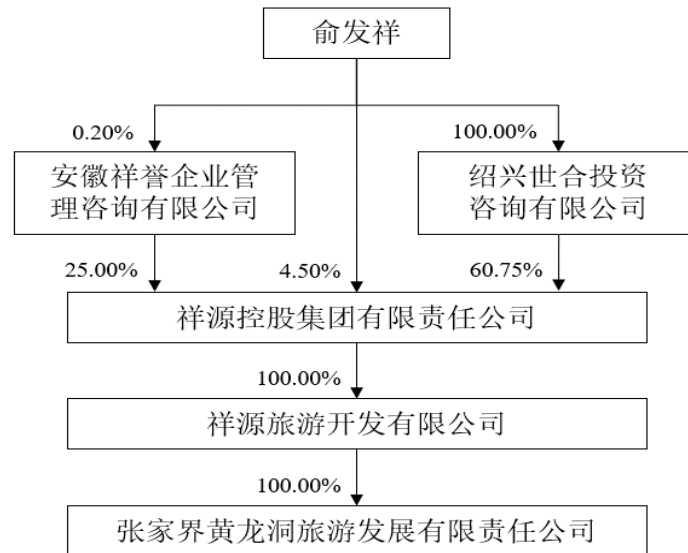
安徽安建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出具《黄龙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皖安建评报字（2021）第 0413 号），以 2020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黄龙洞旅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23,151.99 万元。

除上述情况之外，黄龙洞旅游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增资、股权转让和评估情况。黄龙洞旅游前次评估值与本次交易评估值的差异及合理性分析参见本报告书“第七节 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之“二、上市公司董事会对标的资产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的分析”之“（九）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标的资产评估情况与本次评估的差异及原因”相关内容。

（五）黄龙洞旅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持有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为黄龙洞旅游控股股东；祥源控股持有祥源旅开 100% 股权，为黄龙洞旅游的间接控股股东；俞发祥先生为黄龙洞旅游实际控制人。黄龙洞旅游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龙洞旅游的公司章程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或相关投资协议，亦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的特殊安排，亦不存在影响黄龙洞旅游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控股股东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直接持有黄龙洞旅游 100% 的股权，为黄龙洞旅游控股股东。祥源旅开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三节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3、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直接持有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为黄龙洞旅游控股股东。俞发祥先生直接及间接通过祥源控股控制祥源旅开 100% 股权，为祥源旅开实际控制人。因此，俞发祥先生为黄龙洞旅游的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二节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六）黄龙洞旅游下属主要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龙洞旅游无下属子公司。

（七）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黄龙洞旅游核心管理团队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个人简历
谢敏	黄龙洞旅游执行董事、总经理	现任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张家界市武陵源区工商联副会长。（任职期限：2019.12.09至今） 女，汉族，1986年出生，大专学历。历任黄龙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拓展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常务副总、总经理。
蔡建军	黄龙洞旅游营销助理总经理	现任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营销助理总经理（任职期限：2019.12.1至今）。 男，苗族，1982年生，大专学历，2006年任百龙天梯销售部副经理、2013年任黄龙洞股份责任有限公司营销经理、2019年任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营销助理总经理。

（八）黄龙洞旅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龙洞旅游的核心业务为向游客提供景区内的游船运输服务、语音讲解服务及景区观光车服务，其主营业务发展具体情况参见本报告书之“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之“三、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之“（三）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九）黄龙洞旅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3号”《模拟审计报告》，黄龙洞旅游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4,479.10	3,296.50	3,767.13
负债合计	2,799.95	2,755.24	2,505.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9.15	541.27	1,261.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1,679.15	541.27	1,261.25
收入利润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2,720.42	1,760.29	3,868.82
营业成本	737.73	1,045.42	1,700.78
营业利润	1,417.67	-16.87	1,185.23
利润总额	1,417.67	-16.87	1,185.23
净利润	1,063.25	-12.65	888.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063.25	-12.65	888.92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063.25	-12.65	888.92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7月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62.51	83.58	66.52
毛利率（%）	72.88	40.61	56.04
净资产收益率（%）	63.32	-2.34	70.48

注：2021年1-7月净资产收益率未进行年化处理。

黄龙洞旅游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非经常性损益。

（十）黄龙洞旅游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黄龙洞旅游未进行利润分配。

（十一）黄龙洞旅游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1、资产概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3号”《模拟审计报告》，截至2021年7月31日，黄龙洞旅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货币资金	1,087.56	24.28
应收账款	106.81	2.38
预付款项	17.94	0.40
其他应收款	91.55	2.04
存货	1.22	0.03
流动资产合计	1,305.07	29.14
固定资产	568.01	12.68
无形资产	1,965.57	43.88
使用权资产	73.02	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7.43	12.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74.03	70.86
总资产合计	4,479.10	100.00

2、固定资产

黄龙洞旅游主要固定资产为机械设备、运输工具和房屋及建筑物等。截至2021年7月31日，黄龙洞旅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568.01万元。具体类别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81.93	33.61	248.32
机械设备	900.57	853.13	47.45
运输工具	464.86	193.73	271.1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8.00	6.89	1.12
合计	1,655.37	1,087.35	568.01

（1）主要生产设备

黄龙洞旅游主要生产设备包括机械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其中，机械设备主要为水泵、空调等；运输工具包括游船船舶等；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主要为电脑、变压器、办公桌等，以上生产设备均能正常使用。截至2021年7月31日，黄龙洞旅游共拥有22条船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游船名称	登记证书号	船舶国籍证书		船舶检验证书	
			证书号	有效期	证书号	有效期
1	黄龙洞 01	340821000014	CN20196095723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11	—
2	黄龙洞 02	340821000015	CN20197291245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12	2022年7月13日
3	黄龙洞 03	340821000016	CN20190765410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13	2022年7月13日
4	黄龙洞 05	340821000017	CN20196416555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14	2022年7月13日
5	黄龙洞 06	340821000018	CN20199959845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15	2022年7月13日
6	黄龙洞 07	340821000019	CN20199769969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16	2022年7月13日
7	黄龙洞 08	340821000020	CN20198020979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17	2022年7月13日
8	黄龙洞 09	340821000021	CN20191076795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18	2022年7月13日
9	黄龙洞 10	340821000022	CN20198917541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19	2022年7月13日
10	黄龙洞 11	340821000023	CN20196979876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20	2022年7月13日
11	黄龙洞 12	340821000024	CN20197330084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21	2022年7月13日
12	黄龙洞 13	340821000025	CN20199808802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22	2022年7月13日
13	黄龙洞 15	340821000026	CN20198474153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23	2022年7月13日
14	黄龙洞 16	340821000027	CN20198054184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24	2022年7月13日
15	黄龙洞 17	340821000028	CN20192637318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25	2022年7月13日
16	黄龙洞 18	340821000029	CN20199785969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26	2022年7月13日
17	黄龙洞 19	340821000030	CN20196517710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27	2022年7月13日
18	黄龙洞 20	340821000031	CN20197259585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28	2022年7月13日

序号	游船名称	登记证书号	船舶国籍证书		船舶检验证书	
			证书号	有效期	证书号	有效期
19	黄龙洞 21	340821000032	CN20199524255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29	2022年7月13日
20	黄龙洞 22	340821000033	CN20190267210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30	2022年7月13日
21	黄龙洞 23	340821000034	CN20199423934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31	2022年7月13日
22	黄龙洞 25	340821000035	CN20198970102	2026年6月1日	202142810232	2022年7月13日

注：以上船舶均配有驾驶员并持有现行有效的《船舶最低安全配员证书》。

（2）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龙洞旅游房屋及建筑物类固定资产主要为爬山廊及游船码头等构筑物。

3、无形资产

截至2021年7月31日，黄龙洞旅游无形资产为经营权，黄龙洞旅游拥有的经营权情况详见本节“三、黄龙洞旅游 100%股权”之“（十二）黄龙洞旅游主要业务资质及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之“1、业务资质与许可”之“（1）经营权”。

4、知识产权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龙洞旅游不存在与其主营业务相关的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

5、租赁物业

截至2021年7月31日，黄龙洞旅游拥有租赁物业2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出租方	承租方	房产证号	座落位置	租赁期限	面积 (M ²)	用途
1	黄龙洞投资	黄龙洞投资	黄龙洞旅游	张房权证武陵源字第571300799号	武陵源区索溪峪镇黄龙路居委会整栋	自2021年5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	430.62	办公
2	黄龙洞投资	黄龙洞投资	黄龙洞旅游	张房权证武陵源字第571300839号	武陵源区索溪峪镇黄龙路居委会101、102等4套	自2021年5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	20	商业售票

6、被许可使用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龙洞旅游存在如下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序号	许可人	被许可人	许可使用的具体资产内容	许可年限	许可使用费	履行状态
1	黄龙洞投资	黄龙洞旅游	黄龙洞景区内非营运道路等景区公共基础设施	2021年4月30日起至2042年12月31日	黄龙洞旅游交通服务及相应增值服务收入（含税）金额的3%	正常履行

上述被许可使用资产相关许可费已按照约定进行支付，合同处于正常履行状态。本次交易完成后，黄龙洞旅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律主体，上述资产使用许可合同仍将有效。上述黄龙洞旅游被许可使用相关资产可稳定使用，许可的范围以及协议安排均具有商业合理性。

7、主要资产的抵押、质押情况

截至2021年7月31日，黄龙洞旅游主要资产不存在抵押或质押的情况。

8、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龙洞旅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9、主要负债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3号”《模拟审计报告》，截至2021年7月31日，黄龙洞旅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应付账款	128.31	4.58
应付职工薪酬	53.23	1.90
应交税费	120.49	4.30
其他应付款	4.75	0.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3.31	9.76
流动负债合计	580.09	20.72
长期应付款	2,154.28	76.94
租赁负债	65.57	2.3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9.86	79.28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负债合计	2,799.95	100.00

（十二）黄龙洞旅游主要业务资质及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

1、业务资质与许可

（1）经营权

1) 经营权的取得

黄龙洞旅游拥有黄龙洞景区内从事交通服务及语音讲解业务的经营权，其取得过程详见本节之“三、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之“（二）黄龙洞旅游历史沿革”之“黄龙洞旅游核心资产业务的取得情况”。

2) 经营权的权利范围、期限、获取方式、排他性权利及经营权收费情况

①经营权范围

根据武陵源政府、黄龙洞投资与黄龙洞旅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签署的《黄龙洞风景名胜区交通运输委托经营合同》，黄龙洞旅游可在以下范围内从事交通运输及游览项目的经营服务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i）黄龙洞溶洞景区（点）内的水上交通运输服务（含公共码头之使用权）；（ii）黄龙洞景区（点）内外相关的语音讲解服务。

②经营权的期限

根据《黄龙洞风景名胜区交通运输委托经营合同》约定，本次黄龙洞景区交通经营权期限为 1998 年 1 月 1 日始至 2042 年 12 月 31 日止。

③经营权获取方式

根据武陵源政府、黄龙洞投资与黄龙洞旅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签署的《黄龙洞风景名胜区交通运输委托经营合同》，各方一致同意，黄龙洞投资将黄龙洞景区内的交通服务及语音讲解服务授予黄龙洞旅游，“本次黄龙洞景区经营权拆分是对尚在有效期内的原委托经营合同约定之业务的内部调整，不涉及公开招标程序。”

④经营权排他性及可替代性

《黄龙洞风景名胜区交通运输委托经营合同》未约定经营权的排他条款。但鉴于黄龙洞投资自 1997 年起独立从事黄龙洞景区内的开发、建设及运营工作，具有长期对黄龙洞景区的运营管理经验，可一定程度的保障黄龙洞旅游对黄龙洞景区内交通服务及语音讲解业务的独家经营权；且根据《黄龙洞风景名胜区交通运输委托经营合同》约定，黄龙洞投资已将黄龙洞内与交通服务及语音讲解业务的相关资产、人员转至黄龙洞旅游，黄龙洞旅游可顺利承接该等业务，拥有人才优势及经营延续的优势。因此，黄龙洞旅游于黄龙洞景区内运营交通服务及语音讲解业务具有一定程度的不可替代性。

⑤经营权相关收费情况

根据《黄龙洞风景名胜区交通运输委托经营合同》，黄龙洞旅游应分期向武陵源政府支付经营权转让费，共计 8,850 万元人民币。此外，根据《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明确我市旅游景区（点）政府管价范围、权限管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张发改价服〔2018〕3号），黄龙洞景区的政府资源有偿使用费为 13.5 元/人次；根据《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降低黄龙洞景区门票价格的通知》（张发改价服〔2019〕156号），黄龙洞景区的政府资源有偿使用费调整为 10 元/人次；根据《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黄龙洞景区门票及相关服务价格的通知》（张发改价费〔2020〕56号），黄龙洞景区游船票价中政府资源有偿使用费为 4 元/人次。

3) 经营权对重组标的可持续盈利能力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龙洞旅游拥有的经营权剩余期限为 22 年（含 2021 年度）。根据武陵源政府、黄龙洞投资与黄龙洞旅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签署的《黄龙洞风景名胜区交通运输委托经营合同》，黄龙洞投资与黄龙洞旅游共同履行原委托经营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约定。根据原委托经营合同，委托经营合同期限届满前两年内，委托方和受托方可就任何一方提出的委托经营的延续要求进行磋商，在同等条件下，受托方对该合同下经营权的延续享有优先权，因此，黄龙洞旅游享有黄龙洞景区内运营交通服务及语音讲解业务之经营

权的优先续期权利。《黄龙洞风景名胜区委托经营合同》对于续期费用并无约定。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各期经营权相关费用占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的比例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7月
经营权相关费用	892.98	446.26	385.55
占营业收入比例	23.08%	25.35%	14.17%
占营业成本比例	52.50%	42.69%	52.26%

如上表所示，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的经营权相关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3.08%、25.35%和14.17%，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52.50%、42.69%和52.26%。

2020年度经营权相关费用支出规模较2019年度下降主要系在新冠疫情期间相关监管部门减免了黄龙洞旅游3个月的委托经营费，且与黄龙洞旅游营业收入相对应的政府资源有偿使用费伴随当期营业收入规模下降而减少所致。2021年1-7月经权相关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主要系由于当期语音讲解业务收入占比提升，而该业务无需缴纳资源使用费所致。伴随新冠疫情后文旅行业整体的稳步复苏，经营权相关费用的缴纳对于黄龙洞旅游未来持续盈利能力预计无重大影响。

综上，黄龙洞旅游拥有的黄龙洞景区内运营交通服务及语音讲解业务的经营权剩余期限较长，且具有一定程度的不可替代性，并具有优先续期的权利。因此，黄龙洞旅游具有可持续盈利能力。

（2）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龙洞旅游已取得旅游观光车运营相关的《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具体如下：

序号	登记机关	设备代码	使用单位	发证日期
1	张家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20010351201700893	黄龙洞旅游	2021年10月18日
2	张家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20010351201700894	黄龙洞旅游	2021年10月18日
3	张家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20010351201700895	黄龙洞旅游	2021年10月18日

4	张家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20010351201700896	黄龙洞旅游	2021年10月18日
5	张家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20010351201700897	黄龙洞旅游	2021年10月18日
6	张家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20010351201700898	黄龙洞旅游	2021年10月18日

注：表格中黄龙洞旅游用于景区运营的观光车均定期接受湖南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研究院检测，均取得了湖南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研究院出具的《观光车辆定期检验报告》。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除上述经营资质外，黄龙洞旅游无其他经营资质。

2、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龙洞旅游相关业务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有关报批事项的，已经按照相关进度取得相应的许可证书和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

（十三）黄龙洞旅游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重组中，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注入上市公司，黄龙洞旅游的企业法人地位不发生变化，不涉及黄龙洞旅游与上市公司债权债务的转移或处置。本次重组完成后，黄龙洞旅游的债权债务仍将由黄龙洞旅游享有和承担。

（十四）黄龙洞旅游人员及安置情况

本次重组中，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注入上市公司，黄龙洞旅游的企业法人地位不发生变化，其员工目前存续的劳动关系不因本次重组发生变化，仍由黄龙洞旅游按照其与现有员工签署的劳动合同继续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不涉及人员安置。

（十五）黄龙洞旅游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刑事处罚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龙洞旅游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2、行政处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最近 36 个月内黄龙洞旅游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重大行政处罚事项，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十六）拟购买资产为股权的说明

1、拟购买资产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龙洞旅游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2、拟购买资产为控股权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拟购买黄龙洞旅游 100%的股权。

3、拟购买资产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交易对方合法拥有黄龙洞旅游 100%的股权，标的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他项权利，亦不存在被执法部门查封、司法冻结等使其权利受到限制的任何约束，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十七）黄龙洞旅游主要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黄龙洞旅游的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四、齐云山股份 80%股份

（一）齐云山股份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000583040273B
企业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	6,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毛昕
成立日期	2011 年 9 月 30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注册地址	安徽省黄山市休宁县齐云山镇齐云山风景区
主要办公地点	安徽省黄山市休宁县齐云山镇齐云山风景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名胜风景区管理；客运索道经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食用农产品零售；游乐园服务；健身休闲活动（除许可业务

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餐饮服务；道路旅客运输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齐云山股份历史沿革

1、齐云山股份历史沿革

（1）2011年11月，齐云山股份设立

2010年12月15日，祥源控股与安徽省休宁县人民政府签署《关于休宁县齐云山生态文化旅游区项目综合开发投资合作协议书》，并于2011年7月22日签署《休宁县齐云山生态文化旅游区项目综合保护开发投资合作补充协议》（以上合称“齐云山合作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由安徽省休宁县人民政府与祥源控股以股份合作的方式，共同发起设立股份公司，由股份公司从事景区内交通、餐饮、住宿、旅游服务、景区综合服务 etc 经营性服务，并负责齐云山景区日常环卫保洁等维护功能性业务，由政府风景区管理机构依法行使景区行政管理职能。

2011年9月6日，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2012年1月更名为齐云山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安徽省休宁齐云山旅游开发总公司签署《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10,000万元人民币设立齐云山股份，负责齐云山合作协议及补充协议项下景区交通、餐饮、住宿、旅游服务、景区综合服务 etc 经营性服务及景区日常环卫保洁等维护功能性业务。

2011年9月30日，齐云山股份获得了黄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41000000038299（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齐云山股份设立时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	80.00
2	安徽省休宁齐云山旅游开发总公司	2,000.00	2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注：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系由祥源控股控制的企业，2012年1月4日名称变更为齐云山投资。

安徽徽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徽瑞验报字（2011）0670号《验资报告》，审验齐云山股份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万元。

2012年4月7日，安徽徽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徽瑞验报字（2012）0233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2年4月6日，齐云山股份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2期注册资本人民币7,500万元。其中，齐云山投资新增实缴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以货币形式缴纳。安徽省休宁齐云山旅游开发总公司新增实缴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包括以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出资9,511,153元、以房产出资3,115,396元，以设备（索道缆车）出资2,373,451元。

前述土地使用权出资已经安徽华瑞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华瑞地评字（2011）0086号《评估报告》，前述房产出资已经安徽华瑞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华瑞估报评字（2011）3186号、华瑞估报评字（2011）3187号《评估报告》，前述设备出资已经芜湖徽瑞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并于2011年8月25日出具了徽瑞评估报字(2011)第0061号《评估报告》。

截至2012年4月6日，齐云山股份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

（2）2021年3月，齐云山股份存续分立

为进一步改善景区交通服务专业化运营能力、提高内部经营管理效率，2021年2月8日，齐云山股份召开2021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进行存续分立的议案》，决定通过存续分立的方式新设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即新设公司），齐云山股份（即存续公司）存续，并且将索道、景区交通车等景区交通类业务开展相关的资产、业务及人员等保留在齐云山股份，其余景区餐饮、住宿、旅游服务业务开展相关的、景区综合服务相关的、肩负一定社会公益职能非经营性的资产、业务及人员等分拆至新设公司。

2021年2月9日，齐云山股份于《黄山日报》刊登了《分立公告》，在公告后45日内，未有债权人就分立的债务清偿提出要求或意见。

2021年3月26日，齐云山股份召开2021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存续分立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前述齐云山股份的存续分立事宜。本次分立后，齐云山股份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000万元，其中，齐云山投资持股80%，安徽省休宁齐云山旅游开发总公司持股20%，主要负责于安徽省齐云山景区内从事景区交通及配套服务；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万元，其中，齐

云山投资持股 80%，安徽省休宁齐云山旅游开发总公司持股 20%，负责齐云山合作协议及补充协议项下除景区交通及配套服务外的其他业务经营。对于上述存续分立事宜，齐云山投资已于同日出具确认函承诺：“根据存续分立方案本应由新设公司承担的相关债权债务、义务和责任等而导致需要由存续公司承担任何连带责任的（以下简称“连带债务”），本公司将向存续公司全额补偿存续公司因承担该等连带债务而支出的全部款项，并确保存续公司不会因为该等连带债务而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2021年3月26日，齐云山股份完成本次分立的工商登记手续。本次分立完成后，齐云山股份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齐云山投资	4,800.00	80.00
2	安徽省休宁齐云山旅游开发总公司	1,200.00	20.00
合计		6,000.00	100.00%

（3）2021年4月，齐云山股份股份转让

2021年4月12日，齐云山投资与祥源旅开就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齐云山股份 80%股份的转让价格以审计、评估结果为基础并经双方协商确定。根据安徽安建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存续分立涉及的存续公司资产评估报告》（皖安建评报字（2021）第0405号），存续分立后的齐云山股份的净资产评估值为7,787.98万元，该评估结果已经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及休宁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经双方协商，齐云山股份 80%股份转让作价为6,230.38万元。

2021年4月26日，齐云山股份完成本次分立的工商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齐云山股份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4,800.00	80.00
2	安徽省休宁齐云山旅游开发总公司	1,200.00	20.00
合计		6,0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齐云山股份的股权未发生其他变动。

2、齐云山股份核心资产业务的取得及存续分立的具体情况

（1）齐云山股份设立时获得经营权

2011年9月6日，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2012年1月更名为齐云山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安徽省休宁齐云山旅游开发总公司设立齐云山股份，并依据齐云山合作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获得相关业务经营权。

齐云山股份设立时，其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1) 齐云山投资

①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齐云山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安徽省黄山市休宁县齐云山镇岩前村
法定代表人	常宇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022564989838X
成立日期	2010年11月23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与投资；不动产租赁与经营；文化娱乐设施、设备投资；休闲娱乐设施；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 历史沿革

A、2010年11月，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齐云山投资更名前）成立

2010年11月15日，浙江祥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1年6月19日更名为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章程》，共同出资20,000万元设立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其中浙江祥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16,000万元，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出资4,000万元。

2010年11月22日，安徽徽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徽瑞验报字（2010）080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0年11月22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一期出资10,000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0年11月23日，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完成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休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4102200001135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浙江祥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	80.00
2	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	20.00
合计		20,000.00	100.00

B、2011年4月，第一次增资

2011年3月28日，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做出决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2亿元人民币增加至3亿元人民币，各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同比例增持。本次增资完成后，浙江祥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24,0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80%，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出资6,0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20%。

2011年4月7日，安徽徽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徽瑞验报字（2011）第025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1年4月7日，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二期出资1亿元人民币，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同日，安徽徽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徽瑞验报字（2011）第25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1年4月7日，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收到股东浙江祥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亿元人民币，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累计实收资本3亿元。

2011年4月8日，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浙江祥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	80.00
2	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20.00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合计	30,000.00	100.00

C、2012年1月，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更名

2012年1月4日，齐云山旅游度假区投资有限公司收到国家工商总局名称核准通知书（国名称变核内字2012第2号），同意其将名称变更为齐云山投资，即齐云山投资。

D、2012年3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3月12日，齐云山投资召开2011年临时股东会并做出决议，同意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6,000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占齐云山投资20%的股权）转让给祥源控股。同日，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与祥源控股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5月22日，齐云山投资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齐云山投资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祥源控股	30,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0	100.00

E、2018年7月，第二次增资

2018年7月16日，齐云山投资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齐云山投资的注册资本增加2亿元，增资后齐云山投资的注册资本为5亿元，新增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由新股东杭州新安江千岛湖流域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认缴。

2018年7月19日，齐云山投资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齐云山投资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祥源控股	30,000.00	60.00
2	杭州新安江千岛湖流域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40.00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合计	50,0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齐云山投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

2) 安徽省休宁齐云山旅游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休宁总公司”）

①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安徽省休宁齐云山旅游开发总公司
住所	安徽省黄山市休宁县齐云山镇
法定代表人	方灵敏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公司类型	全民所有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022151704697C
成立日期	1992年5月26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齐云山旅游，住宿、餐饮服务，索道客运，旅游工艺品销售。（涉及许可审批的项目不直接经营,仅作为下属企业管理使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 历史沿革

A、1992 年 5 月，休宁总公司成立

1992 年 5 月 15 日，休宁县齐云山管理处向休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了《企业法人申请开业登记注册书》，申请成立安徽省齐云山开发总公司，注册资金 55 万元。休宁总公司成立时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休宁县齐云山管理处	55.00	100.00
	合计	55.00	100.00

1992 年 5 月 26 日，休宁总公司办理完成设立登记手续。

B、2010 年 6 月，第一次增资

2010 年 6 月，休宁总公司股东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决定将休宁总公司注册资本由 55 万元增加至 500 万元。2010 年 6 月 10 日，芜湖徽瑞会计师

事务所出具徽瑞验报字（2010）038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0年6月10日，休宁总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45万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

2010年6月11日，休宁总公司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休宁总公司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2）存续式分立所涉及的具体经营资产和业务的划分情况

2021年3月，齐云山股份召开2021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决定实施齐云山股份的存续分立事宜。齐云山股份作为存续公司主要负责于安徽省齐云山景区内从事景区交通及配套服务，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设公司负责齐云山合作协议及补充协议项下除景区交通及配套服务外其他业务。

根据存续分立方案，资产业务方面，齐云山股份保留索道、景区交通车等景区交通运营相关资产，并根据实际业务匹配相应的负债和权益，从事齐云山景区内的交通及配套服务，包括齐云山月华索道、齐云山景区交通车、横江竹筏漂流业务等。新设公司承接景区游步道等景区交通外的资产、负债及权益，开展景区餐饮、住宿、旅游服务业务并提供旅游步道、景区内环卫、保洁等景区维护功能性服务。

人员方面，分立前的员工由分立后的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各自的业务范围进行分配。齐云山股份保留管理、营销、财务、成本、索道、景区交通车等主要相关人员，其余人员则由新设公司承接。

财务方面，存续式分立后，以2020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齐云山股份净资产由5,900.72万元变为5,814.68万元。

（三）齐云山股份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最近三年内，除本节之“四、齐云山股份 80%股份”之“（二）历史沿革”中所披露的存续分立事项外，不存在其他重大资产重组情形。上述存续分立对齐云山股份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独立性的具体影响如下：

1、齐云山股份与新设公司业务区别明显，不存在同业竞争

（1）业务范围不同

分立涉及的资产、业务划分清晰。分立后齐云山股份从事索道、交通车、水上漂流等经营性业务。新设公司提供旅游步道、景区内环卫、保洁等景区维护功能性业务，未有从事任何涉及景区交通运营业务。因此，本次重组完成后，新设公司与齐云山股份之间不构成同业竞争。

（2）资产性质不同

齐云山风景名胜区于 1994 年被国务院批准为国家级风景名胜区，2005 年被评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新设公司依托于非经营资产，主要提供旅游步道、景区内环卫、保洁以及维护功能性业务，肩负一定的社会公益职能。

而齐云山股份依托其所拥有的索道、景区交通车等景区交通运营相关资产，从事齐云山月华索道、齐云山景区交通车、横江水上漂流等业务，其根据自身战略寻求长远发展。

上述资产性质和经营目的差异，也导致齐云山股份和新设公司在运营管理等 方面存在较大差异。

2、齐云山股份与新设公司各自独立开展业务，不会新增关联交易

存续式分立后，齐云山股份保留索道、景区交通车等景区交通运营相关资产，从事齐云山景区内的交通及配套服务，而新设公司承接景区游步道等景区交通外的资产、负债及权益，开展景区餐饮、住宿、旅游服务业务并提供旅游步道、景区内环卫、保洁等景区维护功能性服务。两公司各自独立开展业务，齐云山股份通过销售景区交通客运票向游客提供景区内运输服务，其采购商品多为景区交通设备，如索道、交通车等，销售模式为向游客出售交通客运票以提供景区运输服务。新设公司采购商品多为景区基础建设材料及环卫设备，如石料、木材等，销售模式为收取旅游步道、景区内环卫、保洁等景区维护服务

费。齐云山股份与新设公司各自分别销售景区交通客运票、景区门票，独自销售运营。因此，分立后两者之间不存在新增大额关联采购或销售等情况。

同时，为充分保护上市公司的利益，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祥源实业、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及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已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3、齐云山股份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

自设立起至 2021 年 4 月，齐云山股份的控股股东为齐云山投资。2021 年 4 月起，祥源旅开成为齐云山股份的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变更前后，齐云山股份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齐云山股份业务完全独立于股东及新设公司

分立后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为在齐云山景区内向游客提供月华索道、景区交通车、横江竹筏漂流服务。自 2011 年 9 月 30 日成立以来，齐云山股份对下属景区交通运输客票与景区门票即实行独立销售，且独立定价。齐云山股份与其股东及新设公司各自独立开展业务，其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建立了独立的采购及销售制度，独立对外签署合同，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因此，齐云山股份业务上独立于其控股股东及新设公司。

（2）齐云山股份的资产独立完整

齐云山股份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性资产，包括自有的索道资产、竹筏、房产、车辆等固定资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的情形。

（3）齐云山股份人员独立

齐云山股份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薪酬福利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独立招聘员工，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齐云山股份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直接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齐云山股份的财务人员均专职在

齐云山股份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齐云山股份机构独立

齐云山股份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权力机构、决策机构及监督机构，并制定了相应规章制度，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齐云山股份治理结构完善，具有独立的决策能力，不存在股东和其他个人或单位干预齐云山股份生产经营的情况。齐云山股份的机构设置和人员招聘、绩效考核均严格按照规定进行，不受股东干预。齐云山股份与股东及关联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5）齐云山股份财务独立

齐云山股份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财务会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齐云山股份依据现行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实际情况，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及财务会计制度和完整的财务管理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

齐云山股份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齐云山股份资金使用的状况。此外，齐云山股份作为独立纳税人，单独办理了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纳税。

因此，齐云山股份的业务开展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及新设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具备独立性。

综上，齐云山股份历次股份转让、合并分立事宜均已签订了合法有效的协议，符合交易双方真实的意思表示；齐云山股份历次股份转让、合并分立事宜均已履行了内部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齐云山股份的工商登记资料、合并分立方案、历次股权转让协议及支付凭证等相关文件，齐云山股份历次股份转让、合并分立事宜均不存在纠纷或其他潜在安排。

此外，根据祥源旅开出具的《关于标的资产权属情况的承诺函》，祥源旅开持有的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

其他法律纠纷，过户或者转移权属不存在法律障碍；如后续因祥源旅开持有的标的资产发生争议，祥源旅开将妥善予以解决并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确保不会因此对祥源文化或标的资产造成不利影响。

（四）齐云山股份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增资、股权转让及资产评估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齐云山股份最近三十六个月内股权转让情况详见本节之“四、齐云山股份 80%股份”之“（二）历史沿革”。齐云山股份最近三十六个月内评估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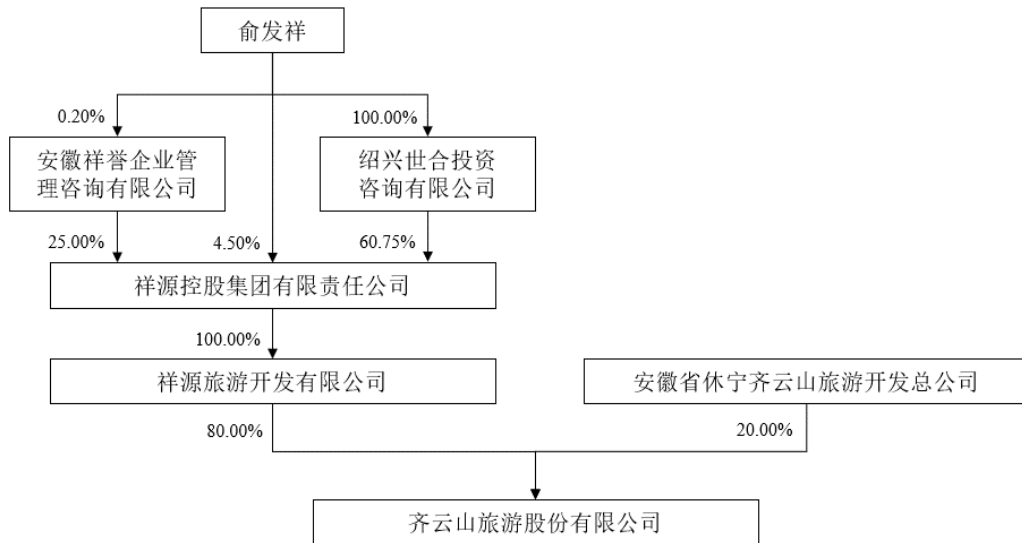
安徽安建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出具《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存续分立涉及的存续公司资产评估报告》（皖安建评报字（2021）第 0405 号），对于存续分立后的齐云山股份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进行评估，评估值为 7,787.98 万元。

除上述情况之外，齐云山股份最近三十六个月不存在其他增资、股权转让和评估情况。齐云山股份前次评估值与本次交易评估值的差异及合理性分析参见本报告书“第七节 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之“二、上市公司董事会对标的资产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的分析”之“（九）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标的资产评估情况与本次评估的差异及原因”相关内容。

（五）齐云山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持有齐云山股份 80%股份，为齐云山股份控股股东；祥源控股持有祥源旅开 100%股权，为齐云山股份的间接控股股东；俞发祥先生为齐云山股份实际控制人。齐云山股份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齐云山股份《公司章程》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或相关投资协议，亦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的特殊安排，亦不存在影响齐云山股份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控股股东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持有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为齐云山股份控股股东。祥源旅开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3、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持有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为齐云山股份控股股东。俞发祥先生直接及间接通过祥源控股控制祥源旅开 100% 股权，为祥源旅开实际控制人。因此，俞发祥先生为齐云山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六）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齐云山股份无下属子公司。

（七）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齐云山股份核心管理团队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个人简历
毛昕	董事长	现任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2019.08.28至今） 男，汉族，1979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历任珠海度假村酒店有限公司营销经理、港中旅（珠海）海泉湾有限公司营销总监、万达文化集团运营管理中心副总经理、祥源旅游开发公司旅游营销总经理、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副总经理。
张建峰	董事	现任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任职期限：2020.11.09至今） 男，汉族，1980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安徽丰原集团主办会计、合肥银联印务公司财务主管、安徽欧力公司财务总监、太姥山项目公司副总经理。
陆国和	董事	现任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期限：2021.03.10至今） 男，汉族，1987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婺源乡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营销总监，上海景域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景区营销副总，凤凰古城文化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副总、总经理，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副总经理。
汪燕君	董事	现任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期限：2021.08.16至今） 女，1989年11月生，本科学历。历任在休宁县万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任职物业经理，现任齐云山管委会执法队负责人。
方灵敏	董事	现任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期限：2021.08.16至今） 男，汉族，1977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1996年12月入伍，2001年12月退伍，现任休宁县行政执法局齐云山中队中队长。
汪宇帆	监事	现任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职期限：2021.03.10至今） 男，汉族，1994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现任齐云山镇政府为民服务中心办事员。
朱华妍	监事	现任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职期限：2021.03.10至今） 女，汉，1990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黄山联通公司大客户经理，黄山睿基新能源有限公司人力行政专员，现任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主管。
王孙春	监事	现任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职期限：2021.03.10至今） 男，汉族，1987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安徽欧力电器有限公司人事专员、综合专员、综合主管、副部长、部长、人力行政副总监、人力行政总监等职务、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中心人才发展高级经理、岳阳祥源实业有限公司人力资源负责人，现任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负责人。

（八）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为在安徽省齐云山景区内向游客提供月华索道、景区交通车、横江竹筏漂流服务。其主营业务发展具体情况参见本报告书之“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之“三、标的公司主营业务

具体情况”之“（四）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九）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2号”《模拟审计报告》，齐云山股份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0,512.60	11,133.92	11,573.83
负债合计	4,421.06	5,210.34	5,383.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91.53	5,923.58	6,190.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6,091.53	5,923.58	6,190.32
收入利润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917.80	898.26	1,354.48
营业成本	509.56	760.68	845.56
营业利润	124.99	-231.05	21.52
利润总额	124.99	-231.05	21.52
净利润	93.74	-173.29	16.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93.74	-173.29	16.14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87.05	-173.29	16.14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7月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2.05	46.80	46.51
毛利率（%）	44.48	15.32	37.57
净资产收益率（%）	1.54	-2.93	0.26

注：2021年1-7月净资产收益率未进行年化处理。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2号”《模拟审计报告》，齐云山股份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非经常性损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93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	-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8.93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3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70	-	-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70	-	-

（十）齐云山股份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齐云山股份未进行利润分配。

（十一）齐云山股份主要资产、负债及权属情况

1、资产概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2号”《模拟审计报告》，截至2021年7月31日，齐云山股份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货币资金	168.96	1.61%
应收账款	153.36	1.46%
预付款项	3.75	0.04%
其他应收款	2,372.09	22.56%
存货	0.91	0.01%
其他流动资产	132.43	1.26%
流动资产合计	2,831.50	26.93%
固定资产	7,280.33	69.25%
在建工程	28.25	0.27%
无形资产	371.68	3.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0.84	0.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81.10	73.07%
总资产合计	10,512.60	100.00%

2、固定资产

齐云山股份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截至2021年7月31日，齐云山股份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

7,280.33 万元。具体类别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324.15	695.05	2,629.11
机械设备	6,013.14	1,400.08	4,613.06
运输工具	132.57	104.21	28.36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94.06	84.25	9.81
合计	9,563.92	2,283.59	7,280.33

（1）主要生产设备

齐云山股份主要生产设备包括机械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其中，机械设备主要为齐云山月华索道，运输工具包括景区交通车、竹筏等，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主要为企业各部门办公用计算机、空调、打印机、复印机、电视机及办公设备等，以上生产设备均能正常使用。

（2）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齐云山股份拥有的房屋所有权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坐落	权证号	规划用途	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1	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休宁县齐云山镇齐云山风景区索道上站	房地权证休字第 51100904 号	办公	138.17	2051 年 8 月 22 日
2	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休宁县齐云山镇齐云山风景区索道上站	房地权证休字第 51100905 号	办公	49.86	2051 年 8 月 22 日
3	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休宁县齐云山镇岩前村（下站）	皖（2019）休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0765 号	风景名胜区设施用地/旅游	2,532.65	2051 年 8 月 22 日

3、无形资产

齐云山股份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齐云山股份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坐落	土地证号	地类（用途）	类型	面积（m ² ）	终止日期
1	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休宁县齐云山镇齐云山索道支架	休国用（2011）第0658号	旅游基础设施用地	出让	144.00	2051年8月22日
2	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休宁县齐云山镇齐云山索道上站	休国用（2011）第0659号	旅游基础设施用地	出让	975.50	2051年8月22日
3	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休宁县齐云山镇岩前村（下站）	皖（2019）休宁县不动产权第0000765号	风景名胜区设施用地/旅游	出让	6,549.08	2051年8月22日

4、知识产权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齐云山股份不存在与其主营业务相关的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

5、被许可使用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齐云山股份存在如下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序号	许可人	被许可人	许可使用的具体资产内容	许可年限	许可使用费	履行状态
1	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齐云山股份	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齐云山股份签署《资产使用许可合同》，许可齐云山股份于齐云山景区内使用景区内非营运道路及其他相关设施等	2021.03.31-2026.12.31	齐云山股份交通服务及相应增值服务收入（含税）金额的3%	正常履行

上述被许可使用资产相关许可费已按照约定进行支付，合同处于正常履行状态。本次交易完成后，齐云山股份仍为独立存续的法律主体，上述资产使用许可合同仍将有效。上述齐云山股份被许可使用相关资产可稳定使用，许可的范围以及协议安排均具有商业合理性。

6、主要资产的抵押、质押情况

齐云山股份以安徽齐云山月华索道收费权为其向安徽黟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黄山屯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黎康支行的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担保。除上述外，齐云山股份所拥有或使用的其他主要财产不存在有抵押、

质押、产权纠纷或其他限制权利行使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齐云山股份正在履行的质押担保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借款人	出借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借款金额 (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齐云山股份	安徽黟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黄山屯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黎康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43010120210000998	30,000,000	2021年4月1日至2022年4月1日	齐云山股份以“安徽齐云山月华索道收费权”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祥源控股及祥源旅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7、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交易前，截至报告期末，齐云山股份曾对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存在关联担保的情况，具体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约完毕
齐云山股份	齐云山投资	17,500.00	2015-1-1	2026-12-31	否
齐云山股份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40.00	2020-1-17	2023-1-16	否

齐云山股份为关联方齐云山投资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钟楼支行取得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担保责任，该贷款合同下贷款余额为 1.75 亿元人民币。

齐云山股份以自有房产皖[2019]休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0765 号抵押至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休宁县支行，为关联方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在该行的借款提供担保。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述担保行为均已解除，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8、主要负债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2 号”《模拟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齐云山股份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短期借款	1,000.00	22.62%
应付账款	313.69	7.10%
合同负债	18.23	0.41%
应付职工薪酬	23.93	0.54%
应交税费	1.25	0.03%
其他应付款	61.79	1.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1.07	22.64%
其他流动负债	1.09	0.02%
流动负债合计	2,421.06	54.76%
长期借款	2,000.00	45.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	45.24%
负债合计	4,421.06	100.00%

（十二）齐云山股份主要业务资质及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

1、业务资质与许可

（1）经营权

1) 经营权的取得

齐云山股份拥有齐云山月华索道、齐云山景区交通车、横江竹筏漂流业务相关经营权，其取得过程参见本章节“（二）齐云山历史沿革”之“2、齐云山股份核心资产业务的取得及存续分立的具体情况”。

2) 经营权的权利范围、期限、获取方式、排他性权利及经营权收费情况

① 经营权范围

2011年9月6日，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2012年1月更名为齐云山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安徽省休宁齐云山旅游开发总公司签署《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10,000万元人民币设立齐云山股份，负责齐云山合作协议及补充协议项下景区交通、餐饮、住宿、旅游服务、景区综合服务等经营性服务及景区日常环卫保洁等维护功能性业务。

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11 月出具《关于齐云山景区经营权相关事项的确认》，确认了原齐云山股份存续分立为齐云山股份及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由分立后的齐云山股份负责安徽省齐云山景区内从事景区交通及配套服务。

② 经营权的期限

根据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齐云山景区经营权相关事项的确认》，齐云山股份经营权的期限与齐云山股份的公司存续时间保持一致，直至股东双方一致同意作出解散齐云山股份的决议之日起终止。

③ 经营权获取方式

根据休宁县人民政府《关于齐云山风景区合作开发经营招商情况说明》，齐云山股份拥有的经营权系通过竞争性谈判取得。

④ 经营权排他性及可替代性

根据休宁县人民政府与祥源控股签署的《休宁县齐云山生态文化旅游区项目综合保护开发投资合作补充协议》的约定，休宁县人民政府同意在核心景区不再批准第三方从事与齐云山股份具有竞争关系的建设项目，合作项目和经营项目。因此，齐云山股份取得的前述经营权具有排他性。

⑤ 经营权相关收费情况

根据安徽省休宁县人民政府、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祥源控股、齐云山股份签署的《休宁县齐云山生态文化旅游区项目综合保护开发投资合作补充协议（二）》的约定，齐云山股份在景区内从事景区交通及配套服务应向景区管理机构依法缴纳资源有偿使用费；但同时，景区管理机构依法委托齐云山股份提供景区索道及交通设施周边环保、卫生、防火防汛等相关服务，景区管理机构应向齐云山股份支付服务报酬。安徽省休宁县人民政府、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祥源控股、齐云山股份同意齐云山股份向景区管理机构缴纳的资源有偿使用费全部用以弥补齐云山股份为景区管理支出服务报酬，二者互不实际支付。

3) 经营权对重组标的可持续盈利能力的影响

安徽省休宁县人民政府与祥源控股签署的《关于休宁县齐云山生态文化旅游区项目综合开发投资合作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对于经营权续期要求和续期费用并无约定，根据上述协议约定，双方成立股份公司，负责对齐云山景区进行开发和经营，并在景区从事交通、餐饮、住宿、旅游服务、景区综合服务 etc 经营性服务。根据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齐云山景区经营权相关事项的确认》，存续分立后，齐云山股份负责安徽齐云山景区内从事景区交通及配套服务，经营期限与齐云山股份的公司存续时间保持一致，直至股东双方一致同意作出解散齐云山股份的决议之日起终止。

综上，齐云山股份拥有长期经营权，且具有排他性，齐云山股份具备长期可持续盈利能力。

（2）其他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齐云山股份取得的相关资质情况如下：

1) 索道运营相关许可证照

A.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序号	登记机关	设备代码	使用单位	有效期至
1	休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91203410222016120001	齐云山股份	2022年11月

B. 客运索道安全检验标志

序号	发证机关	设备代码	使用单位	有效期至
1	国家客运架空索道安全监督检验中心	91203410222016120001	齐云山股份	2022年11月

2) 运输相关许可证照

A.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序号	发证机关	证号	经营范围	业户名称	有效期至
1	黄山市休宁县道路运输管理	皖交运管许可黄字 341022100015号	县内班车客运	齐云山股份	2022年9月22日

B. 道路运输证

序号	公司名称	车辆运营证号	车牌号码	经营范围	发证日期	发证机关
1	齐云山股份	皖交运管黄字 341022100113	皖 J51495 黄	县内班车客运	2019年1月17日	黄山市休宁县道路

序号	公司名称	车辆运营证号	车牌号码	经营范围	发证日期	发证机关
		号				运输管理
2	齐云山股份	皖交运管黄字 341022100124 号	皖 J51825 黄	县内班车 客运	2019年11 月26日	黄山市休 宁县道路 运输管理
3	齐云山股份	皖交运管黄字 341022100112 号	皖 J51795 黄	县内班车 客运	2019年1 月17日	黄山市休 宁县道路 运输管理
4	齐云山股份	皖交运管黄字 341022100122 号	皖 J51559 黄	县内班车 客运	2019年11 月26日	黄山市休 宁县道路 运输管理
5	齐云山股份	皖交运管黄字 341022100121 号	皖 J51517 黄	县内班车 客运	2019年11 月26日	黄山市休 宁县道路 运输管理
6	齐云山股份	皖交运管黄字 341022100120 号	皖 J51516 黄	县内班车 客运	2019年11 月29日	黄山市休 宁县道路 运输管理

2、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齐云山股份相关业务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有关报批事项的，已经按照相关进度取得相应的许可证书和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

（十三）齐云山股份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重组中，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注入上市公司，齐云山股份的企业法人地位不发生变化，不涉及齐云山股份与上市公司债权债务的转移或处置。本次重组完成后，齐云山股份的债权债务仍将由齐云山股份享有和承担。

（十四）齐云山股份人员及安置情况

本次重组中，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注入上市公司，齐云山股份的企业法人地位不发生变化，其员工目前存续的劳动关系不因本次重组发生变化，仍由齐云山股份按照其与现有员工签署的劳动合同继续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不涉及人员安置。

（十五）齐云山股份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刑事处罚

1、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齐云山股份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2、报告期内行政处罚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最近 36 个月内，齐云山股份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重大行政处罚事项，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十六）拟购买资产为股权的说明

1、拟购买资产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齐云山股份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2、拟购买资产为控股权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拟购买齐云山股份 80% 的股份。

3、拟购买资产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交易对方合法拥有齐云山股份 80% 的股份，标的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他项权利，亦不存在被执法部门查封、司法冻结等使其权利受到限制的任何约束，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十七）齐云山股份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齐云山股份的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五、小岛科技 100% 股权

（一）小岛科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5MA2AX0QX51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成琳
成立日期	2017 年 9 月 15 日

经营期限	2017年9月15日至长期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国际商务中心3幢202室
主要办公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国际商务中心3幢202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网络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市场调查；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旅客票务代理；票务代理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旅游业务；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小岛科技历史沿革

1、2017年9月，小岛科技设立

2017年9月15日，祥源控股签署《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决定出资人民币500.00万元设立小岛科技。同日，小岛科技获得了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5MA2AX0QX51的《营业执照》。

小岛科技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祥源控股	500.00	100.00

2、2019年12月，第一次增资

2019年11月27日，祥源控股作出决定，同意小岛科技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2,000.00万元，新增人民币1,500.00万元由股东祥源控股认缴。

2019年12月10日，小岛科技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小岛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祥源控股	2,000.00	100.00

祥源控股分别于2017年12月21日和2020年5月19日以货币出资形式实

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 500.00 万元和 1,500 万元，实缴出资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审验，并出具容诚验字[2021]230Z1837 号《出资复核报告》。小岛科技全部注册资本已足额实缴。

3、2021 年 4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1 年 4 月 2 日，小岛科技股东祥源控股作出决定，同意将其持有的小岛科技 100%的股权转让至祥源旅开。同日，祥源控股与祥源旅开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21 年 4 月 8 日，小岛科技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小岛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祥源旅开	2,0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小岛科技的股权未发生其他变动。

小岛科技历次股权转让均已签订了合法有效的协议，符合交易双方真实的意思表示；小岛科技历次股权转让均已履行了内部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小岛科技的工商登记资料、历次股权转让协议等相关文件，小岛科技历次股权转让均不存在纠纷或其他潜在安排。

此外，根据祥源旅开出具的《关于标的资产权属情况的承诺函》，祥源旅开持有的小岛科技 100%股权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法律纠纷，过户或者转移权属不存在法律障碍；如后续因祥源旅开持有的标的资产发生争议，祥源旅开将妥善予以解决并自行承担责任，确保不会因此对祥源文化或标的资产造成不利影响。

（三）小岛科技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最近三年内，小岛科技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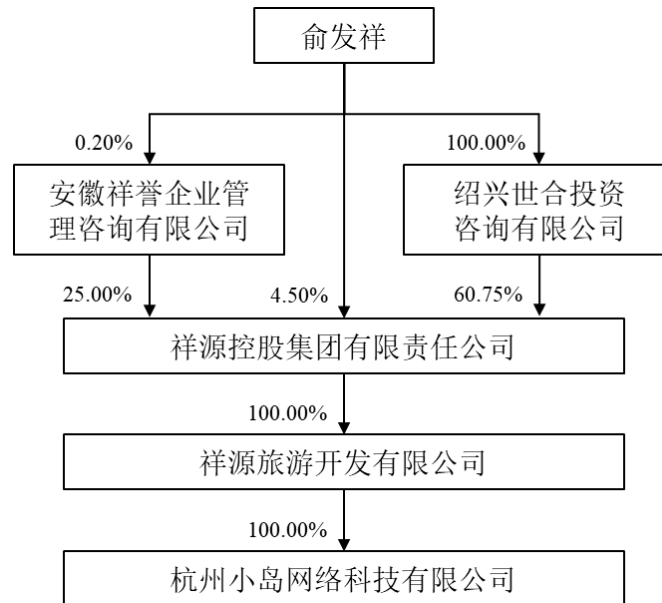
（四）小岛科技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增资、股权转让及资产评估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小岛科技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发生资产评估事项；增资、股权转让情况详见本节之“五、小岛科技 100%股权”之“（二）小岛科技历史沿革”。

（五）小岛科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持有小岛科技 100% 股权，为小岛科技控股股东；祥源控股持有祥源旅开 100% 股权，为小岛科技的间接控股股东；俞发祥先生为小岛科技实际控制人。小岛科技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小岛科技的公司章程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或相关投资协议，亦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的特殊安排，亦不存在影响小岛科技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2、控股股东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直接持有凤凰祥盛 100% 的股权，为小岛科技控股股东。祥源旅开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3、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直接持有小岛科技 100% 股权，为小岛科技控股股东。俞发祥先生直接及间接通过祥源控股控制祥源旅开 100% 股权，为祥源旅开实际控制人。因此，俞发祥先生为小岛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六）小岛科技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小岛科技不存在控股、以其他方式控制或参股的子公司。

（七）小岛科技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小岛科技核心管理团队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个人简历
赵成琳	小岛科技总经理	现任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2021.4.28至今） 女，汉族，1992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产品经理、杭州新视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咨询实施顾问。
李多	小岛科技架构师	现任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架构师。（任职期限：2021.4.28至今） 男，汉族，1988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浙江深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电商事业部负责人、浙江灵创信息有限公司研发负责人。

（八）小岛科技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小岛科技主要从事智慧文旅项目软硬件集成建设和数字化运营及技术服务的业务，其以全流程数字化能力赋能旅游目的地产品，助力搭建智慧化旅游生态平台。目前小岛科技主要产品为客户提供景区综合解决方案，包括云票务系统、分销及清分结算系统、业务系统等。同时，上述解决方案集成旅游业务板块订单、产品、销售等数据，为祥源控股文旅板块大数据发展提供数据存储处理和配套服务，以数字化技术提升旅游目的地运营效率。小岛科技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参见本报告书之“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之“三、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之“（五）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九）小岛科技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29号”《审计报告》，小岛科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7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资产总计	2,385.30	2,975.05	1,572.10

负债合计	688.21	1,444.71	1,550.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7.09	1,530.34	21.5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7.09	1,530.34	21.56
利润表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总收入	983.92	1,125.72	505.24
营业成本	635.56	858.83	600.55
营业利润	222.56	16.52	-311.54
利润总额	222.56	13.00	-311.54
净利润	166.75	8.78	-234.2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75	8.78	-234.22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15	8.55	-234.22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7月末/ 2021年1-7月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资产负债率（%）	28.85	48.56	98.63
毛利率（%）	35.41	23.71	-18.86
净资产收益率（%）	9.83	0.57	-1,086.52

注：2021年1-7月净资产收益率未进行年化处理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29号”《审计报告》，小
岛科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非经常性损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0	2.04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0.55	-
理财产品收益	0.59	1.24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44	-2.42	-0.00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13	0.31	-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0.53	0.08	-0.000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0	0.23	-0.000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0	0.23	-0.0001

（十）小岛科技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小岛科技未进行利润分配。

（十一）小岛科技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1、资产概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29号”《审计报告》，截至2021年7月31日，小岛科技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货币资金	1,273.96	53.41
应收账款	304.58	12.77
预付款项	42.80	1.79
其他应收款	0.89	0.04
流动资产合计	1,622.24	68.01
固定资产	17.63	0.74
无形资产	480.41	20.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20	4.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81	6.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3.06	31.99
总资产合计	2,385.30	100.00

2、固定资产

小岛科技主要固定资产为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截至2021年7月31日，小岛科技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17.63万元。具体类别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	46.54	28.91	17.63
合计	46.54	28.91	17.63

（1）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小岛科技主要生产设备为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

（2）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小岛科技未拥有房屋所有权。

3、在建工程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小岛科技不存在在建工程。

4、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小岛科技的无形资产全部为自有软件，未拥有土地使用权。

5、知识产权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小岛科技拥有 1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权利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1	小岛科技	小岛科技-祥源会微信小程序软件 V1.6.28	2020SR0517599	原始取得	2019 年 12 月 10 日

6、租赁物业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小岛科技拥有租赁物业 1 处，具体情况如下：

2021 年 6 月 7 日，小岛科技与林曦签署《房屋租赁合同》，林曦将其拥有的位于西湖区西溪国际商务中心 3 幢 202、203 室，面积 390.33 平方米的房产租赁至小岛科技作办公使用，租赁期限为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权利人	出租方	承租方	房产证号	座落位置	租赁期限	面积 (M ²)	用途
1	林曦	林曦	小岛科技	浙 (2018) 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290331 号、浙 (2018) 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290340 号	西湖区西溪国际商务中心 3 幢 202、203 室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90.33	办公

7、主要资产的抵押、质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小岛科技所拥有或使用的主要财产不存在有抵押、质押、产权纠纷或其他限制权利行使的情形。

8、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小岛科技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9、主要负债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29号”《审计报告》，截至2021年7月31日，小岛科技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应付账款	34.26	4.98
合同负债	156.08	22.68
应付职工薪酬	104.71	15.21
应交税费	9.49	1.38
其他应付款	378.99	55.07
其他流动负债	4.68	0.68
流动负债合计	688.21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88.21	100.00

（十二）小岛科技主要业务资质及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

1、业务资质与许可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小岛科技拥有的资质文件具体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小岛科技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浙 B2-20200603	浙江省通信管理局	2025年6月4日

2、涉及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相关报批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小岛科技相关业务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有关报批事项的，已经按照相关进度取得相应的许可证书和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

（十三）小岛科技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重组中，小岛科技100%股权注入上市公司，小岛科技的企业法人地位不发生变化，不涉及小岛科技与上市公司债权债务的转移或处置。本次重组完

成后，小岛科技的债权债务仍将由小岛科技享有和承担。

（十四）小岛科技人员及安置情况

本次重组中，小岛科技 100% 股权注入上市公司，小岛科技的企业法人地位不发生变化，其员工目前存续的劳动关系不因本次重组发生变化，仍由小岛科技按照其与现有员工签署的劳动合同继续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不涉及人员安置。

（十五）小岛科技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情况

1、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小岛科技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2、行政处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小岛科技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重大行政处罚事项，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十六）拟购买资产为股权的说明

1、拟购买资产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小岛科技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2、拟购买资产为控股权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拟购买小岛科技 100% 的股权。

3、拟购买资产转让前置条件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交易对方合法拥有小岛科技 100% 的股权，标的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他项权利，亦不存在被执法部门查封、司法冻结等使其权利受到限制的任何约束，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十七）小岛科技主要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小岛科技的主要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一节 财务会

计信息”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

一、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介绍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向游客提供涵盖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所属行业为旅游行业。

旅游行业，是以旅游资源为凭借、以旅游设施为条件，向旅游者提供旅行游览服务的行业。其凭借旅游资源和设施，专门或者主要从事招徕、接待游客，为其提供交通、游览、住宿、餐饮、购物、文娱等六个环节的综合性行业。旅游业、交通运输业和以酒店为代表的住宿业，构成了旅游行业的三大支柱。

目前旅游产业已进入“大产业、大融合、大发展”的新常态，极大地突破了传统旅游业的范围，交叉渗透至许多相关行业和产业中，带动餐饮、住宿、娱乐、文化等行业的发展。

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一系列重大支持政策和法规，将旅游产业列为国家战略性支柱产业，旅游产业的融合发展已成为国民经济增长的驱动力。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旅游是传播文明、交流文化、增进友谊的桥梁，是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的一个重要指标。旅游行业是综合性产业，是拉动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文化旅游赋予旅游以文化内涵，在欣赏自然风景的过程中，游客逐渐感知认识当地文化，不仅有助于保护和开发各民族、各地方的特色文化，丰富和完善旅游产品的内涵及价值，还有助于促进地区经济结构的转型与发展。如今，文化旅游已成为旅游产业进一步发展的重要动力源。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属于湖南大湘西地区以及安徽核心旅游资源，具有高度稀缺性，凭借秀丽的风景、独特的地貌以及成熟的旅游产业基础，占据湖南大湘西地区及安徽旅游龙头地位。百龙绿色主营业务为在湖南张家界武陵源核心景区向游客提供景区百龙天梯观光电梯服务；凤凰祥盛主营业务为在湖南湘西凤凰古城景区向游客提供沱江游船观光服务；黄龙洞旅游主营业务为在湖南张家界黄龙洞景区向游客提供景区内的游船运输服务、语音讲解服务及景区观光车服务；齐云山旅游主营业务为在安徽齐云山景区向游客提供景区内月华索道、

景区交通车、横江竹筏漂流等交通运输服务；小岛科技主要从事智慧文旅项目软硬件集成建设和数字化运营及技术服务的业务，其以全流程数字化能力赋能旅游目的地产品，助力搭建智慧化旅游生态平台。

二、标的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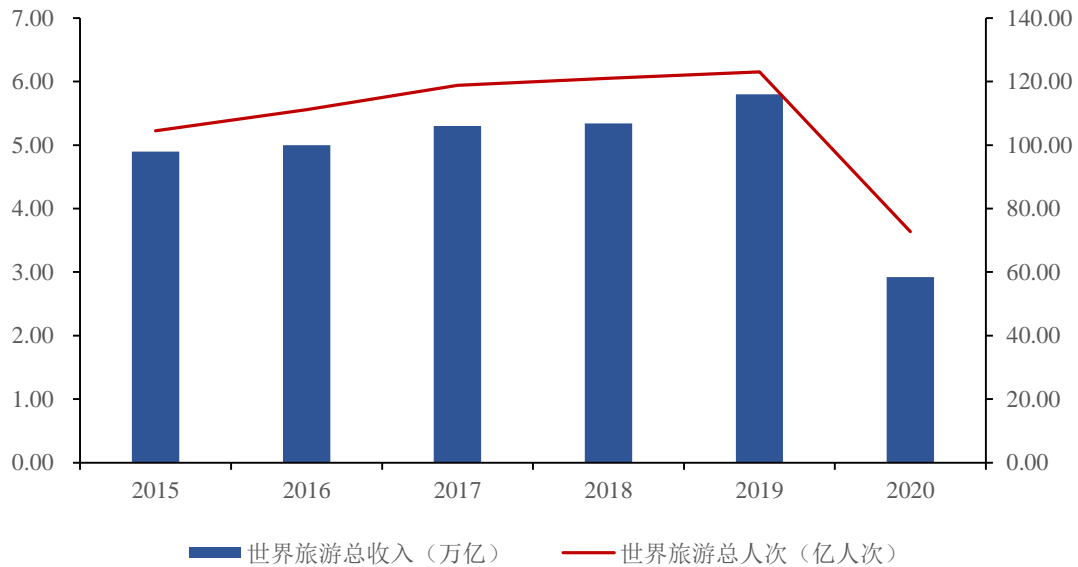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标的资产所属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公共设施管理业（N78）。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发展现状

世界旅游业在过去的几十年里长盛不衰，上世纪六十年代以来，旅游业以高于世界经济增长的速度快速发展，逐渐发展成为全球最大的新兴产业。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世界旅游保持高速、持续的增长态势，与相关产业结合愈加紧密，成为跨领域、跨行业的综合性、战略性产业。2020年1月，世界旅游城市联合会与中国社会科学院旅游研究中心发布了《世界旅游经济趋势报告（2020）》，报告指出：2019年，全球旅游总人次达123.10亿人次，同比增长4.60%。全球旅游总收入达到5.80万亿美元，相当于全球GDP的6.70%。2020年全球旅游业受新冠疫情影响，总人次及总收入较2019年均有明显下降。随着疫情逐渐得到控制，旅游市场回暖，世界旅游城市联合会预计2021年全球总人次将恢复至2019年同期的77.77%-85.40%，全球旅游总收入将恢复到2019年的76.50%-8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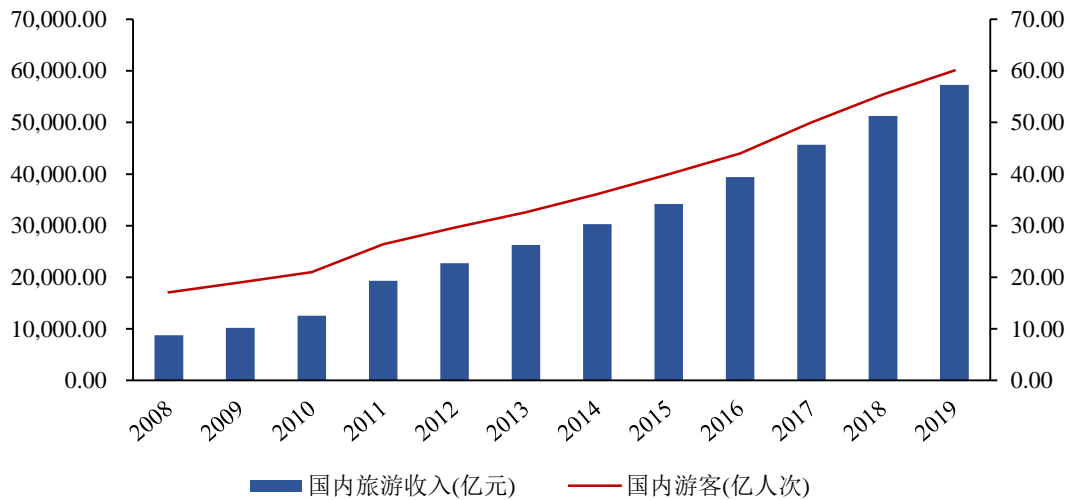
2015年-2020年全球旅游总收入及旅游总人次



数据来源：世界旅游城市联合会、中国社会科学院旅游研究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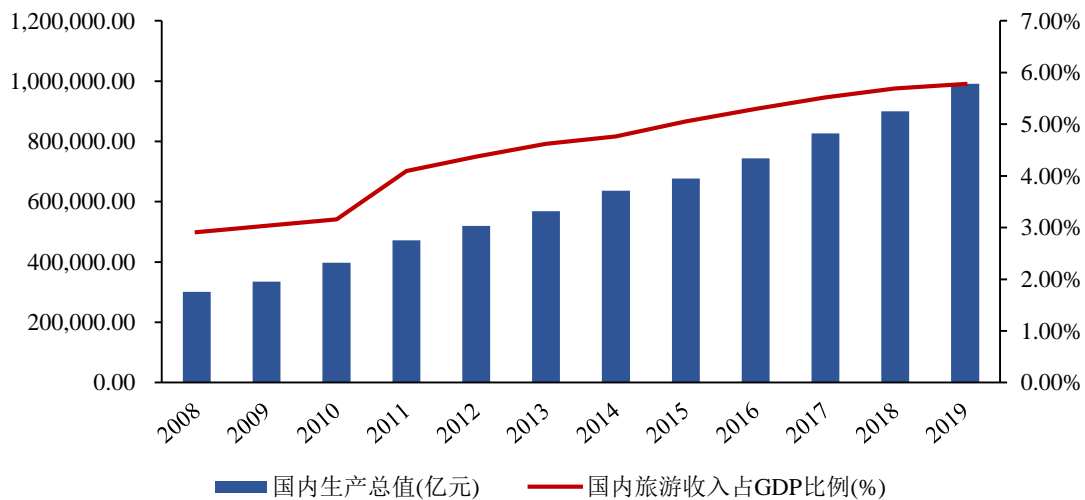
随着世界旅游业进入高速增长时期，中国旅游业的发展也进入了一个快速增长时期。我国幅员辽阔，旅游资源丰富，吸引了大量境内外游客，成为全球最大的国内旅游市场。国内旅游总人次从2001年7.84亿人次增长至2019年60.06亿人次，旅游业总收入从2001年3,522.37亿元增长至2019年57,250.92亿元，呈现逐年增长的态势。2019年，中国旅游业对GDP的综合贡献为10.94万亿元，占GDP总量11.05%，稳中有升，一方面反映出中国旅游业和国民经济发展的并进，另一方面也体现了旅游业为内需拉动经济提供动力。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对旅游消费的需求持续增长，我国旅游业正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旅游业作为服务业的龙头产业，在经济结构升级中起着带头作用，各地各部门出台支持性政策，旅游业的政策环境持续向好。

2008年-2019年我国国内旅游总收入及旅游总人次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08-2019年国内生产总值及国内旅游收入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湖南大湘西生态文化旅游圈的发展尤为迅速，该旅游圈主要包括湖南省常德市、张家界市、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怀化市、邵阳市及永州市江华、江永两县管辖区域，国土面积 96,444 平方公里。2010 年，湖南省人民政府印发《大湘西生态文化旅游圈发展规划》，以 2010 年为基准年，2010-2015 年为重点建设阶段，2016-2020 年为提升完善阶段，力争到规划期末，将湖南大湘西生态文化旅游圈建设成为国际知名生态文化旅游目的地，集生态观光、休闲度假、民俗体验、文化考察、健身娱乐等功能为一体、集土苗侗瑶民俗文化、山水文化、宗教文化等多元文化为一体，构成“一个龙头，两个中心，五大支撑城市，一条廊道，四条精品旅游带，六大旅游板块”的大湘西旅游空间发展新格局。

在国内经济快速发展和相关利好政策的支持下，湖南大湘西旅游圈保持着良好态势，科学规划、优化布局、合理配置资源。其开发了多条精品旅游线路，如张家界世界遗产之旅、湘西自治州民俗风情之旅；完善周边交通网络建设，增开张家界荷花机场、常德桃花源机场、芷江机场、铜仁凤凰机场的航班航次，建设“三纵五横”八条铁路网，连接全国各地；提升城市旅游服务体系，同步发展餐饮业、娱乐业，加快旅游业与农业、工业、文化产业的融合，完善旅游产业要素，建成有湘西特色的、有国际水准的旅游产业，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旅游品牌；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2013年至2019年，湖南旅游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增长超1,000亿元。2019年，张家界市接待国内游客7,912.30万人次，入境游客137.04万人次，旅游总收入905.6亿元；凤凰县接待游客2,010.93万人次，旅游总收入200.01亿元，凤凰古城位列2019年春节出游最受欢迎景点前三位。

2020年，旅游行业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和冲击较大，旅游市场各项数据大幅下降。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2021年1月28日发布数据显示，新冠疫情导致全球旅游人数大幅减少，2020年全球旅游业收入损失1.3万亿美元。2020年国际游客数量同比下降74%，约为10亿人次。其中亚洲降幅最大，前往亚太地区的游客人数急剧下降84%。国内旅游市场亦受重创，各省市相继出台了具体的疫情防控政策，暂停聚集性群众文化旅游活动。在疫情防控要求下，旅行团业务停摆、景区关闭，旅游人数大幅下滑。根据文化和旅游部公布的数据，2020年一季度国内旅游人数2.95亿人次，同比下降83.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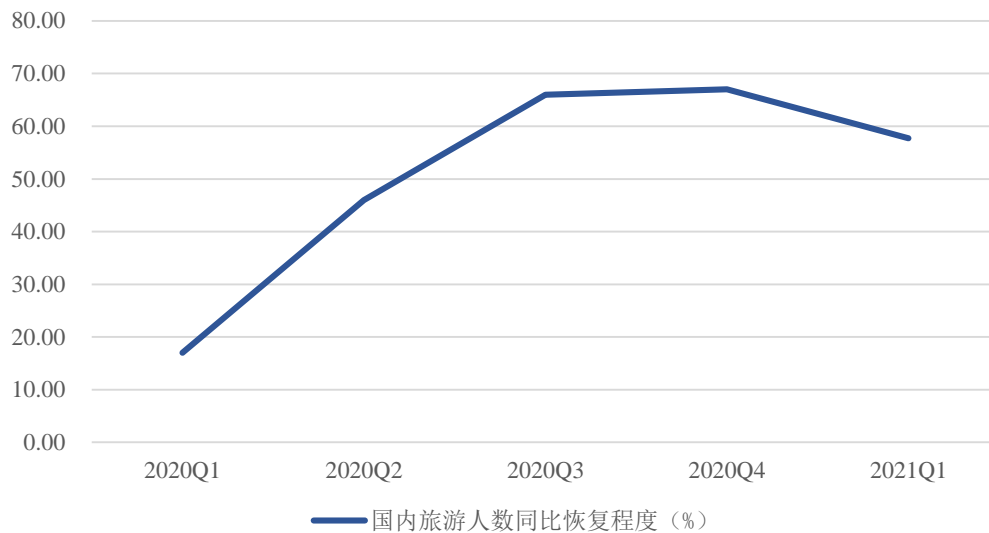
随着2020年初疫情高峰得到有效控制，疫情防控常态化措施的陆续出台标志着疫情防控从“超常措施”转为“持久战”。2020年3月12日省内游逐渐放开、2020年7月14日跨省游解禁，景点景区重新开放，游客的出行信心逐渐恢复，旅游度假搜索热度回升。依托国内大市场，叠加劳动节、端午节、国庆节等假期效应，旅游消费旺盛，旅游业也逐渐恢复。各地政府、旅游主管部门相应出台政策，例如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印发《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促进旅游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等13项政策助力文旅企业渡过难关，进一步刺激旅游市场恢复。2020年第二季度，全国A级旅游景区游客接待量环比增长158.70%，旅游收入环比增长131.70%；2020年第三季度，全国A级旅游景区总

体游客接待人数达到去年同期的 7 成左右，一些地方景区已接近去年同期水平；2020 年第四季度，跨省旅游业务的恢复全面提振了消费和投资信心。2020 年全国共接待国内游客 28.80 亿人次，实现国内旅游收入 2.23 万亿元。

标的资产主要所在的湖南省与安徽省均发布了促进旅游市场恢复的相关政策文件。湖南省发布了《关于支持文化和旅游业战疫情促发展的若干措施》《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若干措施》等一系列促进旅游市场恢复的措施及意见。安徽省发布了《关于加大政策调节力度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关于恢复文化和旅游产业活力激发市场消费潜力的若干措施》等措施及意见。文化旅游惠民措施和消费促进活动，发展夜间旅游文化和旅游经济都进一步释放了文化旅游的消费潜力。与此同时，各标的景区面对疫情，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严格实施旅游景区“预约、错峰、限流”管理措施，积极应对、调整经营策略：利用微信小程序，景点门票预约制度广泛推行；景区入口处张贴购票二维码，入口处扫码通行，减少人员接触，提高通行效率；利用社交媒体开展社群营销，维系客户关系；设计数字云游产品，利用官方网站、公众号等平台展现景区魅力；推出特色旅游产品，如复古游、亲子游等活动，文化旅游融合形成新业态。

2021 年旅游发展从全面复工复产走向消费、投资全面复苏。2021 年上半年，上市旅游企业应对疫情局部反复压力，不断调整经营策略，普遍交出了亮眼的半年报。根据文化和旅游部国内旅游抽样调查结果，2021 年上半年，国内旅游总人次 18.71 亿，比上年同期增长 100.80%，恢复到 2019 年同期的 60.90%。国内旅游收入 1.63 万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57.90%，恢复到 2019 年同期的 58.60%。2021 年“五一”假期，全国国内旅游出游 2.30 亿人次，同比增长 119.70%，按可比口径恢复至疫前同期的 103.20%；实现国内旅游收入 1,132.30 亿元，同比增长 138.08%，按可比口径恢复至疫前同期的 77.00%。2021 年上半年，张家界市已接待旅客 3,104.38 万次，总收入 361.17 亿元，数据接近 2019 年同期。

2020-2021 年不同季度国内旅游人数恢复程度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旅游研究院

2021年7月底，湖南省张家界市出现新一轮新冠疫情。张家界武陵源景区、黄龙洞景区以及凤凰古城景区按政府疫情防控要求从2021年7月30日起暂停营业。在党中央、国务院指导下，省、市两级政府靠前指挥、果断决策，医护人员和干部群众共同努力，本轮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凤凰县凤凰古城景区等景点自2021年8月16日起已陆续恢复开放；张家界市全域自2021年8月25日起降为低风险地区，武陵源核心景区等景点自2021年8月27日起已恢复开放。在疫情防控的关键阶段，湖南省出台了《关于支持张家界疫情防控当前增信心、长远补短板的十条政策措施》，省旅游发展专项新增安排2,000万元、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新增安排2,000万元，统筹用于张家界市旅游业疫情期间纾困、疫后恢复发展，积极支持张家界市疫后承办省级重大文旅推广活动。随着本轮疫情的逐渐控制，张家界市旅游逐步回暖。中秋假期张家界市接待旅游总人数26.99万人次，同比下降72.80%，实现旅游总收入3.16亿元，同比下降63.26%；国庆假期张家界接待游客总人数166.80万人次，同比仅下降27.94%，实现旅游总收入19.54亿元，同比仅下降2.64%，本次疫情带来的影响逐渐降低。

同时，新的出行方式和旅游模式都对湖南大湘西旅游业的复苏起到较大促进作用。以凤凰古城为例，凤凰磁浮文化旅游项目即将运营首列磁浮列车。磁浮列车兼具科技时尚和凤凰元素，并向游客提供不同主题专列选择和沉浸式的体验场景。磁浮列车既能有效解决凤凰高铁站至凤凰古城的交通问题，同时也

将磁浮列车融入景区，成为古城的一道亮丽风景，对湖南大湘西的旅游产生进一步的促进作用。

经过此次的疫情冲击，旅游行业也在疫情防控中总结经验，全面提升行业危机应对能力，减少突发事件对行业的影响，将危机管理作为旅游行业的日常工作，不断完善旅游应急管理体制，发挥各级部门、旅游主管部门等主体作用，分类分级管理，提高应急反应能力，确保有序运转。在国内市场大循环的背景下，旅游市场格局正在重构，旅游消费信心稳步回升，旅游主管部门颁布各项利好政策，产业发展稳定性及韧性持续加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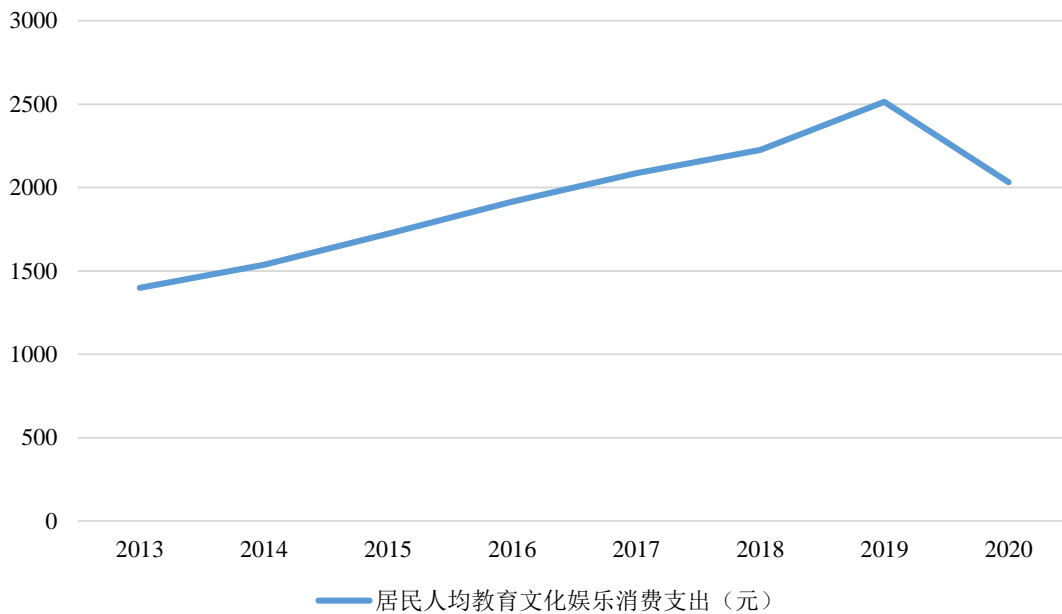
2、行业发展趋势

（1）人均收入增长及城镇化进程推动消费升级，旅游需求随之增长

我国经济社会的持续发展推动我国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水平不断上升。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20年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2,189元，2016-2020年均复合增长率为8.56%，整体增长幅度较大。

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的增长不仅促使我国居民消费能力快速增加，还带动消费结构的优化。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9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21,559元，比2018年实际增长5.50%。其中，人均食品烟酒消费支出增长8.04%，人均衣着消费增长3.80%，人均居住消费增长8.78%，人均生活用品及服务消费支出增长4.74%，人均交通通信消费支出增长6.99%，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消费支出增长12.89%，人均医疗保健消费支出增长12.88%，人均其他用品及服务消费支出增长9.85%。人均交通通信消费、教育文化娱乐消费、医疗保健消费支出增长明显高于衣着消费、食品烟酒消费、生活用品消费支出增长，消费观念的转型升级为旅游行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增长动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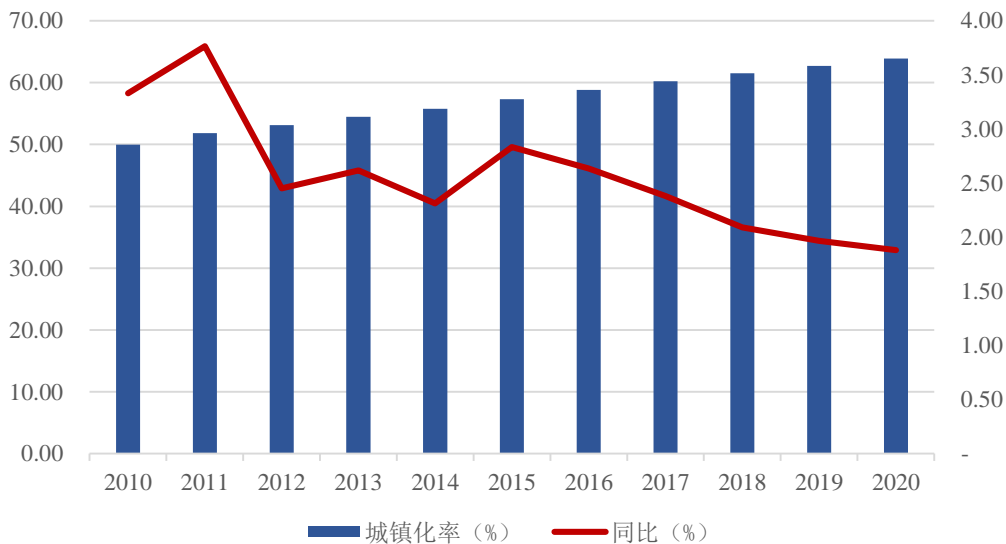
2013年-2020年我国居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消费支出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此外，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有望推动我国居民人均收入和消费能力的继续增长。2015-2020年间，我国城镇化率从57.33%上升至63.89%。由于我国城乡收入差距较大，城镇化进程的推进将有助从结构上改善我国居民人均收入水平和生活水平，进而继续推进我国居民整体的消费能力增长。

2010-2020年我国城镇化率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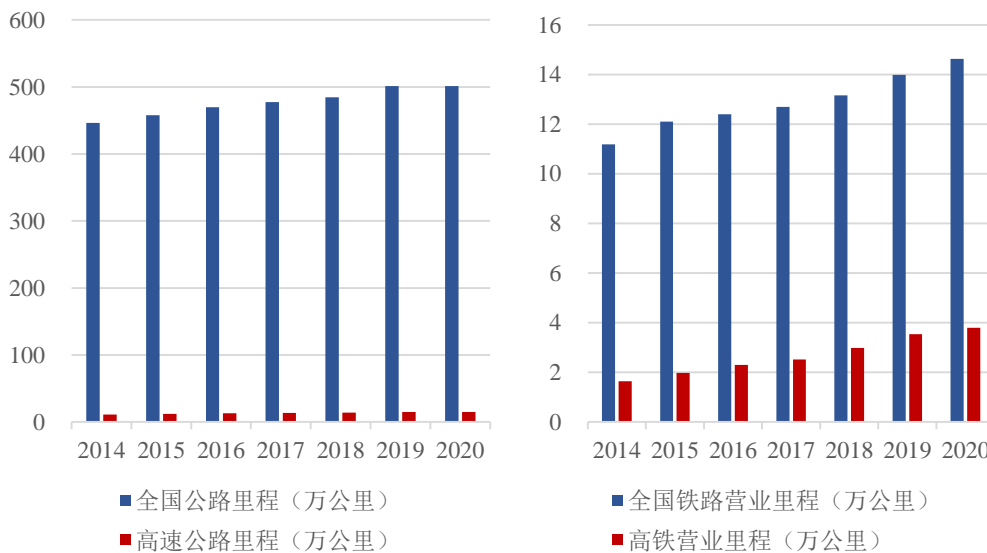
（2）交通网络日益完善刺激旅游需求增加

交通网络是旅游业发展的保障之一。目前国内周边游以高铁和汽车为主要交通方式，根据交通运输部数据，截至2020年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14.63 万公里，同比增长 4.57%，其中高铁里程 3.80 万公里；全国公路里程达到 519.81 万公里，同比增长 3.70%，其中高速公路里程 16.10 万公里。国家“十四五”规划对交通运输提出了“建设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推进各种运输方式一体化融合发展，提高网络效应和运营效率”、“构建快速网，基本贯通‘八纵八横’高速铁路，提升国家高速公路网络质量，加快建设世界级港口群和机场群”等多项要求，国家正持续推进交通强国建设工程。

随着交通网络的进一步完善，可以预期游客出行成本降低、出行便利程度提升、出行体验改善，进而提升游客出游的意愿，刺激旅游需求的增加。

我国 2014-2020 年铁路、高铁营业里程和公路、高速公路里程



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

（3）技术升级驱动深度体验需求增加

国家“十四五”规划提出“迎接数字时代，激活数据要素潜能，推进网络强国建设，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推动购物消费、居家生活、旅游休闲、交通出行等各类场景数字化，打造智慧共享、和睦共治的新型数字生活”等多项数字化发展方针。在数字化的大背景下，数字经济已成为我国发展的新引擎。在抗击新冠疫情期间，“先预约，再旅游”成为了我国游客的出行常态，“云旅游”广泛地受到大众认可和市场认同。随着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的蓬勃发展，“互联网+”加速产业融合，场景化、数字化将助力旅游业科技创新，以智慧旅游为核心的现代旅游体系建设进程进一步加快，游客的安全感和幸福感得到进一

步提升。基于此，文旅产业与高新科技的融合发展已经成为推动旅游产业结构升级、功能重组和价值创新的重要手段，文化旅游新兴消费产业集群的未来市场空间巨大。

（4）疫情常态化重塑旅游行业格局

国内的疫情防控工作持续不松懈，已经形成常态。“疫情常态化”一方面改变了旅游市场的生态环境和旅游经济增长方式，迫使旅游产业进行结构性调整，加速了旅游行业变革，重塑行业格局；另一方面，新冠疫情没有改变人们对旅游热爱，反而催生了分散化、个性化、定制化、预约化的旅游新模式，为旅游业重启和经济复苏创造了新的机遇：

一是“疫情常态化”催生了旅游消费新趋势，周边游、短途游需求呈增长态势；同时，国家及各地政府为推动旅游产业复苏，制定了多种政策，包括免票政策、资金扶持、金融支持等。免票政策方面，在刺激消费的同时，也加速了国内景区运营商从“门票经济”向“产业经济”转型；资金扶持方面，2020年初文化和旅游部与工商银行签署协议，新增1000亿元纾困复产贷款授信额度助力文旅企业纾困。湖南省从省级文化和旅游专项资金中统筹安排2亿元，对大幅受疫情影响的文旅企业给予有针对性的支持；金融支持方面，财政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明确将文化和旅游领域作为新增专项债券的重点投向，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积极落实，帮助文旅企业化解偿债压力、降低融资成本，对困难企业实施优惠利率。

二是疫情导致的旅游市场规模缩小和市场结构调整对旅游企业竞争力带来了巨大影响，部分业务传统、壁垒低、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差的中小微旅游企业或将面临退出市场风险。但同时，市场调整将给创新型旅游企业提供新的发展空间，大型旅游企业和集团的兼并整合需求增加，集团化、联盟化成为疫情中行业竞争与发展的重要需求。

（5）文化旅游成为推动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力

2009年，原文化部与原国家旅游局联合发布的《关于促进文化与旅游结合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把文化和旅游的关系定位为“文化是旅游的灵魂，旅游是文化的重要载体”，将旅游业与文化产业相结合，实现跨界合作，是一场具有深

远意义的变革，将引导我国优质旅游景点由单一的景点旅游模式向综合型文旅产业模式转变，增强景点对旅客的长效吸引，形成旅游业持续发展的新动力。2018年3月17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批准原文化部、原国家旅游局合并为文化和旅游部，文旅融合观念和文旅运营思维已经成为国家层面的战略思维。

基于“旅游+”的产业融合创新和以内容建构为基础的IP创新分别是旅游和文化创新的新动力。以动漫与旅游的融合为例，2021年清明小长假期间，国风动画电影《西游记之再世妖王》上映，电影取景地齐云山景区同步推出“复古游齐云，仙侠隐仕变装”情景体验活动。通过沉浸式新玩法，游客置身于奇幻恢弘的电影和山水云雾的景区交织的双重场景中，从现实到电影，从电影到现实，为游客带来沉浸式游览体验服务，景区对游客的吸引力大大提升，同时丰富了游览的趣味性、互动性、体验性。动漫IP的文化内涵和品牌号召力助力旅游业转型升级，满足消费者日益增长的多元化旅游休闲需要，进一步提升旅游品质，助力文旅融合发展。

（二）行业管理体制

1、主要监管部门和监管机制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向游客提供涵盖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标的公司在遵循常规旅游行业行政管理体制的同时，还要遵循特种设备（观光电梯、游船、索道、景区观光车）的管理体制。我国对旅游行业的管理采取政府部门监管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文化和旅游部是我国旅游行业的国家监督管理机构，中国旅游协会是旅游行业的自律性组织。

我国对旅游行业的管理采取政府部门监管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

文化和旅游部是我国旅游行业的国家监督管理机构，主要职能包括：研究拟订文化和旅游政策措施，起草文化和旅游法律法规草案；统筹规划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国际市场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指导艺术创

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推进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推进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组织查处全国性、跨区域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推广工作，指导驻外及驻港澳台文化和旅游机构工作，代表国家签订中外文化和旅游合作协定等。

中国旅游协会是旅游行业的自律性组织，由中国旅游行业的有关社团组织和企事业单位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组成。

中国旅游协会的主要职能是：对旅游发展战略、旅游管理体制、国内外旅游市场的发展态势等进行调研，向国家旅游行政主管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向业务主管部门反映会员的愿望和要求，向会员宣传政府的有关政策、法律、法规并协助贯彻执行；组织会员订立行规行约并监督遵守，维护旅游市场秩序等。

我国旅游业实行政企分开、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管理体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省、地（州、市）、县三级地方文化和旅游管理单位，各地方文化和旅游局是当地旅游工作的行业归口管理部门，受同级地方政府和上一级文化和旅游局的双重领导，并以地方政府领导为主，负责辖区内的旅游行业管理工作。

特种设备应根据《特种设备目录》和《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安全技术监察规程》（TSG N0001-2017）判别，隶属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局管理，主要职责包括：拟订特种设备目录和安全技术规范；监督检查特种设备的生产、经营、使用、检验检测和进出口，以及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处理特种设备事故并进行统计分析；查处相关重大违法行为；监督管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和检验检测人员、作业人员；推动特种设备安全科技研究并推广应用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标的公司日常经营涉及行业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发布机关	实施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3年10月1日
2	《旅行社条例》	国务院	2009年5月1日
3	《旅游资源保护暂行办法》	原国家旅游局	2007年9月4日
4	《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	原国家旅游局	2009年5月3日
5	《风景名胜区条例》	国务院	2006年12月1日
6	《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管理办法》	文化和旅游部	2019年3月1日
7	《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	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05年1月1日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2年8月1日
9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4年1月1日
10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2009年修订）	国务院	2009年5月1日
11	《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办法》	湖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年1月1日
12	《湖南省风景名胜区条例》	湖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1年10月1日
13	《安徽省旅游条例》	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年6月1日

标的公司日常经营涉及行业相关的政策包括：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机关	实施时间	主要内容
1	《“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21年6月2日	《规划》提出，要坚持正确方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创新驱动、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融合发展，大力实施社会文明促进和提升工程，加快建设新时代艺术创作体系、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体系、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现代文化产业体系、现代旅游业体系、现代文化和旅游市场体系、对外和对港澳台文化交流和旅游推广体系，提高文化和旅游发展的科技支撑水平，优化文化和旅游发展布局。力争到2025年，我国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人民精神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机关	实施时间	主要内容
				文化生活日益丰富，中华文化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中华民族凝聚力进一步增强，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成为经济社会发展和综合国力竞争的强大动力和重要支撑。
2	《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9年8月23日	《意见》指出，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顺应文化和旅游消费提质转型升级新趋势，深化文化和旅游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文化和旅游消费质量水平，不断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以高质量文化和旅游供给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3	《国务院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2014年8月9日	《意见》提出，加快旅游业改革发展，是适应人民群众消费升级和产业结构调整的必要要求，对于扩就业、增收入，推动中西部发展和贫困地区脱贫致富，促进经济平稳增长和生态环境改善意义重大。《意见》提出要推动旅游产品向观光、休闲、度假并重转变，满足多样化、多层次的旅游消费需求。
4	《国民旅游休闲纲要（2013-2020年）》	国务院	2013年2月2日	《纲要》提出，到2020年，职工带薪年休假制度基本得到落实，城乡居民旅游休闲消费水平大幅增长，健康、文明、环保的旅游休闲理念成为全社会的共识，国民旅游休闲质量显著提高，与小康社会相适应的现代国民旅游休闲体系基本建成。《纲要》提出六项主要任务和措施：保障国民旅游休闲时间、改善国民旅游休闲环境、推进国民旅游休闲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国民旅游休闲产品开发与活动组织、完善国民旅游休闲公共服务和提升国民旅游休闲服务质量。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机关	实施时间	主要内容
5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	国务院	2009年12月1日	《意见》提出，把旅游业培育成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和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现代服务业。支持符合条件的旅游企业发行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券和中期票据，积极鼓励符合条件的旅游企业在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融资。要提高对加快发展旅游业重要意义的认识，强化大旅游和综合性产业观念，把旅游业作为新兴产业和新的经济增长点加以培育，重点扶持。
6	《关于促进文化与旅游结合发展的指导意见》	原文化部、原国家旅游局	2009年8月31日	《意见》指出，要打造文化旅游系列活动品牌，举办全国性文化旅游节庆活动；利用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优势，开发文化旅游产品；推进文化企业与旅游企业的沟通与合作，鼓励以资本为纽带的文化、旅游企业间的合作，实现优势互补、市场共享；给予一批以资本为纽带的文化旅游企业必要的政策扶持，支持其向集团化和品牌化方向发展。
7	《湖南省建设全域旅游基地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6月30日	《计划》指出，将建设以“锦绣潇湘”为品牌的全域旅游基地作为总目标，夯实“五大旅游板块”的支撑作用，加快创建30个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30个省级重点旅游项目。力争到2020年，全省旅游总收入突破1万亿元，旅游增加值占GDP的比重达到7%左右，游客平均消费水平达到1100元以上，接待入境旅游者突破400万人次；旅游产业结构更加优化，旅游经济总量、游客满意度指数进入全国前列，基本建成旅游经济强省和国内外知名旅游目的地。
8	《安徽省“十三五”旅游业发展规划》	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年3月1日	《规划》指出，“十三五”时期，安徽省将统筹推进皖南示范区、合肥都市圈休闲旅游区、大别山自然生态旅游区和皖北文化生态旅游区四大板块旅游目的地建设，加快建设一批国际水准的旅游精品景区，打造一批国际化旅游精品线路，创造一批顺应世界潮流的旅游业态，发展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特色旅游商品，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经营实力的领军企业。培育5个至10个世界级文化旅游品牌，力争2020年，国内外游客接待量突破8.8亿人次，其中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机关	实施时间	主要内容
				入境游客达到 800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超过 1 万亿元。

在疫情期间，为了加快旅游业复产复工，文化和旅游部、财政部等政府部门迅速出台旅游支持、恢复政策。标的资产主要所在的湖南省、安徽省亦在国家政策指导下，结合当地情况，出台了相应旅游业扶持政策。主要政策如下：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机关	实施时间	主要内容
1	《关于暂退部分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支持旅行社应对经营困难的通知》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	2020年2月5日	对所有已依法交纳保证金、领取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旅行社暂退现有交纳数额 80%的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
2	《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0年2月6日	受疫情影响较大的交通运输、餐饮、住宿、旅游(指旅行社及相关服务、游览景区管理两类)四大类困难行业企业 2020 年度发生的亏损，最长结转年限由 5 年延长至 8 年。
3	《关于用好货币政策工具做好中小微文化和旅游企业帮扶工作的通知》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	2020年2月27日	用好用足国家支持中小微企业的货币政策工具，有效纾解中小微文化和旅游企业面临的资金困难。
4	《关于恢复文化和旅游产业活力激发市场消费潜力的若干措施》	安徽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0年2月26日	将提前下达省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支持企业生产经营；重点围绕“五一”“端午”“暑假”等时间节点，策划一批康养旅游、生态旅游、体育旅游、避暑旅游、休闲度假、研学旅行产品；加快发展数字文化旅游，开发新型文旅产品。推动文旅产业与互联网产业融合发展，鼓励企业开展旅游动漫形象和系列动漫作品创作；推动夜间消费规模不断扩大。发挥夜间经济集聚协同和带动效应。
5	《关于支持文化和旅游业战疫情促发展的若干措施》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年2月27日	支持文化和旅游企业开展在岗培训，按培训人数给予一次性培训补助；对积极参与防疫工作的星级旅游饭店、A 级旅游景区等文旅企业，给予财政奖补；对减免中小文旅企业租金的非国有资产类经营用房业主给予财政奖补等。
6	《关于加大政策调节力度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意	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年3月9日	重点扶持住宿餐饮、交通运输、文化旅游等受疫情影响较大行业，释放新型消费潜力。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机关	实施时间	主要内容
	见》			
7	《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若干措施》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3月2日	继续推动国有景区门票降价，落实景区门票减免、景区免费开放日等政策；拓展互联网技术在文化和旅游领域应用，加快文化旅游大数据工程建设，推进全省智慧旅游体系建设；推动高速公路服务区建设休闲驿站，加快A级景区通景公路建设，设置一批自驾、自助便民旅游服务点。

（三）行业发展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宏观政策环境利好文旅行业长期发展

二十一世纪以来，文化旅游行业在国家战略层面受到高度重视，并已全面融入我国国家战略布局，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2014年8月，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旅游业是现代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加快旅游业改革发展，是适应人民群众消费升级和产业结构调整的必要要求，对于扩就业、增收入，推动中西部发展和贫困地区脱贫致富，促进经济平稳增长和生态环境改善意义重大，对于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也具有重要作用；2019年8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意见》，目标顺应文化和旅游消费提质转型升级新趋势，深化文化和旅游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从供需两端发力，不断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2021年6月，文化和旅游部发布《“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目标到2025年，我国旅游业体系更加健全，旅游业对国民经济综合贡献度不断提高，大众旅游深入发展，旅游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不断提高，国内旅游和入境旅游人次稳步增长。在各项宏观政策的大力支持下，我国旅游业将面临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2）新冠疫情后文旅行业稳步复苏

2020年度全球范围内爆发的新冠疫情对我国文旅行业造成直接冲击，但伴随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疫苗接种覆盖率持续提升，我国文旅行业景气度稳步回升。

据文化和旅游部统计，2021年清明假期，国内旅游出游1.02亿人次，按可比口径较2020年同比增长144.60%，恢复至疫前同期的94.50%；实现国内旅游收入271.68亿元，较2020年同比增长228.90%，按可比口径恢复至疫前同期的56.70%。2021年五一假期，全国共接待游客2.30亿人次，较2020年同期增长119.70%，按可比口径恢复至疫前同期的103.20%；实现国内旅游收入1,132.30亿元，较2020年同比增长138.08%，按可比口径恢复至疫前同期的77.00%。2021年中秋假期，国内旅游出游0.88亿人次，按可比口径恢复至疫前同期的87.20%；实现国内旅游收入371.49亿元，按可比口径恢复至疫前同期的78.60%。2021年国庆假期，国内旅游出游5.15亿人次，按可比口径同比减少1.50%，按可比口径恢复至疫前同期的70.10%。实现国内旅游收入3,890.61亿元，同比减少4.70%，恢复至疫前同期的59.90%。

此外，据交通运输部数据统计，2021年清明假期，全国发送旅客1.45亿人次，日均发送旅客量4,817.33万人次，较2020年日均发送旅客量同比增长142.40%，恢复至疫前同期的92.60%；2021年五一假期，全国客运量达2.65亿人次，日均客流量5,347.40万人次，较2020年日均客流量同比增长122.20%，恢复至疫前同期的100.30%；2021年国庆假期，全国客运量达4.03亿人次，日均客流量5,757.14万人次，恢复至疫前同期的66.10%。

整体而言，新冠疫情后的国内旅游市场稳步回升，国民旅游消费意愿和旅游市场空间均呈现可持续的复苏态势。据中国旅游研究院预测，2021年国内旅游人数将达41亿人次，国内旅游总收入将达3.30万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42%和48%。随着后续消费升级的不断推进、交通网络等配套设施的日益完善、国内旅游需求的结构升级，我国旅游行业不改长期向好趋势，因疫情而受到暂时抑制的旅游消费需求将重新得到释放。

（3）人均收入增长及消费结构转型促进文旅行业发展

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推动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水平不断上升，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0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21,210元，2015-2020年均复合增长率为6.18%。此外，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有望推动我国居民人均收入继续增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显示，我国城镇常住人口为90,199万人，占总人口比重为63.89%，近十年来保持高速增长。居民整体消费能力的增长将持续刺激旅

游行业快速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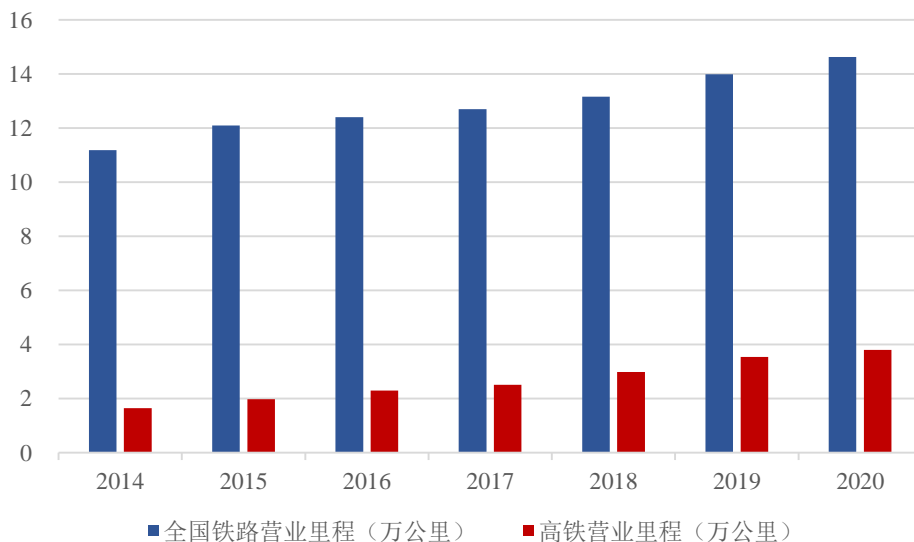
与此同时，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的增长还带动居民消费结构优化，2020年全国居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消费支出 2,032 元，2015-2020 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35%。近年来，旅游消费正逐渐成为人们最普遍的休闲方式，陶冶情操、愉悦身心，成为享受型消费的代表。

消费能力的整体提升和消费观念的转型升级为我国文旅行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增长动力及长期基础。节假日的改革、带薪休假制度的实施为人们提供了更为灵活的闲暇时间和制度保障，均衡了旅游行业的季节性特征。

（4）交通网络、基础设施完善增强出行意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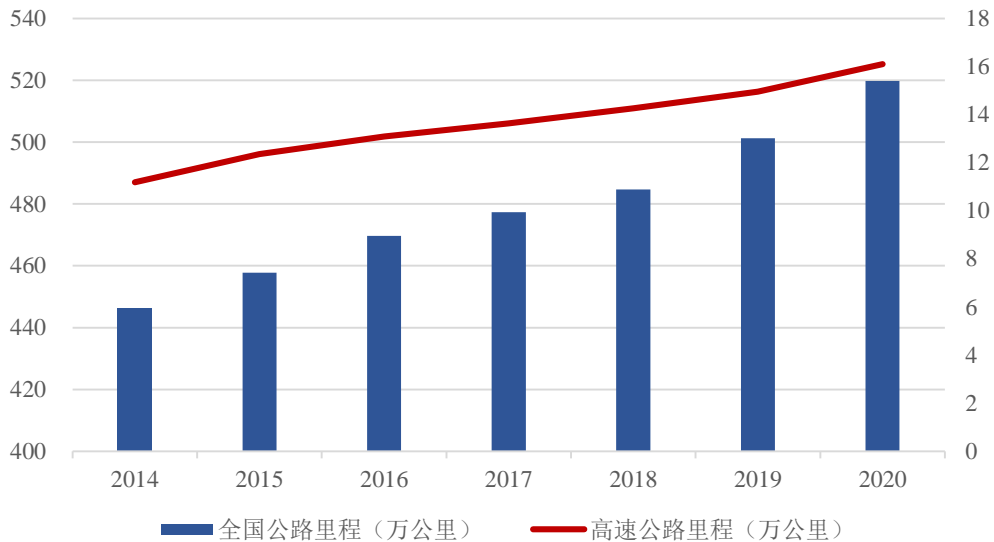
根据交通运输部于 2021 年 5 月发布的《2020 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2020 年末全国铁路营业里程 14.63 万公里，比上年末增长 4.57%，其中高铁营业里程 3.80 万公里；全国公路总里程 519.81 万公里，比上年末增加 18.56 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里程 16.10 万公里，比上年末增加 1.14 万公里。2020 年全年，完成营业性客运量 96.65 亿人，完成旅客周转量 19,251.43 亿人公里。全年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 34,752 亿元，同比增长 7.10%。

2014-2020 年全国铁路与高铁营业里程



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

2016-2020 年全国公路营业里程



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

随着交通网络的完善，可以预期游客出行成本降低、便利程度提升、出行体验改善，进而提升游客出游的意愿，刺激旅游需求的增加。

2、不利因素

（1）旅游行业受外部环境影响较大

旅游行业受外部环境影响较大，这是由行业自身特点所决定的。旅游行业的发展难以避免一些不确定性因素和突发事件的干扰，例如经济危机、金融动荡等经济因素，地震、海啸等自然灾害，“非典”、禽流感、尤其是 2020 年的全球性的新冠疫情等流行性疾病，都会导致旅游需求下降，给旅游业发展带来负面影响。

（2）人才缺口较大

旅游行业发展迅速、市场广阔，其综合性特点决定了旅游服务人员的多功能特征。旅游人才可分为通识型旅游人才和旅游专业人才两类，通识型旅游人才同时服务于旅游业和其他产业，旅游专业人才则直接参与组织旅游相关活动，规划旅游产业，是旅游产业存在和发展的必备人力资本。在旅游行业复苏并快速发展的环境下，旅游行业对具有一定从业经验的复合型高素质旅游人才的需求逐渐增长，而相关的人才培训还有待完善，旅游人才较为紧缺。

（四）行业进入壁垒

1、经营权壁垒

经营景区交通服务需要得到政府主管部门、景区管理部门授予的经营权。企业只有获得经营权才可以在景区中开展景区交通运输服务。目前，《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风景名胜区条例》等国家层面的法律、行政法规均未对景区经营权的期限作出限制，但企业获得的景区经营权期限一般为20年至70年不等，时间较长。

经营权需要由政府或政府有权机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采取招标等公平竞争的方式取得。各地政府或政府有权机构在采取招标会等公开竞争方式时，均履行相关程序，对竞标企业的经营信誉、投资能力、管理水平进行综合考量。企业获得经营权后其他企业将无法在经营权规定范围内进行开发经营活动，具有排他性，故经营信誉良好的企业在经营权的取得中更具优势，行业存在进入壁垒。

2、资金壁垒

景区电梯观光服务、景区索道观光服务、游船观光服务等景区交通服务的属性决定了前期投入资金量较大，设备购买、投资建设均需要较长的时间及大量资金的投入，成本较高，拟进入、新进入的企业面临较高的资金壁垒。

3、安全性壁垒

景区电梯观光服务、景区索道观光服务、游船观光服务等景区交通服务需要保障游客的安全，在设备建设制造环节需选用优质合格原材料、进行严格的品质控制，安装环节严格遵照相关规定并接受安全检验，后续运行中亦须做好日常检查维修工作，对存在的安全隐患要及时排危加固，做好安全警示。拟进入、新进入的企业需要有较高的技术水平与把控各环节风险的能力，安全性壁垒较高。

（五）行业主要特点

1、周期性

旅游业受到宏观经济因素影响较大，经济景气时期，居民可支配收入增加、出游意愿增加，经济衰退时期，居民对旅游的需求降低。因此，旅游业随着经济周期的更替呈现相应的周期性。但在近些年经济长期平稳发展的态势下，旅游业周期性表现不明显。

2、区域性

旅游资源具有稀缺性和不可复制性，自然资源与人文资源分配不均匀导致旅游业呈现明显的区域性，自然资源丰富，区域性文化独特的地区旅游业更为发达，接待游客数量、旅游总收入较多。

3、季节性

旅游业受到气候影响以及节假日、暑期影响，呈现明显的季节性。全年有旅游旺季与淡季之分，游客出行的旺季通常集中在法定节假日（包括春节、清明小长假、五一小长假、十一黄金周等）和暑期，但阴雨、寒冷等天气状况也会直接影响标的公司各类旅游目的地相关业务，致使雨季、冬季游客数量相对较少。节假日的改革、带薪休假制度的实施为人们提供了更为灵活的闲暇时间和制度保障，一定程度上均衡了旅游行业的季节性特征。

4、敏感性

旅游业对外部环境变化表现敏感，例如流行性疾病、自然灾害、经济危机、战乱等因素。旅游行业的发展历程和各种特性表明其发展必然受到多种内部、外部因素的影响和制约。内部因素是指业内组成部分之间以及有关的多种部门行业之间的协调关系，外部因素是指各种自然、政治、经济和社会因素。这些因素产生的影响使旅游业在某一特定时期或地区内有很大的波动性。旅游客源地、旅游接待地的各种微小变化都会在较大程度上对旅游需求产生较大影响，从而进一步增加旅游业经营的不稳定性。因此，旅游业各组成企业要不断改进经营、调整产品、创新业务，增强抵御风险的基础和应变能力。

（六）行业与上下游的关联性

旅游行业是一个综合性行业，内部涵盖“食、住、行、游、购、娱”六个方面，细分行业涉及餐饮、酒店、交通、娱乐等相关行业，互为上下游，关联度很高。旅游行业上游为各类旅游资源，包括交通、住宿、景区；中游为渠道平台，包括旅行社、地接社、线上 OTA 平台；下游直接面向游客，包括企业客户、商旅客户、团队客户、自由行。旅游行业产业链涉及众多企业，关联性强。

三、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

（一）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

1、百龙绿色主营业务及服务流程

百龙绿色核心资产为百龙天梯观光电梯，其主营业务为向游客提供张家界武陵源景区内百龙天梯观光电梯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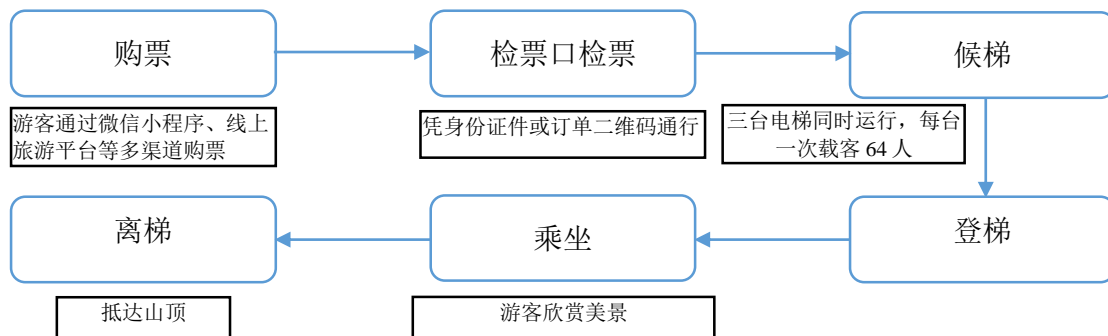
百龙天梯观光电梯位于张家界武陵源景区，垂直高差 335 米，运行高度 326 米，由 154 米的山体内竖井和 172 米的贴山钢结构井架组成，采用三台双层全暴露观光轿厢并列分体运行，每小时运载量逾 5,500 人次。百龙天梯被誉为“世界上最高、运行速度最快、载重量最大的电梯”，并载入吉尼斯世界纪录。作为“世界最高户外观光电梯”、“世界 11 大创意电梯”奖项中我国唯一上榜电梯，百龙天梯观光电梯是现代科技和自然景观完美结合的建筑典范，也已成为张家界旅游的地标。百龙天梯观光电梯现已累计接待游客逾 3,500 万人次，成为海内外游客青睐的打卡胜地。

百龙天梯观光电梯科学调配了张家界武陵源景区的游客动线，游客可从山下水绕四门处通过百龙天梯观光电梯快速抵达山上核心景点袁家界等观景圣地，实现“山上游，山下住”的目标，有利于整治核心景区接待设施、提高旅游效率、方便游客观光游览。百龙天梯观光电梯将武陵源景区内的袁家界、金鞭溪、天下第一桥、迷魂台等核心景点串联起来，满足游客的需求，彻底解决了困扰景区多年的交通瓶颈问题。百龙天梯观光电梯不仅给游客提供了交通的便利，而且对景区内的宾馆等接待设施的完善及原有居民的搬迁起到了极大的促进作用，从而对环境进行了有效的保护。



百龙天梯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

百龙天梯观光电梯服务流程包括购票、检票、候梯、登梯、乘坐、离梯等步骤。百龙天梯通过微信小程序、在线平台、代理销售商等多渠道售票；游客在检票口凭身份证件或手机订单二维码可自主通行；百龙天梯现场安排专人引导排队候梯乘坐。其主要服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2、百龙绿色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百龙绿色制定了《物资采购供应管理制度》，依据“预先计划、公开透明、适度紧缩、合格供应商优先”的原则就近采购，建立起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

根据物资的重要性及采购金额占总物料采购金额的比例，百龙绿色将物资划分为一类标、二类标，价值高、品种少的为一类标物资，严格重点管理控制、按计划性原则执行；价值较低、品种多的为二类标物资，执行常规管理控制，主要为日常零星物资，部分可由需求单位在向采购部及项目负责人报备批准后采购。各类物资的具体分类如下表所示：

物资类别	主要内容
一类标	观光电梯维保服务、电梯零部件采购、机房设备、基础设施维护改造等

物资类别	主要内容
二类标	日常办公用品、安保消防用品、劳保用品等

为了有效管控，百龙绿色制定《供应商管理办法》，对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在每年年底对供应商履约进行评估，制作《供应商履约评估表》，经沟通评审，确认合格供应商，归入合格供应商库。此外，百龙绿色还不定期地对供应商资格进行评审并对供应商供货价格进行市场调查。

百龙绿色主营业务系向游客提供百龙天梯观光电梯服务。其中电梯日常维保及零部件更换是主要的经营成本。为规范电梯维保服务及零部件采购，百龙绿色制订了《百龙天梯电梯维保手册》，严格筛选电梯维保服务及零部件采购供应商，规定电梯维保公司须具有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 A 类资质。百龙绿色每年与电梯维保公司签订年度电梯维保协议，要求电梯维保公司派驻具有上岗执照的专业电梯维保技术员驻场提供服务。此外，百龙绿色还与电梯配件单位签订电梯配件采购协议，保证电梯配件采购、安装、调试的可追溯性，确保电梯日常维护、零部件采购的安全可控。

（2）服务模式

百龙绿色的主营业务为向游客提供景区百龙天梯观光电梯服务。

百龙天梯运行高度 326 米，采用三台双层全暴露观光电梯并列分体运行，每台一次载客 64 人，单程运行时长 66 秒，最大运力 69,120 人/天。

（3）定价模式

百龙天梯观光电梯的收费采用政府指导价模式定价。

根据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8 年 1 月下发的《关于明确我市旅游景区（点）政府管价范围、权限管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张发改价服[2018]3 号），于 2018 年 2 月下发的《关于明确我市旅游景区（点）政府管价范围、权限管理等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张发改价服[2018]11 号），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为价格主管部门对百龙天梯观光电梯交通运输服务价格实行政府指导价，核准百龙天梯观光电梯单程票价为 72 元/人次，6 周岁以下或身高 1.3 米以下的儿童实行免票，6 周岁至 18 周岁未成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60 周岁至 70 周岁的老年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等特殊优惠

对象实行半价优惠，单程票价为 36 元/人次。

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9 年 4 月下发《关于百龙天梯票价的批复》（张发改价服[2019]48 号），根据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深入推进降低国有景区门票及相关服务价格的通知等相关要求和部署，对百龙天梯观光电梯普通票的政府指导价（单程）降为 65 元/人次，对 18 周岁以下（不含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60 周岁以上（含 60 周岁）的老年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干部、残疾人等特殊优惠对象实行优惠票价 33 元/人次。身高 1.2 米以下的儿童实行免票。

百龙天梯 观光电梯	时间	普通票（单程）	优惠票（单程）
	2018 年 1 月 19 日-2019 年 4 月 30 日	72 元/人次	36 元/人次
	2019 年 5 月 1 日至今	65 元/人次	33 元/人次

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6 年 6 月下发《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重新核定黄石寨索道等载人工具票价的通知》，规定景区交通运输票价对旅行社团客和通过网络实名制提前购票的散客可实行优惠销售，但单次票价优惠幅度及年终结算的总票价优惠幅度均不得超过 20%。故公司对百龙天梯观光电梯旅行社团客票价进行了相应的优惠调整，给予旅行社团客票单程约 8% 的优惠，旅行社团客票双程约 16% 的优惠。

（4）销售模式

百龙天梯观光电梯门票销售对象主要分为旅行社团客和自由行散客。其中旅行社团客门票销售主要通过和旅行社签订代理协议，使其代为售票。自由行散客门票销售主要通过网络代理售票、微信及现场自主售票。百龙绿色与线上旅游平台签订代理协议使其代为售票，共同进行市场推广、线路产品包装和宣传收客。微信售票方面，游客可通过微信小程序进行实名认证购票并提前选择参观日期。

（5）结算模式

百龙天梯观光电梯的票务结算模式分为预存款结算、现结和签单结算。

1) 预存款结算

客户事先向百龙绿色存入一定金额预存款，在客户购票时，售票窗口向其

出具本次结算金额（即预存款冲抵金额）和预存款剩余金额并让客户签字确认。若预存款剩余金额不足本次购票金额则需客户现场补缴差额部分。

2) 现结

客户购票时直接付款结算，现结通常包含现金（纸钞）、刷卡和手机支付等方式。

现结模式下，百龙绿色向游客售票形成现金收入。对此，祥源控股就各标的公司的现金收支管理统一制定了《目的地公司资金管理指引》，要求各目的地公司设置售票员岗位，该岗位归属目的地公司财务管理部直接管辖，同时目的地公司应积极推动线上收款及银行转账支付等方式，减少现金使用，以保护资金安全，降低风险。

百龙绿色已建立现金收支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且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3) 签单结算

百龙绿色对长期合作的客户给予一定金额及结算周期的授信额度。客户购票时出具行程单并按当次结算金额在签单条上签字确认，月末就该月签单金额进行对账确认付款。此外，百龙绿色与OTA客户签署年度合作协议，约定结算期为30天，OTA客户定期对上一结算期进行核对确认并据此支付结算款。

3、百龙绿色的服务情况

(1) 客流量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的客流量如下表所示：

	期间	客流量（人次）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719,684	13.86%
	第二季度	1,500,624	28.90%
	第三季度	1,928,672	37.15%
	第四季度	1,043,241	20.09%
	总计	5,192,221	100.00%
2020年	第一季度	107,631	6.14%
	第二季度	240,212	13.70%

	第三季度	779,415	44.44%
	第四季度	626,523	35.72%
	总计	1,753,781	100.00%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273,290	12.84%
	第二季度	1,365,943	64.16%
	7月	489,816	23.01%
	总计	2,129,049	100.00%

注：客流量，指游客乘坐电梯的次数，双程乘坐按两次计算。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的客流量分别为519.22万人次、175.38万人次和212.90万人次。

1) 季节性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的客流量受气候、节假日因素影响较大，呈现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百龙绿色运营的百龙天梯观光电梯地处张家界武陵源景区，位于湖南西北部，每年1-3月受寒冷天气影响，百龙绿色客流量相对较少；3月底4月初，张家界武陵源景区逐步进入旅游旺季，客流量稳步增加，叠加清明、五一、暑假等假期，游客出行意愿较高，并在7月、8月达到最高峰；百龙绿色在第三季度达到客流量最高水平。暑期旅游旺季结束后，9月份开始百龙绿色客流量逐步回落，虽然10月份的十一黄金周假期带来一定客流量增长，但11月份后受天气转冷等因素影响，客流量再次回落。2019年百龙绿色四个季度的游客人数分布情况就呈现了上述特点。

2020年度，受新冠疫情影响，百龙绿色客流量较2019年度同期均显著下降，其中第一季度、第二季度受到较大影响，随着疫情逐渐得到控制，客流量在第三季度、第四季度开始回升。

2021年1-7月，百龙绿色客流量总量已恢复到2019年度同期的73.57%。1-3月份受天气及疫情等因素影响，百龙绿色客流量较2019年同期的恢复水平仍较差；4-5月份随着旅游旺季到来，叠加五一假期延长等利好影响，游客消费信心显著提升，结合精准营销、大客户回访等多种措施并举，第二季度百龙绿色的客流量已达到2019年度同期约90%水平。

2) 主要客户群体及占比

百龙绿色的主要客户群体包括旅行社组织的团客和自由行散客，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群体人次占比如下表所示：

期间		旅行社团客		自由行散客	
		人次	占比	人次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547,627	76.09%	172,057	23.91%
	第二季度	1,252,526	83.47%	248,098	16.53%
	第三季度	1,512,436	78.42%	416,236	21.58%
	第四季度	829,727	79.53%	213,514	20.47%
	总计	4,142,316	79.78%	1,049,905	20.22%
2020年	第一季度	61,154	56.82%	46,477	43.18%
	第二季度	103,528	43.10%	136,684	56.90%
	第三季度	517,131	66.35%	262,284	33.65%
	第四季度	441,077	70.40%	185,446	29.60%
	总计	1,122,890	64.03%	630,891	35.97%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187,159	68.48%	86,131	31.52%
	第二季度	1,107,455	81.08%	258,488	18.92%
	7月	345,045	70.44%	144,771	29.56%
	总计	1,639,659	77.01%	489,390	22.99%

百龙绿色主要客户为旅行社团客。2020年度受到疫情影响，旅行社团客的接待受到政策限制，1-6月以散客为主，使整年度旅行社团客占比下降、自由行散客占比大幅上升。2021年1-7月，随着疫后恢复及疫情常态化管控，旅行社业务回暖，旅行社团客占比上升，散团结构基本与2019年保持一致。

3) 减免政策人次占比

期间		正价票		优惠票		免费票	
		人次	占比	人次	占比	人次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531,851	73.90%	173,390	24.09%	14,443	2.01%
	第二季度	1,059,868	70.63%	431,269	28.74%	9,487	0.63%
	第三季度	1,304,382	67.63%	598,523	31.03%	25,767	1.34%
	第四季度	752,404	72.12%	270,789	25.96%	20,048	1.92%
	总计	3,648,505	70.27%	1,473,971	28.39%	69,745	1.34%

2020年	第一季度	75,236	69.90%	23,075	21.44%	9,320	8.66%
	第二季度	154,340	64.25%	41,760	17.38%	44,112	18.36%
	第三季度	448,484	57.54%	295,794	37.95%	35,137	4.51%
	第四季度	371,681	59.32%	207,570	33.13%	47,272	7.55%
	总计	1,049,741	59.86%	568,199	32.40%	135,841	7.75%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164,287	60.11%	101,234	37.04%	7,769	2.84%
	第二季度	763,692	55.91%	593,637	43.46%	8,614	0.63%
	7月	300,358	61.32%	186,308	38.04%	3,150	0.64%
	总计	1,228,337	57.69%	881,179	41.39%	19,533	0.92%

注1：优惠票口径既包含18周岁以下（不含18周岁）的未成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的老年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残疾人等特殊优惠对象，又包含享受优惠调整的旅行社团客。

注2：2019年4月以前6周岁以下或身高1.3米以下的儿童实行免票，2019年4月以后身高1.2米以下的儿童实行免票。

2020年度受到疫情影响，百龙天梯自景区开放后至2020年12月31日推出了对全国医护人员实行免票等一系列免票政策，扩大免费票占比。

（2）客单价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的平均客单价如下表所示：

期间		百龙天梯观光电梯	
		平均客单价（元/人次）	同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54.32	-
	第二季度	50.75	-
	第三季度	48.61	-
	第四季度	49.55	-
	总计	50.21	-
2020年	第一季度	49.24	-9.35%
	第二季度	45.88	-9.59%
	第三季度	47.15	-3.01%
	第四季度	46.14	-6.89%
	总计	46.74	-6.91%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48.25	-2.01%
	第二季度	45.73	-0.34%
	7月	48.88	-0.77%
	总计	46.78	0.07%

注：平均客单价=百龙天梯电梯票款收入/客流量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的平均客单价分别为50.21元/人次、46.74元/人次和46.78元/人次。2020年度百龙绿色平均客单价较2019年度下降6.91%，主要系2019年5月起百龙天梯观光电梯政府指导价下调，百龙天梯观光电梯普通票的政府指导价（单程）由72元/人次降为65元/人次。同时在疫情影响下，景区出台减免政策，优惠票及免费票的占比提升，降低了总体客单价。2021年1-7月百龙天梯客单价未有大幅变化，一方面旅行社团客比例上升、自由行散客比例下降使得客单价有下降趋势，但同时免票游客占比下降使得客单价有回升，两项因素综合致使平均客单价与2020年度基本持平。

4、报告期各期服务提供及销售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3,909.01	99.88%	4.77	0.12%	3,913.78
	第二季度	7,615.76	99.57%	32.87	0.43%	7,648.64
	第三季度	9,375.95	99.98%	1.69	0.02%	9,377.65
	第四季度	5,169.56	96.19%	204.99	3.81%	5,374.55
	总计	26,070.29	99.07%	244.32	0.93%	26,314.61
2020年	第一季度	529.96	99.54%	2.48	0.46%	532.44
	第二季度	1,102.20	97.97%	22.88	2.03%	1,125.09
	第三季度	3,674.83	99.95%	1.69	0.05%	3,676.52
	第四季度	2,890.73	94.79%	158.87	5.21%	3,049.60
	总计	8,197.72	97.78%	185.92	2.22%	8,383.64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1,318.54	98.97%	13.66	1.03%	1,332.20
	第二季度	6,245.99	97.20%	179.76	2.80%	6,425.75
	7月	2,394.23	96.31%	91.77	3.69%	2,485.99
	总计	9,958.76	97.22%	285.19	2.78%	10,243.94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1-7月百龙绿色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6,314.61万元、8,383.64万元、10,243.9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为26,070.29万元、8,197.72万元、9,958.76万元。百龙绿色主营业务收入均来源于百龙天梯观光电

梯运营服务。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占在 95%以上，占比稳定，主营业务突出。百龙绿色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广告位出租收入、摊位租金收入等，金额及占比相对较小。2020 年度受到疫情影响，景区接待游客量下降，营业收入下滑；2021 年度疫情恢复，客流量增加，营业收入回升。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主营业务收入的季节性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主营业务	
		收入	占比
2019 年	第一季度	3,909.01	14.99%
	第二季度	7,615.76	29.21%
	第三季度	9,375.95	35.96%
	第四季度	5,169.56	19.83%
	总计	26,070.29	100.00%
2020 年	第一季度	529.96	6.46%
	第二季度	1,102.20	13.45%
	第三季度	3,674.83	44.83%
	第四季度	2,890.73	35.26%
	总计	8,197.72	100.00%
2021 年 1-7 月	第一季度	1,318.54	13.24%
	第二季度	6,245.99	62.72%
	7 月	2,394.23	24.04%
	总计	9,958.76	100.00%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的主营业务收入受气候、节假日因素影响较大，呈现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受寒冷天气影响，每年 1-3 月系张家界地区传统旅游淡季，百龙绿色主营业务收入占比相对较低；4 月份开始张家界景区逐步进入旅游旺季，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加，叠加清明、五一、暑假等假期，游客出行意愿较高，百龙绿色在第三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为全年最大。暑期旅游旺季结束后，9 月份开始百龙绿色客流量逐步回落，虽然 10 月份的十一黄金周假期带来一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但 11 月份后受天气转冷等因素影响，主营业务收入再次回落。2019 年百龙绿色四个季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布情况就呈现了上述特点。

(1) 主营业务收入的销售模式构成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主营业务收入的销售模式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

元

百龙天梯观光电梯						
期间		旅行社团客		自由行散客		合计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2,950.59	75.48%	958.42	24.52%	3,909.01
	第二季度	6,298.13	82.70%	1,317.63	17.30%	7,615.76
	第三季度	7,326.59	78.14%	2,049.37	21.86%	9,375.95
	第四季度	4,102.82	79.36%	1,066.75	20.64%	5,169.56
	总计	20,678.13	79.32%	5,392.16	20.68%	26,070.29
2020年	第一季度	321.98	60.76%	207.98	39.24%	529.96
	第二季度	516.48	46.86%	585.72	53.14%	1,102.20
	第三季度	2,367.65	64.43%	1,307.18	35.57%	3,674.83
	第四季度	2,004.03	69.33%	886.70	30.67%	2,890.73
	总计	5,210.13	63.56%	2,987.59	36.44%	8,197.72
2021年 1-7月	第一季度	872.65	66.18%	445.89	33.82%	1,318.54
	第二季度	4,898.81	78.43%	1,347.18	21.57%	6,245.99
	7月	1,648.41	68.85%	745.82	31.15%	2,394.23
	总计	7,419.87	74.51%	2,538.88	25.49%	9,958.76

(2) 现金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现金收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1-7月
营业收入（万元）	26,316.30	8,383.64	10,243.94
现金收款金额（万元）	2,990.84	345.20	293.75
现金收款占比	11.36%	4.12%	2.87%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的现金收款金额分别为2,990.84万元、345.20万元、293.75万元，现金收款占比为11.36%、4.12%、2.87%，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系随着手机线上支付的普及，游客支付习惯逐渐发生变化，由原来的现金支付转变为手机线上支付。同时百龙绿色积极执行《目的地公司资金管理指引》，推动线上收款及银行转账支付方式，减少现金

使用，故现金收款金额及占比均逐年下降。

(3) 报告期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各期，百龙绿色前 5 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当期营 业收入比 例	是否关联 方
2021 年 1-7 月	1	张家界逍遥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528.79	5.16%	非关联方
	2	张家界大美湘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511.92	5.00%	非关联方
	3	张家界康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23.15	3.15%	非关联方
	4	张家界中国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91.26	2.84%	非关联方
	5	张家界万众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89.80	2.83%	非关联方
	合计			1,944.92	18.98%
2020 年度	1	张家界逍遥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26.77	2.70%	非关联方
	2	张家界德宝中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04.74	2.44%	非关联方
	3	张家界大美湘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97.28	2.35%	非关联方
	4	张家界中国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74.92	2.09%	非关联方
	5	张家界康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52.38	1.82%	非关联方
	合计			956.09	11.40%
2019 年度	1	张家界逍遥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031.19	3.92%	非关联方
	2	张家界中国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022.12	3.88%	非关联方
	3	张家界大美湘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916.99	3.48%	非关联方
	4	张家界铂钻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809.02	3.07%	非关联方
	5	张家界康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803.94	3.05%	非关联方
	合计			4,583.26	17.40%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7 月百龙绿色前 5 名客户均主要系张家界本地旅行社，单个旅行社销售金额占比较小，均未超过 10%，前 5 名客户销售金额

占比合计亦未超过 20%，客户集中度较低。

5、百龙绿色的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各期，百龙绿色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年份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期 营业成 本比例	是否关联 方
2021 年 1-7 月	1	张家界市价格调节基金征收管理办公室	1,586.78	43.76%	非关联方
	2	张家界市武陵源区发展和改革局	680.05	18.76%	非关联方
	3	张家界易程天下环保客运有限公司	158.98	4.38%	非关联方
	4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2.33	2.00%	关联方
	5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张家界市武陵源区供电分公司	34.45	0.95%	非关联方
	合计			2,532.59	69.85%
2020 年度	1	张家界市价格调节基金征收管理办公室	1,280.81	31.39%	非关联方
	2	张家界市武陵源区发展和改革局	548.92	13.45%	非关联方
	3	张家界易程天下环保客运有限公司	232.50	5.70%	非关联方
	4	湖南天土地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98.32	2.41%	非关联方
	5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张家界市武陵源区供电分公司	54.75	1.34%	非关联方
	合计			2,215.30	54.29%
2019 年度	1	张家界市价格调节基金征收管理办公室	4,553.24	50.11%	非关联方
	2	张家界市武陵源区发展和改革局	1,958.80	21.56%	非关联方
	3	张家界易程天下环保客运有限公司	252.00	2.77%	非关联方
	4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张家界市武陵源区供电分公司	76.95	0.85%	非关联方
	5	广州九恒条码股份有限公司	59.10	0.59%	非关联方
	合计			6,900.09	75.88%

百龙绿色主要成本系支付给张家界市价格调节基金征收管理办公室和张家

界市武陵源区发展和改革局的资源有偿使用费，分别按百龙绿色收入的 16.10%、6.90%进行缴纳，故采购金额相对较高。

6、百龙绿色安全生产情况

百龙天梯观光电梯属于国家特种设备，须遵守国家颁布实施的《特种设备质量监督与安全监察规定》《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等法规要求的相关安全规范，受到市场监管局和应急管理局的共同监管。百龙绿色已取得《电梯安全检验合格证》《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湖南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研究院每年组织年度检验对百龙天梯进行检测。每年末，湖南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研究院重点检查百龙天梯运行及维修记录等技术资料是否规范，并对电梯的超载超速情况、曳引钢丝绳的磨损状况、电气元件及机械部件状况等进行全面检查，同时开展应急救援演练情况评估。根据检验检测结果，湖南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研究院将提出系列建议和改进措施，检测合格后颁发特种设备使用标志。

同时，百龙绿色针对百龙天梯观光电梯建立了完整的监测及安全系统，包括山体高精度沉降在线监测系统、电梯井架倾斜在线监测系统、钢筋应力在线监测系统、岩体多点位移在线监测系统等在内的多项安全监测系统，实时监测电梯依附的山体沉降程度、周边山体多点位移等参数，提高了百龙天梯观光电梯日常运行监测准确度，增强了安全预警防范能力。

百龙绿色运营制度完善，其目前已建立并执行《电梯常规检查制度》《电梯安全管理规定》《电梯维护保养制度》《电梯日月年检制度》《电梯定期报检制度》《应急救援操作安全规定》《设备操作员管理制度》《交接班管理制度》等安全制度。百龙绿色未来将根据业务的发展不断更新相关管理制度。

百龙天梯观光电梯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安全运行事故。

7、百龙绿色环境保护情况

百龙绿色主营业务为向游客提供景区电梯观光服务，不属于《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中列示的重污染行业，不涉及高污染。百龙绿色严格遵守我国关于空气污染、噪音排放、污水及废物排放等环保事宜的国家 and 地方法律法规，尽可能地控制和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二）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凤凰祥盛主营业务及服务流程

凤凰祥盛的主营业务为在凤凰古城景区向游客提供沱江游船观光服务及配套服务等，主要产品为沱江泛舟，系凤凰古城核心旅游产品。

凤凰古城是国家 AAAA 级景区。凤凰古城以其独特的自然人文魅力吸引着广大游客。凤凰古城既有沈从文故居、熊希龄故居、万寿宫等名人旧居建筑相映城中，又有浓郁苗族建筑特色的古建筑群江边木质吊脚楼倒影在江上，令游客留连往返，络绎不绝，曾被新西兰作家路易·艾黎称赞为中国最美丽的小城。

2013 年凤凰古城被评为“中国最佳休闲小城”（2013 年中国（国际）休闲发展论坛）和“中国最宜居城镇”（2013 年国际华媒大奖）；2015 年被评为“中国最美人文休闲旅游名县”（第三届全国特色生态旅游城市发展论坛）；2019 年，获“大国之旅最具魅力景区大奖”（2019 年中国文旅品牌影响力大会）。2021 年，根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批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建设工作的通知》（办产业发〔2021〕123 号），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凤凰古城旅游区成功入选第一批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根据凤凰县文旅局统计，2019 年凤凰县游客接待量逾 2,000 万人次，已成为中国知名旅游目的地。

凤凰祥盛主要在凤凰古城景区向游客提供沱江游船观光服务。沱江游船观光作为凤凰古城核心体验式旅游产品，已成为游客游览凤凰古城必体验产品之一。游客乘坐游船泛游沱江欣赏夜景与灯光秀，领略湘西民俗风情。沱江游船观光再现了沈从文先生笔下《边城》蜿蜒流淌的江水、江面横渡的小舟以及淳朴善良的湘西人。沱江游船观光地处古城核心地段北门码头，乘船游览线路为北门码头—中坝溶口—虹桥—万寿宫码头—风桥（返回）—万寿宫码头。沿着整条游览路线游玩下来，游客置身于微波的江面，醉心于曼妙的夜景，沉浸其中。

2021 年 5 月，凤凰祥盛通过游船升级提升运力、增设夜间游船互动性体验、打造湘见沱江沉浸式艺术游船光影秀、借力新媒体营销手段等多种措施，加之政府对沱江两岸灯光进行改造升级，显著提升了凤凰古城游客泛舟其中的意愿。得益于创新的产品、经营模式与基础设施的升级支持，凤凰祥盛 2021 年第二季

度游船客流量相较 2019 年同期增长 82.43%，2021 年 7 月的客流量相较 2019 年 7 月的客流量增长 100.22%，具体增长分析如下：

(1) 游船产品实现升级换代，单次运载游客量增加，运力显著提升

凤凰祥盛 2021 年陆续新增环保动力游船对乌篷船进行替换，环保动力游船的运行里程较乌篷船有小幅提升，单船承载量较乌篷船提高 40%，总体最大运力较原先提高 35.08%，极大提升游船业务运营效率。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1-7月	
	乌篷船	乌篷船	环保动力游船	乌篷船
运行里程（千米）	0.8	0.8	1	0.8
数量	48	48	29	13
单船座位	10	10	14	10
单次运行时长（分钟）	35	35	31	35
工作时长（旺季）（小时）	15	15	15	15
工作时长（淡季）（小时）	10	10	10	10
最大运力（总）（人/天）	12,343	12,343	11,787	4,886
运载能力利用率	10.08%	5.15%	10.10%	
客流量（人次）	405,474	195,288	306,598	

自沱江游船观光所用游船升级换代后，游船观光业务得到较快速度的增长。由于环保动力游船的单次运行时长较短，乘船游客排队等候时间亦得以缩短。运载能力的提升致使 2021 年 1-7 月游船客流量相较 2019 年同期增长 62.70%。

项目	2019年	2019年1-7月	2020年	2021年1-7月与2019年1-7月同比
凤凰古镇旅游人数（万人次）	2,010.93	1,672.30	1,776.21	1,205.52
增长率	-	-	-11.70%	-27.91%
游船人次（万人次）	40.55	18.84	19.53	30.66
增长率	-	-	-51.80%	62.70%
运载能力（万人次）	402.00	224.64	378.93	303.45
增长率	-	-	-5.80%	35.10%
运载能力利用率	10.08%	8.39%	5.15%	1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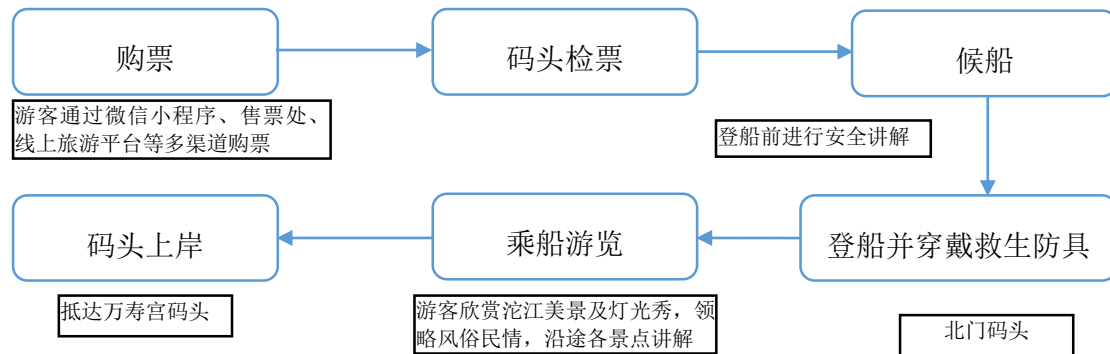
（2）增加夜游产品、创新性打造湘见沱江沉浸式艺术游船光影秀

2021年7月，凤凰祥盛借助上市公司文化IP创新能力打造中国首个以苗族文化为故事线的夜游作品湘见沱江沉浸式艺术游船光影秀，该产品系“文化IP+旅游+科技”深度融合发展的又一力作。沉浸式艺术游船光影秀以沱江为台，古城为幕，以景区资源为载体，以沱江夜游为切入点，糅合国画、动漫、真人实拍等多种表现形式，辅以夜游装置、光影设备等科技手段，为游客全景式地展现湘西苗族的人文风貌，生活场景。在美丽的沱江夜色之中，游客们乘着游船，感受苗族的风土人情，欣赏国风的光影科技。九大体验环节令人流连忘返，有身临其境的苗寨风情码头、沱江两岸壮阔的百米画卷、晨光中的水上油菜花田、穿越苗族时空的虹桥隧道、龙潭渔火中爷爷的渔船、浪漫的沈从文情诗水幕、梦幻的湘见沱江主题光影表演、震撼的苗族太阳神鼓电光秀等。文旅结合的体验式旅游产品引来游客如潮。



湘见沱江沉浸式艺术游船光影秀

凤凰祥盛沱江游船观光服务流程包括购票、码头检票、候船并进行安全讲解、码头登船、游客穿戴救生防具、乘船游览、码头上岸等步骤。凤凰祥盛通过微信小程序、在线平台、代理销售商等多渠道售票；在检票口凭身份证件或手机订单二维码可自主通行；现场安排专人引导排队、进行安全讲解、提醒游客穿戴救生防具；沱江泛舟游览观光途中安排了沿途各景点讲解、唱山歌等活动。其服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2、凤凰祥盛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凤凰祥盛制定了《物资采购供应管理制度》，依据“预先计划、公开透明、适度紧缩、合格供应商优先”的原则就近采购，建立起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

根据物资的重要性及采购金额占总物料采购金额的比例，凤凰祥盛将物资划分为一类标、二类标。价值高、品种少的为一类标物资，严格重点管理控制、按计划性原则执行；价值较低、品种多的为二类标物资，执行常规管理控制，主要为日常零星物资，部分可由需求单位在向采购部及项目负责人报备批准后采购。各类物资的具体分类如下表所示：

物资类别	主要内容
一类标	沱江景观工程提升改造、沱江游船采购等
二类标	日常办公用品、安保消防用品、日常劳保等

为了有效管控，凤凰祥盛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办法》，对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在每年年底对供应商履约进行评估，并作出《供应商履约评估表》，经沟通评审，确认合格供应商，归入合格供应商库。此外，凤凰祥盛还不定期地对供应商资格进行评审并对供应商供货价格进行市场调查。

凤凰祥盛主要经营业务为沱江游船运营。目前沱江运营游船主要为环保动力游船，响应国家节能减排的同时降低了运营成本。凤凰祥盛采购游船时进行了长远规划，动力电池为锂电池，锂电池重量轻、续航里程长，并遵守一用一备原则配置电池包数量，提升了运营效率。

（2）服务模式

凤凰祥盛的主营业务为在凤凰古城景区内向游客提供沱江游船观光服务，其作为凤凰古城核心体验式旅游产品，已成为游客游览凤凰古城必体验产品之一。沱江游船观光是从沱江河北门跳岩至沈从文墓地河段的水上游线，地处凤凰古城核心景区。游客乘游船可欣赏沱江夜景和灯光秀，领略民俗风情。乘船游览线路为北门码头—中坝溶口—虹桥—万寿宫码头—风桥（返回）—万寿宫码头。沱江泛舟游船观光服务全年开放，分白天和夜晚两种售票形式，日游沱江运营时间为8：30-18：00，夜游沱江运营时间为18：00-23：30。景区共有42条游船提供服务。

（3）定价模式

凤凰祥盛沱江游船观光的收费采用政府指导价模式定价。

根据凤凰县发展和改革局于2017年5月发布的《关于“夜游沱江”试行价格的批复》，经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授权，由凤凰县发展和改革局核批试行价格，凤凰古城沱江游船观光服务普通票价为80元/人次，对6周岁以下或身高1.3米以下的儿童、70周岁以上老年人、残疾人凭有效证件实行免票；对6周岁至18周岁未成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60周岁至70周岁的老年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等特殊优惠对象实行半票，票价为40元/人次。

根据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20年9月发布的《关于核定凤凰古城景区旅游景点价格的批复》，经价格成本监审及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研究，核定凤凰古城沱江游船观光服务普通票价为85元/人次，对14周岁（不含14周岁）以下儿童、65周岁（含）以上老年人、残疾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等特殊优惠对象实行免票；对14周岁（含）-18周岁（不含18周岁）未成年人、60周岁（含）-65周岁的老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实行优惠票，票价为50元/人次。

凤凰县发展和改革局于2021年8月对凤凰祥盛提交的《关于请求游船夜游沉浸体验之旅“湘见沱江”实行临时价格批复的报告》作出批复，同意该项目按128元/人临时价格试运行至2021年12月31日。凤凰祥盛自2021年10月1日起按临时价格进行运营。

根据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1 年 10 月发布的《关于凤凰古城景区“湘见沱江”项目试行价格的通知》，经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研究，核定沱江游船观光服务营运时间及收费价格，项目营运时间为每年 4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每天 20:00-23:30，11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每天 19:30-23:30，收费标准为 168 元/人次。凤凰祥盛自 2021 年 10 月 25 日起按试运行价格进行运营，试运行期限为一年

凤凰祥盛沱江游船观光服务自 2017 年试运营以来即单独核定价格并独立收费，其后亦不存在票价拆分情况。凤凰祥盛沱江游船观光服务价格如下表所示：

时间	时段	普通票（单程）	优惠票（单程）
2017 年 5 月 10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全时段	80 元/人次	40 元/人次
2020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全时段	85 元/人次	50 元/人次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4 日 (临时价格)	每天 20:00-23:30	128 元/人次	-
	其他时段	85 元/人次	-
2021 年 10 月 25 日起 试运行一年	每天 20:00-23:30 (4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每天 19:30-23:30 (11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	168 元/人次	-
	其他时段	85 元/人次	-

注 1：2017 年 5 月 10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优惠票适用对象为 6 周岁至 18 周岁未成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60 周岁至 70 周岁的老年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等特殊优惠对象。6 周岁以下或身高 1.3 米以下的儿童、70 周岁（含）以上老年人、残疾人实行免票。

注 2：2020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优惠票适用对象为 14 周岁至 18 周岁未成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60 周岁至 65 周岁的老年。14 周岁（不含）以下儿童、65 周岁（含）以上老年人、残疾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烈士家属等特殊优惠对象实行免票。

同时，因为旅行社系旅游目的地景区客源主要渠道商，故凤凰祥盛根据旅游行业经营特点，结合凤凰古城客源情况、产品特点、竞品情况等，所有产品均给予一定幅度的优惠提供给旅行社，以便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便于揽客。

（4）销售模式

沱江游船观光票销售对象主要分为旅行社团客和自由行散客。其中旅行社团客门票销售主要通过和旅行社签订代理协议，使其代为售票。自由行散客门

票销售主要通过网络代理售票、微信及现场自主售票。凤凰祥盛与线上旅游平台签订代理协议使其代为售票，共同进行市场推广、线路产品包装和宣传收客。微信售票方面，游客可通过微信小程序进行实名认证购票并提前选择参观日期。

（5）结算模式

沱江游船观光的票务结算模式分为预存款结算、现结和签单结算。

1) 预存款结算

客户事先向凤凰祥盛存入一定金额预存款，在客户购票时，售票窗口向其出具本次结算金额（即预存款冲抵金额）和预存款剩余金额并让客户签字确认。若预存款剩余金额不足本次购票金额则需客户现场补缴差额部分。

2) 现结

客户购票时直接付款结算，现结通常包含现金（纸钞）、刷卡和手机支付等方式。

现结模式下，凤凰祥盛向游客售票形成现金收入。对此，祥源控股就各标的公司的现金收支管理统一制定了《目的地公司资金管理指引》，要求各目的地公司设置售票员岗位，该岗位归属目的地公司财务管理部直接管辖，同时目的地公司应积极推动线上收款及银行转账支付等方式，减少现金使用，以保护资金安全，降低风险。

凤凰祥盛已建立现金收支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且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3) 签单结算

凤凰祥盛对长期合作的客户给予一定金额及结算周期的授信额度。客户购票时出具行程单并按当次结算金额在签单条上签字确认，月末就该月签单金额进行对账确认付款。此外，凤凰祥盛与OTA客户签署年度合作协议，约定结算期为30天，OTA客户定期对上一结算期进行核对确认并据此支付结算款。

3、凤凰祥盛的服务情况

（1）客流量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的客流量如下表所示：

期间		客流量（人次）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38,003	9.37%
	第二季度	99,550	24.55%
	第三季度	164,954	40.68%
	第四季度	102,967	25.39%
	总计	405,474	100.00%
2020年	第一季度	8,486	4.35%
	第二季度	25,812	13.22%
	第三季度	88,677	45.41%
	第四季度	72,313	37.03%
	总计	195,288	100.00%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23,262	7.59%
	第二季度	181,609	59.23%
	7月	101,727	33.18%
	总计	306,598	100.00%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的客流量分别为40.55万人次、19.53万人次和30.66万人次。

1) 季节性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的客流量受气候、节假日因素影响较大，呈现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凤凰古城位于湖南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的西南部，地处武陵山脉，处于湘西低热区，每年1月-3月阴冷天气居多，客流量相对较少，4月份气温逐步回暖，凤凰古城景区逐步进入旅游旺季，同时叠加清明小长假、五一小长假及暑期的到来，气温回升，客流量持续增长，凤凰祥盛在第三季度达到客流量最高水平。11-12月，随着秋冬季节到来，凤凰祥盛客流量逐步回落。2019年凤凰祥盛四个季度的游客人数分布情况就呈现了上述特点。

2020年度，受新冠疫情影响，凤凰祥盛客流量整体大幅下降，其中2020年第一季度、第二季度较2019年同期显著下降，随着疫情逐渐得到控制，客流量在第三季度、第四季度开始回升。

2021年第一季度受到天气及疫情影响，凤凰祥盛客流量较2019年同期水平仍未恢复；4-5月份随着旅游旺季到来，叠加清明小长假、五一假期延长、游船升级等旅游利好因素影响，凤凰祥盛2021年第二季度游船客流量相较2019年同期增长82.43%。

2) 主要客户群体及占比

凤凰祥盛的主要客户群体包括旅行社团客和自由行散客，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群体及占比如下表所示：

期间		旅行社团客		自由行散客	
		人次	占比	人次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18,509	48.70%	19,494	51.30%
	第二季度	61,227	61.50%	38,323	38.50%
	第三季度	78,964	47.87%	85,990	52.13%
	第四季度	62,847	61.04%	40,120	38.96%
	总计	221,547	54.64%	183,927	45.36%
2020年	第一季度	3,410	40.18%	5,076	59.82%
	第二季度	4,626	17.92%	21,186	82.08%
	第三季度	31,026	34.99%	57,651	65.01%
	第四季度	33,417	46.21%	38,896	53.79%
	总计	72,479	37.11%	122,809	62.89%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7,803	33.54%	15,459	66.46%
	第二季度	109,887	60.51%	71,722	39.49%
	7月	59,257	58.25%	42,470	41.75%
	总计	176,947	57.71%	129,651	42.29%

凤凰祥盛旅行社团客及自由行散客占比较为均衡。2020年旅行社团客受国内疫情防控政策限制，跨省旅游开放时间较晚且境外市场完全关闭的影响，凤凰祥盛旅行社团客比例下降至37.11%。2021年由于疫情常态化管控及前期市场铺垫工作的有序开展，旅行社团客占比回升，2021年1-7月旅行社团客占比已达到57.71%。

3) 减免政策人次占比

期间	正价票	优惠票	免费票
----	-----	-----	-----

		人次	占比	人次	占比	人次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7,737	20.36%	30,228	79.54%	38	0.10%
	第二季度	22,141	22.24%	77,336	77.69%	73	0.07%
	第三季度	42,085	25.51%	122,722	74.40%	147	0.09%
	第四季度	17,857	17.34%	83,630	81.22%	1,480	1.44%
	总计	89,820	22.15%	313,916	77.42%	1,738	0.43%
2020年	第一季度	1,940	22.86%	6,532	76.97%	14	0.16%
	第二季度	10,967	42.49%	14,628	56.67%	217	0.84%
	第三季度	20,802	23.46%	67,775	76.43%	100	0.11%
	第四季度	16,391	22.67%	55,906	77.31%	16	0.02%
	总计	50,100	25.65%	144,841	74.17%	347	0.18%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8,695	37.38%	12,972	55.76%	1,595	6.86%
	第二季度	34,668	19.09%	143,166	78.83%	3,775	2.08%
	7月	22,646	22.26%	79,081	77.74%	-	0.00%
	总计	66,009	21.53%	235,219	76.72%	5,370	1.75%

注1：2017年5月10日至2020年9月30日，优惠票口径包含6周岁至18周岁未成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60周岁至70周岁的老年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体干部等特殊优惠对象及享受优惠调整的旅行社团客；2020年10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优惠票口径包含14周岁至18周岁未成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至65周岁的老年人、现役军人、军队退休干部、烈士家属等特殊优惠对象及享受优惠调整的旅行社团客。

注2：2017年5月10日至2020年9月30日，6周岁以下或身高1.3米以下的儿童实行免票，2020年10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身高1.3米以下的儿童实行免票。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游船票中正价票、优惠票、免费票占比较为稳定，未有大幅变化。

（3）客单价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的平均客单价如下表所示：

期间		游船观光	
		平均客单价（元/人次）	同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56.23	-
	第二季度	53.82	-
	第三季度	56.60	-
	第四季度	51.21	-
	总计	54.52	-
2020年	第一季度	57.80	2.80%

	第二季度	61.53	14.33%
	第三季度	54.25	-4.15%
	第四季度	53.08	3.65%
	总计	54.94	0.77%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63.25	9.43%
	第二季度	58.82	-4.40%
	7月	61.27	13.23%
	总计	59.97	9.17%

注：平均客单价=游船收入/客流量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的平均客单价分别为54.52元/人次、54.94元/人次和59.97元/人次。2020年9月，凤凰古城游船观光船票价格调升至85元/人次，但同时受政府针对医护人员推出门票优惠政策等影响，2020年度客单价相较2019年度仅略有提升，基本持平。2021年，沱江游船观光所用游船升级，从原本的乌篷船升级为环保动力游船，游船票价提升，2021年平均客单价大幅上涨。

4、报告期各期服务提供及销售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主营业务	
		收入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213.67	9.67%
	第二季度	535.80	24.24%
	第三季度	933.66	42.24%
	第四季度	527.31	23.86%
	总计	2,210.44	100.00%
2020年	第一季度	49.05	4.57%
	第二季度	158.83	14.80%
	第三季度	481.10	44.84%
	第四季度	383.84	35.78%
	总计	1,072.82	100.00%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147.14	8.00%
	第二季度	1,068.27	58.10%

	7月	623.30	33.90%
	总计	1,838.71	100.00%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 1-7 月凤凰祥盛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210.44 万元、1072.82 万元和 1,838.71 万元。凤凰祥盛的主营业务收入均来源于沱江游船观光服务。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 100.00%。2020 年度受到疫情影响，景区接待游客量下降，营业收入下滑；2021 年度疫情恢复，加之产品升级，客流量增加，营业收入上升。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的主营业务收入受气候、节假日因素影响较大，呈现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凤凰古城位于湖南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的西南部，地处武陵山脉，处于湘西低热区，每年 1 月-3 月阴冷天气居多，主营业务收入相对较低，4 月份气温逐步回暖，凤凰古城景区逐步进入旅游旺季，同时叠加清明小长假、五一小长假及暑期的到来，气温回升，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凤凰祥盛在第三季度达到主营业务收入最高水平。11-12 月，随着秋冬季节到来，凤凰祥盛主营业务收入逐步回落。2019 年凤凰祥盛四个季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布情况就呈现了上述特点。

（1）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构成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 1-7 月凤凰祥盛的主营营业收入分别为 2,210.44 万元、1072.82 万元和 1,838.71 万元。凤凰祥盛的主营业务收入均来源于沱江游船观光服务。

（2）主营业务收入的销售模式构成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主营业务收入的销售模式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游船观光						
期间		旅行社团客		自由行散客		合计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2019 年	第一季度	98.12	45.92%	115.55	54.08%	213.67
	第二季度	304.02	56.74%	231.78	43.26%	535.80
	第三季度	389.70	41.74%	543.96	58.26%	933.66

	第四季度	274.17	51.99%	253.14	48.01%	527.31
	总计	1,066.01	48.23%	1,144.43	51.77%	2,210.44
2020年	第一季度	16.95	34.56%	32.10	65.44%	49.05
	第二季度	15.78	9.94%	143.05	90.06%	158.83
	第三季度	114.19	23.73%	366.91	76.27%	481.10
	第四季度	118.10	30.77%	265.74	69.23%	383.84
	总计	265.02	24.70%	807.80	75.30%	1,072.82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32.19	21.88%	114.95	78.12%	147.14
	第二季度	558.48	52.28%	509.79	47.72%	1,068.27
	7月	318.87	51.16%	304.44	48.84%	623.30
	总计	909.53	49.47%	929.18	50.53%	1,838.71

（3）现金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现金收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1-7月
营业收入（万元）	2,210.44	1,072.82	1,838.71
现金收款金额（万元）	283.00	72.48	74.71
现金收款占比	12.80%	6.76%	4.06%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的现金收款金额分别为283.00万元、72.48万元、74.71万元，现金收款占比为12.80%、6.76%、4.06%，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系随着手机线上支付的普及，游客支付习惯逐渐发生变化，由原来的现金支付转变为手机线上支付。同时凤凰祥盛积极执行《目的地公司资金管理指引》，推动线上收款及银行转账支付方式，减少现金使用，故现金收款占比逐年下降。

（4）报告期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各期，凤凰祥盛前5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2021年1-7月	1	湘西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64.87	8.97%	非关联方
	2	张家界逍遥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11.74	6.08%	非关联方

	3	张家界康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68.60	3.73%	非关联方
	4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67.62	3.68%	关联方
	5	湖南途湘天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66.28	3.60%	非关联方
	合计		479.12	26.06%	
2020年度	1	湖南途湘天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56.67	5.28%	非关联方
	2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56.63	5.28%	关联方
	3	湘西自治州凤凰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30.86	2.88%	非关联方
	4	张家界铂钻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9.78	2.78%	非关联方
	5	湘西自治州湘西之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4.85	2.32%	非关联方
	合计		198.79	18.54%	
2019年度	1	湘西烟雨凤凰旅游演艺有限公司	189.08	8.55%	关联方
	2	张家界世纪海外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66.17	2.99%	非关联方
	3	湘西自治州凤凰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65.77	2.98%	非关联方
	4	张家界随往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60.66	2.74%	非关联方
	5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58.71	2.66%	关联方
	合计		440.39	19.92%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前5名客户主要系旅行社，单个旅行社销售金额占比较小，均未超过10%，前5名客户销售金额占比合计亦未超过30%，客户集中度较低。

5、凤凰祥盛的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各期，凤凰祥盛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年份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期营业 成本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凤凰投资	33.16	9.24%	关联方

2021 年 1-7 月	2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71	5.21%	关联方
	3	凤凰县金展工程有限公司	12.83	3.57%	非关联方
	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中心支公司	1.94	0.54%	非关联方
	5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凤凰分公司	1.47	0.41%	非关联方
	合计		68.11	18.97%	
2020 年度	1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8.35	11.00%	关联方
	2	凤凰万寿宫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41.36	6.65%	非关联方
	3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凤凰分公司	18.54	2.98%	非关联方
	4	凤凰县金展工程有限公司	14.01	2.25%	非关联方
	5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中心支公司	5.97	0.96%	非关联方
	合计		148.23	23.85%	
2019 年度	1	凤凰万寿宫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62.04	8.30%	非关联方
	2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凤凰分公司	26.53	3.55%	非关联方
	3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4	2.73%	关联方
	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中心支公司	11.78	1.58%	非关联方
	5	湖南中南金叶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5.73	0.77%	非关联方
	合计		126.48	16.92%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前5名供应商主要系凤凰万寿宫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具体采购情况为凤凰祥盛租用凤凰万寿宫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房屋作为经营办公用地，向小岛科技采购数字化平台服务。

6、凤凰祥盛安全生产情况

凤凰祥盛运营制度完善，目前已建立并执行《游船管理制度（含养护、年检、定期报检）》《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承诺制度》《安全生产主体责

任实施方案》《防汛抢险应急预案》《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晨会工作沟通机制》等安全制度。凤凰祥盛未来将根据业务的发展不断更新相关管理制度。

凤凰祥盛的游船设施运行安全，消防、安防设施完善，安保力量配备齐全。为了保障游客安全，凤凰祥盛专门成立后勤保障小组，对游船日常运行情况进行安全检查和保养维护，保障游客安全和权益。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

7、凤凰祥盛环境保护情况

凤凰祥盛的主营业务为在凤凰古城景区向游客提供沱江游船观光游览及配套服务等，不属于《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中列示的重污染行业，不涉及高污染。凤凰祥盛严格遵守我国关于空气污染、噪音排放、污水及废物排放等环保事宜的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尽可能地控制和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三）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黄龙洞旅游主营业务及服务流程

黄龙洞旅游主营业务为在湖南张家界黄龙洞景区内向游客提供游船运输服务、语音讲解服务及景区观光车服务。黄龙洞景区位于张家界市武陵源区，为张家界武陵源景区重要组成部分，因享有“世界溶洞奇观”等而享誉中外，以其庞大的立体结构洞穴空间、丰富的溶洞景观、水陆兼备的游览观光线路而备受游客喜欢，成为中小学生地理地质等科普基地，特别是洞内龙宫、定海神针等景点成为网红打卡地。游客可乘游船观溶洞奇峰、奇石等，流连于美轮美奂的溶洞奇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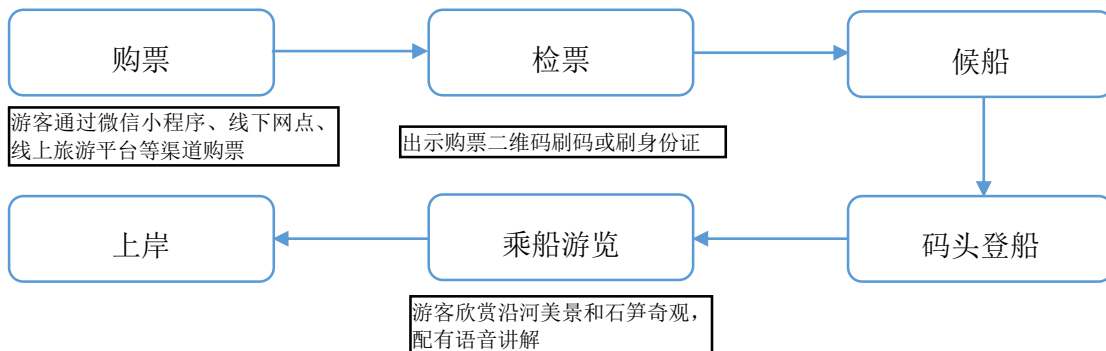
洞内有 1 库、2 河、3 潭、4 瀑、13 大厅、98 廊，以及几十座山峰，上千个白玉池和近万根石笋。由石灰质溶液凝结而成的石钟乳、石笋、石柱、石花、石幔、石枝、石管、石珍珠、石珊瑚等遍布其中。游客乘船沿河游览洞中美景，途径龙舞厅、响水河、天柱街、天仙瀑、龙宫等 6 大游览区，欣赏定海神针、万年雪松、龙王宝座、火箭升空、花果山、天仙瀑布、海螺吹天、双门迎宾、沧海桑田、黄土高坡等 100 多个景点。



黄龙洞溶洞景观及洞内游船

黄龙洞景区自开通以来，在持续提升产品质量、丰富产品内涵的基础上，不断加大景区建设力度，推出了语音讲解等多项旅游配套服务，增强了游客的旅游体验。黄龙洞旅游于 2020 年 4 月推出的语音讲解服务，能够为游客提供全程语音讲解，与游客适时互动，让游客全面了解张家界地区的风土人情以及黄龙洞溶洞生成奇观的奥秘。同时黄龙洞旅游为使游客快速舒适的到达黄龙洞内，特开设从景区入口至洞口的观光车综合服务，感受黄龙洞景区田园风光。

黄龙洞游船运输及语音讲解的服务流程包括购票、检票、候船、码头登船、乘船游览并配有语音讲解，上岸继续游览等步骤。黄龙洞旅游通过微信小程序、在线平台、代理销售商等多渠道售票；在检票口凭身份证件或手机订单二维码可自主通行；现场安排专人引导排队等服务。其主要服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2、黄龙洞旅游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黄龙洞旅游制定了《物资采购供应管理制度》，依据“预先计划、公开透明、适度紧缩、合格供应商优先”的原则就近采购，建立起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

根据物资的重要性及采购金额占总物料采购金额的比例，黄龙洞旅游将物资划分为一类标、二类标。价值高、品种少的为一类标物资，严格重点管理控制、按计划性原则执行；价值较低、品种多的为二类标物资，执行常规管理控制，主要为日常零星物资，部分可由需求单位在向采购部及项目负责人报备批准后采购。各类物资的具体分类如下表所示：

物资类别	主要内容
一类标	洞内景观工程提升改造、游船采购等
二类标	日常办公用品、安保消防用品、日常劳保等

为了有效管控，黄龙洞旅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办法》，对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在每年年底对供应商履约进行评估，制作《供应商履约评估表》，经沟通评审，确认合格供应商，归入合格供应商库。此外，黄龙洞旅游还不定期地对供应商资格进行评审并对供应商供货价格进行市场调查。

（2）服务模式

黄龙洞旅游主营业务为在张家界黄龙洞景区向游客提供游船运输服务、语音讲解服务及景区观光车服务。游客在景区入口处选乘观光车，可快速舒适地抵达黄龙洞洞口，沿途欣赏田园风光；洞内游览观光线路“水陆兼备”，游客进入洞中后听着语音讲解开始步行游览，然后在暗河边的码头上船，乘船欣赏沿河美景和石笋奇观。

（3）定价模式

黄龙洞旅游游船运输服务定价模式采用政府指导价定价模式，语音讲解服务及景区观光车服务定价模式采用由经营者自主确定价格的市场调节价定价模式。

2020年5月前，黄龙洞景采用收取大门票的模式涵盖黄龙洞景区门票和游船运输船票，核定大门票价格为100元/人次。后经备案，黄龙洞景区门票为60元/人次，游船运输船票为40元/人次。

根据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20年4月下发《关于调整黄龙洞景区门票及相关服务价格的通知》（张发改价费[2020]56号），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委员会对景区门票价格及游船运输服务价格进行了调整，由原来一张票涵盖门票和游船运输服务船票的模式改为单独对门票、游船运输服务船票进行定价和收费的模式。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湖南省景区门票及相关服务价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黄龙洞景区门票及游船运输服务价格成本监审的基础上，结合景区运营实际情况，核定黄龙洞内游船运输服务价格定为36元/人次，对18周岁以下未成年人、6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残疾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凭有效证件实行半票优惠，优惠票18元/人次；对1.2米以下不占座儿童免票。

根据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9年3月印发的《湖南省景区门票及相关服务价格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景区讲解服务、旅游者选择性强的其他服务实行市场调节价，服务价格由经营者自主确定。因此黄龙洞旅游语音讲解服务及景区观光车服务价格采用由经营者自主确定价格的市场调节价定价模式。2020年4月，黄龙洞旅游确定语音讲解服务价格为25元/人次，景区观光车服务价格为15人以下300元/车，15人以上（含）200元/车。上述定价已经张家界市武陵源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

业务类型	时间	普通票	优惠票
游船运输服务	2020年5月1日至今	36元/人次	18元/人次
语音讲解业务	2020年4月1日至今	25元/人次	-
观光车服务	2020年4月1日至今	15人以下300元/车	-
		15人（含）以上200元/车	

注：18周岁以下未成年人、6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残疾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凭有效证件实行半票优惠。

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6年6月发布《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重新核定黄石寨索道等载人工具票价的通知》，规定景区交通运输票价对旅行社团客和通过网络实名制提前购票的散客可实行优惠销售，但单次票价优惠幅度及年终结算的总票价优惠幅度均不得超过20%。故黄龙洞旅游对游船运输服务旅行社团客票价进行了相应的优惠调整，给予旅行社团客票约10%的优惠。

（4）销售模式

黄龙洞旅游游船运输船票、语音讲解票、观光车票销售对象主要分为旅行

社团客和自由行散客。其中旅行社团客门票销售主要通过和旅行社签订代理协议，使其代为售票。自由行散客门票销售主要通过网络代理售票、微信及现场自主售票。黄龙洞旅游与线上旅游平台签订代理协议使其代为售票，共同进行市场推广、线路产品包装和宣传收客。微信售票方面，游客可通过微信小程序进行实名认证购买门票、游船运输及语音讲解组合票及单项票并提前选择参观日期。

（5）结算模式

黄龙洞旅游游船运输服务、语音讲解服务、观光车服务的票务结算模式分为预存款结算、现结和签单结算。

1) 预存款结算

客户事先向黄龙洞旅游存入一定金额预存款，在客户购票时，售票窗口向其出具本次结算金额（即预存款冲抵金额）和预存款剩余金额并让客户签字确认。若预存款剩余金额不足本次购票金额则需客户现场补缴差额部分。

2) 现结

客户购票时直接付款结算，现结通常包含现金（纸钞）、刷卡和手机支付等方式。

现结模式下，黄龙洞旅游向游客售票形成现金收入。对此，祥源控股就各标的公司的现金收支管理统一制定了《目的地公司资金管理指引》，要求各目的地公司设置售票员岗位，该岗位归属目的地公司财务管理部直接管辖，同时目的地公司应积极推动线上收款及银行转账支付等方式，减少现金使用，以保护资金安全，降低风险。

黄龙洞旅游已建立现金收支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且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3) 签单结算

黄龙洞旅游对长期合作的客户给予一定金额及结算周期的授信额度。客户购票时出具行程单并按当次结算金额在签单条上签字确认，月末就该月签单金额进行对账确认付款。此外，黄龙洞旅游与OTA客户签署年度合作协议，约定

结算期为30天，OTA客户定期对上一结算期进行核对确认并据此支付结算款。

3、黄龙洞旅游的服务情况

（1）客流量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各业务的客流量如下表所示：

期间		游船运输		语音讲解		景区观光车	
		客流量 (人次)	占比	客流量 (人次)	占比	客流量 (人次)	占比
2019 年	第一季度	142,850	9.66%	-	-	-	-
	第二季度	457,347	30.93%	-	-	-	-
	第三季度	559,837	37.86%	-	-	-	-
	第四季度	318,754	21.56%	-	-	-	-
	总计	1,478,788	100.00%	-	-	-	-
2020 年	第一季度	27,480	5.76%	660	0.16%	-	-
	第二季度	59,323	12.43%	51,357	12.31%	-	-
	第三季度	236,107	49.47%	218,934	52.50%	962	31.21%
	第四季度	154,317	32.34%	146,083	35.03%	2,120	68.79%
	总计	477,227	100.00%	417,034	100.00%	3,082	100.00%
2021 年1- 7月	第一季度	67,762	9.87%	67,391	9.84%	260	10.73%
	第二季度	444,511	64.73%	443,246	64.70%	1,567	64.67%
	7月	174,394	25.40%	174,467	25.47%	596	24.60%
	总计	686,667	100.00%	685,104	100.00%	2,423	100.00%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的总客流量分别为147.88万人次、89.73万人次和137.42万人次。

1) 季节性

报告期内，黄龙洞的客流量受气候、节假日因素影响较大，呈现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受寒冷天气影响，每年1-3月黄龙洞旅游客流量也相对较少；4月份开始，清明小长假、五一小长假等陆续带来客流量的阶段性增长，并在旅游旺季第三季度呈现年度集中态势；11-12月，随着冬季到来气温降低，黄龙洞旅游客流量下降。2019年黄龙洞旅游四个季度的游客人数分布情况就呈现了上述特点。

2020 年度，受新冠疫情影响，黄龙洞旅游客流量显著下降，其中第一季度、第二季度受到较大影响，随着疫情缓解及常态化管控，黄龙洞旅游客流量在第三季度、第四季度开始回升。同时，2020 年初黄龙洞旅游逐步试点增加语音讲解服务，三季度增设景区观光车等增值服务以积极应对疫情，在安全防护措施保障下吸引游客，恢复市场活力。

2021 年 1-3 月份受天气及疫情等多种因素影响，黄龙洞旅游客流量较 2019 年度同期仍未完全恢复；4 月份伴随旅游旺季到来，黄龙洞旅游积极推动新媒体宣传及景区综合服务优化，叠加清明小长假、五一假期延长等利好因素，客流量增加明显。同时，张家界景区新增多条低价旅行团线路，行程覆盖黄龙洞景区，大幅增加了黄龙洞景区的客流量。2021 年第二季度客流量恢复到 2019 年同期的 98%，2021 年 1-7 月的客流量恢复到 2019 年同期的 88%。

2) 主要客户群体及占比

黄龙洞旅游的主要客户群体包括旅行社团客和自由行散客，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群体及占比如下表所示：

期间		游船运输			
		旅行社团客		自由行散客	
		人次	占比	人次	占比
2019 年	第一季度	80,245	56.17%	62,605	43.83%
	第二季度	324,306	70.91%	133,041	29.09%
	第三季度	385,755	68.90%	174,082	31.10%
	第四季度	253,938	79.67%	64,816	20.33%
	总计	1,044,244	70.61%	434,544	29.39%
2020 年	第一季度	16,170	58.84%	11,310	41.16%
	第二季度	16,578	27.95%	42,745	72.05%
	第三季度	114,700	48.58%	121,407	51.42%
	第四季度	108,697	70.44%	45,620	29.56%
	总计	256,145	53.67%	221,082	46.33%
2021 年 1-7 月	第一季度	43,113	63.62%	24,649	36.38%
	第二季度	383,781	86.34%	60,730	13.66%
	7 月	143,511	82.29%	30,883	17.71%
	总计	570,405	83.07%	116,262	16.93%

语音讲解					
期间		旅行社团客		自由行散客	
		人次	占比	人次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	-	-	-
	第二季度	-	-	-	-
	第三季度	-	-	-	-
	第四季度	-	-	-	-
	总计	-	-	-	-
2020年	第一季度	7	1.06%	653	98.94%
	第二季度	16,486	32.10%	34,871	67.90%
	第三季度	106,219	48.52%	112,715	51.48%
	第四季度	101,643	69.58%	44,440	30.42%
	总计	224,355	53.80%	192,679	46.20%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43,113	63.97%	24,278	36.03%
	第二季度	384,806	86.82%	58,440	13.18%
	7月	141,913	81.34%	32,554	18.66%
	总计	569,832	83.17%	115,272	16.83%
景区观光车					
期间		旅行社团客		自由行散客	
		人次	占比	人次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	-	-	-
	第二季度	-	-	-	-
	第三季度	-	-	-	-
	第四季度	-	-	-	-
	总计	-	-	-	-
2020年	第一季度	-	-	-	-
	第二季度	-	-	-	-
	第三季度	820	85.24%	142	14.76%
	第四季度	1,961	92.50%	159	7.50%
	总计	2,781	90.23%	301	9.77%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227	87.31%	33	12.69%
	第二季度	1,451	92.60%	116	7.40%
	7月	569	95.47%	27	4.53%
	总计	2,247	92.74%	176	7.26%

黄龙洞旅游主要客户为旅行社团客。2020年受国内疫情防控政策限制，跨省旅游开放时间较晚且境外市场完全关闭等影响，黄龙洞旅游旅行社团客占比下降至53.86%。2021年由于疫情常态化管控及前期市场铺垫工作的有序开展，同时大量低价团招揽旅行社团客致使团客占比大幅提升。

3) 减免政策人次占比

游船运输							
期间		正价票		优惠票		免费票	
		人次	占比	人次	占比	人次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94,262	65.99%	42,648	29.86%	5,940	4.16%
	第二季度	279,629	61.14%	104,257	22.80%	73,461	16.06%
	第三季度	35,709	6.38%	425,966	76.09%	98,162	17.53%
	第四季度	29,189	9.16%	240,187	75.35%	49,378	15.49%
	总计	438,789	29.67%	813,058	54.98%	226,941	15.35%
2020年	第一季度	4,545	16.54%	20,018	72.85%	2,917	10.61%
	第二季度	10,919	18.41%	38,823	65.44%	9,581	16.15%
	第三季度	30,597	12.96%	188,243	79.73%	17,267	7.31%
	第四季度	14,436	9.35%	127,861	82.86%	12,020	7.79%
	总计	60,497	12.68%	374,945	78.57%	41,785	8.76%
2021年 1-7月	第一季度	8,305	12.26%	57,593	84.99%	1,864	2.75%
	第二季度	24,100	5.42%	409,829	92.20%	10,582	2.38%
	7月	11,801	6.77%	159,534	91.48%	3,059	1.75%
	总计	44,206	6.44%	626,956	91.30%	15,505	2.26%
语音讲解							
期间		正价票		优惠票		免费票	
		人次	占比	人次	占比	人次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	-	-	-	-	-
	第二季度	-	-	-	-	-	-
	第三季度	-	-	-	-	-	-
	第四季度	-	-	-	-	-	-
	总计	-	-	-	-	-	-
2020年	第一季度	495	75.00%	74	11.21%	91	13.79%
	第二季度	24,157	47.04%	19,060	37.11%	8,140	15.85%

	第三季度	66,555	30.40%	135,168	61.74%	17,211	7.86%
	第四季度	33,037	22.62%	101,027	69.16%	12,019	8.23%
	总计	124,244	29.79%	255,329	61.22%	37,461	8.98%
2021 年 1-7 月	第一季度	21,504	31.91%	44,023	65.32%	1,864	2.77%
	第二季度	171,734	38.74%	260,778	58.83%	10,734	2.42%
	7月	72,842	41.75%	96,411	55.26%	5,214	2.99%
	总计	266,080	38.84%	401,212	58.56%	17,812	2.60%

注 1：游船运输服务优惠票口径既包含 18 周岁以下未成年人、60 周岁以上的老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残疾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等特殊优惠对象，又包含享受优惠调整的旅行社团客。语音讲解服务和景区观光车不设优惠票。

注 2：对 1.2 米以下不占座儿童免票。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游船运输票中优惠票占比分别为 54.98%、78.57%和 91.30%。主要系黄龙洞旅游在 2020 年疫情之后推出较大力度旅行社团客优惠政策致使优惠票占比持续上升。

（3）客单价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的平均客单价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人次

期间		游船运输		语音讲解		景区观光车		总计	
		平均客单价	同比	平均客单价	同比	平均客单价	同比	平均客单价	同比
2019 年	第一季度	29.27	-	-	-	-	-	29.27	-
	第二季度	25.38	-	-	-	-	-	25.38	-
	第三季度	25.64	-	-	-	-	-	25.64	-
	第四季度	26.81	-	-	-	-	-	26.81	-
	总计	26.16	-	-	-	-	-	26.16	-
2020 年	第一季度	26.80	-8.42%	20.13	-	-	-	26.64	-8.96%
	第二季度	20.84	-17.89%	16.86	-	-	-	18.99	-25.17%
	第三季度	22.25	-13.22%	15.17	-	205.14	-	19.24	-24.97%
	第四季度	22.28	-16.88%	14.03	-	230.73	-	19.76	-26.29%
	总计	22.35	-14.58%	14.99	-	222.74	-	19.62	-25.02%
2021 年 1- 7 月	第一季度	23.50	-12.32%	16.29	-19.06%	214.23	-	20.28	-23.89%
	第二季度	21.55	3.40%	16.72	-0.80%	207.93	-	19.47	2.52%
	7月	19.65	-12.78%	20.60	32.04%	205.74	-4.92%	20.44	5.72%
	总计	21.26	-4.88%	17.67	17.86%	208.07	-6.59%	19.80	0.92%

注：平均客单价=对应业务收入/对应业务客流量；总平均客单价=主营业务收入/总客流量。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黄龙洞的平均客单价分别为26.16元/人次、19.62元/人次和19.80元/人次。2020年5月，游船运输船票价格下调，由40元/人次降至36元/人次，同时新增语音讲解服务定价较低，为25元/人次，致使2020年度平均客单价较2019年度明显下降。2021年，黄龙洞旅游转变营销策略与张家界景区多家低价旅行团建立合作，使其行程覆盖黄龙洞景区。低价旅行社团客的优惠致使2021年黄龙洞旅游平均客单价维持低位水平。

4、报告期各期服务提供及销售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主营业务	
		收入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418.05	10.81%
	第二季度	1,160.61	30.00%
	第三季度	1,435.61	37.11%
	第四季度	854.54	22.09%
	总计	3,868.82	100.00%
2020年	第一季度	74.98	4.26%
	第二季度	210.18	11.94%
	第三季度	877.34	49.84%
	第四季度	597.80	33.96%
	总计	1,760.29	100.00%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274.60	10.09%
	第二季度	1,731.41	63.64%
	7月	714.41	26.26%
	总计	2,720.42	100.00%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1-7月黄龙洞旅游主营业务收入为3,868.82万元、1,760.29万元和2,720.42万元。黄龙洞旅游主营业务收入均来源于游船运输、语音讲解和景区观光车。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100.00%。2020年度受到疫情影响，景区接待游客量下降，营业收入下滑；2021年度疫情得以控制，群众出游意愿增强，营业收入上升。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的主营业务收入受气候、节假日因素影响较大，呈现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受寒冷天气影响，每年 1-3 月黄龙洞旅游主营业务收入也相对较低；4 月份开始，清明小长假、五一小长假等陆续带来主营业务收入的阶段性增长，并在旅游旺季第三季度呈现年度集中态势；11-12 月，随着冬季到来气温降低，黄龙洞旅游主营业务收入下降。2019 年黄龙洞旅游四个季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布情况就呈现了上述特点。

（1）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构成

单位：万元

期间	游船运输		语音讲解		景区观光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2019 年	第一季度	418.05	100.00%	-	-	-	-
	第二季度	1,160.61	100.00%	-	-	-	-
	第三季度	1,435.61	100.00%	-	-	-	-
	第四季度	854.54	100.00%	-	-	-	-
	总计	3,868.82	100.00%	-	-	-	-
2020 年	第一季度	73.65	98.23%	1.33	1.77%	-	-
	第二季度	123.61	58.81%	86.56	41.19%	-	-
	第三季度	525.41	59.89%	332.20	37.86%	19.73	2.25%
	第四季度	343.86	57.52%	205.02	34.30%	48.91	8.18%
	总计	1,066.52	60.59%	625.12	35.51%	68.65	3.90%
2021 年 1-7 月	第一季度	159.23	57.99%	109.79	39.98%	5.57	2.03%
	第二季度	957.73	55.31%	741.10	42.80%	32.58	1.88%
	7 月	342.68	47.97%	359.46	50.32%	12.26	1.72%
	总计	1,459.64	53.66%	1,210.36	44.49%	50.41	1.85%

（2）主营业务收入的销售模式构成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主营业务收入的销售模式构成如下表所示：

游船运输						
期间	旅行社团客		自由行散客		合计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第一季度	249.71	59.73%	168.34	40.27%	418.05	

2019年	第二季度	875.76	75.46%	284.85	24.54%	1,160.61
	第三季度	998.57	69.56%	437.05	30.44%	1,435.61
	第四季度	685.15	80.18%	169.39	19.82%	854.54
	总计	2,809.18	72.61%	1,059.63	27.39%	3,868.82
2020年	第一季度	45.81	62.21%	27.83	37.79%	73.65
	第二季度	33.15	26.82%	90.46	73.18%	123.61
	第三季度	234.46	44.62%	290.95	55.38%	525.41
	第四季度	230.80	67.12%	113.06	32.88%	343.86
	总计	544.22	51.03%	522.30	48.97%	1,066.52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95.42	59.93%	63.81	40.07%	159.23
	第二季度	805.17	84.07%	152.55	15.93%	957.73
	7月	266.20	77.68%	76.48	22.32%	342.68
	总计	1,166.79	79.94%	292.85	20.06%	1,459.64
语音讲解						
期间		旅行社团客		自由行散客		合计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	-	-	-	-
	第二季度	-	-	-	-	-
	第三季度	-	-	-	-	-
	第四季度	-	-	-	-	-
	总计	-	-	-	-	-
2020年	第一季度	-	-	1.33	100.00%	1.33
	第二季度	16.06	18.55%	70.51	81.45%	86.56
	第三季度	120.65	36.32%	211.55	63.68%	332.20
	第四季度	114.67	55.93%	90.36	44.07%	205.02
	总计	251.38	40.21%	373.74	59.79%	625.12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51.87	47.24%	57.92	52.76%	109.79
	第二季度	612.30	82.62%	128.80	17.38%	741.10
	7月	292.59	81.40%	66.87	18.60%	359.46
	总计	956.77	79.05%	253.59	20.95%	1,210.36
景区观光车						
期间		旅行社团客		自由行散客		合计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第一季度	-	-	-	-	-

2019年	第二季度	-	-	-	-	-
	第三季度	-	-	-	-	-
	第四季度	-	-	-	-	-
	总计	-	-	-	-	-
2020年	第一季度	-	-	-	-	-
	第二季度	-	-	-	-	-
	第三季度	16.51	83.68%	3.22	16.32%	19.73
	第四季度	45.45	92.93%	3.46	7.07%	48.91
	总计	61.97	90.27%	6.68	9.73%	68.65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4.87	87.43%	0.70	12.57%	5.57
	第二季度	30.19	92.67%	2.39	7.33%	32.58
	7月	11.72	95.57%	0.54	4.43%	12.26
	总计	46.78	92.80%	3.63	7.20%	50.41

（3）现金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现金收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1-7月
营业收入（万元）	3,868.82	1,760.29	2,720.42
现金收款金额（万元）	471.43	132.66	163.43
现金收款占比	12.19%	7.54%	6.01%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的现金收款金额分别为471.43万元、132.66万元和163.43万元，现金收款占比为12.19%、7.54%和6.01%，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系随着手机线上支付的普及，游客支付习惯逐渐发生变化，由原来的现金支付转变为手机线上支付。同时黄龙洞旅游积极执行《目的地公司资金管理指引》，推动线上收款及银行转账支付等方式，减少现金使用，故现金收款占比逐年下降。

（4）报告期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各期，黄龙洞旅游前5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	----	------	----------	-----------	-------

2021 年 1-7 月	1	张家界大美湘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14.65	7.89%	非关联方
	2	张家界逍遥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76.73	6.50%	非关联方
	3	湖南臻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51.57	5.57%	非关联方
	4	张家界中国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40.79	5.18%	非关联方
	5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127.18	4.67%	关联方
	合计			810.92	29.81%
2020 年度	1	中国旅行社总社张家界有限公司	146.79	8.34%	非关联方
	2	张家界中国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91.83	5.22%	非关联方
	3	张家界逍遥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84.45	4.80%	非关联方
	4	张家界大美湘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68.88	3.91%	非关联方
	5	张家界万众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45.45	2.58%	非关联方
	合计			437.41	24.85%
2019 年度	1	张家界中国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321.47	8.31%	非关联方
	2	张家界纳百利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72.93	4.47%	非关联方
	3	张家界逍遥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64.67	4.26%	非关联方
	4	湖南张家界华天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60.20	4.14%	非关联方
	5	张家界大美湘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54.99	4.01%	非关联方
	合计			974.26	25.19%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前5名客户主要系张家界本地旅行社，单个旅行社销售金额占比较小，均未超过10%，前5名客户销售金额占比合计亦未超过30%，客户集中度较低。

5、黄龙洞旅游的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各期，黄龙洞旅游前5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年份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期营业 成本比例	是否关联方
----	----	-------	--------------	---------------	-------

2021年1-7月	1	张家界市价格调节基金征收管理办公室	106.52	14.44%	非关联方
	2	黄龙洞投资	81.61	11.06%	非关联方
	3	张家界市武陵源区发展和改革局	45.65	6.19%	非关联方
	4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9.94	5.41%	关联方
	5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张家界市武陵源区供电分公司	22.72	3.08%	非关联方
	合计			296.44	40.18%
2020年度	1	张家界市价格调节基金征收管理办公室	83.31	7.97%	非关联方
	2	黄龙洞投资	52.81	5.05%	非关联方
	3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张家界市武陵源区供电分公司	40.54	3.88%	非关联方
	4	张家界市武陵源区发展和改革局	35.71	3.42%	非关联方
	5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5.60	3.41%	关联方
	合计			247.97	23.72%
2019年度	1	张家界市价格调节基金征收管理办公室	353.34	20.78%	非关联方
	2	张家界市武陵源区发展和改革局	151.43	8.90%	非关联方
	3	湖南三方环境科技公司	116.06	6.82%	非关联方
	4	湖南三方环境科技公司	75.84	4.46%	非关联方
	5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张家界市武陵源区供电分公司	46.70	2.75%	非关联方
	合计			743.37	43.71%

黄龙洞旅游主要成本系支付给张家界市价格调节基金征收管理办公室、张家界市武陵源区发展和改革局的资源有偿使用费，分别按黄龙洞旅游收入的7.77%、3.33%进行缴纳，故采购金额相对较高。

6、黄龙洞旅游安全生产情况

黄龙洞旅游运营制度完善，景区设施安全运行情况正常。其制定并执行《应急救援操作安全规定》《游船驾驶员管理制度》《设备维护保养管理制度》

等安全制度。黄龙洞旅游未来将根据业务的发展不断更新相关管理制度。

目前黄龙洞旅游游船设施运行安全，消防、安防设施完善，安保力量配备能够满足日常接待需要。黄龙洞旅游专门设立安全保障部、医务室，保障游客安全和权益。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未发生过安全事故。

7、黄龙洞旅游环境保护情况

黄龙洞旅游主营业务为在黄龙洞景区内向游客提供游船运输服务、语音讲解服务及景区观光车服务，不属于《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中列示的重污染行业，不涉及高污染。黄龙洞旅游严格遵守我国关于空气污染、噪音排放、污水及废物排放等环保事宜的国家 and 地方法律法规，尽可能地控制和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四）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1、主营业务及服务流程

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为在安徽省齐云山景区内向游客提供月华索道、景区交通车、横江竹筏漂流服务。

齐云山景区位于安徽省黄山市休宁县城西 15 公里处，距黄山市西 33 公里，海拔 585 米，古称白岳，因遥观山顶与云齐而得名，其景色秀丽，交通便捷，是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的重要节点。

齐云山景区以丹霞地貌为特色，色若渥丹，灿若明霞，有 36 奇峰、72 怪岩，风景引人入胜。齐云山与黄山南北相望，相映生辉，历来素有“黄山白岳甲江南”之誉，被乾隆皇帝誉之为“天下无双胜境，江南第一名山”。景区内大量的碑铭石刻，李白、朱熹、徐霞客、郁达夫等历代名人学士都留有佳句墨宝，文旅资源丰富，资源禀赋独特。

齐云山景区源于山水，独揽秀色的自然资源，并蕴藏着厚重的徽州文化，通过月华索道、横江山水竹筏漂流和景区交通车等旅游运输服务，共同打造景区游玩、休闲度假、康养旅居等多功能为一体、服务与设施一流的国际文旅游憩目的地。

齐云山月华索道，采用先进的奥地利多贝玛亚索道设备，为单线循环脱挂式抱索器吊厢式索道，全长 772.78 米，上下高差 308 米，单程最大运量每小时 1500 人。月华索道集观光、代步等功能于一体，是进入景区胜境最为快捷的通道，与景区交通车形成齐云山旅游“北进南出”和“南进北出”的大环线循环框架，乘坐索道，既可以穿行云海，眺望悬崖峭壁上的月华天街村；又可半空俯瞰，欣赏横江清流，田园村落，是游客上齐云山首选交通工具。索道不仅给游客带来惊险、新奇的体验和视觉享受，亦加快了景区游客周转，提高单日接待容量，也减轻景区交通运营压力，为山上扩容、山下连通发挥巨大作用。

齐云山景区交通车，从齐云山镇区通过旅游公路到达齐云山核心景点月华街、五老峰景点，与齐云山月华索道形成游览环线，共同形成了游客上下往返快速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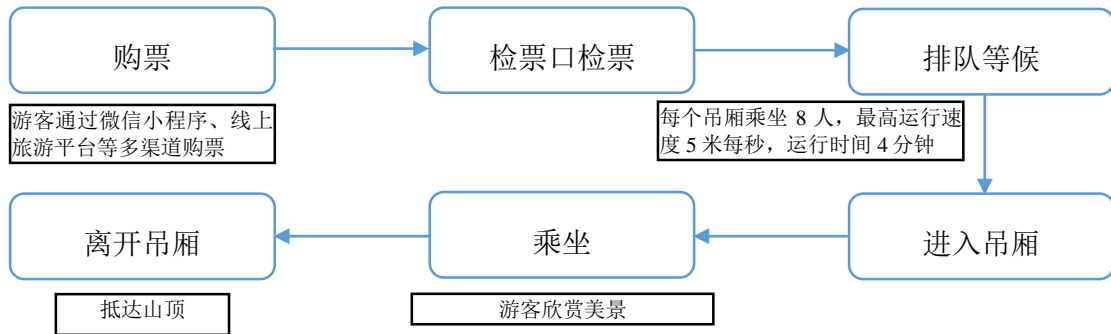
横江竹筏漂流业务，位于齐云山脚下，以打造“最具诗情画意的休闲养生漂流”为目标，由水乡徽韵、田园风光、天然太极、齐云仙境、登封古桥等景观组成，融合徽州原生态水乡田园风情以及齐云山独特自然资源禀赋，营造特色旅游气氛。

2021 年 4 月，齐云山股份借助其为动漫电影《西游记之再世妖王》取景地，在影片上映契机加大宣传力度，结合沉浸式体验理念，推出“复古游齐云”活动，让游客以重走“霞客古道”、行走式观赏等更加轻松、更加乐趣的实景演绎方式游玩齐云山。齐云山股份此次推广宣传将齐云山传统文化“活化”，游客通过互动体验及古风旅拍感受古人游山玩水的闲情雅致。复古游齐云活动自举办以来，在省内外掀起了国风文化潮，得到国家级和省级媒体的普遍关注，为景区及月华索道持续吸引全国各地游客。齐云山景区 2021 年第二季度客流量显著上升，超过 2019 年同期水平，7 月单月客流量超出 2019 年 7 月的 48.02%。



乘坐齐云山索道穿行云海

齐云山月华索道服务流程包括购票、检票、排队等候、进入吊厢、乘坐、离开吊厢等步骤。齐云山股份通过微信小程序、在线平台、代理销售商等多渠道售票；游客在检票口凭身份证件或手机订单二维码可自主通行；现场安排专人引导排队等候乘坐索道。其主要服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2、齐云山股份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齐云山股份制定了《物资采购供应管理制度》，依据“预先计划、公开透明、适度紧缩、合格供应商优先”的原则就近采购，建立起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

根据物资的重要性及采购金额占总物料采购金额的比例，齐云山股份将物资划分为一类标、二类标。价值高、品种少的为一类标物资，严格重点管理控制、按计划性原则执行；价值较低、品种多的为二类标物资，执行常规管理控制，主要为日常零星物资，部分可由需求单位向采购部及项目负责人进行报备批准后采购。

各类物资的具体分类如下表所示：

物资类别	主要内容
一类标	工程提升改造、观光索道维护保养、景区驳运车辆、竹筏采购等
二类标	日常办公用品、安保消防用品、日常劳保等

齐云山股份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办法》，对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在每年年底进行供应商履约评估，并作出《供应商履约评估表》，经沟通评审，确认合格供应商，归入合格供应商库。此外，齐云山股份还不定期地对供应商资格进行评审并对供应商供货价格进行市场调查。

索道日常维保及零部件更换是齐云山股份的主要经营成本。为规范索道维保服务及零部件采购，齐云山股份制订了《齐云山索道维保手册》，严格筛选索道维保服务及零部件采购供应商，并要求生产安装人员定期对索道进行维护保养及维修。

齐云山股份景区交通车是齐云山旅游“北进南出”和“南进北出”的大环线的重要交通工具，景区交通车主要费用为燃油成本。齐云山股份统一为所有车辆办理了中石化加油站加油卡，一车一卡对应相应车牌号，做到专卡专用，确保燃油供应的安全性及合规性。

（2）服务模式

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为在齐云山景区向游客提供月华索道、景区交通车、横江竹筏漂流服务。

齐云山月华索道为单线循环脱挂式抱索器吊厢式索道，全长 772.78 米，上下高差 308 米，单程最大运量每小时 1,500 人。

齐云山景区交通车，从齐云山镇区通过旅游公路到达齐云山核心景点月华街、五老峰景点，与齐云山月华索道形成游览环线。

横江竹筏漂流一期从齐云山岩脚村滚水坝至南坑滚水坝，二期向西延伸至坞口段，漂流河道长约 4 公里。

（3）定价模式

齐云山月华索道及景区交通车服务的收费采用政府指导价模式定价，横江竹筏漂流服务的收费采用由经营者自主确定价格的市场调节价模式定价。

根据休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7 年 8 月发布的《关于核定齐云山月华索道票价的批复》，休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安徽省旅游景区门票及相关服务价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并经其内部研究，核定齐云山月华索道票价为 60 元/人次（单程）。

根据休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7 年 10 月发布的《关于核定齐云山景区旅游专线车票价的批复》，休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安徽省旅游景区门票及相关服务价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并经其内部研究，核定齐云山景区

交通车票价为 35 元/人次（单程）。

根据安徽省物价局于 2016 年 8 月发布的《安徽省旅游景区门票及相关服务价格管理办法》规定，非公共资源建设的景区其门票及景区内相关服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价，由经营者自主确定价格水平。因此齐云山股份横江竹筏漂流服务的收费采用由经营者自主确定价格的市场调节价模式定价。休宁县物价局于 2017 年 5 月下发《关于核定齐云山横江竹筏漂流价格的批复》，同意横江竹筏漂流价格定为 90 元/人次。

业务类型	时间	票价
齐云山月华索道	2017 年 8 月 14 日至今	60 元/人次（单程）
景区交通车	2017 年 10 月 16 日至今	35 元/人次（上、下单程）
横江竹筏漂流	2017 年 5 月 15 日至今	90 元/人次

（4）销售模式

齐云山月华索道、景区交通车、横江竹筏漂流的门票销售对象主要分为旅行社团客和自由行散客。其中旅行社团客门票销售主要通过和旅行社签订代理协议，使其代为售票。自由行散客门票销售主要通过网络代理售票、微信及现场自主售票。齐云山股份与线上旅游平台签订代理协议使其代为售票，共同进行市场推广、线路产品包装和宣传收客。微信售票方面，游客可通过微信小程序进行实名认证购票并提前选择参观日期。

（5）结算模式

齐云山月华索道、景区交通车、横江竹筏漂流的票务结算模式分为预存款结算、现结和签单结算。

1) 预存款结算

客户事先向齐云山股份存入一定金额预存款，在客户购票时，售票窗口向其出具本次结算金额（即预存款冲抵金额）和预存款剩余金额并让客户签字确认。若预存款剩余金额不足本次购票金额则需客户现场补缴差额部分。

2) 现结

客户购票时直接付款结算，现结通常包含现金（纸钞）、刷卡和手机支付等方式。

现结模式下，齐云山股份向游客售票形成现金收入。对此，祥源控股就各标的公司的现金收支管理统一制定了《目的地公司资金管理指引》，要求各目的地公司设置售票员岗位，该岗位归属目的地公司财务管理部直接管辖，同时目的地公司应积极推动线上收款及银行转账支付方式，减少现金使用，以保护资金安全，降低风险。

齐云山股份已建立现金收支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且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3) 签单结算

齐云山股份对长期合作的客户给予一定金额及结算周期的授信额度。客户购票时出具行程单并按当次结算金额在签单条上签字确认，月末就该月签单金额进行对账确认付款。此外，齐云山股份与OTA客户签署年度合作协议，约定结算期为30天，OTA客户定期对上一结算期进行核对确认并据此支付结算款。

3、齐云山股份的服务情况

(1) 客流量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的客流量如下表所示：

期间		月华索道		景区交通车		横江竹筏漂流	
		客流量 (人次)	占比	客流量 (人次)	占比	客流量 (人次)	占比
2019 年	第一季度	101,038	24.02%	3,703	12.51%	-	-
	第二季度	128,005	30.43%	9,974	33.71%	-	-
	第三季度	84,069	19.99%	7,663	25.90%	-	-
	第四季度	107,500	25.56%	8,251	27.88%	-	-
	总计	420,612	100.00%	29,591	100.00%	-	-
2020 年	第一季度	8,124	3.52%	1,308	5.27%	-	-
	第二季度	59,509	25.77%	6,517	26.27%	-	-
	第三季度	70,784	30.65%	5,625	22.67%	-	-
	第四季度	92,494	40.06%	11,359	45.79%	-	-

	总计	230,911	100.00%	24,809	100.00%	-	-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53,290	23.08%	5,165	32.74%	-	-
	第二季度	140,649	60.91%	8,436	53.47%	6,139	78.27%
	7月	36,971	16.01%	2,176	13.79%	1,704	21.73%
	总计	230,910	100.00%	15,777	100.00%	7,843	100.00%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的客流量分别为45.02万人次、25.57万人次和25.45万人次。

1) 季节性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的客流量受气候、节假日因素影响较大，呈现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每年1月、2月为传统旅游淡季，但春节期间齐云山股份推出的迎春纳福民俗巡游活动能够吸引游客登山互动；3月份起受春赏油菜花、清明踏青、五一小长假等利好因素影响，齐云山股份客流量持续提升，形成较好的客流和业绩；暑期齐云山股份推出的“避暑之旅”、“亲水之旅”、“文化之旅”等短途周边游进一步增进齐云山股份客流量。三季度客流量有所回落，10月份“十一黄金周假期”使得齐云山游客人次再次进入小高峰，当月客流量达到全年峰值，随后11月份开始冬季到来，客流量逐步回落。2019年齐云山股份四个季度的游客人数分布情况就呈现了上述特点。

2020年度，受新冠疫情影响，齐云山股份客流量较2019年度同期均显著下降，其中第一季度、第二季度受到较大影响，随着疫情逐渐得到控制，客流量在第三季度、第四季度开始回升。

2021年第一季度受天气及新冠疫情多种因素影响，齐云山股份客流量仍处于恢复阶段，客流量缓慢回升。齐云山股份所提供的旅游产品偏重休闲度假属性，适合疫情之下游客缩短出游半径，选择短途周边游的消费趋势。自2021年第二季度开始，伴随着齐云山景区短途周边游旺季的到来，叠加清明小长假、五一假期延长、推出复古游等利好因素，客流量显著增加。

2) 主要客户群体及占比

齐云山股份的主要客户群体包括旅行社团客和自由行散客，报告期内，主

要客户群体及占比如下表所示：

期间		旅行社团客		自由行散客	
		人次	占比	人次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38,088	36.36%	66,653	63.64%
	第二季度	58,680	42.53%	79,299	57.47%
	第三季度	35,819	39.05%	55,913	60.95%
	第四季度	52,047	44.96%	63,704	55.04%
	总计	184,634	41.01%	265,569	58.99%
2020年	第一季度	2,418	25.64%	7,014	74.36%
	第二季度	16,573	25.10%	49,453	74.90%
	第三季度	38,637	50.57%	37,772	49.43%
	第四季度	48,553	46.75%	55,300	53.25%
	总计	106,181	41.52%	149,539	58.48%
2021年 1-7月	第一季度	18,497	31.64%	39,958	68.36%
	第二季度	89,048	57.37%	66,176	42.63%
	7月	26,512	64.90%	14,339	35.10%
	总计	134,057	52.67%	120,473	47.33%

齐云山作为短途周边游的热门景点，齐云山股份自由行散客的占比较高。2021年以来，齐云山借助文旅融合打造了复古游等特色活动，同时加强与旅行社合作，致使旅行社团客占比有所上升。

3) 减免政策人次占比

期间		正价票		优惠票		免费票	
		人次	占比	人次	占比	人次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61,154	58.39%	41,711	39.82%	1,876	1.79%
	第二季度	81,754	59.25%	53,057	38.45%	3,168	2.30%
	第三季度	55,864	60.90%	34,112	37.19%	1,756	1.91%
	第四季度	61,492	53.12%	51,309	44.33%	2,950	2.55%
	总计	260,264	57.81%	180,189	40.02%	9,750	2.17%
2020年	第一季度	7,002	74.24%	2,140	22.69%	290	3.07%
	第二季度	50,960	77.18%	14,058	21.29%	1,008	1.53%
	第三季度	38,034	49.78%	36,585	47.88%	1,790	2.34%
	第四季度	54,041	52.04%	47,431	45.67%	2,381	2.29%

	总计	150,037	58.67%	100,214	39.19%	5,469	2.14%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41,231	70.53%	16,730	28.62%	494	0.85%
	第二季度	61,617	39.70%	92,287	59.45%	1,320	0.85%
	7月	14,049	34.39%	25,141	61.54%	1,661	4.07%
	总计	116,897	45.93%	134,158	52.71%	3,475	1.37%

注1：优惠票口径既包含18周岁以下（不含18周岁）的未成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的老年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残疾人等特殊优惠对象，又包含享受优惠调整的旅行社团客。

注2：对1.2米以下儿童、国家、省、市摄影家协会会员免票。

2019年、2020年齐云山股份正价票、优惠票、免费票占比结构基本保持稳定。受新冠疫情影响，2021年齐云山减小优惠票优惠幅度的同时加大优惠票适用范围，优惠票占比提升至52.71%。

（3）客单价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的平均客单价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人次

期间	月华索道		景区交通车		横江竹筏漂流		总计		
	平均客单价	同比	平均客单价	同比	平均客单价	同比	平均客单价	同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28.26	-	27.56	-	-	-	28.23	-
	第二季度	28.63	-	25.47	-	-	-	28.40	-
	第三季度	30.39	-	25.93	-	-	-	30.02	-
	第四季度	28.53	-	26.19	-	-	-	28.36	-
	总计	28.87	-	26.05	-	-	-	28.68	-
2020年	第一季度	41.96	48.49%	30.34	10.11%	-	-	40.35	42.91%
	第二季度	42.26	47.61%	32.26	26.67%	-	-	41.28	45.32%
	第三季度	29.64	-2.47%	31.82	22.73%	-	-	29.80	-0.73%
	第四季度	32.71	14.67%	31.38	19.80%	-	-	32.57	14.83%
	总计	34.56	19.71%	31.66	21.52%	-	-	34.28	19.51%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40.10	-4.44%	31.42	3.57%	-	-	39.33	-2.52%
	第二季度	32.60	-22.87%	30.31	-6.06%	50.88	-	33.20	-19.58%
	7月	37.37	18.94%	24.88	-21.98%	54.40	-	37.41	18.96%
	总计	35.09	1.54%	29.92	-5.48%	51.65	-	35.28	2.93%

注：平均客单价=对应业务收入/对应业务客流量；总平均客单价=主营业务收入/总客流量。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的总平均客单价分别为

28.68 元/人次、34.28 元/人次和 35.28 元/人次。2020 年度齐云山股份平均客单价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过去齐云山采用阶段性优惠政策，降低票价以吸引客流量，平均客单价较低，2020 年之后，齐云山景区一改先前的营销策略，积极开发新的旅游产品，给游客更深入的沉浸式旅游体验，游客乘坐索道的比例提升，并新增水上游乐等增值服务项目，总体客单价大幅上涨。2021 年齐云山股份总平均客单价基本与 2020 年持平，未有较大变动。

4、报告期各期服务提供及销售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2019 年	第一季度	295.71	91.49%	27.50	8.51%	323.20
	第二季度	391.89	96.05%	16.10	3.95%	408.00
	第三季度	275.37	95.49%	13.00	4.51%	288.37
	第四季度	328.31	98.03%	6.61	1.97%	334.92
	总计	1,291.28	95.33%	63.20	4.67%	1,354.48
2020 年	第一季度	38.06	96.55%	1.36	3.45%	39.42
	第二季度	272.52	97.99%	5.59	2.01%	278.11
	第三季度	227.70	96.88%	7.34	3.12%	235.04
	第四季度	338.24	97.84%	7.46	2.16%	345.69
	总计	876.52	97.58%	21.74	2.42%	898.26
2021 年 1-7 月	第一季度	229.91	97.69%	5.43	2.31%	235.34
	第二季度	515.27	97.87%	11.23	2.13%	526.50
	7 月	152.83	97.99%	3.13	2.01%	155.96
	总计	898.01	97.84%	19.79	2.16%	917.80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 1-7 月齐云山股份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354.48 万元、898.26 万元、917.80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 1,291.28 万元、876.52 万元和 898.01 万元。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收入均来源于月华索道、景区交通车、横江竹筏漂流。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在 95% 以上，占比稳定，主营业务突出。齐云山股份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旅游商品销售和其他旅游服务等，金额及占比相对较小。2020 年度受到疫情影响，景区接

待游客量下降，营业收入下滑；2021 年度疫情逐渐稳定，客流量增加，营业收入上升。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收入的季节性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主营业务	
		收入	占比
2019 年	第一季度	295.71	22.90%
	第二季度	391.89	30.35%
	第三季度	275.37	21.33%
	第四季度	328.31	25.43%
	总计	1,291.28	100.00%
2020 年	第一季度	38.06	4.34%
	第二季度	272.52	31.09%
	第三季度	227.70	25.98%
	第四季度	338.24	38.59%
	总计	876.52	100.00%
2021 年 1-7 月	第一季度	229.91	25.60%
	第二季度	515.27	57.38%
	7 月	152.83	17.02%
	总计	898.01	100.00%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的主营业务收入受气候、节假日因素影响较大，呈现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每年 1 月、2 月为传统旅游淡季，但春节期间齐云山股份推出的迎春纳福民俗巡游活动能够吸引游客登山互动；3 月份起受春赏油菜花、清明踏青、五一小长假等利好因素影响，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收入持续提升；暑期齐云山股份推出的“避暑之旅”、“亲水之旅”、“文化之旅”等短途周边游进一步提升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收入。三季度主营业务收入有所回落，10 月份国庆节假期使得齐云山游客人次再次进入小高峰，当月主营业务收入达到全年峰值，11 月份由于冬季到来，天气转冷，主营业务收入逐步回落。2019 年齐云山股份四个季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布情况就呈现了上述特点。

（1）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构成

单位：万元

期间		月华索道		景区交通车		横江竹筏漂流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285.50	96.55%	10.20	3.45%	-	-
	第二季度	366.49	93.52%	25.40	6.48%	-	-
	第三季度	255.50	92.78%	19.87	7.22%	-	-
	第四季度	306.70	93.42%	21.61	6.58%	-	-
	总计	1,214.19	94.03%	77.09	5.97%	-	-
2020年	第一季度	34.09	89.57%	3.97	10.43%	-	-
	第二季度	251.50	92.28%	21.03	7.72%	-	-
	第三季度	209.80	92.14%	17.90	7.86%	-	-
	第四季度	302.59	89.46%	35.65	10.54%	-	-
	总计	797.98	91.04%	78.54	8.96%	-	-
2021年1-7月	第一季度	213.68	92.94%	16.23	7.06%	-	-
	第二季度	458.46	88.98%	25.57	4.96%	31.24	6.06%
	7月	138.15	90.39%	5.41	3.54%	9.27	6.07%
	总计	810.29	90.23%	47.21	5.26%	40.51	4.51%

(2) 主营业务收入的销售模式构成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收入的销售模式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月华索道、景区交通车、横江竹筏漂流等景区交通业务						
期间		旅行社团客		自由行散客		合计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2019年	第一季度	66.23	22.40%	229.48	77.60%	295.71
	第二季度	101.64	25.94%	290.26	74.06%	391.89
	第三季度	62.25	22.61%	213.11	77.39%	275.37
	第四季度	83.06	25.30%	245.25	74.70%	328.31
	总计	313.18	24.25%	978.10	75.75%	1,291.28
2020年	第一季度	5.14	13.50%	32.92	86.50%	38.06
	第二季度	38.43	14.10%	234.09	85.90%	272.52
	第三季度	75.19	33.02%	152.52	66.98%	227.70
	第四季度	96.24	28.45%	242.00	71.55%	338.24
	总计	214.99	24.53%	661.53	75.47%	876.52

2021 年1-7 月	第一季度	46.66	20.30%	183.25	79.70%	229.91
	第二季度	225.16	43.70%	290.11	56.30%	515.27
	7月	85.66	56.05%	67.17	43.95%	152.83
	总计	357.48	39.81%	540.52	60.19%	898.01

（3）现金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现金收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1-7月
营业收入	1,354.48	898.26	917.80
现金收款金额	214.78	86.23	78.07
现金收款占比	15.86%	9.60%	8.51%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的现金收款金额分别为214.78万元、86.23万元和78.07万元，现金收款占比为15.86%、9.60%和8.51%，逐年下降。2020年齐云山股份现金收款占比较2019年大幅下降，主要系随着手机线上支付的普及，游客支付习惯逐渐发生变化，由原来的现金支付转变为手机线上支付。同时齐云山股份积极执行《目的地公司资金管理指引》，推动线上收款及银行转账支付等方式，减少现金使用，故现金收款金额及占比均较2019年大幅下降。

（4）报告期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各期，齐云山股份前5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2021 年1-7 月	1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66.68	7.27%	关联方
	2	黄山市快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46.01	5.01%	非关联方
	3	黄山超岳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4.06	3.71%	非关联方
	4	黄山皖山皖水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3.36	3.63%	非关联方
	5	齐云山投资	30.58	3.33%	关联方
			合计	210.69	22.95%

2020年度	1	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60	2.29%	非关联方
	2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14.51	1.61%	关联方
	3	黄山名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14.12	1.57%	非关联方
	4	黄山市快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3.61	1.52%	非关联方
	5	齐云山投资	12.43	1.38%	关联方
	合计		75.27	8.37%	
2019年度	1	齐云山投资	30.31	2.06%	关联方
	2	黄山市新宇假日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4.24	1.65%	非关联方
	3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21.82	1.48%	关联方
	4	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18.96	1.29%	非关联方
	5	黄山天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3.22	0.98%	非关联方
	合计		108.55	7.46%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前5名客户主要系上海及安徽当地旅行社，单个旅行社销售金额占比较小，均未超过10%，前5名客户销售金额占比合计亦未超过30%，客户集中度较低。

5、齐云山股份的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各期，齐云山股份各类型下的前5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年份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期营业 成本比例	是否关联方
2021年 1-7月	1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9.39	5.77%	关联方
	2	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6.99	5.30%	关联方
	3	休宁友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1.35	4.19%	非关联方
	4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休宁县供电公司	14.28	2.80%	非关联方

	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黄山休宁石油分公司	6.07	1.19%	非关联方
	合计		98.07	19.25%	
2020年度	1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5.82	11.28%	关联方
	2	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6.42	3.47%	关联方
	3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休宁县供电公司	21.50	2.83%	非关联方
	4	北京科正平工程技术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19.50	2.56%	非关联方
	5	三河多贝玛亚运送系统有限公司	12.81	1.68%	非关联方
	合计		166.06	21.83%	
2019年度	1	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9.84	4.71%	关联方
	2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休宁县供电公司	31.86	3.77%	非关联方
	3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80	1.63%	关联方
	4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黄山休宁石油分公司	10.87	1.29%	非关联方
	5	中国人寿保险	9.47	1.12%	非关联方
	合计		105.84	12.52%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主要成本系支付给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使用费、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休宁县供电公司的电费及杭州小岛科技的数字化平台服务采购费。

6、齐云山股份安全生产情况

索道属于国家规定的特种设备，相关的安全规范为国家颁布实施的《特种设备质量监督与安全监察规定》《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等法规。

黄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和休宁县市场监管局对齐云山股份安全生产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黄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每年组织黄山市客运索道应急救援演练，模拟客运索道因突发设备故障，造成主、备驱动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导致乘客

被滞留空中的情景。其以此检查齐云山股份应急救援预案的实施情况和索道管理人员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保障特种设备安全运行，确保每一位游客的安全。休宁县市场监管局深入景区，详细了解特种设备安全工作情况，仔细查看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是否在检验有效期内、作业人员是否配备有效证件，并查看企业的应急预案、演练记录、日常管理记录。同时，齐云山股份内部的技术和安全管理部亦会对索道等设施进行定期检查。

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齐云山股份对景区交通车安全、维护、检查等方面做了详细规定。黄山市休宁县交通运输局定向、不定向组织现场检查，确保人员资质、运输单位、运输经营活动不存在问题。

齐云山股份为保证横江竹筏漂流的安全运营，前期不仅进行了河道疏浚、护岸加固、码头与广场建设及水上游乐设施添置等工作，还对员工进行严格培训和实操训练。

7、齐云山股份环境保护情况

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为在安徽省齐云山景区内向游客提供月华索道、景区交通车、横江竹筏漂流服务，不属于《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中列示的重污染行业，不涉及高污染。公司严格遵守我国关于空气污染、噪音排放、污水及废物排放等环保事宜的国家 and 地方法律法规，尽可能地控制和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五）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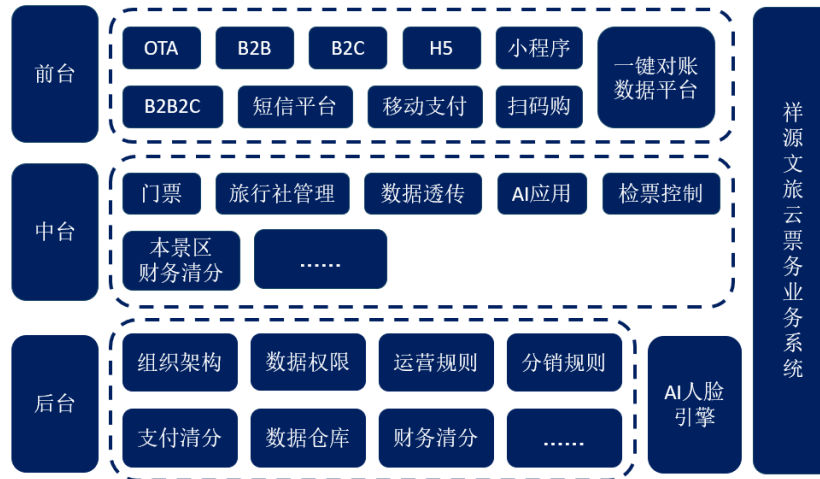
1、小岛科技主营业务

小岛科技主要从事智慧文旅项目软硬件集成建设和数字化运营及技术服务的业务，其以全流程数字化能力赋能旅游目的地产品，助力搭建智慧化旅游生态平台。目前小岛科技主要产品为客户提供景区综合解决方案，包括云票务系统、分销及清分结算系统、业务系统等。同时，上述解决方案集成旅游业务板块订单、产品、销售等数据，为祥源控股文旅板块大数据发展提供数据存储处理和配套服务，以数字化技术提升旅游目的地运营效率。

报告期内小岛科技主营业务分为两大板块：

（1）搭建智慧化旅游生态平台

小岛科技为祥源控股文旅板块搭建旅游智慧化所需要的所有网络基础设施及软件、硬件运作平台，并负责所有前期的实施、后期的维护等一系列服务。智慧化旅游生态平台支持售票、取票、退票、数据查询汇总。



智慧化旅游生态平台

（2）数据收集分析

基于收集到的各个维度的数据，小岛科技对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并为决策层提供决策，例如数字化运营数据（统计维度）：业务维度数据（收入/人数）渠道维度数据（收入/人数）、计划完成率、收入环比/同比、历史收入/人数趋势、天气数据、OTA 分类、票类明细、票类汇总等数据，进而设计符合祥源控股文旅板块发展的产品。

2、小岛科技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小岛科技制定了《物资采购供应管理制度》，依据计划性、公开透明、适度紧缩、就近采购和合格供应商优先的原则建立了集中管理、集中采购的管理体系。小岛科技根据业务需求对以下各类物资进行采购：

物资类别	主要内容
一类标	软件服务、智能硬件、服务器

二类标	日常办公用品、宣传物料等
-----	--------------

同时，小岛科技针对不同类型采购物资采用不同的采购模式，主要有战略招标采购、公开招标采购、优质供应商直委和零星询价采购等四种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1) 战略招标采购

小岛科技通过制定战略采购计划，筛选潜在的战略合作伙伴，向其发出战略合作邀约，并通过投保、评标、谈判，最终订立战略合作合同。该采购方式主要针对优质供应商源代码使用权、常用智能硬件、服务器以及相关技术服务采购。

2) 公开招标采购

小岛科技在特定媒介上通过公告形式吸引符合要求的投标单位参与招标，通过发放招标文件、回收、开标、评标、定标，并最终订立采购合同。该采购方式主要针对优质供应商源代码采购。

3) 优质供应商直接委托

针对长期合作优质供应商，小岛科技通过市场调研、性能对比等方式，采取直接委托、竞争性谈判购买相关旅游软件系统，如旅游地接系统等。

4) 零星询价采购

小岛科技通过市场调研、询价，从而在同一质量、技术规格标准之下，购买价格最低、服务最优的产品。该采购方式主要针对办公、调试设备等硬件采购。

(2) 定价模式

小岛科技主要为祥源控股提供文旅数字化支持服务，客户均为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按照景区开发需求，依照行业定价模式惯例，小岛科技采用成本加成的模式定价。

(3) 销售模式

小岛科技主要为祥源控股提供文旅数字化支持服务，客户主要为祥源控股

及其关联方。按照景区开发需求，依照行业定价模式惯例，采用成本加成的销售定价。

3、小岛科技的服务情况及销售收入情况

小岛科技主要为祥源控股内部提供文旅数字化支持服务，报告期内，小岛科技前5大客户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当期营 业收入比 例	是否关联 方
2021 年 1-7 月	1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197.38	20.06%	关联方
	2	祥源控股	137.08	13.93%	关联方
	3	凤凰投资	107.68	10.94%	关联方
	4	黄龙洞投资	79.75	8.11%	关联方
	5	百龙天梯	72.33	7.35%	关联方
			合计	594.22	60.39%
2020 年度	1	祥源控股	272.00	24.16%	关联方
	2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179.27	15.92%	关联方
	3	齐云山股份	146.10	12.98%	关联方
	4	凤凰投资	101.11	8.98%	关联方
	5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95.50	8.48%	关联方
			合计	793.98	70.53%
2019 年度	1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159.27	31.52%	关联方
	2	祥源控股	70.00	13.85%	关联方
	3	凤凰投资	34.34	6.80%	关联方
	4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28.97	5.73%	关联方
	5	齐云山股份	25.88	5.12%	关联方

	合计	318.46	63.02%	
--	----	--------	--------	--

4、小岛科技的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各期，小岛科技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年份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期营 业成本比 例	是否关联 方
2021 年 1-7 月	1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30.89	4.86%	非关联方
	2	杭州绿云科技有限公司	19.21	3.02%	非关联方
	3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11.38	1.79%	非关联方
	4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10.93	1.72%	非关联方
	5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88	0.45%	非关联方
	合计			75.29	11.85%
2020 年度	1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84.33	9.82%	非关联方
	2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74	2.65%	非关联方
	3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15.53	1.81%	非关联方
	4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6.09	0.71%	非关联方
	5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5.09	0.59%	非关联方
	合计			133.78	15.58%
2019 年度	1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51.84	8.63%	非关联方
	2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17.79	2.96%	非关联方
	3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9.05	1.51%	非关联方
	4	中网数信科技有限公司	5.94	0.99%	非关联方
	5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69	0.28%	非关联方
	合计			86.31	14.37%

小岛科技向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采购阿里云相应的安全产品，例如：防火

墙、web 防火墙、云安全中心等，向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等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交易手续费。

5、标的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小岛科技业务均部署在阿里云公有云，采购阿里云相应的安全产品，例如：防火墙、web 防火墙、云安全中心等，并通过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 2.0 认证，无安全隐患。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没有发生过重大安全事故。

6、小岛科技环境保护情况

小岛科技主要以景区数字化软件系统开发和软硬件维护业务为主，工作场所主要在室内，产生少量的生活垃圾，不涉及环境保护。

四、标的公司行业地位与行业竞争情况

（一）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幅员辽阔，旅游资源丰富，根据文化和旅游部统计，截至 2020 年末，全国共有 A 级旅游景区 13,332 个，AAAAA 级旅游景区 302 家，数量逐年增加。各省市旅游景区数量分布较为平均，大部分旅游企业均依托相应的旅游景区发展，因此单一企业所占的份额较小、市场占有率较低。总体上旅游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并呈现出较强的区域性竞争特点。

旅游行业进入存在经营权、资金、安全性等壁垒，行业壁垒较高，新进入企业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竞争有限的自然资源、开发新景点、推广新产品、获取经营权，较难迅速占据市场空间。

旅游行业涉及旅行社、旅游景区、餐饮、酒店等子行业，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围绕景区内交通运输展开，依托对应的旅游景区，均已取得主管部门授予的经营权。

（二）主要竞争对手简要情况

基于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类型并结合旅游行业呈现出较强区域性竞争的特

点，选取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为标的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各公司的简要情况如下：

1、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9 月 15 日,主要业务为景区与主题公园业务、酒店业务、餐饮产品业务、旅行社业务、旅游商业业务。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拥有 AAAAA 景区，包括天目湖山水园景区、南山竹海景区、御水温泉和一家全国百强国内旅行社——天目湖旅行社，长期致力于打造“一站式旅游目的地”模式，打造“产品复合、市场多元、服务系统”的一站式旅游商业模式，形成旅游目的地集聚区效应。

2、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9 年 9 月 5 日，主要业务有：以索道为主的景区交通接驳业务、景区综合运营业务、主题乐园和非标住宿产品业务。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致力于打造“索道+景区+住宿和商业配套”为核心产品的休闲度假旅游目的地，并将多个旅游目的地项目形成产业联动，发挥品牌优势，以实现连锁经营。

3、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0 月 18 日，主要业务包括旅游索道业务、印象丽江文艺演出业务、酒店业务。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是丽江地区最早从事旅游业开发和经营的企业，是丽江及滇西北唯一的 A 股上市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构建了雪山旅游索道、五星级度假酒店、国际旅行社、旅游演艺等多项旅游业务，拥有较高品位的旅游资源优势和良好的经营业绩，在区域内具有明显竞争优势。

4、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 4 月 29 日，主要业务包括游船客运业务、景区旅游业务、酒店业务、公路旅行客运业务、出租车业务。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是桂林旅游业的龙头企业，广西第一家旅游类上市公司，也是全国旅游上

市公司中以景区类业务为主的国有控股上市企业，现已发展成为桂林乃至广西旅游业的骨干企业，在国内有很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连续多年被桂林市人民政府授予“桂林市先进旅游企业”称号。

5、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11 月 18 日，主要业务为景区业务、索道业务、酒店业务、旅行社业务、徽菜餐饮业务、智慧旅游业务。黄山景区是全国首批 AAAAA 级景区、“中国十大风景区名胜”和“全国文明风景旅游区”，黄山旅游紧紧围绕“山水村窟”战略，不断加大黄山市核心景区资源的整合力度，目前已基本完成战略布局。

6、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 27 日，其主要业务包括酒店、索道缆车、客运、旅行社业务。九华旅游长期从事酒店经营，拥有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同时经营九华山风景区内的两条索道和一条缆车，为游客提供舒适、快捷的观光客运服务；此外九华旅游还拥有九华山风景区内部客运专营权与下属旅行社、电商平台等业务。

（三）标的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百龙绿色、凤凰祥盛、黄龙洞旅游所运营的资产同处在“大湘西”旅游目的地区域，三家公司旅游资源优势突出，文化底蕴深厚，配套设施完善，在客户合作、旅游产品路线组合等方面形成较大协同优势；齐云山股份位于安徽省黄山市齐云山景区，该景区以丹霞地貌为特色，推出碑刻文化及“逍遥国风游”等旅游产品；小岛科技可利用其数字化解决方案能力搭建“大湘西”智慧化旅游生态平台，提供一站式旅游服务。各标的公司都有特殊的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盈利能力，在行业中有着竞争优势。

1、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

百龙绿色具有如下的核心竞争力：

（1）地处张家界武陵源核心景区

张家界系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地处湖南省西北部武陵山脉腹地，境内拥

有武陵源、天门山、大峡谷等多个有影响力的景区。据湖南省统计局统计，2019年张家界市旅游接待国内外游客逾8,000万人次。武陵源景区地处张家界市境内，素有“奇峰三千、秀水八百”之美誉。武陵源景区是美国电影《阿凡达》和中国古典名著《红楼梦》《西游记》《钟馗伏魔》《捉妖记》等多部影视作品实景拍摄地；文化与旅游的渗透结合极大提升武陵源在全世界的影响力，使资源禀赋优越的武陵源成为游客向往的旅游圣地。百龙天梯观光电梯坐落于张家界武陵源核心景区内，景区优质的旅游资源、品牌影响力、游客接待量为该标的资产提供了充足的客流量。

（2）拥有独特稀缺的旅游资源

百龙天梯观光电梯本身造型奇特，依山而建，展现出现代科技和自然景观的完美结合。游客乘坐百龙天梯观光电梯时既可欣赏周边奇峰美景，又可快速抵达山上袁家界等景点。百龙天梯观光电梯已成为张家界旅游的地标和游客打卡之处，其本身亦将带来客流量增量。

（3）交通便捷优势明显

百龙天梯观光电梯为该区核心交通工具，通达性极其便利，运载能力较强。百龙天梯观光电梯建成之前，游客参观袁家界景区，需经崎岖的盘山公路，坐车车程超170公里，到达景区需五小时以上。百龙天梯观光电梯建成以后，通过提质升级，现游客从山下到达核心景区时间缩短为66秒，可便利舒适地观赏武陵源景区的空中景观。

2、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凤凰祥盛具有如下的核心竞争力：

（1）文化旅游资源优势明显

凤凰古城古称镇竿，位于湖南湘西州的西南边，是一个苗族、土家族为主的少数民族聚集地。凤凰古城曾被新西兰著名作家路易艾黎称赞为中国最美丽的小城。同时凤凰古城具有深厚的人文禀赋优势，著名作家沈从文的小说《边城》使凤凰古城为世人所熟知。凤凰古城旅游资源优势突出，文化底蕴深厚，配套设施完善，根据凤凰县统计局统计，凤凰县2019年游客接待量逾2,000万人次，其已成为中国知名旅游目的地。凤凰祥盛主营业务为在凤凰古城向游客

提供沱江泛舟游船观光服务，凤凰古城来往的游客为沱江泛舟游船观光服务提供了稳定充足的客流量。同时，凤凰祥盛将不断通过新媒体营销、提升服务、改造升级游船等措施转化凤凰古城现有客流量，带来增量客流。

（2）旅游产品具有较强竞争力

沱江泛舟游船观光作为凤凰古城核心体验式旅游产品，已成为游客游览凤凰古城必体验产品之一。特别是近年来推出的沱江泛舟夜游项目，游客乘游船可欣赏沱江夜景和灯光秀，领略民俗风情，使游客获得良好游览体验。沱江泛舟夜游项目在凤凰古城极具竞争力，深受游客喜爱。

（3）文旅融合为未来发展提供新动能

凤凰古城景点较多，文学、艺术、绘画等底蕴深厚，品牌影响力较大。特别是沈从文《边城》重现了蜿蜒流淌的沅江、江面横渡的小舟以及淳朴善良的湘西人，为沱江泛舟游船观光产品转型升级和进行文旅融合提供良好素材。目前凤凰祥盛积极推动上市公司动漫及其衍生品与线下旅游场景进行融合，打造“湘见沱江”沉浸式体验，构建以“文化 IP+旅游+科技”的文旅融合新模式，增强游客体验性及互动性，让游客在泛舟的同时，体验湘西文化的魅力。

（4）高铁助力客源引流

凤凰磁浮文化旅游项目即将运营首列磁浮列车。磁浮列车兼具科技时尚和凤凰元素，并向游客提供不同主题专列选择和沉浸式的体验场景。磁浮列车既能有效解决凤凰高铁站至凤凰古城的交通问题，同时也将磁浮列车融入景区，成为古城的一道亮丽风景，对湖南大湘西的旅游产生进一步的促进作用。凤凰磁浮文旅项目建成通车后，凤凰将成为全国唯一一个拥有磁浮旅游轨道的县级城市和旅游景区，极大提升凤凰县的交通便捷性。同时地跨湖南怀化、湘西州、张家界市三市州的张吉怀高铁也即将正式通车，该铁路连接了 7 个县市区，正线 246.9 公里，设计时速 350 公里，全线设张家界西、芙蓉镇、古丈西、吉首东、凤凰古城、麻阳西、怀化南站共 7 个车站。张吉怀高铁在张家界西站与黔张常铁路接轨，在怀化南站与沪昆高铁、怀邵衡铁路接轨。沿线有张家界武陵源、天门山、芙蓉镇、猛洞河、矮寨大桥、德夯大峡谷、凤凰古城、长寿之乡——麻阳、中国第一古商城——洪江古商城、芷江抗日受降纪念坊等景点。

3、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黄龙洞旅游具有如下的核心竞争力：

（1）拥有稀缺的旅游资源

黄龙洞景区位于张家界市武陵源区，为张家界武陵源景区重要组成部分，因享有“世界溶洞奇观”而享誉中外，以其庞大的立体结构洞穴空间、丰富的溶洞景观、水陆兼备的游览观光线路而备受游客喜欢，成为中小学生地理地质等科普基地，特别是洞内龙宫、定海神针等景点成为网红打卡地。黄龙洞旅游主营业务为在黄龙洞景区向游客提供景区内的游船运输服务、语音讲解服务及景区观光车服务。游客可乘游船观溶洞奇峰、奇石等，流连于美轮美奂的溶洞奇观。

（2）拥有完善的景区管理系统

黄龙洞旅游的主要管理人员均拥有多年旅游行业从业经历，形成了一整套规范的运营服务体系。近年来，黄龙洞旅游建设了以“智慧旅游服务”、“智慧景区管控”为中心的智慧旅游综合管理平台。平台集成了无线语音讲解、视频监控、消防监控、公共广播、紧急求助处置、应急指挥调度等系统，让景区的管理更加到位、便捷，让游客更方便的获得相关信息，为游客提供更加周到的服务。专业团队和智慧旅游综合管理系统为黄龙洞旅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良好的运营基础。

（3）拥有完善的景区配套设施

黄龙洞景区自开放以来，在持续提升产品质量、丰富产品内涵的基础上，不断加大景区建设力度，推出了语音讲解等多项旅游配套服务，极大改善了景区的旅游环境，提高了游客的旅游体验。

4、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齐云山股份具有如下的核心竞争力：

（1）区位优势明显

齐云山地处安徽省黄山市休宁县境内，离黄山景区 40km，是新安江—富春江—钱塘江三江之源和上海—杭州—千岛湖—黄山—九华山黄金旅游链条上独

具特色的重要节点，位于游客前往西递、宏村等知名景区的必经之路，高铁、机场、高速等设施齐全，交通便利。

（2）资源禀赋独特

齐云山景区位于安徽省黄山市休宁县境内，以丹霞地貌为特色，分布奇峰、怪岩、幽洞等多种地形，风景引人入胜。齐云山与黄山南北相望，相映生辉，历来素有“黄山白岳甲江南”之誉，被乾隆皇帝誉之为“天下无双胜境，江南第一名山”。景区内大量的碑铭石刻，李白、朱熹、徐霞客、郁达夫等历代名人学士都留有佳句墨宝，文旅资源丰富，资源禀赋独特。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为在齐云山景区向游客提供景区内月华索道、景区交通车、横江竹筏漂流等交通运输服务，游客可乘坐月华索道穿行齐云云海，欣赏秀美齐云山，又可半空俯瞰，欣赏横江清流，田园村落。

（3）文旅融合初见成效

齐云山景区以浓厚的人文及地质资源为基础，积极探索、开发、实施教育研学产品。其推出了碑刻文化、地质遗迹文化等一系列研学旅游产品；与中科大、安师大等名校合作举办了各类研学活动，并建立了齐云山文化艺术馆；推出以汉文化为载体的“逍遥国风游”，打造了“霞客探道”、“复古游齐云”等情景演绎；让旅游与文化相互渗透，让文化借助旅游广泛传播。2021年清明假期，文旅融合精品《西游记之再世妖王》招徕四方游客游览齐云山，为齐云山景区及月华索道带来客流量增量。

5、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小岛科技具有如下的核心竞争力：

（1）技术相对领先

小岛科技目前在系统搭建上均采用行业内前沿且稳定的技术架构。其在提供基础业务功能支撑的同时，还针对旅游业务的特殊性，在节假日保障高峰值情况下提供优质系统服务。同时小岛科技针对文旅业务相对复杂的组织架构提供了完整的业务解决方案。

（2）智慧化文旅系统完善

小岛科技利用自身研发能力，持续深化数字化旅游。通过持续资金投入和研发，小岛科技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旅游智能化系统，实现了从门票预约、错峰控流的刚需到为游客提供各种远程在线服务、智慧导览指引服务，极大提升了游客的游览舒适度。

（3）专业团队打造文旅融合数字化平台

小岛科技核心团队具有多年智慧旅游从业经验，熟悉旅游业务流程，技术研发能力较强。在文化和旅游部发布的《关于推动数字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指导下，小岛科技积极推动数字经济格局下的文化和旅游融合，以大数据等数字化技术促进各旅游目的地智慧文旅建设和数字化协同发展。

第六节 发行股份情况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祥源旅开所持有的百龙绿色 100% 股权、凤凰祥盛 100% 股权、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和小岛科技 100% 股权。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重组中，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重组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为祥源旅开，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

（三）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首次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祥源文化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的 90%（元/股）
前 20 个交易日	5.81	5.23
前 60 个交易日	4.69	4.23
前 120 个交易日	4.60	4.14

本次重组拟向上市公司注入优质资产，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能

力和综合竞争力。本次重组结合标的资产的估值和上市公司估值情况，同时充分兼顾上市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经交易双方商议决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选择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4.14 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

发行价格的具体调整办法如下：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_0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每股配股数为 K ，配股价为 A ，每股派息为 D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并向上进位取整），则：

$$\text{派息： } P_1 = P_0 - D$$

$$\text{送股或转增股本： } P_1 = P_0 / (1 + N)$$

$$\text{配股： } P_1 = (P_0 + AK) / (1 + K)$$

$$\text{三项同时进行： } P_1 = (P_0 - D + AK) / (1 + K + N)$$

本次交易双方选择以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主要理由分析如下：

1、本次发行股份定价方法符合相关规定

《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本次交易中，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的基本规定。

2、本次发行股份定价是交易双方协商的结果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股价格系上市公司以积极促成本次交易为原则，在综合比较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的盈利能力及股票估值水平、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盈利能力及估值水平的基础上，考虑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业务升级、盈利能

力增强及财务状况的改善等因素，与交易对方经协商确定。

3、本次重组的定价方案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程序

本次重组的定价方案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程序以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及交易定价已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此外股东大会将审议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案，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从程序上充分反映中小股东的意愿，有力保障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本次发行股份定价方法符合相关规定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程序。选择以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市场参考价，是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基于上市公司及标的资产的内在价值、未来预期等因素进行综合考量和平等协商的结果，有利于双方合作共赢和本次交易的顺利实施。

（四）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的计算公式为：

发行股份的数量=标的资产交易价格/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交易对方自愿放弃。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交易作价总金额为 173,102.22 万元，根据本次重组的交易方式，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 418,121,314 股。前述发行股份的数量以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确定的股份数量为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数量也将作相应调整。

（五）锁定期安排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祥源旅开承诺，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祥源文化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祥源文化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期末祥源文化股票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

价格的，前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祥源文化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前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于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如因标的资产未能达到《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指标而导致其需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其在《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项下的股份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其持有的祥源文化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锁定期内，交易对方于本次重组中取得的祥源文化股份所派生的股份（如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新增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若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股份锁定期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交易对方于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股份时，亦应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

（六）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本次交易过渡期间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不含基准日当日）至资产交割日止（含交割日当日）。过渡期间标的资产产生的利润、净资产的增加均归上市公司享有，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若发生亏损或损失或净资产的减少，则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足。

上述过渡期间损益及净资产的增减情况将根据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

师事务所以交割日相关专项审计后的结果确定，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为确定前述损益金额，交易双方同意，若交割日为当月 15 日（含 15 日）之前，则损益归属期间损益审计截止日为上月月末；若交割日为当月 15 日之后，则损益归属期间损益审计截止日为当月月末。

（七）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完成后股份比例共享。

（八）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上市公司与业绩补偿义务人签订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本次重组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如下：

1、业绩补偿期间

业绩承诺期为本次重组实施完毕的当年及后续两个会计年度，即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如本次重组未能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则上述业绩承诺期将随之顺延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若本次重组未能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则上述业绩承诺期应做相应顺延，届时交易双方将另行签署相关补充协议确定。

2、业绩承诺金额

业绩补偿义务人承诺本次重组的各标的资产在业绩承诺期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将不低于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预测净利润数额。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对各标的资产的盈利预测，并根据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收购比例测算，考虑收购比例后相关标的资产的承诺净利润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利润补偿标的资产净利润预测数	承诺净利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1	百龙绿色 100% 股权	4,509.86	8,751.60	11,442.51	12,721.84
2	凤凰祥盛 100% 股权	783.36	1,511.77	1,837.95	1,944.86
3	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	832.37	1,876.74	2,421.99	2,565.52
4	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	99.22	249.19	423.61	542.26
5	小岛科技 100% 股权	127.46	220.02	210.08	189.35
	合计	6,352.27	12,609.32	16,336.14	17,963.83

注：百龙绿色母公司为资产持股平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未进行盈利预测；其子公司百龙天梯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因此，选取百龙天梯收益法评估的盈利预测数乘以百龙绿色持股比例，作为百龙绿色的承诺净利润数。

3、业绩补偿方式

业绩补偿义务人以其通过本次重组获得的祥源文化股份进行补偿，若前述股份不足补偿的，则由业绩补偿义务人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业绩补偿义务人同意由上市公司聘请的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于业绩承诺期间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对各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期承诺净利润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同时以经其审计的各标的资产在承诺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额为各标的资产的实际净利润数（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各标的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积的实际净利润数未能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则业绩补偿义务人应按照《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

业绩补偿义务人应补偿的金额及股份数量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业绩补偿义务人当期补偿金额=（各标的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各标的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业绩承诺期各标的资产各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合计数×交易价格-累计已补偿金额；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当期应补偿金额÷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则补偿股份的数量应做相应调整并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调整后应补偿股份数=按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1+送股或转增比例）。

在按照上述公式计算业绩承诺期相应年度期末的应补偿金额及应补偿股份数时，若计算结果为负数或零，则按零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及金额不冲回。

在按照上述公式计算业绩承诺期相应年度期末的应补偿股份数时，若计算结果存在小数的，则向上取整数作为当期应补偿股份的数量。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有现金分红的，业绩补偿义务人在业绩承诺期内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在回购股份实施前累积获得的现金分红应随之返还给上市公司（该等返还不应对视为业绩补偿义务人已经支付等额的补偿款，也不影响业绩补偿义务人实际应补偿的总金额），返还金额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返还金额=当期应补偿股份截至补偿前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当期应补偿股份数。

4、减值测试

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上市公司应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各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前述减值额为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减去业绩承诺期末各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并扣除业绩承诺期内标的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如经测试，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补偿义务人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该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则业绩补偿义务人将另行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减值补偿方式应由业绩补偿义务人按前述业绩补偿方式的约定进行补偿。

各标的资产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计算方法如下：

减值测试应补偿金额=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补偿义务人累计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

减值测试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减值测试应补偿的金额÷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则减值测试补偿股份的数量应做相应调整并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调整后减值测试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按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1+送股或转增比例）。

在按照上述公式计算减值测试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时，若计算结果存在小数的，则向上取整数作为应补偿股份的数量。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有现金分红的，业绩补偿义务人在业绩承诺期内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减值测试应补偿股份数在回购股份实施前累积获得的现金分红应随之返还给上市公司（该等返还不应视为业绩补偿义务人已经支付等额的补偿款，也不影响业绩补偿义务人实际应补偿的总金额），返还金额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返还金额=减值测试应补偿股份截至补偿前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减值测试应补偿股份数。

5、业绩补偿限额

业绩补偿义务人按照《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相关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的总额应不超过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

（九）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为应对市场及行业因素造成的上市公司股价波动对本次交易可能产生的影响，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拟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采用如下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1、价格调整方案对象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2、价格调整方案生效条件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价格调整方案。

3、可调价期间

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至本次交易获得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前。

4、调价触发条件

祥源文化审议本次交易的第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前，出现下述情形之一的，上市公司董事会有权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对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一次调整：

（1）向上调整

上证指数（000001.SH）或证监会文化艺术指数（883187.WI）在任一交易日前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10 个交易日收盘点数较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前一交易日收盘点数涨幅超过 20%；且在该交易日前祥源文化每日的交易均价在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10 个交易日较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前 20 个交易日祥源文化的交易均价涨幅超过 20%。

（2）向下调整

上证指数（000001.SH）或证监会文化艺术指数（883187.WI）在任一交易日前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10 个交易日收盘点数较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前一交易日收盘点数跌幅超过 20%；且在该交易日前祥源文化每日的交易均价在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10 个交易日较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前 20 个交易日祥源文化的交易均价跌幅超过 20%。

5、调价基准日

可调价期间内，满足前述“调价触发条件”之一后的 20 个交易日内，若董事会决定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调价基准日为首次满足该项调价触发条件的次一交易日。

6、价格调整机制

当上述调价触发情况首次出现时，祥源文化在调价触发条件成就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按照价格调整方案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若祥源文化董事会审议决定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则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调整为调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包括调价基准日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若祥源文化董事会审议决定不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则后续不再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7、发行股份数量调整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不进行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根据调整后的发行价格相应进行调整。

8、调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事项

调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调整后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再作相应调整，发行数量也将再作相应调整。

二、募集配套资金

（一）募集配套资金的金额及用途

祥源文化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上市公司的流动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规模不超过本次交易作价的 25%。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实施为前提，但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为前提，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若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发生调整，则上市公司可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二）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三）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对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对象须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外机构投资者和自然人等合法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上市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以竞价方式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四）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根据《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发行方式，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期首日，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祥源文化股票交易均价的 80%。最终发行价格将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上市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核准批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以竞价方式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

（五）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数量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数量根据募集配套资金总额和最终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交易前祥源文化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185,820,722 股。募集配套资金的最终发行数量将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上市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复后，按照相关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以竞价方式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数量也将作相应调整。

（六）锁定期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此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认购方因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约定。

若上述锁定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七）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完成后股份比例共享。

（八）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

通过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上市公司可以获得充足的资金支持自身以及标的公司业务的发展，增强重组后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整体市场竞争力，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同时，通过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缓解资金支付压力，降低财务成本，有利于上市公司集中现有资源对重组后的业务进行整合，提高整合绩效。

（九）募集配套资金管理和使用的内部控制制度

为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上市公司实际情况，

上市公司制定了《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报告与监督进行了明确规定；明确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制度，以保证募集资金的专用性和安全性；规定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设立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流程，并对监督职责进行了明确规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将严格遵照上市公司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执行，进行规范化的管理和使用，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安全、防范相关风险、提高使用效益。

（十）募集配套资金失败的影响及补救措施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如果募集配套资金出现未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的情形，上市公司将采用自有或自筹资金用于募集资金用途。

（十一）募集配套资金对盈利预测和估值结果的影响

本次交易中对标的资产进行收益法评估是在其现有资产、运营方式等基础之上进行的，未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对标的资产经营的影响。考虑到本次配套融资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评估未以配套募集资金成功实施作为假设前提，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因此，本次收益法评估预测的现金流不包含募集配套资金投入带来的效益，交易对方基于收益法评估的相关资产未来盈利预测进行的业绩承诺中也不包含募集配套资金投入带来的收益。

三、本次交易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化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在不考虑配套募集资金的情况下，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祥源实业	206,788,258	33.39%	206,788,258	19.93%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祥源旅开	-	-	418,121,314	40.30%
祥源控股及关联方合计	206,788,258	33.39%	624,909,572	60.23%
其他股东	412,614,151	66.61%	412,614,151	39.77%
合计	619,402,409	100.00%	1,037,523,723	100.00%

注：本次交易后的最终股权结构将根据最终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确定

根据上表所示，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祥源控股及关联方交易前后的股权比例分别为33.39%及60.23%。

四、本次交易前后的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根据经审计机构审计或审阅的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上市公司财务报告以及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1年1-7月/2021年7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115,145.97	338,346.95	193.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103,518.62	239,864.79	131.71%
营业收入	12,942.87	28,467.94	119.95%
利润总额	1,326.12	9,696.55	631.20%
净利润	494.45	6,796.26	1274.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8.15	7,036.91	619.4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58	0.0678	329.11%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158	0.0678	329.11%
财务指标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116,186.29	349,680.62	200.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102,540.47	232,230.21	126.48%
营业收入	23,222.73	36,243.39	56.07%
利润总额	3,739.35	-26,140.21	-
净利润	3,302.26	-27,242.79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5.02	-28,705.11	-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00	-0.2767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300	-0.2767	-

本次重组完成后，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影响，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均将得到显著提升；最近一年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及每股收益因 2020 年突发新冠疫情影响及商誉减值事宜大幅下降并出现亏损，金额分别为-26,140.21 万元、-27,242.79 万元、-28,705.11 万元以及-0.2767 元/股，但随着疫情常态化及标的资产盈利能力恢复并增强，最近一期上市公司备考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每股收益将大幅提升，金额分别为 9,696.55 万元、6,796.26 万元、7,036.91 万元及 0.0678 元/股，分别增厚 631.20%、1274.51%、619.41%及 329.11%。

上市公司备考最近一年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系本次交易对方祥源旅开于 2019 年完成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一百龙绿色的收购，收购完成后因 2020 年突发新冠疫情影响导致该标的资产经营业绩较往年出现下滑。祥源旅开及其最终控制方出于谨慎性原则并充分考虑后续疫情常态化对该标的资产可能造成的影响，于 2020 年对百龙绿色一次性计提 3.26 亿元商誉减值，故导致标的资产业绩于 2020 年大幅下滑。前述商誉减值事项在本次重组前完成，有助于夯实标的资产质量，符合上市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额外影响。与此同时，2020 年标的资产所处的文旅行业因突发新冠疫情影响受到较大冲击，标的资产业绩受到较大影响。2021 年，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常态化，标的资产业绩也逐步恢复，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备考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得到大幅提升，每股收益将增厚 329.11%。

本次重组完成后，一方面，上市公司可依托标的资产稀缺旅游目的地资源，并基于其拥有的动漫、动画 IP 资源储备及相关文化创新与开发能力，挖掘中国文化要素并以 IP 化方式和科技化手段与旅游实体经济和消费场景深度融合，赋能上市公司文旅产业链资源，实现多元化商业开发及应用，拓展业绩新增长点；另一方面，标的资产在当前旅游目的地资源的开发及运营基础上，充分引入上市公司在动漫、动画领域的文化创新及原创 IP 等核心能力，进一步丰富旅游目

的地的消费体验，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提升盈利能力。未来，随着上市公司和标的资产之间业务协同效应的逐步释放，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将大幅增强，各项财务指标有望进一步向好发展，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经营规模及可持续盈利能力。

第七节 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

一、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一）标的资产评估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评估机构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5 号-3569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其中，百龙绿色为资产持股平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其子公司百龙天梯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其他标的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具体评估结果如下表：

单位：万元

标的名称	账面值 (100%权益)	评估值 (100%权益)	增减值	增值率	收购比例	标的资产 评估值
	A	B	C=B-A	D=C/A	E	F=E*B
百龙绿色	4,565.86	128,570.90	124,005.04	2,715.92%	100.00%	128,570.90
凤凰祥盛	3,075.93	19,000.33	15,924.40	517.71%	100.00%	19,000.33
黄龙洞旅游	1,679.15	18,436.34	16,757.19	997.96%	100.00%	18,436.34
齐云山股份	6,091.53	6,191.33	99.80	1.64%	80.00%	4,953.06
小岛科技	1,697.09	2,141.59	444.50	26.19%	100.00%	2,141.59
合计	17,109.56	174,340.49	157,230.93	918.97%	-	173,102.22

注：百龙绿色 100% 股权母公司账面值为 4,565.86 万元；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为 32,227.44 万元。

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资产评估值 173,102.22 万元。

（二）评估方法及其选取理由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 号）和《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的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评估方法应用所依据数据的质量和数量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三

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结合企业性质、资产规模、历史经营情况、未来收益可预测情况、所获取评估资料的充分性，恰当考虑收益法的适用性；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所获取可比企业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充分性和可靠性、可收集到的可比企业数量，考虑市场法的适用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反映各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祥源文化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资产基础法从企业购建角度反映了企业的价值，为经济行为实现后企业的经营管理及考核提供了依据，因此本次评估中各标的公司可以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收益法是在现有的规模及资产状况的前提下，从企业获利能力角度反映了企业的价值，为经济行为实现后企业的经营管理及考核提供了依据。本次评估中，百龙绿色为资产持股平台，历史期未实际直接开展经营业务，无经营性收益、相关成本费用支出和业务人员，未来无直接开展相关业务的计划，预测未来除投资收益外，不会产生其他收益或支出，故百龙绿色未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其他标的公司（包括百龙绿色之子公司百龙天梯）历史年度经营收益较为稳定，仅由于疫情影响造成经营波动，未来年度其收益与风险可以可靠地估计，因此本次评估中除百龙绿色外的各标的公司可以选择收益法进行评估。

采用市场法的前提条件是存在一个活跃的公开市场，且市场数据比较充分，国内业务完全相同的同类可比上市公司较少，难以收集到与被评估单位类似的参照企业，因此本次评估不适于选择市场法进行评估。

综上，本次评估中：对百龙绿色采用资产基础法一种方法进行评估（其子公司百龙天梯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其他标的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

（三）评估方法与评估技术介绍

1、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是以在评估基准日重新建造一个与评估对象相同的企业或独立获利实体所需的投资额作为判断整体资产价值的依据，具体是指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价值的方法。

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如下：

（1）流动资产

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对货币资金，人民币账户按经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对应收、预付类债权资产，以核对无误的账面值为基础，根据实际收回的可能性确定评估值；对存货，在核实评估基准日实际库存数量的基础上，主要以实际库存量乘以实际成本或可变现价格得出评估值；对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以核对无误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2）固定资产

1) 房屋建筑物

基于本次评估目的，结合待评估房屋建（构）筑物的特点，对于企业自建的建筑物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重置全价=建安综合造价+前期费用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

建筑安装工程造价包括土建工程、装修、暖通、给排水、电气等工程的总价，建安工程造价采用预决算调整法进行计算。评估人员根据设计图纸与工程量，选取套用相应定额和评估基准日适用的价格文件，测算出该工程的建筑安装工程造价；对于一般的建筑工程，评估人员参考同类型的建筑安装工程造价，根据层高、柱距、跨度、装修标准、水电设施等工程造价的差异进行修正后得出委估建筑的建安造价。前期费用及其他费用，按照建设部门的有关标准和当地相关行政事业性收费规定确定。资金成本按照被评估单位的合理建设工期，参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确定，按照资金均匀投入计取。

房屋建筑物成新率的确定，参照不同结构的房屋建筑物的经济寿命年限，并通过评估人员对各建（构）筑物的实地勘察，对建（构）筑物的基础、承重构件（梁、板、柱）、墙体、地面、屋面、门窗、墙面粉刷、吊顶及上下水、通风、电照等各部分的勘察，结合建筑物使用状况、维修保养情况，分别评定得出各建筑物的尚可使用年限。

成新率根据房屋已使用年限和尚可使用年限计算。

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100%

2) 设备类资产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①机器设备

进口设备重置全价公式为：重置全价=国外设备购置离岸价(FOB)+海运费+海运保险费+银行手续费+外贸手续费+商检费+进口关税+增值税+国内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工程建设前期费用及其它费用+合理的资金成本-增值税抵扣额

国产设备重置全价公式为：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费用及其它费用+资金成本

对于进口设备购置价，首先联系进口代理经销商进行市场价格咨询，或依据进口合同、海关报关单的相关资料，按照到岸或离岸的进口设备类型和评估基准日外汇管理中间价格确认进口设备价格，在此基础上加海运费（离岸价格）、国外运输保险费（离岸价格）、关税、增值税、银行财务费、外贸手续费、商检费。

对于国产定型设备，对于目前仍在生产和销售的设备，主要是通过向生产厂家咨询评估基准日市场价格，网络检索查询、参考评估基准日近期同类设备的合同价、查询《2021机电产品报价手册》等方法确定购置价；对于无法取得现行价格的被评估设备，如果能找到参照物，采用类比法以类似设备的价格加以修正后，按比准价确定其购置价；若设备的现行价与参照物均无法获得，采

用物价指数法，以设备的原始购买价格为基础，根据同类设备的价格上涨指数，来确定机器设备购置价。

运杂费是指设备在运输过程中的运输费、装卸搬运费及其他有关的各项杂费，以设备含税购置价格为基础乘以运杂综合费率确定。其他费用结合本身设备特点进行计算。

$$\text{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实际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②运输工具

对于车辆，重置全价由购置价、车辆购置税和其它合理费用（如验车费、牌照费、手续费等）三部分构成，购置价主要参照同类车型最新交易的市场价格确定；成新率以车辆行驶里程、使用年限两种方法根据孰低原则确定，然后结合现场勘察情况进行调整，如果现场勘察情况与孰低法确定成新率差异不大的，则不调整。

$$\text{年限成新率} = (\text{车辆法定行驶年限} - \text{已行驶年限}) / \text{车辆规定行驶年限} \times 100\%$$

$$\text{里程成新率} = (\text{车辆法定行驶里程} - \text{累计行驶里程}) / \text{车辆法定行驶里程} \times 100\%$$

对于船舶，重置全价根据购置价确定；成新率以使用年限进行确定。

$$\text{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div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③电子设备

根据当地市场信息及中关村在线、京东商城等近期市场价格资料，确定评估基准日的电子设备价格，一般生产厂家或代理商提供免费运输及安装调试，本次评估按购置价确定其重置全价。

$$\text{重置全价} = \text{购置价}$$

对于购置时间较早，现市场上无相关型号但能使用的电子设备，参照二手设备市场价格确定其重置全价。

$$\text{成新率} = (1 - \text{已使用年限} \div \text{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text{或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div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直接按二手市场价评估的电子设备，无须计算成新率。

(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土地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和《城镇土地估价规程》的要求，结合评估对象的区位、用地性质、利用条件及当地土地市场状况，评估人员分析不同评估方法的适用性进行确定。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是利用城镇基准地价和基准地价修正系数表等评估成果，按照替代原则，对待估宗地的区域条件和个别条件等与其所处区域的平均条件相比较，并对照修正系数表选取相应的修正系数对基准地价进行修正，进而求取待估宗地在评估基准日价格的方法。

市场比较法是根据市场中的替代原理，将待估宗地与具有替代性的，且在评估基准日近期市场上交易的类似土地使用权进行比较，并对类似土地使用权的成交价格作适当修正，以此估算待估宗地客观合理价格的方法。

成本逼近法是以开发土地所耗费的各项客观费用之和为主要依据，加上客观的利润、利息、应缴纳的税金和土地增值来确定土地价格的评估方法。

收益还原法是将待估土地未来正常年纯收益，以一定的土地还原利率还原，以此估算待估土地价格的方法。运用此方法在估价时，是把购买土地作为一种投资，即地价款作为购买未来若干年土地收益而投入的资本。

剩余法又称假设开发法，是在预计开发完成后不动产正常交易价格的基础上，扣除预计的正常开发成本及有关专业费用、利息、利润和税收等，以价格余额来估算待估土地价格的方法。

2) 无形资产—经营权

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无形资产评估可以采用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三种方法。收益法是委估资产预期获利能力的量化与现值化，强调的是委估资产的预期盈利能力。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估值对象的现行公允价值，它具有估值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估值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成本法是指在合理评估委估资产的重置成本，然后估测委估资产已存在的各种贬值，

并将其从重置成本中予以扣除进而确定委估资产价值的思路。

本次无形资产评估对象是被评估单位持有的经营权，经营权原始通过竞争性谈判或商业谈判取得，相关经营权取得年限较长，且相关经营权具有排他性和稀缺性，重置成本法和市场法适用性差。待估的经营权为被评估单位核心经营资产，已实际运行多年，历史期收益和预期收益相对明确和可预计，可以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中，考虑到无形资产评估的一般要求，结合被评估资产的特点，基于经营权期限内持续经营的假设前提，采用被评估单位经营期内收益，扣减其他投入（包括营运资金、其他长期资产、人员及管理）贡献额后作为经营权资产贡献的超额收益，以经营权资产超额收益现值合计作为待估经营权资产价值。具体公式如下：

$$P = \sum_{i=1}^n \frac{R_i}{(1+r)^i} \quad (1)$$

式中：

P ：资产未来超额收益的现值；

R_i ：第*i*年预计经营权超额收益；

r ：折现率；

n ：详细预测期；

经营权超额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R = \text{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text{营运资金贡献额} - \text{其他资产贡献额} - \text{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quad (2)$$

式中：

$$\text{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附加税金} - \text{营业费用} - \text{管理费用} - \text{研发费用} - \text{财务费用} + \text{折旧摊销} + \text{利息支出} \quad (3)$$

本次评估采用风险累加法确定无形资产—经营权折现率，则：

$$\text{折现率} r = \text{无风险报酬率} + \text{风险报酬率} \quad (4)$$

（4）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控股的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的整体资产进行评估，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评估值乘以持股比例确定其评估值：

长期投资评估值=被投资单位整体评估后净资产×持股比例

在确定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时，评估师没有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和折价，也未考虑股权流动性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5）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核算内容主要由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经营权折现损益调整或亏损对应的所得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在不重不漏的原则下合理确定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

（6）其他流动资产

在对其他流动资产账面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历史资料和现场调查情况，具体分析其他流动资产数额、形成原因、合同履行义务等情况，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7）负债

检验核实各项负债在评估目的实现后的实际债务人、负债额，以评估目的实现后的产权所有者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定评估值。

2、收益法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其基本思路是通过估算企业在未来预期的净现金流量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出评估值。其适用的基本条件是：企业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有较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及可量化。使用现金流折现法的最大难度在于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以及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等。当对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较为客观公正、折现率的选取较为合理时，其评估结果具有较好的客观性。

标的公司已运营多年，收入、成本及各种经营数据与指标可作为未来年度生产经营项目预测依据，并且根据企业历史年度的收益情况来看，企业的收益

能力较好，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和较为稳定的获利能力，未来收益能够进行合理预测，因此适宜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的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确定企业自由现金流价值，并分析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确定企业整体价值，然后扣除付息债务后确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根据本次评估尽职调查情况以及企业的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本次评估的基本思路是以企业历史经审计的公司会计报表为依据估算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即首先按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估算企业的经营性资产的价值，再加上企业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估算中未体现对外投资收益的长期投资的权益价值、以及基准日的其他非经营性或溢余资产（负债）的价值，来得到企业的企业价值，并由企业价值经扣减付息债务价值后，得出企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

（1）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 = B - D \quad (1)$$

式中：

E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

B ：企业整体价值；

$$B = P + \sum C_i + I \quad (2)$$

P ：经营性资产价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quad (3)$$

式中：

R_i ：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评估对象的未来经营期；

$\sum C_i$ ：基准日存在的非经营性、溢余资产的价值。

$$C_i = C_1 + C_2 \quad (4)$$

式中：

C_1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存在的流动性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C_2 :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存在的非流动性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D : 被评估单位的付息债务价值；

I : 被评估单位未纳入合并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2）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text{净利润} + \text{折旧摊销} + \text{扣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text{追加资本} \quad (5)$$

式中：

追加资本 = 资产更新投资 + 营运资本增加额 + 新增长期资产投资（新增固定资产或其他长期资产）

(6)

根据企业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估算其未来预期的自由现金流量，并假设其在预测期后仍可经营一段时期。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处理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

（3）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7)$$

式中：

w_d : 评估对象的债务比率；

$$w_d = \frac{D}{(E + D)} \quad (8)$$

w_e : 评估对象的股权资本比率；

$$w_e = \frac{E}{(E + D)} \quad (9)$$

r_e : 股权资本成本，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股权资本成本；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10)$$

式中：

r_f : 无风险报酬率；

r_m : 市场预期报酬率；

ε : 评估对象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_e : 评估对象股权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i \times (1 + (1-t) \times \frac{D}{E}) \quad (11)$$

β_i :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i = 34\%K + 66\%\beta_x \quad (12)$$

式中:

K : 一定时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 通常假设 $K=1$;

β_x :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x = \frac{Cov(R_x; R_p)}{\sigma_p} \quad (13)$$

式中:

$Cov(R_x, R_p)$: 一定时期内样本股票的收益率和股票市场组合收益率的协方差;

σ_p : 一定时期内股票市场组合收益率的方差。

（四）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 评估人员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

1、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 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 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 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 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 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 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做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2、特殊假设

（1）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等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2）基准日后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3）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所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无重大变化；

（4）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经营期内的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5）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经营期内的管理层尽职，预测期内经营战略不会发生重大变更；

（6）被评估单位经营场所的取得及利用方式与评估基准日保持一致而不发生变化；

（7）在未来的经营期内，被评估单位的各项期间费用仍将保持其最近几年的发生水平和变化趋势。鉴于企业的货币资金或其银行存款等在经营过程中频繁变化或变化较大，本报告的财务费用评估时不考虑其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也不考虑汇兑损益等不确定性损益；

（8）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9）假设被评估单位在经营权期限内，不存在因法律、政策、安全生产要求等方面变化造成经营权不可持续的情况；

（10）假设被评估单位评估在经营权期限内能够持续按照现有模式维持经营权的状态不发生重大变化，经营权取得和维持的相关支出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权转让费、资源有偿使用费等缴纳标准不发生重大变化；

（11）假设被评估单位所运营的交通工具利用状态、载客能力持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因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调整载

客人数上限导致被评估单位运营能力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12）假设被评估单位取得的价格主管部门批复票价、指导票价在经营期限内持续，不存在批复票价或指导票价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13）假设疫情对旅游行业的影响能够逐步消除，且被评估单位运营所在景点区域不存在因区域疫情导致景区封闭的特殊情况，被评估单位关于游客人次恢复的预期能够基本实现。

（五）百龙绿色评估情况

1、百龙绿色评估情况

百龙绿色为资产持股平台，历史期未直接实际开展经营业务，无经营性收益、相关成本费用支出和业务人员，未来无直接开展相关业务的计划，预测未来除投资收益外，不会产生其他收益或支出，故百龙绿色采用资产基础法一种方法进行评估（其子公司百龙天梯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

评估结论为：总资产账面值 4,593.25 万元，评估值 128,598.29 万元，评估增值 124,005.04 万元，增值率 2,699.72%；负债账面值 27.39 万元，评估值 27.39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动；净资产账面值 4,565.86 万元，评估值 128,570.90 万元，评估增值 124,005.04 万元，增值率 2,715.92%。

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100%
1 流动资产	1,794.36	1,794.36	-	-
2 非流动资产	2,798.89	126,803.93	124,005.04	4,430.51
3 长期股权投资	2,798.89	126,802.20	124,003.31	4,430.45
4 投资性房地产	-	-	-	
5 固定资产	-	-	-	
6 在建工程	-	-	-	
7 无形资产	-	1.73	1.73	
8 长期待摊费用	-	-	-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100%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11 资产总计	4,593.25	128,598.29	124,005.04	2,699.72
12 流动负债	27.39	27.39	-	-
13 非流动负债	-	-	-	
14 负债总计	27.39	27.39	-	-
15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4,565.86	128,570.90	124,005.04	2,715.92

资产基础法涉及的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1）流动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对货币资金，人民币账户按经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对应收、预付类债权资产，以核对无误的账面值为基础，根据实际收回的可能性确定评估值；对应收股利，以核对无误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值 3.55 万元，包括现金和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3.55 万元，无增减值。

2) 应收股利

应收股利账面价值 200.00 万元，为应收子公司百龙天梯 2015 年度未分配股利，评估值为 200.00 万元，无增减值。

3)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590.89 万元，坏账准备 0.09 万元，账面净值 1,590.80 万元，主要为往来款等，评估值为 1,590.80 万元，无增减值。

（2）长期股权投资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长期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798.89 万元，未计提减值准备，为百龙绿色持有的百龙天梯 94.46% 股权。经评估，被投资单位百龙天梯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34,239.04 万元，乘以百龙绿色的持股比例 94.46% 后，该

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值为 126,802.20 万元，评估增值 124,003.31 万元，增值率 4,430.45%。

被投资单位百龙天梯的具体评估情况参见本小节之“（五）百龙绿色评估情况”之“2、百龙天梯评估情况”。

（3）无形资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为账面未记录的商标权 4 项及域名 2 项。经评估，该部分无形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1.73 万元，评估增值 1.73 万元。

（4）负债

评估范围内的负债为流动负债，流动负债包括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本次评估在经清查核实的账面值基础上进行。

1)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为 13.77 万元，为应交增值税，评估值为 13.77 万元，无增减值。

2)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值为 13.61 万元，主要为应付代扣员工社保费用等，评估值为 13.61 万元，无增减值。

（5）评估结论及分析

1) 评估结果

百龙绿色在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账面值 4,565.86 万元，评估值 128,570.90 万元，评估增值 124,005.04 万元，增值率 2,715.92 %。

2) 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

百龙绿色收益法评估结果较其净资产账面值增值较高，主要原因是：百龙绿色下属子公司百龙天梯主要运营景区交通业务，公司所具有的景区交通经营权具有稀缺性特点，相关景区交通所处景点为国内著名旅游景点。收益法评估中考虑了评估对象的资源稀缺性、市场拓展等方面因素等对未来获利能力的影响，进而导致评估增值较高。

由此得到，百龙绿色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 **128,570.90** 万元。

2、百龙天梯评估情况

百龙天梯为百龙绿色下属子公司，主营业务为在湖南张家界武陵源核心景区向游客提供景区百龙天梯观光电梯服务。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及分析

百龙天梯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为：总资产账面值 78,146.54 万元，评估值 172,597.02 万元，评估增值 94,450.48 万元，增值率 120.86%；负债账面值 45,899.53 万元，评估值 45,899.53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动；净资产账面值 32,247.01 万元，评估值 126,697.49 万元，评估增值 94,450.48 万元，增值率 292.90%。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100%
1	流动资产	69,958.03	69,958.03	-	-
2	非流动资产	8,188.51	102,638.99	94,450.48	1,153.45
3	固定资产	7,756.19	10,499.59	2,743.40	35.37
4	在建工程	119.03	119.78	0.75	0.63
5	无形资产	253.33	92,006.60	91,753.27	36,218.87
6	其中：土地使用权	253.33	1,508.08	1,254.75	495.30
7	长期待摊费用	46.95	-	-46.95	-100.00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1	13.01	-	-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10	资产总计	78,146.54	172,597.02	94,450.48	120.86
11	流动负债	19,977.86	19,977.86	-	-
12	非流动负债	25,921.67	25,921.67	-	-
13	负债总计	45,899.53	45,899.53	-	-
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2,247.01	126,697.49	94,450.48	292.90

资产基础法涉及的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1) 流动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存货。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对货币资金，人民币账户按经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核对无误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对应收、预付类债权资产，以核对无误的账面值为基础，根据实际收回的可能性确定评估值；对存货，在核实评估基准日实际库存数量的基础上，以实际库存量乘以实际成本或可变现价格得出评估值。

①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值 93.39 万元，包括现金和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93.39 万元，无增减值。

②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2,065.00 万元，为百龙天梯于评估基准日持有的理财产品，评估值为 2,065.00 万元，无增减值。

③应收账款

应收款账面余额 435.62 万元，坏账准备 37.47 万元，账面净值 398.15 万元，主要为应收线下门票购销、租金等，评估值为 398.15 万元，无增减值。

④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面值 144.79 万元，主要为预付货款、手续费等，评估值为 144.79 万元，无增减值。

⑤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67,125.11 万元，坏账准备 3.56 万元，账面净值 67,121.55 万元，主要为关联方往来款和员工备用金等，评估值为 67,121.55 万元，无增减值。

⑥存货

存货账面价值 135.15 万元，未计提跌价准备，账面净额 135.15 万元，主要为外购材料等，评估值为 135.15 万元，无增减值。

2) 固定资产

①房屋建筑物类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为百龙天梯的所有房屋建（构）筑物，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原值合计 8,294.05 万元，账面净值合计 2,044.79 万元，主要分布在湖南省张家界水绕四门、袁家界景区内及军地坪街道等地，于 2002 年以后陆续建成投入使用。

基于评估目的，结合待评估房屋建筑物类资产的特点，本次评估对于企业自建的建（构）筑物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583.52	462.51	1,414.04	1,074.11	142.33	132.23
固定资产-构筑物	7,710.53	1,582.27	9,813.85	4,326.90	27.28	173.46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8,294.05	2,044.79	11,227.89	5,401.01	35.37	164.14

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原值增值是由于委估房屋构筑物为 2002 年以后陆续建成投入使用，至评估基准日人工、材料、机械价格有一定幅度上涨所致；评估净值增值是由于评估原值增值及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短于评估所采用的经济耐用年限所致。

②设备类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类办公设备，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原值合计 9,751.21 万元，账面净值合计 5,711.40 万元。主要机器设备有 HSGEC 4900KG-5M/S-326M 型号电梯 3 部、电梯检测系统、监控系统、KONE3000 下站电梯设备 3 部、供电系统、B8F360D 发电机、污水处理设备、安检门等，设备及其他系统设备维护保养较好，均可正常使用；车辆共有 8 辆，所有车辆手续齐全正常使用；电子类办公设备主要为电脑、空调、打印机、对讲机、电视及办公家具等，至评估基准日设备均正常使用中。

基于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评估值=重置全

价×成新率。设备类资产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9,143.19	5,638.97	8,250.23	4,869.94	-9.77	-13.64
固定资产-车辆	225.04	25.89	209.57	104.75	-6.87	304.54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382.98	46.54	280.43	123.89	-26.78	166.21
设备类合计	9,751.21	5,711.40	8,740.23	5,098.58	-10.37	-10.73

机器设备原值减值主要原因是部分设备账面值中包含安装费用，另外受市场竞争影响价格略有下跌，故导致评估原值减值；原值减值是净值减值的原因。

车辆评估原值减值主要原因是车辆市场价格较往年有所下降；净值增值是因为企业车辆会计折旧年限低于车辆规定的使用年限，导致部分正常使用的车辆净值增值。

电子设备减值的主要原因是电子设备受技术更新速度比较快的特点影响，目前市场上同类产品的价格普遍低于其购置时的水平导致评估减值；企业设备折旧年限短于设备经济使用年限导致评估净值增值。

③在建工程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在建工程账面值为 119.03 万元，为上下站公路改建项目，开工日期 2021 年 5 月 1 日，预计完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评估基准日在建土建已完工，尚未进行竣工验收。

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在建工程账面值为 119.03 万元，评估值 119.78 万元，增值 0.76 万元，增值率 0.64%。

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是工程账面值未包含合理资金成本，本次评估按合理工期及相应利率计取资金成本，从而导致在建土建增值。

3) 无形资产

①土地使用权

百龙天梯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为 3 宗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为 20,081.46 平方米。其中，水绕四门（百龙天梯上站）土地使用权

（编号：湘（2021）张武不动产权第 0011139 号）、水绕四门（百龙天梯下站）土地使用权（编号：湘（2021）张武不动产权第 0011138 号）原始入账价值合计为 413.04 万元，账面净值合计为 253.33 万元；宿舍楼用地（编号：湘（2021）张武不动产权第 0000230 号）原始入账价值与账面净值均包含在固定资产—构筑物科目中，未单独在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科目中反映。

对于能够与房屋建筑物（或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一并评估的，不再单独评估土地使用权价值，其价值包含在对应的房屋建筑物（或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资产评估值中；对于需单独评估的土地使用权，单独确定评估方法。本次评估采取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选取过程为：

评估方法	选取/不选取理由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	张家界市人民政府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发布了旅游用地基准地价，距离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7 月 31 日时间较近，该基准地价对该区域内的旅游用地地价仍有较强的指导性。评估对象位于张家界市武陵源区旅游用地基准地价覆盖范围内，所处土地级别明确，可利用基准地价修正体系对评估对象各项用地条件进行分析，因此适宜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进行评估。
市场比较法	由于无法通过公开渠道选择到足够数量的、与待估宗地相类似的、近期已经发生交易的市场交易案例，故不适宜采用市场比较法进行评估。
成本逼近法	待估宗地所在区域无近年来的征地案例和征地标准可供参考，即使有少量征地案例也无法获取公开补偿数据，难以合理确定土地取得成本，故不适宜采用成本逼近法进行评估。
收益还原法	待估宗地所在区域无可参考的土地出租案例用于估算潜在租金；同时，待估宗地上建筑物目前为企业自用，虽然该类房屋有一定的通用性，评估对象所处区域的综合用地基本以自用为主，极少有出租的情况，通过房地租金剥离的方式准确测算土地纯收益有一定难度，故不适宜采用收益还原法进行评估。
假设开发法	评估对象为旅游设施用地，同一供需圈近期类似综合用地的房地产以企业购地后自建自用为主，地上建筑物租赁或买卖案例较少，未形成稳定的租赁与买卖交易市场，故不适宜采用假设开发法进行评估。

综上所述，根据评估对象的特点和实际情况，本次评估仅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进行评估。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253.33 万元，评估值为 1,508.08 万元，评估增值 1,254.75 万元，增值率 495.30%。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主要增值原因是：账面价值为企业以前年度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成本价，随着近年来该区域社会与经济的不断发展，该区域投资环境的不断优化、基础设施的不断改善等带动了区域内土地使用权价值的上升，

从而导致评估值相对账面价值增值。

②其他（不包括经营权）

百龙天梯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其他为账面未记录的商标权 22 项、专利权 9 项及域名 1 项。

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评估价值共计 257.45 万元，评估增值 257.45 万元，增值原因主要为商标、专利权、域名等技术类无形资产无账面值，本次评估对该部分资产进行了评估作价所致。

③其他—经营权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经营权 1 项，为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经营权，账面净值为 0。

A. 经营权概况

经营权名称：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经营权，百龙天梯实际经营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业务。

根据武陵源区人民政府、张家界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与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总公司（后更名为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即“百龙绿色”）签署的《关于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的协议》约定，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经营权实际授予方为百龙绿色，考虑到该经营权实际在百龙天梯经营利用，因此本次评估对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经营权在百龙天梯进行评估。

经营权年限：70 年，至 2071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权取得：1999 年 3 月 12 日，武陵源区人民政府、张家界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与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的协议》，同意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水绕四门观光电梯，并独立运营，经营期限为 70 年。1999 年 4 月，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于武陵源景区内与其他各方合作设立张家界百龙天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负责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的建设及运营。百龙绿色持有百龙天梯 94.46% 的股权，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资产为百龙天梯的固定资产。

经营权转让费：根据武陵源区人民政府、张家界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与北

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的协议》，经营权持有人需向武陵源区人民政府、张家界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缴纳资源使用费，从2007年起，前10年每年缴纳80万元，以后每十年按20%累进递增，缴纳日期为每年年底之前。如国家开征资源使用税（费），且国家资源使用税（费）高于上述应缴纳金额，则按国家资源使用税（费）额缴纳。截至目前，根据《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百龙天梯票价的批复》，百龙天梯项目普通门票票价中政府资源有偿使用费为15元/张，优惠票价政府资源费减半征收。实际执行中按票价收入（不含税）的23%缴纳。

B. 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中，考虑到无形资产评估的一般要求，结合被评估资产的特点，基于经营权期限内持续经营的假设前提，采用百龙天梯经营期内收益，扣减其他投入（包括营运资金、其他长期资产、人员及管理）贡献额后作为经营权资产贡献的超额收益，以经营权资产超额收益现值合计作为待估经营权资产价值。具体公式如下：

$$P = \sum_{i=1}^n \frac{R_i}{(1+r)^i} \quad (1)$$

式中：

P ：资产未来超额收益的现值；

R_i ：第*i*年预计经营权超额收益；

r ：折现率；

n ：详细预测期；

经营权超额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R = \text{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text{营运资金贡献额} - \text{其他资产贡献额} - \text{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quad (2)$$

式中：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附加税金 - 营业费用 - 管

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折旧摊销+利息支出 (3)

本次评估采用风险累加法确定无形资产－经营权折现率，则：

$$\text{折现率 } r = \text{无风险报酬率} + \text{风险报酬率} \quad (4)$$

C. 评估过程

a. 经营权超额收益贡献额预测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预测：由于百龙天梯核心业务即经营权相关业务，除此之外无其他，参考收益法评估中企业现金流预测情况计算企业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营运资金贡献额预测：本次评估以预测期各年期初和期初营运资金的平均值确定当年所需营运资金金额，以基准日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确定营运资金报酬率，确定营运资金报酬率=3.85%。以当年所需营运资金金额乘以营运资金报酬率确定营运资金贡献额。

其他长期资产贡献额预测：其他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和除经营权的其他无形资产。本次评估以其他长期资产各年期初和期末账面余额的平均值确定当年其他长期资产余额。其他长期资产报酬率参考市场期望报酬率（税前）水平确定。其他长期资产报酬率=10.35%/(1-所得税率)=13.80%。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预测：本次评估以企业总人工成本确定人员及人员及管理投入。人员及管理总投入=成本中职工薪酬+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人员及管理报酬率参考无形资产-经营权折现率进行确定。人员及管理报酬额=人员及管理总投入*人员及管理报酬率。

经营权超额收益贡献额=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营运资金贡献额－其他资产贡献额-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b. 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风险累加法确定无形资产-经营权折现率，则：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无风险收益率 r_f ：参照基准日五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确定无风险收益率 r_f 的近似，即 $r_f=4.65\%$ 。

风险报酬率：对于无形资产-经营权投资而言，风险系数由技术安全风险系数、市场风险系数、资金风险系数及管理风险系数之和确定。根据无形资产的特点及目前评估惯例，各个风险系数的取值范围在 0%-10%之间。

风险类别	取值	备注
技术风险	5.00%	由技术标准风险、安全生产风险指标计算得到
市场风险	5.20%	由市场容量、市场竞争风险指标计算得到
资金风险	2.00%	由融资风险、流动资金风险指标计算得到
管理风险	1.40%	由销售服务风险、安全管理风险、职工稳定性风险指标计算得到
风险报酬率	13.60%	-

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4.65%+13.60%=18.25%。

c. 经营权价值计算

根据计算得到的预测经营权超额贡献额和经营权折现率计算经营权超额贡献额现值，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571.02	14,830.40	18,140.68	19,045.81	19,791.47	20,353.28	20,352.64	20,352.64
营运资金贡献额	-47.24	-57.42	-82.37	-92.00	-96.05	-99.33	-100.77	-100.77
长期资产贡献额	1,083.78	1,070.36	1,034.58	925.04	827.77	730.50	605.43	480.36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93.76	236.28	248.09	260.50	273.52	287.20	287.20	287.20
经营权超额贡献额	-559.29	13,581.17	16,940.37	17,952.28	18,786.22	19,434.91	19,560.79	19,685.86
折现率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现值	-521.55	10,710.32	11,297.62	10,124.70	8,959.85	7,838.68	6,671.84	5,678.22
项目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营运资金贡献额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长期资产贡献额	355.28	1,301.37	2,247.46	2,122.39	1,997.32	1,872.24	1,747.17	1,622.10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经营权超额贡献额	19,810.93	18,864.84	17,918.76	18,043.83	18,168.90	18,293.97	18,419.05	18,544.12
折现率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现值	4,832.39	3,891.43	3,125.81	2,661.84	2,266.63	1,930.01	1,643.30	1,399.12

项目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营运资金贡献额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长期资产贡献额	1,716.95	1,811.79	1,686.72	1,561.65	1,436.58	1,311.50	1,186.43	1,061.36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经营权超额贡献额	18,449.27	18,354.42	18,479.50	18,604.57	18,729.64	18,854.72	18,979.79	19,104.86
折现率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现值	1,177.14	990.35	843.21	717.90	611.19	520.31	442.93	377.04

项目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2048年	2049年	2050年	2051年	2052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营运资金贡献额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长期资产贡献额	936.28	811.21	713.94	616.68	520.10	423.53	298.45	1,260.07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经营权超额贡献额	19,229.93	19,355.01	19,452.27	19,549.54	19,646.12	19,742.69	19,867.76	18,906.15
折现率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现值	320.93	273.17	232.17	197.32	167.69	142.51	121.28	97.60

项目	2053年	2054年	2055年	2056年	2057年	2058年	2059年	2060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营运资金贡献额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长期资产贡献额	2,221.69	2,096.61	1,971.54	1,846.47	1,721.39	1,800.71	1,880.03	1,754.96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经营权超额贡献额	17,944.53	18,069.60	18,194.68	18,319.75	18,444.82	18,365.50	18,286.18	18,411.26
折现率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现值	78.34	66.71	56.80	48.37	41.18	34.68	29.20	24.86

项目	2061年	2062年	2063年	2064年	2065年	2066年	2067年	2068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营运资金贡献额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100.77
长期资产贡献额	1,629.89	1,504.82	1,379.74	1,254.67	1,129.60	1,020.05	910.51	785.44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287.20
经营权超额贡献额	18,536.33	18,661.40	18,786.47	18,911.55	19,036.62	19,146.16	19,255.71	19,380.78

折现率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现值	21.17	18.02	15.34	13.06	11.12	9.46	8.04	6.85
项目	2069年	2070年	2071年	-	-	-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0,352.64	20,352.64	20,352.64	-	-	-	-	-
营运资金贡献额	-100.77	-100.77	-50.39	-	-	-	-	-
长期资产贡献额	688.17	590.90	465.83	-	-	-	-	-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287.20	287.20	287.20	-	-	-	-	-
经营权超额贡献额	19,478.05	19,575.32	19,650.00	-	-	-	-	-
折现率	18.25%	18.25%	18.25%	-	-	-	-	-
现值	5.82	4.94	4.20	-	-	-	-	-

经营权价值=经营权超额贡献额现值合计= 90,241.07 万元。

D. 评估结果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经营权账面值为 0，评估值 90,292.54 万元，评估增值 90,241.07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次评估考虑到百龙天梯经营权能带来稳定收益，以经营权超额收益法现值合计确定评估值，造成评估增值。

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值 46.95 万元，为百龙天梯上下站房屋装修费用、上站公路维修费、电梯钢井架油漆费摊销后余额。对于上述费用已在房屋建筑物评估值考虑，此处不重复评估。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值 0 元。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13.01 万元，评估值 13.01 万元，无增减值。

6) 负债

评估范围内的负债为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流动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为长期借款。本次评估在经清查核实的账面值基础上进行。

①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账面值为 5,108.67 万元，为向中国农业银行武陵源支行借款，评估值为 5,108.67 万元，无增减值。

②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为 2,431.96 万元，主要为应付资源有偿使用费、质保金、保洁费等，评估值为 2,431.96 万元，无增减值。

③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为 53.56 万元，主要为预收线下门票购销款，评估值为 53.56 万元，无增减值。

④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为 99.73 万元，为应付职工工资和保险、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评估值为 99.73 万元，无增减值。

⑤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为 3,291.15 万元，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增值税和个人所得税等，评估值为 3,291.15 万元，无增减值。

⑥应付股利

应付股利账面值为 200.00 万元，为应付股东百龙绿色的股利，评估值为 200.00 万元，无增减值。

⑦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值为 2,186.32 万元，主要为应付服务网点服务费及销售报酬款、保证金、押金等，评估值为 2,186.32 万元，无增减值。

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价值 6,606.47 万元，为一年内到期的借款，评估值为 6,606.47 万元，无增减值。

⑨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账面价值 25,921.67 万元，为向中国银行武陵源支行、中国农业银行武陵源支行借款，评估值为 25,921.67 万元，无增减值。

（2）收益法评估情况及分析

1) 收益法评估模型

①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 = B - D \quad (1)$$

式中：

E ：评估对象的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价值；

B ：评估对象的企业价值；

$$B = P + I + C \quad (2)$$

P ：评估对象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quad (3)$$

式中：

R_i ：评估对象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评估对象的未来经营期；

C ：评估对象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C = C_1 + C_2 \quad (4)$$

C_1 ：评估对象基准日存在的流动性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C_2 ：评估对象基准日存在的非流动性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D ：评估对象的付息债务价值；

I ：评估对象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②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的自由现金流量作为评估对象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text{净利润} + \text{折旧摊销} + \text{扣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text{追加资本} \quad (5)$$

根据评估对象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估算其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③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6)$$

式中:

w_d : 评估对象的债务比率;

$$w_d = \frac{D}{(E + D)} \quad (7)$$

w_e : 评估对象的权益比率;

$$w_e = \frac{E}{(E + D)} \quad (8)$$

r_d : 所得税后的付息债务利率;

r_e : 权益资本成本。本次评估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r_e ;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9)$$

式中:

r_f : 无风险报酬率;

r_m : 市场期望报酬率;

ε : 评估对象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_e : 评估对象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t) \times \frac{D}{E}) \quad (10)$$

β_u : 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beta_u = \frac{\beta_t}{1 + (1-t) \frac{D_i}{E_i}} \quad (11)$$

β_t :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t = 34\% K + 66\% \beta_x \quad (12)$$

式中:

K : 未来预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 通常假设 $K=1$;

β_x :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D_i 、 E_i : 分别为可比公司的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

2) 收益年限的确定

由于百龙天梯所取得的经营权存在明确经营期限, 故本次评估假设百龙天

梯在可预见的未来保持持续性经营，至天梯经营权到期不再考虑续期。预测百龙天梯收益年限至 2071 年止。

3) 净现金流量预测

①营业收入成本预测

A. 主营业务收入预测

百龙天梯历史期主营业务为观光电梯门票销售，门票价格由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定。

根据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8 年 1 月下发的《关于明确我市旅游景区（点）政府管价范围、权限管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张发改价服[2018]3 号），于 2018 年 2 月下发的《关于明确我市旅游景区（点）政府管价范围、权限管理等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张发改价服[2018]11 号），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为价格主管部门对百龙天梯观光电梯交通运输服务价格实行政府指导价，核准百龙天梯观光电梯单程票价为 72 元/人次，6 周岁以下或身高 1.3 米以下的儿童实行免票，6 周岁至 18 周岁未成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60 周岁至 70 周岁的老年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等特殊优惠对象实行半价优惠，单程票价为 36 元/人次。

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9 年 4 月下发《关于百龙天梯票价的批复》（张发改价服[2019]48 号），根据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深入推进降低国有景区门票及相关服务价格的通知等相关要求和部署，对百龙天梯观光电梯普通票的政府指导价（单程）降为 65 元/人次，对 18 周岁以下（不含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60 周岁以上（含 60 周岁）的老年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残疾人等特殊优惠对象实行优惠票价 33 元/人次。身高 1.2 米以下的儿童实行免票。

	时间	普通票（单程）	优惠票（单程）
百龙天梯	2018 年 1 月 19 日-2019 年 4 月 30 日	72 元/人次	36 元/人次
	2019 年 5 月 1 日至今	65 元/人次	33 元/人次

百龙天梯历史期人次及综合单价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7月
门票收入	收入（万元）	26,070.29	8,197.72	9,958.76
	销量（万人次）	519.22	175.38	212.90
	单位价格（元/人次）	50.21	46.74	46.78
主营收入合计		26,070.29	8,197.72	9,958.76

百龙天梯未来主营业务收入=预测综合单价*人次。

2021年8-12月综合单价按1-7月综合单价进行预测；考虑疫情影响，预测8-12月人次约为2021年1-7月人次的16%。2022年及之后预测疫情影响逐步消除，2022年及之后综合单价参考2019年无疫情状态下实际综合单价预测。2022年人次预计恢复到2019年无疫情影响下人次的85%，2023年人次预计恢复到2019年的102%。预测2024年-2026年人次同比上年分别增长5%、4%、3%，之后保持稳定不再变化。

具体预测情况见下表：

项目名称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2071年
销量（万人次）	36.10	441.34	529.61	556.09	578.33	595.68
单位价格（元/人次）	46.78	50.21	50.21	50.21	50.21	50.21
主营收入合计（万元）	1,688.40	22,159.75	26,591.70	27,921.28	29,038.14	29,909.28

B. 其他业务收入预测

百龙天梯历史期其他业务收入包括租赁收入和手续费收入，其中租赁业务主要为电子广告牌租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7月
租赁收入	199.79	147.67	210.43
手续费收入	44.53	38.25	74.75
其他业务收入合计	244.32	185.92	285.19

百龙天梯其他业务收入中，租赁业务参考签订的合同进行预测；手续费主要为退票手续费和保险手续费收入，参考2021年手续费收入与门票收入比例进行预测。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71年
租赁收入	210.00	504.00	566.60	566.60	566.60	566.60
手续费收入	12.67	166.34	199.61	209.59	217.97	224.51
其他业务收入合计	222.67	670.34	766.21	776.19	784.58	791.11

C. 营业成本预测

报告期各期，百龙天梯营业成本分别为 9,086.30 万元 4,079.66 万元和 3,625.69 万元，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资源有偿使用费、折旧与摊销、维修保养费、能源成本、电梯年检费、环保车运营费、软件服务费、办公费、租赁费、环卫保洁费、其他和其他业务租赁成本。

对于职工薪酬，本次评估参照百龙天梯历史年度人员数量及薪酬福利水平，结合百龙天梯人力资源规划进行估算。资源有偿使用费为根据经营权授予协议按门票收入的 23% 向地方政府缴纳，本次评估按此比例预测。环保车运营费、环卫保洁费、电梯年检费每年固定金额缴纳，本次评估按此金额预测。对于折旧费、摊销等固定费用，本次评估参照百龙天梯折旧政策及费用中折旧占总折旧比例，结合百龙天梯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规模、结构及后续投资的预测情况进行估算。对于其他成本，本次评估参照百龙天梯经营计划，并结合百龙天梯营业收入预测情况进行估算。

百龙天梯营业成本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71年
职工薪酬	300.99	758.50	796.43	836.25	878.06	921.96	921.96
资源有偿使用费	388.33	5,096.74	6,116.09	6,421.90	6,678.77	6,879.13	6,879.13
折旧与摊销	368.45	942.42	942.42	942.42	942.42	942.42	932.04
维修保养费	63.13	229.18	240.64	252.67	262.78	270.66	270.66
能源成本	18.72	67.96	74.76	78.50	81.64	84.08	84.08
电梯年检费	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环保车运营费	84.00	252.00	252.00	252.00	252.00	252.00	252.00
软件服务费	13.50	119.03	130.94	137.48	142.98	147.27	147.27
办公费	9.49	34.46	37.91	39.80	41.39	42.64	42.64
租赁费	7.92	19.59	19.98	20.38	20.79	21.20	21.84

环卫保洁费	17.29	51.88	51.88	51.88	51.88	51.88	51.88
其他	2.73	10.87	13.04	13.69	14.24	14.67	14.67
其他业务租赁成本	9.97	24.42	24.91	25.41	25.91	26.43	26.43
营业成本合计	1,289.55	7,622.06	8,715.99	9,087.38	9,407.86	9,669.36	9,659.60
营业收入	1,911.08	22,830.09	27,357.91	28,697.48	29,822.71	30,700.39	30,700.39
成本收入占比	67.48%	33.39%	31.86%	31.67%	31.55%	31.50%	31.46%

②税金及附加预测

百龙天梯的税金及附加主要有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以及其他税费。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7%，教育费附加税率为 3%，地方教育费附加为 2%，其他税费主要为房产税、土地税和印花税等。未来预测中根据企业的收入水平，各项税金进行预测，预测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2071年
收入	1,911.08	22,830.09	27,357.91	28,697.48	29,822.71	30,700.39
税金及附加合计	62.22	229.98	247.12	252.13	256.34	259.62
占比	3.26%	1.01%	0.90%	0.88%	0.86%	0.85%

③期间费用预测

A. 销售费用预测

报告期各期，百龙天梯销售费用分别为 704.49 万元、229.63 万元和 194.64 万元，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2.68%、2.74%和 1.90%，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广告宣传费、业务服务费、办公费、差旅费和业务招待费。

对于职工薪酬，本次评估参照历史年度销售人员数量及薪酬福利水平，结合百龙天梯人力资源规划进行估算。对于其他销售费用，本次评估参照百龙天梯经营计划，并结合营业收入预测情况进行估算。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2071年
职工薪酬	51.41	129.56	136.04	142.84	149.99	157.48
广告宣传费	35.00	295.71	354.85	372.59	387.50	399.12
业务服务费	1.55	5.20	5.72	6.01	6.25	6.44

科目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2071年
办公费	1.50	4.42	4.87	5.11	5.31	5.47
差旅费	2.00	4.44	4.88	5.13	5.33	5.49
业务招待费	5.00	12.37	12.99	13.63	14.18	14.61
销售费用合计	96.46	451.70	519.35	545.31	568.56	588.61
营业收入	1,911.08	22,830.09	27,357.91	28,697.48	29,822.71	30,700.39
占比	5.05%	1.98%	1.90%	1.90%	1.91%	1.92%

B. 管理及研发费用预测

报告期各期，百龙天梯管理研发费用分别为 793.08 万元、619.89 万元和 371.29 万元，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3.01%、7.39%和 3.62%，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租赁费、办公费用、车辆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固定资产折旧、长期资产摊销、中介机构费用和其他等。

对于职工薪酬，本次评估参照百龙天梯历史年度管理人员数量及薪酬福利水平，结合百龙天梯人力资源规划进行估算；对于折旧、摊销等固定费用，本次评估参照百龙天梯折旧政策、摊销额及管理费用中折旧、摊销占总折旧比例，结合百龙天梯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规模、结构及后续投资的预测情况进行估算。对于其他管理费用，本次评估参照百龙天梯经营计划，并结合百龙天梯营业收入预测情况进行估算。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2071年
职工薪酬	161.36	406.62	426.95	448.30	470.72	494.25
租赁费	12.80	38.40	39.55	40.74	41.96	43.22
办公费用	5.95	18.85	20.74	21.78	22.65	23.33
车辆费	8.01	21.16	23.27	24.44	25.42	26.18
差旅费	9.82	25.92	28.51	29.93	31.13	32.07
业务招待费	27.34	72.17	79.38	83.35	86.69	89.29
固定资产折旧	15.36	39.03	39.03	39.03	39.03	39.03
长期资产摊销	4.10	8.90	8.90	8.90	8.90	8.90
中介机构费用	15.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其他	20.00	35.26	38.79	40.73	42.35	43.62

管理费用合计	279.73	686.31	725.13	757.20	788.84	819.89
营业收入	1,911.08	22,830.09	27,357.91	28,697.48	29,822.71	30,700.39
占比	14.64%	3.01%	2.65%	2.64%	2.65%	2.67%

C. 财务费用预测

截至评估基准日，百龙天梯账面存在短期借款 5,108.67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06.47 万元和长期借款 25,921.67 万元，共计 37,636.81 万元。其中，借款本金 37,521.67 万元，计提利息 115.14 万元。本次评估根据贷款合同约定的贷款利率、还款安排预测未来利息支出。

④ 所得税预测

百龙天梯按 2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次评估以百龙天梯未来各年度利润总额的预测数据为基础，估算未来各年度所得税发生额。

⑤ 折旧与摊销预测

百龙天梯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本次评估，按照企业执行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以基准日经审计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预计使用期、加权折旧率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折旧额。百龙天梯的账面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本次评估按照企业执行的摊销政策，根据基准日的无形资产情况，以及基准日后无形资产的构建计划，预测未来各年的摊销费用。

⑥ 追加资本预测

追加资本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经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持续经营所需增加的营运资金和超过一年的长期资本性投入。如经营规模扩大所需的资本性投资（购置固定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以及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及持续经营所必须的资产更新等。

在本次评估中，未来经营期内的追加资本主要为持续经营所需的基准日现有资产的更新和营运资金增加额及基准日后的资本性投资。即本报告所定义的追加资本为：

追加资本=资产更新+营运资金增加额+资本性支出

A. 资产更新投资估算

按照收益预测的前提和基础，在维持运营至收益期末前提下，结合企业历史年度实际资产更新与折旧回收情况预计未来资产更新改造支出。

B. 营运资金追加额估算

营运资金追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如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代客户垫付款项等所需的基本资金以及应付的款项等。营运资金的追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通常其他应收账款和其他应付账款核算的内容绝大多为与主业无关或暂时性的往来，需具体甄别视其与所估算经营业务的相关性个别确定。因此估算营运资金的增加原则上只需考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等主要因素。本报告所定义的营运资金增加额为：

营运资金增加额=当期营运资金-上期营运资金

其中，营运资金=营业收入*营运资金收入占比

营运资金收入占比=基准日营运资金/营业收入总额

基准日营运资金=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应收款项+存货-应付款项

其中：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扣除预收账款)以及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其他应收款等诸项。

应付款项主要包括应付账款(扣除预付账款)以及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其他应付款等诸项。

根据本次评估假设，百龙天梯在未来经营期内的主营业务结构、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经营策略等依据基准日后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业务合同或协议所确定的状态持续，而不发生较大变化。本次评估主要参照基准日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业务合同或协议所确定的结算周期，同时结合对企业历史资产与业务经营收入的统计分析以及未来经营期内各年度收入估算的情况，预测得到的未来

经营期各年度的营运资金增加额。

C. 资本性支出估算

本次评估，百龙天梯预计后续存在新增资本性投资，分别为下站游客服务中心改造工程 950.00 万元，以及台账系统、收银系统采购 51.94 万元。

⑦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

百龙天梯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收入	1,911.08	22,830.09	27,357.91	28,697.48	29,822.71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成本	1,289.55	7,622.06	8,715.99	9,087.38	9,407.86	9,669.36	9,659.60	9,659.60
税金及附加	62.22	229.98	247.12	252.13	256.34	259.62	259.62	259.62
销售费用	96.46	451.70	519.35	545.31	568.56	588.61	588.61	588.61
管理研发费用	279.73	686.31	725.13	757.20	788.84	819.89	819.89	819.89
财务费用	801.39	1,504.22	998.86	98.17	-	-	-	-
营业利润	-618.27	12,335.82	16,151.46	17,957.28	18,801.11	19,362.92	19,372.68	19,372.68
利润总额	-618.27	12,335.82	16,151.46	17,957.28	18,801.11	19,362.92	19,372.68	19,372.68
减：所得税	-154.57	3,070.94	4,037.87	4,489.32	4,700.28	4,840.73	4,843.17	4,843.17
净利润	-463.71	9,264.87	12,113.60	13,467.96	14,100.83	14,522.19	14,529.51	14,529.51
折旧摊销等	387.90	990.36	990.36	990.36	990.36	990.36	979.97	979.97
扣税后利息	601.04	1,128.17	749.14	73.63	-	-	-	-
追加资本	1,453.21	1,699.03	-161.00	-114.21	307.03	-74.83	369.03	-
长期资产回收	-	-	-	-	-	-	-	-
净现金流量	-927.97	9,684.37	14,014.10	14,646.16	14,784.16	15,587.38	15,140.45	15,509.48
项目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收入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成本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税金及附加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销售费用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管理研发费用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财务费用	-	-	-	-	-	-	-	-

营业利润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利润总额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减：所得税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净利润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折旧摊销等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扣税后利息	-	-	-	-	-	-	-	-
追加资本	-	15,524.07	-	369.03	-	-	-	-
长期资产回收	-	-	-	-	-	-	-	-
净现金流量	15,509.48	-14.59	15,509.48	15,140.45	15,509.48	15,509.48	15,509.48	15,509.48
项目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收入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成本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税金及附加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销售费用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管理研发费用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财务费用	-	-	-	-	-	-	-	-
营业利润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利润总额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减：所得税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净利润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折旧摊销等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扣税后利息	-	-	-	-	-	-	-	-
追加资本	3,556.28	-	-	-	-	369.03	-	-
长期资产回收	-	-	-	-	-	-	-	-
净现金流量	11,953.20	15,509.48	15,509.48	15,509.48	15,509.48	15,140.45	15,509.48	15,509.48
项目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2048年	2049年	2050年	2051年	2052年
收入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成本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税金及附加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销售费用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管理研发费用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819.92	819.89	819.89	819.89
财务费用	-	-	-	-	-	-	-	-

营业利润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5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利润总额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5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减：所得税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6	4,843.17	4,843.17	4,843.17
净利润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48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折旧摊销等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980.00	979.97	979.97	979.97
扣税后利息	-	-	-	-	-	-	-	-
追加资本	-	-	772.00	-	413.04	-	-	16,118.14
长期资产回收	-	-	-	-	-	-	-	-
净现金流量	15,509.48	15,509.48	14,737.48	15,509.48	15,096.44	15,509.48	15,509.48	-608.66
项目	2053年	2054年	2055年	2056年	2057年	2058年	2059年	2060年
收入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成本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税金及附加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销售费用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管理研发费用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财务费用	-	-	-	-	-	-	-	-
营业利润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利润总额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减：所得税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净利润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折旧摊销等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扣税后利息	-	-	-	-	-	-	-	-
追加资本	-	-	-	-	369.03	2,962.21	-	-
长期资产回收	-	-	-	-	-	-	-	-
净现金流量	15,509.48	15,509.48	15,509.48	15,509.48	15,140.45	12,547.27	15,509.48	15,509.48
项目	2061年	2062年	2063年	2064年	2065年	2066年	2067年	2068年
收入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成本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9,659.60
税金及附加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259.62
销售费用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588.61
管理研发费用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819.89
财务费用	-	-	-	-	-	-	-	-

营业利润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利润总额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减：所得税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4,843.17
净利润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折旧摊销等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979.97
扣税后利息	-	-	-	-	-	-	-	-
追加资本	-	369.03	-	-	-	225.04	369.03	-
长期资产回收	-	-	-	-	-	-	-	-
净现金流量	15,509.48	15,140.45	15,509.48	15,509.48	15,509.48	15,284.44	15,140.45	15,509.48
项目	2069年	2070年	2071年	-	-	-	-	-
收入	30,700.39	30,700.39	30,700.39	-	-	-	-	-
成本	9,659.60	9,659.60	9,659.60	-	-	-	-	-
税金及附加	259.62	259.62	259.62	-	-	-	-	-
销售费用	588.61	588.61	588.61	-	-	-	-	-
管理研发费用	819.89	819.89	819.89	-	-	-	-	-
财务费用	-	-	-	-	-	-	-	-
营业利润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	-	-	-	-
利润总额	19,372.68	19,372.68	19,372.68	-	-	-	-	-
减：所得税	4,843.17	4,843.17	4,843.17	-	-	-	-	-
净利润	14,529.51	14,529.51	14,529.51	-	-	-	-	-
折旧摊销等	979.97	979.97	979.97	-	-	-	-	-
扣税后利息	-	-	-	-	-	-	-	-
追加资本	402.97	-	2,617.50	-	-	-	-	-
长期资产回收	-	-	3,009.72	-	-	-	-	-
净现金流量	15,106.51	15,509.48	15,901.70	-	-	-	-	-

4) 权益资本价值计算

①折现率的确定

A. 无风险收益率 r_f

本次评估采用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经查询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网站，该网站公布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CCDC）提供的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如下：

$$r_f=2.84\%。$$

B. 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r_m

本次评估选取有代表性的上证综指作为标的指数，分别以周、月为数据频率采用算术平均值进行计算并年化至年收益率，并分别计算其算术平均值、几何平均值、调和平均值，经综合分析后确定市场期望报酬率，即 $r_m=10.35\%$ 。

$$\text{市场风险溢价} = r_m - r_f = 10.35\% - 2.84\% = 7.51\%。$$

C. β_e 值

取沪深两市可比上市公司股票，以 2016 年 8 月至 2021 年 7 月 250 周的市场价格测算估计，得到可比公司股票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x=0.9150$ ，调整计算得到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t=0.9439$ 。进一步根据杠杆结构计算调整，得到百龙天梯预期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的估计值 $\beta_u=0.8223$ 。

根据百龙天梯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资本结构及预测期间内银行借款的归还计划，由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t) \times \frac{D}{E})$ 计算得到百龙天梯权益资本预期风险系数的估计值 β_e 如下表：

项目 / 年度	2021 年 8-12 月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2071 年
权益比	0.8076	0.8597	0.9185	1.0000
债务比	0.1924	0.1403	0.0815	-
无杠杆 β_u	0.8223	0.8223	0.8223	0.8223
权益 β_e	0.9692	0.9229	0.8770	0.8223

D. 权益资本成本 r_e

在确定折现率时需考虑评估对象与上市公司在公司规模、企业发展阶段、核心竞争力、对大客户和关键供应商的依赖、企业融资能力及融资成本、盈利预测的稳健程度等方面的差异，确定特定风险系数。在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对企业与可比上市公司进行了比较分析，得出特性风险系数 $\varepsilon=3\%$ 。

最终由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得到权益资本成本 r_e 如下表：

项目 / 年度	2021 年 8-12 月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2071 年
---------	---------------	--------	--------	---------------

权益 β_e	0.9692	0.9229	0.8770	0.8223
权益成本 r_e	13.12%	12.77%	12.43%	12.02%

E. 折现率 r

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的折现率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如下表：

项目 / 年度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2071年
权益比	0.8076	0.8597	0.9185	1.0000
债务比	0.1924	0.1403	0.0815	-
权益成本 r_e	13.12%	12.77%	12.43%	12.02%
债务成本(税后)	4.05%	4.05%	4.04%	4.04%
WACC	11.37%	11.55%	11.74%	12.02%

②经营性资产价值

将得到的预期净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得到百龙天梯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108,366.49万元。

③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核实，百龙天梯基准日账面存在部分资产(负债)的价值在本次估算的净现金流量中未予考虑，应属本次评估所估算现金流之外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在估算企业价值时应予另行单独估算其价值。

A. 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C1

在本次评估中，有如下一些流动类资产（负债）经评估时核实无误，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其价值在现金流预测中未予考虑：

百龙天梯基准日账面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67,098.12 万元，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营性资产，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 2,065.00 万元，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营性资产，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应付账款中应付历史期欠缴资源使用费总计 1,670.03 万元，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营性负债，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应缴税费中补提欠缴所得税及增值税 1,607.77 万元，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营性负债，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其他应付款中关联方往来款 2,175.96 万元，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

营性负债，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应付股利 200.00 万元，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营性负债，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即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为：

$$C1=63,509.36 \text{（万元）}$$

B. 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C2

在本次评估中，未发现非流动类资产（负债）。

即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为：

$$C2=0 \text{（万元）}$$

百龙天梯基准日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负债）的价值为：

$$C=C1+C2=63,509.36 \text{（万元）}$$

④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截至评估基准日，百龙天梯账面不存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 $I=0$ 。

⑤权益资本价值的确定

企业价值 B =经营性资产价值 P +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C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I

$$=108,366.49+63,509.36+0=171,875.85 \text{（万元）；}$$

付息债务 $D=37,636.81$ （万元）；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E =企业价值 B -企业在基准日付息债务 D

$$=171,875.85-37,636.81=134,239.04 \text{（万元）。}$$

（3）评估结论及分析

1) 评估结果

百龙天梯在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32,247.01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值 126,697.49 万元，评估增值 94,450.48 万元，增值率 292.90%；收益法评估值 134,239.04 万元，评估增值 101,992.03 万元，增值率 316.28%。

2) 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及最终结果的选取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价值）为134,239.04万元，比资产基础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126,697.49万元，高7,541.55万元。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投入（购建成本）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这种购建成本通常将随着国民经济的变化而变化；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从而，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

百龙天梯主营业务为天梯的运营，天梯作为张家界核心景区武陵源的重要交通通道，具有显著的不可复制、资源稀缺特点，企业未来收益可以较为可靠的进行预测。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综上，选用收益法作为本次百龙天梯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参考依据。由此得到，百龙天梯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134,239.04万元。

（六）凤凰祥盛评估情况

凤凰祥盛主营业务为在湖南湘西凤凰古城景区向游客提供沱江游船观光服务。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及分析

凤凰祥盛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为：总资产账面值11,323.44万元，评估值20,028.33万元，评估增值8,704.89万元，增值率76.87%；负债账面值8,247.51万元，评估值2,842.66万元，评估减值5,404.85万元，减值率65.53%；净资产账面值3,075.93万元，评估值17,185.67万元，评估增值14,109.74万元，增值率458.71%。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100%
1	流动资产	6,746.16	6,746.16	-	-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100%
2	非流动资产	4,577.28	13,282.17	8,704.89	190.18
3	固定资产	1,838.63	1,865.84	27.21	1.48
4	在建工程	-	-	-	
5	无形资产及使用权资产	2,140.13	11,384.44	9,244.31	431.95
6	其中：土地使用权	25.97	26.42	0.45	1.73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6.63	-	-566.63	-100.00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89	31.89	-	-
9	资产总计	11,323.44	20,028.33	8,704.89	76.87
10	流动负债	1,960.49	1,697.99	-262.50	-13.39
11	非流动负债	6,287.02	1,144.67	-5,142.35	-81.79
12	负债总计	8,247.51	2,842.66	-5,404.85	-65.53
13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075.93	17,185.67	14,109.74	458.71

资产基础法涉及的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1）流动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其他流动资产等。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对货币资金，人民币账户按经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对应收、预付类债权资产，以核对无误的账面值为基础，根据实际收回的可能性确定评估值。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值 665.61 万元，包括现金和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665.61 万元，无增减值。

2) 应收账款

应收款账面余额 308.61 万元，坏账准备 17.44 万元，账面净值 291.18 万元，主要为应收船票，评估值为 291.18 万元，无增减值。

3)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面值 9.78 万元，主要为预付小岛科技系统服务费，评估值为 9.78 万元，无增减值。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779.36 万元，坏账准备 0.15 万元，账面净值 5,779.20 万元，主要为往来款、备用金借款等，评估值为 5,779.20 万元，无增减值。

5)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值 0.39 万元，主要为预缴税费，评估值为 0.39 万元，无增减值。

(2) 固定资产

1) 房屋建筑物类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为凤凰祥盛的建筑物 1 项（编号：湘（2021）凤凰县不动产权第 0047622 号），为内部划拨取得，账面价值为房屋建筑物原始建造价值，以账面价值为原始账面净值入账，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原值合计 76.84 万元，账面净值合计 26.67 万元。房屋建筑物分布在湖南省凤凰县沱江镇北边街，于 2008 年建成投入使用。

基于评估目的，结合待评估房屋建筑物的特点，本次评估对于企业自建的建筑物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76.84	26.67	93.46	69.16	21.62	159.33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76.84	26.67	93.46	69.16	21.62	159.33

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原值增值是由于基准日附近人、材、机价格水平上涨导致；评估净值增值一方面是由于评估原值增值所致，另一方面是企业会计所采用的折旧年限短于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导致。

2) 设备类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为凤凰祥盛的全部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原值合计 1,887.51 万元，账面净值合计 1,811.96 万元。运输工具包括车辆 1 辆、船舶 43 艘（其中各类运营游船共 42 艘，垃圾清运船 1 艘），运行

正常；电子设备主要包括打印机、移动式空调、液晶电视机、手持验票机（含备用电池）等，使用状况良好。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委估设备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设备类资产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固定资产-运输工具	380.32	321.65	373.01	306.65	-1.92	-4.66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1,507.19	1,490.32	1,504.85	1,490.03	-0.15	-0.02
设备类合计	1,887.51	1,811.96	1,877.86	1,796.68	-0.51	-0.84

运输工具评估原值减值的主要原因是目前市场上同类产品的价格普遍低于其购置时的水平，造成评估原值减值。评估净值减值的主要原因是企业会计所采用的折旧年限长于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

电子设备评估原值减值原因是目前市场上同类产品的价格普遍低于其购置时的水平，评估净值减值的原因是企业会计所采用的折旧年限长于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

（3）无形资产及使用权资产

1) 土地使用权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为 1 宗土地使用权（编号：湘（2021）凤凰县不动产权第 0047622 号），面积为 96.10 平方米。原始入账价值为 35.00 万元，账面净值为 25.97 万元。原始入账价值均为企业历史取得成本。

本次评估采取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和市场比较法两种方法，选取过程为：

评估方法	选取/不选取理由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	凤凰县人民政府于 2019 年 11 月 5 日发布了更新的基准地价，距离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7 月 31 日时间较近，该基准地价对该区域内的商业地价仍有较强的指导性。评估对象位于凤凰县基准地价覆盖范围内，所处土地级别明确，可利用基准地价修正体系对评估对象各项用地条件进行分析，因此适宜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进行评估。
市场比较法	评估对象位于凤凰县沱江镇，该区域近几年来地产交易比较活跃，成交价格公开透明，可以获得与评估对象条件类似、利用方式类似的大量的土地交易案例，并且可比实例的交易时间、交易情况、区域因素和个别因素明

评估方法	选取/不选取理由
	确，可以合理确定比较因素修正系数，客观测算比准价格，因此适宜采用市场比较法进行评估。
成本逼近法	待估宗地所在区域无近年来的征地案例和征地标准可供参考，即使有少量征地案例也无法获取公开补偿数据，难以合理确定土地取得成本，故不适宜采用成本逼近法进行评估。
收益还原法	待估宗地所在区域无可供参考的土地出租案例用于估算潜在租金；同时，待估宗地上建筑物目前为企业自用，虽然该类房屋有一定的通用性，评估对象所处区域的综合用地基本以自用为主，极少有出租的情况，也难以通过房地租金剥离的方式准确测算土地纯收益，故不适宜采用收益还原法进行评估。
假设开发法	评估对象为商业用地，同一供需圈近期类似商业用地的房地产以企业购地后自建自用为主，租赁或买卖案例较少，未形成稳定公开的租赁与交易市场，故不适宜采用假设开发法进行评估。

综上所述，根据评估对象的特点和实际情况，本次评估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和市场比较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

采用市场比较法评估时，选取了三宗土地使用权交易实例，成交日期、区位、用途等方面与待估宗地相比均具有较强的可比性，影响地价的各项主要因素选择及修正系数取值相对客观，能够准确的反应待估宗地的市场价值，其结果可靠性高；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评估时，采用的基准地价更新成果系2019年11月由凤凰县人民政府公布实施的，距离评估基准日时间较短，地价修正体系完整，数据取值合理，评估过程符合评估准则的要求，其结果可靠性高。鉴于两种评估方法对应的评估结果差异不大，本次评估取其简单算术平均数作为最终评估结果。评估值为26.42万元，评估增值0.45万元，增值率1.75%。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主要增值原因是：账面价值为企业以前年度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成本价，随着近年来该区域社会与经济的不断发展，该区域投资环境的不断优化、基础设施的不断改善等带动了区域内土地使用权价值的上升，从而导致评估值相对账面价值增值。

2) 其他

①经营权

A. 概况

经营权名称：沱江河北门跳岩至沈从文墓地河段的水上游线的运营及管理（简称“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经营权持有人在江河北门跳岩至沈从文墓

地河段的水上游线从事水上交通运输及游览项目的经营服务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

经营权年限：50年，即2002年1月1日-2051年12月31日。

经营权取得：2001年10月13日，凤凰县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作出《关于批准凤凰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将我县八个旅游景点的经营权转让给黄龙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的决定》，内容为：经过凤凰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认真审议，决定批准凤凰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将我县8个旅游景点的经营权转让给黄龙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其中包括沱江游河水上游线经营权。后续经多次股权变更和转让，2020年9月，凤凰县人民政府、黄龙洞投资、凤凰投资和凤凰祥盛签署《湖南省凤凰县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转让协议》，将前述凤凰古城八个旅游景区（点）经营权中，“沱江河北门跳岩至沈从文墓地河段的水上游线”的经营权及经营收益权的授予主体变更为凤凰祥盛，由其进行独立的运营和管理。至此，凤凰祥盛取得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

经营权转让费：经营权持有人在经营权期限内需向县政府缴纳经营权转让费，支付要求为：经营期限的第19年至20年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由凤凰祥盛每年承担262.50万元；经营期限的第21年至25年期间（2022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由凤凰祥盛每年承担315.00万元；经营期限的第26年至30年期间（2027年1月1日-2031年12月31日），由凤凰祥盛每年承担393.75万元；经营期限的第31年至36年期间（2032年1月1日-2036年12月31日），由凤凰祥盛每年承担525.00万元；经营期限的第37年至41年期间（2037年1月1日-2041年12月31日），由凤凰祥盛每年承担626.25万元；经营期限的第41年至45年期间（2042年1月1日-2046年12月31日），由凤凰祥盛每年承担787.50万元；经营期限的第46年至50年期间（2047年1月1日-2051年12月31日），由凤凰祥盛每年承担918.75万元。

B. 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中，考虑到无形资产评估的一般要求，结合被评估资产的特点，基于经营权期限内持续经营的假设前提，采用凤凰祥盛经营期内收益，扣减其

他投入（包括营运资金、其他长期资产、人员及管理）贡献额后作为经营权资产贡献的超额收益，以经营权资产超额收益现值合计作为待估经营权资产价值。具体公式如下：

$$P = \sum_{i=1}^n \frac{R_i}{(1+r)^i} \quad (1)$$

式中：

P ：资产未来超额收益的现值；

R_i ：第*i*年预计经营权超额收益；

r ：折现率；

n ：详细预测期；

经营权超额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R = \text{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text{营运资金贡献额} - \text{其他资产贡献额} - \text{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quad (2)$$

式中：

$$\text{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附加税金} - \text{营业费用} - \text{管理费用} - \text{研发费用} - \text{财务费用} + \text{折旧摊销} + \text{利息支出} \quad (3)$$

本次评估采用风险累加法确定无形资产—经营权折现率，则：

$$\text{折现率 } r = \text{无风险报酬率} + \text{风险报酬率} \quad (4)$$

C. 评估过程

a. 经营权超额收益贡献额预测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预测：由于凤凰祥盛核心业务即经营权相关业务，除此之外无其他，参考收益法评估中企业现金流预测情况计算企业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营运资金贡献额预测：本次评估以预测期各年期初和期初营运资金的平均值确定当年所需营运资金金额，以基准日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确定营

运资金报酬率，确定营运资金报酬率=3.85%。以当年所需营运资金金额乘以营运资金报酬率确定营运资金贡献额。

其他长期资产贡献额预测：其他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和除经营权的其他无形资产。本次评估以其他长期资产各年期初和期末账面余额的平均值确定当年其他长期资产余额。其他长期资产报酬率参考市场期望报酬率（税前）水平确定。其他长期资产报酬率=10.35%/(1-所得税率)=13.80%。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预测：本次评估以企业总人工成本确定人员及人员及管理投入。人员及管理总投入=成本中职工薪酬+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人员及管理报酬率参考无形资产-经营权折现率进行确定。人员及管理报酬额=人员及管理总投入*人员及管理报酬率。

经营权超额收益贡献额=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营运资金贡献额-其他资产贡献额-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b. 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风险累加法确定无形资产-经营权折现率，则：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无风险收益率 r_f ：参照基准日五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确定无风险收益率 r_f 的近似，即 $r_f=4.65\%$ 。

风险报酬率：对于无形资产-经营权投资而言，风险系数由技术安全风险系数、市场风险系数、资金风险系数及管理风险系数之和确定。根据无形资产的特点及目前评估惯例，各个风险系数的取值范围在 0%-10%之间。

风险类别	取值	备注
技术风险	5.00%	由技术标准风险、安全生产风险指标计算得到
市场风险	5.20%	由市场容量、市场竞争风险指标计算得到
资金风险	2.00%	由融资风险、流动资金风险指标计算得到
管理风险	1.40%	由销售服务风险、安全管理风险、职工稳定性风险指标计算得到
风险报酬率	13.60%	-

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4.65%+13.60%=18.25%。

c. 经营权价值计算

根据计算得到的预测经营权超额贡献额和经营权折现率计算经营权超额贡献额现值，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33.73	2,103.57	2,483.93	2,606.33	2,719.11	2,786.26	2,786.26	2,766.97
营运资金贡献额	3.56	3.82	4.97	5.40	5.64	5.83	5.92	5.92
其他长期资产贡献额	269.67	275.35	250.22	219.17	188.12	157.06	126.45	101.14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42.63	109.07	115.87	124.49	130.71	137.25	137.25	137.25
超额收益	-449.58	1,715.34	2,112.87	2,257.27	2,394.64	2,486.12	2,516.65	2,522.67
折现率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超额收益法现值	-419.25	1,352.74	1,409.08	1,273.05	1,142.09	1,002.72	858.38	727.64
项目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759.45	2,751.32	2,742.53	2,733.03	2,733.36	2,733.72	2,734.11	2,734.52
营运资金贡献额	5.92	5.92	5.92	5.92	5.92	5.92	5.92	5.92
其他长期资产贡献额	75.39	44.33	164.35	284.80	254.18	223.13	192.08	161.02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137.25	137.25	137.25	137.25	137.25	137.25	137.25	137.25
超额收益	2,540.90	2,563.82	2,435.02	2,305.07	2,336.01	2,367.43	2,398.87	2,430.34
折现率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超额收益法现值	619.79	528.86	424.77	340.05	291.43	249.76	214.02	183.36
项目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734.98	2,746.06	2,758.04	2,770.99	2,784.98	2,800.10	2,827.03	2,856.15
营运资金贡献额	5.92	5.92	5.92	5.92	5.92	5.92	5.92	5.92
其他长期资产贡献额	130.41	99.79	68.74	37.69	157.70	278.15	247.54	221.78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137.25	137.25	137.25	137.25	137.25	137.25	137.25	137.25
超额收益	2,461.40	2,503.10	2,546.13	2,590.13	2,484.11	2,378.78	2,436.33	2,491.20
折现率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超额收益法现值	157.05	135.06	116.18	99.95	81.06	65.64	56.86	49.16
项目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2048年	2049年	2050年	2051年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887.61	2,921.61	2,958.36	3,008.66	3,063.04	3,121.80	3,185.30	-
营运资金贡献额	5.92	5.92	5.92	5.92	5.92	5.92	2.96	-
其他长期资产贡献额	196.03	164.98	134.36	103.75	72.70	41.64	15.82	-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137.25	137.25	137.25	137.25	137.25	137.25	137.25	-
超额收益	2,548.41	2,613.46	2,680.83	2,761.75	2,847.17	2,936.99	3,029.28	-
折现率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
超额收益法现值	42.53	36.89	32.00	27.88	24.30	21.20	18.49	-

D. 评估结果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经营权账面值为 1,920.20 万元，评估值 11,162.75 万元，评估增值 9,242.55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次评估考虑到凤凰祥盛经营权能带来稳定收益，以未来现金流现值确定评估值，造成评估增值。

②商标权

凤凰祥盛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商标权共 5 项，账面未做记录。

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评估价值共计 1.30 万元，评估增值 1.30 万元。

③使用权资产—房屋建筑物使用权

房屋建筑物使用权为凤凰祥盛办公场所使用权，账面净值 193.97 万元。凤凰祥盛向凤凰投资租用万寿宫办公区域并支付相应的租赁费，租赁期限为 4 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凤凰祥盛每年承担的场地租赁费分别为 64.72 万元、66.35 万元、67.98 万元和 69.61 万元。

本次评估将其视为租赁协议无形资产，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以清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为评估值，账面值 193.97 万元，无增减值。

（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566.63 万元，主要由经营权折现损益调整产生。对于经营权折现损益调整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按 0 评估。

（5）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值 31.89 万元，主要为预付工程设备款，评估值 31.89 万元，无增减值。

（6）负债

评估范围内的负债为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为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和租赁负债。本次评估在经清查核实的账面值基础上进行。

1)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为 1,437.54 万元，主要为应付设备款、服务款等，评估值为 1,437.54 万元，无增减值。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为 26.80 万元，主要为预收船票款，评估值为 26.80 万元，无增减值。

3)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为 78.58 万元，为应付职工工资、工会经费，评估值为 78.58 万元，无增减值。

4)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为 98.03 万元，为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等，评估值为 98.03 万元，无增减值。

5)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值为 27.94 万元，主要为场地租赁费、代扣个人社保等，评估值为 27.94 万元，无增减值。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价值 290.79 万元，主要为 2021 年经营权使用费、租赁费用和长期借款利息。无形资产—经营权评估中已考虑经营权相关的

负债与支出，在此不予以重复考虑；对于租赁费用和长期借款利息，按账面值评估。评估值为 28.29 万元。

7)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账面价值 0.80 万元，为预收业务款相关的待转销项税额，评估值为 0.80 万元，无增减值。

8)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账面价值 1,000.00 万元，为向湖南凤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评估值为 1,000.00 万元，无增减值。

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账面价值 5,142.35 万元，为应付凤凰县财政局的经营权转让费。无形资产—经营权评估中已考虑经营权相关的负债与支出，在此不予以重复考虑，长期应付款评估为 0。

10)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价值 144.67 万元，为办公场所租金，估值为 144.67 万元，无增减值。

2、收益法评估情况及分析

(1) 收益法评估模型

收益法评估模型的主要内容参见本小节之“（五）百龙绿色评估情况”之“2、百龙天梯评估情况”“（2）收益法评估情况及分析”之“1）收益法评估模型”。

(2) 收益年限的确定

由于凤凰祥盛所取得的经营权存在明确经营期限，故本次评估假设凤凰祥盛在可预见的未来保持持续性经营，至湖南省凤凰县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到期不再考虑续期。预测凤凰祥盛收益年限至 2051 年止。

(3) 净现金流量预测

1) 营业收入成本预测

①营业收入预测

凤凰祥盛主营业务为在湖南湘西凤凰古城景区向游客提供沱江游船观光服务，其收费采用政府指导价模式定价。

根据凤凰县发展和改革局于 2017 年 5 月发布的《关于“夜游沱江”试行价格的批复》，经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授权，由凤凰县发展和改革局核批试行价格，凤凰古城沱江泛舟游船观光服务普通票价为 80 元/人次，对 6 周岁以下或身高 1.3 米以下的儿童、70 周岁以上老年人、残疾人凭有效证件实行免票；对 6 周岁至 18 周岁未成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60 周岁至 70 周岁的老年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等特殊优惠对象实行半票，票价为 40 元/人次。

根据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0 年 9 月发布的《关于核定凤凰古城景区旅游景点价格的批复》，经价格成本监审及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研究，核定凤凰古城沱江泛舟游船观光服务普通票价为 85 元/人次，对 14 周岁（不含 14 周岁）以下儿童、65 周岁（含）以上老年人、残疾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等特殊优惠对象实行免票；对 14 周岁（含）-18 周岁（不含 18 周岁）未成年人、60 周岁（含）-65 周岁的老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实行优惠票，票价为 50 元/人次。

凤凰县发展和改革局于 2021 年 8 月对凤凰祥盛提交的《关于请求游船夜游沉浸体验之旅“湘见沱江”实行临时价格批复的报告》作出批复，同意该项目按 128 元/人临时价格试运行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凤凰祥盛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按临时价格进行运营。

根据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1 年 10 月发布的《关于凤凰古城景区“湘见沱江”项目试行价格的通知》，经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研究，核定沱江泛舟游船观光服务营运时间及收费价格，项目营运时间为每年 4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每天 20:00-23:30，11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每天 19:30-23:30，收费标准为 168 元/人次。凤凰祥盛自 2021 年 10 月 25 日起按试运行价格进行运营，试运行期限为一年。

凤凰祥盛沱江游船观光服务自 2017 年试运营以来即单独核定价格并独立收

费，其后亦不存在票价拆分情况。凤凰祥盛沱江游船观光服务价格如下表所示：

时间	时段	普通票（单程）	优惠票（单程）
2017年5月10日至 2020年9月30日	全时段	80元/人次	40元/人次
2020年10月1日至 2021年9月30日	全时段	85元/人次	50元/人次
2021年10月1日至 2021年10月24日 （临时价格）	每天 20:00-23:30	128元/人次	-
	其他时段	85元/人次	-
2021年10月25日 起试运行一年	每天 20:00-23:30（4 月1日至10月31 日）/每天 19:30- 23:30（11月1日至 次年3月31日）	168元/人次	-
	其他时段	85元/人次	-

注1：2017年5月10日至2020年9月30日，优惠票适用对象为6周岁至18周岁未成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60周岁至70周岁的老年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等特殊优惠对象。6周岁以下或身高1.3米以下的儿童、70周岁（含）以上老年人、残疾人实行免票。

注2：2020年10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优惠票适用对象为14周岁至18周岁未成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60周岁至65周岁的老年人。14周岁（不含）以下儿童、65周岁（含）以上老年人、残疾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烈士家属等特殊优惠对象实行免票。

凤凰祥盛历史期人次及综合单价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7月
游船	收入（万元）	2,210.44	1,072.82	1,838.71
	销量（万人次）	40.55	19.53	30.66
	单位价格（元/人次）	54.52	54.94	59.97
营业收入合计		2,210.44	1,072.82	1,838.71

对于游船业务，凤凰祥盛未来游船业务收入=预测游船综合单价*人次。

考虑到凤凰祥盛先后于2021年8月和10月取得价格批复，游船夜游价格先后由85元调整为128元（执行期间为2021年10月1日至2021年10月24日）、168元（自2021年10月25日起试运行一年），参考2021年1-7月综合单价及价格调整后综合单价情况预测2021年8-12月及2022年综合单价。同时考虑疫情影响，预测2021年8-12月人次约为2021年1-7月人次的18%。2022年及之后预测疫情影响逐步消除。2023年综合单价，考虑试运行价格到期后恢复原票价，同时考虑“湘见沱江”沉浸式艺术游船光影秀投建后，2021年7-9月实际综合

单价较之前已存在一定幅度增长，考虑按照略低于 2021 年 9 月实际综合单价预测未来综合单价水平，之后维持该价格水平不变。预计 2022 年、2023 年随着疫情影响逐步消除，且光影秀相关投资及新游船购置对景区游客的吸引力增强，人次预计可分别实现每年 30%、25% 增长。预测 2024 年-2026 年人次同比上年分别增长 5%、4%、3%，之后保持稳定不再变化。

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51年
销量（万人次）	5.64	47.20	58.99	61.94	64.42	66.35
单位价格 （元/人次）	72.73	72.73	65.97	65.97	65.97	65.97
营业收入合计 （万元）	410.51	3,432.55	3,891.74	4,086.33	4,249.78	4,377.28

②营业成本预测

报告期各期，凤凰祥盛营业成本分别为 747.30 万元、621.62 万元和 358.96 万元。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维修保养费、固定资产折旧、长期资产摊销、能源成本、河道清洁费、软件服务费、其他经营权转让费和经营权折现处理差额。

对于职工薪酬，本次评估参照凤凰祥盛历史年度人员数量及薪酬福利水平，结合凤凰祥盛人力资源规划进行估算。对于经营权转让费，根据经营权授予协议，2021 年按 262.50 万元缴纳，2022-2026 年每年按 315.00 万元缴纳，2027-2031 年每年按 393.75 万元缴纳，2032-2036 年每年按 525.50 万元缴纳，2037-2041 年每年按 656.25 万元缴纳，2042-2046 年每年按 787.50 万元缴纳，2047-2051 年每年按 918.75 万元缴纳。河道清洁费每年固定按 22.00 万元缴纳。对于折旧费、摊销等固定费用，本次评估参照凤凰祥盛折旧政策及费用中折旧占总折旧比例，结合凤凰祥盛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规模、结构及后续投资的预测情况进行估算。对于经营权折现调差，该项成本为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对委托经营费进行折现处理与实际每年支付委托经营费差额。对其他成本，本次评估参照凤凰祥盛经营计划，并结合凤凰祥盛营业收入预测情况进行估算。

凤凰祥盛主营业务成本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职工薪酬	180.41	456.67	486.88	526.71	553.05	580.70	580.70	580.70
维修保养费	9.63	48.00	52.80	55.44	57.66	59.39	59.39	59.39
固定资产折旧	72.92	202.52	202.52	202.52	202.52	202.52	202.52	202.52
长期资产摊销	54.26	121.94	119.48	117.10	63.98	63.98	63.98	63.98
能源成本	18.33	55.00	60.50	63.53	66.07	68.05	68.05	68.05
河道清洁费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
软件服务费	13.36	34.93	39.60	41.58	43.24	44.54	44.54	44.54
其他	24.50	32.64	35.91	37.70	39.21	40.38	40.38	40.38
经营权转让费	109.38	315.00	315.00	315.00	315.00	315.00	393.75	393.75
经营权折现处理差额	-109.38	-315.00	-315.00	-315.00	-315.00	-315.00	-393.75	-393.75
成本合计	395.41	973.70	1,019.69	1,066.58	1,047.72	1,081.56	1,081.56	1,081.56
营业收入	425.51	3,552.55	4,011.74	4,206.33	4,375.78	4,503.28	4,503.28	4,503.28
占比	92.93%	27.41%	25.42%	25.36%	23.94%	24.02%	24.02%	24.02%
项目名称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职工薪酬	580.70	580.70	580.70	580.70	580.70	580.70	580.70	580.70
维修保养费	59.39	59.39	59.39	59.39	59.39	59.39	59.39	59.39
固定资产折旧	202.52	202.52	202.52	202.52	202.52	202.52	202.52	202.52
长期资产摊销	63.98	63.98	63.98	63.98	63.98	63.98	63.98	63.98
能源成本	68.05	68.05	68.05	68.05	68.05	68.05	68.05	68.05
河道清洁费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
软件服务费	44.54	44.54	44.54	44.54	44.54	44.54	44.54	44.54
其他	40.38	40.38	40.38	40.38	40.38	40.38	40.38	40.38
经营权转让费	393.75	393.75	393.75	525.00	525.00	525.00	525.00	525.00
经营权折现处理差额	-393.75	-393.75	-393.75	-525.00	-525.00	-525.00	-525.00	-525.00
成本合计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营业收入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占比	24.02%	24.02%	24.02%	24.02%	24.02%	24.02%	24.02%	24.02%
项目名称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职工薪酬	580.70	580.70	580.70	580.70	580.70	580.70	580.70	580.70
维修保养费	59.39	59.39	59.39	59.39	59.39	59.39	59.39	59.39

固定资产折旧	202.52	202.52	202.52	202.52	202.52	202.52	202.52	202.52
长期资产摊销	63.98	63.98	63.98	63.98	63.98	63.98	63.98	63.98
能源成本	68.05	68.05	68.05	68.05	68.05	68.05	68.05	68.05
河道清洁费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
软件服务费	44.54	44.54	44.54	44.54	44.54	44.54	44.54	44.54
其他	40.38	40.38	40.38	40.38	40.38	40.38	40.38	40.38
经营权转让费	656.25	656.25	656.25	656.25	656.25	787.50	787.50	787.50
经营权折现处理差额	-656.25	-656.25	-656.25	-656.25	-656.25	-787.50	-787.50	-787.50
成本合计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营业收入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占比	24.02%	24.02%	24.02%	24.02%	24.02%	24.02%	24.02%	24.02%
项目名称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2048年	2049年	2050年	2051年	-
职工薪酬	580.70	580.70	580.70	580.70	580.70	580.70	580.70	-
维修保养费	59.39	59.39	59.39	59.39	59.39	59.39	59.39	-
固定资产折旧	202.52	202.52	202.52	202.52	202.52	202.52	134.37	-
长期资产摊销	63.98	63.98	63.98	63.98	63.98	63.98	63.98	-
能源成本	68.05	68.05	68.05	68.05	68.05	68.05	68.05	-
河道清洁费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	-
软件服务费	44.54	44.54	44.54	44.54	44.54	44.54	44.54	-
其他	40.38	40.38	40.38	40.38	40.38	40.38	40.38	-
经营权转让费	787.50	787.50	918.75	918.75	918.75	918.75	918.75	-
经营权折现处理差额	-787.50	-787.50	-918.75	-918.75	-918.75	-918.75	-918.75	-
成本合计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13.40	-
营业收入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
占比	24.02%	24.02%	24.02%	24.02%	24.02%	24.02%	22.50%	-

2) 税金及附加预测

凤凰祥盛的税金及附加主要有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以及其他税费。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教育费附加税率为 3%，地方教育费附加为 2%，其他税费主要为房产税、土地税和印花税等。未来预测中根据企业的收入水平，各项税金进行预测，预测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2051年
收入	425.51	3,552.55	4,011.74	4,206.33	4,375.78	4,503.28
税金及附加合计	2.47	17.27	19.19	20.00	20.73	21.26
占比	0.58%	0.49%	0.48%	0.48%	0.47%	0.47%

3) 期间费用预测

①销售费用预测

报告期各期，凤凰祥盛销售费用分别为 98.11 万元、111.85 万元和 44.42 万元，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4.44%、10.43%和 2.42%，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广告宣传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和办公费用等。

对于职工薪酬，本次评估参照凤凰祥盛历史年度销售人员数量及薪酬福利水平，结合凤凰祥盛人力资源规划进行估算。对于其他销售费用，本次评估参照凤凰祥盛经营计划，并结合凤凰祥盛营业收入预测情况进行估算。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2051年
职工薪酬	14.98	44.74	46.97	49.32	51.79	54.38
广告宣传费	4.26	35.53	40.12	42.06	43.76	45.03
业务招待费	1.00	7.78	8.56	8.99	9.35	9.63
差旅费	1.00	21.04	23.15	24.30	25.28	26.04
办公费用	1.00	10.82	11.90	12.50	13.00	13.39
销售费用合计	22.24	119.91	130.70	137.18	143.17	148.46
营业收入	425.51	3,552.55	4,011.74	4,206.33	4,375.78	4,503.28
占比	5.23%	3.38%	3.26%	3.26%	3.27%	3.30%

②管理及研发费用预测

报告期各期，凤凰祥盛管理研发费用分别为 232.00 万元、202.90 万元和 112.43 万元，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10.50%、18.91%和 6.11%，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租赁费、办公费用、车辆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固定资产折旧、中介机构费用和其他等。

对于职工薪酬，本次评估参照凤凰祥盛历史年度管理人员数量及薪酬福利

水平，结合凤凰祥盛人力资源规划进行估算；对于折旧费、摊销等固定费用，本次评估参照凤凰祥盛折旧政策、摊销额及管理费用中折旧、摊销占总折旧比例，结合凤凰祥盛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规模、结构及后续投资的预测情况进行估算；对于其他管理费用，本次评估参照凤凰祥盛经营计划，并结合凤凰祥盛营业收入预测情况进行估算。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50年	2051年
职工薪酬	38.19	96.23	101.05	106.10	111.40	116.97	116.97
租赁费	23.66	57.91	59.07	60.25	61.46	62.69	62.69
办公费用	1.00	12.17	13.39	14.06	14.62	15.06	15.06
车辆费	3.00	13.63	14.99	15.74	16.37	16.86	16.86
差旅费	4.00	9.12	10.03	10.53	10.96	11.28	11.28
业务招待费	4.35	15.71	17.28	18.14	18.87	19.43	19.43
固定资产折旧	8.10	22.50	22.50	22.50	22.50	22.50	14.93
中介机构费用	10.00	10.50	11.03	11.58	12.04	12.40	12.40
其他	2.50	6.15	6.77	7.11	7.39	7.61	7.61
管理费用合计	94.80	243.93	256.10	266.01	275.61	284.81	277.24
营业收入	425.51	3,552.55	4,011.74	4,206.33	4,375.78	4,503.28	4,503.28
占比	22.28%	6.87%	6.38%	6.32%	6.30%	6.32%	6.16%

③财务费用预测

截至评估基准日，凤凰祥盛账面存在长期借款 1,000.00 万元，基准日后已全额归还。凤凰祥盛财务费用包括手续费和存在长期租约的房产及长期经营权合同应进入当期的未确认融资费用。手续费依据历史期收入占比进行预测；未确认融资费用参考企业会计处理方式确定。

4) 所得税预测

凤凰祥盛符合西部大开发优惠所得税率政策，基准日至 2030 年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之后按 25% 的所得税率缴纳所得税。本次评估以凤凰祥盛未来各年度利润总额的预测数据为基础，估算未来各年度所得税发生额。

5) 折旧与摊销预测

凤凰祥盛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本次评估，按照企业执行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以基准日经审计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预计使用期、加权折旧率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折旧额。凤凰祥盛的账面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本次评估按照企业执行的摊销政策，根据基准日的无形资产情况，以及基准日后无形资产的构建计划，预测未来各年的摊销费用。

6) 追加资本预测

追加资本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经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持续经营所需增加的营运资金和超过一年的长期资本性投入。如经营规模扩大所需的资本性投资（购置固定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以及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及持续经营所必须的资产更新等。

在本次评估中，未来经营期内的追加资本主要为持续经营所需的基准日现有资产的更新和营运资金增加额及基准日后的资本性投资。即追加资本为：

追加资本=资产更新+营运资金增加额+资本性支出

①资产更新投资估算

按照收益预测的前提和基础，在维持运营至收益期末前提下，结合企业历史年度实际资产更新与折旧回收情况预计未来资产更新改造支出。

②营运资金追加额估算

营运资金追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如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代客户垫付款项等所需的基本资金以及应付的款项等。营运资金的追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通常其他应收账款和其他应付账款核算的内容绝大多为与主业无关或暂时性的往来，需具体甄别视其与所估算经营业务的相关性个别确定。因此估算营运资金的增加原则上只需考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等主要因素。即营运资金增加额为：

营运资金增加额=当期营运资金-上期营运资金

其中，营运资金=营业收入*营运资金收入占比

营运资金收入占比=基准日营运资金/营业收入总额

基准日营运资金=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应收款项+存货-应付款项

其中：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扣除预收账款）以及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其他应收款等诸项。

应付款项主要包括应付账款（扣除预付账款）以及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其他应付款等诸项。

根据本次评估假设，凤凰祥盛在未来经营期内的主营业务结构、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经营策略等依据基准日后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业务合同或协议所确定的状态持续，而不发生较大变化。本次评估主要参照基准日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业务合同或协议所确定的结算周期，同时结合对企业历史资产与业务经营收入的统计分析以及未来经营期内各年度收入估算的情况，预测得到的未来经营期各年度的营运资金增加额。

③资本性支出估算

本次评估，凤凰祥盛预计后续存在新增资本性投资，为购入新游船 312.00 万元，预计于 2021 年 8-12 月及 2022 年分别支付 280.80 万元和 31.20 万元。

7) 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

凤凰祥盛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收入	425.51	3,552.55	4,011.74	4,206.33	4,375.78	4,503.28	4,503.28	4,503.28
成本	395.41	973.70	1,019.69	1,066.58	1,047.72	1,081.56	1,081.56	1,081.56
税金及附加	2.47	17.27	19.19	20.00	20.73	21.26	21.26	21.26
销售费用	22.24	119.91	130.70	137.18	143.17	148.46	148.46	148.46
管理研发费用	94.80	243.93	256.10	266.01	275.61	284.81	284.81	284.81

财务费用	179.59	441.14	446.65	452.37	458.46	469.93	469.93	489.21
营业利润	-269.01	1,756.61	2,139.42	2,264.20	2,430.11	2,497.26	2,497.26	2,477.97
利润总额	-269.01	1,756.61	2,139.42	2,264.20	2,430.11	2,497.26	2,497.26	2,477.97
减：所得税	-50.85	244.84	301.47	319.34	343.33	351.69	361.65	357.71
净利润	-218.15	1,511.77	1,837.95	1,944.86	2,086.78	2,145.57	2,135.61	2,120.26
折旧摊销等	135.28	346.97	344.51	342.13	289.00	289.00	289.00	289.00
扣税后利息	-	-	-	-	-	-	-	-
追加资本	250.51	75.16	22.04	6.64	5.78	4.35	-	6.37
长期资产回收	-	-	-	-	-	-	-	-
经营权资产折现现金流差异	70.00	124.37	129.64	135.26	141.26	152.67	86.24	93.21
净现金流量	-263.38	1,907.95	2,290.07	2,415.61	2,511.26	2,582.89	2,510.85	2,496.10

项目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收入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成本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税金及附加	21.26	21.26	21.26	21.26	21.26	21.26	21.26	21.26
销售费用	148.46	148.46	148.46	148.46	148.46	148.46	148.46	148.46
管理研发费用	284.81	284.81	284.81	284.81	284.81	284.81	284.81	284.81
财务费用	496.74	504.87	513.66	523.16	522.83	522.47	522.08	521.66
营业利润	2,470.45	2,462.32	2,453.53	2,444.03	2,444.36	2,444.72	2,445.10	2,445.52
利润总额	2,470.45	2,462.32	2,453.53	2,444.03	2,444.36	2,444.72	2,445.10	2,445.52
减：所得税	355.46	353.02	583.97	612.03	612.20	612.38	612.57	612.78
净利润	2,114.99	2,109.30	1,869.56	1,832.00	1,832.16	1,832.34	1,832.53	1,832.74
折旧摊销等	289.00	289.00	289.00	289.00	289.00	289.00	289.00	289.00
扣税后利息	-	-	-	-	-	-	-	-
追加资本	76.84	-	-	2,189.36	6.37	-	-	-
长期资产回收	-	-	-	-	-	-	-	-
经营权资产折现现金流差异	100.73	108.86	117.65	-4.10	-4.43	-4.79	-5.18	-5.60
净现金流量	2,427.88	2,507.16	2,276.21	-72.47	2,110.36	2,116.55	2,116.36	2,116.15

项目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收入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成本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税金及附加	21.26	21.26	21.26	21.26	21.26	21.26	21.26	21.26
销售费用	148.46	148.46	148.46	148.46	148.46	148.46	148.46	148.46
管理研发费用	284.81	284.81	284.81	284.81	284.81	284.81	284.81	284.81
财务费用	521.21	510.13	498.15	485.20	471.21	456.09	429.15	400.04
营业利润	2,445.97	2,457.06	2,469.04	2,481.98	2,495.97	2,511.09	2,538.03	2,567.14
利润总额	2,445.97	2,457.06	2,469.04	2,481.98	2,495.97	2,511.09	2,538.03	2,567.14
减：所得税	645.82	651.36	657.35	663.82	670.82	711.19	724.66	739.22
净利润	1,800.16	1,805.70	1,811.69	1,818.16	1,825.16	1,799.90	1,813.37	1,827.93
折旧摊销等	289.00	289.00	289.00	289.00	289.00	289.00	289.00	289.00
扣税后利息	-	-	-	-	-	-	-	-
追加资本	-	6.37	-	-	-	2,189.36	6.37	-
长期资产回收	-	-	-	-	-	-	-	-
经营权资产折 现现金流差异	-137.30	-148.38	-160.36	-173.31	-187.30	-333.67	-360.60	-389.72
净现金流量	1,951.86	1,939.95	1,940.33	1,933.86	1,926.86	-434.12	1,735.40	1,727.21
项目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2048年	2049年	2050年	2051年	-
收入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4,503.28	-
成本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81.56	1,013.40	-
税金及附加	21.26	21.26	21.26	21.26	21.26	21.26	21.26	-
销售费用	148.46	148.46	148.46	148.46	148.46	148.46	148.46	-
管理研发费用	284.81	284.81	284.81	284.81	284.81	284.81	277.24	-
财务费用	368.58	334.58	297.83	247.52	193.15	134.39	70.89	-
营业利润	2,598.61	2,632.61	2,669.35	2,719.66	2,774.03	2,832.79	2,972.03	-
利润总额	2,598.61	2,632.61	2,669.35	2,719.66	2,774.03	2,832.79	2,972.03	-
减：所得税	754.95	771.95	823.13	848.29	875.47	904.85	955.54	-
净利润	1,843.66	1,860.66	1,846.22	1,871.38	1,898.56	1,927.94	2,016.49	-
折旧摊销等	289.00	289.00	289.00	289.00	289.00	289.00	213.27	-
扣税后利息	-	-	-	-	-	-	-	-
追加资本	76.84	-	-	6.37	-	-	-153.66	-
长期资产回收	-	-	-	-	-	-	39.95	-
经营权资产折 现现金流差异	-421.18	-455.18	-623.18	-673.49	-727.86	-786.62	-850.12	-
净现金流量	1,634.64	1,694.48	1,512.05	1,480.52	1,459.71	1,430.33	1,573.25	-

(4) 权益资本价值计算

1) 折现率的确定

①无风险收益率 r_f

本次评估采用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经查询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网站，该网站公布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CCDC）提供的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如下：

$$r_f = 2.84\%$$

②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r_m

本次评估选取有代表性的上证综指作为标的指数，分别以周、月为数据频率采用算术平均值进行计算并年化至年收益率，并分别计算其算术平均值、几何平均值、调和平均值，经综合分析后确定市场期望报酬率，即 $r_m = 10.35\%$ 。

$$\text{市场风险溢价} = r_m - r_f = 10.35\% - 2.84\% = 7.51\%$$

③ β_e 值

取沪深两市可比上市公司股票，以 2016 年 8 月至 2021 年 7 月 250 周的市场价格测算估计，得到可比公司股票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x = 0.9150$ ，调整计算得到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r = 0.9439$ 。进一步根据杠杆结构计算调整，得到凤凰祥盛预期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的估计值 $\beta_u = 0.8223$ 。

最后，由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t) \times \frac{D}{E})$ 计算得到权益资本预期风险系数的估计值 $\beta_e = 0.8223$ 。

④权益资本成本 r_e

在确定折现率时需考虑评估对象与上市公司在公司规模、企业发展阶段、核心竞争力、对大客户和关键供应商的依赖、企业融资能力及融资成本、盈利预测的稳健程度等方面的差异，确定特定风险系数。在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对企业与可比上市公司进行了比较分析，得出特性风险系数 $\varepsilon = 4\%$ 。

$$\text{最终由 }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13.02\%$$

⑤折现率 r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的付息债务已全部归还，预测期无财务杠杆需求，因此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等于权益资本成本。

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的折现率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 13.02\%。$$

2) 经营性资产价值

将得到的预期净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得到凤凰祥盛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15,032.34万元。

3) 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核实，凤凰祥盛基准日账面存在部分资产(负债)的价值在本次估算的净现金流量中未予考虑，应属本次评估所估算现金流之外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在估算企业价值时应予另行单独估算其价值。

①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C1

在本次评估中，有如下一些流动类资产（负债）经评估时核实无误，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其价值在现金流预测中未予考虑：

凤凰祥盛货币资金扣减企业经营所需的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后金额为599.04万元，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溢余资产，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往来款5,776.83万元，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营性资产，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应付账款中应付工程设备款等合计1,406.54万元，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营性负债，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即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为：

$$C1 = 4,969.33 \text{（万元）}$$

②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C2

在本次评估中，未发现非流动类资产（负债）。

即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为：

$$C2 = 0 \text{（万元）}$$

凤凰祥盛基准日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负债）的价值为：

$$C=C1+C2= 4,969.33 \text{（万元）}$$

4)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截至评估基准日，凤凰祥盛账面不存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 $I=0$ 。

5) 权益资本价值的确定

企业价值 B =经营性资产价值 P +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C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I

$$=15,031.01+ 4,969.33+ 0 =20,001.67 \text{（万元）；}$$

$$\text{付息债务 } D=1,001.33 \text{（万元）；}$$

$$\text{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E=\text{企业价值 } B-\text{企业在基准日付息债务 } D$$

$$=20,000.33- 1,001.33=19,000.33 \text{（万元）。}$$

3、评估结论及分析

(1) 评估结果

凤凰祥盛在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3,075.93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值 17,185.67 万元，评估增值 14,109.74 万元，增值率 458.71%；收益法评估值 19,000.33 万元，评估增值 15,924.40 万元，增值率 517.71%。

(2) 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及最终结果的选取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价值）为 19,000.33 万元，比资产基础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7,185.67 万元，高 1,814.66 万元。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投入（购建成本）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这种购建成本通常将随着国民经济的变化而变化；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从而，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

凤凰祥盛拥有沱江河水上游线独家经营权。主营业务包括游船观光服务及

配套服务等。游船观光服务主要为“湘见沱江”，即“沱江河北门跳岩至沈从文墓地河段的水上游线”，系凤凰古城核心旅游产品，地处古城核心地段北门码头。乘船游览线路为北门码头—中坝溶口—虹桥—万寿宫码头—风桥（返回）—万寿宫码头，游客乘游船可欣赏沱江夜景和灯光秀，领略民俗风情。“湘见沱江”已成为游客游览凤凰古城主要体验产品，在市场上享有较高的知名度，相关业务预计未来能给凤凰祥盛带来较为稳定的收益。综上，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综上，选用收益法作为本次凤凰祥盛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参考依据。由此得到，凤凰祥盛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 19,000.33 万元。

（七）黄龙洞旅游评估情况

黄龙洞旅游主营业务为在湖南张家界黄龙洞景区向游客提供景区内的游船运输服务、语音讲解服务及景区观光车服务。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及分析

黄龙洞旅游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为：总资产账面值 4,479.10 万元，评估值 18,660.12 万元，评估增值 14,181.02 万元，增值率 316.60 %；负债账面值 2,799.95 万元，评估值 383.16 万元，评估减值 2,416.79 万元，减值率 86.32 %；净资产账面值 1,679.15 万元，评估值 18,276.96 万元，评估增值 16,597.81 万元，增值率 988.46%。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100%
1 流动资产	1,305.07	1,305.07	-	-
2 非流动资产	3,174.03	17,355.05	14,181.02	446.78
3 固定资产	568.01	949.49	381.48	67.16
4 在建工程	-	-	-	
5 无形资产及使用权资产	2,038.59	16,403.88	14,365.29	704.67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7.43	1.68	-565.75	-99.70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8	资产总计	4,479.10	18,660.12	14,181.02	316.60
9	流动负债	580.09	317.59	-262.50	-45.25
10	非流动负债	2,219.86	65.57	-2,154.29	-97.05
11	负债总计	2,799.95	383.16	-2,416.79	-86.32
12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679.15	18,276.96	16,597.81	988.46

资产基础法涉及的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1）流动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存货。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对货币资金，人民币账户按经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对应收、预付类债权资产，以核对无误的账面值为基础，根据实际收回的可能性确定评估值；对存货，在核实评估基准日实际库存数量的基础上，以实际库存量乘以实际成本或可变现价格得出评估值。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值 1,087.56 万元，为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1,087.56 万元，无增减值。

2) 应收账款

应收款账面余额 113.53 万元，坏账准备 6.72 万元，账面净值 106.81 万元，主要为门票签单款，评估值为 106.81 万元，无增减值。

3)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面值 17.94 万元，主要为预付手续费、服务费，评估值为 17.94 万元，无增减值。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91.55 万元，坏账准备 0.005 万元，账面净值 91.55 万元，主要为往来款等，评估值为 91.55 万元，无增减值。

5) 存货

存货账面原值 1.22 万元，未计提跌价准备，账面净值 1.22 万元，主要为日

常经营所需办公用品，评估值为 1.22 万元，无增减值。

（2）固定资产

1) 房屋建筑物类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为黄龙洞旅游的构筑物 2 项，账面原值合计 281.93 万元，账面净值合计 248.32 万元。分布在湖南省张家界市索溪峪镇黄龙洞内，包括爬山廊及二码头、爬山廊维修工程。爬山廊及二码头为划拨取得，按账面净值入账；爬山廊维修工程为企业维修改造费用，按原始发生额入账。

基于本次评估目的，结合待评估房屋构筑物的特点，本次评估对于企业自建的构筑物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经评估，原值评估值为 724.99 万元，增值 157.15%；净值评估值为 399.05 万元，增值 60.70%。

本次委估构筑物建筑年代较早，至评估基准日人工、材料、机械价格有一定幅度的上涨，另爬山廊及二码头为划拨取得，按账面净值入账，导致评估原值增值；评估净值增值是由于评估原值增值所致。

2) 设备类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为黄龙洞旅游的全部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原值合计 1,373.43 万元，账面净值合计 319.69 万元。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机器设备主要为配电设备、变压器，各类泵及柴油发电机等 7 项，分布在张家界黄龙洞景区，维护保养良好，均可正常使用；运输工具为车辆 2 辆、运营游船 22 艘和景区电瓶车 6 辆，维护保养良好，可正常使用；电子设备主要包括联想一体机、声磁防盗门、空调等 10 项，目前主要放置公司办公区域或张家界黄龙洞景区，使用状况良好。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委估设备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设备类资产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91.94	4.39	45.53	8.40	-50.48	91.46
固定资产-运输工具	464.86	270.62	480.40	402.28	3.34	48.65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816.63	44.68	731.24	139.76	-10.46	212.81
设备类合计	1,373.43	319.69	1,257.17	550.44	-8.47	72.18

机器设备原值减值的主要原因是目前市场上同类产品的价格普遍低于其购置时的水平。评估净值增值的原因是企业会计所采用的折旧年限短于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

运输工具评估原值增值的主要原因是评估基准日观光车无账面值且正常使用，本次评估按照同型号观光车评估基准日价格水平进行评估导致，评估净值增值的主要原因是企业会计所采用的折旧年限短于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

电子设备评估原值增值原因是目前市场上同类产品的价格普遍低于其购置时的水平；评估净值增值的原因是企业会计所采用的折旧年限短于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

（3）无形资产及使用权资产

1) 无形资产—经营权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经营权为黄龙洞景区交通运输服务及语音讲解经营权，账面净值为 1,965.57 万元。

①经营权概况

经营权名称：黄龙洞景区交通运输服务及语音讲解经营权，黄龙洞旅游受托经营黄龙洞景区内的交通服务和语音讲解业务，有权在国家允许及受托范围内按照自身经营意图和经营方向从事黄龙洞景区内交通服务和语音讲解业务的经营管理活动。

经营权年限：至 2042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权取得：1997 年 11 月 8 日，湖南省张家界市武陵源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武陵源政府”）与中国大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通实业”）签署《黄龙洞风景名胜区委托经营合同》（以下简称“《委托经营合同》”）及其附件，

约定由大通实业受托经营黄龙洞风景名胜区，大通实业有权将其依据《委托经营合同》对黄龙洞景区享有的受托经营的权利转让给其新设企业法人。1998年12月，大通实业与其子公司黄龙洞投资签署《黄龙洞风景名胜区委托经营权转让合同》，根据《委托经营合同》将黄龙洞景区委托经营权转让给黄龙洞投资。

2021年4月30日，武陵源政府、黄龙洞投资与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黄龙洞风景名胜区交通运输委托经营合同》，约定黄龙洞投资将黄龙洞景区内的交通服务和语音讲解业务授予黄龙洞旅游，除交通服务和语音讲解业务之外的黄龙洞景区经营权仍依照原委托协议约定，由黄龙洞投资负责承担。至此，黄龙洞旅游取得黄龙洞景区内从事交通服务及语音讲解业务的经营权。

经营权转让费：经营权持有人在经营权期限内需向区政府缴纳经营权转让费，支付要求为：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黄龙洞旅游分担原委托经营合同约定的经营权转让费，作为黄龙洞景区内交通经营的经营权转让费，承担比例为37.5%（参考张发改价费〔2020〕56号文件）。黄龙洞旅游单独核算交通经营的经营权转让费，于每年10月31日前向区政府独立缴纳交通服务经营权转让费。其中：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共3年，每年262.5万元；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共5年，每年300万元；2028年1月1日至2032年12月31日，共5年，每年337.5万元；2033年1月1日至2037年12月31日，共5年，每年412.5万元；2038年1月1日至2042年12月31日，共5年，每年562.5万元。

②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中，考虑到无形资产评估的一般要求，结合被评估资产的特点，基于经营权期限内持续经营的假设前提，采用黄龙洞旅游经营期内收益，扣减其他投入（包括营运资金、其他长期资产、人员及管理）贡献额后作为经营权资产贡献的超额收益，以经营权资产超额收益现值合计作为待估经营权资产价值。具体公式如下：

$$P = \sum_{i=1}^n \frac{R_i}{(1+r)^i} \quad (1)$$

式中：

P ：资产未来超额收益的现值；

R_i ：第 i 年预计经营权超额收益；

r ：折现率；

n ：详细预测期；

经营权超额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R = \text{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text{营运资金贡献额} - \text{其他资产贡献额} - \text{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quad (2)$$

式中：

$$\text{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附加税金} - \text{营业费用} - \text{管理费用} - \text{研发费用} - \text{财务费用} + \text{折旧摊销} + \text{利息支出} \quad (3)$$

本次评估采用风险累加法确定无形资产—经营权折现率，则：

$$\text{折现率 } r = \text{无风险报酬率} + \text{风险报酬率} \quad (4)$$

③评估过程

a. 经营权超额收益贡献额预测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预测：由于黄龙洞旅游核心业务即经营权相关业务，除此之外无其他，参考收益法评估中企业现金流预测情况计算企业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营运资金贡献额预测：本次评估以预测期各年期初和期初营运资金的平均值确定当年所需营运资金金额，以基准日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确定营运资金报酬率，确定营运资金报酬率=3.85%。以当年所需营运资金金额乘以营运资金报酬率确定营运资金贡献额。

其他长期资产贡献额预测：其他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和除经营权的其他无形资产。本次评估以其他长期资产各年期初和期末账面余额的平均值确定当年其他长期资产余额。其他长期资产报酬率参考市场期望报酬率（税前）水平确定。其他长期资产报酬率=10.35%/(1-所得税率)=13.80%。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预测：本次评估以企业总人工成本确定人员及人员及管理投入。人员及管理总投入=成本中职工薪酬+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人员及管理报酬率参考无形资产-经营权折现率进行确定。人员及管理报酬额=人员及管理总投入*人员及管理报酬率。

经营权超额收益贡献额=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营运资金贡献额-其他资产贡献额-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b. 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风险累加法确定无形资产-经营权折现率，则：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无风险收益率 r_f ：参照基准日五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确定无风险收益率 r_f 的近似，即 $r_f=4.65\%$ 。

风险报酬率：对于无形资产-经营权投资而言，风险系数由技术安全风险系数、市场风险系数、资金风险系数及管理风险系数之和确定。根据无形资产的特点及目前评估惯例，各个风险系数的取值范围在 0%-10%之间。

风险类别	取值	备注
技术风险	5.00%	由技术标准风险、安全生产风险指标计算得到
市场风险	5.20%	由市场容量、市场竞争风险指标计算得到
资金风险	2.00%	由融资风险、流动资金风险指标计算得到
管理风险	1.40%	由销售服务风险、安全管理风险、职工稳定性风险指标计算得到
风险报酬率	13.60%	-

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4.65%+13.60%=18.25%。

c. 经营权价值计算

根据计算得到的预测经营权超额贡献额和经营权折现率计算经营权超额贡献额现值，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05.32	2,752.99	3,494.14	3,684.67	3,836.40	3,942.72	3,936.02	3,931.62

营运资金贡献额	2.33	2.80	3.82	3.99	4.13	4.19	4.19	4.19
其他长期资产贡献额	73.58	160.19	161.68	170.67	179.66	156.57	133.48	110.39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45.35	137.54	144.42	151.64	159.22	167.18	167.18	167.18
超额收益	-326.59	2,452.47	3,184.22	3,358.37	3,493.40	3,614.78	3,631.16	3,649.86
折现率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超额收益法现值	-304.55	1,934.05	2,123.57	1,894.05	1,666.13	1,457.95	1,238.53	1,052.77
项目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3,931.77	3,931.93	3,932.11	3,932.32	3,932.55	3,943.09	3,955.06	3,968.68
营运资金贡献额	4.19	4.19	4.19	4.19	4.19	4.19	4.19	4.19
其他长期资产贡献额	87.31	96.85	106.38	83.30	60.21	37.12	108.25	179.37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167.18	167.18	167.18	167.18	167.18	167.18	167.18	167.18
超额收益	3,673.09	3,663.71	3,654.35	3,677.65	3,700.97	3,734.59	3,675.44	3,617.93
折现率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超额收益法现值	895.96	755.75	637.48	542.53	461.71	394.00	327.91	272.97
项目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3,984.16	4,001.76	4,042.30	4,088.39	4,140.79	4,200.37	-	-
营运资金贡献额	4.19	4.19	4.19	4.19	4.19	2.10	-	-
其他长期资产贡献额	156.29	153.20	150.12	127.03	136.02	145.01	-	-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167.18	167.18	167.18	167.18	167.18	167.18	-	-
超额收益	3,656.50	3,677.18	3,720.81	3,789.99	3,833.40	3,886.08	-	-
折现率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18.25%	-	-
超额收益法现值	233.30	198.41	169.78	146.25	125.09	107.24	-	-

④评估结果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经营权账面值为 1,965.57 万元，评估值 16,330.86 万元，评估增值 14,365.29 万元，增值率 730.85%，主要是因为本次评估考虑到黄龙洞旅游经营权能带来稳定收益，以未来现金流现值确定评估值，

造成评估增值。

2) 使用权资产—房屋建筑物使用权

纳入使用权资产—房屋建筑物使用权的为 1 项办公场所及售票亭使用权，账面净值为 73.02 万元。黄龙洞旅游向黄龙洞投资租赁办公楼及售票亭使用权，租赁期自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按年支付租金。以清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为评估值，使用权资产—房屋建筑物使用权的评估值为 73.02 万元，无增减值。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567.43 万元，主要由经营权折现损益调整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产生。对于经营权折现损益调整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按 0 评估；对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按账面值评估。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 1.68 万元。

(5) 负债

评估范围内的负债为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为长期应付款和租赁负债。本次评估在经清查核实的账面值基础上进行。

1)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为 128.31 万元，主要为应付货款、服务款等，评估值为 128.31 万元，无增减值。

2)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为 53.23 万元，为应付年金、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等，评估值为 53.23 万元，无增减值。

3)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为 120.49 万元，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等，评估值为 120.49 万元，无增减值。

4)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值为 4.75 万元，主要为代扣员工社保以及公积金、水电费等，评估值为 4.75 万元，无增减值。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价值 273.31 万元，主要为 2021 年需支付经营权转让费及租赁费用。无形资产—经营权评估中已考虑经营权相关的负债与支出，在此不予以重复考虑；对于办公场所及售票亭租赁费，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10.81 万元。

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账面价值 2,154.28 万元，为应付经营权转让费。无形资产—经营权评估中已考虑经营权相关的负债与支出，在此不予以重复考虑，长期应付款评估为 0。

7)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价值 65.57 万元，为应付办公场所及售票亭租赁费，评估值为 65.57 万元，无增减值。

2、收益法评估情况及分析

(1) 收益法评估模型

收益法评估模型的主要内容参见本小节之“(五) 百龙绿色评估情况”之“2、百龙天梯评估情况”“(2) 收益法评估情况及分析”之“1) 收益法评估模型”。

(2) 收益年限的确定

由于黄龙洞旅游所取得的经营权存在明确经营期限，故本次评估假设黄龙洞旅游在可预见的未来保持持续性经营，黄龙洞景区经营交通项目的独家经营权到期不再考虑续期。预测黄龙洞旅游收益年限至 2042 年止。

(3) 净现金流量预测

1) 营业收入成本预测

①营业收入预测

黄龙洞旅游游船运输服务定价模式采用政府指导价定价模式，语音讲解服务及景区观光车服务定价模式采用由经营者自主确定价格的市场调节价定价模式。

2020年5月前，黄龙洞景区采用收取大门票的模式涵盖黄龙洞景区门票和游船运输船票，核定大门票价格为100元/人次。后经备案，黄龙洞景区门票为60元/人次，游船运输船票为40元/人次。

根据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20年4月下发《关于调整黄龙洞景区门票及相关服务价格的通知》（张发改价费[2020]56号），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景区门票价格及游船运输服务价格进行了调整，由原来一张票涵盖门票和游船运输服务船票的模式改为单独对门票、游船运输服务船票进行定价和收费的模式。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湖南省景区门票及相关服务价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黄龙洞景区门票及游船运输服务价格成本监审的基础上，结合景区运营实际情况，核定黄龙洞内游船运输服务价格定为36元/人次，对18周岁以下未成年人、6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残疾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干部凭有效证件实行半票优惠，优惠票18元/人次；对1.2米以下不占座儿童免票。

根据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9年3月印发的《湖南省景区门票及相关服务价格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景区讲解服务、旅游者选择性强的其他服务实行市场调节价，服务价格由经营者自主确定。因此黄龙洞旅游语音讲解服务及景区观光车服务价格采用由经营者自主确定价格的市场调节价定价模式。2020年4月，黄龙洞旅游确定语音讲解服务价格为25元/人次，景区观光车服务价格为15人以下300元/车，15人以上（含）200元/车。上述定价已经张家界市武陵源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

业务类型	时间	普通票	优惠票
游船运输服务	2020年5月1日至今	36元/人次	18元/人次
语音讲解业务	2020年4月1日至今	25元/人次	-
观光车服务	2020年4月1日至今	15人以下300元/车	-
		15人（含）以上200元/车	

注：18周岁以下未成年人、6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在校学生、残疾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干部凭有效证件实行半票优惠。

黄龙洞旅游历史期人次及综合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7月
游船 观光	收入（万元）	3,868.82	1,066.52	1,459.64
	销量（万人次）	147.88	47.72	68.67
	单位价格（元/人次）	26.16	22.35	21.26
语音 讲解	收入（万元）	-	625.12	1,210.36
	销量（万人次）	-	41.70	68.51
	单位价格（元/人次）	-	14.99	17.67
景区 观光 车	收入（万元）	-	68.65	50.41
	销量（万人次）	-	0.31	0.24
	单位价格（元/车次）	-	222.74	208.07
营业收入合计		3,868.82	1,760.29	2,720.42

对于游船观光、语音讲解和景区观光车业务，未来收入=预测综合单价*人次。

对于游船观光业务，2021年8-12月综合单价按1-7月综合单价预测2021年8-12月综合单价。同时考虑疫情影响，预测2021年8-12月人次约为1-7月人次的14%。2022年及之后预测疫情影响逐步消除，2022年及之后综合单价参考2019年实际综合单价，并考虑普通游船票价于2020年5月由40元调整至36元，谨慎考虑综合票价在2019年综合票价的基础上下降4元（含税）。2022年人次预计恢复到2019年无疫情影响下人次的85%，2023年人次预计恢复到2019年的102%。预测2024年-2026年人次同比上年分别增长5%、4%、3%，之后保持稳定不再变化。

对于语音讲解服务业务，该业务自2020年4月开始运营。经比对历史期购买语音讲解服务人次与游船人次，二者基本相等。未来语音讲解服务人次参考同期游船人次的99%进行预测；语音讲解业务综合单价参考2021年1-7月综合单价进行预测。

对于景区观光车业务，该业务自2020年7月开始自主运营。参考历史期购买电瓶车服务人次与游船人次比例预测未来景区观光车业务人次；景区观光车

业务综合单价参考 2021 年 1-7 月综合单价进行预测。

具体预测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2042年
游船	收入（万元）	204.35	2,800.79	3,360.95	3,529.00	3,670.16	3,780.26
	销量（万人次）	9.61	125.70	150.84	158.38	164.71	169.65
	单位价格（元/人次）	21.26	22.28	22.28	22.28	22.28	22.28
语音讲解服务	收入（万元）	168.14	2,198.46	2,638.15	2,770.05	2,880.86	2,967.28
	销量（万人次）	9.52	124.44	149.33	156.79	163.07	167.96
	单位价格（元/人次）	17.67	17.67	17.67	17.67	17.67	17.67
景区观光车	收入（万元）	12.92	168.90	202.68	212.82	221.33	227.97
	销量（万车次）	0.06	0.81	0.97	1.02	1.06	1.10
	单位价格（元/车次）	208.07	208.07	208.07	208.07	208.07	208.07
营业收入合计		385.41	5,168.15	6,201.78	6,511.87	6,772.34	6,975.51

②营业成本预测

报告期各期，黄龙洞旅游营业成本分别为 1,700.78 万元、1,045.42 万元和 737.73 万元，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资源有偿使用费、资产使用费、固定资产折旧、长期资产摊销、维修保养、能源成本、劳动保护费、劳务成本、软件服务费、其他、经营权转让费和经营权折现调差。

对于职工薪酬，本次评估参照黄龙洞旅游历史年度人员数量及薪酬福利水平，结合黄龙洞旅游人力资源规划进行估算。对于资源有偿使用费，为根据黄龙洞景区交通许经营权授予协议应向地方政府缴纳的资源使用费，按游船业务收入 11.11% 缴纳。经营权转让费根据经营权授予协议，2021 年-2022 年每年按 262.5 万元缴纳，2023-2027 年每年按 300.00 万元缴纳，2028-2032 年每年按 337.50 万元缴纳，2033-2037 年每年按 412.50 万元缴纳，2038-2042 年每年按

562.50 万元缴纳。资产使用费根据协议按照收入的 3% 支付进行预测。对于折旧费、摊销等固定费用，本次评估参照黄龙洞旅游折旧政策及费用中折旧占总折旧比例，结合黄龙洞旅游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规模、结构及后续投资的预测情况进行估算。对于经营权折现调差，该项成本为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对委托经营费进行折现处理与实际每年支付委托经营费差额。对其他成本，本次评估参照黄龙洞旅游经营计划，并结合黄龙洞旅游营业收入预测情况进行估算。

黄龙洞旅游营业成本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职工薪酬	147.58	483.97	508.17	533.58	560.25	588.27	588.27	588.27
资源有偿使用费	22.71	311.20	373.44	392.11	407.80	420.03	420.03	420.03
资产使用费	15.00	155.04	186.05	195.36	203.17	209.27	209.27	209.27
固定资产折旧	62.74	150.57	150.57	150.57	150.57	150.57	150.57	150.57
长期资产摊销	39.85	106.18	105.24	104.99	104.13	103.32	91.78	91.78
维修保养费	4.29	149.82	179.79	188.78	196.33	202.22	202.22	202.22
能源成本	14.28	48.87	58.65	61.58	64.04	65.96	65.96	65.96
劳动保护费	5.00	5.50	6.05	6.35	6.67	7.00	7.00	7.00
劳务成本	14.09	145.63	174.76	183.49	190.83	196.56	196.56	196.56
软件服务费	7.58	78.38	94.06	98.76	102.71	105.79	105.79	105.79
其他	9.59	19.58	23.50	24.68	25.66	26.43	26.43	26.43
经营权转让费	109.38	262.5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37.50
经营权折现调差	-109.38	-262.5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37.50
营业成本合计	342.70	1,654.76	1,860.28	1,940.25	2,012.17	2,075.43	2,063.89	2,063.89
营业收入	385.41	5,168.15	6,201.78	6,511.87	6,772.34	6,975.51	6,975.51	6,975.51
占比	88.92%	32.02%	30.00%	29.80%	29.71%	29.75%	29.59%	29.59%
项目名称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职工薪酬	588.27	588.27	588.27	588.27	588.27	588.27	588.27	588.27
资源有偿使用费	420.03	420.03	420.03	420.03	420.03	420.03	420.03	420.03
资产使用费	209.27	209.27	209.27	209.27	209.27	209.27	209.27	209.27
固定资产折旧	150.57	150.57	150.57	150.57	150.57	150.57	150.57	150.57

长期资产摊销	91.78	91.78	91.78	91.78	91.78	91.78	91.78	91.78
维修保养费	202.22	202.22	202.22	202.22	202.22	202.22	202.22	202.22
能源成本	65.96	65.96	65.96	65.96	65.96	65.96	65.96	65.96
劳动保护费	7.00	7.00	7.00	7.00	7.00	7.00	7.00	7.00
劳务成本	196.56	196.56	196.56	196.56	196.56	196.56	196.56	196.56
软件服务费	105.79	105.79	105.79	105.79	105.79	105.79	105.79	105.79
其他	26.43	26.43	26.43	26.43	26.43	26.43	26.43	26.43
经营权转让费	337.50	337.50	337.50	337.50	412.50	412.50	412.50	412.50
经营权折现调差	-337.50	-337.50	-337.50	-337.50	-412.50	-412.50	-412.50	-412.50
营业成本合计	2,063.89	2,063.89	2,063.89	2,063.89	2,063.89	2,063.89	2,063.89	2,063.89
营业收入	6,975.51	6,975.51	6,975.51	6,975.51	6,975.51	6,975.51	6,975.51	6,975.51
占比	29.59%	29.59%	29.59%	29.59%	29.59%	29.59%	29.59%	29.59%
项目名称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	-
职工薪酬	588.27	588.27	588.27	588.27	588.27	588.27	-	-
资源有偿使用费	420.03	420.03	420.03	420.03	420.03	420.03	-	-
资产使用费	209.27	209.27	209.27	209.27	209.27	209.27	-	-
固定资产折旧	150.57	150.57	150.57	150.57	150.57	150.57	-	-
长期资产摊销	91.78	91.78	91.78	91.78	91.78	91.78	-	-
维修保养费	202.22	202.22	202.22	202.22	202.22	202.22	-	-
能源成本	65.96	65.96	65.96	65.96	65.96	65.96	-	-
劳动保护费	7.00	7.00	7.00	7.00	7.00	7.00	-	-
劳务成本	196.56	196.56	196.56	196.56	196.56	196.56	-	-
软件服务费	105.79	105.79	105.79	105.79	105.79	105.79	-	-
其他	26.43	26.43	26.43	26.43	26.43	26.43	-	-
经营权转让费	412.50	562.50	562.50	562.50	562.50	562.50	-	-
经营权折现调差	-412.50	-562.50	-562.50	-562.50	-562.50	-562.50	-	-
营业成本合计	2,063.89	2,063.89	2,063.89	2,063.89	2,063.89	2,063.89	-	-
营业收入	6,975.51	6,975.51	6,975.51	6,975.51	6,975.51	6,975.51	-	-
占比	29.59%	29.59%	29.59%	29.59%	29.59%	29.59%	-	-

2) 税金及附加预测

黄龙洞旅游的税金及附加主要有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

费附加以及其他税费。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7%，教育费附加税率为 3%，地方教育费附加为 2%，其他税费主要为房产税、土地税和印花税等。未来预测中根据企业的收入水平，各项税金进行预测，预测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2042年
收入	385.41	5,168.15	6,201.78	6,511.87	6,772.34	6,975.51
税金及附加合计	2.08	29.72	34.48	35.91	37.11	38.05
占比	0.54%	0.57%	0.56%	0.55%	0.55%	0.55%

3) 期间费用预测

①销售费用预测

报告期各期，黄龙洞旅游销售费用分别为 366.59 万元、171.69 万元和 185.69 万元，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9.48%、9.75%和 6.83%，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广告宣传费、租赁费、办公费用、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和其他。

对于职工薪酬，本次评估参照黄龙洞旅游历史年度销售人员数量及薪酬福利水平，结合黄龙洞旅游人力资源规划进行估算。对于其他销售费用，本次评估参照黄龙洞旅游经营计划，并结合黄龙洞旅游营业收入预测情况进行估算。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2042年
职工薪酬	24.02	72.19	75.80	79.59	83.57	87.75
广告宣传费	80.20	240.06	288.07	302.47	314.57	324.01
租赁费	4.24	10.49	10.80	11.13	11.46	11.80
办公费用	0.50	2.99	3.29	3.46	3.59	3.70
差旅费	0.25	1.30	1.43	1.50	1.56	1.60
业务招待费	1.00	2.24	2.47	2.59	2.70	2.78
其他	0.93	3.54	3.89	4.08	4.25	4.38
销售费用合计	111.15	332.81	385.75	404.82	421.70	436.02
营业收入	385.41	5,168.15	6,201.78	6,511.87	6,772.34	6,975.51
占比	28.84%	6.44%	6.22%	6.22%	6.23%	6.25%

②管理及研发费用预测

报告期各期，黄龙洞旅游管理研发费用分别为 292.72 万元、306.40 万元和 180.71 万元，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7.57%、17.41%和 6.64%，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租赁费、办公费用、车辆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固定资产折旧、中介机构费用、保险费和其他等。

对于职工薪酬，本次评估参照黄龙洞旅游历史年度管理人员数量及薪酬福利水平，结合黄龙洞旅游人力资源规划进行估算。对于租赁费，本次评估参照黄龙洞旅游租赁合同并考虑未来一定幅度增长进行预测。对于折旧费、摊销等固定费用，本次评估参照黄龙洞旅游折旧政策、摊销额及管理费用中折旧、摊销占总折旧比例，结合黄龙洞旅游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规模、结构及后续投资的预测情况进行估算。对于其他管理费用，本次评估参照黄龙洞旅游经营计划，并结合黄龙洞旅游营业收入预测情况进行估算。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2042年
职工薪酬	76.91	197.48	207.35	217.72	228.60	240.03
租赁费	8.03	14.41	13.47	13.22	12.35	11.55
办公费用	2.00	12.51	13.76	14.45	15.03	15.48
车辆费	5.00	11.69	12.86	13.51	14.05	14.47
差旅费	3.91	10.33	11.36	11.93	12.40	12.78
业务招待费	5.00	31.24	34.36	36.08	37.52	38.65
固定资产折旧	6.97	16.73	16.73	16.73	16.73	16.73
中介机构费用	1.00	10.00	11.00	11.55	12.01	12.37
保险费	3.04	8.04	8.84	9.28	9.65	9.94
其他	1.42	33.81	37.19	39.05	40.61	41.83
管理费用合计	113.28	346.23	366.92	383.51	398.96	413.83
营业收入	385.41	5,168.15	6,201.78	6,511.87	6,772.34	6,975.51
占比	29.39%	6.70%	5.92%	5.89%	5.89%	5.93%

③财务费用预测

黄龙洞旅游财务费用包括手续费和存在长期租约的房产及长期经营权合同

应进入当期的未确认融资费用。手续费依据历史期收入占比进行预测。未确认融资费用参考企业会计处理方式确定。预测结果见预测现金流表。

4) 所得税预测

黄龙洞旅游按 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次评估以黄龙洞旅游未来各年度利润总额的预测数据为基础，估算未来各年度所得税发生额。

5) 折旧与摊销预测

黄龙洞旅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本次评估，按照企业执行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以基准日经审计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预计使用期、加权折旧率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折旧额。黄龙洞旅游的账面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本次评估按照企业执行的摊销政策，根据基准日的无形资产情况，以及基准日后无形资产的构建计划，预测未来各年的摊销费用。

6) 追加资本预测

追加资本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经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持续经营所需增加的营运资金和超过一年的长期资本性投入。如经营规模扩大所需的资本性投资（购置固定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以及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及持续经营所必须的资产更新等。

在本次评估中，未来经营期内的追加资本主要为持续经营所需的基准日现有资产的更新和营运资金增加额及基准日后的资本性投资。即追加资本为：

追加资本=资产更新+营运资金增加额+资本性支出

①资产更新投资估算

按照收益预测的前提和基础，在维持运营至收益期末前提下，结合企业历史年度实际资产更新与折旧回收情况预计未来资产更新改造支出。

②营运资金追加额估算

营运资金追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如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代客户垫付款项等所需的基本资金以及应付的款项等。营运资金的追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

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通常其他应收账款和其他应付账款核算的内容绝大多数为与主业无关或暂时性的往来，需具体甄别视其与所估算经营业务的相关性个别确定。因此估算营运资金的增加原则上只需考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等主要因素。即营运资金增加额为：

营运资金增加额=当期营运资金-上期营运资金

其中，营运资金=营业收入*营运资金收入占比

营运资金收入占比=基准日营运资金/营业收入总额

基准日营运资金=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应收款项+存货-应付款项

其中：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扣除预收账款）以及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其他应收款等诸项。

应付款项主要包括应付账款（扣除预付账款）以及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其他应付款等诸项。

根据本次评估假设，黄龙洞旅游在未来经营期内的主营业务结构、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经营策略等依据基准日后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业务合同或协议所确定的状态持续，而不发生较大变化。本次评估主要参照基准日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业务合同或协议所确定的结算周期，同时结合对企业历史资产与业务经营收入的统计分析以及未来经营期内各年度收入估算的情况，预测得到的未来经营期各年度的营运资金增加额。

③资本性支出估算

本次评估，黄龙洞旅游未预计后续存在新增资本性投资

7) 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

黄龙洞旅游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	------------	-------	-------	-------	-------	-------	-------	-------

收入	385.41	5,168.15	6,201.78	6,511.87	6,772.34	6,975.51	6,975.51	6,975.51
成本	342.70	1,654.76	1,860.28	1,940.25	2,012.17	2,075.43	2,063.89	2,063.89
税金及附加	2.08	29.72	34.48	35.91	37.11	38.05	38.05	38.05
销售费用	111.15	332.81	385.75	404.82	421.70	436.02	436.02	436.02
管理研发费用	113.28	346.23	366.92	383.51	398.96	413.83	417.78	417.78
财务费用	131.08	325.13	332.76	335.01	337.43	340.10	342.85	347.24
营业利润	-314.88	2,479.50	3,221.59	3,412.37	3,564.97	3,672.09	3,676.93	3,672.54
利润总额	-314.88	2,479.50	3,221.59	3,412.37	3,564.97	3,672.09	3,676.93	3,672.54
减：所得税	-84.00	602.76	799.60	846.85	884.50	910.69	911.21	918.39
净利润	-230.88	1,876.74	2,421.99	2,565.52	2,680.47	2,761.40	2,765.72	2,754.15
折旧摊销等	109.56	273.49	272.55	272.30	271.43	270.63	259.08	259.08
扣税后利息	-	-	-	-	-	-	-	-
追加资本	-24.32	956.90	4.84	468.93	3.17	-	-	-
长期资产回收	-	-	-	-	-	-	-	-
经营权资产折 现现金流差异	21.11	54.66	23.18	24.96	26.97	29.33	32.08	-1.03
净现金流量	-75.90	1,247.98	2,712.88	2,393.84	2,975.71	3,061.36	3,056.88	3,012.20

项目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收入	6,975.51	6,975.51	6,975.51	6,975.51	6,975.51	6,975.51	6,975.51	6,975.51
成本	2,063.89	2,063.89	2,063.89	2,063.89	2,063.89	2,063.89	2,063.89	2,063.89
税金及附加	38.05	38.05	38.05	38.05	38.05	38.05	38.05	38.05
销售费用	436.02	436.02	436.02	436.02	436.02	436.02	436.02	436.02
管理研发费用	417.78	417.78	417.78	417.78	417.78	417.78	417.78	417.78
财务费用	347.10	346.94	346.76	346.55	346.31	335.78	323.80	310.19
营业利润	3,672.68	3,672.84	3,673.03	3,673.23	3,673.47	3,684.00	3,695.98	3,709.60
利润总额	3,672.68	3,672.84	3,673.03	3,673.23	3,673.47	3,684.00	3,695.98	3,709.60
减：所得税	918.46	918.54	918.63	918.74	937.61	942.87	948.86	955.67
净利润	2,754.22	2,754.30	2,754.39	2,754.49	2,735.86	2,741.13	2,747.12	2,753.93
折旧摊销等	259.08	259.08	259.08	259.08	259.08	259.08	259.08	259.08
扣税后利息	-	-	-	-	-	-	-	-
追加资本	-	472.86	-	-	-	-	1,365.43	-
长期资产回收	-	-	-	-	-	-	-	-
经营权资产折 现现金流差异	-1.17	-1.33	-1.51	-1.72	-76.96	-87.49	-99.47	-113.08

净现金流量	3,012.13	2,539.19	3,011.96	3,011.86	2,917.99	2,912.72	1,541.30	2,899.93
项目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收入	6,975.51	6,975.51	6,975.51	6,975.51	6,975.51	6,975.51		
成本	2,063.89	2,063.89	2,063.89	2,063.89	2,063.89	2,063.89		
税金及附加	38.05	38.05	38.05	38.05	38.05	38.05		
销售费用	436.02	436.02	436.02	436.02	436.02	436.02		
管理研发费用	417.78	417.78	417.78	417.78	417.78	417.78		
财务费用	294.71	277.11	236.57	190.47	138.07	78.50		
营业利润	3,725.08	3,742.67	3,783.22	3,829.31	3,881.71	3,941.28		
利润总额	3,725.08	3,742.67	3,783.22	3,829.31	3,881.71	3,941.28		
减：所得税	963.41	1,009.71	1,029.98	1,053.03	1,079.23	1,109.01		
净利润	2,761.67	2,732.97	2,753.24	2,776.28	2,802.48	2,832.27		
折旧摊销等	259.08	259.08	259.08	259.08	259.08	259.08		
扣税后利息	-	-	-	-	-	-		
追加资本	-	289.93	-	-	464.86	-108.89		
长期资产回收	-	-	-	-	-	967.12		
经营权资产折现现金流差异	-128.56	-296.16	-336.70	-382.80	-435.20	-494.77		
净现金流量	2,892.19	2,405.95	2,675.61	2,652.57	2,161.51	3,672.60		

（4）权益资本价值计算

1) 折现率的确定

①无风险收益率 r_f

本次评估采用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经查询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网站，该网站公布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CCDC）提供的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如下：

$$r_f = 2.84\%$$

②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r_m

本次评估选取有代表性的上证综指作为标的指数，分别以周、月为数据频率采用算术平均值进行计算并年化至年收益率，并分别计算其算术平均值、几何平均值、调和平均值，经综合分析后确定市场期望报酬率，即 $r_m = 10.35\%$ 。

市场风险溢价 $= r_m - r_f = 10.35\% - 2.84\% = 7.51\%$ 。

③ β_e 值

取沪深两市可比上市公司股票，以 2016 年 8 月至 2021 年 7 月 250 周的市场价格测算估计，得到可比公司股票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x = 0.9150$ ，调整计算得到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f = 0.9439$ 。进一步根据杠杆结构计算调整，得到黄龙洞旅游预期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的估计值 $\beta_u = 0.8223$ 。

最后，由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t) \times \frac{D}{E})$ 计算得到权益资本预期风险系数的估计值 $\beta_e = 0.8223$ 。

④ 权益资本成本 r_e

在确定折现率时需考虑评估对象与上市公司在公司规模、企业发展阶段、核心竞争力、对大客户和关键供应商的依赖、企业融资能力及融资成本、盈利预测的稳健程度等方面的差异，确定特定风险系数。在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对企业与可比上市公司进行了比较分析，得出特性风险系数 $\varepsilon = 4\%$ 。

最终由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13.02\%$ 。

⑤ 折现率 r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龙洞旅游无付息债务，预测期无财务杠杆需求，因此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等于权益资本成本。

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的折现率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 13.02\%。$$

2) 经营性资产价值

将得到的预期净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得到黄龙洞旅游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17,510.84 万元。

3) 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核实，黄龙洞旅游基准日账面存在部分资产（负债）的价值在本次估算的净现金流量中未予考虑，应属本次评估所估算现金流之外的溢余或非经营性

资产，在估算企业价值时应予另行单独估算其价值。

①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C1

在本次评估中，有如下一些流动类资产（负债）经评估时核实无误，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其价值在现金流预测中未予考虑：

黄龙洞旅游货币资金扣减企业经营所需的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后金额为 950.31 万元，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溢余资产，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88.32 万元，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营性资产，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应缴税费中补提欠缴所得税及增值税 113.13 万元，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营性负债，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即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为：

$$C1=925.50 \text{（万元）}$$

②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C2

在本次评估中，未发现非流动类资产（负债）。

即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为：

$$C2=0 \text{（万元）}$$

黄龙洞旅游基准日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负债）的价值为：

$$C=C1+C2=925.50 \text{（万元）}$$

4)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截至评估基准日，黄龙洞旅游账面不存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 $I=0$ 。

5) 权益资本价值的确定

企业价值 $B=$ 经营性资产价值 $P+$ 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C+$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I

$$=17,510.84+925.50+0=18,436.34 \text{（万元）；}$$

付息债务 $D=0$ （万元）；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E = \text{企业价值} B - \text{企业在基准日付息债务} D$
 $= 18,436.34 - 0 = 18,436.34$ （万元）。

3、评估结论及分析

（1）评估结果

黄龙洞旅游在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1,679.15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值 18,276.96 万元，评估增值 16,597.81 万元，增值率 988.46%；收益法评估值 18,436.34 万元，评估增值 16,757.19 万元，增值率 997.96%。

（2）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及最终结果的选取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价值）为 18,436.34 万元，比资产基础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8,276.96 万元，高 159.38 万元。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投入（购建成本）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这种购建成本通常将随着国民经济的变化而变化；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从而，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

黄龙洞旅游主营业务为向游客提供景区内的交通服务及配套服务等。黄龙洞旅游拥有在黄龙洞景区经营交通项目的独家经营权。其经营权资质存在稀缺性特点，能够为黄龙洞旅游带来较为稳定的未来收益。综上，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综上，选用收益法作为本次黄龙洞旅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参考依据。由此得到，黄龙洞旅游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 18,436.34 万元。

（八）齐云山股份评估情况

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为在安徽齐云山景区向游客提供景区内月华索道、景区交通车、横江竹筏漂流等交通运输服务。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及分析

齐云山股份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为：总资产账面值 10,512.60 万元，评估值 12,290.19 万元，评估增值 1,777.59 万元，增值率 16.91%；负债账面值 4,421.06 万元，评估值 4,421.06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动；净资产账面值 6,091.53 万元，评估值 7,869.13 万元，评估增值 1,777.59 万元，增值率 29.18%。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 ×100%
1 流动资产	2,831.50	2,831.50	-	-
2 非流动资产	7,681.10	9,458.69	1,777.59	23.14
3 固定资产	7,280.33	7,990.68	710.35	9.76
4 在建工程	28.25	28.25	-	
5 无形资产	371.68	1,438.92	1,067.24	287.14
6 其中：土地使用权	371.68	374.54	2.86	0.77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0.84	0.84		
8 资产总计	10,512.60	12,290.19	1,777.59	16.91
9 流动负债	2,421.06	2,421.06	-	-
10 非流动负债	2,000.00	2,000.00	-	-
11 负债总计	4,421.06	4,421.06	-	-
12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091.53	7,869.13	1,777.59	29.18

资产基础法涉及的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1）流动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对货币资金，人民币账户按经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对应收、预付类债权资产，以核对无误的账面值为基础，根据实际收回的可能性确定评估值；对存货，在核实评估基准日实际库存数量的基础上，以实际库存量乘以实际成本或可变现价格得出评估值。对其他流动资产，以核对无误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值 168.96 万元，包括现金和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168.96 万元，

无增减值。

2) 应收账款

应收款账面余额 156.04 万元，坏账准备 2.68 万元，账面净值 153.36 万元，主要为应收签单款，评估值为 153.36 万元，无增减值。

3)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值 3.75 万元，主要为预付小岛科技系统服务费，评估值为 3.75 万元，无增减值。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2,372.78 万元，坏账准备 0.68 万元，账面净值 2,372.09 万元，主要为内部往来和员工备用金等，评估值为 2,372.09 万元，无增减值。

5) 存货

存货账面值 0.91 万元，未计提跌价准备，主要为日常经营所需的辅助用品，评估值为 0.91 万元，无增减值。

6)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值 132.43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增值税，评估值为 132.43 万元，无增减值。

(2) 固定资产

1) 房屋建筑物类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为齐云山股份的全部建筑物、构筑物、管道沟槽，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原值合计 4,703.76 万元，账面净值合计 3,692.35 万元。分布在安徽省休宁县齐云山镇岩前村，从 2014 年以后陆续建成投入使用。

基于本次评估目的，结合待评估房屋建（构）筑物的特点，本次评估对于企业自建的建筑物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	------	------	------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772.47	1,387.94	2,003.64	1,863.39	13.04	34.26
固定资产-构筑物	2,917.33	2,293.71	3,029.79	2,373.91	3.85	3.50
固定资产-管道沟槽	13.96	10.70	35.04	29.43	151.02	175.11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4,703.76	3,692.35	5,068.47	4,266.73	7.75	15.56

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原值增值是由于相关资产从 2014 年以后陆续建成投入使用，至评估基准日人工、材料、机械价格有一定幅度上涨所致；评估净值增值是由于评估原值增值及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短于评估所采用的经济耐用年限所致。

2) 设备类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为齐云山股份的全部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原值合计 4,860.16 万元，账面净值合计 3,587.98 万元。机器设备主要为索道及辅助设备，于 2015 年至 2019 年陆续购置，管理保养较好，能满足正常使用需要；运输工具为车辆与竹筏，其中车辆 8 台，仿真竹筏 5 艘；电子设备主要为电脑、打印机、空调、家具、照相机、摄像机等，于 2011 年至 2020 年陆续购置。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设备类资产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4,633.52	3,549.81	4,472.47	3,617.59	-3.48	1.91
固定资产-运输工具	132.57	28.36	115.93	76.18	-12.55	168.61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94.06	9.81	75.53	30.18	-19.70	207.66
设备类合计	4,860.16	3,587.98	4,663.93	3,723.95	-4.04	3.79

机器设备原值减值主要为目前市场上同类产品的价格普遍低于其购置时的水平导致，企业设备折旧年限长于设备经济使用年限导致评估净值增值。

运输工具评估原值减值主要的原因是车辆市场价格较往年有所下降，净值

增值是因为企业车辆会计折旧年限低于车辆规定的使用年限，导致部分正常使用的车辆净值增值。

电子设备减值的主要原因是电子设备受技术更新速度比较快的特点影响，目前市场上同类产品的价格普遍低于其购置时的水平导致评估减值。企业设备折旧年限短于设备经济使用年限导致评估净值增值。

3) 在建工程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在建工程主要为尚未达到景区可使用状态的船舶及零部件，账面值为 28.25 万元；主要为驱动装置、排筏等尚待组装的电动竹筏零部件等，于 2021 年 6 月购置，账面价值为设备款。

本次评估对于开工时间距基准日较近且属于正常建设的在建项目，采用成本法评估，评估值 28.25 万元，无增减值。

(3) 无形资产

1) 土地使用权

本次评估范围内共 3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均已办理国有土地使用证或不动产权证（编号：休国用（2011）第 0658 号、休国用（2011）第 0659 号、皖 2019 休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0765 号），原始入账价值 483.79 万元，账面价值 371.68 万元。

本次评估采取成本逼近法进行评估，选取过程为：

评估方法	选取/不选取理由
成本逼近法	评估对象为旅游基础设施用地，近年来待估宗地所在区域近年来有类似征地案例和征地标准可供参考，且取得和开发土地所耗费的各项成本费用有较准确的依据，因此适宜选用成本逼近法进行评估。
市场比较法	由于无法通过公开渠道选择到足够数量的、与待估宗地相类似的、近期已经发生交易的市场交易案例，故不适宜采用市场比较法进行评估。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	评估对象虽位于休宁县基准地价覆盖范围内，但该地基准地价仅对外公告了基准地价表，评估人员到当地国土部门走访和调研也未能获取当地基准地价对应的修正体系，不具备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的条件，故不适宜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进行评估。
收益还原法	待估宗地所在区域无可供参考的土地出租案例用于估算潜在租金；同时，待估宗地上建筑物目前为企业自用，虽然该类房屋有一定的通用性，评估对象所处区域的工业用地基本以自用为主，极少有出租的情况，也难以通过房地租金剥离的方式准确测算土地纯收益有一定难度，故不适宜采用收益还原法进行评估。

评估方法	选取/不选取理由
假设开发法	评估对象为旅游基础设施用地，同一供需圈近期类似旅游基础设施用地的房地产企业购地后以自建自用为主，租赁或买卖案例较少，未形成稳定公开的租赁与买卖交易市场，故不适宜采用假设开发法进行评估。

综上所述，根据评估对象的特点和实际情况，本次评估仅采用成本逼近法进行评估。评估值为 374.54 万元，评估增值 2.86 万元，增值率 0.77%。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主要增值原因是：账面价值为企业以前年度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成本价，随着近年来该区域社会与经济的不断发展，该区域投资环境的不断优化、基础设施的不断改善等带动了区域内土地使用权价值的上升，从而导致评估值相对账面价值增值。

2) 无形资产—经营权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经营权为安徽省齐云山景区内景区交通及配套服务的经营权，账面净值为 0。

①经营权概况

经营权名称：安徽省齐云山景区内景区交通及配套服务的经营权，齐云山股份实际经营安徽省齐云山景区内索道、区间车及竹筏业务。

经营权年限：《开发投资合作协议书》未约定明确期限，本次评估参考索道上下站及支架土地年限确定预测经营年限，至 2052 年 5 月。

经营权取得：2010 年 12 月 15 日，浙江祥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祥源控股前身）与安徽省休宁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休宁县政府”）签署《安徽省休宁县人民政府与浙江祥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休宁县齐云山生态文化旅游区项目综合开发投资合作协议书》（简称《开发投资合作协议书》），于 2011 年 7 月 22 日签署补充协议，约定由祥源控股与休宁县政府分别授权齐云山旅游度假区开发有限公司、齐云山旅游开发总公司出资设立股份公司（后即齐云山股份），由股份公司负责对齐云山景区进行开发和经营，并在景区从事交通、餐饮、住宿、旅游服务、景区综合服务 etc 经营性服务。2021 年 2 月 2 日，休宁县政府第 64 次常务会议通过会议纪要，原则同意齐云山存续分立方案，即将索道、景区交通车等原有经营性资产保留在齐云山股份，将旅游步道、景区环卫保洁等资产以及维护功能性业务拆分至新成立的齐云山文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名下。

2021年2月8日，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与齐云山投资、齐云山股份就齐云山股份存续分立事宜签署备忘录，进一步明确了齐云山股份本次存续分立的相关安排。2021年3月26日，齐云山股份召开2021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同意前述齐云山股份的存续分立事宜。至此，齐云山股份取得安徽省齐云山景区内景区交通及配套服务的经营权。

经营权转让费：根据《休宁县齐云山生态文化旅游区项目综合保护开发投资合作补充协议（二）》齐云山股份有权于安徽齐云山景区内从事景区交通及配套服务，齐云山股份应向景区管理机构依法缴纳齐云股年度整体营业收入的2%作为资源有偿使用费。齐云股为景区提供索道及交通设施周边环保、卫生、防火防汛等相关服务，景区管理机构应向齐云股支付服务报酬。上述齐云山股份向景区管理机构缴纳的资源有偿使用费全部用于弥补景区管理机构应向齐云山股份支付的服务报酬相抵。

②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中，考虑到无形资产评估的一般要求，结合被评估资产的特点，基于经营权期限内持续经营的假设前提，采用被评估单位经营期内收益，扣减其他投入（包括营运资金、其他长期资产、人员及管理）贡献额后作为经营权资产贡献的超额收益，以经营权资产超额收益现值合计作为待估经营权资产价值。具体公式如下：

$$P = \sum_{i=1}^n \frac{R_i}{(1+r)^i} \quad (1)$$

式中：

P ：资产未来超额收益的现值；

R_i ：第*i*年预计经营权超额收益；

r ：折现率；

n ：详细预测期；

经营权超额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R = \text{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text{营运资金贡献额} - \text{其他资产贡献额} - \text{人员及管理贡}$

献额 (2)

式中：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附加税金-营业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折旧摊销+利息支出 (3)

本次评估采用风险累加法确定无形资产-经营权折现率，则：

折现率 r =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4)

③评估过程

a. 经营权超额收益贡献额预测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预测：由于齐云山股份核心业务即经营权相关业务，除此之外无其他，参考收益法评估中企业现金流预测情况计算企业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营运资金贡献额预测：本次评估以预测期各年期初和期初营运资金的平均值确定当年所需营运资金金额，以基准日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确定营运资金报酬率，确定营运资金报酬率=3.85%。以当年所需营运资金金额乘以营运资金报酬率确定营运资金贡献额。

其他长期资产贡献额预测：其他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和除经营权的其他无形资产。本次评估以其他长期资产各年期初和期末账面余额的平均值确定当年其他长期资产余额。其他长期资产报酬率参考市场期望报酬率（税前）水平确定。其他长期资产报酬率=10.35%/(1-所得税率)=13.80%。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预测：本次评估以企业总人工成本确定人员及人员及管理投入。人员及管理总投入=成本中职工薪酬+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人员及管理报酬率参考无形资产-经营权折现率进行确定。人员及管理报酬额=人员及管理总投入*人员及管理报酬率。

经营权超额收益贡献额=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营运资金贡献额-其他资产贡献额-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b. 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风险累加法确定无形资产-经营权折现率，则：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无风险收益率 rf ：参照基准日五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确定无风险收益率 rf 的近似，即 $rf=4.65\%$ 。

风险报酬率：对于无形资产-经营权投资而言，风险系数由技术安全风险系数、市场风险系数、资金风险系数及管理风险系数之和确定。根据无形资产的特点及目前评估惯例，各个风险系数的取值范围在 0%-10%之间。

风险类别	取值	备注
技术风险	5.00%	由技术标准风险、安全生产风险指标计算得到
市场风险	6.40%	由市场容量、市场竞争风险指标计算得到
资金风险	4.00%	由融资风险、流动资金风险指标计算得到
管理风险	3.60%	由销售服务风险、安全管理风险、职工稳定性风险指标计算得到
风险报酬率	19.00%	-

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4.65%+19.00%=23.65%。

c. 经营权价值计算

根据计算得到的预测经营权超额贡献额和经营权折现率计算经营权超额贡献额现值，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88.24	993.31	1,246.63	1,399.79	1,470.68	1,545.12	1,545.12	1,545.12
营运资金贡献额	3.27	3.60	4.40	5.04	5.42	5.69	5.82	5.82
其他长期资产贡献额	1,046.68	1,012.85	959.75	900.85	841.94	782.35	731.85	681.36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29.30	76.55	80.38	84.40	88.62	93.05	93.05	93.05
超额收益	-791.00	-99.69	202.10	409.51	534.71	664.03	714.39	764.89
折现率	23.65%	23.65%	23.65%	23.65%	23.65%	23.65%	23.65%	23.65%
超额收益法现值	-724.04	-73.80	120.99	198.27	209.38	210.28	182.96	158.43
项目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545.12	1,545.12	1,545.12	1,545.12	1,545.12	1,545.12	1,545.12	1,545.12
营运资金贡献额	5.82	5.82	5.82	5.82	5.82	5.82	5.82	5.82
其他长期资产贡献额	628.26	575.16	515.57	455.98	396.39	336.80	277.21	224.11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93.05	93.05	93.05	93.05	93.05	93.05	93.05	93.05
超额收益	817.99	871.09	930.68	990.27	1,049.85	1,109.44	1,169.03	1,222.13
折现率	23.65%	23.65%	23.65%	23.65%	23.65%	23.65%	23.65%	23.65%
超额收益法现值	137.02	118.01	101.96	87.74	75.23	64.29	54.79	46.32
项目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545.12	1,545.12	1,545.12	1,545.12	1,545.12	1,545.12	1,545.12	1,545.12
营运资金贡献额	5.82	5.82	5.82	5.82	5.82	5.82	5.82	5.82
其他长期资产贡献额	606.99	983.38	923.79	864.20	804.62	745.03	691.93	850.20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93.05	93.05	93.05	93.05	93.05	93.05	93.05	93.05
超额收益	839.25	462.86	522.45	582.04	641.63	701.22	754.32	596.05
折现率	23.65%	23.65%	23.65%	23.65%	23.65%	23.65%	23.65%	23.65%
超额收益法现值	25.73	11.47	10.47	9.44	8.41	7.44	6.47	4.13
项目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2048年	2049年	2050年	2051年	2052年1-5月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545.12	1,545.12	1,545.12	1,545.12	1,545.12	1,545.12	1,545.12	638.04
营运资金贡献额	5.82	5.82	5.82	5.82	5.82	5.82	5.82	2.91
其他长期资产贡献额	1,001.98	942.39	882.80	823.21	763.62	710.52	657.42	615.21
人员及管理贡献额	93.05	93.05	93.05	93.05	93.05	93.05	93.05	38.77
超额收益	444.27	503.86	563.45	623.04	682.62	735.72	788.82	-18.86
折现率	23.65%	23.65%	23.65%	23.65%	23.65%	23.65%	23.65%	23.65%
超额收益法现值	2.49	2.29	2.07	1.85	1.64	1.43	1.24	-0.02

④评估结果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经营权评估值 1,064.38 万元，评估增值 1,064.38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次评估考虑到齐云山股份经营权能带来稳定收益，以未来现金流现值确定评估值，造成评估增值。

（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0.84 万元，评估值 0.84 万元，无增减值。

（5）负债

评估范围内的负债为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流动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为长期借款。本次评估在经清查核实的账面值基础上进行。

1)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账面值为 1,000.00 万元，为向屯溪农商行黎康支行借款，评估值为 1,000.00 万元，无增减值。

2)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为 313.69 万元，主要为应付工程款、服务款等，评估值为 313.69 万元，无增减值。

3)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为 18.23 万元，主要为签单预收款，评估值为 18.23 万元，无增减值。

4)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为 23.93 万元，为应付职工工资和保险、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评估值为 23.93 万元，无增减值。

5)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为 1.25 万元，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和个人所得税等，评估值为 1.25 万元，无增减值。

6)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值为 61.79 万元，主要为应付保证金、押金等，评估值为 61.79 万元，无增减值。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价值 1,001.07 万元，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利息，评估值为 1,001.07 万元，无增减值。

8)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账面价值 1.09 万元，为预收货款中的待转销项税额，评估值为 1.09 万元，无增减值。

9)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账面价值 2,000.00 万元，为向屯溪农商行黎康支行借入的三年期借款，评估值为 2,000.00 万元，无增减值。

2、收益法评估情况及分析

(1) 收益法评估模型

收益法评估模型的主要内容参见本小节之“（五）百龙绿色评估情况”之“2、百龙天梯评估情况”“（2）收益法评估情况及分析”之“1）收益法评估模型”。

(2) 收益年限的确定

齐云山股份所取得的经营权未明确经营期限限制，但核心资产索道上下站所使用土地出让年限存在限制，本次评估根据索道上下站土地出让年限确定齐云山股份收益期限。预测齐云山股份收益年限至 2052 年 5 月止。

(3) 净现金流量预测

1) 营业收入成本预测

① 主营业务收入预测

齐云山股份主要在安徽省齐云山景区内从事景区交通及配套服务，主要业务为齐云山月华索道服务、齐云山景区旅游专车服务及横江竹筏漂流服务。齐云山月华索道及景区交通车服务的收费采用政府指导价模式定价，横江竹筏漂流服务的收费采用由经营者自主确定价格的市场调节价模式定价。

根据休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7 年 8 月发布的《关于核定齐云山月华索道票价的批复》，休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安徽省旅游景区门票及相关

服务价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并经其内部研究，核定齐云山月华索道票价为60元/人次（单程）。

根据休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7年10月发布的《关于核定齐云山景区旅游专线车票价的批复》，休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安徽省旅游景区门票及相关服务价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并经其内部研究，核定齐云山景区交通车票价为35元/人次（单程）。

根据安徽省物价局于2016年8月发布的《安徽省旅游景区门票及相关服务价格管理办法》规定，非公共资源建设的景区其门票及景区内相关服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价，由经营者自主确定价格水平。因此齐云山股份横江竹筏漂流服务的收费采用由经营者自主确定价格的市场调节价模式定价。休宁县物价局于2017年5月下发《关于核定齐云山横江竹筏漂流价格的批复》，同意横江竹筏漂流价格定为90元/人次。

业务类型	时间	票价
齐云山月华索道	2017年8月14日至今	60元/人次（单程）
景区交通车	2017年10月16日至今	35元/人次（上、下单程）
横江竹筏漂流	2017年5月15日至今	90元/人次

齐云山股份历史期人次及综合单价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7月
索道	收入（万元）	1,214.19	797.98	810.29
	销量（万人次）	42.06	23.09	23.09
	单位价格（元/人次）	28.87	34.56	35.09
景交车	收入（万元）	77.09	78.54	47.21
	销量（万人次）	2.96	2.48	1.58
	单位价格（元/人次）	26.05	31.66	29.92
竹筏漂流	收入（万元）	-	-	40.51
	销量（万人次）	-	-	0.78
	单位价格（元/人次）	-	-	51.65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291.28	876.52	898.01

对于索道业务、景交车业务和竹筏漂流业务，未来收入=预测综合单价*人次。

对于索道业务，综合单价参考 2021 年 1-7 月综合单价进行预测；考虑疫情影响，预测 2021 年 8-12 月人次约为 2021 年 1-7 月人次的 65%。2022 年及之后预测疫情影响逐步消除，景区游客人次逐步提升，预测 2022-2024 年索道业务人次同比上年分别增长 25%、20%、10%；2025-2026 年索道业务人次每年同比增长 5%，之后保持稳定不再变化。

对于景交车、竹筏漂流业务，综合单价按 2021 年 1-7 月实际综合单价进行预测。对于景交车、竹筏漂流业务人次参考 2021 年 1-7 月人次与索道业务人次的比例关系进行预测。

具体预测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 2051年	2052年 1-5月
索道	收入（万元）	526.69	1,671.22	2,005.46	2,206.01	2,316.31	2,432.12	1,013.39
	销量（万人次）	15.01	47.63	57.15	62.87	66.01	69.31	28.88
	单位价格（元/人次）	35.09	35.09	35.09	35.09	35.09	35.09	35.09
景交车	收入（万元）	30.69	97.37	116.85	128.53	134.96	141.71	59.05
	销量（万人次）	1.03	3.25	3.90	4.30	4.51	4.74	1.97
	单位价格（元/人次）	29.92	29.92	29.92	29.92	29.92	29.92	29.92
竹筏漂流	收入（万元）	18.08	73.23	87.87	96.66	101.49	106.57	44.40
	销量（万人次）	0.35	1.42	1.70	1.87	1.97	2.06	0.86
	单位价格（元/人次）	51.65	51.65	51.65	51.65	51.65	51.65	51.65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575.45	1,841.82	2,210.18	2,431.20	2,552.76	2,680.40	1,116.83

②主营业务成本预测

报告期各期，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806.87 万元、741.49 万元和 490.41 万元，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资源有偿使用费、折旧摊销、维修保养费、资产使用费、能源成本、软件服务费和其他。

对于职工薪酬，本次评估参照齐云山股份历史年度人员数量及薪酬福利水平，结合齐云山股份人力资源规划进行估算。对于资源有偿使用费根据《休宁县齐云山生态文化旅游区项目综合保护开发投资合作补充协议（二）》，按照营

业收入的 2%进行预测。对于资产使用费根据协议按照营业收入的 3%进行预测。对于折旧、摊销等固定费用，本次评估参照齐云山股份折旧政策及费用中折旧占总折旧比例，结合齐云山股份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规模、结构及后续投资的预测情况进行估算。对其他成本，本次评估参照齐云山股份经营计划，并结合齐云山股份营业收入预测情况进行估算。

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成本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 2051年	2052年 1-5月
职工薪酬	79.17	209.02	219.47	230.44	241.97	254.06	105.86
资源有偿使用费	11.76	37.65	45.18	49.70	52.18	54.79	22.83
折旧摊销	173.43	421.22	426.14	426.14	426.14	426.14	183.34
维修保养费	25.15	79.81	95.77	105.35	110.62	116.15	48.40
资产使用费	17.64	56.47	67.77	74.54	78.27	82.18	34.24
能源成本	13.59	43.11	51.74	56.91	59.75	62.74	26.14
软件服务费	13.53	43.30	51.95	57.15	60.01	63.01	26.25
其他	2.50	7.92	9.51	10.46	10.98	11.53	4.80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336.77	898.51	967.52	1,010.69	1,039.92	1,070.60	451.87
营业收入	588.13	1,882.42	2,258.90	2,484.79	2,609.03	2,739.48	1,141.45
占比	57.26%	47.73%	42.83%	40.68%	39.86%	39.08%	39.59%

③其他业务收入成本预测

齐云山股份存在少量的产品销售收入和为景区提供日常维护和保障服务报酬收入。产品销售业务参考 2021 年 1-7 月产品销售净收入与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及历史期毛利率水平进行预测；服务报酬收入根据《休宁县齐云山生态文化旅游区项目综合保护开发投资合作补充协议（二）》，按营业收入的 2%进行预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 2051年	2052年 1-5月
产品销售	收入	1.15	3.69	4.42	4.86	5.11	2.23
	成本	0.78	1.90	2.28	2.50	2.63	1.15
	毛利率	32.07%	48.53%	48.53%	48.53%	48.53%	48.53%
服务报酬	收入	11.53	29.52	36.91	44.29	48.72	22.38

	成本	11.49	29.42	36.79	44.14	48.56	50.99	22.31
	毛利率	0.33%	0.33%	0.33%	0.33%	0.33%	0.33%	0.33%
其他业务合计	收入	12.68	40.60	48.71	53.59	56.27	59.08	24.62
	成本	12.28	38.68	46.42	51.06	53.62	56.30	23.46
	毛利率	3.21%	4.71%	4.71%	4.71%	4.71%	4.71%	4.71%

2) 税金及附加预测

齐云山股份的税金及附加主要有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以及其他税费。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教育费附加税率为 3%，地方教育费附加为 2%，其他税费主要为房产税、土地税和印花税等。未来预测中根据企业的收入水平，各项税金进行预测，预测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2051年	2052年1-5月
收入	588.13	1,882.42	2,258.90	2,484.79	2,609.03	2,739.48	1,141.45
税金及附加合计	8.02	18.07	25.62	30.60	31.23	31.89	13.26
占比	1.36%	0.96%	1.13%	1.23%	1.20%	1.16%	1.16%

3) 期间费用预测

①销售费用预测

报告期各期，齐云山股份销售费用分别为 160.01 万元、112.70 万元和 111.59 万元，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11.81%、12.55%和 12.16%，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广告宣传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办公费用和其他。

对于职工薪酬，本次评估参照齐云山股份历史年度销售人员数量及薪酬福利水平，结合齐云山股份人力资源规划进行估算。对于其他销售费用，本次评估参照齐云山股份经营计划，并结合齐云山股份营业收入预测情况进行估算。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2051年	2052年1-5月
职工薪酬	16.81	44.39	46.61	48.94	51.39	53.96	22.48
广告宣传费	40.44	118.04	135.75	142.53	149.66	157.14	65.48
业务招待费	6.85	21.72	24.98	26.23	27.54	28.92	12.05
差旅费	4.00	11.91	13.70	14.38	15.10	15.86	6.61

办公费用	3.68	11.67	13.43	14.10	14.80	15.54	6.48
其他	2.68	8.50	9.77	10.26	10.77	11.31	4.71
销售费用合计	74.45	216.23	244.23	256.44	269.26	282.73	117.80
营业收入	588.13	1,882.42	2,258.90	2,484.79	2,609.03	2,739.48	1,141.45
占比	12.66%	11.49%	10.81%	10.32%	10.32%	10.32%	10.32%

②管理及研发费用预测

报告期各期，齐云山股份管理研发费用分别为 166.90 万元、110.82 万元和 70.38 万元，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12.32%、12.34%和 7.67%，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办公费用、业务招待费、差旅费、车辆费、固定资产折旧、中介机构费用和其他等。

对于职工薪酬，本次评估参照齐云山股份历史年度管理人员数量及薪酬福利水平，结合齐云山股份人力资源规划进行估算；对于折旧费、摊销等固定费用，本次评估参照齐云山股份折旧政策、摊销额及管理费用中折旧、摊销占总折旧比例，结合齐云山股份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规模、结构及后续投资的预测情况进行估算；对于其他管理费用，本次评估参照齐云山股份经营计划，并结合齐云山股份营业收入预测情况进行估算。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 2051年	2052年 1-5月
职工薪酬	27.89	70.27	73.79	77.47	81.35	85.42	35.59
办公费用	11.18	32.20	35.42	37.19	39.05	41.00	17.08
业务招待费	2.00	5.13	5.65	5.93	6.23	6.54	2.72
差旅费	1.23	21.06	23.17	24.33	25.54	26.82	11.18
车辆费	0.50	4.82	5.30	5.56	5.84	6.13	2.56
固定资产折旧	2.36	5.67	5.67	5.67	5.67	5.67	2.36
中介机构费用	1.00	3.00	3.30	3.47	3.64	3.82	1.59
其他	3.00	7.27	7.99	8.39	8.81	9.25	3.86
管理费用合计	49.16	149.42	160.28	168.01	176.12	184.65	76.94
营业收入	588.13	1,882.42	2,258.90	2,484.79	2,609.03	2,739.48	1,141.45
占比	8.36%	7.94%	7.10%	6.76%	6.75%	6.74%	6.74%

4) 所得税预测

齐云山股份按 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次评估以齐云山股份未来各年度利润总额的预测数据为基础，估算未来各年度所得税发生额。

5) 折旧与摊销预测

齐云山股份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本次评估，按照企业执行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以基准日经审计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预计使用期、加权折旧率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折旧额。齐云山股份的账面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本次评估按照企业执行的摊销政策，根据基准日的无形资产情况，以及基准日后无形资产的构建计划，预测未来各年的摊销费用。

6) 追加资本预测

追加资本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经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持续经营所需增加的营运资金和超过一年的长期资本性投入。如经营规模扩大所需的资本性投资（购置固定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以及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及持续经营所必须的资产更新等。

在本次评估中，未来经营期内的追加资本主要为持续经营所需的基准日现有资产的更新和营运资金增加额及基准日后的资本性投资。即追加资本为：

追加资本=资产更新+营运资金增加额+资本性支出

①资产更新投资估算

按照收益预测的前提和基础，在维持运营至收益期末前提下，结合企业历史年度实际资产更新与折旧回收情况预计未来资产更新改造支出。

②营运资金追加额估算

营运资金追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如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代客户垫付款项等所需的基本资金以及应付的款项等。营运资金的追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通常其他应收账款和其他应付账款核算的内容绝大多为与主业无关或暂时性的往来，需

具体甄别视其与所估算经营业务的相关性个别确定。因此估算营运资金的增加原则上只需考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等主要因素。即营运资金增加额为：

营运资金增加额=当期营运资金-上期营运资金

其中，营运资金=营业收入*营运资金收入占比

营运资金收入占比=基准日营运资金/营业收入总额

基准日营运资金=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应收款项+存货-应付款项

其中：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扣除预收账款）以及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其他应收款等诸项。

应付款项主要包括应付账款（扣除预付账款）以及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其他应付款等诸项。

根据本次评估假设，齐云山股份在未来经营期内的主营业务结构、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经营策略等依据基准日后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业务合同或协议所确定的状态持续，而不发生较大变化。本次评估主要参照基准日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业务合同或协议所确定的结算周期，同时结合对企业历史资产与业务经营收入的统计分析以及未来经营期内各年度收入估算的情况，预测得到的未来经营期各年度的营运资金增加额。

③资本性支出估算

本次评估，齐云山股份预计后续无新增资本性投资。

7) 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

齐云山股份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收入	588.13	1,882.42	2,258.90	2,484.79	2,609.03	2,739.48	2,739.48	2,739.48
成本	349.05	937.19	1,013.94	1,061.75	1,093.53	1,126.90	1,126.90	1,126.90
税金及附加	8.02	18.07	25.62	30.60	31.23	31.89	31.89	31.89

销售费用	74.45	216.23	244.23	256.44	269.26	282.73	282.73	282.73
管理研发费用	49.16	149.42	160.28	168.01	176.12	184.65	184.65	184.65
财务费用	67.08	147.31	108.81	64.22	45.50	45.50	-	-
营业利润	40.37	414.20	706.01	903.77	993.38	1,067.81	1,113.31	1,113.31
利润总额	40.37	414.20	706.01	903.77	993.38	1,067.81	1,113.31	1,113.31
减：所得税	10.09	102.71	176.50	225.94	248.34	266.95	278.33	278.33
净利润	30.28	311.49	529.51	677.83	745.03	800.86	834.98	834.98
折旧摊销等	180.79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扣税后利息	50.31	110.48	81.61	48.16	34.13	34.13	-	-
追加资本	-3.72	114.85	20.79	12.48	6.86	7.20	132.57	-
长期资产回收	-	-	-	-	-	-	-	-
留抵增值税冲回	24.09	77.29	31.06	-	-	-	-	-
净现金流量	289.19	816.21	1,053.19	1,145.32	1,204.10	1,259.59	1,134.22	1,266.79
项目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收入	2,739.48	2,739.48	2,739.48	2,739.48	2,739.48	2,739.48	2,739.48	2,739.48
成本	1,126.90	1,126.90	1,126.90	1,126.90	1,126.90	1,126.90	1,126.90	1,126.90
税金及附加	31.89	31.89	31.89	31.89	31.89	31.89	31.89	31.89
销售费用	282.73	282.73	282.73	282.73	282.73	282.73	282.73	282.73
管理研发费用	184.65	184.65	184.65	184.65	184.65	184.65	184.65	184.65
财务费用	-	-	-	-	-	-	-	-
营业利润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利润总额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减：所得税	278.33	278.33	278.33	278.33	278.33	278.33	278.33	278.33
净利润	834.98	834.98	834.98	834.98	834.98	834.98	834.98	834.98
折旧摊销等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扣税后利息	-	-	-	-	-	-	-	-
追加资本	94.06	-	-	-	-	-	-	94.06
长期资产回收	-	-	-	-	-	-	-	-
留抵增值税冲回	-	-	-	-	-	-	-	-
净现金流量	1,172.73	1,266.79	1,266.79	1,266.79	1,266.79	1,266.79	1,266.79	1,172.73
项目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收入	2,739.48	2,739.48	2,739.48	2,739.48	2,739.48	2,739.48	2,739.48	2,739.48

成本	1,126.90	1,126.90	1,126.90	1,126.90	1,126.90	1,126.90	1,126.90	1,126.90
税金及附加	31.89	31.89	31.89	31.89	31.89	31.89	31.89	31.89
销售费用	282.73	282.73	282.73	282.73	282.73	282.73	282.73	282.73
管理研发费用	184.65	184.65	184.65	184.65	184.65	184.65	184.65	184.65
财务费用	-	-	-	-	-	-	-	-
营业利润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利润总额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减：所得税	278.33	278.33	278.33	278.33	278.33	278.33	278.33	278.33
净利润	834.98	834.98	834.98	834.98	834.98	834.98	834.98	834.98
折旧摊销等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扣税后利息	-	-	-	-	-	-	-	-
追加资本	6,318.53	-	-	-	-	-	94.06	3,063.32
长期资产回收	-	-	-	-	-	-	-	-
留抵增值税冲回	-	-	-	-	-	-	-	-
净现金流量	-5,051.74	1,266.79	1,266.79	1,266.79	1,266.79	1,266.79	1,172.73	-1,796.53
项目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2048年	2049年	2050年	2051年	2052年 1-5月
收入	2,739.48	2,739.48	2,739.48	2,739.48	2,739.48	2,739.48	2,739.48	1,141.45
成本	1,126.90	1,126.90	1,126.90	1,126.90	1,126.90	1,126.90	1,126.90	475.33
税金及附加	31.89	31.89	31.89	31.89	31.89	31.89	31.89	13.26
销售费用	282.73	282.73	282.73	282.73	282.73	282.73	282.73	117.80
管理研发费用	184.65	184.65	184.65	184.65	184.65	184.65	184.65	76.94
财务费用	-	-	-	-	-	-	-	-
营业利润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458.12
利润总额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1,113.31	458.12
减：所得税	278.33	278.33	278.33	278.33	278.33	278.33	278.33	114.53
净利润	834.98	834.98	834.98	834.98	834.98	834.98	834.98	343.59
折旧摊销等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431.81	179.92
扣税后利息	-	-	-	-	-	-	-	-
追加资本	-	-	-	-	-	94.06	-	-
长期资产回收	-	-	-	-	-	-	-	4,368.12
留抵增值税冲回	-	-	-	-	-	-	-	-
净现金流量	1,266.79	1,266.79	1,266.79	1,266.79	1,266.79	1,172.73	1,266.79	4,891.62

（4）权益资本价值计算

1) 折现率的确定

①无风险收益率 r_f

本次评估采用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经查询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网站，该网站公布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CCDC）提供的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如下：

$$r_f = 2.84\%$$

②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r_m

本次评估选取有代表性的上证综指作为标的指数，分别以周、月为数据频率采用算术平均值进行计算并年化至年收益率，并分别计算其算术平均值、几何平均值、调和平均值，经综合分析后确定市场期望报酬率，即 $r_m = 10.35\%$ 。

$$\text{市场风险溢价} = r_m - r_f = 10.35\% - 2.84\% = 7.51\%$$

③ β_e 值

取沪深两市可比上市公司股票，以 2016 年 8 月至 2021 年 7 月 250 周的市场价格测算估计，得到可比公司股票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x = 0.9150$ ，调整计算得到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t = 0.9439$ 。进一步根据杠杆结构计算调整，得到齐云山股份预期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的估计值 $\beta_u = 0.8223$ 。

根据齐云山股份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资本结构及预测期间内银行借款的归还计划，由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t) \times \frac{D}{E})$ 计算得到齐云山股份权益资本预期风险系数的估计值 β_e 如下表：

项目 / 年度	2021 年 8-12 月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52 年
权益比	0.6075	0.6295	0.6295	0.8064	0.8064	0.8609	1.0000
债务比	0.3925	0.3705	0.3705	0.1936	0.1936	0.1391	-
无杠杆 β_u	0.8223	0.8223	0.8223	0.8223	0.8223	0.8223	0.8223
权益 β_e	1.2207	1.1853	1.1853	0.9703	0.9703	0.9219	0.8223

④权益资本成本 r_e

在确定折现率时需考虑评估对象与上市公司在公司规模、企业发展阶段、核心竞争力、对大客户和关键供应商的依赖、企业融资能力及融资成本、盈利预测的稳健程度等方面的差异，确定特定风险系数。在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对企业与可比上市公司进行了比较分析，得出特性风险系数 $\varepsilon=4\%$ 。

最终由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得到权益资本成本 r_e 如下表：

项目 / 年度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52年
权益 β_e	1.2207	1.1853	1.1853	0.9703	0.9703	0.9219	0.8223
权益成本 r_e	16.01%	15.74%	15.74%	14.13%	14.13%	13.76%	13.02%

⑤折现率 r

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的折现率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如下表：

项目 / 年度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52年
权益比	0.6075	0.6295	0.6295	0.8064	0.8064	0.8609	1.0000
债务比	0.3925	0.3705	0.3705	0.1936	0.1936	0.1391	-
权益成本 r_e	16.01%	15.74%	15.74%	14.13%	14.13%	13.76%	13.02%
债务成本(税后)	3.02%	3.03%	3.03%	3.24%	3.24%	3.41%	-
WACC	10.91%	11.03%	11.03%	12.02%	12.02%	12.32%	13.02%

2) 经营性资产价值

将得到的预期净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得到齐云山股份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8,000.22万元。

3) 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核实，齐云山股份基准日账面存在部分资产（负债）的价值在本次估算的净现金流量中未予考虑，应属本次评估所估算现金流之外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在估算企业价值时应予另行单独估算其价值。

①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C1

在本次评估中，有如下一些流动类资产（负债）经评估时核实无误，本次

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其价值在现金流预测中未予考虑：

齐云山股份货币资金扣减企业经营所需的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后金额为 104.80 万元，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溢余资产，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2,364.69 万元，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营性资产，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应付账款中应付工程设备款项 277.31 万元，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营性负债，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即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为：

$$C1=2,192.19 \text{（万元）}$$

②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C2

在本次评估中，未发现非流动类资产（负债）。

即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为：

$$C2=0 \text{（万元）}$$

齐云山股份基准日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负债）的价值为：

$$C=C1+C2=2,192.19 \text{（万元）}$$

4)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截至评估基准日，齐云山股份账面不存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 $I=0$ （万元）。

5) 权益资本价值的确定

企业价值 $B=$ 经营性资产价值 $P+$ 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C+$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I

$$=8,000.22+2,192.19+0=10,192.40 \text{（万元）；}$$

付息债务 $D=4,001.07$ （万元）；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E=$ 企业价值 $B-$ 企业在基准日付息债务 D

$$=10,192.40-4,001.07=6,191.33 \text{（万元）。}$$

3、评估结论及分析

（1）评估结果

齐云山股份在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6,091.53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值 7,869.13 万元，评估增值 1,777.59 万元，增值率 29.18%；收益法评估值 6,191.33 万元，评估增值 99.80 万元，增值率 1.64%。

（2）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及最终结果的选取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价值）为 6,191.33 万元，比资产基础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7,869.13 万元，低 1,677.80 万元。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投入（购建成本）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这种购建成本通常将随着国民经济的变化而变化；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从而，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

齐云山股份主要在安徽省齐云山景区内从事景区交通及配套服务，主要业务为齐云山月华索道服务、齐云山景区旅游专车服务及横江竹筏漂流服务。其所具有的景交业务经营权具有资源稀缺、且长期资产投入周期较长的特点，未来收益能够较为合理的预测。综上，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综上，选用收益法作为本次齐云山股份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参考依据。由此得到，齐云山股份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 6,191.33 万元。

（九）小岛科技评估情况

小岛科技主要从事智慧文旅项目软硬件集成建设和数字化运营及技术服务的业务，目前主要产品为提供景区综合解决方案，包括云票务系统、分销及结算系统等。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及分析

小岛科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为：总资产账面值 2,385.30 万元，评估值 2,443.44 万元，评估增值 58.14 万元，增值率 2.44%；负债账面值 688.21 万元，

评估值 688.21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动；净资产账面值 1,697.09 万元，评估值 1,755.23 万元，评估增值 58.14 万元，增值率 3.43%。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 ×100%
1	流动资产	1,622.24	1,622.24	-	-
2	非流动资产	763.06	821.20	58.14	7.62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
4	投资性房地产	-	-	-	-
5	固定资产	17.63	26.08	8.45	47.93
6	在建工程	-	-	-	-
7	无形资产	480.41	530.10	49.69	10.34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20	98.20	-	-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81	166.81	-	-
10	资产总计	2,385.30	2,443.44	58.13	2.44
11	流动负债	688.21	688.21	-	-
12	非流动负债	-	-	-	-
13	负债总计	688.21	688.21	-	-
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697.09	1,755.23	58.14	3.43

资产基础法涉及的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1）流动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对货币资金，人民币账户按经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对应收、预付类债权资产，以核对无误的账面值为基础，根据实际收回的可能性确定评估值。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值 1,273.96 万元，为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1,273.96 万元，无增减值。

2) 应收账款

应收款账面余额 306.03 万元，坏账准备 1.45 万元，账面净值 304.58 万元，主要为应收系统及设备款，评估值为 304.58 万元，无增减值。

3)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面值 42.80 万元，主要为预付租金及平台服务费，评估值为 42.80 万元，无增减值。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19 万元，坏账准备 0.30 万元，账面净值 0.89 万元，主要为押金及票务平台余额等，评估值为 0.89 万元，无增减值。

(2) 固定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固定资产为设备类，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原值合计 46.54 万元，账面净值合计 17.63 万元，主要包括手机、笔记本电脑、人脸识别系统等电子设备。

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设备类资产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46.54	17.63	41.72	26.08	-10.37	47.91
设备类合计	46.54	17.63	41.72	26.08	-10.37	47.91

电子设备评估原值减值原因是办公用电脑、显示器等电子产品由于技术进步、市场价格下降导致，评估净值增值的原因是企业会计所采用的折旧年限短于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

(3) 无形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为软件、软件著作权。无形资产—软件账面值为 480.41 万元，为小岛科技定制软件摊销后的余额；软件著作权 1 项，账面未记录。

采用市场法评估，软件评估值为 529.95 万元；采用成本法评估，软件著作权评估值为 0.15 万元。

无形资产评估价值共计 530.10 万元，评估增值 49.69 万元，增值原因主要为软件著作权等技术类无形资产无账面值，本次评估对该部分资产进行了评估作价；企业外购软件市场购置价格高于账面价值。

（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98.20 万元，评估值 98.20 万元，无增减值。

（5）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值 166.81 万元，主要为预付软件款，评估值 166.81 万元，无增减值。

（6）负债

评估范围内的负债为流动负债，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和其他流动负债。本次评估在经清查核实的账面值基础上进行。

1)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为 34.26 万元，主要为应付设备款、服务款等，评估值为 34.26 万元，无增减值。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为 156.08 万元，主要为预收服务费，评估值为 156.08 万元，无增减值。

3)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为 104.71 万元，为应付职工工资和保险等，评估值为 104.71 万元，无增减值。

4)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为 9.49 万元，为应交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等，评估值为 9.49 万元，无增减值。

5)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值为 378.99 万元，主要为应付票务系统未结票款等，评估

值为 378.99 万元，无增减值。

6)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账面价值 4.68 万元，为预收服务费中的待转销项税额，评估值为 4.68 万元，无增减值。

2、收益法评估情况及分析

(1) 收益法评估模型

收益法评估模型的主要内容参见本小节之“(五)百龙绿色评估情况”之“2、百龙天梯评估情况”“(2)收益法评估情况及分析”之“1)收益法评估模型”。

(2) 收益年限的确定

小岛科技主要从事智慧文旅项目软硬件集成建设和数字化运营及技术服务的业务。目前主要产品为提供景区综合解决方案，包括云票务系统、分销及结算系统等。小岛科技相关业务不存在明确经营期限限制，本次评估假设小岛科技永续经营。

(3) 净现金流量预测

1) 营业收入成本预测

①营业收入预测

小岛科技历史期收入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7月
祥云平台（系统服务）	收入	505.24	1,125.72	983.92
	成本	600.56	858.83	635.56
	毛利率	-18.87%	23.71%	35.41%
营业收入合计		505.24	1,125.72	983.92

对于祥云平台服务业务，由于该项业务目前均面向集团内客户，2021年8-12月及2022年根据在手合同及意向合同确定收入。对2023年及之后的收入，参考2022年预计收入金额同时考虑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其他四家单位百龙天梯、

凤凰祥盛、黄龙洞旅游、齐云山股份预计的应支付给小岛科技的软件服务费支出变化情况进行预测。

具体预测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及以后
祥云平台（系统服务）	收入	376.60	1,542.55	1,571.61	1,583.78	1,592.49	1,600.06
	成本	337.61	984.94	1,017.90	1,048.88	1,080.61	1,113.61
	毛利率	10.36%	36.15%	35.23%	33.77%	32.14%	30.40%
营业收入合计		376.60	1,542.55	1,571.61	1,583.78	1,592.49	1,600.06

②营业成本预测

报告期各期，小岛科技营业成本分别为 600.56 万元、858.83 万元和 635.56 万元，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网络服务费、项目实施费、折旧摊销和其他。

对于折旧费、摊销等固定费用，本次评估参照小岛科技折旧政策及费用中折旧占总折旧比例，结合小岛科技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规模、结构及后续投资的预测情况进行估算。对于职工薪酬，本次评估参照小岛科技历史年度人员数量及薪酬福利水平，结合小岛科技人力资源规划进行估算。对其他成本，本次评估参照小岛科技经营计划，并结合小岛科技营业收入预测情况进行估算。

小岛科技营业成本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 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及以后
职工薪酬	163.73	544.26	571.48	600.05	630.05	661.56
网络服务费	85.00	189.33	192.89	194.39	195.46	196.39
项目实施费	28.83	78.45	79.93	80.54	80.99	81.37
折旧摊销	46.30	135.50	135.50	135.50	135.50	135.50
其他	13.74	37.40	38.10	38.40	38.61	38.79
成本合计	337.61	984.94	1,017.90	1,048.88	1,080.61	1,113.61
营业收入	376.60	1,542.55	1,571.61	1,583.78	1,592.49	1,600.06
占比	89.64%	63.85%	64.77%	66.23%	67.86%	69.60%

2) 税金及附加预测

小岛科技的税金及附加主要有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

附加以及其他税费。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7%，教育费附加税率为 3%，地方教育费附加为 2%，其他税费主要为房产税、土地税和印花税等。未来预测中根据企业的收入水平，各项税金进行预测，预测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及以后
收入	376.60	1,542.55	1,571.61	1,583.78	1,592.49	1,600.06
税金及附加合计	1.74	8.64	8.75	8.73	8.68	8.61
占比	0.46%	0.56%	0.56%	0.55%	0.54%	0.54%

3) 期间费用预测

①销售费用预测

报告期内小岛科技无销售费用，未来预测为 0。

②管理及研发费用预测

报告期各期，小岛科技管理研发费用分别为 170.91 万元、188.86 万元和 100.19 万元，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33.83%、16.78%和 10.18%，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租赁费、办公费用、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

对于职工薪酬，本次评估参照小岛科技历史年度管理人员数量及薪酬福利水平，结合小岛科技人力资源规划进行估算；对于租赁费，本次评估依据小岛科技租赁合同约定并考虑未来租金一定幅度上涨进行预测；对于其他管理费用，本次评估参照小岛科技经营计划，并结合小岛科技营业收入预测情况进行估算。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及以后
职工薪酬	40.22	113.59	119.27	125.23	131.49	138.07
租赁费	24.50	54.35	55.98	57.66	59.39	61.17
办公费用	5.00	12.10	12.46	12.83	13.22	13.62
差旅费	5.00	13.53	13.78	13.89	13.97	14.03
业务招待费	1.00	5.00	5.25	5.51	5.73	5.90
管理费用合计	75.72	198.56	206.74	215.12	223.80	232.79
营业收入	376.60	1,542.55	1,571.61	1,583.78	1,592.49	1,600.06
占比	20.11%	12.87%	13.15%	13.58%	14.05%	14.55%

4) 所得税预测

小岛科技按 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次评估以小岛科技未来各年度利润总额的预测数据为基础，估算未来各年度所得税发生额。

5) 折旧与摊销预测

小岛科技的固定资产主要为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本次评估，按照企业执行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以基准日经审计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预计使用期、加权折旧率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折旧额。小岛科技的账面无形资产为软件。本次评估按照企业执行的摊销政策，根据基准日的无形资产情况，以及基准日后无形资产的构建计划，预测未来各年的摊销费用。

6) 追加资本预测

追加资本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经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持续经营所需增加的营运资金和超过一年的长期资本性投入。如经营规模扩大所需的资本性投资（购置固定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以及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及持续经营所必须的资产更新等。

在本次评估中，未来经营期内的追加资本主要为持续经营所需的基准日现有资产的更新和营运资金增加额及基准日后的资本性投资。即追加资本为：

追加资本=资产更新+营运资金增加额+资本性支出

①资产更新投资估算

按照收益预测的前提和基础，在维持运营至收益期末前提下，结合企业历史年度实际资产更新与折旧回收情况预计未来资产更新改造支出。

②营运资金追加额估算

营运资金追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如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代客户垫付款项等所需的基本资金以及应付的款项等。营运资金的追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通常其他应收账款和其他应付账款核算的内容绝大多为与主业无关或暂时性的往来，需

具体甄别视其与所估算经营业务的相关性个别确定。因此估算营运资金的增加原则上只需考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等主要因素。即营运资金增加额为：

营运资金增加额=当期营运资金-上期营运资金

其中，营运资金=营业收入*营运资金收入占比

营运资金收入占比=基准日营运资金/营业收入总额

基准日营运资金=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应收款项+存货-应付款项

其中：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扣除预收账款）以及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其他应收款等诸项。

应付款项主要包括应付账款（扣除预付账款）以及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其他应付款等诸项。

根据本次评估假设，小岛科技在未来经营期内的主营业务结构、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经营策略等依据基准日后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业务合同或协议所确定的状态持续，而不发生较大变化。本次评估主要参照基准日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业务合同或协议所确定的结算周期，同时结合对企业历史资产与业务经营收入的统计分析以及未来经营期内各年度收入估算的情况，预测得到的未来经营期各年度的营运资金增加额。

③资本性支出估算

本次评估，小岛科技预计后续无新增资本性投资。

7) 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

小岛科技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及以后
收入	376.60	1,542.55	1,571.61	1,583.78	1,592.49	1,600.06
成本	337.61	984.94	1,017.90	1,048.88	1,080.61	1,113.61
税金及附加	1.74	8.64	8.75	8.73	8.68	8.61

项目	2021年8-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及以后
销售费用	-	-	-	-	-	-
管理研发费用	75.72	198.56	206.74	215.12	223.80	232.79
财务费用	13.93	57.05	58.12	58.57	58.90	59.18
营业利润	-52.39	293.36	280.10	252.47	220.51	185.87
利润总额	-52.39	293.36	280.10	252.47	220.51	185.87
减：所得税	-13.10	73.34	70.03	63.12	55.13	46.47
净利润	-39.29	220.02	210.08	189.35	165.38	139.41
折旧摊销等	46.41	74.06	74.06	74.06	74.06	74.06
扣税后利息	-	-	-	-	-	-
追加资本	-28.78	80.09	75.95	75.87	75.91	75.98
实际所得税纳税差异	-13.10	73.34	37.96	-	-	-
净现金流量	22.80	287.33	246.14	187.54	163.53	137.48

（4）权益资本价值计算

1) 折现率的确定

①无风险收益率 r_f

本次评估采用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经查询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网站，该网站公布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CCDC）提供的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如下：

$$r_f=2.84\%。$$

②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r_m

本次评估选取有代表性的上证综指作为标的指数，分别以周、月为数据频率采用算术平均值进行计算并年化至年收益率，并分别计算其算术平均值、几何平均值、调和平均值，经综合分析后确定市场期望报酬率，即 $r_m=10.35\%$ 。

$$\text{市场风险溢价} = r_m - r_f = 10.35\% - 2.84\% = 7.51\%。$$

③ β_e 值

取沪深两市可比上市公司股票，以 2016 年 8 月至 2021 年 7 月 250 周的市场价格测算估计，得到可比公司股票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x=1.2277$ ，调整计

算得到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t = 1.1503$ 。进一步根据杠杆结构计算调整，得到小岛科技预期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的估计值 $\beta_u = 1.0950$ 。

最后，由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t) \times \frac{D}{E})$ 计算得到权益资本预期风险系数的估计值 $\beta_e = 1.0950$ 。

④ 权益资本成本 r_e

在确定折现率时需考虑评估对象与上市公司在公司规模、企业发展阶段、核心竞争力、对大客户和关键供应商的依赖、企业融资能力及融资成本、盈利预测的稳健程度等方面的差异，确定特定风险系数。在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对企业与可比上市公司进行了比较分析，得出特性风险系数 $\varepsilon = 2.5\%$ 。

最终由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 13.56\%$ 。

⑤ 折现率 r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小岛科技无付息债务，预测期无财务杠杆需求，因此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等于权益资本成本。

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的折现率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 13.56\%。$$

2) 经营性资产价值

将得到的预期净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得到小岛科技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1,242.34 万元。

3) 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核实，小岛科技基准日账面存在部分资产（负债）的价值在本次估算的净现金流量中未予考虑，应属本次评估所估算现金流之外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在估算企业价值时应予另行单独估算其价值。

① 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C1

在本次评估中，有如下一些流动类资产（负债）经评估时核实无误，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其价值在现金流预测中未予考虑：

小岛科技货币资金扣减企业经营所需的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后金额为 1,175.06 万元，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溢余资产，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往来款 275.81 万元，本次评估确认该款项为非经营性负债，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即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为：

$$C1= 899.25 \text{（万元）}$$

②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C2

在本次评估中，未发现非流动类资产（负债）。

即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为：

$$C2= 0 \text{（万元）}$$

小岛科技基准日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负债）的价值为：

$$C=C1+C2= 899.25 \text{（万元）}$$

4)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截至评估基准日，小岛科技账面不存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 $I=0$ 。

5) 权益资本价值的确定

企业价值 $B=$ 经营性资产价值 $P+$ 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C+$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I

$$=1,242.34+899.25+ 0 =2,141.59 \text{（万元）；}$$

付息债务 $D=0$ （万元）；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E=$ 企业价值 $B-$ 企业在基准日付息债务 D

$$=2,141.59- 0=2,141.59 \text{（万元）}。$$

3、评估结论及分析

(1) 评估结果

小岛科技在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1,697.09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

值 1,755.23 万元，评估增值 58.14 万元，增值率 3.43%；收益法评估值 2,141.59 万元，评估增值 444.50 万元，增值率 26.19%。

（2）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及最终结果的选取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价值）为 2,141.59 万元，比资产基础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755.23 万元，高 386.36 万元。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投入（购建成本）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这种购建成本通常将随着国民经济的变化而变化；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从而，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

小岛科技主要从事智慧文旅项目软硬件集成建设和数字化运营及技术服务的业务。目前主要产品为提供景区综合解决方案，包括云票务系统、分销及结算系统等，并集成旅游业务板块订单、产品、销售等数据，为祥源文旅大数据发展提供核心源数据支持和配套服务，以数字化技术提升旅游目的地运营效率，为游客提供一站式的线上旅游服务，增强旅游体验，未来收益情况可以较为稳定的进行预测。综上，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综上，选用收益法作为本次小岛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参考依据。由此得到，小岛科技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 2,141.59 万元。

二、上市公司董事会对标的资产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的分析

（一）上市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交易评估事项的意见

上市公司董事会在对评估机构相关资料、本次评估工作相关文件及上述资产评估报告详细审阅后，就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如下意见：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上市公司聘请的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专业评估机构中联评估承担本

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工作，并签署了相关协议，选聘程序合规。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外，中联评估及其经办评估师与上市公司以及本次交易涉及各方均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本次交易相关评估报告的评估假设前提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及资产评估准则，符合标的资产的实际情况。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目的是确定拟购买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公允价值，为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提供合理的作价依据。评估机构中联评估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在评估过程中，评估机构中联评估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和本次交易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

4、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符合独立性要求，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本次评估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和本次交易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取的评估参数取值合理，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本次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评估结论合理。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价格以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标的资产交易定价公允。

综上，上市公司董事会认为，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所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

（二）拟购买资产估值依据的合理性分析

1、标的资产资源禀赋极具稀缺性，有利于上市公司业务高质量发展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属于湖南大湘西地区以及安徽核心旅游资源，具有高度稀缺性，凭借秀丽的风景、独特的地貌以及成熟的旅游产业基础，占据湖南大湘西地区及安徽旅游龙头地位。百龙天梯、凤凰祥盛、黄龙洞旅游同处在“大湘西”旅游目的地区域，旅游资源优势突出，文化底蕴深厚，配套设施完善。其中，百龙天梯位于张家界武陵源景区，该景区是《阿凡达》、《红楼梦》、《西游记》等影视作品实景拍摄地，百龙天梯自身造型奇特，已成为游客打卡地；黄龙洞景区以其立体结构洞穴空间、水路兼备的游览观光线路而享誉中外；凤凰古城依托著名作家沈从文的小说《边城》为世人所熟知，游客乘坐游船可欣赏沱江美景，领略民俗风情。此外，标的资产齐云山股份位于齐云山景区，该景区以丹霞地貌为特色，推出碑刻文化及“逍遥国风游”等旅游产品，文旅融合已初见成效。小岛科技可利用其数字化解决方案能力搭建“大湘西”智慧化旅游生态平台，提供一站式旅游服务。此外，通过本次交易，依托上市公司的核心动漫 IP 及动画影视等业务，标的公司可进一步丰富其旅游产品及服务的文化内涵，推动创新性文旅资源融合，并伴随公司文旅闭环生态协同效应的释放，实现标的资产资源禀赋价值进一步发现。

2、标的公司所属的旅游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二十一世纪以来，文化旅游行业在国家战略层面受到高度重视。2014年8月，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旅游业是现代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加快旅游业改革发展，是适应人民群众消费升级和产业结构调整的必要要求；2019年8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意见》，目标顺应文化和旅游消费提质转型升级新趋势，深化文化和旅游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从供需两端发力，不断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2021年6月，文化和旅游部发布《“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目标到2025年，我国旅游业体系更加健全，旅游业对国民经济综合贡献度不断提高，大众旅游深入发展，旅游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不断提高，国内旅游和入境旅游人次稳步增长。在各项宏观政策的大力支持下，我国旅游业将面临更大机遇。

此外，我国宏观经济的快速发展推动着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水平不断上升，

促使居民消费能力增强，进一步利好文旅行业长期发展。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0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21,210元，2015-2020年均复合增长率为6.18%。与此同时，居民消费结构也在逐步变化，2020年全国居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消费支出2,032元，2015-2020年均复合增长率为3.35%，消费能力的整体提升和消费观念的转型升级为我国文旅行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增长动力及长期基础。

3、本次评估依据具有合理性

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中联评估使用的评估方法、评估模型、评估参数等选取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准则及相关行为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评估中对预测期人次、单位价格、收入、成本、期间费用和净利润等相关参数的估算主要根据历史经营数据、未来发展规划进行，经营情况预测较为稳健、合理。本次评估采用的经营预测数据系被评估单位管理层结合疫情期间的实际经营情况并综合考虑后续疫情因素对行业和企业经营影响后得出的判断。该判断中预测疫情对行业的影响自2022年逐步消除，并在2023年恢复到疫情前水平。

（三）本次交易定价公允性的分析

本次交易拟注入标的资产评估值为173,102.22万元，标的资产模拟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136.02万元，对应本次评估值的市盈率为13.18倍。截至评估基准日2021年7月31日，标的资产模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43,552.84万元，对应本次评估值的市净率为3.97倍。

1、可比公司比较

2020年受疫情影响，旅游行业受冲击较大，因此选用各可比上市公司2019年度的盈利数据与市值进行比较。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模拟汇总）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市盈率、市净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市盈率 2019P/2019E	市盈率 2020P/2019E	市盈率 2021P/2019E	市净率 P/B
1	000430.SZ	张家界	190.77	176.85	170.26	1.27
2	000888.SZ	峨眉山A	15.28	13.98	13.44	1.24
3	000978.SZ	桂林旅游	34.82	29.65	29.91	1.31
4	002033.SZ	丽江股份	16.88	17.28	15.10	1.25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市盈率 2019P/2019E	市盈率 2020P/2019E	市盈率 2021P/2019E	市净率 P/B
5	002159.SZ	三特索道	149.66	186.07	154.05	1.24
6	600054.SH	黄山旅游	19.66	19.25	17.73	1.41
7	600749.SH	西藏旅游	103.23	95.72	99.97	2.02
8	603099.SH	长白山	35.22	28.03	28.98	2.30
9	603199.SH	九华旅游	22.34	18.35	18.29	1.69
10	603136.SH	天目湖	24.96	23.88	20.28	2.18
11	300859.SZ	*ST 西域	不适用	42.65	36.04	4.23
可比公司平均值（剔除异常 后）			24.17	24.13	22.47	1.83
标的资产（模拟汇总）			13.18	13.18	13.18	3.97

注：

1、中信行业“消费者服务——旅游及休闲——景区”包含 16 家上市公司，剔除非自然风光类景区的上市公司（即宋城演艺、中青旅、*ST 圣亚、曲江文旅）及黄山 B 股，作为可比上市公司；

2、标的资产相关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市盈率= 本次交易评估作价/标的资产模拟汇总 2019 年度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市净率= 本次交易评估作价/标的资产模拟汇总 2021 年 7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可比公司市盈率均值计算时剔除市盈率超过 50 倍的样本（即张家界、三特索道和西藏旅游）；

4、可比上市公司相关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市盈率 2019P/2019E=该公司的 2019 年 12 月 31 日收盘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该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市盈率 2020P/2019E=该公司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收盘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该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市盈率 2021P/2019E=该公司的 2021 年 7 月 31 日收盘价*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总股本/该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市净率 P/B=该公司的 2021 年 7 月 31 日收盘价*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总股本/该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5、*ST 西域于 2020 年上市，无 2019 年市值数据，故市盈率 2019P/2019E 不适用；

6、标的资产模拟汇总数据来自《标的资产模拟汇总审计报告》。

由上表可知，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的市盈率低于可比公司水平，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

2、可比交易比较

根据本次交易注入资产的经营范围及所处行业，选取了 A 股市场最近三年已完成或在审的标的公司旅游行业资产重组作为可比案例，并计算市盈率、市净率、业绩覆盖倍数，与本次交易中注入标的资产的相应指标进行比较。

受历史上的关联方资金占用、债务融资规模等因素影响，本次交易的标的

公司（对于百龙绿色，指其子公司百龙天梯，下同）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和付息债务金额较大，对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影响较大。根据收益法评估结果，各标的公司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付息债务价值和评估价值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经营性资产价值	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付息债务	评估价值
百龙天梯	108,366.49	63,509.36	37,636.81	134,239.04
凤凰祥盛	15,032.34	4,969.33	1,001.33	19,000.33
黄龙洞旅游	17,510.84	925.50	-	18,436.34
齐云山股份	8,000.22	2,192.19	4,001.07	6,191.33
小岛科技	1,242.34	899.25	-	2,141.59

由于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和付息债务价值对评估价值结果影响较大，而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和付息债务情况在不同标的公司及不同交易之间相差较大，为可比起见，以下同时列示本次交易及可比交易以评估值计算的各项指标和以经营性价值计算的各项指标（剔除溢余资产、付息负债等影响），具体如下：

指标	宜昌交运收购九风谷100%股权 (2018/12/31 基准日)	南纺股份收购秦淮风光51%股权 (2019/4/30 基准日)	西藏旅游收购新绎游船100%股权 (2020/12/31 基准日)	可比交易平均	本次交易标的
以评估值计算指标					
静态市盈率	13.99	12.05	10.21	12.08	13.18
注入市盈率	12.43	10.95	11.82	11.73	13.73
市净率	3.97	5.57	1.29	3.61	3.97
业绩承诺覆盖倍数	3.13	3.34	3.47	3.32	3.69
以经营性价值计算指标（剔除溢余资产、付息负债等影响）					
静态市盈率	16.33	10.43	10.05	11.66	10.85
注入市盈率	14.5	9.48	11.64	11.87	11.31
业绩承诺覆盖倍数	3.65	2.89	3.42	3.22	3.04

注：

- 1、数据来源为各交易的重组报告书整理。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西藏旅游购买新绎游船100%股权交易仍在审核中，注入市盈率以2022年度预计净利润计算；
- 2、上市公司宜昌交运（002627.SZ）已更名为三峡旅游；
- 3、可比交易相关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静态市盈率=标的资产评估价值/评估基准日前最后一个完整年度的净利润（其中，若为2020年度，考虑到2020年受疫情影响旅游行业受冲击较大，选用2019年度的盈利数据与市值进行比较）；
- （2）注入市盈率=标的资产评估价值/完成交易当年（即业绩承诺期首年）的预计净利润；
- （3）市净率=标的资产评估价值/评估基准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4）业绩承诺覆盖倍数=标的资产评估价值/业绩承诺期总承诺净利润。

由上表可知，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估值与可比交易相当，高于可比交易主要受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和付息债务影响；剔除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和付息债务影响后，注入市盈率和业绩覆盖倍数低于可比交易平均水平。

综合以上可比公司及可比交易分析结果，本次交易定价具有合理性。

（四）后续经营变化趋势、董事会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及其对评估的影响

标的公司所属的旅游文化行业受新冠疫情的影响较为严重，我国目前处于疫情常态化防控阶段，标的公司后续的经营亦会以疫情常态化防控为基础，并考虑疫情的逐步恢复。近两年内，标的公司面对疫情已采取相应措施，降低疫情对经营结果的影响、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在产品方面，推出特色旅游产品，如复古游、亲子游等活动，文化旅游融合形成新业态，刺激旅游消费；在营销方面，利用社交媒体开展社群营销，营销活动线上化，并设计数字云游产品，利用官方网站、公众号等平台展现景区魅力；在疫情防控措施方面，严格实施旅游景区“预约、错峰、限流”管理措施，利用微信小程序广泛推行景点门票预约制度，景区入口处张贴购票二维码，入口处扫码通行，提高通行效率，减少人员接触，降低感染风险。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董事会将要求和促使标的公司在常态化疫情防控的背景下持续严格落实政府各项防控要求和相关管理措施，同时采取多种手段降低疫情对经营业绩的影响，进一步积极推动综合旅游目的地的转型升级与整合，发扬湖南大湘西地区丰富的民族资源优势及优良民族文化，探索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模式和推动共同富裕的有效路径，助力实现各民族共同富裕的目标。

本次评估采用的经营预测数据系被评估单位管理层结合疫情期间的实际经营情况并综合考虑后续疫情因素对行业和企业经营影响后得出的判断。该判断中预测疫情对行业的影响自2022年逐步消除，并在2023年恢复到疫情前水平。本次评估已充分考虑未来政策、宏观环境、技术、行业、税收优惠等方面的发

展，未来宏观环境及行业的正常发展变化，以及公司应对疫情所做的正常措施，不会影响本次标的资产估值的准确性。

（五）标的资产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的协同效应分析

本次交易拟注入上市公司的旅游资产包括数个旅游目的地的观光电梯、索道及游船等景区配套服务产品和智慧文旅系统平台，资产盈利能力较强且具有良好的持续发展前景，交易完成后伴随文旅闭环生态协同效应的释放，将显著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并增强其持续盈利能力，实现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不过，上述协同效应对业务发展的影响难以量化分析。出于谨慎性考虑，本次交易评估定价中未考虑上述协同效应。

（六）评估基准日至重组报告书披露日，交易标的发生的重要变化事项及对交易作价的影响

自评估基准日至本报告书披露日，交易标的未发生对交易作价有影响的重要变化事项。

（七）交易定价与评估值结果不存在差异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评估机构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准，交易定价与评估值结果之间不存在差异。

（八）主要参数对评估值影响的敏感性分析

本次交易收益法评估中，主要参数包括游客人次和折现率。主要参数变动对标的资产评估值影响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1、游客人次变动对标的资产评估值影响的敏感性分析

本次评估中，收益法评估中百龙天梯、凤凰祥盛、黄龙洞旅游和齐云山股份的评估结果受疫情背景下人次恢复和增长情况的影响（小岛科技的收入预测根据在手合同及意向合同确定，因此评估结果受到游客人次影响较小，敏感性分析中假设不考虑相关影响）。根据收益法计算数据，游客人次与评估值存在正相关变动关系，假设 2022 年及以后各年游客人次较原预期变动，此外的其他条

件不变，游客人次与标的资产评估值变动的相关性分析如下表：

单位：万元、%

2022年及以后各年游客人次变动情况	-10%		-5%		0		+5%		+10%	
	评估值	变动率	评估值	变动率	评估值	变动率	评估值	变动率	评估值	变动率
百龙绿色	116,368.72	-9.49	122,470.08	-4.75	128,570.90	-	134,671.24	4.74	140,771.15	9.49
凤凰祥盛	16,643.84	-12.40	17,822.09	-6.20	19,000.33	-	20,178.58	6.20	21,356.82	12.40
黄龙洞旅游	15,727.58	-14.69	17,081.96	-7.35	18,436.34	-	19,790.71	7.35	21,145.09	14.69
齐云山股份	5,057.98	-18.31	5,624.98	-9.15	6,191.33	-	6,757.13	9.14	7,322.48	18.27
小岛科技	2,141.59	-	2,141.59	-	2,141.59	-	2,141.59	-	2,141.59	-
交易作价	154,928.11	-10.50	164,015.70	-5.25	173,102.22	-	182,187.82	5.25	191,272.63	10.50

2、折现率变动对标的资产估值影响的敏感性分析

根据收益法计算数据，折现率与评估值存在负相关变动关系，假设除折现率变动以外，其他条件不变，折现率变动与标的资产评估值变动的相关性分析如下表：

单位：万元、%

折现率变动情况	-1.0个百分点		-0.5个百分点		0		+0.5个百分点		+1.0个百分点	
	评估值	变动率	评估值	变动率	评估值	变动率	评估值	变动率	评估值	变动率
百龙绿色	138,486.34	7.71	133,322.22	3.70	128,570.90	-	124,187.45	-3.41	120,132.90	-6.56
凤凰祥盛	20,092.43	5.75	19,530.07	2.79	19,000.33	-	18,500.69	-2.63	18,028.83	-5.11
黄龙洞旅游	19,711.75	6.92	19,056.79	3.37	18,436.34	-	17,848.09	-3.19	17,289.93	-6.22
齐云山股份	6,775.06	9.43	6,473.66	4.56	6,191.33	-	5,926.37	-4.28	5,677.28	-8.30
小岛科技	2,227.85	4.03	2,183.14	1.94	2,141.59	-	2,102.88	-1.81	2,066.71	-3.50
交易作价	185,938.42	7.42	179,271.15	3.56	173,102.22	-	167,380.21	-3.31	162,060.19	-6.38

注：百龙绿色评估值的模拟变动以其控股子公司百龙天梯收益法估值中的参数进行分析。

（九）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标的资产评估情况与本次评估的差异及原因

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标的资产涉及的评估情况包括：（1）安徽安建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出具《黄龙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资产

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皖安建评报字（2021）第0413号），对于黄龙洞旅游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进行评估，评估值为23,151.99万元；

（2）安徽安建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出具《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存续分立涉及的存续公司资产评估报告》（皖安建评报字（2021）第0405号），对于存续分立后的齐云山股份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进行评估，评估值为7,787.98万元。

标的资产前次评估与本次交易评估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	评估目的	评估基准日	评估方法	评估结果	账面值	评估增值率
黄龙洞旅游	股权转让	2020年10月31日	收益法	23,151.99	1,075.43	2,052.80%
	本次交易	2021年7月31日	收益法	18,436.34	1,679.15	997.96%
齐云山股份	存续分立	2020年10月31日	收益法	7,787.98	5,814.68	33.94%
	本次交易	2021年7月31日	收益法	6,191.33	6,091.53	1.64%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与前次评估时点疫情情况及未来预期发生了变化，且评估目的及交易背景均不相同，因此，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估值与之前评估值存在差异。

1、局部疫情爆发和疫情反复导致人次恢复及增长预期降低

2020年新冠疫情爆发以来，对宏观经济、居民文化旅游需求等均造成了一定影响，标的公司所属的旅游文化行业受到的影响尤为严重。前次评估和本次评估中对疫情恢复情况的预期有所调整。

在前次基准日评估时，疫情恢复情况较好，对后续疫情的恢复相对乐观。2021年以来，一方面，2021年7月湘西地区突发的局部疫情对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了较大冲击，张家界百龙天梯、黄龙洞以及凤凰古城景区按政府疫情防控要求自2021年7月30日起暂停营业，至8月中下旬陆续恢复开放，疫情发生时点正值暑假旅游旺季，相关景区暂停营业对标的资产2021年经营业绩带来直接正面冲击；另一方面，2021年二季度以来多地出现的局部地区疫情反复情况及相关疫情防控措施导致游客人次恢复情况弱于原预期。本次评估综合考虑国内外疫情防控形势的最新变化和标的公司2021年度生产经营的最新情况，在局部疫情爆发和反复的大背景下，游客人次恢复及增长预期、盈利预测和估值较前次评估均有降低。

当前，我国疫情防控措施已实现常态化，应对疫情反复的手段常规化。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国各地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总策略和“动态清零”的防疫目标，科学精准施策，完善重点领域重点城市防控措施，守好外防输入第一道防线；同时加强基层防控，提升流调溯源速度，防止规模性输入和本土疫情反弹。并且，截至2021年11月15日，我国31个省市自治区已累计报告接种新冠病毒疫苗239,604.5万剂次。在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大背景下，我国已在一年内迅速遏制数十起局部散发病例和聚集性疫情。未来，在科学精准的防疫措施和大面积疫苗接种率的保障下，疫情对经济社会、文旅行业和标的公司的影响能够得到较好控制，疫情趋势、疫情风险的研判会更加精确，疫情影响的可预期性也大大增强。

2、两次评估的交易背景不同，估值水平整体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

标的资产前次评估与本次评估的评估目的及交易背景不同。前次评估的主要目的是为后续股权转让或存续分立提供参考依据，但该等事项不涉及上市公司交易，亦不涉及广大中小股东。上述两次评估交易背景不同，评估结果存在一定差异，但估值水平整体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

三、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及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的意见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了本次评估的相关资料后，对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上市公司聘请的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专业评估机构中联评估承担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工作，并签署了相关协议，选聘程序合规。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外，中联评估及其经办评估师与公司以及本次交易涉及各方均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本次交易相关评估报告的评估假设前提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及资产评估准则，符合标的资产的实际情况。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目的是确定拟购买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公允价值，为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提供合理的作价依据。评估机构中联评估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在评估过程中，评估机构中联评估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和本次交易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

4、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符合独立性要求，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本次评估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和本次交易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取的评估参数取值合理，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本次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评估结论合理。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价格以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标的资产交易定价公允。

综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所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

第八节 本次交易的主要合同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21年5月19日，上市公司与祥源旅开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与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2021年11月18日，根据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上市公司与祥源旅开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与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二）交易方案

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祥源旅开持有的百龙绿色 100%股权、凤凰祥盛 100%股权、黄龙洞旅游 100%股权、齐云山股份 80%股份和小岛科技 100%股权。

（三）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本次重组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准。根据中联评估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5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6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7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8 号资产评估报告》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9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交易标的公司 100%权益汇总的评估值为 174,340.49 万元，根据相关标的资产的收购比例计算，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合计评估值为 173,102.22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173,102.22 万元。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及交易价格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名称	评估值 (100%权益)	收购比例	标的资产 评估值	标的资产 交易价格
	A	B	C=B*A	D=C
百龙绿色	128,570.90	100.00%	128,570.90	128,570.90
凤凰祥盛	19,000.33	100.00%	19,000.33	19,000.33
黄龙洞旅游	18,436.34	100.00%	18,436.34	18,436.34
齐云山股份	6,191.33	80.00%	4,953.06	4,953.06
小岛科技	2,141.59	100.00%	2,141.59	2,141.59
合计	174,340.49	-	173,102.22	173,102.22

（四）支付方式

上市公司向祥源旅开以发行（A 股）股份的方式收购其持有的标的资产。本次交易的最终方案以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和/或相关主管部门最终核准的方案为准。

1、发行种类及面值

本次重组中拟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发行方式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为祥源旅开。

3、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首次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第七届第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21 年 5 月 19 日）。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上市公司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

均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的 90%（元/股）
前 20 个交易日	5.81	5.23
前 60 个交易日	4.69	4.23
前 120 个交易日	4.60	4.14

本次重组拟向上市公司注入优质资产，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基于上市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经交易双方商议决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选择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4.14 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

发行价格的具体调整办法如下：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_0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每股配股数为 K ，配股价为 A ，每股派息为 D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并向上进位取整），则：

$$\text{派息： } P_1 = P_0 - D$$

$$\text{送股或转增股本： } P_1 = P_0 / (1 + N)$$

$$\text{配股： } P_1 = (P_0 + AK) / (1 + K)$$

$$\text{三项同时进行： } P_1 = (P_0 - D + AK) / (1 + K + N)$$

4、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向祥源旅开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的计算公式为：

发行股份的数量=标的资产交易对价/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祥源旅开自愿放弃。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交易作价总金额为 173,102.22 万元，根据本次重组的交易方式，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 418,121,314 股。前述发行股份的数量以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确定的股份数量为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

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数量也将作相应调整。

5、股份锁定情况

祥源旅开承诺，其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期末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的，前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若上述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前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于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如因标的资产未能达到《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指标而导致祥源旅开需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其在《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项下的股份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祥源旅开不得转让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祥源旅开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祥源旅开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祥源旅开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锁定期内，祥源旅开于本次重组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所派生的股份（如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新增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若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股份锁定期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祥源旅开于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股份时，亦应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

6、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份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五）标的资产交割

祥源旅开自《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之日起 45 个工作日内负责办理完成标的资产过户至上市公司的必要法律手续，上市公司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配合祥源旅开办理该等资产过户手续。在交割日起 6 个月内，上市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自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资产负债及损益情况完成交割专项审计。在交割日后 30 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应为祥源旅开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完毕股票登记手续。

如因相关税务机关、工商管理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证券交易所相关政府部门及办公机构原因导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交割相关条款下的手续未在上述限定期限内完成的，上市公司与祥源旅开应同意给予时间上合理地豁免，除非该等手续拖延系因一方故意或重大过失造成。

（六）过渡期安排及标的期间损益的归属

自评估基准日起（不含基准日当日）至资产交割日止（含交割日当日），标的资产产生的利润、净资产的增加均归上市公司享有，标的公司在过渡期间若发生亏损或损失或净资产的减少，则由祥源旅开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足。

上述过渡期间损益及净资产的增减情况将根据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以交割日相关专项审计后的结果确定，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为确定前述损益金额，上市公司与祥源旅开同意，若交割日为当月 15 日（含 15 日）之前，则损益归属期间损益审计截止日为上月月末；若交割日为当月 15 日之后，则损益归属期间损益审计截止日为当月月末。

（七）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的上市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完成后股份比例共享。

（八）债权债务处理和人员安置

1、债权债务处理

本次重组对标的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不产生影响，标的公司仍将独立享有和承担其自身的债权和债务。如因法律法规要求或因标的公司签署的任何合同、协议的约定，使其负有向政府机构、债权人、债务人等第三方通知本次交易事项的义务，标的公司应向第三方履行通知义务，但通知内容以上市公司公告信息为限。

根据标的公司签署的任何合同、协议的约定，本次重组如需获得债权人或其他第三方同意的，祥源旅开及标的公司应确保本次重组已获得债权人或其他第三方的同意。

2、人员安置

本次重组中不涉及职工安置问题，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的现有员工仍然与其所属各用人单位保持劳动合同关系，且不因本次交易发生劳动关系的变更、解除、终止。

（九）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为应对市场及行业因素造成的上市公司股价波动对本次交易可能产生的影响，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拟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采用如下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1、价格调整方案对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2、价格调整方案生效条件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价格调整方案。

3、可调价期间

上市公司审议本次重组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至本次交易获得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前。

4、调价触发条件

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第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

前，出现下述情形之一的，上市公司董事会有权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一次调整：

（1）向上调整

上证指数（000001.SH）或证监会文化艺术指数（883187.WI）在任一交易日前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10 个交易日收盘点数较本次重组首次董事会前一交易日收盘点数涨幅超过 20%；且在该交易日前上市公司每日的交易均价在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10 个交易日较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前 20 个交易日祥源文化的交易均价涨幅超过 20%。

（2）向下调整

上证指数（000001.SH）或证监会文化艺术指数（883187.WI）在任一交易日前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10 个交易日收盘点数较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前一交易日收盘点数跌幅超过 20%；且在该交易日前上市公司每日的交易均价在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 10 个交易日较本次重组首次董事会前 20 个交易日祥源文化的交易均价跌幅超过 20%。

5、调价基准日

可调价期间内，满足前述“调价触发条件”之一后的 20 个交易日内，若董事会决定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调价基准日为首次满足该项调价触发条件的次一交易日。

6、价格调整机制

当上述调价触发情况首次出现时，上市公司在调价触发条件成就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按照价格调整方案对本次重组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若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则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调整为调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包括调价基准日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若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不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则后续不再对发行价格进行调

整。

7、发行股份数量调整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不进行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根据调整后的发行价格相应进行调整。

8、调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事项

调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调整后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再作相应调整，发行数量也将再作相应调整。

（十）重组协议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成立。协议成立后，在如下各项程序或手续完成、成就后生效：

-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项下资产出售方有权内部决策机构作出批准本次交易的股东决定，包括但不限于本次交易相关协议及其他有关文件的签署；
- 2、上市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所有事宜；
- 3、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 4、本次交易获得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相关有权机构的审批、许可或同意。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自上市公司与祥源旅开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成立，并自《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

（十一）协议附带的任何形式的保留条款、补充协议和前置条件

除协议生效条件外，《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中无任何形式的保留条款和前置条件。

（十二）违约责任

自《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除不可抗力以外，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项

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均构成其违约，应按照法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上市公司及祥源旅开中一方未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之规定履行其义务，给另一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履约方的实际经济损失。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为本次交易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财务顾问费用、律师费用、差旅费用等。

（十三）变更及解除条件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成立和/或生效后，为促成本次交易的顺利进行，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书面同意、或根据中国法律相关规定或者协议约定可以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终止的，除另有约定外，不应当影响双方在该等终止前已产生的权利和义务。

二、利润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21年5月19日，祥源文化与祥源旅开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与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

2021年11月18日，祥源文化与祥源旅开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与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二）利润承诺和补偿

1、业绩补偿义务人

本次重组由交易对方祥源旅开作为补偿义务人，承担相应业绩承诺补偿义务。

2、业绩承诺期间

业绩承诺期为本次重组实施完毕的当年及后续两个会计年度，即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如本次重组未能于2021年12月31日前实施完毕，则

上述业绩承诺期将随之顺延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若本次重组未能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则上述业绩承诺期应做相应顺延，届时双方将另行签署相关补充协议确定。

3、业绩承诺金额

祥源旅开承诺本次重组的标的资产在业绩承诺期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将不低于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预测净利润数额。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对各标的资产的盈利预测，并根据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收购比例测算，考虑收购比例后相关标的资产的承诺净利润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利润补偿标的资产净利润预测数	承诺净利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	百龙绿色 100% 股权	4,509.86	8,751.60	11,442.51	12,721.84
2	凤凰祥盛 100% 股权	783.36	1,511.77	1,837.95	1,944.86
3	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	832.37	1,876.74	2,421.99	2,565.52
4	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	99.22	249.19	423.61	542.26
5	小岛科技 100% 股权	127.46	220.02	210.08	189.35
	合计	6,352.27	12,609.32	16,336.14	17,963.83

注：百龙绿色母公司为资产持股平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未进行盈利预测；其子公司百龙天梯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因此，选取百龙天梯收益法评估的盈利预测数乘以百龙绿色持股比例，作为百龙绿色的承诺净利润数。

4、业绩补偿方式

祥源旅开以其通过本次重组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若前述股份不足补偿的，则由祥源旅开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祥源旅开同意由上市公司聘请的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于业绩承诺期间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对各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期承诺净利润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同时以经其审计的各标的资产在承诺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额为各标的资产的

实际净利润数（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各标的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积的实际净利润数未能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则祥源旅开应按照《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本补充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

祥源旅开应补偿的金额及股份数量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补偿义务人当期补偿金额=（各标的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各标的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业绩承诺期各标的资产各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合计数×交易价格-累计已补偿金额；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当期应补偿金额÷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则补偿股份的数量应做相应调整并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调整后应补偿股份数=按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1+送股或转增比例）。

在按照上述公式计算业绩承诺期相应年度期末的应补偿金额或应补偿股份数时，若计算结果为负数或零，则按零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及金额不冲回。

在按照上述公式计算业绩承诺期相应年度期末的应补偿股份数时，若计算结果存在小数的，则向上取整数作为当期应补偿股份的数量。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有现金分红的，补偿义务人在业绩承诺期内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在回购股份实施前累积获得的现金分红应随之返还给上市公司（该等返还不应对视为补偿义务人已经支付等额的补偿款，也不影响补偿义务人实际应补偿的总金额），返还金额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返还金额=当期应补偿股份截至补偿前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当期应补偿股份数。

5、减值测试

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上市公司应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前述减值额为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减去业绩承诺期末各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并扣除业绩承诺期内标的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如经测试，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补偿义务人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该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则业绩补偿义务人将另行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减值补偿方式应由祥源旅开按前述业绩补偿方式的约定进行补偿。

另需补偿的金额及股份数量计算方法如下：

减值测试应补偿金额=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补偿义务人累计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

减值测试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减值测试应补偿的金额÷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则减值测试补偿股份的数量应做相应调整并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调整后减值测试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按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1+送股或转增比例）。

在按照上述公式计算减值测试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时，若计算结果存在小数的，则向上取整数作为应补偿股份的数量。

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有现金分红的，业绩补偿义务人在业绩承诺期内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减值测试应补偿股份数在回购股份实施前累积获得的现金分红应随之返还给上市公司（该等返还不应视为业绩补偿义务人已经支付等额的补偿款，也不影响业绩补偿义务人实际应补偿的总金额），返还金额依据下述公式计算确定：

返还金额=减值测试应补偿股份截至补偿前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减值测试应补偿股份数。

（三）补偿的实施

祥源旅开根据约定须向上市公司进行股份补偿时，上市公司应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或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后 60 天内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前述股份回购并注销的议案。上市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定向回购该等应补偿股份，并尽快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律、法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程序。在未办理完毕回购

注销手续前，该等应补偿股份不享有表决权和分红权等任何股东权利。

如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祥源旅开不负有补偿义务的，上市公司应当在当年专项审核报告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后 10 个交易日内向祥源旅开出具确认文件。

（四）补偿的限额

祥源旅开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的总额应不超过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

（五）协议的生效与终止

《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成立。

《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之日同时生效。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解除或终止的，则《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相关补充同时解除或终止。

（六）违约责任

《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不适当履行该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该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承诺，均构成其违约，应按照法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协议任何一方未按该协议之规定履行其义务，给另一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履约方的实际经济损失。

第九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

（一）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动漫及其衍生和动画影视业务；拟购买标的资产主营业务包括向游客提供涵盖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标的资产所属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公共设施管理业（N78）。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祥源文化与标的资产的业务领域不属于国家产业政策禁止或限制的行业，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本次交易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本次交易拟注入标的资产主营业务范围包括向游客提供涵盖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其日常经营活动涉及的生产环节不属于高能耗、高污染行业。标的资产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经营过程中，不存在因违反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此外，本次交易亦不涉及环境保护报批事项。本次交易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3、本次交易符合土地管理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本次拟购买资产涉及的土地使用权权属清晰，标的资产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经营过程中，不存在因违反土地管理法律和行政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此外，本次交易不直接涉及土地使用权交易。本次交易符合有关土地管理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4、本次交易不存在违反有关反垄断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本次交易双方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俞发祥先生，且本次交易前后俞发祥先生对交易双方的控制关系无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经营者集中申报，本次交易不存在违反有关反垄断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的情形。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之规定。

（二）本次交易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根据《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上市公司股权分布发生变化不再具备上市条件是指“社会公众持有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社会公众持股的比例低于 10%。社会公众不包括：（1）持有上市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2）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满足社会公众股东持股比例高于 10%的最低比例要求，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上交所股票上市条件的情况。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项之规定。

（三）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1、标的资产的定价

本次交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进行，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提出方案，并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中介机构依据有关规定出具审计、评估等相关报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交易方案提交董事会表决前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时就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准。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本次交易相关方均未存在现实或潜在的利益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其出具的评估报告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科学的原则。上市公司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已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肯定性意见，资产的定价依据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

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因此，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祥源文化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的 90%（元/股）
前 20 个交易日	5.81	5.23
前 60 个交易日	4.69	4.23
前 120 个交易日	4.60	4.14

本次交易拟向上市公司注入优质资产，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基于上市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经交易双方商议决定，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选择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120 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4.14 元/股。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其他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

因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依据公允，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之规定。

（四）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将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购买资产为祥源旅开持有的百龙绿色 100% 股权、凤凰祥盛 100% 股权、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和小岛科技 100% 股权。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本次重组的标的公司为合法设立、有效存续的公司，根据交易对方出具的承诺和工商登记备案资料，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资产股份财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法律纠纷，过户或者转移权属不存在法律障碍；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委托持股等方式代持的情形，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权和其他第三方权利或其他限制转让的合同或约定，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本次交易亦不涉及债权债务处理事宜。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项之规定。

（五）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或者无具体业务的情形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动漫及其衍生和动画影视业务。本次交易将向上市公司注入祥源控股下属多项稀缺文旅资源，业务范围包括向游客提供涵盖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资源禀赋极具稀缺性且未来盈利能力较强。

本次交易完成后，一方面，上市公司可依托标的资产稀缺旅游目的地资源，并基于其拥有的动漫、动画 IP 资源储备及相关文化创新与开发能力，挖掘中国文化要素并以 IP 化方式和科技化手段与旅游实体经济和消费场景深度融合，赋能上市公司文旅产业链资源，实现多元化商业开发及应用，拓展业绩新增长点；另一方面，标的资产在当前旅游目的地资源的开发及运营基础上，充分引入上市公司在动漫、动画领域的文化创新及原创 IP 等核心能力，进一步丰富旅游目的地的消费体验，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提升盈利能力。未来，随着上市公司和标的资产之间业务协同效应的逐步释放，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可持续盈利能力将大幅增强，财务状况及抗风险能力将得到改善，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之规定。

（六）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规范的独立运营管理体制，做到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不会对现有的公司治理结构产生不利影响，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此外，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本次交易对方及交易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旅开、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均已出具相关承诺函，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六）项之规定。

（七）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制定了相应的组织管理制度，组织机构健全。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不会对现有的公司治理结构产生不利影响，上市公司上述规范法人治理的措施不因本次交易而发生重大变化。上市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上交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对上市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以适应本次重组后的业务运作及法人治理要求，继续完善和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七）项之规定。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

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俞发祥先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本次交易前三十六个月内，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三、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

（一）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动漫及其衍生和动画影视业务。本次交易将向上市公司注入祥源控股下属多项稀缺文旅资源，业务范围包括向游客提供涵盖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资源禀赋极具稀缺性且未来盈利能力较强。

本次交易完成后，一方面，上市公司可依托标的资产稀缺旅游目的地资源，并基于其拥有的动漫、动画 IP 资源储备及相关文化创新与开发能力，挖掘中国文化要素并以 IP 化方式和科技化手段与旅游实体经济和消费场景深度融合，赋能上市公司文旅产业链资源，实现多元化商业开发及应用，拓展业绩新增长点；另一方面，标的资产在当前旅游目的地资源的开发及运营基础上，充分引入上市公司在动漫、动画领域的文化创新及原创 IP 等核心能力，进一步丰富旅游目的地的消费体验，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提升盈利能力。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最近一期末备考总资产、净资产规模，最近一期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及每股收益均将较本次交易前大幅提升，未来，随着上市公司和标的资产之间业务协同效应的逐步释放，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核

心竞争力及可持续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高，财务状况及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得到改善。

综上，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二）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1、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1）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动漫及衍生和动画影视业务。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以及祥源实业控制的除祥源文化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与祥源文化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或近似业务。

（2）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亦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本次交易未新增上市公司同业竞争

本次交易拟注入标的资产主营业务范围包括向游客提供涵盖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开展景区交通及景区数字化服务业务等与拟纳入上市公司标的资产相同或近似的业务。因此，本次交易未新增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本次交易对方及交易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旅开、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均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相关事宜的承诺函》，相关承诺函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报告书“第十二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情况”之“（三）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本次交易对方及实际控制人

出具的相关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综上，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均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本次交易未新增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情形，在切实履行相关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情况下，本次交易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安排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规定。

2、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1）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祥源旅开，祥源旅开控股股东为祥源控股。祥源控股持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 100% 股权，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因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价值经过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进行审计和评估，作价客观、公允，不会损害本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上市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以及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在审批程序上确保了本次关联交易的客观、公允，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本次交易完成后，最近一年及一期，上市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金额分别为 249.19 万元和 120.05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32% 和 0.98%；上市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金额分别为 2,412.82 万元和 1,260.4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66% 和 4.43%。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占比总体较低，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金额	1.72	120.05	8.19	249.19
营业成本	6,508.09	12,261.37	10,352.84	18,879.94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占营业成本比例	0.03%	0.98%	0.08%	1.3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金额	1,202.01	1,260.49	1,443.74	2,412.82

关联交易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营业收入	12,942.87	28,467.94	23,222.73	36,243.3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占营业收入比例	9.29%	4.43%	6.22%	6.66%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一期关联采购占比总体维持稳定，且均处于较低比例。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关联销售占比略有提升，主要系本次拟注入上市公司的景区交通类标的资产向祥源控股下属企业及关联方提供景区交通相关服务，以及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一小岛科技作为祥源控股下属数字化文旅服务的业务平台，为祥源控股下属及关联企业提供文旅业数字化信息服务所致；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关联销售占比较交易前有所下降，主要系最近一期上市公司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一凤凰祥盛之间进行文旅创新产品协同开发尝试，上市公司结合标的资产所处景区景观、交通线路等特点，为标的资产打造了借用现代声光电和虚拟全息技术并带有互动性的沉浸式体验光影秀等项目，以增强游客体验性及互动性，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相关标的资产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该类型交易不再计入关联交易。

伴随上市公司与标的资产文旅闭环生态协同效应的释放，上市公司将进一步依托其拥有的动漫、动画 IP 资源储备及相关文化创新与开发能力，丰富旅游目的地消费体验及旅游产品及服务的文化内涵，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预计未来将继续增加上市公司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规模。而随着本次交易后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新增业务协同而产生的销售与采购将不再作为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后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占比总体较低的情况下，未来有望进一步下降。

此外，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向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交易定价依据和原则主要为以市场化定价为基础，与市场价格无重大差异，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且占比较小，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会对交易后上市公司的独立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2）上市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前已按照相关要求，分别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中明确

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履行关联交易的相关管理制度安排，未来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继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于必要的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将在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合理、公允的基础上，严格执行《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有关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并订立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3）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充分保护上市公司的利益，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本次交易对方及交易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旅开、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均已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以及《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相关承诺函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报告书“第十二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的情况”之“（四）上市公司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对关联交易的控制能够有效防范风险，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在标的资产作价、审批程序等方面可以确保本次关联交易的客观、公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因标的资产注入导致了其合并范围扩大，此外因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要仍将存在部分合理必要的关联交易，因此，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规模将有所提升，但整体上上市公司关联采购、销售的占比较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新增关联交易存在其客观必要性，关联交易整体占比较小，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与此同时，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加强公司治理；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本次交易对方及交易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旅开、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均已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以及《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在相关各方切实履行有关承诺和上市公司切实履行决策机制的情况下，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将是公允、合理的，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有关关联交易及独立性的规定。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项之规定。

（三）上市公司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上会师报字(2021)第 3400 号”《审计报告》，上市公司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不存在被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项之规定。

（四）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察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的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三）项之规定。

（五）本次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购买资产为祥源旅开持有的百龙绿色 100% 股权、凤凰祥盛 100% 股权、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和小岛科技 100% 股权。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本次重组的标的公司为合法设立、有效存续的公司，根据交易对方出具的承诺和工商登记备案资料，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资产股份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法律纠纷，过户或者转移权属不存在法律障碍；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委托持股等方式代持的情形，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权和其他第三方权利或其他限制转让的合同或约定，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四）项之规定。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四、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规定

《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可以同时募集部分配套资金，其定价方式按照现行相关规定办理。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应当遵守本办法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编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并向中国证监会提出申请。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四十四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2号》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所配套资金比例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100%的，一并由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予以审核；超过100%的，一并由发行审核委员会予以审核。不属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配套融资的上市公司再融资，仍按现行规定办理。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40,000万元，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185,820,722股，即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规定。

五、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的规定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及交易对方的相关承诺，交易对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祥源文化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的要求。

六、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八条规定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及交易对方的相关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八条的要求。

七、上市公司不存在《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

祥源文化不存在《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如下情形：

- 1、本次发行申请文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2、上市公司的权益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
- 3、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
- 4、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 5、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 6、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表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或者本次发行涉及重大重组的除外；
- 7、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

八、独立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对本次交易合规性的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是否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发表的明确意见

中信证券作为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并发表意见如下：“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第四十六条、第四十八条的规定，本次交易不存在《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法律顾问对本次交易是否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发表的明确意见

国浩律师作为本次交易的上市公司法律顾问，根据国浩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国浩律师发表明确意见：“本所律师认为，祥源文化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相关主体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讨论分析

根据上会会计师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20）第 3564 号”、“上会师报字（2021）第 3400 号”《审计报告》和经容诚会计师审阅的上市公司 2021 年 1-7 月财务报表，祥源文化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如下：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分析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合并报表中资产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金	26,933.12	23.39	29,051.47	25.00	16,850.86	13.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72	0.20	223.72	0.19	336.77	0.28
应收票据	1,780.00	1.55	1,600.00	1.38	-	-
应收账款	30,645.41	26.61	28,695.38	24.70	34,349.64	28.35
预付款项	13,128.41	11.40	12,264.59	10.56	13,838.68	11.42
应收股利	119.00	0.10	119.00	0.10	879.00	0.73
其他应收款	1,110.09	0.96	1,457.85	1.25	3,529.58	2.91
存货	2,772.12	2.41	2,760.15	2.38	3,238.48	2.67
其他流动资产	4,281.10	3.72	5,722.52	4.93	13,490.94	11.13
流动资产合计	80,999.97	70.35	81,894.67	70.49	86,513.94	71.40
长期应收款	10,500.00	9.12	10,500.00	9.04	15,782.78	13.03
长期股权投资	5,081.62	4.41	5,078.54	4.37	40.00	0.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10.15	1.49	1,710.15	1.47	1,710.15	1.41
固定资产	5,133.77	4.46	5,358.96	4.61	5,754.31	4.75
无形资产	2,839.32	2.47	3,418.07	2.94	2,305.56	1.90

资产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开发支出	-	-	-	-	32.68	0.03
使用权资产	780.44	0.68	-	-	-	-
商誉	4,832.65	4.20	4,832.65	4.16	5,346.15	4.41
长期待摊费用	80.59	0.07	171.45	0.15	512.94	0.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87.45	2.77	3,221.79	2.77	3,173.71	2.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145.99	29.65	34,291.63	29.51	34,658.28	28.60
资产总计	115,145.97	100.00	116,186.29	100.00	121,172.23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7月末，上市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86,513.94万元、81,894.67万元和80,999.97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1.40%、70.49%和70.35%，资产结构稳定。上市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其他流动资产构成。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7月末，上市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34,658.28万元、34,291.63万元和34,145.99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8.60%、29.51%和29.65%，金额及占比均较为稳定。上市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商誉构成。

上市公司流动资产中，2020年末货币资金较2019年末增加12,200.61万元，增幅为72.40%，主要系由于应收账款收回等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增加所致；应收账款减少5,654.26万元，降幅为16.46%，主要系互联网推广业务和充值业务相关的应收账款收回所致。其他应收款减少2,071.73万元，降幅为58.70%，主要系业务保证金款项收回所致；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融资租赁款，较2019年末减少7,768.42万元，降幅57.58%，主要系由于应收浙江南方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杭州嘉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款收回所致。2021年7月末，流动资产金额较2020年末基本保持稳定，流动资产结构无显著变化。

上市公司非流动资产中，2020年末长期应收款较2019年末减少5,282.78万元，降幅为33.47%，主要系由于收回融资租赁款所致；长期股权投资较2019年末增加5,038.54万元，增幅较大，主要系由于向联营企业绍兴祥润云文化有限公司、安徽祥源旅游管理有限公司追加投资款5,055.00万元所致。报告期各期

末，上市公司商誉主要因收购翔通动漫、众联在线和其卡通而形成。2021年7月末，非流动资产金额较2020年末基本保持稳定，非流动资产结构亦无显著变化。

2、负债构成分析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上市公司合并报表中负债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00.00	0.70	100.00	0.63	2,000.00	8.21
应付账款	4,014.99	28.00	4,980.82	31.59	2,482.16	10.19
预收款项	187.70	1.31	194.75	1.24	9,751.25	40.03
合同负债	1,955.94	13.64	2,289.06	14.52	-	-
应付职工薪酬	311.87	2.17	382.69	2.43	487.66	2.00
应交税费	1,595.44	11.13	333.65	2.12	692.06	2.84
其他应付款	3,543.12	24.71	4,799.75	30.44	4,402.80	18.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45	0.89	-	-	-	-
其他流动负债	172.75	1.20	950.09	6.03	55.46	0.23
流动负债合计	12,009.26	83.75	14,030.81	88.98	19,871.40	81.57
长期借款	-	-	-	-	3,000.00	12.32
租赁负债	677.15	4.72	-	-	-	-
长期应付款	240.46	1.68	319.80	2.03	450.33	1.85
预计负债	1,184.95	8.26	1,184.95	7.51	993.52	4.08
递延收益	200.00	1.39	200.00	1.27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15	0.20	33.17	0.21	44.45	0.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30.71	16.25	1,737.92	11.02	4,488.30	18.43
负债合计	14,339.97	100.00	15,768.74	100.00	24,359.69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7月末，上市公司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19,871.40万元、14,030.81万元和12,009.26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81.57%、88.98%和 83.75%，基本保持稳定。上市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和其他应付款构成。2020 年末，上市公司流动负债较 2019 年末减少 5,840.59 万元，降幅 29.39%，主要系上市公司结合自身资金与资产结构管理需求对部分短期借款进行了偿还，以及上市公司下属子公司其卡通参与制作的影视作品《西游记之再世妖王》于 2020 年度完成交付，使得其预收的 6,600 万元款项于当年度结转收入所致。此外，应付账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2,498.66 万元，增幅 100.66%，主要系因扩大互联网推广业务规模而形成的相关应付款项增加所致。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流动负债规模主要因支付其他应付款项而减少 2,021.55 万元。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非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4,488.30 万元、1,737.92 万元和 2,330.71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18.43%、11.02%和 16.25%，基本保持稳定。上市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和预计负债构成。2020 年末，上市公司非流动负债较 2019 年末减少 2,750.38 万元，降幅 61.28%，主要系上市公司偿还长期借款所致。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因租赁负债增加而增加 592.79 万元，其中，租赁负债主要系租赁办公室等房屋的租金。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1年1-7月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流动比率	6.74	5.84	4.35
速动比率	5.42	4.77	3.49
资产负债率（%）	12.45	13.57	20.10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为：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②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流动负债

③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逐年上升趋势，资产负债率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系由于上市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及经营性净现金流入情况，对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金融负债进行了部分偿还，以及预收款项所对应的项目完成交付而结转收入，导致负债金额下降所致。

4、资产运营效率分析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48	0.50	0.92
存货周转率（次）	3.62	3.13	15.25
总资产周转率（次）	0.19	0.20	0.26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为：

①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期末余额；

②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期末余额；

③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期末余额；

以上资产运营效率指标已年化处理。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0.92、0.50和0.48，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26、0.20和0.19。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及总资产周转率较2019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上市公司于2020年开始根据新收入准则相关要求，对于互联网推广和技术服务等业务按净额法列示，导致营业收入金额减少较大所致。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5.25、3.13和3.62。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存货周转率较2019年度下降，主要系由于一方面上市公司于2019年度收购其卡通并对其并表，使得2019年末存货金额较2018年末大幅增加，另一方面由于上市公司于2020年度根据新收入准则相关要求，对互联网推广和技术服务等业务按净额法列示，导致营业成本相应减少所致。

（二）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经营成果分析

1、利润表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经营利润的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12,942.87	100.00	23,222.73	100.00	42,231.83	100.00
营业成本	6,508.09	50.28	10,352.84	44.58	27,249.59	64.52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税金及附加	83.13	0.64	107.14	0.46	190.05	0.45
销售费用	1,654.48	12.78	1,374.59	5.92	2,135.50	5.06
管理费用	2,094.03	16.18	4,126.62	17.77	6,236.21	14.77
研发费用	259.32	2.00	202.36	0.87	2,387.86	5.65
财务费用	-285.86	-2.21	296.90	1.28	191.27	0.45
投资收益	5.88	0.05	95.82	0.41	-148.43	-0.3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00	0.05	-112.28	-0.48	346.87	0.82
信用减值损失	-1,606.05	-12.41	-2,938.33	-12.65	-7,422.43	-17.58
资产减值损失	-	-	-513.50	-2.21	-85,077.64	-201.45
其他收益	300.18	2.32	960.64	4.14	957.28	2.27
资产处置收益	-	-	0.22	0.001	291.70	0.69
营业利润	1,336.69	10.33	4,254.86	18.32	-87,211.29	-206.51
加：营业外收入	1.94	0.01	62.73	0.27	827.38	1.96
减：营业外支出	12.51	0.10	578.25	2.49	1,666.59	3.95
利润总额	1,326.12	10.25	3,739.35	16.10	-88,050.50	-208.49
减：所得税	831.66	6.43	437.09	1.88	-299.02	-0.71
净利润	494.45	3.82	3,302.26	14.22	-87,751.48	-207.79
减：少数股东损益	-483.70	-3.74	1,407.24	6.06	-2,417.00	-5.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8.15	7.56	1,895.02	8.16	-85,334.48	-202.06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2.11	5.89	1,790.27	7.71	-85,976.07	-203.58
综合收益总额	494.45	3.82	3,302.26	14.22	-87,751.48	-207.79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3.70	-3.74	1,407.24	6.06	-2,417.00	-5.72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978.15	7.56	1,895.02	8.16	-85,334.48	-202.06

上市公司围绕互联网生态链基础，以动漫及其衍生业务、动画影视业务为

核心，以文旅动漫为战略发展方向，主营业务涵盖动漫及其衍生业务、影视制作业务、游戏运营业务和充值业务等板块。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42,231.83万元、23,222.73万元和12,942.87万元，营业利润分别为-87,211.29万元、4,254.86万元和1,336.6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85,334.48万元、1,895.02万元和978.15万元。

2019年度，上市公司出现较大规模亏损，主要系上市公司对对外收购资产组所形成的商誉在2019年度计提减值81,197.32万元所致。其中，被投资单位翔通动漫所对应的资产组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80,016.77万元、众联在线所对应的资产组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64.60万元、其卡通所对应的资产组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1,115.95万元。翔通动漫商誉减值原因如下：上市公司于2015年8月完成对翔通动漫100%股权的收购，收购时形成商誉10.24亿元。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每年对上述商誉进行减值测试。2015年，翔通动漫超额完成业绩承诺，且未发现商誉减值迹象。2016年、2017年，由于受市场环境及政策恶化影响、翔通动漫未及时应对用户习惯改变、市场竞争加剧等不利因素的影响，盈利能力不及收购时的盈利预期，当年业绩承诺完成率分别为90.47%、81.34%。2018-2020年，翔通动漫盈利水平进一步下降，营业收入分别为6.82亿元、3.82亿元、1.56亿元，净利润分别为0.31亿元、-0.24亿元、0.12亿元。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2016-2019年，上市公司分别对该部分商誉计提减值准备0.28亿元、0.55亿元、0.88亿元、8.00亿元。其卡通商誉减值原因主要为其卡通所从事的低幼向、非IP类的动画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市场需求减弱，同时因受新冠疫情影响，文娱行业遭受不利影响，上市公司收购其卡通时产生的商誉存在减值迹象。

截至2021年7月末，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商誉账面价值为4,832.65万元，均为对外收购翔通动漫资产组所形成的商誉，相关资产减值已计提充分，预计未来不会对上市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盈利能力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毛利率（%）	49.72	55.42	35.48
净利率（%）	3.82	14.22	-207.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5	1.88	-60.45
---------------	------	------	--------

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基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上市公司毛利率分别为35.48%、55.42%和49.72%。2020年度与2021年1-7月，上市公司毛利率保持稳定，较2019年有所提升，主要系公司于2020年度内根据新收入准则相关要求，对于互联网推广和技术服务等业务按净额法核算，导致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步减少，毛利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提升。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上市公司净利率分别为-207.79%、14.22%和3.8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60.45%、1.88%和0.95%。

2021年1-7月净利润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2020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1）因预计部分亏损子公司短期内无法取得足够的利润以弥补前期亏损，故未计提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导致当期所得税费用偏高；（2）因上市公司加大对自有业务平台的推广力度，从而推广费较2020年增加，导致当期销售费用较往年度有所提升。

2019年度上述盈利指标较低，主要系上市公司于该年度对历史上对外收购资产组所形成的商誉计提较大金额的减值，导致当年净利润为负所致。

（三）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368.80	132,569.77	137,782.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09.80	109,944.52	156,299.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00	22,625.25	-18,517.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	462.58	12,381.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1.21	5,560.27	11,194.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41	-5,097.69	1,187.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00	100.00	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47	5,472.72	3,296.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47	-5,372.72	1,703.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1.88	12,140.61	-15,619.76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91.47	16,850.86	32,470.62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57.41	28,991.47	16,850.86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上市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517.77万元、22,625.25万元和-641.00万元。2019年度上市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因上市公司于2019年度通过加强激励模式、推出赋能管理等方式加大业务规模拓展，各业务线的现金支出较大，以及因开展充值业务而向互联网推广业务供应商支付预付款规模增大所致。2020年，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金额较大，主要系由于上市公司优化调整销售政策，加大了应收账款催收和现金流管控力度，同时因部分售后回租业务完结相关款项收回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上市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87.64万元、-5,097.69万元和-1,398.41万元，报告期内上市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现一定的波动。2020年度投资活动净现金流流出较大，主要系投资设立参股公司安徽祥源旅游管理有限公司而支付的现金金额较大所致。2021年1-7月，上市公司投资活动净现金流为负，主要系本期支付于以前年度购买的著作权等无形资产的应付账款，导致现金支出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上市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03.32万元、-5,372.72万元和-92.47万元。2020年度，上市公司筹资活动净现金流流出较大，主要系上市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二、标的公司的行业特点的讨论分析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向游客提供涵盖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所属行业主要为旅游行业。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关于本次重组标的资产所处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之“四、标的公司行业地位与行业竞争情况”。

2、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与不利因素

关于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与不利因素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之“二、标的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之“（三）行业发展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3、旅游行业的进入壁垒

关于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与不利因素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之“二、标的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之“（三）行业发展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4、旅游行业特点

关于旅游行业特点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之“二、标的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之“（五）行业主要特点”。

5、旅游行业上下游情况

关于旅游行业上下游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之“二、标的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之“（六）行业与上下游的关联性”。

三、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

关于标的资产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之“四、标的公司行业地位与行业竞争情况”。

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一）百龙绿色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

1、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资产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96.94	0.12	1,957.02	2.18	437.39	0.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65.00	2.64	-	-	-	-
应收账款	398.15	0.51	709.98	0.79	72.84	0.07
预付款项	144.79	0.19	-	-	-	-
其他应收款	67,121.73	85.89	78,249.60	87.36	89,896.05	89.77
存货	135.15	0.17	145.63	0.16	212.94	0.21
其他流动资产	-	-	0.94	0.001	0.47	0.0005
流动资产合计	69,961.76	89.52	81,063.17	90.50	90,619.69	90.49
固定资产	7,756.19	9.92	8,185.04	9.14	9,060.43	9.05
在建工程	119.03	0.15	-	-	-	-
无形资产	253.33	0.32	258.15	0.29	267.13	0.27
长期待摊费用	46.95	0.06	47.19	0.05	168.35	0.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1	0.02	16.45	0.02	4.37	0.0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1.52	0.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88.51	10.48	8,506.82	9.50	9,521.79	9.51
资产总计	78,150.27	100.00	89,570.00	100.00	100,141.47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的资产总额分别为100,141.47万元、89,570.00万元和78,150.27万元。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0.49%、90.50%和89.52%，基本保持稳定，流动资产主要为其他应收款，报告期各期末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99.20%、96.53%和95.94%。报告期各期末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51%、9.50%和10.48%，基本保持稳定，非流动资产以固定资产为主。

百龙绿色2020年末资产总额相较于2019年末减少10,571.47万元，同比下降10.56%；2021年7月末资产总额相较于2020年末减少11,419.73万元，同比下降12.75%。上述资产总额的减少主要是由于其他应收款收回，并以其他应收款收回现金偿还短期借款以及固定资产折旧所致。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资产类科目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 货币资金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的货币资金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1.44	1.49	15.01	0.77	8.31	1.90
银行存款	95.50	98.51	1,939.47	99.10	429.08	98.10
其他货币资金	-	-	2.54	0.13	-	-
合计	96.94	100.00	1,957.02	100.00	437.39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437.39万元、1,957.02万元和96.94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48%、2.41%和0.14%。2020年末，百龙绿色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增加1,519.63万元，增幅347.43%，主要系收回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往来款所致。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货币资金较2020年末减少1,860.07万元，降幅95.05%，主要系由于百龙绿色为提升自身资金使用效率，使用闲置资金购买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65.00	-	-
合计	2,065.00	-	-

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交易性金融资产为2,065.00万元，系其为提升自身资金使用效率，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了部分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

3)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435.62	763.34	77.49
减：坏账准备	37.47	53.36	4.65
账面价值	398.15	709.98	72.84

百龙绿色主营业务为向游客提供景区电梯观光服务，应收账款主要系应收旅行社客户和 OTA 平台客户的票款。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72.84万元、709.98万元和398.15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08%、0.88%和0.57%。2020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高，主要系2020年受疫情影响，下游客户经营状况受较大冲击，应收账款回款速度放缓所致。2021年随着疫情常态化，旅游行业逐步复苏，百龙绿色应收账款规模有所下降，但仍高于2019年末水平，主要原因是：一方面2021年7月末，张家界地区突发新冠疫情，根据当地政府的疫情防控要求，各企业进入停工停产状态，导致百龙绿色未能与客户进行及时对账结算；另一方面，7月份属于旅游旺季，百龙绿色当月营业收入规模较大，从而应收账款规模随之增大。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应收账款前5名对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年7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张家界铂钻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93.29	21.42	5.60
2	上海携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41.14	9.44	2.47
3	深圳市南华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张家界营业部	否	37.07	8.51	2.22
4	张家界航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否	27.92	6.41	1.67
5	张家界大美湘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19.97	4.59	1.20
合计			219.39	50.36	13.16
2020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张家界蜗牛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否	111.09	14.55	6.67
2	张家界大美湘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104.02	13.63	6.24
3	张家界铂钻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65.30	8.55	3.92
4	张家界康泰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60.62	7.94	3.64
5	张家界康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34.59	4.53	2.08
合计			375.61	49.21	22.54
2019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浙江飞猪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否	22.95	29.62	1.38
2	张家界蜗牛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否	7.89	10.18	0.47
3	张家界中国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否	6.09	7.86	0.37
4	张家界康泰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3.44	4.44	0.21
5	张家界中青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3.17	4.09	0.19
合计			43.54	56.19	2.61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应收账款前5名对象均为非关联方，其欠款总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6.19%、49.21%和50.36%，对单个客户的应收账款金额均较小。

③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百龙绿色对无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对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百龙绿色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和类似信用风险特征、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对于1年以内、1-2年、2-3年和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6.00%、50.00%、70.00%和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1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5.62	37.47	398.15
——无风险组合	-	-	-
——账龄组合	435.62	37.47	398.15
合计	435.62	37.47	398.15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3.34	53.36	709.98
——无风险组合	-	-	-
——账龄组合	763.34	53.36	709.98
合计	763.34	53.36	709.98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49	4.65	72.84
——无风险组合	-	-	-
——账龄组合	77.49	4.65	72.84
合计	77.49	4.65	72.84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对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不同账龄区间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11.59	24.70	6.00
1至2年	20.22	10.11	50.00
2至3年	3.80	2.66	70.00
合计	435.62	37.47	8.60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46.16	44.77	6.00
1至2年	17.19	8.59	50.00
合计	763.34	53.36	6.99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7.49	4.65	6.00
合计	77.49	4.65	6.00

④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1年以内	411.59	94.49	746.16	97.75	77.49	100.00
1至2年	20.22	4.64	17.19	2.25	-	-
2至3年	3.80	0.87	-	-	-	-
小计	435.62	100.00	763.34	100.00	77.49	100.00

百龙绿色及可比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表所示：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丽江股份	5%	10%	50%	100%	100%	100%
三特索道	7.49%	53.74%	76.65%	100%	100%	100%
九华旅游	0.20%	100%	100%	100%	100%	100%
长白山	3%	5%	10%	30%	50%	100%
张家界	3%	5%	10%	100%	100%	100%
西藏旅游	5%	10%	15%	30%	30%	30%
黄山旅游	4.82%	95.92%	100%	100%	100%	100%
峨眉山A	3%	10%	15%	20%	50%	100%
桂林旅游	3%	10%	50%	100%	100%	100%
*ST西域	6%	50%	70%	100%	100%	100%
天目湖	5%	10%	20%	30%	60%	100%
可比公司平均	4.14%	32.70%	46.97%	73.64%	80.91%	93.64%
百龙绿色	6%	50%	70%	100%	100%	100%

注 1：丽江股份数据来源为 2020 年财务报告，其余公司数据来源为 2020 年年报；

注 2：九华旅游为“组合 2：旅游服务业务客户”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其对于账龄在 1-3 月、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分别为 0.20%、100%，此处选取 0.20%代表 1 年以内；

注 3：黄山旅游为“组合 4：应收旅游服务业务客户”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由上表可见，百龙绿色的应收账款中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计提比例无重大差异，且相比可比公司更加谨慎。

4) 预付款项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百龙绿色的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年以内	144.79	100.00	-	-	-	-
合计	144.79	100.00	-	-	-	-

报告期各期末，仅有 2021 年 7 月末百龙绿色存在预付款项，金额为 144.7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0.21%，账龄在 1 年以内。该等预付款项用途为电梯零件采购费、平台服务费等。

5)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基本情况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百龙绿色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关联方往来款。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关联方往来款及其他	67,123.38	100.00	78,251.82	100.003	89,906.22	100.01
保证金及押金	2.00	0.003	-	-	1.00	0.001
小计	67,125.38	100.01	78,251.82	100.003	89,907.22	100.01
减：坏账准备	3.65	0.01	2.22	0.003	11.17	0.01
合计	67,121.73	100.00	78,249.60	100.00	89,896.05	100.00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百龙绿色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9,896.05 万元、78,249.60 万元和 67,121.73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99.20%、

96.53%和95.94%。

百龙绿色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对祥源旅开的资金拆借款。该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是由百龙绿色原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印迹管理向百龙绿色及百龙天梯进行资金拆借形成，祥源旅开向印迹管理收购百龙绿色股权时，以承债收购方式承接了该部分债务作为收购对价款一部分，具体如下：

2019年9月至2021年1月期间，祥源旅开与印迹管理、孙寅贵先生等相关主体就收购印迹管理所持有的百龙绿色100%股权分别签订了《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与孙寅贵、北京印迹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之收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代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等协议。根据相关协议内容，本次收购价格分为两部分，其中5.51亿元为股权转让现金对价，剩余9.30亿元为承债对价，承债对价部分主要由印迹管理欠付百龙绿色及百龙天梯的相关债务构成，由祥源旅开代为偿还。印迹管理欠付百龙绿色及百龙天梯的该部分债务是其出于业务发展考虑及资金需要，在不影响百龙绿色及百龙天梯正常生产经营前提下，向其借款。因此，上述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并非祥源旅开对百龙绿色进行直接资金拆借，而系因承债式收购而承接原实控人对其资金占款所形成。

针对上述非经营资金往来，祥源旅开、百龙天梯和百龙绿色已签署《代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并参考祥源控股对外融资的资金成本等情况，就代偿债务期限、代偿债务利率等进行明确约定，具体包括：代偿债务期限为自2019年12月31日起至2022年12月30日止。在代偿债务期限内，祥源旅开按年利6.99%向百龙绿色及百龙天梯支付所占资金额度对应使用期间的利息等。

根据《代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相关约定，祥源旅开已将上述拆借款偿还完毕。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年7月31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67,091.25	99.95	-
2	向爱英	备用金	4.00	0.01	0.24
3	金英霞	备用金	3.55	0.01	0.21
4	周财贵	备用金	2.50	0.004	0.15
5	张家界武陵新天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2.00	0.003	1.40
合计			67,103.29	99.97	2.00
2020年12月31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76,733.33	98.06	-
2	张家界祥源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500.00	1.92	-
3	张家界武陵新天地商业管理公司	押金	10.43	0.01	1.51
4	吴喆	备用金	0.50	0.00	0.03
5	王杰	备用金	0.40	0.00	0.20
合计			78,244.66	99.99	1.74
2019年12月31日					
序号	其他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89,803.08	99.89	-
2	湖南礼诚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40	0.03	-
3	雷志华	往来款	12.34	0.01	0.74
4	张家界武陵新天地商业管理公司	押金	10.43	0.01	0.63
5	余丰喜	往来款	9.74	0.01	0.58
合计			89,864.99	99.95	1.95

上述其他应收款除与祥源旅开等关联方的关联方往来款外，主要为向房屋租赁公司缴纳的租赁押金、借予员工办理公司日常事务所需的备用金等。

③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

法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1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125.38	3.65	67,121.73
——无风险组合	67,093.44	-	67,093.44
——账龄组合	31.93	3.65	28.29
合计	67,125.38	3.65	67,121.73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8,251.82	2.22	78,249.60
——无风险组合	78,233.33	-	78,233.33
——账龄组合	18.50	2.22	16.28
合计	78,251.82	2.22	78,249.60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907.22	11.17	89,896.05
——无风险组合	89,835.39	-	89,835.39
——账龄组合	71.83	11.17	60.66
合计	89,907.22	11.17	89,896.05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对于无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对于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百龙绿色不同账龄区间坏账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9.19	1.75	6.00
1至2年	0.26	0.13	50.00
2至3年	2.40	1.68	70.00

3年以上	0.09	0.09	100.00
合计	31.93	3.65	11.42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01	0.96	6.00
1至2年	2.40	1.20	50.00
2至3年	0.09	0.06	70.00
合计	18.50	2.22	12.01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0.33	3.62	6.00
1至2年	2.50	1.25	50.00
2至3年	9.00	6.30	70.00
合计	71.83	11.17	15.55

百龙绿色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根据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对于1年以内、1-2年、2-3年和3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6.00%、50.00%、70.00%和100.00%。

④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其他应收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2,369.98	3.53	7,895.12	10.09	89,895.72	99.99
1-2年	4,843.68	7.22	70,356.61	89.91	2.50	-
2-3年	59,911.63	89.25	0.09	0.0001	9.00	0.01
3年以上	0.09	0.0001	-	-	-	-
合计	67,125.38	100.00	78,251.82	100.00	89,907.22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的其他应收款账龄分别以1年以内、1-2年和2-3年为主，主要系因为祥源旅开在承债式收购百龙绿色后，在报告期内逐步偿还百龙绿色原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印迹管理向百龙绿色及

百龙天梯进行资金拆借形成的关联方借款。在该部分债务全部偿还完毕前，其账龄逐年增加。

6) 存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存货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电梯备件	108.52	-	119.14	-	185.34	-
低值易耗品	26.63	-	26.49	-	27.60	-
合计	135.15	-	145.63	-	212.94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212.94万元、145.63万元、135.15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0.23%、0.18%和0.19%。百龙绿色存货包括电梯配件、办公用品等。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存货未出现减值迹象，无需计提跌价准备。

7) 其他流动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其他流动资产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交税费借方余额重分类	-	0.94	0.47
合计	-	0.94	0.47

2019年末、2020年末，百龙绿色的其他流动资产金额较小。

8) 固定资产

百龙绿色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机械设备、房屋及构筑物等，为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各类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及固定资产清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7,756.19	8,185.04	9,060.43
固定资产清理	-	-	-

合计	7,756.19	8,185.04	9,060.43
----	----------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各类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1年7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893.18	944.04	-	949.14
机械设备	15,524.07	8,808.19	-	6,715.88
运输工具	225.04	199.15	-	25.89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402.98	337.71	-	65.27
合计	18,045.26	10,289.08	-	7,756.19
2020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867.81	892.28	-	975.52
机械设备	15,517.04	8,384.59	-	7,132.45
运输工具	225.04	190.11	-	34.93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369.28	327.15	-	42.13
合计	17,979.16	9,794.12	-	8,185.04
2019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867.81	803.56	-	1,064.24
机械设备	15,517.04	7,654.46	-	7,862.58
运输工具	225.04	166.47	-	58.57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362.07	287.03	-	75.05
合计	17,971.95	8,911.52	-	9,060.43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9,060.43万元、8,185.04万元和7,756.19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5.15%、96.22%和94.72%。2020年末、2021年7月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分别减少875.39万元、428.85万元，降幅分别为9.66%、5.24%，主要系固定资产折旧所致。

9) 在建工程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在建工程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119.03	-	-
合计	119.03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梯上、下站公路维修改造及地质灾害处理项目	119.03	-	119.03
合计	119.03	-	119.03

截至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1.45%。

10) 无形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1年7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413.04	159.71	-	253.33
合计	413.04	159.71	-	253.33
2020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413.04	154.89	-	258.15
合计	413.04	154.89	-	258.15
2019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413.04	145.91	-	267.13
合计	413.04	145.91	-	267.13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267.13万元、258.15万元和253.33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81%、3.03%和3.09%，百龙绿色的无形资产均为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内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减少系由土地使用权摊销所致。

11) 长期待摊费用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长期待摊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值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值
2021年7月31日					
装修改造费	15.91	16.00	14.21	-	17.70
征地补偿费	31.28	-	2.03	-	29.25
合计	47.19	16.00	16.24	-	46.95
2020年12月31日					
装修改造费	133.59	-	117.68	-	15.91
征地补偿费	34.75	-	3.48	-	31.28
合计	168.35	-	121.16	-	47.19
2019年12月31日					
装修改造费	329.74	-	196.15	-	133.59
征地补偿费	38.23	-	3.48	-	34.75
合计	367.97	-	199.62	-	168.35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长期待摊费用金额分别为168.35万元、47.19万元和46.95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77%、0.55%和0.57%。百龙绿色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改造费、占地补偿费等。2020年末长期待摊费用较2019年末减少121.16万元，降幅71.97%，主要系由于电梯钢井架油漆费、电梯下站售票大厅及下站安检栏杆改造装修工程项目摊销金额较大所致。2021年7月末长期待摊费用金额与2020年末基本相同，主要系由于原摊销金额较大的工程项目已于上期内摊销完毕，本期剩余项目合计摊销金额较小，且本期新增装修改造项目所致。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41.03	10.26	55.52	13.88	15.78	3.94

负债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项目	11.01	2.75	10.27	2.57	1.68	0.42
合计	52.04	13.01	65.80	16.45	17.46	4.37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分别为4.37万元、16.45万元和13.01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5%、0.19%和0.16%。报告期内，百龙绿色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计提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所致。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	-	21.52
合计	-	-	21.52

2019年末，百龙绿色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工程设备款。

(2) 负债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5,108.67	11.57	9,518.13	15.66	13,495.67	17.99
应付账款	2,431.96	5.51	4,345.06	7.15	5,609.81	7.48
预收款项	-	-	-	-	27.50	0.04
合同负债	52.00	0.12	27.49	0.05	-	-
应付职工薪酬	99.73	0.23	107.28	0.18	220.06	0.29
应交税费	3,304.92	7.49	2,950.18	4.85	1,846.49	2.46
其他应付款	609.31	1.38	6,859.67	11.28	10,499.87	14.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06.47	14.97	7,060.78	11.61	15,478.03	20.64
其他流动负债	1.56	0.004	0.82	0.001	-	-
流动负债合计	18,214.62	41.27	30,869.41	50.78	47,177.45	62.90
长期借款	25,921.67	58.73	29,921.67	49.22	27,821.67	37.1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921.67	58.73	29,921.67	49.22	27,821.67	37.10

负债合计	44,136.29	100.00	60,791.08	100.00	74,999.12	100.00
------	-----------	--------	-----------	--------	-----------	--------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百龙绿色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74,999.12 万元、60,791.08 万元和 44,136.29 万元，逐年降低。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百龙绿色流动负债分别为 47,177.45 万元、30,869.41 万元和 18,214.62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2.90%、50.78%和 41.27%，流动负债金额和占比均逐年下降。百龙绿色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五者合计在报告期内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99.48%、99.56%和 99.16%。百龙绿色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7.10%、49.22%和 58.73%，非流动负债全部为长期借款。

百龙绿色 2020 年末负债总额相较于 2019 年末减少 14,208.04 万元，降幅为 18.94%；2021 年 7 月末负债总额相较于 2020 年末减少 16,654.79 万元，降幅为 27.40%。上述负债总额的减少主要是由于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负债类科目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的短期借款全部为质押借款，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5,100.00	9,500.00	13,470.00
借款利息	8.67	18.13	25.67
合计	5,108.67	9,518.13	13,495.67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百龙绿色短期借款金额分别为 13,495.67 万元、9,518.13 万元和 5,108.67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8.61%、30.83%和 28.05%。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短期借款余额呈下降趋势，主要系由于报告期内百龙绿色结合自身资金需求情况，使用自有资金偿还借款所致。

2) 应付账款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百龙绿色的应付账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货款及服务款	287.41	11.82	528.89	12.17	595.37	10.61
应付工程设备款	-	-	139.36	3.21	96.90	1.73
应付资源使用费	2,144.55	88.18	3,676.80	84.62	4,917.54	87.66
合计	2,431.96	100.00	4,345.06	100.00	5,609.81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5,609.81万元、4,345.06万元和2,431.96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1.89%、14.08%和13.35%。百龙绿色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资源使用费。根据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百龙天梯票价的批复》（张发改价服〔2019〕48号）文件，百龙天梯对于所售出的普通门票（单程）需按照10.5元/人次、4.5元/人次分别向张家界市政府、张家界市武陵源区政府缴纳政府资源使用费（对特殊群体的优惠票（单程）减半缴纳）。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应付账款呈下降趋势，主要系由于百龙绿色在支付当期所产生的资源费的同时，根据百龙天梯向张家界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提交的《关于分期缴清资源有偿使用费的请示》相关约定，逐步清偿于原控股股东管理期间的欠付资源使用费，从而导致各期末的应付资源使用费减少所致。

3) 预收款项与合同负债

报告期内，2019年百龙绿色将预售票款计入预收款项中，2020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售票款计入至合同负债中核算。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的预收款项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收服务款	-	-	27.50
合计	-	-	27.5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的合同负债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收服务款	52.00	27.49	-
合计	52.00	27.49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的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金额合计分别为27.50万元、27.49万元和52.00万元，主要为旅行社或游客预定百龙天梯票而提前支付的款项。2021年7月末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金额较大主要是由于每年的7月至8月系旅游旺季，百龙绿色预售票款较多。

4) 应付职工薪酬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薪酬	99.73	100.00	107.28	100.00	203.85	92.6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	-	16.22	7.37
合计	99.73	100.00	107.28	100.00	220.06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的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220.06万元、107.28万元和99.73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0.47%、0.35%和0.55%，主要由短期薪酬构成。2020年末短期薪酬较2019年末减少112.79万元，降幅51.25%，主要是因为受疫情影响，百龙绿色享受社保减免政策以及在经营业绩未达到既定的绩效考核条件情况下，员工绩效奖金金额减少所致。

5) 应交税费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的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企业所得税	2,698.54	81.65	2,460.74	83.41	1,644.81	89.08
增值税	530.92	16.06	435.66	14.77	179.21	9.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18	1.09	29.75	1.01	12.17	0.66
教育费附加	15.51	0.47	12.75	0.43	5.22	0.2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34	0.31	8.50	0.29	3.48	0.19
其他税费	13.43	0.41	2.78	0.09	1.61	0.09
合计	3,304.92	100.00	2,950.18	100.00	1,846.49	100.00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百龙绿色的应交税费分别为 1,846.49 万元、2,950.18 万元和 3,304.92 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91%、9.56%和 18.14%。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百龙绿色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金额较大且呈上升趋势，主要系根据祥源旅开、百龙天梯和百龙绿色签署的《代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百龙绿色有较高的资金占用款利息收入，该等利息收入产生的税负暂时未缴税所致。百龙绿色已按照相关税务规定就上述因计提资金占用款利息收入而产生的应交税费陆续进行缴纳，根据截至 2021 年 9 月末未经审计财务数据，应交税费余额下降至 1,316.36 万元，与百龙绿色经营规模相匹配。

6) 其他应付款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7 月，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往来款	573.96	94.20	6,804.71	99.20	10,486.20	99.87
代收代付款	30.71	5.04	29.92	0.44	8.22	0.08
其他	4.64	0.76	25.05	0.37	5.45	0.05
合计	609.31	100.00	6,859.67	100.00	10,499.87	100.00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百龙绿色的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10,499.87 万元、6,859.67 万元和 609.3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2.26%、22.22%和 3.35%，主要由百龙绿色与原实控人及其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构成。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百龙绿色其他应付款呈持续下降趋势，系上述往来款逐步偿付所致。截至 2021 年 7 月末，百龙绿色尚余应付往来款 573.96 万元，金额较小。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606.47	7,060.78	15,478.03
合计	6,606.47	7,060.78	15,478.03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全部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分别为15,478.03万元、7,060.78万元和6,606.47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32.81%、22.87%和36.27%。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随着长期借款的到期偿还，百龙绿色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逐年减少。

8) 其他流动负债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其他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	1.56	0.82	-
合计	1.56	0.82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其他流动负债为待转销项税，金额分别为0万元、0.82万元和1.56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0%、0.003%和0.01%。

9) 长期借款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32,528.14	36,982.44	43,299.70
小计	32,528.14	36,982.44	43,299.7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606.47	7,060.78	15,478.03
合计	25,921.67	29,921.67	27,821.67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长期借款全部为抵押借款，金额（扣除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别为27,821.67万元、29,921.67万元和25,921.67万元。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长期借款

呈下降趋势，主要系由于百龙绿色结合自身资金需求情况，使用自有资金偿还借款所致。

（3）偿债能力分析

1) 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的偿债能力相关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1年1-7月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流动比率（倍）	3.84	2.63	1.92
速动比率（倍）	3.83	2.62	1.92
资产负债率（%）	56.48	67.87	74.8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8,851.65	8,776.90	22,785.69
利息保障倍数（倍）	6.11	2.66	4.22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②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③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④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无形资产摊销+投资性房地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⑤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百龙绿色流动比率分别为1.92、2.63和3.84，速动比率分别为1.92、2.62和3.83，均保持上升趋势；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4.89%、67.87%和56.48%，呈下降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百龙绿色为优化资产结构，结合自身资金需求情况，使用自有资金对金融负债、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进行偿还所致。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4.22倍、2.66倍和6.11倍。2020年百龙绿色利息保障倍数较2019年下降主要是因为受疫情影响，2020年百龙绿色利润总额下降所致。2021年1-7月百龙绿色利息保障倍数较2020年大幅提升，主要系随着疫情常态化，百龙绿色经营业绩回升，同时因百龙绿色对于有息债务的偿还，导致利息支出减少，从而利息保障倍数得以提升。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百龙绿色偿债能力持续提升。

2)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目前，A 股市场暂无业务模式、客户类型等与百龙绿色完全可比的上市公司。

在中信行业“消费者服务——旅游及休闲——景区”所包含的 16 家上市公司中，丽江股份主营业务包括景区索道经营、文艺演出及酒店经营，其中景区索道经营业务营收占比约 50%。三特索道主营业务包括景区索道经营、自然景区、营地住宿以及主题乐园经营等，其中景区索道经营业务收入占比超过 60%。九华旅游主营业务包括景区索道经营、酒店经营、景区客运以及旅行社业务，其中景区索道经营业务收入占比约 40%。该等公司所从事的景区索道经营业务与百龙绿色所从事的景区观光电梯运营业务模式类似，与百龙绿色具有一定的可比性。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百龙绿色的偿债能力相关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资产负债率（%）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丽江股份	7.74	6.01	5.90
三特索道	44.19	44.83	61.00
九华旅游	12.89	14.16	16.73
平均值	21.61	21.67	27.87
百龙绿色	56.48	67.87	74.89
流动比率（倍）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丽江股份	4.46	6.55	7.31
三特索道	0.80	0.93	0.68
九华旅游	3.06	3.19	2.45
平均值	2.77	3.56	3.48
百龙绿色	3.84	2.63	1.92
速动比率（倍）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丽江股份	4.39	6.47	7.23
三特索道	0.79	0.93	0.68
九华旅游	3.01	3.15	2.41
平均值	2.73	3.52	3.44
百龙绿色	3.83	2.62	1.92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偿债能力相关指标为 2021 年 6 月末数据。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百龙绿色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处于行业水平范围内，资产负债率水平较高主要系由于百龙绿色原实控人将百龙绿色作为融资主体向银行进行较大金额的借款融资所致。自祥源旅开承债式收购百龙绿色以来，已根据《收购协议》、《代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等的约定逐步将原实控人对百龙绿色的欠款进行偿还，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已将上述关联方资金往来款全部偿还。百龙绿色现金流较为充裕，未来将结合自身经营需求与相关约定，对银行借款进行偿还，偿债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4）营运能力分析

1) 主要营运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的营运能力相关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29	19.94	439.93
存货周转率（次）	44.27	22.75	44.02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①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②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③2021年1-7月数据已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 2020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9 年度下降较大，主要系 2020 年受疫情影响，百龙绿色营业收入下降，且下游客户经营状况受到较大冲击，使得应收账款回款速度放缓，从而导致应收账款规模有所上升所致。2021 年 1-7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升，但仍低于 2019 年度，主要系随着疫情常态化，百龙绿色当期营业收入尚未恢复到 2019 年同期水平，且由于 2021 年 7 月末张家界地区突发新冠疫情，根据当地政府的疫情防控要求，各企业进入停工停产状态，导致百龙绿色未能与客户及时进行对账结算。同时，由于每年 7 月份属于旅游旺季，百龙绿色当月营业收入规模较大，从而应收账款规模随之增大。因此，2021 年 1-7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仍低于 2019 年度水平。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存货周转率呈现一定的波动，主要系百龙绿色主营业务为景区观光电梯运营，而非生产型企业，存货金额常年较小，存货金额的小幅变化会导致存货周转率变化较大。

2)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的营运能力相关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丽江股份	24.93	76.58	99.89
三特索道	27.39	31.97	48.72
九华旅游	36.46	195.17	271.07
平均值	29.60	101.24	139.89
百龙绿色	29.29	19.94	439.93
存货周转率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丽江股份	6.08	14.49	15.98
三特索道	28.46	80.56	4.44
九华旅游	18.22	26.46	33.48
平均值	17.59	40.51	17.97
百龙绿色	44.27	22.75	44.02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最近一期营运能力相关指标为2021年1-6月数据。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应收账款周转率变化趋势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同，均呈现下降趋势。鉴于上述各家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均较小，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绝对数值差异较大。百龙绿色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均呈现一定波动，主要系上述企业存货金额常年较小，因此其存货周转率波动水平通常较大。

总体来看，百龙绿色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符合行业情况与特征。

2、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利润表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10,243.94	100.00	8,383.64	100.00	26,316.30	100.00
营业成本	3,625.69	35.39	4,079.66	48.66	9,086.30	34.53
税金及附加	127.59	1.25	96.54	1.15	283.31	1.08
销售费用	194.64	1.90	229.64	2.74	704.48	2.68
管理费用	371.44	3.63	647.20	7.72	710.30	2.70

财务费用	-1,021.87	-9.98	-1,546.55	-18.45	-832.28	-3.16
其他收益	-	-	4.79	0.06	-	-
投资收益	4.75	0.05	-	-	0.17	0.001
信用减值损失	14.47	0.14	-39.76	-0.47	127.94	0.49
营业利润	6,965.67	68.00	4,842.19	57.76	16,492.29	62.67
营业外收入	7.03	0.07	3.90	0.05	3.26	0.01
营业外支出	2.12	0.02	2.28	0.03	10.03	0.04
利润总额	6,970.58	68.05	4,843.81	57.78	16,485.53	62.64
所得税费用	1,735.52	16.94	1,207.25	14.40	4,092.13	15.55
净利润	5,235.06	51.10	3,636.57	43.38	12,393.40	47.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47.88	48.30	3,438.52	41.01	11,716.41	44.52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分别实现营业收入26,316.30万元、8,383.64万元和10,243.94万元，分别实现净利润12,393.40万元、3,636.57万元和5,235.06万元。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9,958.76	97.22	8,197.72	97.78	26,070.29	99.07
其他业务收入	285.19	2.78	185.92	2.22	246.01	0.93
合计	10,243.94	100.00	8,383.64	100.00	26,316.30	100.00

百龙绿色主营业务收入均来源于观光电梯运营服务。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在95%以上，占比稳定，主营业务突出。百龙绿色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广告位出租收入、景点摊位租金收入等。

1) 主营业务收入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观光电梯运营服务收入分别为26,070.29万元、8,197.72万元和9,958.7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9.07%、97.78%和97.22%，业绩贡献稳定。

2020年，百龙绿色主营业务收入较2019年下降68.56%，主要原因是：游客数方面，受新冠疫情影响，百龙绿色全年接待游客人次数由2019年的519.22万人次下降到2020年的175.38万人次，同比减少66.22%；平均票单价方面，自2019年5月起，百龙天梯政府指导价下调，单程普通票由72元/人次降为65元/人次，同时，在疫情影响下，景区出台减免政策，优惠票及免费票的占比提升，因此，观光电梯的平均票单价由2019年的50.21元/人次下降到2020年的46.74元/人次，同比减少6.91%。因此，游客数的下降和平均票单价的降低导致百龙绿色主营业务收入在2020年同比下降。

2021年1-7月，百龙绿色主营业务收入恢复至2019年同期水平的67.23%，主要原因是：游客数方面，随着新冠疫情常态化，群众出游意愿增强，2021年1-7月接待游客人次数212.90万，已恢复到2019年同期游客人次数289.37万的73.57%；平均票单价方面，由于自2019年5月起百龙天梯政府指导价下调，导致2021年1-7月的普通全价票价格低于2019年同期平均水平，同时，在疫情影响下，景区出台减免政策，优惠票及免费票的占比提升，因此，观光电梯的平均票单价由2019年的50.21元/人次下降至2021年1-7月的46.78元/人次。上述因素共同导致百龙绿色2021年1-7月主营业务收入相较2019年同期的恢复率为67.23%。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分季度人次、单价、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详见“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之“三、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之“（一）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之“3、百龙绿色的服务情况”及“4、报告期各期服务提供及销售收入情况”。

2) 其他业务收入变动情况分析

百龙绿色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广告位出租收入、景点摊位租金收入等，报告期内实现的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246.01万元、185.92万元和285.19万元，占百龙绿色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93%、2.22%和2.78%，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3) 百龙绿色营业收入按地域分析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主要在张家界武陵源核心观光景区向游客提供景区观光电梯服务等，其营业收入均来自于湖南省张家界市。

（2）营业成本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3,611.72	99.61	4,055.72	99.41	9,062.35	99.74
其他业务成本	13.97	0.39	23.94	0.59	23.94	0.26
合计	3,625.69	100.00	4,079.66	100.00	9,086.30	100.00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在95%以上，与营业收入结构相匹配。

1)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主营业务成本按性质划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源有偿使用费	2,266.82	62.76	1,829.73	45.11	6,512.04	71.86
折旧与摊销	471.85	13.06	797.27	19.66	810.58	8.94
职工薪酬	421.39	11.67	555.91	13.71	719.29	7.94
环保车运营费	158.98	4.40	232.50	5.73	252.00	2.78
维修保养费	110.49	3.06	389.73	9.61	376.20	4.15
软件服务费	85.70	2.37	89.72	2.21	76.05	0.84
能源成本	32.76	0.91	50.43	1.24	65.93	0.73
环卫保洁费	26.02	0.72	51.88	1.28	50.93	0.56
电梯年检费	10.00	0.28	15.00	0.37	15.00	0.17
其他	27.71	0.77	43.55	1.07	184.34	2.03
合计	3,611.72	100.00	4,055.72	100.00	9,062.35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9,062.35万元、4,055.72万元和3,611.72万元，主要由资源有偿使用费、折旧摊销和职工

薪酬等构成。其中，资源有偿使用费与客票收入直接相关，为可变成本，根据《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百龙天梯票价的批复》（张武发改价字〔2019〕3号），百龙天梯项目普通门票票价中政府资源有偿使用费为15元/人次。

2020年度百龙绿色营业成本较2019年度减少5,006.64万元，同比减少55.25%，主要系受疫情影响，游客人数减少，从而导致资源有偿使用费等随收入规模变化的可变成本较2019年度减少4,682.31万元所致。此外，2020年度百龙绿色的门票印制费、职工薪酬等成本也较2019年度出现一定程度的减少，主要系百龙绿色逐渐将纸质票替换为电子票，同时受疫情影响百龙绿色需为员工缴纳的社保部分因享受减免政策而减少所致。

2021年1-7月，随着疫情常态化、群众出游意愿增强，百龙绿色2021年1-7月主营业务收入恢复至2019年同期的67.23%，主营业务成本恢复至2019年同期的69.52%，变动比例与同期的收入变动比例基本一致。

2) 其他业务成本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其他业务成本分别为23.94万元、23.94万元和13.97万元，占百龙绿色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0.26%、0.59%和0.39%，金额及占比均较小，与其他业务收入占比结构匹配。

(3) 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1) 毛利总体情况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业务毛利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6,347.03	95.90	4,142.00	96.24	17,007.94	98.71
其他业务毛利	271.22	4.10	161.98	3.76	222.07	1.29
合计	6,618.25	100.00	4,303.98	100.00	17,230.01	100.00

百龙绿色的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毛利。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的毛利分别为17,230.01万元、4,303.98万元和6,618.25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毛利占比均达到95%以上，毛利贡献及结构稳定。

2) 毛利率及其变动分析

①百龙绿色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63.73	50.53	65.24
其他业务毛利率（%）	95.10	87.12	90.27
综合毛利率（%）	64.61	51.34	65.47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65.47%、51.34%和64.61%。因主营业务毛利占比较高，均在95%以上，百龙绿色综合毛利率主要由主营业务毛利率决定。百龙绿色其他业务主要为广告位及景点摊位出租等，其成本仅为少量房屋及建筑物折旧等，因此毛利率较高。

除2020年度，报告期内百龙绿色主营业务毛利率整体较为稳定。2020年，百龙绿色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约14.71个百分点，主要系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百龙绿色接待游客人次下降，平均票单价亦略微下降，导致2020年百龙绿色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减少68.56%，但在营业收入下降的同时，如固定资产折旧、环保车运行费等固定成本并未随之减少所致，导致2020年度主营业务成本仅同比减少55.25%，因此2020年毛利率下降明显。

2021年1-7月，主营业务毛利率呈现较大幅度回升，基本恢复至2019年度水平，主要系随着疫情常态化，企业复工复产、群众出行意愿的增强使得百龙绿色营业收入大幅回升，虽然收入规模未完全恢复至2019同期水平，但因门票印制费及检测维修费分别因电子化门票推广及维修期安排有所减少，且固定资产折旧、环保车运行费等占比较大的固定成本较2019年未发生较大变化，因此毛利率水平基本恢复至2019年度水平。

②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的比较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的观光电梯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索道业务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毛利率（%）	2021年1-7月（注1）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丽江股份	80.20	75.68	80.67
三特索道	68.15	62.93	72.85
九华旅游	82.65	75.83	82.78
平均值	77.00	71.48	78.77
百龙绿色主营业务毛利率	63.73	50.53	65.24

注1：同行业上市公司最近一期毛利率数据为2021年1-6月数据。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百龙绿色观光电梯业务毛利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索道业务毛利率，主要系百龙绿色观光电梯资产较为稀缺，导致主营业务成本中包含较高比例的资源有偿使用费所致。

3) 百龙绿色利润的主要来源

百龙绿色净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营业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毛利，营业毛利主要来源于营业收入并受毛利率的影响。报告期内百龙绿色营业收入、毛利率的变动原因详见本部分相关内容。

4) 可能影响百龙绿色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可能影响百龙绿色盈利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的因素详见本报告书之“重大风险提示”之“二、标的公司相关风险”。

(4) 主要费用

1) 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广告宣传费	113.83	58.48	185.78	80.90	635.50	90.21
职工薪酬	71.98	36.98	43.86	19.10	68.48	9.72
其他	8.83	4.54	-	-	0.50	0.07
合计	194.64	100.00	229.64	100.00	704.48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销售费用分别为704.48万元、229.64万元和194.64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68%、2.74%和

1.90%，占比较为稳定。百龙绿色的销售费用主要由广告宣传费、职工薪酬等构成。

2020年度，百龙绿色销售费用金额较2019年度减少474.85万元，同比减少67.40%，其中，广告宣传费较2019年度减少449.73万元，主要系受疫情影响，旅客出游意愿下降，百龙绿色减少了广告宣传安排所致；职工薪酬较2019年度减少24.62万元，主要系受疫情影响，百龙绿色经营业绩下降，导致销售人员的绩效薪酬部分减少所致。

2021年1-7月，百龙绿色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19年略有下降0.78个百分点，主要系百龙绿色采用网络宣传等营销推广方式替代传统的广告牌宣传，退租部分传统广告牌位，因此广告宣传费有所下降。此外，2021年1-7月，百龙绿色为提升市场开拓能力，加强了销售人员队伍建设，因此职工薪酬金额及占比较2019年均有所增加。

2) 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25.90	60.82	197.03	30.44	279.32	39.32
业务招待费	38.27	10.30	68.34	10.56	105.40	14.84
折旧摊销	26.32	7.09	76.63	11.84	86.99	12.25
差旅费	24.96	6.72	48.21	7.45	79.50	11.19
咨询服务费	18.94	5.10	144.40	22.31	82.03	11.55
租赁费	16.51	4.45	35.23	5.44	33.73	4.75
其他	20.54	5.53	77.36	11.95	43.34	6.10
合计	371.44	100.00	647.20	100.00	710.30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管理费用分别为710.30万元、647.20万元和371.44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70%、7.72%和3.63%。百龙绿色的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和折旧摊销等构成。

2020年度，百龙绿色管理费用金额较2019年略有下降，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19年度增加5.02个百分点，主要系受疫情影响，百龙绿色2020年营业收入下降，但折旧摊销、职工薪酬等较为固定的费用并未同比例减少所致。此外，

为应对疫情、缩减开支，百龙绿色 2020 年度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有所减少，但当期中介机构费用等偶发咨询服务费有所增加。

2021 年 1-7 月，百龙绿色管理费用约为 2019 年度的 52.29%，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19 年度增加 0.93 个百分点，主要系祥源集团在完成对百龙绿色的收购后，在疫情常态化情况下，进一步加强了百龙绿色管理人员团队的建设从而导致职工薪酬较 2019 年度有所提升所致。

3) 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支出	1,364.95	2,914.26	5,123.01
减：利息收入	2,404.10	4,483.91	6,051.59
利息净支出	-1,039.15	-1,569.65	-928.57
汇兑损失	-	-	-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7.28	23.11	96.29
合计	-1,021.87	-1,546.55	-832.28

百龙绿色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和利息收入构成。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7 月，百龙绿色财务费用分别为-832.28 万元、-1,546.55 万元和-1,021.87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16%、-18.45%和-9.98%。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7 月，百龙绿色的利息支出主要为支付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金融负债的利息。利息支出逐年减少主要系由于百龙绿色在报告期内结合自身资金使用需求，对上述金融负债进行偿还所致。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百龙绿色的利息收入主要来源为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根据《代偿协议》等相关约定向百龙绿色支付的拆借款的利息等。利息收入逐年减少，主要系由于祥源旅开自收购之日起逐年对上述拆借款进行归还所致。

(5) 利润表其他项目

1) 税金及附加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房产税	62.96	49.34	53.96	55.90	109.19	38.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97	22.71	19.03	19.72	79.09	27.92
教育费附加	12.42	9.73	8.16	8.45	33.90	11.96
地方教育费附加	8.28	6.49	5.44	5.63	22.60	7.98
土地使用税	7.06	5.53	6.05	6.27	12.11	4.28
水利基金	6.04	4.74	-	-	15.79	5.57
印花税	0.30	0.23	0.49	0.51	3.17	1.12
其他	1.57	1.23	3.41	3.53	7.47	2.64
合计	127.59	100.00	96.54	100.00	283.31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税金及附加分别为283.31万元、96.54万元和127.59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8%、1.15%和1.25%，占比基本保持稳定。2020年度，百龙绿色税金及附加较2019年度减少186.78万元，降幅65.93%，主要系受疫情影响，根据相关税收优惠政策，上述部分税种减半征收或免除征收所致。

2) 其他收益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其他收益均为政府补助构成，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4.79	-

3) 投资收益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的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0.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5	-	-
合计	4.75	-	0.17

4) 信用减值损失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的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89	-48.71	-2.0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3	8.95	129.98
合计	14.47	-39.76	127.94

5) 营业外收入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的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7.00	-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0.52	0.6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0.52	0.65
其他	0.03	3.38	2.62
合计	7.03	3.90	3.26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营业外收入分别为3.26万元、3.90万元和7.03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2%、0.08%和0.10%，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6) 营业外支出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的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合计	-	-	0.03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	0.03
捐赠支出	-	-	10.00
其他	2.12	2.28	-
合计	2.12	2.28	10.03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营业外支出分别为10.03万元、2.28万元和2.12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6%、0.05%和0.03%，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7) 所得税费用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的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32.08	1,219.33	4,060.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4	-12.08	31.57
合计	1,735.52	1,207.25	4,092.13

（6）非经常性损益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00	4.79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0.52	0.62
投资收益	4.75	-	0.1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39.15	1,569.65	928.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	1.10	-7.38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048.81	1,576.07	921.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2.20	393.82	229.8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86.61	1,182.25	692.1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58	65.45	38.2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43.03	1,116.79	653.91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百龙绿色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653.91万元、1,116.79万元和743.03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5.58%、32.48%和15.02%。百龙绿色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向关联方收取的因其他应收款所形成的资金占用费构成。

（二）凤凰祥盛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

1、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截至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资产构成具体情况

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665.61	5.88	505.70	6.47	1,263.73	17.75
应收账款	291.18	2.57	1.64	0.02	205.64	2.89
预付款项	9.78	0.09	-	-	-	-
其他应收款	5,779.20	51.04	4,640.62	59.37	3,022.68	42.46
存货	-	-	16.29	0.21	1.65	0.02
其他流动资产	0.39	0.003	48.48	0.62	-	-
流动资产合计	6,746.16	59.58	5,212.74	66.69	4,493.71	63.13
固定资产	1,838.63	16.24	73.66	0.94	59.29	0.83
无形资产	1,946.16	17.19	1,983.25	25.37	2,047.22	28.76
使用权资产	193.97	1.71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6.63	5.00	546.49	6.99	518.16	7.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89	0.28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77.28	40.42	2,603.40	33.31	2,624.67	36.87
资产总计	11,323.44	100.00	7,816.14	100.00	7,118.38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的资产总额分别为7,118.38万元、7,816.14万元和11,323.44万元。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3.13%、66.69%和59.58%，基本保持稳定，流动资产主要为其他应收款和货币资金，二者合计在报告期各期末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95.39%、98.73%和95.53%。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6.87%、33.31%和40.42%，基本保持稳定，非流动资产以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为主。

2020年末，凤凰祥盛资产总额相较于2019年末增加697.76万元，同比增长9.80%；2021年7月末资产总额相较于2020年末增加3,507.30万元，同比增长44.87%。上述资产总额的增加主要系由于其他应收款和固定资产的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资产类科目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 货币资金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的货币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0.04	0.01	-	-	16.30	1.29
银行存款	665.57	99.99	504.03	99.67	1,247.43	98.71
其他货币资金	-	-	1.67	0.33	-	-
合计	665.61	100.00	505.70	100.00	1,263.73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263.73万元、505.70万元和665.61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8.12%、9.70%和9.87%。

2020年末，凤凰祥盛货币资金较2019年末减少758.02万元，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货币资金较2020年末增加159.90万元，货币资金变化主要系受疫情及其逐渐常态化影响，经营情况波动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流出增加，以及凤凰祥盛于2021年5月收到注册资本500.00万元所致。

2)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308.61	1.70	205.86
减：坏账准备	17.44	0.06	0.22
账面价值	291.18	1.64	205.64

凤凰祥盛主营业务为向游客提供游船观光服务，应收账款主要系应收旅行社客户和OTA平台客户的游船票款。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205.64万元、1.64万元和291.18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4.58%、0.03%

和 4.32%。2020 年末凤凰祥盛应收账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204.00 万元，降幅为 99.20%，主要系由于 2019 年末凤凰祥盛与湘西烟雨凤凰旅游演艺有限公司结算票款增加所致。2021 年 7 月末，应收账款较 2020 年末增长 289.54 万元，增幅较大，主要系一方面由于 2021 年 7 月末湘西地区突发新冠疫情，根据当地政府的疫情防控要求，各企业进入停工停产状态，导致凤凰祥盛未能与客户及时进行对账结算；另一方面，由于每年 7 月份属于当地的旅游旺季，凤凰祥盛当月营业收入规模较大，从而应收账款规模随之增大所致。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应收账款前 5 名对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 年 7 月 31 日					
序号	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1	张家界康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54.55	17.68	3.27
2	张家界逍遥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29.90	9.69	1.79
3	湖南臻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26.74	8.66	1.60
4	张家界大美湘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24.13	7.82	1.45
5	张家界嘉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21.60	7.00	1.30
合计			156.92	50.85	9.4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1	上海携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0.58	33.78	0.03
2	小岛科技	是	0.33	19.20	-
3	祥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是	0.26	15.50	-
4	浙江飞猪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否	0.06	3.52	0.004
5	祥源控股	是	0.04	2.55	-
合计			1.27	74.55	0.0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湘西烟雨凤凰旅游演艺有限公司	是	178.48	86.70	-
2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是	16.39	7.96	-
3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	7.31	3.55	-
4	长沙随往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0.82	0.40	0.05
5	上海携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0.14	0.07	0.01
合计			203.14	98.68	0.06

上述应收账款对应单位中，小岛科技、祥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祥源控股、湘西烟雨凤凰旅游演艺有限公司和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为凤凰祥盛关联方，其余均为非关联方。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应收账款前5名对象欠款总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8.68%、74.55%和50.85%，呈下降趋势，且除2019年末应收湘西烟雨凤凰旅游演艺有限公司的游船票款外，其余单个对象的应收账款金额均较小。

③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凤凰祥盛对无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对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凤凰祥盛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和类似信用风险特征、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对于1年以内、1-2年、2-3年和3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6.00%、50.00%、70.00%和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1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8.61	17.44	291.18
——无风险组合	17.97	-	17.97
——账龄组合	290.65	17.44	273.21

合计	308.61	17.44	291.18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0	0.06	1.64
——无风险组合	0.63	-	0.63
——账龄组合	1.07	0.06	1.00
合计	1.70	0.06	1.64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5.86	0.22	205.64
——无风险组合	202.18	-	202.18
——账龄组合	3.69	0.22	3.47
合计	205.86	0.22	205.64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对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不同账龄区间坏账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90.65	17.44	6.00
合计	290.65	17.44	6.00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7	0.06	6.00
合计	1.07	0.06	6.00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69	0.22	6.00
合计	3.69	0.22	6.00

④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1年以内	308.61	100.00	1.70	100.00	205.86	100.00
小计	308.61	100.00	1.70	100.00	205.86	100.00

凤凰祥盛和可比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表所示：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丽江股份	5%	10%	50%	100%	100%	100%
三特索道	7.49%	53.74%	76.65%	100%	100%	100%
九华旅游	0.20%	100%	100%	100%	100%	100%
长白山	3%	5%	10%	30%	50%	100%
张家界	3%	5%	10%	100%	100%	100%
西藏旅游	5%	10%	15%	30%	30%	30%
黄山旅游	4.82%	95.92%	100%	100%	100%	100%
峨眉山A	3%	10%	15%	20%	50%	100%
桂林旅游	3%	10%	50%	100%	100%	100%
*ST西域	6%	50%	70%	100%	100%	100%
天目湖	5%	10%	20%	30%	60%	100%
可比公司平均	4.14%	32.70%	46.97%	73.64%	80.91%	93.64%
凤凰祥盛	6%	50%	70%	100%	100%	100%

注1：丽江股份数据来源为2020年财务报告，其余公司数据来源为2020年年报；

注2：九华旅游为“组合2：旅游服务业务客户”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其对于账龄在1-3月、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分别为0.20%、100%，此处选取0.20%代表1年以内；

注3：黄山旅游为“组合4：应收旅游服务业务客户”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由上表可见，凤凰祥盛的应收账款中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计提比例无重大差异，且相比可比公司更加谨慎。

3) 预付款项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的预付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年以内	9.78	100.00	-	-	-	-
合计	9.78	100.00	-	-	-	-

截至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的预付款项为向小岛科技预付的系统服务费。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账面价值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和 9.7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0%和 0.14%，账龄全部在 1 年以内。

4)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基本情况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其他应收款为往来款和其他。凤凰祥盛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往来款和其他	5,779.36	100.00	4,640.73	100.00	3,022.68	100.00
小计	5,779.36	100.00	4,640.73	100.00	3,022.68	100.00
减：坏账准备	0.15	0.003	0.11	0.002	-	-
合计	5,779.20	100.00	4,640.62	100.00	3,022.68	100.00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022.68 万元、4,640.62 万元和 5,779.20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67.26%、89.02%和 85.67%。凤凰祥盛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对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的资金拆借款。该部分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成主要包括以下三部分：

A. 凤凰祥盛原股东凤凰投资于 2020 年实施资产划转时，将其对祥源控股及其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所对应债权中的一部分划转至凤凰祥盛，具体情况如下：凤凰投资结合日常经营情况，为提升自身资金使用效率，出于业务发展考虑及资金需要，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前提下，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方式向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提供借款。2019 年 12 月 27 日，凤凰投资出资设立凤凰祥盛。2020 年 6 月 28 日，为提高景区整体运营效率，经凤凰投资 2020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凤凰投资所持的游船及酒店业务等相关资产转至

凤凰祥盛。2020年7月31日，祥源控股、凤凰投资、凤凰祥盛签署《确认函》共同确认：凤凰投资将所持的游船及酒店业务等相关资产及与其相关的负债无偿划转至凤凰祥盛，其中包括凤凰投资对祥源控股的债权 3,022.68 万元人民币；祥源控股及其关联公司需于不迟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向凤凰祥盛偿还前述借款。

B.2021 年 5 月 17 日，凤凰投资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凤凰祥盛将其所持有的酒店和餐饮业务相关资产以 2021 年 4 月 30 日的账面价值转让给凤凰投资，并与交易对方凤凰投资签署《资产收购协议》。截至 2021 年 7 月末，凤凰投资未支付该笔资产转让对价，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4 号《模拟审计报告》，已将该次资产转让行为追溯调整至 2020 年 6 月，即凤凰投资将所持的游船及酒店业务等相关资产无偿划转至凤凰祥盛时点，因该次转让，凤凰投资于 2020 年末新增对凤凰祥盛的应付股权转让对价 1,672.29 万元。此外，由于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于 2020 年度对上述资金占用款净归还 56.12 万元，因此，截至 2020 年末，凤凰祥盛应收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4,638.85 万元。

C.2020 年 12 月 31 日，凤凰投资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凤凰祥盛结合日常经营情况，为提升自身资金使用效率，出于业务发展考虑及资金需要，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前提下，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方式向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提供借款，并签署《借款协议》。2021 年 1-7 月，凤凰祥盛依据《借款协议》相关约定向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拆借，而新增应收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借款 1,469.08 万元。此外，由于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于 2021 年 1-7 月对上述资金占用款净归还 331.09 万元，因此，截至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应收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5,776.83 万元。

针对上述资金占用情形，凤凰祥盛以祥源控股最新一期的公开企业债券融资年利率 6.99%，向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计收利息。根据《确认函》、《资产转让协议》及《借款协议》相关约定，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已将上述拆借款偿还完毕。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凤凰祥盛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2021年7月31日					
1	祥源控股	往来款	3,145.93	54.43	-
2	凤凰投资	往来款	2,630.90	47.66	-
3	欧忠强	备用金	1.70	0.03	0.10
4	姚清海	备用金	0.82	0.01	0.05
合计			5,779.36	100.00	0.15
2020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祥源控股	往来款	3,022.68	65.13	-
2	凤凰投资	往来款	1,616.17	34.83	-
3	钱志远	备用金	1.15	0.02	0.07
4	唐春霞	备用金	0.50	0.01	0.03
5	程巍梅	备用金	0.24	0.01	0.01
合计			4,640.73	100.00	0.11
2019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祥源控股	往来款	3,022.68	100.00	-
合计			3,022.68	100.00	-

上述其他应收款除与祥源控股和凤凰投资间的关联方往来款外，其余主要为借予员工办理公司日常事务所需的备用金等。

③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1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79.36	0.15	5,779.20
——无风险组合	5,776.83	-	5,776.83
——账龄组合	2.52	0.15	2.37
合计	5,779.36	0.15	5,779.20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40.73	0.11	4,640.62
——无风险组合	4,638.85	-	4,638.85
——账龄组合	1.88	0.11	1.77
合计	4,640.73	0.11	4,640.62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22.68	-	3,022.68
——无风险组合	3,022.68	-	3,022.68
——账龄组合	-	-	-
合计	3,022.68	-	3,022.68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对于无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对于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凤凰祥盛对于不同账龄区间坏账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52	0.15	6.00
合计	2.52	0.15	6.00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8	0.11	6.00
合计	1.88	0.11	-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	-	-
----	---	---	---

凤凰祥盛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根据组合结构和类似信用风险特征、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对于 1 年以内、1-2 年、2-3 年和 3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6.00%、50.00%、70.00% 和 100.00%。

④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其他应收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年以内	2,756.68	47.70	4,640.73	100.00	3,022.68	100.00
1-2 年	3,022.68	52.30	-	-	-	-
合计	5,779.36	100.00	4,640.73	100.00	3,022.68	100.00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的其他应收款账龄以 1 年以内和 1-2 年为主。

5) 存货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存货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低值易耗品	-	-	16.29	-	1.65	-
合计	-	-	16.29	-	1.65	-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65 万元、6.29 万元和 0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04%、0.31% 和 0%。凤凰祥盛存货全部为船工工作服等低值易耗品。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存货未出现减值迹象，无需计提跌价准备。

6) 其他流动资产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其他流动资产资产构成如

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缴和待抵税费	0.39	48.48	-
合计	0.39	48.48	-

其他流动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48.48 万元，主要系预缴所得税增加所致，2021 年 7 月 31 日余额较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48.09 万元，系前期预缴税费本期抵扣所致。

7) 固定资产

凤凰祥盛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机械设备、运输工具和房屋及建筑物等，为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各类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固定资产清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838.63	73.66	59.29
固定资产清理	-	-	-
合计	1,838.63	73.66	59.29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各类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1年7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76.84	50.18	-	26.67
机械设备	1,498.94	11.87	-	1,487.08
运输工具	380.32	58.67	-	321.65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8.25	5.01	-	3.24
合计	1,964.36	125.72	-	1,838.63
2020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76.84	47.95	-	28.89
机械设备	-	-	-	-
运输工具	93.08	51.33	-	41.75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6.37	3.35	-	3.02
合计	176.29	102.63	-	73.66
2019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76.84	44.19	-	32.66
机械设备	-	-	-	-
运输工具	69.08	45.33	-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6.23	3.34	-	2.89
合计	152.15	92.86	-	59.29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59.29万元、73.66万元和1,838.63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26%、2.83%和40.17%。2020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2019年末增加14.37万元，增幅24.24%，主要系凤凰祥盛于2020年度通过购置少量机动船舶尝试对“沱江夜游”产品进行改造升级所致。2021年7月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2020年末增加1,764.97万元，增幅较大，主要系凤凰祥盛因实施“沱江沉浸式游船项目”而购置相关光影设备，以及新增购置机动船舶所致。

8) 无形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1年7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35.00	9.03	-	25.97
经营权	3,156.10	1,235.91	-	1,920.20
合计	3,191.10	1,244.94	-	1,946.16
2020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35.00	8.54	-	26.46
经营权	3,156.10	1,199.32	-	1,956.78
合计	3,191.10	1,207.86	-	1,983.25
2019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35.00	7.68	-	27.32
经营权	3,156.10	1,136.20	-	2,019.91

合计	3,191.10	1,143.88	-	2,047.22
----	----------	----------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2,047.22万元、1,983.25万元和1,946.16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8.00%、76.18%和45.52%。凤凰祥盛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经营权。2020年末及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前年末略有减少，系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9) 使用权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0万元、0万元和193.97万元，2021年7月末使用权资产金额增加主要系凤凰祥盛于2021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而将根据房屋租赁协议的约定所需支付的租赁费现值之和计入使用权资产所致。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分期付款取得经营权的税会差异	3,759.91	563.99	3,643.08	546.46	3,454.15	518.12
坏账准备	17.59	2.64	0.18	0.03	0.22	0.03
合计	3,777.50	566.63	3,643.25	546.49	3,454.37	518.16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分别为518.16万元、546.49万元和566.63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9.74%、20.99%和12.38%。报告期内，凤凰祥盛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分期付款取得经营权的税会差异所致。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工程设备款，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31.89	-	-
合计	31.89	-	-

（2）负债构成及变动分析

截至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负债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账款	1,437.54	17.43	13.93	0.22	62.88	1.22
预收款项	-	-	-	-	11.25	0.22
合同负债	26.80	0.32	-	-	-	-
应付职工薪酬	78.58	0.95	30.76	0.50	69.50	1.35
应交税费	98.03	1.19	14.06	0.23	25.97	0.50
其他应付款	27.94	0.34	10.60	0.17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0.79	3.53	262.50	4.23	262.50	5.08
其他流动负债	0.80	0.01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960.49	23.77	331.86	5.35	432.11	8.37
长期借款	1,000.00	12.12	1,000.00	16.12	-	-
长期应付款	5,142.35	62.35	4,873.52	78.54	4,732.76	91.63
租赁负债	144.67	1.75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87.02	76.23	5,873.52	94.65	4,732.76	91.63
负债合计	8,247.51	100.00	6,205.38	100.00	5,164.87	100.00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5,164.87 万元、6,205.38 万元和 8,247.51 万元。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37%、5.35%和 23.77%，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二者合计在报告期各期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75.27%、83.18%和 88.18%。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1.63%、94.65%和 76.23%，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二者合计在报告期内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00.00%、100.00%和 97.70%。

2020 年末负债总额相较于 2019 年末增加 1,040.51 万元，增幅为 20.15%，主要系长期借款增加所致；2021 年 7 月末负债总额相较于 2020 年末增加 2,042.13 万元，增幅为 32.91%，主要系应付账款和长期应付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负债类科目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 应付账款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应付账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应付货款和服务款	18.16	1.26	6.33	45.45	62.88	100.00
应付工程设备款	1,419.38	98.74	7.60	54.55	-	-
合计	1,437.54	100.00	13.93	100.00	62.88	100.00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62.88 万元、13.93 万元和 1,437.54 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55%、4.20%和 73.33%。凤凰祥盛应付账款包括应付货款和服务款、应付工程设备款。

2020 年末，凤凰祥盛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9 年末余额减少 48.95 万元，降幅 77.84%，主要系应付小岛科技的服务费减少所致；2021 年 7 月末余额较 2020 年末余额增加 1,423.60 万元，增幅较大，主要系因凤凰祥盛打造“沱江沉浸式游船项目”形成应付工程设备款所致。

2) 预收款项与合同负债

报告期内，2019 年凤凰祥盛将预售票款计入预收款项中；2020 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售票款计入至合同负债中核算。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的预收款项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服务款	-	-	11.25
合计	-	-	11.25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合同负债具体明细如

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合同负债	26.80	-	-
合计	26.80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的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金额合计分别为11.25万元、0万元和26.80万元，主要为旅行社或游客预定游船票而提前支付的款项。2020年末合同负债及预收款项合计金额为0元，主要是因为受疫情影响，旅客出行意愿下降，从而减少了提前预定需求。2021年7月末，合同负债金额较2020年末有所增加，主要系每年的7月至8月暑期为凤凰地区的旅游旺季，凤凰祥盛预收票款较多。

3) 应付职工薪酬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薪酬	78.37	99.74	30.76	100.00	69.50	10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21	0.26	-	-	-	-
合计	78.58	100.00	30.76	100.00	69.50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的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69.50万元、30.76万元和78.58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16.08%、9.27%和4.01%，主要由短期薪酬构成。2020年末短期薪酬较2019年末减少38.74万元，降幅55.74%，主要系因为受疫情影响，凤凰祥盛享受社保减免政策以及因凤凰祥盛经营业绩下降，员工绩效奖金金额减少所致。2021年7月末应付职工薪酬较2020年末增加47.82万元，增幅为155.45%，主要系凤凰祥盛新增部分管理人员及计提2021年1-7月绩效薪酬增加所致。

4) 应交税费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的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企业所得税	62.93	64.19	14.01	99.61	-	-
增值税	28.90	29.48	-	-	22.27	85.75
房产税	1.69	1.72	-	-	0.06	0.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5	1.47	-	-	1.11	4.29
教育费附加	0.87	0.88	-	-	0.67	2.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0.58	0.59	-	-	0.45	1.71
其他税费	1.62	1.66	0.06	0.39	1.47	5.44
合计	98.03	100.00	14.06	100.00	25.97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的应交税费分别为25.97万元、14.06万元和98.03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01%、4.24%和5.00%。2020年末应交税费金额较小，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凤凰祥盛享受增值税等相关税费的减免所致。2021年7月末应交税费金额较大，主要系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尚未缴纳和计提资金占用利息而导致的增值税增加所致。

5) 其他应付款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往来款和其他	27.94	100.00	10.60	100.00	-	-
合计	27.94	100.00	10.60	100.00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的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0万元、10.60万元和27.94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0%、3.19%和1.43%。凤凰祥盛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代扣个人社保款项等。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62.50	262.50	262.5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96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1.33	-	-
合计	290.79	262.50	262.5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262.50万元、262.50万元和290.79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60.75%、79.10%和14.8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系凤凰祥盛因取得“沱江河北门跳岩至沈从文墓地河段的水上游线的运营及管理权”的经营权，而需于一年内向凤凰县人民政府支付的经营权转让费。该经营权的取得及定价依据为凤凰祥盛于2020年与凤凰县人民政府、凤凰古城投资签署的《湖南省凤凰县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转让协议》。报告期内，凤凰祥盛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相关规定，将需分期支付的经营权款项原值扣减未确认融资费用后计入长期应付款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则为前述长期应付款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新增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26.96万元，系因凤凰祥盛于2021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而将根据房屋租赁协议的约定需于一年内支付的租赁费计入所致。

7) 其他流动负债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其他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0.80	-	-

8) 长期借款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001.33	1,000.00	-
小计	1,001.33	1,000.00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3	-	-
合计	1,000.00	1,000.00	-

报告期各期末，凤凰祥盛长期借款全部为抵押借款，金额（扣除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均为 0 万元，1,000.00 万元和 1,000.00 万元。

9) 长期应付款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长期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权转让款	5,142.35	4,873.52	4,732.76
合计	5,142.35	4,873.52	4,732.76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的融资租赁款金额分别为 4,732.76 万元、4,873.52 万元和 5,142.35 万元，分别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100.00%、82.97%和 81.79%。

上述经营权转让款系凤凰祥盛因取得“沱江河北门跳岩至沈从文墓地河段的水上游线的运营及管理权”的经营权，而需向凤凰县人民政府分期支付的经营权转让费。该经营权的取得及定价依据为凤凰祥盛于 2020 年与凤凰县人民政府、凤凰古城投资签署的《湖南省凤凰县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转让协议》。报告期内，凤凰祥盛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相关规定，将需分期支付的长期应付款原值扣减未确认融资费用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后的金额计入长期应付款中。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长期应付款金额逐年增加系因为在上述各期内，凤凰祥盛根据《湖南省凤凰县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转让协议》的约定，所实际缴纳的经营权转让费金额小于各期计入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金额所致。

10) 租赁负债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租赁负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203.94	-	-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2.31	-	-

小计	171.63	-	-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26.96	-	-
合计	144.67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的租赁负债金额分别为0万元、0万元和144.67万元，分别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为0%、0%和2.30%。

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新增租赁负债144.67万元，系因凤凰祥盛于2021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而将根据房屋租赁协议的约定需支付的租赁款总额扣减未确认融资费用及需于一年内支付的租赁费后的金额计入租赁负债所致。

（3）偿债能力分析

1) 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的偿债能力相关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1年1-7月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流动比率（倍）	3.44	15.71	10.40
速动比率（倍）	3.44	15.66	10.40
资产负债率（%）	72.84	79.39	72.5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389.03	186.38	1,138.96
利息保障倍数（倍）	5.11	1.20	3.25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②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③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④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无形资产摊销+投资性房地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⑤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2.56%、79.39%和72.84%。2020年末，凤凰祥盛资产负债率较2019年末上升，主要系2020年末凤凰祥盛长期借款增加所致。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资产负债率下降，主要系由于收到注册资本金500.00万元以及经营积累，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所致。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流动比率分别为10.40、15.71和3.44，速动比率分别为10.40、15.66和3.44。2020年末，凤凰祥盛流动

比率、速动比率较 2019 年末大幅提升，主要系由于因向凤凰投资转让酒店和餐饮业务资产而形成的其他应收款增加，从而导致凤凰祥盛流动资产增加所致。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 2020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系由于因凤凰祥盛打造“沱江沉浸式游船项目”所形成的应付账款大幅增加，从而导致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25 倍、1.20 倍和 5.11 倍。2020 年末凤凰祥盛利息保障倍数较 2019 年下降主要是因为受疫情影响，2020 年凤凰祥盛经营业绩下降，导致利润总额下降所致。2021 年 1-7 月凤凰祥盛利息保障倍数较 2020 年大幅提升，主要系随着疫情常态化，且凤凰祥盛通过改造升级业务产品，使得经营业绩大幅提升所致。

2) 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

目前，A 股市场暂无业务模式、客户类型等与凤凰祥盛完全可比的上市公司。在新三板挂牌公司中，蓝海豚、海河游船、瘦西湖和秦淮风光主营业务为向游客提供水上游船观光等服务，与凤凰祥盛具有一定的可比性。

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凤凰祥盛的偿债能力相关指标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资产负债率（%）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蓝海豚	41.90	31.91	30.36
海河游船	27.13	33.76	18.28
瘦西湖	23.91	11.21	10.95
秦淮风光	9.41	8.02	7.30
平均值	25.59	21.23	16.72
凤凰祥盛	72.84	79.39	72.56
流动比率（倍）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蓝海豚	0.60	0.86	1.18
海河游船	3.66	2.30	3.61
瘦西湖	8.52	7.52	7.84
秦淮风光	7.79	9.61	11.00
平均值	5.14	5.07	5.91
凤凰祥盛	3.44	15.71	10.40

速动比率（倍）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蓝海豚	0.60	0.86	1.18
海河游船	3.65	2.30	3.61
瘦西湖	8.49	7.48	7.79
秦淮风光	7.79	9.61	11.00
平均值	5.13	5.06	5.89
凤凰祥盛	3.44	15.66	10.40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偿债能力相关指标为2021年6月末数据。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凤凰祥盛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系凤凰祥盛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要求及经营权转让协议相关约定，将经营权以长期应付款形式计入非流动负债所致。凤凰祥盛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凤凰祥盛因资产转让和债权划转等方式形成了较大金额的其他应收款，从而使得流动资产和速动资产规模较大所致。

（4）营运能力分析

1) 主要营运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的营运能力相关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32	10.34	18.65
存货周转率（次）	75.54	69.27	19.28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①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②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③2021年1-7月数据已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各期末，凤凰祥盛因业务特点，其应收账款余额、存货余额均较小，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较高且各期波动较大。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凤凰祥盛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205.64万元、1.64万元和291.18万元；存货余额分别为1.65万元、6.29万元和0万元。凤凰祥盛2020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9年度下降较大，主要系2020年受疫情影响，凤凰祥盛营业收入下降，而当期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无明显变化所致。2021年1-7月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升，主要系由于2021年1-7月疫情常态化，加之凤凰祥盛通过打造“沱江沉浸式游船项目”等方式丰富产品内容进而提升游客体验，使得当期营业收入大幅提升，而当期应收账款平均值变动较小所致。

2)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2019年及2020年，凤凰祥盛的营运能力相关指标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蓝海豚	8.10	21.12	58.06
海河游船	62.81	171.20	261.17
瘦西湖	137.21	65.74	144.66
秦淮风光	95.79	237.89	230.65
平均值	75.98	123.99	173.64
凤凰祥盛	20.32	10.34	18.65
存货周转率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蓝海豚	266.90	446.01	730.62
海河游船	63.86	167.17	319.38
瘦西湖	42.31	46.52	43.17
秦淮风光	-	-	-
平均值	124.36	219.90	364.39
凤凰祥盛	75.54	69.27	19.28

注1：秦淮风光2019年末、2020年末及2021年7月末均无存货。

注2：同行业上市公司最近一期营运能力相关指标为2021年1-6月数据。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同行业可比公司低，主要系由于2019年末凤凰祥盛与湘西烟雨凤凰旅游演艺有限公司结算票款增加，导致2019年末凤凰祥盛应收账款金额较高，从而使得凤凰祥盛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

受行业业务特点影响，凤凰祥盛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均主要从事游船观光运营服务，而非生产型等类型企业，应收账款余额、存货余额常年较小，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较高且波动水平较大。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凤凰祥盛营运能力指标符合行业惯例。

2、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利润表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1,838.71	100.00	1,072.82	100.00	2,210.44	100.00
营业成本	358.96	19.52	621.62	57.94	747.30	33.81
税金及附加	10.39	0.57	1.37	0.13	10.25	0.46
销售费用	44.42	2.42	111.85	10.43	98.11	4.44
管理费用	112.43	6.11	202.90	18.91	232.00	10.50
财务费用	116.85	6.35	69.40	6.47	236.12	10.68
信用减值损失	-17.41	-0.95	0.04	0.004	-1.96	-0.09
营业利润	1,178.25	64.08	65.73	6.13	884.71	40.02
利润总额	1,178.25	64.08	65.73	6.13	884.71	40.02
所得税费用	176.74	9.61	9.86	0.92	132.71	6.00
净利润	1,001.51	54.47	55.87	5.21	752.00	34.02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001.51	54.47	55.87	5.21	752.00	34.02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分别实现营业收入2,210.44万元、1,072.82万元和1,838.71万元，分别实现净利润752.00万元、55.87万元和1,001.51万元。

（1）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营业收入的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838.71	100.00	1,072.82	100.00	2,210.44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1,838.71	100.00	1,072.82	100.00	2,210.44	100.00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主营业务收入为游船观光运营服务，无其他业务收入。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游船观光运营服务收入分别为2,210.44万元、1,072.82万元和1,838.71万元。

2020年，凤凰祥盛营业收入较2019年下降51.47%，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凤凰祥盛全年接待游客人次由2019年的40.55万人次下降到2020年的19.53万人次，同比减少51.84%，同时全年平均票单价基本一致所致。

2021年1-7月，凤凰祥盛营业收入达到2019年同期水平的176.24%，主要系凤凰祥盛通过打造“沱江沉浸式游船项目”等方式，大大提升了游客体验及产品吸引力，同时随着新冠疫情常态化，群众出游意愿增强，使得2021年1-7月接待乘客人次达到2019年同期水平的162.77%。此外，由于凤凰祥盛游船升级，从原本的乌篷船升级为环保动力游船，以及增加了精心设计的游船场景与两岸光影效果提升了游客的乘船意愿等因素影响，游船观光的平均票单价由2019年的54.52元/人次提升至2021年1-7月的59.97元/人次，增幅10.01%，以上两因素使得凤凰祥盛2021年1-7月营业收入增加。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分季度人次、单价、主营业务收入分析详见“第五节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之“三、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之“（二）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之“3、凤凰祥盛的服务情况”及“4、报告期各期服务提供及销售收入情况”。

2) 凤凰祥盛营业收入按地域分析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主要在凤凰古城景区向游客提供沱江游船观光服务，其营业收入均来自于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2）营业成本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358.96	100.00	621.62	100.00	747.30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合计	358.96	100.00	621.62	100.00	747.30	100.00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为100.00%。凤凰祥盛营业成本按性质划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职工薪酬	252.58	70.36	387.15	62.28	562.05	75.21
折旧摊销	61.17	17.04	67.36	10.84	75.02	10.04
软件服务费	18.71	5.21	68.35	11.00	20.40	2.73
景区维护费	13.52	3.77	20.46	3.29	8.51	1.14
低值易耗品	3.33	0.93	20.75	3.34	23.10	3.09
保险费	1.94	0.54	5.97	0.96	11.78	1.58
其他	7.71	2.15	51.58	8.30	46.43	6.21
合计	358.96	100.00	621.62	100.00	747.30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营业成本分别为747.30万元、621.62万元和358.96万元。凤凰祥盛营业成本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摊销和软件服务费等构成。

2020年度，凤凰祥盛营业成本较2019年度减少125.68万元，降幅16.82%，主要系一方面因凤凰祥盛于2020年度购置机动船舶后，整体运营效率提升，因此船工队伍人员从84人减少至74人，另一方面因受疫情影响，凤凰祥盛营业收入下降导致员工绩效薪酬有所下降，综合导致职工薪酬有所减少所致。2021年1-7月，凤凰祥盛营业成本为2019年的48.03%，主要系由于凤凰祥盛于2020年度购置机动船舶后，整体运营效率提升，因此船工队伍人员数量有所减少，使得职工薪酬较2019年同期有所下降。

（3）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1) 毛利总体情况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业务毛利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毛利	占比 (%)	毛利	占比 (%)	毛利	占比 (%)
主营业务毛利	1,479.75	100.00	451.20	100.00	1,463.15	100.00
其他业务毛利	-	-	-	-	-	-
合计	1,479.75	100.00	451.20	100.00	1,463.15	100.00

凤凰祥盛的毛利贡献来源于主营业务毛利。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的毛利分别为1,463.15万元、451.20万元和1,479.75万元。

2) 毛利率及其变动分析

① 凤凰祥盛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80.48	42.06	66.19
其他业务毛利率（%）	-	-	-
综合毛利率（%）	80.48	42.06	66.19
凤凰祥盛（考虑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后）（注）	66.82	12.40	48.42

注：凤凰祥盛（考虑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后）的毛利率是指将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要求计入财务费用的经营权取得成本，重新计入营业成本后对应的毛利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相关规定，凤凰祥盛将其取得的“沱江河北门跳岩至沈从文墓地河段的水上游线的运营及管理权”的经营权进行资本化处理，并将其计入无形资产。因此，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因取得该项经营权而付出的成本实际包括两部分，即无形资产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其中，无形资产摊销金额直接计入营业成本，而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金额则是计入了财务费用，由此导致计入营业成本的金额并未完全反映凤凰祥盛因取得上述经营权而付出的总成本。为更真实反映凤凰祥盛毛利率情况，对其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进行还原，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考虑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后的还原毛利率分别为48.42%、12.40%和66.82%。

2020年度，因受新冠疫情影响，凤凰祥盛营业收入较2019年度下降51.47%，营业成本及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合计较2019年度仅下降17.56%，由此导致还原毛利率下降36.02个百分点，主要系在营业收入下降的情况下，营业成本中的职工薪酬、折旧摊销以及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等较为固定的成本及费用占比较高且未同比例减少所致，上述三项合计金额分别占2019年度、2020年度营业成本及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合计金额的90.33%、82.22%。

2021年1-7月，凤凰祥盛营业收入约为2019年的83.18%，营业成本及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合计约为2019年的53.51%，由此导致还原毛利率较2019年上升18.40个百分点，主要系在营业收入大幅增加的情况下，营业成本中的职工薪

酬、折旧摊销以及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等较为固定的成本及费用占比较高且未同比例增加所致，上述三项合计金额分别约占 2019 年、2021 年 1-7 月营业成本及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合计金额的 90.33%、92.59%。

②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的比较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凤凰祥盛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毛利率（%）	2021 年 1-7 月 （注 1）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权的账务处理
蓝海豚	37.11	23.62	47.08	未计入无形资产
海河游船	62.94	67.04	70.30	未计入无形资产
瘦西湖	61.12	44.31	56.44	未计入无形资产
秦淮风光	60.37	38.84	61.88	未计入无形资产
平均值	55.39	43.45	58.92	-
凤凰祥盛	80.48	42.06	66.19	计入无形资产，各期实际成本包括无形资产和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两部分
凤凰祥盛（考虑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后）（注 2）	66.82	12.40	48.42	

注 1：同行业公司最近一期毛利率数据为 2021 年 1-6 月数据。

注 2：凤凰祥盛（考虑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后）的毛利率指将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要求计入财务费用的经营权取得成本，重新计入营业成本后对应的毛利率。

由上表可知，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7 月，凤凰祥盛毛利率较同行业可比公司高，主要原因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相关规定，凤凰祥盛将其取得的“沱江河北门跳岩至沈从文墓地河段的水上游线的运营及管理权”的经营权进行资本化处理，分别计入无形资产及长期应付款。因此，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7 月凤凰祥盛因取得该项经营权而付出的成本实际包括两部分，即无形资产摊销及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其中，无形资产摊销金额直接计入营业成本，而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金额则是计入了财务费用，由此导致计入营业成本的金额并未完全反映凤凰祥盛因取得上述经营权而付出的总成本。而同行业可比公司并未将经营权资本化处理，而是将逐年支付的经营权费用全部计入当期营业成本。因此，在考虑上述计入财务费用的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金额后，凤凰祥盛各期还原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较为可比。

3) 凤凰祥盛利润的主要来源

凤凰祥盛净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营业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毛利，营业毛利主要来源于营业收入并受毛利率的影响。报告期内凤凰祥盛营业收入、毛利率的变动原因详见本部分相关内容。

4) 可能影响凤凰祥盛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可能影响凤凰祥盛盈利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的因素详见本报告书之“重大风险提示”之“二、标的公司相关风险”。

(4) 主要费用

1) 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0.98	47.22	30.56	27.33	40.67	41.45
广告宣传费	15.89	35.77	64.64	57.79	24.40	24.87
差旅费	5.18	11.67	8.86	7.92	17.54	17.87
其他	2.37	5.34	7.78	6.96	15.50	15.80
合计	44.42	100.00	111.85	100.00	98.11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销售费用分别为98.11万元、111.85万元和44.42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44%、10.43%和2.42%。凤凰祥盛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广告宣传费和差旅费等构成。

2020年度，凤凰祥盛销售费用率较2019年度增加5.99个百分点，主要系由于2020年度受疫情影响，凤凰祥盛营业收入下降，而2020年春节前夕，凤凰祥盛为提升知名度，吸引更多游客，加大了广告宣传费的投入所致。2021年1-7月，凤凰祥盛销售费用率较2019年减少2.02个百分点，主要系凤凰祥盛当期营业收入达到2019年同期水平的176.24%，而销售费用与2019年同期大致相同所致。

2) 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职工薪酬	53.46	47.55	85.81	42.29	88.76	38.26
租赁费	33.12	29.46	41.36	20.38	62.04	26.74
业务招待费	7.50	6.67	14.28	7.04	19.39	8.36
折旧摊销	3.20	2.85	6.47	3.19	4.66	2.01
差旅费	11.28	10.03	20.68	10.19	16.09	6.94
咨询服务费	-	-	17.64	8.70	18.46	7.96
其他	3.86	3.44	16.66	8.21	22.60	9.74
合计	112.43	100.00	202.90	100.00	232.00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管理费用分别为232.00万元、202.90万元和112.43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50%、18.91%和6.11%。凤凰祥盛的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租赁费和业务招待费等构成。

2020年度，凤凰祥盛管理费用金额与2019年度大致相同，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19年度增加8.42个百分点，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凤凰祥盛2020年营业收入下降，但折旧摊销等固定费用以及职工薪酬等并未随之同比例减少所致。2021年1-7月，凤凰祥盛管理费用约为2020年度的55.41%，主要系审计服务费等中介机构费用减少所致。

3) 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利息支出	286.46	245.16	329.35	474.58	392.75	166.33
减：利息收入	170.56	145.97	282.44	406.99	215.75	91.37
利息净支出	115.90	99.19	46.91	67.60	177.01	74.96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0.95	0.81	22.49	32.40	59.12	25.04
合计	116.85	100.00	69.40	100.00	236.12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财务费用分别为236.12万元、69.40万元和116.85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68%、6.47%和6.35%。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利息支出主要为经营权转让费所对应的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金额及金融负债利息。2020年度利息支出较2019年度有所减少，主要系由于受疫情影响，凤凰县人民政府根据专题会议纪要（凤府阅〔2020〕78号）文件的相关内容，给予了凤凰祥盛一定金额的经营权使用费减免，从而使得计入当期的未确认融资费用 and 无形资产摊销金额减少所致。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利息收入主要来源为银行存款利息、祥源集团及其关联方向凤凰祥盛支付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款所产生的利息。

（5）利润表其他项目

1）税金及附加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8	44.04	-	-	4.64	45.31
教育费附加	1.96	18.87	-	-	1.99	19.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1	12.58	-	-	1.33	12.94
车船使用税	0.28	2.66	0.66	48.33	0.66	6.47
印花税	1.06	10.24	0.07	4.74	0.30	2.92
水利基金	1.21	11.60	0.64	46.93	1.33	12.94
合计	10.39	100.00	1.37	100.00	10.25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税金及附加分别为10.25万元、1.37万元和10.39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46%、0.13%和0.57%，金额较少，占比基本保持稳定。2020年度，凤凰祥盛税金及附加减少，主要系受疫情影响根据相关税收优惠政策，部分税种减半征收或免除征收。

2）信用减值损失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的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坏账损失	-17.41	0.04	-1.96
合计	-17.41	0.04	-1.96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的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1.96万元，0.04万元和-17.41万元，均为坏账损失。

3) 所得税费用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的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所得税费用	176.74	9.86	132.71
合计	176.74	9.86	132.71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的所得税费用分别为132.71万元、9.86万元和176.74万元。

(6) 非经常性损益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44.96	268.31	211.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44.96	268.31	211.2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1.74	40.25	31.6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3.22	228.06	179.59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3.22	228.06	179.59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凤凰祥盛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179.59万元、228.06万元和123.22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3.88%、408.21%和12.30%。凤凰祥盛非经常性损益均为向关联方收取的因其他应收款所形成的资金占用费。

(三) 黄龙洞旅游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

1、财务状况分析

(1) 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截至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资产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087.56	24.28	47.30	1.43	344.67	9.15
应收账款	106.81	2.38	11.16	0.34	2.53	0.07
预付款项	17.94	0.40	3.94	0.12	3.62	0.10
其他应收款	91.55	2.04	-	-	-	-
存货	1.22	0.03	1.37	0.04	1.15	0.03
流动资产合计	1,305.07	29.14	63.77	1.93	351.97	9.34
固定资产	568.01	12.68	665.61	20.19	666.56	17.69
在建工程	-	-	-	-	100.00	2.65
无形资产	1,965.57	43.88	2,019.11	61.25	2,110.89	56.03
使用权资产	73.02	1.63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7.43	12.67	548.02	16.62	537.71	14.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74.03	70.86	3,232.74	98.07	3,415.16	90.66
资产总计	4,479.10	100.00	3,296.50	100.00	3,767.13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的资产总额分别为3,767.13万元、3,296.50万元和4,479.10万元。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34%、1.93%和29.14%，流动资产主要以货币资金为主。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分别为90.66%、98.07%和70.86%。非流动资产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为主，三项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7.07%、100.00%和97.70%。

2020年末资产总额相较于2019年末减少470.62万元，同比下降12.49%，主要系由于货币资金的减少所致；2021年7月末资产总额相较于2020年末增加1,182.59万元，同比增加35.87%，主要是由于所有者投入资金及经营性积累导致的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资产类科目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 货币资金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的货币资金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	-	4.41	9.33	9.29	2.70
银行存款	1,087.56	100.00	42.88	90.67	335.37	97.30
合计	1,087.56	100.00	47.30	100.00	344.67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货币资金账面价值分别为344.67万元、47.30万元和1,087.56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7.93%、74.17%和83.33%。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黄龙洞旅游货币资金为47.30万元，较2019年12月31日减少297.37万元；截至2021年7月31日，黄龙洞旅游货币资金为1,087.56万元，较2020年12月31日增加1,040.26万元，报告期各期末，黄龙洞旅游货币资金变化主要系受疫情及其逐渐常态化影响，经营情况波动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流出增加，以及黄龙洞旅游于2021年5月收到注册资本500.00万元所致。

2)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113.53	11.78	2.62
减：坏账准备	6.72	0.62	0.09
账面价值	106.81	11.16	2.53

黄龙洞旅游主营业务为向游客提供游船观光、语音讲解和景区交通车服务，应收账款主要系应收旅行社客户和OTA平台客户的票款。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2.53万元、11.16万元和106.81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72%、17.50%

和 8.18%。2020 年末，黄龙洞旅游应收账款金额较 2019 年末略有增加。2021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95.65 万元，主要系一方面由于 2021 年 7 月末张家界地区突发新冠疫情，根据当地政府的疫情防控要求，各企业进入停工停产状态，导致黄龙洞旅游未能及时与客户进行对账结算；另一方面，由于每年 7 月份属于当地的旅游旺季，黄龙洞旅游当月营业收入规模较大，从而应收账款规模随之增大所致。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应收账款前 5 名对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 年 7 月 31 日					
序号	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1	张家界康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23.49	20.69	1.41
2	张家界大美湘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20.63	18.17	1.24
3	张家界德宝中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17.84	15.71	1.07
4	湖南臻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13.01	11.46	0.78
5	张家界嘉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6.40	5.64	0.38
合计			81.36	71.67	4.8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1	湖南佳游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张家界分公司	否	5.35	45.45	0.32
2	张家界逍遥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2.61	22.14	0.16
3	张家界随往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1.56	13.23	0.09
4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	1.47	12.49	-
5	张家界美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0.79	6.68	0.05
合计			11.78	100.00	0.6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	1.12	42.85	-
2	张家界随往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否	0.97	36.83	0.06
3	湖南佳游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张家界分公司	否	0.53	20.32	0.03
合计			2.62	100.00	0.09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应收账款前5名对象除小岛科技外均为非关联方，前5名对象欠款总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00.00%、100.00%和71.67%，但单个应收账款对象应收金额均较小。

③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黄龙洞旅游对无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对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黄龙洞旅游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和类似信用风险特征、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对于1年以内、1-2年、2-3年和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6.00%、50.00%、70.00%和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1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3.53	6.72	106.81
——无风险组合	1.58	-	1.58
——账龄组合	111.95	6.72	105.23
合计	113.53	6.72	106.81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8	0.62	11.16
——无风险组合	1.47	-	1.47

——账龄组合	10.31	0.62	9.69
合计	11.78	0.62	11.16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2	0.09	2.53
——无风险组合	1.12	-	1.12
——账龄组合	1.50	0.09	1.41
合计	2.62	0.09	2.53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对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不同账龄区间坏账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1.95	6.72	6.00
合计	111.95	6.72	6.00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31	0.62	6.00
合计	10.31	0.62	6.00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50	0.09	6.00
合计	1.50	0.09	6.00

④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组合中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06.81	100.00	11.16	100.00	2.53	100.00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小计	106.81	100.00	11.16	100.00	2.53	100.00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的应收账款账龄均在1年以内，应收账款账龄结构与企业经营模式相一致。

黄龙洞旅游及可比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表所示：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丽江股份	5%	10%	50%	100%	100%	100%
三特索道	7.49%	53.74%	76.65%	100%	100%	100%
九华旅游	0.20%	100%	100%	100%	100%	100%
长白山	3%	5%	10%	30%	50%	100%
张家界	3%	5%	10%	100%	100%	100%
西藏旅游	5%	10%	15%	30%	30%	30%
黄山旅游	4.82%	95.92%	100%	100%	100%	100%
峨眉山A	3%	10%	15%	20%	50%	100%
桂林旅游	3%	10%	50%	100%	100%	100%
*ST西域	6%	50%	70%	100%	100%	100%
天目湖	5%	10%	20%	30%	60%	100%
可比公司平均	4.14%	32.70%	46.97%	73.64%	80.91%	93.64%
黄龙洞旅游	6%	50%	70%	100%	100%	100%

注1：丽江股份数据来源为2020年财务报告，其余公司数据来源为2020年年报；

注2：九华旅游为“组合2：旅游服务业务客户”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其对于账龄在1-3月、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分别为0.20%、100%，此处选取0.20%代表1年以内；

注3：黄山旅游为“组合4：应收旅游服务业务客户”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由上表可见，黄龙洞旅游的应收账款中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计提比例基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

3) 预付款项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的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年以内	17.94	100.00	3.94	100.00	3.62	100.00
合计	17.94	100.00	3.94	100.00	3.62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预付款项账面价值分别为3.62万元、3.94万元和17.94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03%、6.18%和1.37%，账龄全部在1年以内。黄龙洞旅游的预付款项主要为电费、平台服务费等预付采购款。

4)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基本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其他应收款主要由关联方往来款组成。黄龙洞旅游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往来款及其他	91.55	100.01	-	-	-	-
减：坏账准备	0.005	0.01	-	-	-	-
合计	91.55	100.00	-	-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0万元、0万元和91.55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0%、0%和7.01%。其他应收款2021年7月31日余额较2020年12月31日增加91.55万元，主要系黄龙洞旅游成立后黄龙洞投资代收了黄龙洞旅游部分销售款所致。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述其他应收款已偿还完毕。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年7月31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1	黄龙洞投资	代收代付款	91.47	99.91	-
2	国家税务总局张家界市武陵源区税务局	往来款	0.08	0.09	-
合计			91.55	100.00	-

③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1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55	0.005	91.55
——无风险组合	91.47	-	91.47
——账龄组合	0.08	0.005	0.08
合计	91.55	0.005	91.55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对于无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组合不计提坏账。对于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黄龙洞旅游不同账龄区间坏账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0.08	0.005	6.00
合计	0.08	0.005	6.00

黄龙洞旅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根据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对于1年以内、1-2年、2-3年和3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6.00%、50.00%、70.00%和100.00%。

④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其他应收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年以内	91.55	100.01	-	-	-	-
减：坏账准备	0.005	0.01	-	-	-	-
合计	91.55	100.00	-	-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的其他应收款账龄均在1年以内。

5) 存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存货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低值易耗品	1.22	-	1.37	-	1.15	-
合计	1.22	-	1.37	-	1.15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15万元、1.37万元和1.22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0.33%、2.15%和0.09%。黄龙洞旅游存货全部为低值易耗品，具体包括办公用品、环保纸杯等。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存货未出现减值迹象，无需计提跌价准备。

6) 固定资产

黄龙洞旅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等，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各类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及固定资产清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568.01	665.61	666.56
固定资产清理	-	-	-
合计	568.01	665.61	666.56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各类固定资产的账面价

值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1年7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281.93	33.61	-	248.32
机械设备	900.57	853.13	-	47.45
运输工具	464.86	193.73	-	271.1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8.00	6.89	-	1.12
合计	1,655.37	1,087.35	-	568.01
2020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281.93	24.45	-	257.48
机械设备	900.57	813.99	-	86.58
运输工具	526.00	206.15	-	319.85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8.00	6.31	-	1.69
合计	1,716.50	1,050.89	-	665.61
2019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22.92	16.30	-	106.63
机械设备	899.67	745.84	-	153.83
运输工具	526.00	122.63	-	403.36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8.00	5.26	-	2.74
合计	1,556.59	890.03	-	666.56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666.56万元、665.61万元和568.01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9.52%、20.59%和17.90%。2020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减少0.95万元。2021年7月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减少97.59万元，主要系固定资产折旧所致。

7) 在建工程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100.00万元、0万元和0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93%、0%和0%。黄龙洞旅游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爬山廊工程	100.00	-	100.00
合计	100.00	-	100.00

2020 年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减少为 0，主要系爬山廊工程建设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8) 无形资产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1年7月31日				
经营权	4,040.34	2,074.76	-	1,965.57
合计	4,040.34	2,074.76	-	1,965.57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经营权	4,040.34	2,021.23	-	2,019.11
合计	4,040.34	2,021.23	-	2,019.11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19年12月31日				
经营权	4,040.34	1,929.45	-	2,110.89
合计	4,040.34	1,929.45	-	2,110.89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110.89 万元、2,019.11 万元和 1,965.5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1.81%、62.46%和 61.93%，黄龙洞旅游的无形资产均为经营权。报告期内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减少系经营权摊销所致。

9) 使用权资产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的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和 73.0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和 2.30%，黄龙洞旅游的使用权资产为租赁的房屋及建筑物。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使用权资产金额增加主要系黄龙洞旅游于 2021 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而将根

据房屋租赁协议的约定所需支付的租赁费现值之和计入使用权资产所致。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分期付款取得经营权的税会差异	2,263.00	565.75	2,191.46	547.86	2,150.75	537.69
坏账准备	6.72	1.68	0.62	0.15	0.09	0.02
合计	2,269.72	567.43	2,192.08	548.02	2,150.84	537.71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分别为537.71万元、548.02万元和567.43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5.74%、16.95%和17.88%。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经营权折现损益调整所致。

(2) 负债构成及变动分析

截至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负债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账款	128.31	4.58	148.95	5.41	89.47	3.57
预收款项	-	-	-	-	24.51	0.98
合同负债	-	-	62.56	2.27	-	-
应付职工薪酬	53.23	1.90	210.10	7.63	131.96	5.27
应交税费	120.49	4.30	93.69	3.40	60.45	2.41
其他应付款	4.75	0.17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3.31	9.76	262.50	9.53	262.50	10.48
其他流动负债	-	-	1.88	0.07	-	-
流动负债合计	580.09	20.72	779.67	28.30	568.89	22.70

长期应付款	2,154.28	76.94	1,975.57	71.70	1,936.98	77.30
租赁负债	65.57	2.34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9.86	79.28	1,975.57	71.70	1,936.98	77.30
负债合计	2,799.95	100.00	2,755.24	100.00	2,505.87	100.00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2,505.87 万元、2,755.24 万元和 2,799.95 万元。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2.70%、28.30%和 20.72%，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三者合计在报告期内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85.07%、79.72%和 78.41%。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7.30%、71.70%和 79.28%，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应付款和租赁负债。

2020 年末负债总额相较于 2019 年末增长 249.36 万元，增幅为 9.95%。2021 年 7 月末负债总额相较于 2020 年末增加 44.71 万元，增幅为 1.62%，负债总额基本保持平稳。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负债类科目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 应付账款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的应付账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应付货款及资源使用费	100.88	78.63	111.82	75.07	36.34	40.61
应付工程设备款	27.42	21.37	37.13	24.93	53.13	59.39
合计	128.31	100.00	148.95	100.00	89.47	100.00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89.47 万元、148.95 万元和 128.31 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5.73%、19.10%和 22.12%。应付账款 2020 年末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59.48 万元，增幅为 66.48%，主要系应付小岛科技的服务费增加所致。2021 年 7 月末，应付账款较 2020 年末减少 20.64 万元，降幅 13.86%，整体保持稳定。

2) 预收款项与合同负债

报告期内，2019 年末黄龙洞旅游将预售票款计入预收款项中，2020 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售票款计入至合同负债中核算。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的预收款项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服务款	-	-	24.51
合计	-	-	24.51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的合同负债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	62.56	-
合计	-	62.56	-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的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金额合计分别为 24.51 万元、62.56 万元和 0 万元，主要为旅行社或游客预定观光游船票等而提前支付的款项。2020 年末合同负债及预收款项合计金额较 2019 年末略有增加，但总体金额较小。2021 年 7 月末合同负债金额为 0 万元。

3) 应付职工薪酬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短期薪酬	52.09	97.87	190.63	90.73	119.44	90.5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4	2.13	19.47	9.27	12.52	9.49
合计	53.23	100.00	210.10	100.00	131.96	100.00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的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131.96 万元、210.10 万元和 53.23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3.20%、

26.95%和 9.18%，由短期薪酬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构成。2020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9 年末增加 78.13 万元，增幅 59.21%，主要系黄龙洞旅游根据相关疫情优惠政策申请了暂缓缴纳社保及公积金所致。2021 年 7 月末应付职工薪酬较 2020 年末减少 156.87 万元，降幅 74.67%，主要系黄龙洞旅游本期缴纳了前期缓缴的社保及公积金所致。

4) 应交税费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增值税	7.07	5.87	0.04	0.04	11.58	19.16
企业所得税	111.98	92.93	92.65	98.89	45.97	76.05
个人所得税	0.60	0.49	0.59	0.63	0.45	0.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0.25	0.21	0.03	0.03	0.76	1.25
教育费附加	0.11	0.09	0.01	0.01	0.31	0.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0.07	0.06	0.01	0.01	0.23	0.38
其他税费	0.42	0.35	0.37	0.39	1.15	1.90
合计	120.49	100.00	93.69	100.00	60.45	100.00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应交税费分别为 60.45 万元、93.69 万元和 120.49 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63%、12.02% 和 20.77%。

5) 其他应付款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7 月，黄龙洞旅游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往来款及其他	4.75	100.00	-	-	-	-
合计	4.75	100.00	-	-	-	-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的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和 4.7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和 0.82%。黄

龙洞旅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代收代扣个人社保与公积金等。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62.50	262.50	262.5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81	-	-
合计	273.31	262.50	262.5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262.50万元、262.50万元和273.31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46.14%、33.67%和47.1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系黄龙洞旅游因取得“黄龙洞景区内的交通运输及游览项目的经营服务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的经营权，而需于一年内向湖南省张家界市武陵源区政府支付的经营权转让费。该经营权的取得及定价依据为黄龙洞旅游于2021年与湖南省张家界市武陵源区政府、黄龙洞投资签署的《黄龙洞风景名胜区交通运输委托经营合同》。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相关规定，将需分期支付的经营权款项原值扣减未确认融资费用后计入长期应付款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则为前述长期应付款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新增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10.81万元，系因黄龙洞旅游于2021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而将根据房屋租赁协议的约定需于一年内支付的租赁费计入所致。

7) 其他流动负债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其他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待转销项税额	-	-	1.88	100.00	-	-

合计	-	-	1.88	100.00	-	-
----	---	---	------	--------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的其他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0万元、1.88万元和0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0%、0.24%和0%。黄龙洞旅游其他流动负债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加1.88万元，系执行新收入准则重新列示预收服务款中的税款所致。

8) 长期应付款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长期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经营权转让款	2,154.28	1,975.57	1,936.98
合计	2,154.28	1,975.57	1,936.98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的长期应付款金额分别为1,936.98万元、1,975.57万元和2,154.28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00.00%、100.00%和97.05%。黄龙洞旅游的长期应付款为经营权转让款。

上述经营权转让款系黄龙洞旅游因取得“黄龙洞景区内的交通运输及游览项目的经营服务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的经营权，而需向湖南省张家界市武陵源区政府支付的经营权转让费。该经营权的取得及定价依据为黄龙洞旅游于2021年与湖南省张家界市武陵源区政府、黄龙洞投资签署的《黄龙洞风景名胜区交通运输委托经营合同》。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相关规定，将需分期支付的经营权款项原值扣减未确认融资费用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后的金额计入长期应付款中。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长期应付款金额逐年增加系因为在上述各期内，黄龙洞旅游根据《黄龙洞风景名胜区交通运输委托经营合同》的约定，所实际缴纳的经营权转让费金额小于各期计入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金额所致。

9) 租赁负债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租赁负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租赁付款额	94.36	-	-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7.97	-	-
小计	76.39	-	-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0.81	-	-
合计	65.57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的租赁负债金额分别为0万元、0万元和65.57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0%、0%和2.95%。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新增租赁负债65.57万元，系因黄龙洞旅游于2021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而将根据房屋租赁协议的约定需支付的租赁款总额扣减未确认融资费用及需于一年内支付的租赁费后的金额计入租赁负债所致。

（3）偿债能力分析

1) 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的偿债能力相关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1年1-7月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流动比率（倍）	2.25	0.08	0.62
速动比率（倍）	2.22	0.07	0.61
资产负债率（%）	62.51	83.58	66.5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750.38	480.91	1,684.91
利息保障倍数（倍）	8.88	0.93	5.00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②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③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④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无形资产摊销+投资性房地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⑤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2020年末，黄龙洞旅游资产负债率较2019年末上升，包括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数在内的其他偿债能力指标较2019年末有所下降，主要系由于2020年度，黄龙洞旅游经营状况受疫情影响，经营性资金大幅流出，且因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等因素导致资产总额及流动资产总额减少，且同时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等负债增加所致。2021年7月末，资产负债率较2020年末下降，包括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数在内的其他偿债能力指标

较 2020 年末有所提升，主要系一方面，随着疫情逐步常态化，公司经营状况改善带来货币资金等流动资产增加；另一方面，黄龙洞旅游收到注册资本金。

2)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目前，A 股市场暂无业务模式、客户类型等与黄龙洞旅游完全可比的上市公司。在新三板挂牌公司中，蓝海豚、海河游船、瘦西湖和秦淮风光主营业务为向游客提供水上游船观光等服务，与黄龙洞旅游具有一定的可比性。

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 7 月末，黄龙洞旅游的偿债能力相关指标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资产负债率（%）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蓝海豚	41.90	31.91	30.36
海河游船	27.13	33.76	18.28
瘦西湖	23.91	11.21	10.95
秦淮风光	9.41	8.02	7.30
平均值	25.59	21.23	16.72
黄龙洞旅游	62.51	83.58	66.52
流动比率（倍）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蓝海豚	0.60	0.86	1.18
海河游船	3.66	2.30	3.61
瘦西湖	8.52	7.52	7.84
秦淮风光	7.79	9.61	11.00
平均值	5.14	5.07	5.91
黄龙洞旅游	2.25	0.08	0.62
速动比率（倍）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蓝海豚	0.60	0.86	1.18
海河游船	3.65	2.30	3.61
瘦西湖	8.49	7.48	7.79
秦淮风光	7.79	9.61	11.00
平均值	5.13	5.06	5.89
黄龙洞旅游	2.22	0.07	0.61

注：同行业公司最近一期偿债能力相关指标为 2021 年 6 月末数据。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黄龙洞旅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系黄龙洞旅游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要求及经营权转让协议相关约定，将经营权以长

期应付款形式计入非流动负债所致。黄龙洞旅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黄龙洞旅游前述长期应付款对应的将于一年内进行支付的部分，按照会计准则需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由此导致黄龙洞旅游流动负债总额较大，从而使得其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同行业公司偏低。

（4）营运能力分析

1) 主要营运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的营运能力相关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4.43	244.47	952.98
存货周转率（次）	977.42	829.76	155.27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①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②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③2021年1-7月数据已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各期末，黄龙洞旅游因业务特点，其应收账款余额、存货余额均较小，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较高且各期波动较大。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2.53万元、11.16万元和106.81万元；存货余额分别为1.15万元、1.37万元和1.22万元。

2)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的营运能力相关指标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蓝海豚	8.10	21.12	58.06
海河游船	62.81	171.20	261.17
瘦西湖	137.21	65.74	144.66
秦淮风光	95.79	237.89	230.65
平均值	75.98	123.99	173.64
黄龙洞旅游	74.43	244.47	952.98
存货周转率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蓝海豚	266.90	446.01	730.62
海河游船	63.86	167.17	319.38

瘦西湖	42.31	46.52	43.17
秦淮风光	-	-	-
平均值	124.36	219.90	364.39
黄龙洞旅游	977.42	829.76	155.27

注1：同行业公司最近一期营运能力相关指标为2021年1-6月数据。

注2：秦淮风光2019年末、2020年末及2021年7月末均无存货。

受行业业务特点影响，黄龙洞旅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均主要从事游船观光运营服务，而非生产型等类型企业，应收账款余额、存货余额常年较小，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较高且波动水平较大。与同行业公司相比，黄龙洞旅游营运能力指标符合行业惯例。

2、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利润表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2,720.42	100.00	1,760.29	100.00	3,868.82	100.00
营业成本	737.73	27.12	1,045.42	59.39	1,700.78	43.96
税金及附加	10.00	0.37	3.76	0.21	20.47	0.53
销售费用	185.68	6.83	171.69	9.75	366.60	9.48
管理费用	180.71	6.64	306.40	17.41	292.71	7.57
财务费用	182.51	6.71	249.36	14.17	302.94	7.83
信用减值损失	-6.10	-0.22	-0.53	-0.03	-0.09	-0.002
营业利润	1,417.67	52.11	-16.87	-0.96	1,185.23	30.64
利润总额	1,417.67	52.11	-16.87	-0.96	1,185.23	30.64
所得税费用	354.42	13.03	-4.22	-0.24	296.31	7.66
净利润	1,063.25	39.08	-12.65	-0.72	888.92	22.98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063.25	39.08	-12.65	-0.72	888.92	22.98

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3,868.82万元、1,760.29万元和2,720.42万元，分别实现净利润888.92万元、-12.65万元和1,063.25万元。

(1)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720.42	100.00	1,760.29	100.00	3,868.82	100.00
——游船观光	1,459.64	53.66	1,066.52	60.59	3,868.82	100.00
——语音讲解	1,210.36	44.49	625.12	35.51	-	-
——景区交通车	50.41	1.85	68.65	3.90	-	-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2,720.42	100.00	1,760.29	100.00	3,868.82	100.00

黄龙洞旅游的营业收入均为主营业务收入，由游船观光、语音讲解和景区交通车三项业务构成。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营业收入分别为3,868.82万元、1,760.29万元和2,720.42万元。其中，游船观光业务收入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100.00%、60.59%及53.66%；语音讲解及景区交通车业务自2020年产生收入，收入占比不断提升，2020年度及2021年1-7月，两项业务合计收入规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9.41%、46.34%。

1) 主营业务收入

①游船观光

游船观光是黄龙洞旅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3,868.82万元、1,066.52万元和1,459.64万元，占黄龙洞旅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00.00%、60.59%和53.66%。2020年度，游船观光业务收入较2019年度减少2,802.29万元，降幅为72.43%，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黄龙洞旅游游船观光业务全年接待游客人次较上年同期减少67.73%，同时自2019年10月起，游船观光票价格下调，2020年游船观光平均票单价较2019年下降14.58%所致。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游船观光业务收入恢复至2019年同期水平的71.37%，主要系随着新冠疫情常态化，群众出游意愿增强，2021年1-7月接待乘客人次已恢复至2019年同期水平的87.55%，但由于自2019年10月起，游船观光票价格下调的原因，2021年1-7月的平均票单价较2019年水平下降18.75%所致。

②语音讲解

语音讲解是黄龙洞旅游于 2020 年 3 月新开设的业务，报告期内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0 万元、625.12 万元和 1,210.36 万元，占黄龙洞旅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35.51%和 44.49%。2021 年 1-7 月黄龙洞旅游语音讲解业务收入较 2020 年增加 585.24 万元，增幅为 93.62%，主要系一方面该业务于 2020 年 3 月开设，同时叠加新冠疫情影响导致 2020 年接待游客人次基数较小，2021 年 1-7 月接待游客人次较 2020 年增加 64.28%；另一方面，语音讲解业务 2021 年 1-7 月的平均票单价较 2020 年水平上涨 17.86%。

③景区交通车

景区交通车是黄龙洞旅游于 2020 年 7 月新开设的业务，报告期内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0 万元、68.65 万元和 50.41 万元，占黄龙洞旅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3.90%和 1.85%，总体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分季度人次、单价、主营业务收入分析详见“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之“三、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之“（三）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之“3、黄龙洞旅游的服务情况”及“4、报告期各期服务提供及销售收入情况”。

2) 黄龙洞旅游营业务收入按地域分析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主要提供黄龙洞景区内的游船观光、语音讲解和景区交通车三项业务，其营业收入均来自于湖南省张家界市。

（2）营业成本

1) 营业成本分业务分析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营业成本分业务类型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737.73	100.00	1,045.42	100.00	1,700.78	100.00
——游船观光	536.21	72.68	892.22	85.35	1,700.78	100.00
——语音讲解	173.73	23.55	130.60	12.49	-	-

——景区交通车	27.79	3.77	22.60	2.16	-	-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合计	737.73	100.00	1,045.42	100.00	1,700.78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营业成本分别为1,700.78万元、1,045.42万元和737.73万元，均为主营业务成本。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主营业务成本以游船观光业务成本为主。

2) 营业成本分性质分析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营业成本按性质划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82.06	38.23	482.14	46.12	592.99	34.87
资源有偿使用费	152.17	20.63	119.02	11.38	504.77	29.68
折旧摊销	142.71	19.34	236.59	22.63	187.24	11.01
资产使用费	81.61	11.06	52.81	5.05	116.06	6.82
平台服务费	39.94	5.41	35.60	3.41	6.87	0.40
能源费用	22.72	3.08	40.54	3.88	46.70	2.75
检测维修费	4.68	0.63	7.44	0.71	26.35	1.55
其他	11.84	1.60	71.29	6.82	219.81	12.92
合计	737.73	100.00	1,045.42	100.00	1,700.78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营业成本分别为1,700.78万元、1,045.43万元和737.73万元，主要由职工薪酬、资源有偿使用费、折旧摊销等构成。其中，资源有偿使用费、资产使用费及能源费用等与营业收入直接相关，为可变成本；职工薪酬及折旧摊销等相对固定。

2020年度黄龙洞旅游营业成本较2019年度减少655.36万元，同比减少38.53%，主要系受疫情影响，游客人数减少，2020年黄龙洞旅游营业收入较2019年度减少54.50%，从而导致资源有偿使用费、资产使用费、游船电费等可变成本随收入减少而变动，上述可变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由2019年的39.25%降到2020年的34.77%。

2021年1-7月，随着疫情常态化及群众出游意愿的增强，黄龙洞旅游2021年1-7月营业收入恢复至2019年的70.32%，营业成本为2019年的43.38%，营业成本恢复比例低于营业收入，主要原因为：①于2020年3月新增的语音讲解业务收入规模在2021年1-7月大幅上涨至1,210.36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44.49%，该业务不涉及随收入征收的资源有偿使用费；②2021年1-7月，职工薪酬占2019年的比例为47.57%，主要是由于受疫情影响，黄龙洞旅游整体经营业绩未恢复至正常水平，导致职工薪酬中的绩效奖金有所减少，此外2019年末黄龙洞旅游升级游船设备，整体运营效率提升，因此季节性劳务外包费用减少；③2019年，黄龙洞洞内环境检测等支出为79.80万元，该费用为一次性支出，2020年及2021年1-7月未发生。

（3）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1) 毛利总体情况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的主营业务毛利按业务类型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1,982.68	100.00	714.88	100.00	2,168.03	100.00
——游船观光	923.43	46.58	174.31	24.38	2,168.03	100.00
——语音讲解	1,036.62	52.28	494.52	69.18		
——景区交通车	22.62	1.14	46.05	6.44		
其他业务毛利	-		-		-	-
合计	1,982.68	100.00	714.88	100.00	2,168.03	100.00

黄龙洞旅游的毛利贡献来源于主营业务毛利。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的毛利分别为2,168.03万元、714.88万元和1,982.68万元。其中，游船观光毛利占比分别为100.00%、24.38%和46.58%；语音讲解及景区交通车毛利随着2020年相关业务的开展，毛利占比有所提升，2020年及2021年1-7月分别为75.62%及53.42%。

2) 毛利率及其变动分析

①黄龙洞旅游毛利率情况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72.88	40.61	56.04
——游船观光	63.26	16.34	56.04
——游船观光（%）（考虑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后）（注1）	50.94	-6.64	48.38
——语音讲解	85.65	79.11	-
——景区交通车	44.88	67.08	-
其他业务毛利率（%）	-	-	-
综合毛利率（%）	72.88	40.61	56.04
综合毛利率（%）（考虑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后）（注2）	66.27	26.68	48.38

注 1：游船观光（%）（考虑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后）的毛利率是指将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要求计入财务费用的经营权取得成本，重新计入营业成本后对应的毛利率。

注 2：综合毛利率（%）（考虑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后）的毛利率是指将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要求计入财务费用的经营权取得成本，重新计入营业成本后对应的毛利率。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56.04%、40.61%和72.88%。2020年度，综合毛利率较2019年度下降15.43个百分点，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黄龙洞旅游营业收入有所下降，但部分成本相对固定，并未随收入减少而减少；其中，包括折旧摊销及固定职工薪酬等固定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由2019年的35.33%上升至2020年的60.50%。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综合毛利率较2019年度增加16.84个百分点，主要系随着疫情常态化，企业复工复产、群众出行意愿的增强使得黄龙洞旅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特别是较2019年度新增的高毛利率业务——语音讲解业务营业收入增幅较大，占比由0提升至2020年及2021年1-7月的35.51%和44.49%。

黄龙洞旅游三大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原因如下：

A.游船观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相关规定，黄龙洞旅游将其取得的“黄龙洞景区内的交通运输及游览项目的经营服务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的经营权进行资本化处理，并将其计入无形资产。因此，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因取得该项经营权而付出的成本实际包括两部分，即无形资产摊销及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其中，无形资产摊销金额直接计入营业成本，而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金额则是计入了财务费用，由此导致计入营业成本的金额并

未完全反映黄龙洞旅游因取得上述经营权而付出的实际总成本。为更真实反映黄龙洞旅游游船观光业务毛利率情况，对其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进行还原，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游船观光业务考虑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后的还原毛利率分别为48.38%、-6.64%和51.02%。

2020年度，因受新冠疫情影响，游船观光业务营业收入较2019年度下降72.43%，但因游船观光业务营业成本中的职工薪酬、折旧摊销以及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等较为固定的成本及费用占比较高且未同比例减少，游船观光业务营业成本及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合计较2019年度仅下降43.05%，上述三项合计金额分别占2019年度、2020年度游船观光业务营业成本及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合计金额的53.91%、76.74%。因此，黄龙洞游船观光业务2020年还原毛利率下降55.02个百分点。

2021年1-7月，游船观光业务营业收入较2019年下降62.27%，游船观光业务营业成本及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合计较2019年下降64.15%，由此导致还原毛利率较2019年上升2.57个百分点。游船观光业务在2021年1-7月营业成本及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合计数降幅大于营业收入降幅，主要系游船观光业务于2019年末购置运行效率更高的新船后，整体运营效率提升，季节性劳务外包费用减少，此外，环境检测等一次性成本减少所致。

B.语音讲解

2021年1-7月，语音讲解业务营业收入较2020年上涨93.62%，营业成本较2020年上涨33.03%，主要系语音讲解业务的营业成本主要由职工薪酬等固定成本构成，2020年及2021年1-7月，固定职工薪酬占该业务营业成本的比重为40.41%、53.65%，该部分固定成本未随营业收入大幅增长而增加。因此，语音讲解业务毛利率较2020年增加8.96个百分点。

C.景区交通车业务

2021年1-7月，景区交通车业务营业收入因旅客结构等原因较2020年减少26.56%，而营业成本因实际运营时间增加（2020年实际运营6个月，2021年1-7月实际运营7个月）导致较2020年上涨22.98%，因此，景区交通车毛利率较2020年减少22.20个百分点。

②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的比较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黄龙洞旅游的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毛利率（%）	2021年1-7月 （注1）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权的账务处理
蓝海豚	37.11	23.62	47.08	未计入无形资产
海河游船	62.94	67.04	70.30	未计入无形资产
瘦西湖	61.12	44.31	56.44	未计入无形资产
秦淮风光	60.37	38.84	61.88	未计入无形资产
平均值	55.39	43.45	58.92	-
黄龙洞旅游	72.88	40.61	56.04	计入无形资产，各期实际成本包括无形资产和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两部分
黄龙洞旅游（考虑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后）（注2）	66.31	26.68	48.38	

注1：同行业公司最近一期毛利率数据为2021年1-6月数据。

注2：黄龙洞旅游（考虑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后）的毛利率指将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要求计入财务费用的经营权取得成本，重新计入营业成本后对应的毛利率。

由上表可知，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综合毛利率较同行业可比公司高，主要原因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相关规定，黄龙洞旅游将其取得的“黄龙洞景区内的交通运输及游览项目的经营服务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的经营权进行资本化处理，分别计入无形资产及长期应付款。因此，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因取得该项经营权而付出的成本实际包括两部分，即无形资产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其中，无形资产摊销金额直接计入营业成本，而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金额则是计入了财务费用，由此导致计入营业成本的金额并未完全反映黄龙洞旅游因取得上述经营权而付出的实际总成本。而同行业可比公司并未将经营权资本化处理，而是将逐年支付的经营权费用全部计入当期营业成本。因此，在考虑上述计入财务费用的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金额后，黄龙洞旅游各期还原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较为可比。

3) 黄龙洞旅游利润的主要来源

黄龙洞旅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营业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毛利，营业毛利主要来源于营业收入并受毛利率的影响。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营业收入、毛利率的变动原因详见本部分相关内容。

4) 可能影响黄龙洞旅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可能影响黄龙洞旅游盈利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的因素详见本报告书之“重大风险提示”之“二、标的公司相关风险”。

(4) 主要费用

1) 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广告宣传费	140.36	75.59	103.67	60.38	282.41	77.04
职工薪酬	34.33	18.49	61.01	35.53	72.19	19.69
其他	11.00	5.92	7.02	4.09	11.99	3.27
合计	185.68	100.00	171.69	100.00	366.60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销售费用分别为366.60万元、171.69万元和185.68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48%、9.75%和6.83%。黄龙洞旅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广告宣传费和职工薪酬构成。

2019年度、2020年度黄龙洞旅游销售费用率基本保持稳定，主要系为应对疫情影响，2020年度黄龙洞旅游缩减广告宣传费开支，同时职工薪酬中的社保费用因享受疫情减免政策减少所致。2021年1-7月，销售费用率有所下降，主要系随着疫情常态化，黄龙洞旅游2021年1-7月经营业绩快速恢复，且较2019年新增的语音讲解、景区交通车在当期贡献了较大占比的收入，使得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营业收入达到2019年的70.32%。

2) 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11.17	61.52	148.43	48.44	151.21	51.66
咨询服务费	30.76	17.02	46.41	15.15	30.66	10.48
折旧摊销费	9.34	5.17	16.05	5.24	16.00	5.47
差旅费	11.11	6.15	21.01	6.86	20.10	6.87

租赁费	8.61	4.76	15.50	5.06	15.50	5.30
办公费用	2.79	1.55	12.51	4.08	11.22	3.83
业务招待费	0.56	0.31	17.61	5.75	34.71	11.86
其他费用	6.38	3.53	28.88	9.43	13.32	4.55
合计	180.71	100.00	306.40	100.00	292.71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管理费用分别为292.71万元、306.40万元和180.71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57%、17.41%和6.64%。黄龙洞旅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咨询服务费和差旅费等构成。

2020年度，黄龙洞旅游管理费用率较2019年度有所上升，主要系受疫情影响，黄龙洞旅游营业收入下降，而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未出现明显变化所致。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管理费用率较2019年度略有下降，无明显变化。

3) 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支出	179.84	98.54	245.15	98.31	296.44	97.86
减：利息收入	1.53	0.84	1.14	0.46	0.57	0.19
利息净支出	178.31	97.70	244.01	97.85	295.88	97.67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20	2.30	5.35	2.15	7.06	2.33
合计	182.51	100.00	249.36	100.00	302.94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财务费用分别为302.94万元、249.36万元和182.51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83%、14.17%和6.71%。黄龙洞旅游的财务费用主要由经营权转让费所对应的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金额构成，该部分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金额确定，不随收入变动而变动。2020年度，黄龙洞旅游财务费用率较2019年度有所上升，主要系受疫情影响，黄龙洞旅游营业收入下降，而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降幅较小所致。2021年1-7月，随着营业收入的逐步恢复，黄龙洞旅游财务费用率较2019年度略有下降，无明显变化。

(5) 利润表其他项目**1) 税金及附加**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城市维护建设费	3.24	32.42	-	-	8.12	39.69
教育费附加	1.39	13.90	-	-	3.48	17.01
地方教育附加	0.93	9.26	-	-	2.32	11.34
车船使用税	0.23	2.32	0.54	14.36	0.54	2.64
印花税	2.75	27.44	0.66	17.47	0.65	3.16
水利基金	1.47	14.66	1.06	28.09	2.32	11.34
环保税	-	-	1.51	40.07	3.03	14.82
合计	10.00	100.00	3.76	100.00	20.47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税金及附加分别为20.47万元、3.76万元和10.00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53%、0.21%和0.37%，金额及占比较小。2020年度，因享受疫情减免政策，金额及占比略有下降。

2) 信用减值损失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的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坏账损失	-6.10	-0.53	-0.09
合计	-6.10	-0.53	-0.09

3) 所得税费用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的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所得税费用	354.42	-4.22	296.31
合计	354.42	-4.22	296.31

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7月，黄龙洞旅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296.31万元、-4.22万元和354.42万元。

（6）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无非经常性损益。

（四）齐云山股份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

1、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截至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资产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68.96	1.61	55.05	0.49	22.17	0.19
应收账款	153.36	1.46	230.18	2.07	239.82	2.07
预付款项	3.75	0.04	-	-	0.05	0.0005
其他应收款	2,372.09	22.56	2,800.00	25.15	2,800.00	24.19
存货	0.91	0.01	0.47	0.004	12.51	0.11
其他流动资产	132.43	1.26	150.23	1.35	153.07	1.32
流动资产合计	2,831.50	26.93	3,235.93	29.06	3,227.63	27.89
固定资产	7,280.33	69.25	7,518.98	67.53	7,943.58	68.63
在建工程	28.25	0.27	-	-	-	-
无形资产	371.68	3.54	378.83	3.40	388.75	3.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0.84	0.01	0.18	0.002	13.87	0.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81.10	73.07	7,897.99	70.94	8,346.20	72.11
资产总计	10,512.60	100.00	11,133.92	100.00	11,573.83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资产总额分别为11,573.83万元、11,133.92万元和10,512.60万元。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7.89%、29.06%和26.93%，基本保持稳定，流动资产以其他应收款为主。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2.11%、70.94%和73.07%，基本保持稳定，非流动资产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为主。

2020年末齐云山股份资产总额相较于2019年末减少439.91万元，同比下降3.80%，主要系由于固定资产折旧所致。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资产总额相较于2020年末减少621.32万元，同比下降5.58%，主要系由于固定资产折旧和其他应收款收回所致。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资产类科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货币资金

截至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货币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0.68	1.68	3.83
银行存款	119.21	53.37	18.34
其他货币资金	49.07	-	-
合计	168.96	55.05	22.17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22.17万元、55.05万元和168.96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69%、1.70%和5.97%。2020年末，齐云山股份货币资金较2019年增加32.88万元，增幅为148.26%，主要系由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所致。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货币资金为168.96万元，较2020年末增加113.91万元，增幅为206.92%，主要系由于取得银行借款及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所致。

2)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156.04	230.90	295.29
减：坏账准备	2.68	0.72	55.47
账面价值	153.36	230.18	239.82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239.82万元、230.18万元和153.36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7.43%、

7.11%和 5.42%。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齐云山股份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总体保持稳定，无明显变化。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齐云山股份应收账款前 5 名对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1	齐云山投资	是	62.48	40.04	-
2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	32.48	20.82	-
3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是	27.63	17.71	-
4	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否	23.50	15.06	-
5	休宁县齐云山道教协会	否	4.39	2.81	0.26
合计			150.48	96.44	0.2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1	齐云山投资	是	76.11	32.96	-
2	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否	59.94	25.96	-
3	小岛科技	是	44.13	19.11	-
4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是	22.55	9.76	-
5	祥源控股	是	14.96	6.48	-
合计			217.69	94.28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1	齐云山投资	是	100.40	34.00	-
2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是	49.76	16.85	-
3	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否	39.35	13.33	-

4	休宁县齐云山道教协会	否	24.10	8.16	24.10
5	祥源控股	是	13.68	4.63	-
合计			213.55	72.32	24.10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齐云山股份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主要系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等政府机构的款项。其中，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采取年度对账并确认结算的信用政策，报告期内均按信用政策按时结算。

③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齐云山股份对无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对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齐云山股份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和类似信用风险特征、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对于1年以内、1-2年、2-3年和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6.00%、50.00%、70.00%和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1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6.04	2.68	153.36
——无风险组合	146.10	-	146.10
——账龄组合	9.94	2.68	7.26
合计	156.04	2.68	153.36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0.90	0.72	230.18
——无风险组合	224.99	-	224.99
——账龄组合	5.91	0.72	5.19
合计	230.90	0.72	230.18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66	46.66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8.63	8.81	239.82
——无风险组合	231.05	-	231.05
——账龄组合	17.58	8.81	8.77
合计	295.29	55.47	239.82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对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不同账龄区间坏账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62	0.40	6.00
1至2年	1.49	0.75	50.00
2至3年	0.98	0.69	70.00
3年以上	0.85	0.85	100.00
合计	9.94	2.68	26.96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14	0.31	6.00
1至2年	0.65	0.32	50.00
2至3年	0.12	0.09	70.00
3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5.91	0.72	12.16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69	0.46	6.00
1至2年	3.05	1.52	50.00
2至3年	0.03	0.02	70.00
3年以上	6.81	6.81	100.00
合计	17.58	8.81	50.13

④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组合中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余额	占比 (%)	应收账款 余额	占比 (%)	应收账款 余额	占比 (%)
1年以内	93.57	59.97	117.23	50.77	153.63	52.03
1至2年	56.10	35.95	64.75	28.04	5.32	1.80
2至3年	5.42	3.48	1.76	0.76	1.70	0.58
3年以上	0.94	0.61	47.16	20.42	134.64	45.60
小计	156.04	100.00	230.90	100.00	295.29	100.00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的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以1年以内为主，应收账款账龄结构与企业经营模式相一致。2019年末、2020年末，齐云山股份存在较大比例的3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系对休宁县齐云山道教协会等所形成的应收账款。齐云山股份于2020年度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同时对于其中合计46.66万元收回确有难度的应收账款予以了核销。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应收账款整体账龄有所缩短。

齐云山股份与可比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表所示：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丽江股份	5%	10%	50%	100%	100%	100%
三特索道	7.49%	53.74%	76.65%	100%	100%	100%
九华旅游	0.20%	100%	100%	100%	100%	100%
长白山	3%	5%	10%	30%	50%	100%
张家界	3%	5%	10%	100%	100%	100%
西藏旅游	5%	10%	15%	30%	30%	30%
黄山旅游	4.82%	95.92%	100%	100%	100%	100%
峨眉山A	3%	10%	15%	20%	50%	100%
桂林旅游	3%	10%	50%	100%	100%	100%
*ST西域	6%	50%	70%	100%	100%	100%
天目湖	5%	10%	20%	30%	60%	100%
可比公司平均	4.14%	32.70%	46.97%	73.64%	80.91%	93.64%
齐云山股份	6%	50%	70%	100%	100%	100%

注 1：丽江股份数据来源为 2020 年财务报告，其余公司数据来源为 2020 年年报；

注 2：九华旅游为“组合 2：旅游服务业务客户”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其对于账龄在 1-3 月、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分别为 0.20%、100%，此处选取 0.20% 代表 1 年以内；

注 3：黄山旅游为“组合 4：应收旅游服务业务客户”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由上表可见，齐云山股份的应收账款中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计提比例基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

3) 预付款项

截至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齐云山股份的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年以内	3.75	100.00	-	-	0.05	100.00
合计	3.75	100.00	-	-	0.05	100.00

齐云山股份的预付款项主要为平台付服务、通信费等。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账面价值分别为 0.05 万元、0 万元和 3.7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002%、0%和 0.13%，账龄全部在 1 年以内。

4)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基本情况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齐云山股份其他应收款为往来款和其他。齐云山股份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往来款和其他	2,372.78	100.03	2,800.00	100.00	2,800.00	100.00
小计	2,372.78	100.03	2,800.00	100.00	2,800.00	100.00
减：坏账准备	0.68	0.03	-	-	-	-
合计	2,372.09	100.00	2,800.00	100.00	2,800.00	100.00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齐云山股份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800.00 万元、2,800.00 万元和 2,372.0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6.75%、86.53%和 83.78%。

齐云山股份的其他应收款为对祥源控股及关联方的资金拆借款。根据齐云山股份与祥源控股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签署的《借款协议》，齐云山股份于 2019 年度结合日常经营情况，为提升自身资金使用效率，出于业务发展考虑及资金需要，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前提下，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方式向祥源控股及关联方提供借款所形成。针对上述资金占用情形，齐云山股份以祥源控股最新一期的公开企业债券融资年利率 6.99% 向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计收利息。

祥源控股及关联方已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将上述拆借款偿还完毕。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齐云山股份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齐云山股份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 年 7 月 31 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1	齐云山投资	往来款	2,361.38	99.52	-
2	浙江飞猪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0	0.11	0.15
3	汪奇玲	备用金	2.10	0.09	0.13
4	邱敏君	备用金	1.05	0.04	0.06
5	王晨	备用金	0.80	0.03	0.05
合计			2,367.83	99.79	0.3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1	齐云山投资	往来款	2,800.00	100.00	-
合计			2,800.00	100.00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1	齐云山投资	往来款	2,800.00	100.00	-
合计			2,800.00	100.00	-

上述其他应收款除与齐云山投资间的关联方往来款外，其余主要为保证金、备用金等。

③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1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72.78	0.68	2,372.09
——无风险组合	2,361.38	-	2,361.38
——账龄组合	11.40	0.68	10.72
合计	2,372.78	0.68	2,372.09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无风险组合	-	-	-
——账龄组合	-	-	-
合计	-	-	-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无风险组合	-	-	-
——账龄组合	-	-	-
合计	-	-	-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0元、0元和0.68万元，报告期内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对无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对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齐云山股份不同账龄区间坏账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40	0.68	6.00
合计	11.40	0.68	6.00

齐云山股份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根据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对于1年以内、1-2年、2-3年和3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6.00%、50.00%、70.00%和100.00%。

④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其他应收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372.78	2,800.00	2,800.00
合计	2,372.78	2,800.00	2,8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其他应收款账龄均在1年以内。

5) 存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存货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低值易耗品	0.91	100.00	0.47	100.00	0.32	2.54
库存商品	-	-	-	-	12.19	97.46
合计	0.91	100.00	0.47	100.00	12.51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2.51万元、0.47万元和0.91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0.39%、0.01%和

0.03%。齐云山股份存货为低值易耗品和库存商品等。2020 年末余额较 2019 年末减少 12.04 万元，主要系处置景区小商品销售业务剩余商品所致。

6) 其他流动资产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齐云山股份其他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待抵扣进项税额	132.43	100.00	150.23	100.00	153.07	100.00
合计	132.43	100.00	150.23	100.00	153.07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齐云山股份其他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53.07 万元、150.23 万元和 132.4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74%、4.64%和 4.68%。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其他流动资产均为待抵扣进项税额。

7) 固定资产

齐云山股份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机械设备、房屋和建筑物等，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各类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齐云山股份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固定资产清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7,280.33	7,518.98	7,943.58
固定资产清理	-	-	-
合计	7,280.33	7,518.98	7,943.58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齐云山股份各类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1年7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3,324.15	695.05	-	2,629.11
机械设备	6,013.14	1,400.08	-	4,613.06
运输工具	132.57	104.21	-	28.36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94.06	84.25	-	9.81
合计	9,563.92	2,283.59	-	7,280.33
2020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3,340.48	637.09	-	2,703.39
机械设备	6,013.14	1,230.73	-	4,782.41
运输工具	117.00	101.24	-	15.76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94.06	76.63	-	17.42
合计	9,564.67	2,045.69	-	7,518.98
2019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3,343.70	525.87	-	2,817.83
机械设备	6,013.14	940.41	-	5,072.73
运输工具	117.00	97.85	-	19.15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94.06	60.19	-	33.87
合计	9,567.89	1,624.31	-	7,943.58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7,943.58万元、7,518.98万元和7,280.33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5.18%、95.20%和94.78%。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分别减少424.61万元，238.64万元，降幅分别为5.35%、3.17%，主要系固定资产折旧所致。

8) 在建工程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在建工程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在安装设备	28.25	-	-
合计	28.25	-	-

截至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0.37%。

9) 无形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1年7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483.79	112.11	-	371.68
合计	483.79	112.11	-	371.68
2020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483.79	104.96	-	378.83
合计	483.79	104.96	-	378.83
2019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483.79	95.04	-	388.75
合计	483.79	95.04	-	388.75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388.75万元、378.83万元和371.68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66%、4.80%和4.84%。齐云山股份的无形资产仅包括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内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减少由土地使用权摊销所致。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37	0.84	0.72	0.18	55.47	13.87
合计	3.37	0.84	0.72	0.18	55.47	13.87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分别为13.87万元、0.18万元和0.84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17%、0.002%和0.01%。

(2) 负债构成及变动分析

截至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负债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短期借款	1,000.00	22.62	-	-	-	-
应付账款	313.69	7.10	164.77	3.16	323.67	6.01
预收款项	-	-	-	-	11.97	0.22
合同负债	18.23	0.41	13.01	0.25	-	-
应付职工薪酬	23.93	0.54	29.22	0.56	44.67	0.83
应交税费	1.25	0.03	2.57	0.05	3.19	0.06
其他应付款	61.79	1.40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1.07	22.64	1,666.67	31.99	-	-
其他流动负债	1.09	0.02	0.78	0.01	-	-
流动负债合计	2,421.06	54.76	1,877.01	36.02	383.50	7.12
长期借款	2,000.00	45.24	-	-	-	-
长期应付款	-	-	3,333.33	63.98	5,000.00	92.8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	45.24	3,333.33	63.98	5,000.00	92.88
负债合计	4,421.06	100.00	5,210.34	100.00	5,383.50	100.00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齐云山股份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5,383.50 万元、5,210.34 万元和 4,421.06 万元。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齐云山股份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12%、36.02%和 54.76%，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三者合计在报告期内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84.41%、97.58%和 95.62%。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2.88%、63.98%和 45.24%，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非流动负债全部为长期应付款，2021 年 7 月末非流动负债全部为长期借款。

2020 年末负债总额相较于 2019 年末减少 173.16 万元，降幅为 3.22%，主要系应付账款减少所致。2021 年 7 月末负债总额相较于 2020 年末减少 789.28 万元，降幅为 15.15%，主要系长期应付款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负债类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的短期借款全部为保证借款，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1,000.00	-	-
合计	1,000.00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短期借款金额分别为0万元、0万元和1,000.00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和41.30%。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通过借入1,000.00万元利息相对较低的短期借款用于偿还利息相对较高的融资租赁款。

2) 应付账款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应付账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货款和服务款	89.19	28.43	133.09	80.77	116.97	36.14
应付工程设备款	224.49	71.57	31.68	19.23	206.71	63.86
合计	313.69	100.00	164.77	100.00	323.67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323.67万元、164.77万元和313.69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4.40%、8.78%和12.96%。2020年末，齐云山股份应付账款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大幅下降，主要系因长期应付款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部分计入流动负债，导致流动负债总额大幅增加所致。

3) 预收款项与合同负债

报告期内，2019年末齐云山股份将预收服务款计入预收款项中，2020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收票款计入至合同负债中核算。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预收款项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收服务款	-	-	11.97

合计	-	-	11.97
----	---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合同负债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收服务款	18.23	13.01	-
合计	18.23	13.01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金额合计分别为11.97万元、13.01万元和18.23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12%、0.69%和0.75%，金额及占比均较小，主要为旅行社或游客预定游览票等而提前支付的款项。

4) 应付职工薪酬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应付职工薪酬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薪酬	23.93	100.00	29.22	100.00	40.86	91.45
辞退福利	-	-	-	-	3.82	8.55
合计	23.93	100.00	29.22	100.00	44.67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44.67万元、29.22万元和23.93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1.65%、1.56%和0.99%，主要由短期薪酬构成。齐云山股份2020年末应付职工薪酬较2019年末减少15.45万元，降幅为34.60%，主要系2020年度受疫情影响员工绩效有所降低所致。

5) 应交税费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产税	0.74	58.88	0.82	31.90	0.82	25.72
土地使用税	0.49	39.29	1.73	67.21	1.66	51.93
个人所得税	0.02	1.83	0.02	0.89	0.10	3.29
水利基金	-	-	-	-	0.61	19.07
合计	1.25	100.00	2.57	100.00	3.19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应交税费分别为3.19万元、2.57万元和1.25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83%、0.14%和0.05%。

6) 其他应付款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其他应付账款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往来款	34.75	56.23	-	-	-	-
保证金和押金	27.05	43.77	-	-	-	-
合计	61.79	100.00	-	-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其他应付款分别为0万元、0万元和61.79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和2.55%，主要为往来款、应付工程服务商的履约保证金等。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1.07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1,666.67	-
合计	1,001.07	1,666.67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0万元、1,666.67万元和1,001.07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88.79%和41.35%。

8) 其他流动负债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其他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1.09	0.78	-
合计	1.09	0.78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0万元、0.78万元和1.09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04%和0.05%。

9) 长期借款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3,001.07	-	-
小计	3,001.07	-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1.07	-	-
合计	2,000.00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长期借款全部为质押借款，金额（扣除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0万元、0万元和2,000.00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和100.00%。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通过借入2,000万元利息相对较低的长期借款用于偿还利息相对较高的融资租赁款。

10) 长期应付款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长期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融资租赁款	-	5,000.00	5,000.00
小计	-	5,000.00	5,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1,666.67	-
合计	-	3,333.33	5,000.00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齐云山股份长期应付款分别为 5,000.00 万元、3,333.33 万元和 0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00%、100.00%和 0%。2021 年 7 月长期应付款金额为 0，系本期以银行借款及自有资金偿还融资租赁款所致。

（3）偿债能力分析

1) 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的偿债能力相关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17	1.72	8.42
速动比率（倍）	1.17	1.72	8.38
资产负债率（%）	42.05	46.80	46.5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462.09	346.28	620.87
利息保障倍数（倍）	2.48	-0.59	1.15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②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③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④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无形资产摊销+投资性房地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⑤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齐云山股份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6.51%、46.80 和 42.05%，资产负债率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系齐云山股份对融资租赁款等金融负债的偿还所致。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齐云山股份流动比率分别为 8.42、1.72 和 1.17，速动比率分别为 8.38、1.72 和 1.17。2020 年末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 2019 年末降幅较大，主要系由于长期应付款中部分金额将于一年内到期，从而导致流动负债大幅增加所致。2021 年 7 月末，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进一步下降，主要系齐云山股份通过借入短期借款及自有资金对长期应付款进行偿还，导致流动负债规模进一步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15 倍、-0.59 倍和 2.48 倍。2020 年齐云山股份利息保障倍数由正转负，主要系因为受疫情影响，2020 年齐云山股份经营业绩下降，导致息税前利润下降所致。2021 年 1-7 月齐云山股份利息保障倍数较 2020 年有所提升，主要系随着疫情常态化，齐云山股份经营业绩回升，同时因齐云山股份通过借入较低利息的银行借款偿还较高利息的融资租赁款，导致利息支出减少，从而利息保障倍数得以提升。

2)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目前，A 股市场暂无业务模式、客户类型等与齐云山股份完全可比的上市公司。在旅游行业上市公司中，丽江股份主营业务包括景区索道经营、文艺演出及酒店经营，其中景区索道经营业务营收占比约 50%。三特索道主营业务包括景区索道经营、自然景区、营地住宿以及主题乐园经营等，其中景区索道经营业务收入占比超过 60%。九华旅游主营业务包括景区索道经营、酒店经营、景区客运以及旅行社业务，其中景区索道经营业务收入占比约 40%。该等公司所从事的景区索道经营业务与齐云山股份所从事的索道观光业务模式类似，与齐云山股份具有一定的可比性。

2019 年末、2020 年末，齐云山股份的偿债能力相关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资产负债率（%）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丽江股份	7.74	6.01	5.90
三特索道	44.19	44.83	61.00
九华旅游	12.89	14.16	16.73
平均值-	21.61	21.67	27.87
齐云山股份	42.05	46.80	46.51
流动比率（倍）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丽江股份	4.46	6.55	7.31
三特索道	0.80	0.93	0.68
九华旅游	3.06	3.19	2.45
平均值	2.77	3.56	3.48
齐云山股份	1.17	1.72	8.42
速动比率（倍）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丽江股份	4.39	6.47	7.23
三特索道	0.79	0.93	0.68
九华旅游	3.01	3.15	2.41
平均值-	2.73	3.52	3.44
齐云山股份	1.17	1.72	8.38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偿债能力相关指标为 2021 年 6 月末数据。

报告期各期末，齐云山股份资产负债率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略高，主要系由于前期索道建设投入而借入金融负债，而齐云山股份所经营的索道投入运营期较短，累计经营性现金净流入暂无法全额覆盖筹资本金，随着后续的持续经营积累，齐云山股份将结合自身资金使用需求，逐步偿还金融负债，进一步改善资产负债结构。

2019 年末，齐云山股份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水平，主要系由于 2019 年度齐云山股份的金融负债全部为长期负债，流动负债规模较小所致。2020 年末，齐云山股份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水平，主要系原长期负债中的部分款项将于 2021 年内到期，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因此齐云山股份的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有所下降。

（4）营运能力分析

1) 主要营运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的营运能力相关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8.13	3.41	4.79
存货周转率	1,264.31	117.19	135.18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①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②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③2021 年 1-7 月数据已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 2020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9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受疫情影响，齐云山股份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下降所致。2021 年 1-7 月，随着疫情常态化，齐云山股份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恢复至 2019 年水平。

报告期内各期末，齐云山股份因业务特点，其存货余额较小，导致存货周转率较高且各期波动较大。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存货余额分别为12.51万元、0.47万元和0.91万元。

2)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营运能力相关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丽江股份	24.93	76.58	99.89
三特索道	27.39	31.97	48.72
九华旅游	36.46	195.17	271.07
平均值	29.60	101.24	139.89
齐云山股份	8.13	3.41	4.79
存货周转率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丽江股份	6.08	14.49	15.98
三特索道	28.46	80.56	4.44
九华旅游	18.22	26.46	33.48
平均值	17.59	40.51	17.97
齐云山股份	1,264.31	117.19	135.18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最近一期营运能力相关指标为2021年1-6月数据。

受行业业务特点影响，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索道观光运营服务，而非生产型等类型企业，应收账款余额及存货余额常年较小，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普遍较高且波动水平较大。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存货周转率符合行业惯例，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水平，主要系对于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采取年度对账并确认结算的信用政策，导致其应收账款余额于报告期各期末较高所致。

2、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利润表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917.80	100.00	898.26	100.00	1,354.48	100.00
营业成本	509.56	55.52	760.68	84.68	845.56	62.43
税金及附加	10.00	1.09	7.80	0.87	11.55	0.85
销售费用	111.59	12.16	112.70	12.55	160.01	11.81
管理费用	70.38	7.67	110.82	12.34	166.90	12.32
财务费用	97.56	10.63	145.40	16.19	146.98	10.85
信用减值损失	-2.65	-0.29	8.09	0.90	-1.96	-0.14
其他收益	8.93	0.97	-	-	-	-
营业利润	124.99	13.62	-231.05	-25.72	21.52	1.59
利润总额	124.99	13.62	-231.05	-25.72	21.52	1.59
所得税费用	31.25	3.40	-57.76	-6.43	5.38	0.40
净利润	93.74	10.21	-173.29	-19.29	16.14	1.19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354.48万元、898.26万元和917.80万元，分别实现净利润16.14万元、-173.29万元和93.74万元。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898.01	97.84	876.52	97.58	1,291.28	95.33
——索道观光	810.29	88.29	797.98	88.84	1,214.19	89.64
——景区交通车	47.21	5.14	78.54	8.74	77.09	5.69
——竹筏漂流	40.51	4.41	-	-	-	-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898.01	97.84	876.52	97.58	1,291.28	95.33
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19.79	2.16	21.74	2.42	63.20	4.67
营业收入合计	917.80	100.00	898.26	100.00	1,354.48	100.00

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索道观光、景区交通车、竹筏漂流三项业务。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5.33%、97.58%和97.84%，占比稳定，主营业务突出。齐云山股份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向景区管理机构提供景区索道及交通设施周边环保、卫生、防火防汛等相关服务。

1) 主营业务收入

①索道观光

索道观光业务是齐云山股份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索道观光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214.19万元、797.98万元和810.29万元，占齐云山股份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9.64%，88.84%和88.29%，业绩贡献稳定。2020年度，索道观光业务营业收入较2019年度减少416.21万元，降幅34.28%，主要系由于受疫情影响，索道观光业务2020年度接待游客人次由2019年度的42.06万减少45.10%至23.09万，同时，2020年以来齐云山股份优化经营策略，并丰富旅游产品内容，进而提升游客沉浸式旅游体验，因此索道观光业务2020年度平均客单价由2019年度的28.87元/人次增长19.71%至34.56元/人次。2021年1-7月，索道观光业务营业收入较2019年1-7月增加82.51万元，增幅11.34%，主要系随着疫情逐步常态化，索道观光业务2021年1-7月接待游客人次已恢复至2019年同期的90.90%，同时，索道观光业务2021年1-7月平均客单价较2019年同期增长22.48%所致。

②景区交通车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景区交通车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77.09万元、78.54万元和47.21万元，占齐云山股份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69%，8.74%和5.14%，整体占比较低。

③竹筏漂流

竹筏漂流业务是齐云山股份于2021年5月新开设的业务。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竹筏漂流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0万元和40.51万元，占齐云山股份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0%和4.41%，整体占比较低。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分季度人次、单价、主营业务收入分析详见“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之“三、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之“（四）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之“3、齐云山股份的服务情况”及“4、报告期各期服务提供及销售收入情况”。

2) 其他业务收入

齐云山股份报告期内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向景区管理机构提供景区索道及交通设施周边环保、卫生、防火防汛等相关服务，报告期内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63.20万元，21.74万元和19.79万元，占齐云山股份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67%，2.42%和2.16%，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3) 齐云山股份营业务收入按地域分析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主要提供齐云山景区内的索道观光、景区交通车和竹筏漂流等业务，其营业收入均来自于安徽省黄山市。

(2) 营业成本

1)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营业成本分业务类型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490.41	96.24	741.49	97.48	806.87	95.42
——索道观光	433.03	84.98	678.11	89.15	709.83	83.95
——景区交通车	36.13	7.09	63.38	8.33	97.03	11.48
——竹筏漂流	21.26	4.17	-	-	-	-
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490.41	96.24	741.49	97.48	806.87	95.42
其他业务成本小计	19.15	3.76	19.19	2.52	38.69	4.58
营业成本合计	509.56	100.00	760.68	100.00	845.56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营业成本分别为845.56万元、760.68万元和509.56万元，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95.42%、97.48%和96.24%。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成本以索道观光业务成本为主，各业务类型的营业成本占比与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匹配。

2) 营业成本分性质分析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营业成本按性质划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490.41	96.24	741.49	97.48	806.87	95.42
折旧摊销	241.22	47.34	413.51	54.36	434.11	51.34
职工薪酬	110.84	21.75	117.73	15.48	185.16	21.90
检测维修费	38.99	7.65	42.47	5.58	50.83	6.01
软件服务费	29.39	5.77	85.82	11.28	13.80	1.63
资产使用费	27.53	5.40	26.95	3.54	40.63	4.81
能源费用	20.90	4.10	28.99	3.81	42.73	5.05
资源有偿使用费	18.00	3.53	17.61	2.32	26.56	3.14
其他	3.55	0.70	8.41	1.11	13.04	1.54
其他业务成本小计	19.15	3.76	19.19	2.52	38.69	4.58
营业成本合计	509.56	100.00	760.68	100.00	845.56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806.87万元、741.49万元和490.41万元，主要由折旧摊销、职工薪酬、检测维修费等较为固定的成本构成，其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83.05%、77.37%和79.74%。齐云山股份其他业务成本分别为38.69万元、19.19万元和19.15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4.58%、2.52%和3.76%，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2020年度，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成本较2019年度减少65.38万元，同比减少8.10%，主要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固定成本占比较高，职工薪酬中的社保因享受疫情减免政策较2019年略有减少。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主营业务成本约为2019年的60.78%，与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3）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1) 毛利构成情况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的主营业务毛利按业务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毛利	407.59	99.84	135.03	98.15	484.41	95.18
——索道观光	377.26	92.41	119.87	87.13	504.35	99.10

——景区交通车	11.09	2.72	15.17	11.02	-19.94	-3.92
——竹筏漂流	19.25	4.71	-	-	-	-
主营业务毛利小计	407.59	99.84	135.03	98.15	484.41	95.18
其他业务毛利小计	0.64	0.16	2.54	1.85	24.51	4.82
毛利合计	408.23	100.00	137.58	100.00	508.92	100.00

齐云山股份的毛利贡献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毛利。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的毛利分别为508.92万元、137.58万元和408.23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毛利比例均达到95%以上，毛利结构稳定。

2) 毛利率及其变动分析

①齐云山股份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45.39	15.41	37.51
——索道观光毛利率（%）	46.56	15.02	41.54
——景区交通车毛利率（%）	23.48	19.31	-25.87
——竹筏漂流毛利率（%）	47.52	-	-
其他业务毛利率（%）	3.25	11.71	38.78
综合毛利率（%）	44.48	15.32	37.57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7.57%、15.32%和44.48%。其中，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占比均在95%以上，综合毛利率主要受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影响。2020年度，齐云山股份综合毛利率较2019年度下降22.25个百分点，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齐云山股份营业收入有所下降，但大部分成本相对固定，并未随收入减少而减少；其中，包括折旧及摊销、职工薪酬、检测维修费等固定成本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2019年及2020年分别为74.55%和73.36%。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综合毛利率较2019年度增加6.91个百分点，主要系收入占比超80%的索道观光业务毛利率有所上升所致。

齐云山股份三大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原因如下：

A.索道观光业务

2020年度，因受新冠疫情影响，索道观光业务营业收入较2019年度下降34.28%，营业成本较2019年度仅下降4.47%，由此导致毛利率下降26.52个百

分点，主要系营业成本中的固定成本占比较高，导致 2020 年度索道观光业务营业成本仅较 2019 年度下降 31.72 万元。

2021 年 1-7 月，索道观光业务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同期上涨 11.34%，营业成本较 2019 年同期上涨 2.45%，由此导致毛利率较 2019 年度增加 5.02 个百分点，主要系因齐云山股份持续优化经营策略，并丰富旅游产品内容，进而提升游客沉浸式旅游体验，因此索道观光业务 2021 年 1-7 月平均客单价较 2019 年增长 21.56%。

B.景区交通车业务

2020 年度，景区交通车业务毛利率较 2019 年度增加 45.18 个百分点，主要系景区交通车营业成本中的折旧摊销因部分车辆达到折旧年限进而减少当期折旧费用，以及 2019 年度处置车辆而产生的检测维修费减少所致。

2021 年 1-7 月，景区交通车业务毛利率较 2020 年度增加 4.17 个百分点，主要系景区交通车营业成本中的平台服务费因 2020 年度已完成升级改造，因此 2021 年 1-7 月有所减少所致。

C.竹筏漂流业务

竹筏漂流业务是齐云山股份于 2021 年 5 月新开设的业务，该产品主要系定制化水上观光产品，业务成本较为单一，主要由职工薪酬和折旧摊销等构成，因此与其他业务相比，竹筏漂流业务毛利率相对较高。

②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的比较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7 月，齐云山股份毛利主要来源于索道观光业务，其毛利占比保持在 85%以上，下面就齐云山股份索道观光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类似业务进行比较。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7 月，齐云山股份的索道观光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索道业务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毛利率（%）	2021 年 1-7 月（注 1）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丽江股份	80.20	75.68	80.67
三特索道	68.15	62.93	72.85
九华旅游	82.65	75.83	82.78
平均值	77.00	71.48	78.77

齐云山股份	46.56	15.02	41.54
-------	-------	-------	-------

注 1：同行业上市公司最近一期毛利率数据为 2021 年 1-6 月数据。

由上表可知，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7 月，齐云山股份索道观光电梯业务毛利率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索道业务毛利率略低，主要系齐云山股份索道观光业务相较于可比公司运营期较短，尚处于成长期，折旧摊销、职工薪酬等固定成本占比较高所致。

3) 齐云山股份利润的主要来源

齐云山股份净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营业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毛利，营业毛利主要来源于营业收入并受毛利率的影响。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营业收入、毛利率的变动原因详见本部分相关内容。

4) 可能影响齐云山股份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可能影响齐云山股份盈利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的因素详见本报告书之“重大风险提示”之“二、标的公司相关风险”。

(4) 主要费用

1) 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职工薪酬	21.44	19.21	29.37	26.06	14.61	9.13
广告宣传费	62.06	55.62	67.44	59.84	82.64	51.65
业务招待费	10.53	9.44	2.52	2.24	7.42	4.63
差旅费	5.53	4.95	5.67	5.03	24.12	15.08
办公费用	5.53	4.95	5.00	4.44	22.06	13.79
其他	6.50	5.83	2.70	2.40	9.16	5.73
合计	111.59	100.00	112.70	100.00	160.01	100.00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7 月，齐云山股份销售费用分别为 160.01 万元，112.70 万元和 111.59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81%、12.55% 和 12.16%，占比较为稳定。齐云山股份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广告宣传费和业务招待费构成。

2020 年度，齐云山股份销售费用金额较 2019 年度减少 47.31 万元，同比减少 29.57%，主要系齐云山股份结合业务实际需求，采用线上网络营销等方式替代了部分传统的线下宣传，使得广告宣传费有所减少，但同时优化营销团队激励政策而导致职工薪酬有所增加。此外，受疫情影响，齐云山股份减少了部分外地宣传办事处，使得差旅费、办公费等有所减少。2021 年 1-7 月，齐云山股份销售费用约为 2019 年度的 69.74%，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相同。

2) 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职工薪酬	38.60	54.84	75.01	67.68	98.58	59.07
办公费用	15.61	22.19	13.51	12.19	17.99	10.78
财产保险费	2.51	3.57	3.80	3.43	3.71	2.22
业务招待费	2.28	3.24	4.87	4.40	4.49	2.69
差旅费	1.76	2.50	2.97	2.68	21.06	12.62
其他	9.62	13.66	10.67	9.63	21.07	12.62
合计	70.38	100.00	110.82	100.00	166.90	100.00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7 月，齐云山股份管理费用分别为 166.90 万元，110.82 万元和 70.3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32%、12.34% 和 7.67%。齐云山股份的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办公费用构成。

2020 年度，齐云山股份管理费用金额较 2019 年度减少 56.08 万元，同比减少 33.60%，主要系受疫情影响，职工薪酬中的社保费享受减免政策导致职工薪酬有所减少，以及因疫情减少差旅出行而减少差旅费所致。2021 年 1-7 月，齐云山股份管理费用约为 2019 年度的 42.17%，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19 年度下降 4.65 个百分点，主要系由于 2021 年 1-7 月管理人员因疫情减少差旅出行而导致差旅费下降所致。

3) 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利息支出	186.56	191.22	340.80	234.38	340.80	231.87
减：利息收入	102.09	104.64	195.88	134.71	195.77	133.19
利息净支出	84.47	86.58	144.92	99.66	145.03	98.68
银行手续费和其他	13.09	13.42	0.49	0.34	1.95	1.32
合计	97.56	100.00	145.40	100.00	146.98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财务费用分别为146.98万元，145.40万元和97.56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85%、16.19%和10.63%。齐云山股份的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银行手续费和其他构成。

2020年度，齐云山股份财务费用金额与2019年度大致相同，利息支出来源为融资租赁款或银行借款利息。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财务费用约为2019年度的66.38%，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2019年度基本相同，无明显变化。其中，银行手续费和其他较往年金额较大，主要系因本期内办理银行贷款而支付的一次性贷款手续费。

（5）利润表其他项目

1）税金和附加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房产税	5.40	54.05	1.64	21.02	3.28	28.38
土地使用税	3.69	36.93	3.72	47.68	6.62	57.31
水利基金	0.90	9.02	2.03	26.04	1.53	13.27
其他	-	-	0.41	5.26	0.12	1.04
合计	10.00	100.00	7.80	100.00	11.55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税金和附加金额分别为11.55万元、7.80万元和10.00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85%、0.87%和1.09%，金额较小，占比基本保持稳定。

2）其他收益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其他收益均为政府补助，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93	-	-
合计	8.93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其他收益分别为0万元、0万元和8.93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0%和0.97%。

3) 信用减值损失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的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坏账损失	-2.65	8.09	-1.96
合计	-2.65	8.09	-1.96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1.96万元、8.09万元和-2.65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14%、0.90%和-0.29%。

4) 所得税费用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的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所得税费用	31.25	-57.76	5.38
合计	31.25	-57.76	5.38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齐云山股份的所得税费用分别为5.38万元、-57.76万元和31.25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40%、-6.43%和3.40%。

(6) 非经常性损益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齐云山股份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均为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93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8.93	-	-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23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70	-	-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70	-	-

（五）小岛科技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

1、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截至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资产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273.96	53.41	144.79	4.87	197.90	12.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50.00	1.68	-	-
应收账款	304.58	12.77	1,954.88	65.71	773.02	49.17
预付款项	42.80	1.79	23.84	0.80	30.40	1.93
其他应收款	0.89	0.04	5.07	0.17	8.44	0.54
存货	-	-	16.56	0.56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7.95	0.51
流动资产合计	1,622.24	68.01	2,195.14	73.78	1,017.72	64.74
固定资产	17.63	0.74	25.14	0.85	22.05	1.40
无形资产	480.41	20.14	321.86	10.82	275.86	17.55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20	4.12	154.02	5.18	158.23	10.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81	6.99	278.89	9.37	98.24	6.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3.06	31.99	779.91	26.22	554.39	35.26
资产总计	2,385.30	100.00	2,975.05	100.00	1,572.10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的资产总额分别为1,572.10万元、2,975.05万元和2,385.30万元。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4.74%、73.78%和68.01%，基本保持稳定，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二者合计在报告期内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95.40%、95.65%和97.31%。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5.26%、26.22%和31.99%，基本保持稳定，非流动资产以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为主。

2020年末，小岛科技资产总额相较于2019年末增加1,402.95万元，增幅为89.24%，主要系应收账款增加所致。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资产总额相较于2020年末减少589.75万元，降幅为19.82%，主要系应收账款收回所致。

报告期内，小岛科技资产类科目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 货币资金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货币资金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银行存款	1,273.96	100.00	144.79	100.00	197.90	100.00
合计	1,273.96	100.00	144.79	100.00	197.90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货币资金全部为银行存款，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97.90万元、144.79万元和1,273.96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19.45%、6.60%和78.53%。2020年末，小岛科技货币资金余额较2019年末略有减少，主要系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所致。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

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1,129.18 万元，增幅为 779.89%，主要系应收账款收回等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50.00	-
合计	-	50.00	-

小岛科技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50.00 万元，系小岛科技购买理财产品所致，2021 年 7 月末余额为 0，系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3)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小岛科技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306.03	1,955.40	773.06
减：坏账准备	1.45	0.52	0.04
账面价值	304.58	1,954.88	773.02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小岛科技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73.02 万元、1,954.88 万元和 304.5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75.96%、89.05%和 18.78%。2020 年末小岛科技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 2019 年年末增加 1,181.86 万元，增幅为 152.89%，主要系当期部分销售款项未结算所致。2021 年 7 月末，小岛科技应收账款较 2020 年末减少 1,650.30 万元，降幅为 84.42%，主要系销售款项回收所致。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小岛科技应收账款前 5 名对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年7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是	122.70	40.09	-
2	祥源控股	是	66.16	21.62	-
3	凤凰祥盛	是	37.80	12.35	-
4	祥源控股	是	28.71	9.38	-
5	凤凰祥盛	是	25.00	8.17	-
合计			280.36	91.61	-
2020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祥源控股	是	436.72	22.34	-
2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是	365.30	18.68	-
3	齐云山股份	是	199.46	10.20	-
4	凤凰投资	是	169.38	8.66	-
5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是	127.29	6.51	-
合计			1,298.15	66.39	-
2019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是	176.62	22.85	-
2	祥源控股	是	148.40	19.20	-
3	凤凰投资	是	62.32	8.06	-
4	黄龙洞投资	是	50.53	6.53	-
5	齐云山股份	是	47.88	6.19	-
合计			485.75	62.83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应收账款的欠款方较为集中，前五大欠款方均为关联方，报告期各期末欠款总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2.83%、66.39%和91.61%。

③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小岛科技对无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对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小岛科技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和类似信用风险特征、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

备，对于 1 年以内、1-2 年、2-3 年和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6.00%、50.00%、70.00%和 100.00%。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小岛科技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1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6.03	1.45	304.58
——无风险组合	281.86	-	281.86
——账龄组合	24.17	1.45	22.72
合计	306.03	1.45	304.58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55.40	0.52	1,954.88
——无风险组合	1,946.69	-	1,946.69
——账龄组合	8.71	0.52	8.19
合计	1,955.40	0.52	1,954.88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3.06	0.04	773.02
——无风险组合	772.39	-	772.39
——账龄组合	0.67	0.04	0.63
合计	773.06	0.04	773.02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小岛科技对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不同账龄区间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4.17	1.45	6.00
合计	24.17	1.45	6.00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71	0.52	6.00
合计	8.71	0.52	6.00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0.67	0.04	6.00
合计	0.67	0.04	6.00

④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余额	占比 (%)	应收账款 余额	占比 (%)	应收账款 余额	占比 (%)
1年以内	306.03	100.00	1,183.01	60.50	522.33	67.57
1至2年	-	-	521.66	26.68	230.86	29.86
2至3年	-	-	230.86	11.81	19.88	2.57
3年以上	-	-	19.88	1.02	-	-
合计	306.03	100.00	1,955.40	100.00	773.06	100.00

报告期内，小岛科技的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以1年以内为主。

小岛科技和可比上市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表所示：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新智认知	3.05%	28.74%	46.63%	71.48%	71.48%	71.48%
海量数据	6.38%	21.73%	63.99%	80%	80%	80%
金桥信息	2%	10%	20%	40%	70%	100%
恒锋信息	6.49%	12.40%	20.09%	61.54%	61.54%	61.54%
恒实科技	5%	10%	30%	100%	100%	100%
可比公司平均	4.58%	16.57%	36.14%	70.60%	76.60%	82.60%
小岛科技	6%	50%	70%	100%	100%	100%

注1：数据来源为各上市公司2020年年报；

注2：新智认知为“应收旅游业务客户”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注3：海量数据为“应收其他企业客户”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由上表可见，小岛科技的应收账款中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计提比例无重大差异，且相比可比公司更加谨慎。

4) 预付款项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的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42.80	100.00	23.84	100.00	26.40	86.84
1至2年	-	-	-	-	4.00	13.16
合计	42.80	100.00	23.84	100.00	30.40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预付款项分别为30.40万元、23.84万元和42.80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99%、1.09%和2.64%。预付款项主要为向服务商预付的平台服务等。

5)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基本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保证金和押金、往来款和其他。小岛科技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保证金及押金	0.61	68.55	9.59	189.01	11.47	135.90
往来款及其他	0.58	65.18	-	-	-	-
小计	1.19	133.74	9.59	189.01	11.47	135.90
减：坏账准备	0.30	33.74	4.52	89.01	3.03	35.90
合计	0.89	100.00	5.07	100.00	8.44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8.44万元、5.07万元和0.89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83%、0.23%和0.05%。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年7月31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周余萍	押金	0.58	48.74	0.03
2	深圳市道控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0.50	42.02	0.25
3	杭州沐风花卉园艺有限公司	押金	0.09	7.56	0.01
4	浙江绿城物业园区生活服务有限公司杭州第四分公司	押金	0.02	1.68	0.01
合计			1.19	100.00	0.30
2020年12月31日					
序号	其他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林曦	押金	7.40	77.16	3.70
2	支付宝（中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	10.43	0.70
3	周余萍	押金	0.58	6.05	0.03
4	深圳市道控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0.50	5.21	0.03
5	杭州沐风花卉园艺有限公司	押金	0.09	0.94	0.05
合计			9.57	99.79	4.51
2019年12月31日					
序号	其他应收账款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林曦	押金	10.37	90.39	2.52
2	支付宝（中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	8.72	0.50
3	杭州沐风花卉园艺有限公司	押金	0.09	0.79	0.01
4	浙江绿城物业园区生活服务有限公司杭州第四分公司	押金	0.01	0.10	0.00
合计			11.47	100.00	3.03

③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

法分类如下：

种类	2021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	0.30	0.89
——无风险组合	-	-	-
——非关联方组合	1.19	0.30	0.89
合计	1.19	0.30	0.89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9	4.52	5.07
——无风险组合	-	-	-
——非关联方组合	9.59	4.52	5.07
合计	9.59	4.52	5.07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47	3.03	8.44
——无风险组合	-	-	-
——非关联方组合	11.47	3.03	8.44
合计	11.47	3.03	8.44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对无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对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小岛科技不同账龄区间坏账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7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0.67	0.04	6.00
1至2年	0.52	0.26	50.00
合计	1.19	0.30	25.23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9	0.07	6.00
1至2年	7.50	3.75	50.00
2至3年	1.00	0.70	70.00
合计	9.59	4.52	47.09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50	0.45	6.00
1至2年	1.00	0.50	50.00
2至3年	2.97	2.08	70.00
合计	11.47	3.03	26.40

小岛科技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根据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对于1年以内、1-2年、2-3年和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6.00%、50.00%、70.00%和100.00%。

④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其他应收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0.67	56.30	1.09	11.35	7.50	65.39
1-2年	0.52	43.70	7.50	78.23	1.00	8.72
2-3年	-	-	1.00	10.43	2.97	25.89
合计	1.19	100.00	9.59	100.00	11.47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的其他应收款账龄分别以1年以内、1-2年及2-3年为主。

6) 存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存货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	------------	-------------	-------------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	-	-	16.56	-	-	-
合计	-	-	16.56	-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的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0万元、16.56万元和0万元。

7) 其他流动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其他流动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缴和待抵税费	-	-	-	-	7.95	100.00
合计	-	-	-	-	7.95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7.95万元、0万元和0万元，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78%、0%和0%。

8) 固定资产

小岛科技的固定资产为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固定资产清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7.63	25.14	22.05
固定资产清理	-	-	-
合计	17.63	25.14	22.05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各类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1年7月31日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46.54	28.91	-	17.63
合计	46.54	28.91	-	17.63
2020年12月31日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46.41	21.27	-	25.14
合计	46.41	21.27	-	25.14
2019年12月31日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32.61	10.56	-	22.05
合计	32.61	10.56	-	22.05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固定资产分别为22.05万元、25.14万元和17.63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98%、3.22%和2.31%。2020年末小岛科技固定资产较2019年末增加3.09万元，增幅为14.01%，主要系购置新的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所致。2021年7月31日，小岛科技固定资产较2020年末减少7.51万元，降幅为29.87%，主要系固定资产折旧所致。

9) 无形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1年7月31日				
软件及其他	604.10	123.69	-	480.41
合计	604.10	123.69	-	480.41
2020年12月31日				
软件及其他	410.64	88.78	-	321.86
合计	410.64	88.78	-	321.86
2019年12月31日				
软件及其他	327.12	51.26	-	275.86
合计	327.12	51.26	-	275.86

小岛科技的无形资产主要为软件和其他。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无形资产分别为275.86万元、321.86万元和480.41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9.76%、41.27%和62.96%。报告期各期末，小岛科技无形资产增加，主要系因业务扩展需要，新增购置软件所致。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391.07	97.77	611.04	152.76	629.86	157.46
坏账准备	1.75	0.44	5.04	1.26	3.07	0.77
合计	392.82	98.20	616.08	154.02	632.93	158.23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158.23万元、154.02万元和98.20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8.54%、19.75%和12.87%。报告期内，小岛科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因经营亏损所形成的可抵扣亏损和计提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而形成。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付软件款	166.81	278.89	98.24
合计	166.81	278.89	98.24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98.24万元、278.89万元和166.81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7.72%、35.76%和21.86%。

2020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较2019年末增加较大，主要系尚未交付的定制软件对应的预付款项增加所致。2021年7月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较2020年末余额降低40.19%，主要系前期的定制软件交付形成无形资产所致。

(2) 负债构成及变动分析

截至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负债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账款	34.26	4.98	25.54	1.77	90.36	5.83
合同负债	156.08	22.68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04.71	15.22	133.14	9.22	74.14	4.78
应交税费	9.49	1.38	10.30	0.71	1.63	0.11
其他应付款	378.99	55.07	1,275.74	88.30	1,384.41	89.29
其他流动负债	4.68	0.68	-	-	-	-
流动负债合计	688.21	100.00	1,444.71	100.00	1,550.54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负债合计	688.21	100.00	1,444.71	100.00	1,550.54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的负债总额分别为1,550.54万元、1,444.71万元和688.21万元，均为流动负债。小岛科技的负债主要由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和其他应付款构成。

2020年末，小岛科技负债总额较2019年末减少105.83万元，降幅为6.83%。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负债总额较2020年末减少756.50万元，降幅为52.36%，主要系由于支付其他应付款所致。

报告期内，小岛科技负债类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应付账款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应付账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货款和服务款	19.74	57.62	7.06	27.64	69.16	76.54
分销款	14.52	42.38	18.48	72.36	21.20	23.46
合计	34.26	100.00	25.54	100.00	90.36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应付账款分别为90.36万元、25.54万元和34.26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83%、1.77%和4.98%。2020年末，小岛科技应付账款较2019年末减少64.82万元，降幅为

71.74%，主要系支付应付服务费所致。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应付账款较2020年末增加8.72万元，增幅为34.16%，主要系新增购置软件或服务所致。

2) 合同负债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的合同负债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收服务款	156.08	-	-
合计	156.08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合同负债分别为0万元、0万元和156.08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和22.68%。2021年7月末，合同负债较2020年末增长156.08万元，主要系预收客户平台服务费所致。

3) 应付职工薪酬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薪酬	103.03	98.40	133.14	100.00	72.91	98.3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8	1.60	-	-	1.23	1.66
合计	104.71	100.00	133.14	100.00	74.14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74.14万元、133.14万元和104.71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78%、9.22%和15.22%。小岛科技2020年末应付职工薪酬较2019年末增长59.00万元，涨幅为79.58%，主要系随着业务增加，2020年度小岛科技员工人数增加及职工平均薪酬均较2019年度有所增长所致。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应付职工薪酬较2020年末减少28.43万元，降幅为21.35%，主要系2021年7月末应付职工薪酬中仅包含7个月的计提职工奖金所致。

4) 应交税费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的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54	6.89	-
城建维护建设税	0.39	0.48	-
教育费附加	0.17	0.21	-
地方教育费附加	0.11	0.14	-
个人所得税	3.29	2.57	1.63
合计	9.49	10.30	1.63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应交税费分别为1.63万元、10.30万元和9.49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11%、0.71%和1.38%。

5) 其他应付款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往来款和其他	378.99	100.00	1,275.74	100.00	1,384.41	100.00
合计	378.99	100.00	1,275.74	100.00	1,384.41	100.00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1,384.41万元、1,275.74万元和378.99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9.29%、88.30%和55.07%。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与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的资金拆入款。该应付资金系由于小岛科技前期项目开发投资资金需求较大，为满足小岛科技日常经营与资金周转的需求，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对小岛科技提供借款所致。针对上述非经营性资金拆入，祥源控股已于2018年12月28日出具《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同意小岛科技根据日常经营需求，在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向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借款。小岛科技、祥源控股已于同日签署《借款协议》。综上所述，小岛科技上述非经营性资金拆入履行了相关法定程序。此外，小岛科技和祥源控股已在《借款协议》中参考祥源控股对外融资

的资金成本等情况，就债务偿还期限、拆借利率等进行明确约定。具体包括，借款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借款适用的年利率为6.99%，相关利率水平合理。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其他应付款呈持续下降趋势，主要系小岛科技向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偿还拆入资金所致。

6) 其他流动负债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其他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代转销项税额	4.68	100.00	-	-	-	-
合计	4.68	100.00	-	-	-	-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其他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0万元、0万元和4.68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和0.68%。

(3) 偿债能力分析

1) 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小岛科技的偿债能力相关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1年1-7月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流动比率（倍）	2.36	1.52	0.66
速动比率（倍）	2.29	1.49	0.64
资产负债率（%）	28.85	48.56	98.6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300.84	123.79	-229.75
利息保障倍数（倍）	7.23	1.21	-6.08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②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③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④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无形资产摊销+投资性房地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⑤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流动比率分别为0.66、1.52和2.36；速动比率分别为0.64、1.49和2.29；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8.63%、

48.56%和 28.85%，偿债能力持续提升。2020 年末，上述偿债能力指标较 2019 年末提升主要系由于收到实缴资本及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使得资产规模上升所致。2021 年 7 月末，上述偿债能力指标较 2020 年末上升主要系由于偿还向关联方借入的其他应付款使得负债规模下降以及经营结余使得所有者权益增加所致。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7 月末，小岛科技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229.75 万元、123.79 万元和 300.84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6.08 倍、1.21 倍和 7.23 倍，均呈上升趋势，主要系由于小岛科技报告期内业务规模持续扩大，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水平不断提升所致。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小岛科技偿债能力持续提升。

2)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在中信行业“计算机——计算机软件”所包含的上市公司名单中，新智认知主营业务为包括向旅游等行业客户提供数据汇聚、治理、挖掘、分析、应用等功能的解决方案。海量数据主营业务涵盖数据服务、数据分析和数据应用等领域。金桥信息主营业务为向客户提供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及服务。恒锋信息主营业务为向客户提供信息服务的规划设计咨询、软硬件开发、系统集成、运维托管等全过程信息技术服务。恒实科技是国内领先的智能大数据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运营商。该等公司所从事的包括软硬件集成建设和数字化运营及技术服务的业务与小岛科技的主营业务类似，具有一定的可比性。

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 7 月末，小岛科技的偿债能力相关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资产负债率（%）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智认知	25.74	37.69	44.03
海量数据	24.14	29.19	29.33
金桥信息	35.25	47.61	51.62
恒锋信息	49.83	52.01	37.20
恒实科技	28.78	31.41	31.41
平均值-	32.75	39.58	38.72
小岛科技	28.85	48.56	98.63
流动比率（倍）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智认知	2.80	2.20	1.40
海量数据	4.67	3.84	3.93
金桥信息	2.55	1.87	1.60
恒锋信息	1.74	1.69	2.53
恒实科技	2.03	1.89	2.15
平均值-	2.76	2.30	2.32
小岛科技	2.36	1.52	0.66
速动比率（倍）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新智认知	2.68	2.10	1.29
海量数据	4.32	3.48	3.64
金桥信息	1.88	1.29	1.04
恒锋信息	1.02	0.96	1.15
恒实科技	1.53	1.58	1.72
平均值-	2.29	1.88	1.77
小岛科技	2.29	1.49	0.64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偿债能力相关指标为2021年6月末数据。

2019年末，小岛科技资产负债率显著高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低，主要系由于小岛科技股东2019年仅缴纳了部分注册资本金，并以股东借款形式向其提供资金，导致小岛科技负债规模较大，而权益规模较小所致。2020年末及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资产负债率显著下降，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显著提升，主要系小岛科技于2020年度收到实缴注册资本金，以及随着经营业务快速发展，经营结余使得所有者权益增加所致。

（4）营运能力分析

1) 主要营运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小岛科技的营运能力相关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9	0.83	0.98
存货周转率	131.59	103.72	-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①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②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③2021年1-7月数据已年化处理

报告期各期，小岛科技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上升趋势，主要系随着小岛科技业务规模扩大，营业收入规模持续上升所致。报告期内，小岛科技主营业务为以软件数字化运营及技术服务为主，其存货余额常年较小，导致存货周转率较高且各期波动较大。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存货余额分别为0万元、16.56万元和0万元。

2)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7月末，小岛科技的营运能力相关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新智认知	0.22	0.63	1.77
海量数据	2.08	3.39	4.53
金桥信息	1.13	2.89	2.91
恒锋信息	0.75	2.51	4.24
恒实科技	0.95	1.88	1.38
平均值	1.03	2.26	2.97
小岛科技	1.49	0.83	0.98
存货周转率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新智认知	1.02	2.81	3.19
海量数据	2.35	5.03	8.32
金桥信息	0.68	1.82	1.91
恒锋信息	0.39	0.85	0.93
恒实科技	0.74	2.93	3.32
平均值	1.04	2.69	3.53
小岛科技	131.59	103.72	-

注1：同行业上市公司最近一期营运能力相关指标为2021年1-6月数据。

注2：由于2018年末、2019年末小岛科技均无存货，故2019年度未计算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小岛科技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与可比公司因产品服务、业务模式不同而存在差异，其中，小岛科技存货周转率总体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由于小岛科技主营业务为以软件数字化运营及技术服务为主，而上述同行业公司除提供软件数字化运营及维护服务外，还有较大比例的软硬件集成开发项目，而该类项目通

常涉及到设备等硬件采购，由此导致其存货规模相对较大，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

2、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小岛科技利润表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983.92	100.00	1,125.72	100.00	505.24	100.00
营业成本	635.56	64.59	858.83	76.29	600.55	118.86
管理费用	100.19	10.18	188.86	16.78	170.91	33.83
财务费用	35.57	3.62	62.00	5.51	43.77	8.66
税金及附加	5.41	0.55	1.38	0.12	0.12	0.02
其他收益	11.50	1.17	2.59	0.23	-	0.00
投资收益	0.59	0.06	1.24	0.11	-	0.00
信用减值损失	3.29	0.33	-1.97	-0.17	-1.43	-0.28
营业利润	222.56	22.62	16.52	1.47	-311.54	-61.66
营业外收入	-	-	-	-	-	-
营业外支出	0.0001	-	3.52	0.31	0.0001	-
利润总额	222.56	22.62	13.00	1.15	-311.54	-61.66
所得税费用	55.81	5.67	4.21	0.37	-77.31	-15.30
净利润	166.75	16.95	8.78	0.78	-234.22	-46.36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6.75	16.95	8.78	0.78	-234.22	-46.36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分别实现营业收入505.24万元、1,125.72万元和983.92万元，分别实现净利润-234.22万元、8.78万元和166.75万元。

（1）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小岛科技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	-----------	--------	--------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983.92	100.00	1,125.72	100.00	505.24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983.92	100.00	1,125.72	100.00	505.24	100.00

报告期内，小岛科技主营业务收入为智慧文旅项目软硬件集成建设和数字化运营及技术服务销售收入，无其他业务收入。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营业收入分别为505.24万元、1,125.72万元和983.92万元。

2020年，小岛科技营业收入较2019年增加620.48万元，增幅122.81%；2021年1-7月，小岛科技营业收入继续保持增长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小岛科技进一步深化了与各个景区在票务、结算及智能化服务等领域的业务合作，使得各期新签服务合同增加所致。

2) 小岛科技营业收入按地域分析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主要从事智慧文旅项目软硬件集成建设和数字化运营及技术服务，其营业收入主要自于湖南省、安徽省等地区。

(2) 营业成本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成本	占比 (%)	成本	占比 (%)	成本	占比 (%)
主营业务成本	635.56	100.00	858.83	100.00	600.55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合计	635.56	100.00	858.83	100.00	600.55	100.00

报告期内，小岛科技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为100.00%。小岛科技营业成本按性质划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职工薪酬	456.47	71.82	590.10	68.71	408.35	68.00

折旧摊销	40.62	6.39	37.52	4.37	30.33	5.05
网络服务费	81.99	12.90	138.22	16.09	95.76	15.94
项目实施费	40.36	6.35	79.98	9.31	59.59	9.92
其他	16.12	2.54	13.02	1.52	6.52	1.09
合计	635.56	100.00	858.83	100.00	600.55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营业成本分别为600.55万元、858.83万元和635.56万元。小岛科技营业成本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摊销、网络服务费和项目实施费等构成。

2020年度，小岛科技营业成本较2019年度增加258.28万元，增幅43.01%，主要系随着业务的增长，相应的服务器租赁费、网络服务费等成本有所增加，以及小岛科技于2020年度新增员工及员工平均薪酬提高导致职工薪酬、差旅费有所增加所致。2021年1-7月，小岛科技营业成本较2020年同期保持增长趋势，主要系由于职工薪酬、无形资产摊销增加所致。

（3）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1) 毛利总体情况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业务毛利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348.36	100.00	266.89	100.00	-95.31	100.00
其他业务毛利	-	-	-	-	-	-
合计	348.36	100.00	266.89	100.00	-95.31	100.00

小岛科技的毛利贡献来源于主营业务毛利。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的毛利分别为-95.31万元、266.89万元和348.36万元。小岛科技毛利呈上升趋势，主要系随着小岛科技业务扩张，营业收入显著提升，但营业成本中的折旧摊销、职工薪酬等相对固定，且占比较高，其并未同比例增加所致。

2) 毛利率及其变动分析

① 小岛科技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	35.41	23.71	-18.86
其他业务毛利率 (%)	-	-	-
综合毛利率 (%)	35.41	23.71	-18.86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的毛利率分别为-18.86%、23.71%和35.41%。

2020年度，小岛科技营业收入较2019年度增长122.81%，营业成本较2019年度增长43.01%，由此导致毛利率较2019年度增加42.57个百分点；2021年1-7月，小岛科技营业收入约为2020年度的87.40%，营业成本约为2020年度的74.00%，由此导致毛利率较2020年上升11.70个百分点。上述毛利率的增加主要系，在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情况下，营业成本中的职工薪酬、折旧摊销以及网络服务费等较为固定的成本占比较高且未同比例增长所致，上述三项合计金额分别占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营业成本的88.99%、89.17%和91.11%。

②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的比较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毛利率 (%)	2021年1-7月 (注1)	2020年度	2019年度
新智认知	41.65	32.29	27.58
海量数据	34.29	30.87	29.78
金桥信息	34.18	30.80	32.47
恒锋信息	27.96	29.23	28.79
恒实科技	31.09	28.60	30.70
平均值	33.83	30.36	29.86
小岛科技	35.41	23.71	-18.86

注1：同行业上市公司最近一期毛利率数据为2021年1-6月数据。

由上表可知，2019年度、2020年度小岛科技毛利率均较同行业上市公司低，主要系由于小岛科技尚处于创办初期，各项业务尚未完全开展，但职工薪酬、

折旧摊销等成本支出相对固定所致。2021年1-7月，随着小岛科技业务增加，其毛利率得以显著提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较为接近，无显著差异。

3) 小岛科技利润的主要来源

小岛科技净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营业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毛利，营业毛利主要来源于营业收入并受毛利率的影响。报告期内小岛科技营业收入、毛利率的变动原因详见本部分相关内容。

4) 可能影响小岛科技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可能影响小岛科技盈利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的因素详见本报告书之“重大风险提示”之“二、标的公司相关风险”。

(4) 主要费用

1) 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56.31	56.21	108.18	57.28	76.58	44.81
租赁费	28.26	28.21	43.04	22.79	23.56	13.79
差旅费	6.93	6.92	9.45	5.00	13.13	7.68
办公费用	4.50	4.50	6.51	3.44	8.47	4.96
折旧摊销	1.94	1.93	10.98	5.81	7.48	4.38
招聘费	-	-	-	-	29.30	17.14
其他费用	2.24	2.24	10.70	5.67	12.39	7.25
合计	100.19	100.00	188.86	100.00	170.91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管理费用分别为170.91万元、188.86万元和100.1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3.83%、16.78%和10.18%，小岛科技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租赁费和差旅费等。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管理费用总体保持稳定，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下降趋势，主要系由于小岛科技营业收入显著增长所致。2020年度，职工薪酬、租赁费较2019年度显著提升，主要系由于新增招聘员工以及扩大经营租赁场所所致。

2) 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支出	35.72	62.30	43.98
减：利息收入	0.82	1.04	0.67
利息净支出	34.90	61.25	43.3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0.67	0.75	0.46
合计	35.57	62.00	43.77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财务费用分别为43.77万元、62.00万元和35.5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66%、5.51%和3.62%。小岛科技的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系因关联方资金拆入而形成的资金占用利息。

(5) 利润表其他项目

1) 税金及附加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7	49.38	0.48	35.08	-	-
教育费附加	1.15	21.16	0.21	15.03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0.76	14.11	0.14	10.02	-	-
印花税	0.83	15.35	0.55	39.87	0.12	100.00
合计	5.41	100.00	1.38	100.00	0.12	100.00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税金及附加分别为1.56万元、2.33万元和5.41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02%、0.12%和0.55%，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2) 其他收益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其他收益由增值税加计抵减、政府补助、个税手续费退还构成，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增值税加计抵减	9.95	-	-
直接收到的政府补助	1.10	2.04	-
个税手续费返还	0.44	0.55	-
合计	11.50	2.59	-

3) 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小岛科技的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0.59	1.24	-
合计	0.59	1.24	-

4) 信用减值损失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的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坏账损失	3.29	-1.97	-1.43
合计	3.29	-1.97	-1.43

5) 营业外支出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的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0.55	-
其他	0.0001	2.97	0.0001
合计	0.0001	3.52	0.0001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营业外支出分别为0.0001万元、3.52万元和0.0001万元。

6) 所得税费用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的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81	4.21	-77.31
合计	55.81	4.21	-77.31

（6）非经常性损益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0	2.04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0.55	-
理财产品收益	0.59	1.24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44	-2.42	-0.00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13	0.31	-0.0001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0.53	0.08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0	0.23	-0.000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0	0.23	-0.0001

2019年、2020年和2021年1-7月，小岛科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0.0001万元、0.23万元和1.60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5.75%、30.68%和13.84%。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影响的分析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影响的分析

1、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盈利能力驱动因素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动漫及其衍生和动画影视业务。本次交易将向上市公司注入祥源控股下属多项稀缺文旅资源，业务范围包括向游客提供涵盖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

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资源禀赋极具稀缺性且未来盈利能力较强。

本次交易完成后，基于当前上市公司所拥有的动漫、动画 IP 资源储备及相关文化创新与开发能力，优质文旅资产的注入将有助于推动上市公司在文化旅游领域的深耕发展。一方面，上市公司可依托标的公司稀缺旅游目的地资源，挖掘中国文化要素并以 IP 化方式和科技化手段与旅游实体经济和消费场景深度融合，赋能上市公司文旅产业链资源，实现多元化商业开发及应用；另一方面，标的公司在当前旅游目的地资源的开发及运营基础上，充分引入上市公司在动漫、动画领域的文化创新及原创 IP 等核心能力，进一步丰富旅游目的地的消费体验，丰富旅游产品及服务的文化内涵，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实现“线上文化产品+线下旅游场景”协同发展，探索构建以“文化 IP+旅游+科技”为核心的祥源特色文旅产业模式，进而在未来成为中国文旅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的领军型企业。具体如下：

（1）标的资产与上市公司具备业务协同性，符合国家文化旅游产业融合政策

本次交易将向上市公司注入祥源控股下属多项稀缺文旅资源，标的资产业务范围包括向游客提供涵盖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

上市公司以动漫及其衍生、动画影视为核心，以文旅动漫为战略发展方向，主营业务包括动漫及其衍生业务、动画影视业务、互联网推广业务及文旅动漫业务。其中，动漫及其衍生业务包括移动互联网新媒体动漫的创意、策划、制作、发行以及动漫版权授权、衍生品的开发和运营等，上市公司拥有丰富的优质动漫 IP 资源及庞大的动漫资源库；动画影视业务包括动画电影、动画剧集、动画短视频等精品原创内容的创意、制作和投资，上市公司曾为奥运会、世博会、央视等高端客户提供动画视觉内容服务；互联网推广业务包括为客户提供市场研究、消费者洞察、创意设计、媒介传播策略、内容营销和传播等服务，上市公司拥有多年积累形成的自有渠道和流量池，在流量资源整合、互联网营销等方面经验丰富；文旅动漫业务包括动漫 IP 体验化和场景化整体解决方案提

供、文旅产品的研发和孵化等，上市公司拥有优质动漫 IP 资源及动画影视原创制作能力，与旅游目的地开展创新合作。

文化与旅游相互融合已成为行业发展新潮向。2021 年 6 月 2 日，文化和旅游部公布《“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提出“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完善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推动文化和旅游更广范围、更深层次、更高水平融合发展，积极推进文化和旅游与其他领域融合互促，不断提高发展质量和综合效益”，进一步推动文化与旅游融合发展，从而促进大文化的繁荣发展和旅游业的转型升级。本次重组将旅游标的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是践行文旅融合的重要举措，从而进一步丰富旅游目的地的消费体验，丰富旅游产品及服务的文化内涵，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实现“线上文化产品+线下旅游场景”协同发展。

（2）上市公司下属动漫 IP 资源与标的资产景区资源的具体融合形式

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大众旅游时代的进一步深化发展，游客消费需求不断升级。与此同时，文化资源同质化及开发模式雷同让大多数地方旅游景区（点）间的竞争激烈，相继出现发展困境，而文化 IP 可以引导文化资源赋予景区独特的生命力，使之与其他景区形成差异化发展，实现文化旅游相互融合，使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

经过多年的创作积累，上市公司已拥有丰富的优质动漫 IP 资源，积累了庞大的动漫资源库，拥有包括绿豆蛙、酷巴熊、萌萌熊等知名品牌在内的超过 600 个原创动漫版权，1,200 多个动漫版权形象。同时，上市公司拥有一流的原创动画影视团队，近年来致力于挖掘中国传统文化精华，先后创制了十余部具有影响力的动画作品如《西游记之再世妖王》、《神秘世界历险记》等，并曾为奥运会、世博会、央视等高端客户提供动画视觉内容服务。

依托上市公司庞大的动漫资源库及众多原创动漫版权、领先的动画制作技术以及完善的发布渠道和丰富的运营经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可充分利用标的资产所提供的丰富文旅运营载体实现商业多元变现，标的资产则可依托祥源文化 IP 开发、文化创意及创新能力等资源禀赋，丰富旅游产品及服务的文化内涵，延伸文化旅游产业链，促进文旅产业转型升级。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与标的资产景区进行了多样化文旅融合创新尝试，先后与齐云山生态文化旅游区、凤凰古城景区等开展项目合作，通过将上市公司优质 IP 应用于景区及景区内交通运输场景，提升了游客的游玩及乘坐体验。在齐云山生态文化旅游区项目中，上市公司充分发挥动漫 IP 积累优势，协助共同打造地方特色的“小状元”IP 文化，在儿童游乐、亲子互动及教育等配套方面实现动漫 IP 融合，为景区交通服务引流；2021 年清明小长假期间，上市公司参与制作发行的国风精品动画电影《西游记之再世妖王》上映，电影取景地齐云山景区同步推出“复古游齐云，仙侠隐仕变装”情景体验活动，引流游客游览齐云山，文旅融合成效明显，为景区及齐云山月华索道、齐云山景区交通车、横江竹筏漂流业务持续引入全国各地游客。

在凤凰古城沉浸式“沱江泛舟”项目中，上市公司利用优质 IP 及内容研发能力，整合灯光、雾森、激光、交互、影像、造影、互动装置等科技手段和特效装置，以景区资源为载体，以沱江夜游为切入点，从内容创新和体验设计、场景氛围营造等方面提升了游客沉浸式、互动式的观光游览体验，满足多样化消费需求。游客搭乘船舶夜游沱江，置身于奇幻恢弘的电影和山水云雾的景区交织的双重场景中，为游客带来沉浸式游览体验。景区及特色的交通搭乘体验对游客的吸引力大大提升，同时丰富了游客游览的趣味性、互动性、体验性。

2、上市公司未来经营中的优势与劣势

本次交易拟注入的旅游资产在交易完成后将依托各自景区地域特色资源及运营特点，结合上市公司已有核心动漫 IP 及动画影视等业务，创新性地开展文化旅游资源融合，打造文旅产业的闭环生态链。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在动漫及其衍生和动画影视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拥有绿豆蛙、酷巴熊、萌萌熊等知名品牌在内的超过 600 个原创动漫版权，并依托庞大的动漫资源库和成熟的运营经验，实现“内容+渠道”双轮驱动，构建起以“文化 IP+科技”为核心，涵盖动漫及其衍生、动画影视、版权授权、文旅动漫等多元产业格局。本次交易后，基于当前上市公司所拥有的动漫、动画 IP 资源储备及相关文化创新与开发能力，优质文旅资产的注入将有助于推动上市公司在文化旅游领域的深耕发展，上市公司将继承标的公司的经营优势。标的公司经营优势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标的公司业务和技术”之“四、标的公司行业地位与行业竞争情况”

之“（三）标的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标的公司主要依托张家界武陵源景区、凤凰古城景区及齐云山景区向游客提供涵盖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标的公司经营状况与宏观经济波动、旅游行业景气度、行业监管政策等因素具有较强关联性。未来，若宏观经济出现周期性波动导致我国国民经济增速有所放缓，则将影响我国旅游业整体景气度，进而对标的公司产生一定不利影响。此外，旅游行业景气度受到行业政策影响较大，若未来政策支持力度有所下降，行业环境可能出现一定波动，进而影响标的公司的经营情况。

3、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安全性的影响

（1）资产负债结构和偿债能力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专字[2021]230Z2856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审阅报告》以及上会会计师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21）第3400号”《审计报告》和上市公司2021年1-7月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与偿债能力变化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前	占比 (%)	交易后	占比 (%)	交易前	占比 (%)	交易后	占比 (%)
流动资产	80,999.97	70.35	162,518.53	48.03	81,894.67	70.49	173,428.36	49.60
非流动资产	34,145.99	29.65	175,828.41	51.97	34,291.63	29.51	176,252.26	50.40
资产总计	115,145.97	100.00	338,346.95	100.00	116,186.29	100.00	349,680.62	100.00
流动负债	12,009.26	83.75	34,827.87	36.77	14,030.81	88.98	49,096.42	43.31
非流动负债	2,330.71	16.25	59,898.16	63.23	1,737.92	11.02	64,266.03	56.69
负债合计	14,339.97	100.00	94,726.02	100.00	15,768.74	100.00	113,362.45	100.00
资产负债率 (%)	12.45	-	28.00	-	13.57	-	32.42	-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2020年末及2021年7月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3.57%和12.45%，处于较低水平。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2020年末及2021年7月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2.42%和28.00%，较本次交易前有所提升，主要系标的

资产的资产负债率高于上市公司水平所致。但总体来看，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处于同行业合理范围。此外，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对标的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款已偿还完毕，标的公司货币资金充裕。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结合自身及各标的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灵活使用自有资金偿还部分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金融负债，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下降。

（2）本次交易对未来融资能力、财务安全性的影响

本次交易采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因此不会增加上市公司的财务压力。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较强的持续盈利能力、稳定的现金流将优化上市公司财务状况，有利于上市公司进行后续的股权和债务融资，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的财务安全性。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影响的分析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将得到较大幅度提升，上市公司的管理范围也将明显扩大，上市公司的管理架构和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也将相应调整以适应重组后上市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整合发展计划如下：

1、本次交易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整合计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按照“业务赋能、管控增效、精益管理”的原则，在标的公司有序经营的基础上，深入推动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打造业务协同生态圈，发挥集约效应，推动经营持续赋能，增强盈利能力，实现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1）业务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在原有业务的基础上，增加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上市公司管理职能中台将新设景区交通运营和营销管理两大模块，实现对各标的公司经营业务、产品服务、质量安全等有效管控，对项目产品策划、渠道拓展、市场推广等统筹管理，以实现管理闭环。此外，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发挥在平台、资金、市场、经营、创意管理方面

的优势，在提升景交产品精细化运营服务的基础上，围绕大旅游场景，合力打造沉浸式文旅创新体验示范项目，提高游客消费体验，不断开拓新的业务形态，提升上市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持续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2）资产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稳步推进各标的公司观光电梯、索道、游船等各项业务、资产的有序整合，并在上市公司的统一管理下开展经营。上市公司将充分发挥百龙天梯、凤凰古城沱江游船、张家界黄龙洞游船等大湘西优势旅游资源，与上市公司现有的动漫、动画领域的文化创新及原创 IP 等核心能力进行全方位整合，在支持各标的公司充分发挥现有业务、资产优势的基础上，结合标的产品市场发展前景及运营需要，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产的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率，增强上市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3）财务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各标的公司将变更为上市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并统一纳入上市公司财务管理体系，一方面将严格执行上市公司包括但不限于财务会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资金管理制度、预决算制度、外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定期向上市公司报送财务报告和相关资料，接受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和内部控制评价，防范财务风险；另一方面，上市公司将通过整体管控，优化资金配置和融资机制，降低上市公司整体融资成本，有效提升财务效率。

（4）人员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各标的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将一并纳入上市公司人才管理培养体系，稳步实现管理体系的有机整合。上市公司充分尊重标的公司现有管理层的专业能力和业务管理经验，在逐步统一管理机制的前提下，维持标的公司现有核心管理团队、业务模式的稳定。同时，上市公司将全面支持各标的公司的管理能力优化，不断完善人才激励与培养机制，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稳定性，预防优秀人才流失。

（5）机构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各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其生

产经营与日常管理将与上市公司实现全面衔接并统一纳入管理体系。上市公司将基于现有内部组织机构，参考行业先进企业的组织机构设置和管理模式，结合各标的公司本身经营和管理的特点，尽快完成各标的公司管理体系和机构设置的衔接，实现各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主体的良性互动及优势互补，促进上市公司更为全面、有效的组织整合。未来上市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和要求履行股东义务并行使股东权利，积极参与并支持各标的公司的运营管理和决策。

2、上市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1）上市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及目标

①中长期目标：打造中国文旅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的领军型企业

随着国内人均收入增长带来的消费习惯转变和文旅产业数字化的蓬勃发展，文化旅游创新融合发展将成为未来旅游产业的重要发展方向。文旅融合是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旅游体验丰富文化传播的载体，文化内涵升华旅游体验的深度，从而实现文化和旅游产业的协同发展。

基于此，上市公司把打造中国文旅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的领军型企业作为中长期战略发展目标。为实现这一目标，上市公司将秉承“健康地活着”的企业愿景，以满足消费者需求升级为导向，以“用中国动画与世界沟通”为己任，深度挖掘中国文化要素，并以 IP 化方式和科技化手段与旅游实体经济和消费场景进行深度融合，搭建数字化文旅生态平台，推动“线上文化产品+线下旅游场景”融合发展，探索构建以“文化 IP+旅游+科技”为核心的祥源特色文旅产业模式，并在未来以产业模式赋能输出的方式，持续推进国内外优质文旅资源并购整合与消费体验提升，构建可持续发展的行业竞争优势，实现线上场景化、服务沉浸化、科技体验化、消费多元化和社群会员化，满足人们对美好生活的新需求。

②第一阶段目标：深耕沉浸式文旅业务板块，打造“大湘西”祥源文旅品牌和营销体系

本次交易完成后，百龙绿色、凤凰祥盛、黄龙洞旅游、齐云山股份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将依托强大的创意和技术力量，凭借

丰富的文旅项目投资和运营经验，利用数字图像、影视特技、虚拟现实技术（VR）等提供主题文化创意设计、娱乐产品及活动设计、沉浸式互动体验等文旅产品的设计和实施，推动沉浸式光影项目拓展，助力文旅产业数字化变革。接下来，上市公司将以凤凰祥盛“湘见·沱江”沉浸式艺术游船作为样板项目，依托上市公司创意研发能力，打造沉浸式旅游业务板块，形成沉浸式文旅项目研发体系、产品实施体系和运营体系，推动沉浸式旅游在其他旅游项目上进行落地，丰富旅游产品线、提升游客转化率和满意度。

同时，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百龙绿色、凤凰祥盛、黄龙洞旅游所运营的资产同处在“大湘西”旅游目的地区域。三家标的公司在营销策划、品牌推广、产品打造等方面将积极探索，通过运营融合、营销融合、产品组合等多样化产品矩阵，实现大湘西区域内品牌、信息、客户等文旅资源融合，搭建“大湘西”智慧化旅游生态平台，提升旅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及运营管理效率，提升文旅业务整体品牌形象，塑造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在大湘西区域文旅业务的领先地位。

在此基础上，标的公司将利用上市公司资本平台优势、融资渠道优势以及规范管理经验，实现与上市公司在产品开发、市场营销等方面的资源整合。上市公司也将积极支持标的公司的业务发展，制定清晰明确的业务发展规划，充分挖掘标的公司增长潜力。

③文化赋能，短期内保证现有业务板块稳定运营

上市公司将围绕“赋能管理、稳健经营、创新发展”的战略方针，在转型升级的同时，继续保持现有业务的稳定发展。考虑到业务体量及整合周期，上市公司在交易完成后的短期内保留原有的业务运营体系，以实现上市公司的稳定运营。在新业务注入的同时，对于原有业务，上市公司将严控风险，优化产品和客户结构，逐步调整或处置效益较低的原业务，构建专业知识培训体系，不断提高人力资源工作的前瞻性、系统性和全面性，实现人才战略性储备和培养，为上市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带给人力资源方面的保证与服务。同时，继续推动原创影视制作业务以及文化旅游业务融合发展，为打造沉浸式文旅业务体系积累团队与经验。

（2）上市公司未来业务管理模式

本次交易完成后，通过置入标的资产，祥源文化将在文化旅游领域进一步发挥资源优势，在将业务延伸至旅游景区交通观光业务的同时，利用上市公司的科技创新能力，以科技为支持，对景区进行优化和改造，实现标的资产传统旅游模式的转型升级。此外，相关旅游景区的转型升级能够提升上市公司下属业务服务板块的运营效率，增强各业务联动，构建上市公司旅游服务产业链闭环，加速推进上市公司实现全域旅游综合服务商的战略目标。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拟从以下方面落实推进业务管理模式：

（1）内部控制。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建立有效的内控机制，强化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在业务经营、财务运作、对外投资及资产处置等方面的管理与控制，保证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和控制权，降低标的公司内部控制风险，提高标的公司整体决策水平和规范运作水平。上市公司将根据《控股子公司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管理办法》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规定，确保上市公司合规运营。

（2）运营管理。面对疫情常态化对标的公司的影响，上市公司将积极部署开展精细化管理、挖潜增效行动，持续提升运营管理效率。上市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计划，完善并新设景区交通等业务的中台服务支撑体系，优化升级事业部组织管理架构，加强内部资源整合，全面提升管控水平。细化业务管理方式，推动赋能管理模式，积极打造高效组织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整体运营效率。加强资产管理，优化资本结构，加强资金管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面做好财务风险管控。加强审计监督、业务监督和管理监督，保证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日常经营的知情权、决策权，实现上市公司业务与标的公司业务的高效协同，提高经营管理水平，防范财务风险。

（3）人员管理。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成熟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引入标的公司，结合标的公司现状强化赋能和绩效管理，建立起同上市公司一体化的激励机制，强化一线业务人员激励，提高人均效能，持续推动业务增长。此外，上市公司将聚焦于市场和业务，完善以业务和业绩为导向的组织形态，推动上市公司内部职能横向拉通，层级纵向精简，各职能管理模块化，赋能业务团队，强化一线业务团队独立作战和盈利能力，提升业务敏锐度和管理效率，并进一步加强团队建设，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创新力、影响力，持续优化公司

人才培养体系，实现上市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4）组织机构。在对上市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做出明确规划、全面梳理标的公司现有组织结构的基础上，健全和完善公司组织机构，建立良好有效的管理沟通机制，同时向标的公司导入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等方面的管理理念，使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形成有机整体。同时，围绕“人效”指标提升，通过开展年度人才盘点工作和组织诊断，不断优化公司激励绩效体系和人才培养体系。着力构建专业知识培训体系，不断提高人力资源工作的前瞻性、系统性和全面性，实现人才战略性储备和培养，为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带给人力资源方面的保证与服务。

（5）业务发展。利用上市公司资本平台优势、融资渠道优势以及规范管理经验，实现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在产品开发、市场营销等方面的资源整合，积极支持标的公司的业务发展，制定清晰明确的业务发展规划，充分挖掘标的公司增长潜力。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当期每股收益等主要财务指标影响

1、本次交易前后资产结构分析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货币资金	26,933.12	30,226.15	29,051.47	31,761.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72	2,295.72	223.72	273.72
应收票据	1,780.00	1,780.00	1,600.00	1,600.00
应收账款	30,645.41	31,017.19	28,695.38	31,366.16
预付款项	13,128.41	13,281.59	12,264.59	12,292.37
应收股利	119.00	-	119.00	-
其他应收款	1,110.09	76,594.56	1,457.85	87,272.15
存货	2,772.12	2,909.39	2,760.15	2,940.48
其他流动资产	4,281.10	4,413.93	5,722.52	5,922.17
流动资产合计	80,999.97	162,518.53	81,894.67	173,428.36
长期应收款	10,500.00	10,500.00	10,500.00	10,500.00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长期股权投资	5,081.62	5,081.62	5,078.54	5,078.5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10.15	1,710.15	1,710.15	1,710.15
固定资产	5,133.77	24,965.67	5,358.96	24,520.92
在建工程	-	147.27	-	-
使用权资产	780.44	1,047.43	-	-
无形资产	2,839.32	89,823.86	3,418.07	91,381.82
商誉	4,832.65	37,792.61	4,832.65	38,076.35
长期待摊费用	80.59	127.54	171.45	21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87.45	4,433.56	3,221.79	4,486.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98.70	-	278.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145.99	175,828.41	34,291.63	176,252.26
资产总计	115,145.97	338,346.95	116,186.29	349,680.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3,518.62	239,864.79	102,540.47	232,230.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805.99	243,620.92	100,417.56	236,318.17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2020年末、2021年7月末备考流动资产分别为173,428.36万元和162,518.53万元，增幅为111.77%和100.64%，主要系由于其他应收款、货币资金、其他流动资产等科目的增长所致。上市公司备考非流动资产分别为176,252.26万元和175,828.41万元，增幅为413.98%和414.93%，主要系由于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商誉等科目的增长所致。上市公司合并标的公司的全部资产后，2020年末、2021年7月末，备考总资产规模分别为349,680.62万元和338,346.95万元，增幅为200.97%和193.84%，资产规模显著提升。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要资产类科目变动情况如下：

（1）其他应收款

2020年末、2021年7月末，上市公司备考其他应收款较交易前分别增加85,814.30万元、75,484.47万元，增幅较大，主要系由于截至2020年末、2021年7月末标的公司与交易对方祥源旅开及其关联方的资金拆出款金额较大所致。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及其关联方已将上述非经营性资金拆借款全部偿还，因此，本次交易实际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较本次交易前显著变化。

（2）固定资产

2020 年末、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备考固定资产较交易前分别增加 19,161.96 万元、19,831.90 万元，增幅分别为 357.57%、386.30%，主要系由于标的公司所从事的景区交通业务固定资产规模较大所致。

（3）无形资产

2020 年末、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备考无形资产较交易前分别增加 87,963.75 万元及 86,984.54 万元，增幅较大，主要系标的公司相关经营权评估价值较高所致。截至 2021 年 7 月末，百龙绿色、凤凰祥盛、黄龙洞旅游相关经营权的备考无形资产账面值分别为 79,928.78 万元、1,920.20 万元和 2,103.87 万元。

（4）商誉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截至 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备考商誉合计账面价值 37,792.61 万元，上市公司因本次交易而新增的商誉规模为 32,959.96 万元。上市公司备考商誉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商誉账面价值
上市公司交易前商誉	
翔通动漫	4,832.65
众联在线	-
其卡通	-
小计	4,832.65
因本次交易新增	
因收购对价超过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而确认的商誉	13,072.29
其中：百龙天梯	9,327.37
凤凰祥盛	603.10
黄龙洞旅游	3,141.82
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确认的商誉	19,887.66
合计	32,959.96

2020 年末、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备考商誉较交易前分别增加 33,243.70 万元和 32,959.96 万元，主要系由于祥源旅开及其关联方于 2016 年收购凤凰、黄龙洞等资产以及 2019 年收购百龙绿色所形成。截至 2021 年 7 月末，上述商誉

由两部分构成，一部分为因收购对价超过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而确认的商誉 13,072.29 万元；一部分为根据所得税相关会计准则，因经营权、土地等资产评估增值入账导致其账面价值高于计税基础，从而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并相应确认同等金额的商誉 19,887.66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每年均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具体减值测试方式如下：对于因收购对价超过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而确认的商誉 13,072.29 万元，若发生减值情况，则上市公司当期税前损益将相应减少；对于因资产评估增值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而确认的商誉 19,887.66 万元，每年度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而同步减少相同金额的商誉，鉴于商誉减值准备增加的金额与所得税费用减少的金额相同，因此，该部分商誉减值不会对上市公司当年的损益实际造成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针对上述因收购对价超过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而确认的商誉 13,072.29 万元减值对上市公司业绩的影响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假设商誉减值幅度	减值金额（万元）	减值金额对2021年1-7月备考报表归母净利润的影响幅度
-5%	-653.61	-9.29%
-10%	-1,307.23	-18.58%
-20%	-2,614.46	-37.15%
-50%	-6,536.15	-92.88%

本次交易完成后，针对上述商誉减值风险，上市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①严格执行关于业绩承诺、业绩补偿、减值测试等相关条款

根据交易双方签订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业绩承诺方承诺的五个标的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合计实际实现的归母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352.27 万元、12,609.32 万元、16,336.14 和 17,963.83 万元。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上市公司应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各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前述减值额为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减去业绩承诺期末各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并扣除业绩承诺期内标的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如经测试，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 > 业绩补偿义务人已补偿股份总数 × 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

事项的，该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则业绩补偿义务人将另行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减值补偿方式应由业绩补偿义务人按前述业绩补偿方式的约定进行补偿。上市公司将加强对标的公司的财务管理，严格督促标的公司管理层完成相应业绩承诺。若标的公司出现未能完成其业绩承诺的情况或在减值测试中出现减值，上市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严格执行《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及时要求业绩承诺方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上述安排一定程度上能够减少商誉减值对于上市公司的影响。

②加强对标的公司有效管控，力争实现并购整合预期

本次交易完成后，基于当前上市公司所拥有的动漫、动画 IP 资源储备及相关文化创新与开发能力，优质文旅资产的注入将有助于推动上市公司在文化旅游领域的深耕发展。一方面，上市公司可依托标的公司稀缺旅游目的地资源，挖掘中国文化要素并以 IP 化方式和科技化手段与旅游实体经济和消费场景深度融合，赋能上市公司文旅产业链资源，实现多元化商业开发及应用；另一方面，标的公司在当前旅游目的地资源的开发及运营基础上，充分引入上市公司在动漫、动画领域的文化创新及原创 IP 等核心能力，进一步丰富旅游目的地的消费体验，丰富旅游产品及服务的文化内涵，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实现“线上文化产品+线下旅游场景”协同发展，探索构建以“文化 IP+旅游+科技”为核心的祥源特色文旅产业模式，进而在未来成为中国文旅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的领军型企业。未来，上市公司将加强对标的公司有效管控，强化业务整合，力争实现并购整合预期，进一步提升标的公司及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③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提升标的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将向上市公司注入祥源控股下属多项稀缺文旅资源，标的资产业务范围包括向游客提供涵盖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上市公司以动漫及其衍生、动画影视为核心，以文旅动漫为战略发展方向，主营业务包括动漫及其衍生业务、动画影视业务、互联网推广业务及文旅动漫业务。其中，动漫及其衍生业务包括移动互联网新媒体动漫的创意、策划、制作、发行以及动漫版权授权、衍生品的开发和运营等，上市公司拥有丰富的优质动漫 IP 资源及庞大的动漫资源库；动画影视业务包括动画电影、动画剧集、动画短视

频等精品原创内容的创意、制作和投资，上市公司曾为奥运会、世博会、央视等高端客户提供动画视觉内容服务；互联网推广业务包括为客户提供市场研究、消费者洞察、创意设计、媒介传播策略、内容营销和传播等服务，上市公司拥有多年积累形成的自有渠道和流量池，在流量资源整合、互联网营销等方面经验丰富；文旅动漫业务包括动漫 IP 体验化和场景化整体解决方案提供、文旅产品的研发和孵化等，上市公司拥有优质动漫 IP 资源及动画影视原创制作能力，与旅游目的地开展创新合作。在上市公司积极的整合下，标的公司将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防范和控制商誉减值风险。

2、本次交易前后负债结构分析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短期借款	100.00	6,208.67	100.00	9,618.13
应付账款	4,014.99	7,380.74	4,980.82	9,442.02
预收款项	187.70	187.70	194.75	194.75
合同负债	1,955.94	2,145.63	2,289.06	2,392.49
应付职工薪酬	311.87	672.05	382.69	893.18
应交税费	1,595.44	5,129.63	333.65	4,179.48
其他应付款	3,543.12	4,625.90	4,799.75	12,945.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45	8,299.11	-	9,252.44
其他流动负债	172.75	178.44	950.09	178.16
流动负债合计	12,009.26	34,827.87	14,030.81	49,096.42
长期借款	-	28,921.67	-	30,921.67
租赁负债	677.15	887.39	-	-
长期应付款	240.46	7,537.09	319.80	10,502.23
预计负债	1,184.95	1,184.95	1,184.95	1,184.95
递延收益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15	21,167.05	33.17	21,457.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30.71	59,898.16	1,737.92	64,266.03
负债合计	14,339.97	94,726.02	15,768.74	113,362.45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 2020 年末、2021 年 7 月末备考负债总额分别为 113,362.45 万元和 94,726.02 万元，分别增长 618.91%和 560.57%。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要负债类科目变动情况如下：

（1）短期借款

2020 年末、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备考短期借款较交易前分别增加 9,518.13 万元、6,108.67 万元，增幅较大，主要系由于截至 2020 年末、2021 年 7 月末标的公司中的百龙绿色、齐云山股份存在较大金额的金融负债所致。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齐云山股份已结合自身资金需求情况，使用自有资金偿还部分上述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2020 年末、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备考应付账款较交易前分别增加 4,461.20 万元、3,365.75 万元，增幅分别为 89.57%、83.83%，主要系由于截至 2020 年末、2021 年 7 月末，标的公司中的百龙绿色应付资源使用费及凤凰祥盛应付工程设备款金额较大所致。

（3）应交税费

2020 年末、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备考应交税费较交易前分别增加 3,845.83 万元、3,534.19 万元，增幅较大，主要系由于截至 2020 年末、2021 年 7 月末，标的公司中的百龙绿色应付企业所得税、增值税金额较大所致，百龙绿色已按照相关税务规定就应交税费陆续进行缴纳。

（4）其他应付款

2020 年末、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备考其他应付款较交易前分别增加 8,146.01 万元、1,082.78 万元，增幅分别为 169.72%、30.56%。其中，2020 年末其他应付款增幅较大，主要系由于标的资产中的百龙绿色与其原实控人关联方、印迹管理等之间的往来款项，以及小岛科技应付的股东借款金额较大所致。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前述其他应付款已支付完毕。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0 年末、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备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交易

前分别增加 9,252.44 万元、8,171.66 万元，主要系由于标的公司中的百龙绿色及齐云山股份存在较大金额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6）长期借款

2020 年末、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备考长期借款较交易前分别增加 30,921.67 万元、28,921.67 万元，主要系由于截至 2020 年末、2021 年 7 月末标的公司中的百龙绿色、凤凰祥盛、齐云山股份存在较大金额的金融负债所致。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凤凰祥盛、齐云山股份已结合自身资金需求情况，使用自有资金偿还部分上述长期借款。

（7）长期应付款

2020 年末、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长期应付款较交易前分别增加 10,182.43 万元、7,296.63 万元，主要系由于标的公司中的凤凰祥盛、黄龙洞旅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相关要求，将需分期支付的经营权款项扣减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金额计入至长期应付款中核算，以及齐云山股份融资租赁款金额较大所致。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齐云山股份融资租赁款已全部偿还。

（8）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0 年末、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备考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交易前分别增加 21,424.02 万元、21,138.90 万元，增幅较大，系备考合并百龙绿色经营权、土地等资产评估增值入账而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3、本次交易前后偿债能力分析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等相关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资产负债率（%）	12.45	28.00	13.57	32.42
流动比率（倍）	6.74	4.67	5.84	3.53
速动比率（倍）	5.42	4.58	4.77	3.47
利息保障倍数（倍）	18.91	5.56	12.29	-5.19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②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流动负债；
 ③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④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2020年末及2021年7月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3.57%和12.45%，处于较低水平；流动比率分别为5.84、6.74，速动比率分别为4.77、5.42，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12.29、18.91，处于较高水平。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2020年末及2021年7月末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数略有下降，但总体来看，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处于同行业合理范围。此外，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对标的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款已偿还完毕，标的公司货币资金充裕。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结合自身及各标的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灵活使用自有资金偿还部分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金融负债，上市公司偿债能力将进一步优化。2020年，上市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为负，主要系由于当期备考利润为负所致。

4、本次交易前后营运能力分析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资产运营效率指标比较如下：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48	0.60	0.50	0.74
存货周转率（次）	3.62	3.79	3.13	5.37
总资产周转率（次）	0.19	0.08	0.20	0.12

注1：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①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②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③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注2：2021年1-7月数据已进行年化处理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备考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有所提升，总资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规模显著上升所致。

5、本次交易前后营业收入、净利润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交易前	备考数	变动率 (%)	交易前	备考数	变动率 (%)
营业收入	12,942.87	28,467.94	119.95	23,222.73	36,243.39	56.07
营业成本	6,508.09	12,261.37	88.40	10,352.84	18,879.94	82.36
营业利润	1,336.69	9,702.21	625.84	4,254.86	-25,622.79	-702.20
利润总额	1,326.12	9,696.55	631.20	3,739.35	-26,140.21	-799.06
净利润	494.45	6,796.26	1,274.51	3,302.26	-27,242.79	-924.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8.15	7,036.91	619.41	1,895.02	-28,705.11	-1,614.77

2021年1-7月，与交易前相比，上市公司备考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28,467.94万元、9,702.21万元和7,036.91万元，较交易前分别增加119.95%、625.84和619.41%，均大幅提升，主要系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资源禀赋极具稀缺性且盈利能力较强。此外，本次交易将旅游标的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是践行文旅融合的重要举措，从而进一步丰富旅游目的地的消费体验，丰富旅游产品及服务的文化内涵，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实现“线上文化产品+线下旅游场景”协同发展。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持续经营能力。

2020年，上市公司备考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36,243.39万元、-25,622.79万元和-28,705.11万元。上市公司备考营业收入显著增加，但营业利润、归母净利润下降，主要系因2020年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导致百龙绿色业绩下降，祥源旅开及其最终控制方出于谨慎性原则并充分考虑后续疫情常态化对百龙绿色可能造成的影响，于2020年对百龙绿色一次性计提大额商誉减值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1）百龙绿色商誉形成过程

祥源旅开因收购百龙绿色资产组所形成的商誉包括两部分：一部分为因收购对价超过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而确认的商誉4.14亿元；另一部分为因资产评估增值形成递延所得税负债而确认的商誉2.07亿元。

（2）百龙绿色商誉减值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相关规定，百龙绿色资产组所

对应的商誉减值包括两部分：一部分为因包含商誉（不含因计提递延所得税负债而确认的商誉部分）资产组可回收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包含商誉（不含因计提递延所得税负债而确认的商誉部分）的资产组账面价值而计提的商誉减值 3.21 亿元；另一部分为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其可减少未来所得税费用的金额亦随之减少，从而导致其可回收金额小于账面价值，因此就各期转回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计提的同等金额商誉减值准备 0.05 亿元。

（3）计提商誉减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祥源旅开及其最终控制方出于谨慎性原则并充分考虑后续疫情常态化对百龙绿色未来经营情况可能造成的影响，于 2020 年对就收购百龙绿色所形成的商誉一次性计提前述 3.26 亿元减值损失。前述商誉减值事项在本次交易前完成，有助于夯实标的资产质量，符合上市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额外影响。

6、本次交易前后盈利能力指标及比较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交易前	备考数	交易前	备考数
销售毛利率（%）	49.72	56.93	55.42	47.91
销售净利率（%）	3.82	23.87	14.22	-75.17
期间费用率（%）	26.75	15.94	24.97	20.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8	0.0678	0.0300	-0.2767

2020 年，与交易前相比，上市公司备考毛利率较交易前有所下降，主要系由于 2020 年受疫情影响，标的公司所处的旅游行业受到疫情冲击较大，导致标的公司营业收入下降，但同时由于折旧摊销、职工薪酬等成本并未同比例减少，由此导致标的公司 2020 年度毛利率较低，从而使得上市公司备考毛利率有所下降。上市公司备考净利率及基本每股收益由正转负，主要系本次交易对方祥源旅开于 2019 年完成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一百龙绿色的收购，收购完成后因 2020 年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导致该标的资产经营业绩较往年出现下降。祥源旅开及其最终控制方出于谨慎性原则并充分考虑后续疫情常态化对该标的资产可能造成的影响，于 2020 年对百龙绿色一次性计提 3.26 亿元商誉减值，故导致标的资产业绩于 2020 年下降。前述商誉减值事项在本次重组前完成，有助于夯

实标的资产质量，符合上市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额外影响。

2021年，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常态化，标的资产业绩也逐步恢复，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备考销售毛利率、销售净利率、基本每股收益均得到大幅提升。其中，销售毛利率提升 7.21 个百分点，销售净利率提升 20.05 个百分点，基本每股收益增厚 329.11%。

本次交易完成后，一方面，上市公司可依托标的资产稀缺旅游目的地资源，并基于其拥有的动漫、动画 IP 资源储备及相关文化创新与开发能力，挖掘中国文化要素并以 IP 化方式和科技化手段与旅游实体经济和消费场景深度融合，赋能上市公司文旅产业链资源，实现多元化商业开发及应用，拓展业绩新增长点；另一方面，标的资产在当前旅游目的地资源的开发及运营基础上，充分引入上市公司在动漫、动画领域的文化创新及原创 IP 等核心能力，进一步丰富旅游目的地的消费体验，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提升盈利能力。未来，随着上市公司和标的资产之间业务协同效应的逐步释放，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将大幅增强，盈利能力各项指标有望进一步向好发展，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非财务指标影响的分析

1、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资本性支出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预计上市公司将在业务整合、新产品升级、新 IP 研发等方面存在一定的资本性支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利用资本平台的融资功能，通过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间接融资方式及再融资等直接融资方式筹集所需资金，满足未来资本性支出需要。此外，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4 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上市公司的流动资金。

2、本次交易涉及的职工安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祥源文化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标的公司现有员工将继续保留在原公司，目前存续的劳动关系不因本次交易发生变化，仍由原公司按照其与现有员工签署的劳动合同继续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上述职

工安置安排不会对上市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本次交易成本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涉及的税负成本由相关责任方各自承担。上市公司将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含中介机构费用等，上述费用按照市场收费水平确定，上述交易成本不会对上市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上市公司的财务会计信息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20）第3564号”、“上会师报字（2021）第3400号”《审计报告》和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阅的上市公司2021年1-7月财务报表，祥源文化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近两年及一期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933.12	29,051.47	16,850.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72	223.72	336.77
应收票据	1,780.00	1,600.00	-
应收账款	30,645.41	28,695.38	34,349.64
预付款项	13,128.41	12,264.59	13,838.68
应收股利	119.00	119.00	879.00
其他应收款	1,110.09	1,457.85	3,529.58
存货	2,772.12	2,760.15	3,238.48
其他流动资产	4,281.10	5,722.52	13,490.94
流动资产合计	80,999.97	81,894.67	86,513.94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10.15	1,710.15	1,710.15
长期应收款	10,500.00	10,500.00	15,782.78
长期股权投资	5,081.62	5,078.54	40.00
固定资产	5,133.77	5,358.96	5,754.31
无形资产	2,839.32	3,418.07	2,305.56
开发支出	-	-	32.68
使用权资产	780.44	-	-
商誉	4,832.65	4,832.65	5,346.15

长期待摊费用	80.59	171.45	512.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87.45	3,221.79	3,173.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145.99	34,291.63	34,658.28
资产总计	115,145.97	116,186.29	121,172.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	100.00	2,000.00
应付账款	4,014.99	4,980.82	2,482.16
预收款项	187.70	194.75	9,751.25
合同负债	1,955.94	2,289.06	-
应付职工薪酬	311.87	382.69	487.66
应交税费	1,595.44	333.65	692.06
其他应付款	3,543.12	4,799.75	4,402.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45	-	-
其他流动负债	172.75	950.09	55.46
流动负债合计	12,009.26	14,030.81	19,871.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3,000.00
租赁负债	677.15	-	-
长期应付款	240.46	319.80	450.33
预计负债	1,184.95	1,184.95	993.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15	33.17	44.45
递延收益	200.00	2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30.71	1,737.92	4,488.30
负债合计	14,339.97	15,768.74	24,359.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1,940.24	61,940.24	61,940.24
资本公积金	106,762.80	106,762.80	106,192.11
盈余公积金	4,591.04	4,591.04	4,591.04
未分配利润	-69,775.46	-70,753.62	-72,648.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518.62	102,540.47	100,074.76
少数股东权益	-2,712.63	-2,122.91	-3,262.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805.99	100,417.56	96,812.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5,145.97	116,186.29	121,172.23

（二）合并利润表**近两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942.87	23,222.73	42,231.83
减：营业成本	6,508.09	10,352.84	27,249.59
税金及附加	83.13	107.14	190.05
销售费用	1,654.48	1,374.59	2,135.50
管理费用	2,094.03	4,126.62	6,236.21
研发费用	259.32	202.36	2,387.86
财务费用	-285.86	296.90	191.27
加：其他收益	300.18	960.64	957.28
投资收益	5.88	95.82	-148.4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00	-112.28	346.87
资产减值损失	-	-513.50	-85,077.64
信用减值损失	-1,606.05	-2,938.33	-7,422.43
资产处置收益	-	0.22	291.70
二、营业利润	1,336.69	4,254.86	-87,211.29
加：营业外收入	1.94	62.73	827.38
减：营业外支出	12.51	578.25	1,666.59
三、利润总额	1,326.12	3,739.35	-88,050.50
减：所得税	831.66	437.09	-299.02
四、净利润	494.45	3,302.26	-87,751.48
少数股东损益	-483.70	1,407.24	-2,417.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8.15	1,895.02	-85,334.48
五、综合收益总额	494.45	3,302.26	-87,751.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3.70	1,407.24	-2,417.0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978.15	1,895.02	-85,334.48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8	0.0300	-1.37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8	0.0300	-1.3700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近两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635.04	95,290.31	112,787.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9	9.06	67.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25.68	37,270.39	24,927.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368.80	132,569.77	137,782.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825.39	79,242.99	107,838.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59.24	3,743.24	4,494.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7.15	1,022.52	3,595.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88.03	25,935.77	40,37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09.80	109,944.52	156,299.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00	22,625.25	-18,517.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0.94	177.9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0	762.93	41.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0.97	2.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02.26	-6.3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2,166.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	462.58	12,381.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01.21	505.27	3,802.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55.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308.9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700.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1.21	5,560.27	11,194.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41	-5,097.69	1,187.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00	100.00	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00	100.00	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4.34	5,130.48	3,174.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13	178.79	122.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63.4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47	5,472.72	3,296.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47	-5,372.72	1,703.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17	-14.24	7.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1.88	12,140.61	-15,619.76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91.47	16,850.86	32,470.6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57.41	28,991.47	16,850.86

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

（一）百龙绿色财务资料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容诚审字[2021]230Z4131号”《模拟审计报告》，百龙绿色最近两年及一期的模拟财务报表如下：

1、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96.94	1,957.02	437.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65.00	-	-
应收账款	398.15	709.98	72.84
预付款项	144.79	-	-
其他应收款	67,121.73	78,249.60	89,896.05
存货	135.15	145.63	212.94
其他流动资产	-	0.94	0.47
流动资产合计	69,961.76	81,063.17	90,619.69
固定资产	7,756.19	8,185.04	9,060.43
在建工程	119.03	-	-
无形资产	253.33	258.15	267.13
长期待摊费用	46.95	47.19	168.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1	16.45	4.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21.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88.51	8,506.82	9,521.79

资产总计	78,150.27	89,570.00	100,141.47
短期借款	5,108.67	9,518.13	13,495.67
应付账款	2,431.96	4,345.06	5,609.81
预收款项	-	-	27.50
合同负债	52.00	27.49	-
应付职工薪酬	99.73	107.28	220.06
应交税费	3,304.92	2,950.18	1,846.49
其他应付款	609.31	6,859.67	10,499.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06.47	7,060.78	15,478.03
其他流动负债	1.56	0.82	-
流动负债合计	18,214.62	30,869.41	47,177.45
长期借款	25,921.67	29,921.67	27,821.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921.67	29,921.67	27,821.67
负债合计	44,136.29	60,791.08	74,999.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2,227.44	27,279.56	23,841.04
少数股东权益	1,786.54	1,499.36	1,301.31
股东权益合计	34,013.98	28,778.92	25,142.35

2、损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	2019年
营业收入	10,243.94	8,383.64	26,316.30
营业成本	3,625.69	4,079.66	9,086.30
税金及附加	127.59	96.54	283.31
销售费用	194.64	229.64	704.48
管理费用	371.44	647.20	710.30
财务费用	-1,021.87	-1,546.55	-832.28
其他收益	-	4.79	-
投资收益	4.75	-	0.17
信用减值损失	14.47	-39.76	127.94
营业利润	6,965.67	4,842.19	16,492.29
营业外收入	7.03	3.90	3.26
营业外支出	2.12	2.28	10.03
利润总额	6,970.58	4,843.81	16,485.53

所得税费用	1,735.52	1,207.25	4,092.13
净利润	5,235.06	3,636.57	12,393.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47.88	3,438.52	11,716.41
少数股东损益	287.18	198.05	676.99
综合收益总额	5,235.06	3,636.57	12,393.40

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方法

（1）编制基础

百龙绿色模拟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系基于百龙绿色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以持续经营为基础，以重组各方相关业务资产实际财务报表和有关账簿记录为依据。抵消重组各方内部交易后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2）编制方法

为了保证比较财务报表信息的可比性，百龙绿色模拟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如下：

2019年12月，祥源旅开完成对百龙绿色的收购，为了更准确反映百龙绿色的财务状况和盈利水平，百龙绿色模拟财务报表假设除百龙天梯外，百龙绿色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全部剥离，同时将百龙绿色的原有人员及业务全部剥离。

百龙绿色模拟财务报表假定上述重组于报告期初已完成。

（3）持续经营

百龙绿色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4、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百龙绿色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张家界百龙天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百龙天梯	94.46	-

5、拟购买资产的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过程或提供应税服务过程中的增值额	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余值的1.2%计缴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8 号）相关规定，百龙绿色于 2020 年度享受旅游服务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7 号）相关规定，百龙绿色于 2021 年 1-3 月享受旅游服务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6、拟购买资产的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7、拟购买资产与上市公司、同行业或同类资产间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方面的差异情况

（1）与上市公司在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方面的差异情况

百龙绿色的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对百龙绿色利润无重大影响。百龙绿色与上市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百龙绿色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	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	9.97%
1-2 年	50%	30.59%
2-3 年	70%	82.18%
3-4 年	100%	100.00%
4-5 年	100%	100.00%
5 年以上	100%	100.00%

报告期内，百龙绿色与上市公司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方面存在一定差异，上述差异原因是由于百龙绿色与上市公司在业务模式、所处行业特点、下游客户类型等方面不同而造成，并非会计政策应用不同。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百龙绿色与上市公司均是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因此，百龙绿色与上市公司在应收账款会计政策方面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式为根据不同业务板块及不同客户类型的特点，将其划分为不同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进行计提坏账。

（2）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在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方面的差异情况

百龙绿色的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不存在重大差异。

8、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旅开截至2021年7月31日占用百龙绿色的资金67,091.25万元已全部归还，除此之外，百龙绿色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凤凰祥盛财务资料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4号”《模拟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凤凰祥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模拟财务报表如下：

1、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665.61	505.70	1,263.73
应收账款	291.18	1.64	205.64
预付款项	9.78	-	-
其他应收款	5,779.20	4,640.62	3,022.68
存货	-	16.29	1.65
其他流动资产	0.39	48.48	-
流动资产合计	6,746.16	5,212.74	4,493.71

固定资产	1,838.63	73.66	59.29
无形资产	1,946.16	1,983.25	2,047.22
使用权资产	193.97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6.63	546.49	518.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89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77.28	2,603.40	2,624.67
资产总计	11,323.44	7,816.14	7,118.38
应付账款	1,437.54	13.93	62.88
预收款项	-	-	11.25
合同负债	26.80	-	-
应付职工薪酬	78.58	30.76	69.50
应交税费	98.03	14.06	25.97
其他应付款	27.94	10.6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0.79	262.50	262.50
其他流动负债	0.80	-	-
流动负债合计	1,960.49	331.86	432.11
长期借款	1,000.00	1,000.00	-
长期应付款	5,142.35	4,873.52	4,732.76
租赁负债	144.67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87.02	5,873.52	4,732.76
负债合计	8,247.51	6,205.38	5,164.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75.93	1,610.76	1,953.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23.44	7,816.14	7,118.38

2、损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	2019年
营业收入	1,838.71	1,072.82	2,210.44
营业成本	358.96	621.62	747.30
税金及附加	10.39	1.37	10.25
销售费用	44.42	111.85	98.11
管理费用	112.43	202.90	232.00
财务费用	116.85	69.40	236.12
信用减值损失	-17.41	0.04	-1.96

营业利润	1,178.25	65.73	884.71
利润总额	1,178.25	65.73	884.71
所得税费用	176.74	9.86	132.71
净利润	1,001.51	55.87	752.00
综合收益总额	1,001.51	55.87	752.00

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凤凰祥盛模拟财务报表编制存在以下假定前提条件：

- 1) 假定凤凰祥盛于报告期初已成立；
- 2) 假定自报告期初凤凰投资已将游船业务及相关资产、负债及人员置入凤凰祥盛；
- 3) 假定自报告期初凤凰祥盛已将酒店、餐饮业务及相关资产、负债及人员置出；
- 4) 2020年9月，凤凰县人民政府、黄龙洞投资、凤凰投资和凤凰祥盛签署《湖南省凤凰县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转让协议》，凤凰县人民政府同意将“沱江河北门跳岩至沈从文墓地河段的水上游线”的经营权转移至凤凰祥盛，凤凰祥盛按照30%的比例分担原委托经营合同约定的委托经营费。

凤凰祥盛模拟报表假定上述文件于报告期初即已生效。

在满足上述前提假定的情况下，凤凰祥盛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凤凰祥盛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凤凰祥盛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凤凰祥盛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4、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凤凰祥盛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5、拟购买资产的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过程或提供应税服务过程中的增值额	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相关规定，凤凰祥盛于2019年度及2020年度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相关规定，凤凰祥盛于2021年1-7月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8号）相关规定，凤凰祥盛于2020年度享受旅游服务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7号）相关规定，凤凰祥盛于2021年1-3月享受旅游服务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6、拟购买资产的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7、拟购买资产与上市公司、同行业或同类资产间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方面的差异情况

（1）与上市公司在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方面的差异情况

凤凰祥盛的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对凤凰

祥盛利润无重大影响。凤凰祥盛与上市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凤凰祥盛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	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	9.97%
1-2年	50%	30.59%
2-3年	70%	82.18%
3-4年	100%	100.00%
4-5年	100%	100.00%
5年以上	100%	100.00%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与上市公司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方面存在一定差异，上述差异原因是由于凤凰祥盛与上市公司在业务模式、所处行业特点、下游客户类型等方面不同而造成，并非会计政策应用不同。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凤凰祥盛与上市公司均是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因此，凤凰祥盛与上市公司在应收账款会计政策方面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式为根据不同业务板块及不同客户类型的特点，将其划分为不同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进行计提坏账。

（2）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在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方面的差异情况

凤凰祥盛的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不存在重大差异。

8、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截至2021年7月31日占用凤凰祥盛的资金5,776.83万元已全部归还，除此之外，凤凰祥盛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三）黄龙洞旅游财务资料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3号”《模拟审计报告》，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模拟财务报表如下：

1、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087.56	47.30	344.67
应收账款	106.81	11.16	2.53
预付款项	17.94	3.94	3.62
其他应收款	91.55	-	-
存货	1.22	1.37	1.15
流动资产合计	1,305.07	63.77	351.97
固定资产	568.01	665.61	666.56
在建工程	-	-	100.00
无形资产	1,965.57	2,019.11	2,110.89
使用权资产	73.0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7.43	548.02	537.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74.03	3,232.74	3,415.16
资产总计	4,479.10	3,296.50	3,767.13
应付账款	128.31	148.95	89.47
预收款项	-	-	24.51
合同负债	-	62.56	-
应付职工薪酬	53.23	210.10	131.96
应交税费	120.49	93.69	60.45
其他应付款	4.75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3.31	262.50	262.50
其他流动负债	-	1.88	-
流动负债合计	580.09	779.67	568.89
长期应付款	2,154.28	1,975.57	1,936.98
租赁负债	65.57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9.86	1,975.57	1,936.98
负债合计	2,799.95	2,755.24	2,505.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9.15	541.27	1,261.2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479.10	3,296.50	3,767.13

2、损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	2019年
营业收入	2,720.42	1,760.29	3,868.82
营业成本	737.73	1,045.42	1,700.78
税金及附加	10.00	3.76	20.47
销售费用	185.68	171.69	366.60
管理费用	180.71	306.40	292.71
财务费用	182.51	249.36	302.94
信用减值损失	-6.10	-0.53	-0.09
营业利润	1,417.67	-16.87	1,185.23
利润总额	1,417.67	-16.87	1,185.23
所得税费用	354.42	-4.22	296.31
净利润	1,063.25	-12.65	888.92
综合收益总额	1,063.25	-12.65	888.92

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黄龙洞旅游模拟财务报表编制存在以下假定前提条件：

- 1) 假定黄龙洞旅游于报告期初已成立；
- 2) 假定自报告期初黄龙洞投资已将游船业务及相关资产、负债及人员置入黄龙洞旅游；
- 3) 2020年4月30日之前，黄龙洞游船与景区门票为一票制收费。《张家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黄龙洞景区门票及相关服务价格的通知》（张发改价费〔2020〕56号）将景区门票价格核定为60元/人，游船票价格核定为36元/人。

黄龙洞旅游模拟报表假定上述价格批复于报告期初即已生效。

- 4) 2021年4月30日，湖南省张家界市武陵源区人民政府、黄龙洞投资和黄龙洞旅游三方签订《黄龙洞风景名胜区交通运输委托经营合同》，武陵源区人民政府同意黄龙洞旅游按37.5%的比例分担原委托经营合同约定的委托经营费，作为黄龙洞景区内交通运营的委托经营费。

黄龙洞旅游模拟报表假定上述文件于报告期初即已生效。

在满足上述前提假定的情况下，黄龙洞旅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黄龙洞旅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黄龙洞旅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4、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黄龙洞旅游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5、拟购买资产的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过程或提供应税服务过程中的增值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8 号）相关规定，黄龙洞旅游于 2020 年度享受旅游服务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7 号）相关规定，黄龙洞旅游于 2021 年 1-3 月享受旅游服务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同时于 2021 年 6-7 月享受减按 1%征收率计缴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6、拟购买资产的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7、拟购买资产与上市公司、同行业或同类资产间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方面的差异情况

（1）与上市公司在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方面的差异情况

黄龙洞旅游的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对黄龙洞旅游利润无重大影响。黄龙洞旅游与上市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黄龙洞旅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	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	9.97%
1-2年	50%	30.59%
2-3年	70%	82.18%
3-4年	100%	100.00%
4-5年	100%	100.00%
5年以上	100%	100.00%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与上市公司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方面存在一定差异，上述差异原因是由于黄龙洞旅游与上市公司在业务模式、所处行业特点、下游客户类型等方面不同而造成，并非会计政策应用不同。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黄龙洞旅游与上市公司均是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因此，黄龙洞旅游与上市公司在应收账款会计政策方面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式为根据不同业务板块及不同客户类型的特点，将其划分为不同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进行计提坏账。

（2）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在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方面的差异情况

黄龙洞旅游的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不存在重大差异。

8、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黄龙洞旅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齐云山股份财务资料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2号”《模拟审计报告》，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最近两年及一期的模拟财务报表如下：

1、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68.96	55.05	22.17
应收账款	153.36	230.18	239.82
预付款项	3.75	-	0.05
其他应收款	2,372.09	2,800.00	2,800.00
存货	0.91	0.47	12.51
其他流动资产	132.43	150.23	153.07
流动资产合计	2,831.50	3,235.93	3,227.63
固定资产	7,280.33	7,518.98	7,943.58
在建工程	28.25	-	-
无形资产	371.68	378.83	388.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0.84	0.18	13.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81.10	7,897.99	8,346.20
资产总计	10,512.60	11,133.92	11,573.83
短期借款	1,000.00	-	-
应付账款	313.69	164.77	323.67
预收款项	-	-	11.97
合同负债	18.23	13.01	-
应付职工薪酬	23.93	29.22	44.67
应交税费	1.25	2.57	3.19
其他应付款	61.79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1.07	1,666.67	-
其他流动负债	1.09	0.78	-
流动负债合计	2,421.06	1,877.01	383.50
长期借款	2,000.00	-	-
长期应付款	-	3,333.33	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	3,333.33	5,000.00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负债合计	4,421.06	5,210.34	5,383.50
股东权益合计	6,091.53	5,923.58	6,190.3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512.60	11,133.92	11,573.83

2、损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917.80	898.26	1,354.48
营业成本	509.56	760.68	845.56
税金及附加	10.00	7.80	11.55
销售费用	111.59	112.70	160.01
管理费用	70.38	110.82	166.90
财务费用	97.56	145.40	146.98
信用减值损失	-2.65	8.09	-1.96
其他收益	8.93	-	-
营业利润	124.99	-231.05	21.52
利润总额	124.99	-231.05	21.52
所得税费用	31.25	-57.76	5.38
净利润	93.74	-173.29	16.14
综合收益总额	93.74	-173.29	16.14

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齐云山股份模拟财务报表编制存在以下假定前提条件：

2021年2月8日，齐云山股份召开2021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决定通过存续分立的方式新设公司“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即新设公司），齐云山股份（即存续公司）存续，齐云山股份将门票业务相关资产、负债及人员转移至新设公司。

齐云山股份模拟报表假定上述存续分立自报告期初已实施完毕。

在满足上述前提假定的情况下，齐云山股份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

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齐云山股份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齐云山股份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4、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齐云山股份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5、拟购买资产的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过程或提供应税服务过程中的增值额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8 号）相关规定，齐云山股份于 2020 年度享受旅游服务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7 号）相关规定，齐云山股份于 2021 年 1-3 月享受旅游服务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6、拟购买资产的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7、拟购买资产与上市公司、同行业或同类资产间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方面的差异情况

（1）与上市公司在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方面的差异情况

齐云山股份的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对齐云山股份利润无重大影响。齐云山股份与上市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齐云山股份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	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	9.97%
1-2年	50%	30.59%
2-3年	70%	82.18%
3-4年	100%	100.00%
4-5年	100%	100.00%
5年以上	100%	100.00%

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与上市公司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方面存在一定差异，上述差异原因是由于齐云山股份与上市公司在业务模式、所处行业特点、下游客户类型等方面不同而造成，并非会计政策应用不同。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齐云山股份与上市公司均是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因此，齐云山股份与上市公司在应收账款会计政策方面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式为根据不同业务板块及不同客户类型的特点，将其划分为不同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进行计提坏账。

（2）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在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方面的差异情况

齐云山股份的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不存在重大差异。

8、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祥源控股及其关联方截至2021年7月31日占用齐云山股份的资金2,361.38万元已全部归还，除此之外，齐云山股份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五）小岛科技财务资料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29号”《审计报告》，报告

期内，小岛科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如下：

1、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273.96	144.79	197.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0.00	-
应收账款	304.58	1,954.88	773.02
预付款项	42.80	23.84	30.40
其他应收款	0.89	5.07	8.44
存货	-	16.56	-
其他流动资产	-	-	7.95
流动资产合计	1,622.24	2,195.14	1,017.72
固定资产	17.63	25.14	22.05
无形资产	480.41	321.86	275.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20	154.02	158.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81	278.89	98.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3.06	779.91	554.39
资产总计	2,385.30	2,975.05	1,572.10
应付账款	34.26	25.54	90.36
合同负债	156.08	-	-
应付职工薪酬	104.71	133.14	74.14
应交税费	9.49	10.30	1.63
其他应付款	378.99	1,275.74	1,384.41
其他流动负债	4.68	-	-
流动负债合计	688.21	1,444.71	1,550.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688.21	1,444.71	1,550.54
实收资本	2,000.00	2,000.00	500.00
未分配利润	-302.91	-469.66	-478.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7.09	1,530.34	21.5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385.30	2,975.05	1,572.10

2、损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983.92	1,125.72	505.24
营业成本	635.56	858.83	600.55
税金及附加	5.41	1.38	0.12
管理费用	100.19	188.86	170.91
财务费用	35.57	62.00	43.77
其他收益	11.50	2.59	-
投资收益	0.59	1.24	-
信用减值损失	3.29	-1.97	-1.43
营业利润	222.56	16.52	-311.54
营业外收入	-	-	-
营业外支出	0.0001	3.52	-
利润总额	222.56	13.00	-311.54
所得税费用	55.81	4.21	-77.31
净利润	166.75	8.78	-234.22
综合收益总额	166.75	8.78	-234.22

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小岛科技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小岛科技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小岛科技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4、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小岛科技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5、拟购买资产的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过程或提供应税服务过程中的增值额	6%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6、拟购买资产的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小岛科技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7、拟购买资产与上市公司、同行业或同类资产间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方面的差异情况

（1）与上市公司在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方面的差异情况

小岛科技的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对小岛科技利润无重大影响。小岛科技与上市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小岛科技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	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	9.97%
1-2年	50%	30.59%
2-3年	70%	82.18%
3-4年	100%	100.00%
4-5年	100%	100.00%
5年以上	100%	100.00%

报告期内，小岛科技与上市公司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方面存在一定差异，上述差异原因是由于小岛科技与上市公司在业务模式、所处行业特点、下游客户类型等方面不同而造成，并非会计政策应用不同。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小岛科技与上市公司均是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因此，小岛科技与上市公司在应收账款会计政策方面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式为根据不同业务板块及不同客户类型的特点，将其划分为不同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进行计提坏账。

（2）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在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方面的差异情况

小岛科技的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不存在重大差异。

8、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小岛科技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标的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除编制基础中的模拟假设外，标的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标的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标的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标的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标的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标的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标的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标的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之“（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标的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标的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标的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标的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之“（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标的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

是指被标的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标的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标的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5）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标的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标的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

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标的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标的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标的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标的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标的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标的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标的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标的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标的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标的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标的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标的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标的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标的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标的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标的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标的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标的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标的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标的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标的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标的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标的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标的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标的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标的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

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标的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标的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标的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标的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

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标的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标的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标的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标的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标的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标的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标的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标的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标的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标的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标的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标的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

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标的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标的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标的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标的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标的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标的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无风险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标的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无风险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标的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标的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标的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标的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

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标的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标的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标的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标的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标的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标的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标的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标的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标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标的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标的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⑦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标的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⑧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⑨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标的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标的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1、公允价值计量”。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标的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标的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标的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标的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标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1）估值技术

标的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标的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标的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2）公允价值层次

标的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标的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标的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标的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

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标的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标的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标的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标的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4、合同成本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标的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标的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标的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标的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标的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5、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标的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标的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标的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标的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标的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标的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标的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

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列报

标的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6、长期股权投资

标的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标的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标的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

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标的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标的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标的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标的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标的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

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标的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标的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标的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标的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标的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5、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节之

“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2、长期资产减值”。

17、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标的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2、长期资产减值”。

标的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30年	5.00	3.17-9.50
土地使用权	50年	-	2.00

18、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标的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标的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30年	0.00-5.00	3.17-9.50
机械设备（索道、电梯）	20年	0.00-5.00	4.75
机械设备（其他）	5-10年	0.00-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5-10年	0.00-5.00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年	0.00-5.00	19.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每年年度终了，标的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以下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前

标的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9、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标的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标的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0、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标的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00	法定使用年限
经营权	45.00-70.0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及其他	3.00-10.0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标的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标的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标的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标的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标的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标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

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标的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标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标的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标的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24、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标的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标的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

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标的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标的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标的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标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标的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标的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标的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标的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标的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标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标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标的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标的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标的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标的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标的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标的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标的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标的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

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标的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标的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标的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

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标的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标的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标的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7、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标的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标的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标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标的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标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

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标的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标的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标的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标的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标的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标的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标的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标的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标的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标的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标的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标的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标的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标的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标的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标的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标的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

对于标的公司自第三方取得贸易类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标的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标的公司在向客户转让贸易类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此标的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标的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标的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标的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标的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标的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具体方法

①景区交通业务及相应增值服务

A. 百龙绿色收入确认具体办法

百龙绿色对外提供观光电梯旅游服务时，在当日承运时间结束后，根据售票窗口售票情况及旅行社签单情况进行销售统计。依据验票统计表、旅行社签单统计表编制营业收入日报表，确认当日观光电梯运营收入。

B. 黄龙洞旅游收入确认具体办法

B1、游船业务及观光车业务

黄龙洞旅游对外提供游船及观光车旅游服务时，在当日承运时间结束后，根据售票窗口售票情况及旅行社签单情况进行销售统计。依据验票统计表、旅行社签单统计表编制营业收入日报表，确认当日游船及观光车运营收入。

B2、语音讲解业务

黄龙洞旅游对外提供语音讲解服务时，在当日运营时间结束后，根据售票窗口售票情况及旅行社签单情况进行销售统计。依据验票统计表、旅行社签单统计表编制营业收入日报表，确认当日语音讲解运营收入。

C. 凤凰祥盛收入确认具体办法

凤凰祥盛对外提供游船服务时，在当日承运时间结束后，根据售票窗口售票情况及旅行社签单情况进行销售统计。依据验票统计表、旅行社签单统计表编制营业收入日报表，确认当日游船及观光车运营收入。

D. 齐云山股份收入确认具体办法

D1、索道业务及观光车业务

齐云山股份对外提供索道缆车旅游及观光车旅游服务时，在当日承运时间结束后，根据售票窗口售票情况及旅行社签单情况进行销售统计。依据验票统计表、旅行社签单统计表编制营业收入日报表，确认当日索道及观光车运营收入。

D2、竹筏漂流业务

齐云山股份对外提供竹筏漂流服务时，在当日承运时间结束后，根据售票窗口售票情况及旅行社签单情况进行销售统计。依据验票统计表、旅行社签单统计表编制营业收入日报表，确认当日竹筏漂流运营收入。

②平台及系统软件支持服务

小岛科技收入确认具体办法

小岛科技主要向客户提供智慧文旅项目软硬件集成建设和数字化运营及技术服务。对应单次提供的服务，在服务已经提供，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收款凭据时确认收入；对于在一定期限内提供的服务，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已签订的服务合同总金额在服务期限内分摊确认收入。

以下收入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9 年度及以前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

标的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标的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标的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

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景区交通业务及相应增值服务

A. 百龙绿色收入确认具体办法

百龙绿色对外提供观光电梯旅游服务时，在当日承运时间结束后，根据售票窗口售票情况及旅行社签单情况进行销售统计。依据验票统计表、旅行社签单统计表编制营业收入日报表，确认当日观光电梯运营收入。

B. 黄龙洞旅游收入确认具体办法

黄龙洞旅游对外提供游船服务时，在当日承运时间结束后，根据售票窗口售票情况及旅行社签单情况进行销售统计。依据验票统计表、旅行社签单统计表编制营业收入日报表，确认当日游船及观光车运营收入。

C. 凤凰祥盛收入确认具体办法

凤凰祥盛对外提供游船服务时，在当日承运时间结束后，根据售票窗口售票情况及旅行社签单情况进行销售统计。依据验票统计表、旅行社签单统计表编制营业收入日报表，确认当日游船及观光车运营收入。

D. 齐云山股份收入确认具体办法

D1、索道业务及观光车业务

齐云山股份对外提供索道缆车旅游及观光车旅游服务时，在当日承运时间结束后，根据售票窗口售票情况及旅行社签单情况进行销售统计。依据验票统计表、旅行社签单统计表编制营业收入日报表，确认当日索道及观光车运营收入。

D2、竹筏漂流业务

齐云山股份对外提供竹筏漂流服务时，在当日承运时间结束后，根据售票窗口售票情况及旅行社签单情况进行销售统计。依据验票统计表、旅行社签单统计表编制营业收入日报表，确认当日竹筏漂流运营收入。

②平台及系统软件支持服务

小岛科技收入确认具体办法

小岛科技主要向客户提供智慧文旅项目软硬件集成建设和数字化运营及技术服务。对应单次提供的服务，在服务已经提供，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收款凭据时确认收入；对于在一定期限内提供的服务，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已签订的服务合同总金额在服务期限内分摊确认收入。

28、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标的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标的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标的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标的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标的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标的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标的公司，标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标的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标的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标的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标的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标的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标的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

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标的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标的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标的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

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标的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标的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标的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30、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标的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

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标的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标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标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标的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人民币 10 万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标的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标的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标的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5、预计负债”。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经营权	45-70年	0.00	1.43- 2.22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5)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

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标的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标的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标的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标的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标的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标的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标的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标的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标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标的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标的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标的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标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标的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标的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标的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标的公司按照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7、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标的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标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标的公司按原

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标的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标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标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以下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前

标的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标的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标的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标的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标的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标的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

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标的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标的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标的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标的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标的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要求，标的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标的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本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20]9号），根据要求，标的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

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标的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本准则。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标的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7、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标的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2019 年 12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标的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其中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外上市且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境外财务报表的企业可以提前实施。标的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30、租赁”。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标的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标的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①标的公司作为承租人

标的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

（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A.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标的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标的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及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C.在首次执行日，标的公司按照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2、长期资产减值”，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标的公司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除此之外，标的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标的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标的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标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②标的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标的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做出分类。除此之外，标的公司未对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

衔接规定进行调整，而是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③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标的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7、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应当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标的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对于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标的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应当按照与其他经营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调整使用权资产。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标的公司模拟汇总财务报表相应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负债 73.04 万元、其他流动负债 2.19 万元、预收款项-75.23 万元，相关调整对标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0 元。

执行新租赁准则未对标的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228.83	-	-228.83
合同负债	-	222.16	222.16
其他流动负债	-	6.66	6.66

调整情况说明：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标的公司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 228.83 万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并将相关的增值税销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七）标的资产汇总财务资料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0号”《标的资产模拟汇总审计报告》，报告期内，标的资产模拟汇总财务报表情况如下：

1、模拟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3,293.03	2,709.86	2,265.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65.00	50.00	
应收账款	1,254.08	2,670.79	1,217.34
预付款项	153.18	27.78	34.08
其他应收款	75,365.46	85,695.30	95,727.17
存货	137.28	180.33	228.26
其他流动资产	132.82	199.65	161.49
流动资产合计	82,400.86	91,533.70	99,634.20
固定资产	17,460.79	16,468.42	17,751.92
在建工程	147.27	-	100.00
无形资产	5,017.16	4,961.20	5,089.85
使用权资产	266.99	-	-
长期待摊费用	46.95	47.19	168.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6.11	1,265.16	1,232.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8.70	278.89	119.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383.97	23,020.86	24,462.20
资产总计	106,784.83	114,554.56	124,096.40
短期借款	6,108.67	9,518.13	13,495.67
应付账款	4,345.75	4,461.19	6,099.69
预收款项	-	-	75.23
合同负债	189.69	103.43	-
应付职工薪酬	360.18	510.49	540.35
应交税费	3,534.19	3,070.80	1,937.73
其他应付款	1,082.78	8,146.01	11,884.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71.65	9,252.44	16,003.03
其他流动负债	5.69	3.10	-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合计	23,798.60	35,065.61	50,036.00
长期借款	28,921.67	30,921.67	27,821.67
长期应付款	7,296.64	10,182.43	11,669.74
租赁负债	210.24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428.54	41,104.09	39,491.40
负债合计	60,227.15	76,169.70	89,527.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43,552.84	35,700.78	32,029.62
少数股东权益	3,004.85	2,684.08	2,539.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557.68	38,384.86	34,569.0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6,784.83	114,554.56	124,096.40

2、模拟损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16,543.93	13,020.66	34,213.68
营业成本	5,709.53	7,148.47	12,941.13
税金及附加	163.40	110.84	325.70
销售费用	536.33	625.88	1,329.20
管理费用	835.15	1,456.18	1,572.83
财务费用	-592.25	-1,022.73	-104.72
投资收益	5.33	1.24	0.17
其他收益	20.42	7.38	-
信用减值损失	-8.41	-34.12	122.50
营业利润	9,909.13	4,676.51	18,272.21
营业外收入	7.03	3.90	3.26
营业外支出	2.12	5.80	10.03
利润总额	9,914.04	4,674.61	18,265.45
所得税费用	2,353.74	1,159.34	4,449.21
净利润	7,560.31	3,515.28	13,816.24
综合收益总额	7,560.31	3,515.28	13,816.24

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模拟合并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详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七）标的资产汇总财务资料”之“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4、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本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7月31日（以下简称“报告期末”）的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7月（以下简称“模拟期间”）的模拟合并利润表及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标的公司模拟报表未考虑调整资产及负债剥离产生的费用及税务影响。

本模拟合并报表所采用的合并范围下各子公司的数据中，小岛科技的全部财务报表外的其他财务报表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法定报表，其他财务报表均涉及模拟假设，详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七）标的资产汇总财务资料”之“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2）合并范围内各子公司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模拟合并报表以标的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范围内各子公司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

1）百龙绿色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

百龙绿色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详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一）百龙绿色财务资料”之“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方法”之“（1）编制基础”。

2）凤凰祥盛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

凤凰祥盛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详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二）凤凰祥盛财务资料”之“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1）编制基础”。

3）黄龙洞旅游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

黄龙洞旅游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详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三）黄龙洞旅游财务资料”之“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1）

编制基础”。

4) 齐云山股份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

齐云山股份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详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四）齐云山股份财务资料”之“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1）编制基础”。

（3）持续经营

标的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标的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4、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序号	公司全称	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	百龙绿色	100.00	-
1-1	张家界百龙天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百龙天梯	-	94.46
2	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黄龙洞旅游	100.00	-
3	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凤凰祥盛	100.00	-
4	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齐云山股份	80.00	-
5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小岛科技	100.00	-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交易模拟实施后上市公司备考财务资料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专字[2021]230Z2856 号”《备考审阅报告》，上市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情况如下：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226.15	31,761.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95.72	273.72
应收票据	1,780.00	1,600.00

应收账款	31,017.19	31,366.16
预付款项	13,281.59	12,292.37
其他应收款	76,594.56	87,272.15
存货	2,909.39	2,940.48
其他流动资产	4,413.93	5,922.17
流动资产合计	162,518.53	173,428.36
长期应收款	10,500.00	10,5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081.62	5,078.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10.15	1,710.15
固定资产	24,965.67	24,520.92
在建工程	147.27	-
使用权资产	1,047.43	-
无形资产	89,823.86	91,381.82
商誉	37,792.61	38,076.35
长期待摊费用	127.54	21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33.56	4,486.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8.70	278.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5,828.41	176,252.26
资产总计	338,346.95	349,680.62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6,208.67	9,618.13
应付账款	7,380.74	9,442.02
预收款项	187.70	194.75
合同负债	2,145.63	2,392.49
应付职工薪酬	672.05	893.18
应交税费	5,129.63	4,179.48
其他应付款	4,625.90	12,945.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99.11	9,252.44
其他流动负债	178.44	178.16
流动负债合计	34,827.87	49,096.42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28,921.67	30,921.67
租赁负债	887.39	-

长期应付款	7,537.09	10,502.23
预计负债	1,184.95	1,184.95
递延收益	200.00	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167.05	21,457.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898.16	64,266.03
负债合计	94,726.02	113,362.45
所有者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9,864.79	232,230.21
少数股东权益	3,756.13	4,087.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3,620.92	236,318.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8,346.95	349,680.62

（二）备考合并损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467.94	36,243.39
其中：营业收入	28,467.94	36,243.39
二、营业总成本	17,304.06	26,754.47
其中：营业成本	12,261.37	18,879.94
税金及附加	246.52	217.98
销售费用	2,190.81	2,000.46
管理费用	3,224.15	6,179.57
研发费用	259.32	202.36
财务费用	-878.11	-725.83
其中：利息费用	2,127.56	4,027.27
利息收入	3,053.15	4,878.29
加：其他收益	320.60	968.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1	97.0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0	-112.2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16.75	-2,972.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3.73	-33,092.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0.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02.21	-25,622.79
加：营业外收入	8.97	66.63
减：营业外支出	14.63	584.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96.55	-26,140.21
减：所得税费用	2,900.29	1,102.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96.26	-27,242.79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36.91	-28,705.1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65	1,462.32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96.26	-27,242.7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36.91	-28,705.1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0.65	1,462.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78	-0.276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78	-0.2767

（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方法

1、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上市公司收购祥源旅开所持有的百龙绿色 100%股权、凤凰祥盛 100%股权、黄龙洞旅游 100%股权、齐云山股份 80%股份和小岛科技 100%股权之交易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完成，上市公司依据购买完成后的股权构架，以祥源文化 2021 年 7 月 31 日、2021 年 1-7 月的财务报表，和经容诚会计师审阅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基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原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27 号）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

2、备考财务报表的假设前提

（1）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次交易方案已获相关政府部门及监管机构批准并能顺利实施。

（2）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收购祥源旅开所持有的百龙绿色 100%股权、凤凰祥盛 100%股权、黄龙洞旅游 100%股权、齐云山股份 80%股份和小岛科技 100%股权已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完成。

（3）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将按重组方案确定的拟发行股份总数和发行价格计算的支付对价 173,102.22 万元作为备考合并报表 2020 年 1 月 1 日的购买成本，并相应确认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列报，不再细分“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5）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个别财务信息。

（6）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3、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上市公司购买的祥源旅开所持有的百龙绿色 100%股权、凤凰祥盛 100%股权、黄龙洞旅游 100%股权、齐云山股份 80%股份和小岛科技 100%股权需要纳入合并范围，从法律意义上，本次合并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要求，以上市公司为合并方主体对上述公司进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4、备考报表所采用的被合并方模拟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百龙绿色模拟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百龙绿色模拟财务报表在以下模拟假设的基础下编制：

百龙绿色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详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一）百龙绿色财务资料”之“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方法”。

（2）凤凰祥盛模拟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凤凰祥盛模拟财务报表编制在以下模拟假设的基础下编制：

凤凰祥盛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详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二）凤凰祥盛财务资料”之“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1）编制基础”。

（3）黄龙洞旅游模拟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黄龙洞旅游模拟财务报表在以下模拟假设的基础下编制：

黄龙洞旅游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详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三）黄龙洞旅游财务资料”之“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1）编制基础”。

（4）齐云山股份模拟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齐云山股份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详见本节之“二、拟购买资产的财务会计信息”之“（四）齐云山股份财务资料”之“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1）编制基础”。

5、持续经营

上市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备考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第十二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的情况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动漫及衍生和动画影视业务。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以及祥源实业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均未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或近似业务。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控制的除祥源文化外的其他下属一级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1	浙江万好万家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65.00	矿业投资，矿产品、家用电器、日用百货、汽车零配件、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2	祥源天鸿（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65.00	一般项目：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

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俞发祥先生，间接控股股东为祥源控股。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俞发祥先生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祥源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或近似业务。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控制的下属一级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1	绍兴世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实业投资。
2	上海昊源企业管理合伙	1,000.00	24.21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企业（有限合伙）			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控制的下属一级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1	祥源旅开	80,000.00	100.00	一般项目：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休闲娱乐用品设备出租；酒店管理；游览景区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	安徽祥益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旅游项目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取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酒店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祥源凤凰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旅游项目开发；旅游管理服务；城市公园管理；水上旅游服务；国内旅游业务；旅游户外产品销售；商业管理；酒店管理；餐饮管理；车队管理服务；市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商业活动的组织；文化活动的组织与策划。
4	祥源实业	10,000.00	100.00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酒店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	齐云山投资	50,000.00	60.00	房地产开发与投资；不动产租赁与经营；文化娱乐设施、设备投资；休闲娱乐设施；投资咨询。
6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1,000.00	85.00	许可项目：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酒店管理，从事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旅游用品、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百货、日用品、服装服饰、皮革制品、鞋帽、化妆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品、电子产品、食用农产品、石油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销售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
7	海南祥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票务代理服务；物业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	合肥辉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旅游咨询服务；旅游信息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
9	黄山市为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69.00	95.74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管理咨询服务
10	安徽祥源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	66.67	旅游景点开发；体育活动、文化活动的组织和策划；游乐设备销售。
11	上海祥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旅游咨询，酒店管理，商务信息咨询。
12	祥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房屋租赁。
13	安徽祥准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99.99	旅游业、文化产业、农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
14	安徽源胤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99.99	企业管理咨询；旅游业、文化产业、农业投资。
15	祥源颍淮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90.00	项目投资与资产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景点开发经营，商业运营管理，酒店管理，水上娱乐设施建设，文化艺术交流咨询服务，物业管理，不动产租赁与经营，投资信息咨询服务（不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含期货、证券、保险)。(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须行政许可的,凭有效许可经营)
16	滁州祥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旅游资源开发和经营管理,旅游景区配套开发,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商品房销售,商业运营管理,酒店管理,园林绿化,文化艺术交流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	嵊州市祥源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90.00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房地产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车辆信息咨询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8	青岛祥源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0.00	99.50	一般项目: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工程管理服务;海洋服务;园区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9	上海亿能置业有限公司	54,000.00	51.00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房地产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商务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百货的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	上海海祥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房地产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百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1	上海源业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	51.00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房地产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商务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从事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日用百货的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术进出口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2	海南祥源创业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许可项目: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咨询策划服务;露营地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游览景区管理;休闲观光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
23	上海源漂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4	海南源盛共赢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5	桑瑞沃(海南)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99.99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游览景区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6	湖北祥益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一般项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制作;物业管理;住房租赁;票务代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
27	湖北鄖阳岛度假区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	90.00	许可项目: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餐饮管理;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以自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8	湖南祥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商业管理；餐饮管理；车队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商业活动的组织。
29	广东祥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99.00	一般经营项目是：农业项目开发；餐饮管理；市场营销策划服务；投资咨询服务；室外娱乐用设施工程施工；体育、休闲娱乐工程设计服务；房屋租赁；室内装饰、装修；机场旅客进出站摆渡车服务；旅客票务代理；网络信息技术推广服务；物业管理；服装和鞋帽出租服务；鞋零售；帽零售；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30	合肥源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一般项目：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一般项目：房地产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31	安徽祥卉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旅游景区开发，旅游信息咨询，票务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农业技术开发、推广、咨询服务；主题游乐园服务，游乐园设施建设服务，大型文化活动策划组织开展；旅游文化产业、旅游文化传媒、旅游平面广告策划，旅游项目咨询和策划，旅游礼仪庆典活动服务；花卉、林木、草坪生产销售，花卉种子、林木种子的销售，花卉、林木种苗的科研开发，花卉、花卉种子的进出口业务；园艺材料、塑料制品的研发及销售，温室设备、喷滴灌设备的研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2	祥源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85.00	茶业研发及销售（限食用农产品）；预包装食品批发（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茶叶深加工产品研发；茶具研发及销售；茶文化策划；高科技农业新技术产品开发；食品及农业领域内高新技术项目投资；旅游项目投资；生物资源开发；茶文化展览服务；网络销售系统研发。
33	安徽欧力电器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冷冻箱、冷藏箱、电子酒柜及系列小家用电器及其配件、电机、仪器仪表、机械模具制造、销售；金属表面处理业务。
34	安徽祥融园林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林养护；园林苗木（除种苗）、花卉、盆景种植、销售；景观规划设计及咨询；园林技术及材料研发；水土保持及生态修复服务；生态环保产品技术开发；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35	成都祥源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一般项目：文艺创作；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6	天津祥源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	100.00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文艺创作；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营业性演出；演出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7	合肥堃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	100.00	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项目投资；企业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酒店管理。
38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1,892.42	44.32	公路、桥梁工程施工，公路养护工程、机场设施施工，道路、桥梁护栏安装，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隧道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生态环境治理，工程机械、房屋租赁。（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交易未新增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亦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

本次交易拟注入标的资产主营业务范围包括向游客提供涵盖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及智慧文旅配套数字化服务等旅游目的地系列综合服务。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开展景区交通及景区数字化服务业务等与拟纳入上市公司标的资产相同或近似的业务。因此，本次交易未新增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除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外，祥源旅开、祥源实业、祥源控股、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开展文旅类业务的情况，主要包括景区运营业务及旅行社业务两类，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业务类型	景区名称	运营主体	主营业务	股权比例
1	景区运营业务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	安徽祥源花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运营祥源控股自主研发的以花卉为主题的城市休闲乐园	祥源控股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83.50%
2		颍淮生态文化旅游区	祥源颍淮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集旅游观光、文化传承、生态休闲、休闲娱乐为一体的城市综合类旅游景区	祥源控股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80%
3		齐云山景区	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齐云山风景名胜区运营	祥源控股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80%
4		黄龙洞景区	黄龙洞投资	武陵源风景名胜区黄龙洞景区运营	祥源控股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75.5592%
5		凤凰古城景区	凤凰投资	凤凰古城中的沈从文故居、熊希龄故居、杨家祠堂、虹桥、崇德堂、古城博物馆、万寿宫、奇梁洞、南方长城	祥源控股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100%
6	旅行社业务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国内旅行社业务	祥源控股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85%
7		北京迈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北京迈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国内旅行社业务	祥源控股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64.84%

祥源旅开、祥源实业、祥源控股、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除持有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外，还存在开展景区运营业务及旅行社业务的情形。其中景区运营业务主要为人造生态乐园的运营维护、为自然风景区提供旅游步道、景区内环卫、保洁等维护功能性业务以及经营景区内住宿、餐饮等业务；旅行社业务主要为游客提供国内旅行社服务。上述业务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从事的景区电梯观光游览服务、索道观光游览服务、游船观光游览服务等景区交通以及景区数字化服务属于文旅行业中不同的细分领域，业务范围不存在重叠。

此外，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主要通过销售景区交通客运票向游客提供景区内运输服务，其采购商品多为景区交通设备，如景区电梯、索道、交通车、游船等，销售模式为向游客出售交通客运票以提供景区运输服务；景区运营业务资产则主要提供人造生态乐园的运营维护、为自然风景区提供旅游步道、景区内环卫、保洁等维护功能性业务以及经营景区内住宿、餐饮等业务，其采购商品多为景区基础建设材料及环卫设备，如游乐设备备件、石料、木材等，销售模式为向参观游客出售乐园门票等；旅行社业务资产主要向游客提供旅行社服务，收取相关服务费用。上述业务模式存在实质性差异。

综上所述，祥源旅开、祥源实业、祥源控股、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除持有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外，还存在开展景区运营业务及旅行社业务的情形，但上述业务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属于文旅行业中不同的细分领域，且在业务范围、经营模式、收入来源上均具有实质性差异，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祥源旅开、祥源实业、祥源控股、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持有的其他文旅类资产将不会与上市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关系。

（三）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本次交易对方及实际控制人出具的相关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进一步有效防止和避免同业竞争，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本次交易对方及交易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旅开、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如下：

1、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出具的同业竞争承诺

“1、本公司确认，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祥源文化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未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2、本次交易完成后，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或其

控制的企业。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公司将给予上市公司选择权，即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随时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若上市公司放弃上述选择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项业务。

3、本公司承诺，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和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力，损害上市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权益。

4、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

5、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本次交易对方及交易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旅开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本公司确认，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未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2、本次交易完成后，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

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公司将给予上市公司选择权，即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随时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若上市公司放弃上述选择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项业务。

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承诺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和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力，损害上市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权益。

4、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

5、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前，祥源文化从事动漫及其衍生、动画影视业务。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与祥源文化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或近似业务。

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主营业务为景区交通及景区数字化服务业务等。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开展景区交通及景区数字化服务业务等与拟纳入上市公司标的资产相同或近似的业务。因此，本次交易未新增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下属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形。

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业务相同或相近似的经营活动，以避免与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4、本次交易完成后，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公司将给予上市公司选择权，即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随时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若上市公司放弃上述选择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项业务。

5、本公司承诺，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和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力，损害上市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权益。

6、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

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前，祥源文化从事动漫及其衍生、动画影视业务。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确认，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与祥源文化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或近似业务。

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主营业务为景区交通及景区数字化服务业务等。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确认，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开展景区交通及景区数字化服务业务等与拟纳入上市公司标的资产相同或近似的业务。因此，本次交易未新增上市公司与本人控制的下属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形。

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业务相同或相近似的经营活动，以避免与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4、本次交易完成后，若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给予上市公司选择权，即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随时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若上市公司放弃上述选择权，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项业务。

5、本人承诺，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和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力，损害上市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权益。

6、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

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综上，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均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本次交易未新增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情形，在切实履行相关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情况下，本次交易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安排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规定。

二、关联交易的情况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1、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审批程序进行了规定；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能够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勤勉尽责，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对关联交易及时发表独立意见。上市公司已按照规范关联交易的规章制度，确保了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整体规模相对较小，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关联销售	1,202.01	1,443.74	95.32
营业收入	12,942.87	23,222.73	42,231.83
关联销售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9.29%	6.22%	0.23%
关联采购	1.72	8.19	13.21
营业成本	6,508.09	10,352.84	27,249.59
关联采购交易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	0.03%	0.08%	0.05%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与祥源控股及其下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其中，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和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 13.21 万元、8.19 万元和 1.72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0.05%、0.08%和 0.03%，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金额分别为 95.32 万元、1,443.74 万元和 1,202.0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23%、6.22%和 9.29%。关联销售占营业收入比例逐年上升原因系随着文旅融合逐步深入，上市公司与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凤凰祥盛之间进行文旅创新产品协同开发尝试，上市公司结合标的资产所处景区景观、交通线路等特点，为凤凰祥盛打造了借用现代声光电和虚拟全息技术并带有互动性的沉浸式体验光影秀等项目，以增强游客体验性及互动性。

根据上会会计师出具的上市公司 2019 年、2020 年审计报告以及上市公司提供 2021 年 1-7 月关联交易情况，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祥源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1.72	2.90	11.68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	-	1.16	-
安徽省祁门县祁红茶业有限公司	商品	-	0.30	-
黄山市祥源云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	-	3.46	-
祥源汽车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	-	0.03	-
齐云山股份	服务	-	0.33	1.53
合计		1.72	8.19	13.21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宁波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73.10	550.89	0.63
五河祥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2.78	-	-
合肥祥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0.87	-	-
祥源控股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24.79	156.73	76.58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81.60	-	-
凤凰祥盛	沱江“沉浸式”游船项目	1,018.87	-	-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	510.99	3.4
安徽祥源公园城开发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	0.34	13.81
祥源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	3.86	-
安徽祥源旅游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	206.98	-
祥源花世界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	2.83	-
祥源颍淮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	10.99	0.70
祥源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	0.14	0.19
合计		1,202.01	1,443.74	95.32

(3) 关联担保情况

1) 上市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厦门翔通动漫有限公司	3,000.00	2019.8.8	2020.6.24	是

2) 上市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祥源控股、俞发祥	2,000.00	2019.6.11	2020.6.11	是

(4) 关联方应收预收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万好万家电子竞技传媒有限公司	3,229.16	3,229.16	3,229.16
应收账款	阜南县祥源生态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	-	120.00
应收账款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105.60	105.60	3.26
应收账款	宁波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3.12	103.12	-
应收账款	齐云山投资	15.40	15.40	15.40
应收账款	祥源颍淮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4.72	-
应收账款	合肥祥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98	-	-
应收账款	凤凰祥盛	980.00		
预收账款	安徽祥源旅游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	-	131.64
预收账款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35.95	21.58	-
预收账款	祥源控股	59.32	-	-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3.84	295.20

2、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1) 百龙绿色**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1”号《模拟审计报告》，报告期内，百龙绿色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张家界联程旅游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营销服务费	-	92.02	-
张家界卓智旅游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营销服务费	-	-	101.33
小岛科技	平台服务费	72.33	30.00	-
祥源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	5.68	-
合计	-	72.33	127.70	101.33

注：“张家界卓智旅游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系百龙绿色前股东印迹管理的关联方。2020年12月31日后，印迹管理与百龙绿色的控制关系解除已满12个月，上述主体不再视为本公司关联方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无。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各期，百龙绿色存在被关联方祥源旅开占用资金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占用	新增拆借	本期计息	本期归还	期末占用
2021年1-7月	78,233.33	5,500.00	2,338.59	18,980.67	67,091.25
2020年度	89,803.08	1,500.00	4,749.25	17,819.00	78,233.33
2019年度	93,000.00	-	6,333.08	9,530.00	89,803.08

注：“期初占用”金额为根据祥源旅开收购百龙绿色股权转让协议承担的债务总金额。

2019年10月至2021年1月期间，祥源旅开与印迹管理、孙寅贵先生等相关主体分别签订了《收购协议》《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收购协议书》等协议，收购印迹管理所持有的百龙绿色100%股权。根据相关协议内容，祥源旅开收购百龙绿色100%股权的收购价格为14.81亿元，收购价格分为两部分，其中5.51亿元为股权转让现金对价，剩余9.30亿元为承债对价，承债对价部分主要由印迹管理欠付百龙绿色及百龙天梯公司的相关债务构成，由祥源旅开代为偿还。上述资金占用存续期间对本金部分按照祥源控股最近一期企业债券利率6.99%/年进行计息。

2021年10月29日，祥源旅开已偿还完毕前述全部占用资金。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已清理完毕。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1/7/31	2020/12/31	2019/12/31
预付款项	小岛科技	34.41	-	-
其他应收款	祥源旅开	67,091.25	76,733.33	89,803.08
	湖南礼诚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	-	29.40
	张家界祥源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1,500.00	-
应付账款	小岛科技	-	30.00	-
	张家界联程旅游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2.02	23.45	-
	张家界卓智旅游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	129.90	129.90	169.40
其他应付款	黄龙洞投资	16.30	16.30	1.36
	印迹管理	-	5,107.67	5,087.67

注：“印迹管理”系百龙绿色原控股股东，2020年1月1日不再与百龙绿色存在股权关系；“张家界卓智旅游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系百龙绿色前股东的关联方。2020年12月31日后，印迹管理与百龙绿色的控制关系解除已满12个月，上述主体不再视为本公司关联方，同时，截至2021年7月31日百龙绿色与印迹管理的往来款项已结清。

(2) 凤凰祥盛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4”号《模拟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凤凰祥盛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张家界联程旅游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营销服务费	-	33.11	-
小岛科技	平台服务费	18.71	68.35	20.40
凤凰投资	住宿费	18.00	-	-
北京其卡通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沱江“沉浸式”游船项目	1,080.00	-	-
合计	-	1,116.71	101.46	20.40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湘西烟雨凤凰旅游演艺有限公司	景交服务	4.11	-	189.08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景交服务	66.28	56.63	58.71
合计	-	70.39	56.63	247.79

3) 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无作为出租方的关联租赁。凤凰祥盛作为承租方关联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凤凰投资	房屋	42.38	41.36	62.04

注：2020年度及2019年度关联交易金额系模拟财务报表框架下向前追溯的结果。

4) 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凤凰祥盛无作为担保方的关联担保。凤凰祥盛作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约完毕
凤凰投资	1,000.00	2020-10-23	2023-10-22	否

凤凰投资以自有商铺产权为凤凰祥盛在湖南凤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000.00万元人民币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述担保行为已解除。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各期，凤凰祥盛被关联方凤凰投资及祥源控股占用资金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占用	新增拆借	本期计息	本期归还	期末占用
2021年1-7月	4,638.85	1,469.08	180.29	511.39	5,776.83
2020年度	3,022.68	1,672.29	279.47	335.59	4,638.85
2019年度	3,022.68	-	211.29	211.29	3,022.68

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7月31日，凤凰祥盛的关联方暨原控股股东凤凰投资分别占用凤凰祥盛资金为3,022.68万元（模拟框

架下模拟金额)、4,638.85 万元（模拟框架下模拟金额）和 5,776.83 万元，其中 2021 年 7 月 31 日金额中包含已计提的资金占用利息 180.29 万元。上述资金占用的形成原因如下：

凤凰祥盛原股东凤凰投资结合日常经营情况，为提升自身资金使用效率，出于业务发展考虑及资金需要，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前提下，于报告期内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方式向祥源控股及其子公司提供借款的情况。2019 年 12 月 27 日，凤凰投资出资设立凤凰祥盛。2020 年 6 月，凤凰投资将所持的游船及酒店业务等相关资产转至凤凰祥盛。2020 年 7 月 31 日，祥源控股、凤凰投资、凤凰祥盛签署《确认函》共同确认：2020 年 7 月 31 日，凤凰投资将所持的游船及酒店业务等相关资产及与其相关的负债无偿划转至凤凰祥盛，其中包括划转置入凤凰投资对祥源控股的债权 3,022.68 万元人民币；祥源控股及其关联公司需于不迟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向凤凰祥盛偿还前述借款。此外，2021 年 4 月凤凰祥盛将自身酒店及餐饮业务转让给凤凰投资，以账面价值 1,774.61 万元作为转让对价，该对价尚未支付完毕；期间因其他资产转让及资金周转事项形成了 799.25 万元的资金占用。上述资金占用存续期间对本金部分按照祥源控股最近一期企业债券利率 6.99%/年进行计息。

2021 年 10 月 29 日，凤凰投资已偿还完毕前述全部占用资金。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已清理完毕。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1/7/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账款	湘西烟雨凤凰旅游演艺有限公司	-	-	178.48
	祥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0.26	-
	祥源控股	-	0.04	-
	小岛科技	0.51	0.33	7.31
	凤凰投资	11.07	-	-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6.39	-	16.39
其他应收款	凤凰投资	2,630.90	1,616.17	-
其他应收款	祥源控股	3,145.93	3,022.68	3,022.68
预付账款	小岛科技	9.78	-	-
应付账款	北京其卡通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980.00	-	-
	小岛科技	-	6.33	35.15
	湘西烟雨凤凰旅游演艺有限公司	-	-	25.79
租赁负债	凤凰投资	144.67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凤凰投资	26.96	-	-

（3）黄龙洞旅游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3”号《模拟审计报告》，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黄龙洞投资	资产使用费	81.61	52.81	116.06
张家界联程旅游管理服务 有限公司	营销服务费	-	31.30	-
小岛科技	平台服务费	40.31	35.83	7.27
合计	-	121.92	119.94	123.33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景交相关服务	127.18	16.80	0.04

3) 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黄龙洞旅游无作为出租方的关联租赁。黄龙洞旅游作为承租方关联租赁情况如下：

出租方	租赁内容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黄龙洞投资	办公室、售票亭	10.13	16.22	16.22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1/7/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账款	小岛科技	-	1.47	1.12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1.58	-	-
预收款项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	1.56	3.53
应付账款	小岛科技	-	60.56	14.25
	张家界联程旅游管理服务 有限公司	-	8.67	-
预付款项	小岛科技	17.94	-	-
其他应收款	黄龙洞投资	91.47	-	-
租赁负债	黄龙洞投资	65.57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黄龙洞投资	10.81	-	-

(4) 齐云山股份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32”号《模拟审计报告》，报告期内，齐云山股份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使用费	26.99	26.42	39.84
小岛科技	平台服务费	29.39	85.82	13.80
齐云山投资	商品采购	-	-	1.42
合计	-	56.38	112.24	55.06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66.68	14.51	21.82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5.76	1.09	-
安徽省祁门县祁红茶业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0.03	0.27	1.37
祥源控股	景交及相关服务	0.01	8.41	14.42
祥源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55	-
东莞市景星凤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22	-
黄山市祥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18	9.52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33	1.53
祥源梅溪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11	-
祥源凤凰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06	0.14
岳阳祥源实业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05	-
青岛祥源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03	-
安徽祥源公园城开发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02	0.08
黄山市祥源云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02	-
黄山市自由家营地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	9.24
安徽祥富瑞酒店管理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	9.17
合肥蜀西祥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	0.65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	0.43
广东祥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	0.03
安徽新祥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	0.02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齐云山股份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约完毕
齐云山投资	17,500.00	2015-1-1	2026-12-31	否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40.00	2020-1-17	2023-1-16	是

齐云山股份为关联方齐云山投资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钟楼支行取得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担保责任，该贷款合同下贷款余额为 1.75 亿元人民币。

齐云山股份以自有房产皖[2019]休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0765 号抵押至中国邮

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休宁县支行，为关联方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在该行的借款提供担保；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述担保行为均已解除。

②齐云山股份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约完毕
齐云山投资、祥源控股、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800.00	2021-1-5	2024-1-5	否
祥源控股、祥源旅开	3,000.00	2021-7-27	2024-7-27	否

2021年黄山屯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黎康支行为齐云山股份提供短期借款1,000.00万元。齐云山股份以出质保证金专户余额49.07万元为该笔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同时黄山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齐云山股份上述借款金额的80%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齐云山投资、祥源控股、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为上述担保行为提供反担保。

2021年安徽黟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黄山屯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黎康支行联合为齐云山股份提供长期借款3,000.00万元，其中按照还款计划一年内到期部分本金为1,000.00万元。齐云山股份以“安徽齐云山月华索道收费权”向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祥源控股及祥源旅开为齐云山股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各期，齐云山股份被关联方齐云山投资占用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占用	新增拆借	本期计息	本期归还	期末占用
2021年1-7月	2,800.00	-	101.94	540.56	2,361.38
2020年度	2,800.00	-	195.72	195.72	2,800.00
2019年度	2,800.00	-	195.72	195.72	2,800.00

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7月31日，齐云山股份的关联主体暨原控股股东齐云山投资分别占用公司资金为2,800.00万元（模拟框架下模拟金额）、2,800.00万元（模拟框架下模拟金额）元和2,361.38万元。

上述资金占用的形成原因如下：

2021年2月8日齐云山股份进行存续分立，分立基准日存在未偿付金融负债5,000.00万元，其中2,800.00万元被原控股股东齐云山投资拆出借用，故在模拟框架下将该资本结构向前追溯，相应占款参照祥源控股最近一期企业债券利率6.99%/年进行计息，利息费用进入模拟报表的利息支出。

2021年10月29日，齐云山投资已偿还完毕前述全部占用资金。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已清理完毕。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1/7/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账款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27.63	22.55	-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2.48	44.13	14.92
	齐云山投资	62.48	76.11	100.40
	祥源控股	-	14.96	13.68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4.80	49.76
	安徽省祁门县祁红茶业有限公司	-	1.60	1.85
	十堰祥源太极湖房地产有限公司	-	0.12	0.11
	青岛祥源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	0.10	-
	滁州祥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0.09	0.08
	安徽祥源公园城开发有限公司	-	0.05	-
	黄山市自由家营地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	-	9.14
	祥源汽车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	-	0.92
	祥源凤凰旅游发展公司	-	-	0.36
	安徽祥源文化旅游城投资有限公司	-	-	0.20
	祥源丹霞旅游投资（广东）有限公司	-	-	0.09
	青岛祥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	0.07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	-	0.05
	湘潭山市晴岚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	-	0.04
	合肥祥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黄山分公司	-	-	0.02
	祥源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	-	0.01
安徽欧力电器有限公司	-	-	0.005	

	安徽山市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	-	0.004
其他应收款	齐云山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361.38	2,800.00	2,800.00
预付款项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75	-	-
应付账款	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44.73	27.11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	-	7.95

（5）小岛科技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30Z4129”号《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小岛科技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无。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197.38	179.27	159.27
祥源控股	信息服务	137.08	272.00	70.00
凤凰投资	信息服务	107.68	101.11	34.34
黄龙洞投资	信息服务	79.75	68.43	24.32
百龙天梯	信息服务	72.33	30.00	-
齐云山投资	信息服务	58.25	-	-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57.51	95.50	28.97
湘西烟雨凤凰旅游演艺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44.96	46.52	15.91
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40.06	-	-
齐云山股份	信息服务	36.48	146.10	25.88
太姥山祥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23.33	8.00	8.00
凤凰祥盛	信息服务	18.82	6.33	-
黄龙洞旅游	信息服务	16.52	-	-
祥源颍淮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14.53	28.49	24.78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11.44	19.69	12.75
三亚洋海船务实业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11.31	17.84	15.63
祥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10.50	18.00	12.00

黄山市祥源云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10.50	18.00	7.50
黄山市自由家营地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9.63	16.50	15.63
祥源汽车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服务	8.75	15.00	15.00
北京迈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1.08	3.23	0.75
安徽祥源花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0.25	-	-
安徽祥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	0.001572	-
合肥庐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	0.11	0.24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各期，小岛科技占用关联方祥源控股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占用	新增拆借	本期计息	本期归还	期末占用
2021年1-7月	1,061.18	1,197.10	35.72	2,152.00	141.99
2020年度	1,227.98	1,270.90	62.30	1,500.00	1,061.18
2019年度	307.00	877.00	43.98	-	1,227.98

小岛科技于2017年9月成立，成立后小岛科技原母公司祥源控股以借款的形式向小岛科技提供财务扶持，相应借款本金按照祥源控股最近一期企业债利率6.99%/年进行计息。截至2021年7月31日，小岛科技以自身经营性现金流归还上述借款，相应本金已全部结清，各期间已计提的利息尚待支付。

2021年10月29日，小岛科技已偿还完毕前述全部占用资金及利息。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已清理完毕。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1/7/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账款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123.67	365.30	176.62
	祥源控股	66.16	436.72	148.40
	黄龙洞投资	37.80	122.61	50.53
	湘西烟雨凤凰旅游演艺有限公司	28.71	87.05	37.76
	凤凰投资	25.00	169.38	62.32
	齐云山投资	0.27	-	-
	安徽祥源花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0.27	-	-
	齐云山股份	-	199.46	47.88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1/7/31	2020/12/31	2019/12/31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	127.29	26.06
	祥源颍淮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73.18	47.21
	黄山市自由家营地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	49.95	32.46
	祥源汽车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	43.73	27.83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34.19	13.52
	三亚洋海船务实业有限公司	-	34.05	16.56
	祥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31.80	12.72
	百龙天梯	-	31.80	-
	黄山市祥源云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27.03	7.95
	太姥山祥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21.91	13.43
	凤凰祥盛	-	6.71	-
	北京迈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	2.39	0.8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百龙天梯	28.27	-	-
	黄龙洞旅游	16.96	-	-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5.77	-	-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15.08	-	-
	祥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4.31	-	-
	祥源汽车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10.60	-	-
	凤凰祥盛	8.97	-	-
	黄山市自由家营地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6.63	-	-
	三亚洋海船务实业有限公司	6.63	-	-
	祥源颍淮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30	-	-
	齐云山股份	3.98	-	-
	北京迈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46	-	-
天津祥源自由家生态城开发有限公司	0.33	-	-	
其他应付款	祥源控股	141.99	1,061.18	1,227.98
	关联公司平台暂存款 ^注	200.92	206.22	152.76

注：“关联公司平台暂存款”主要包含以下款项：

①关联公司通过小岛科技平台开展业务并通过小岛科技平台回收销售款，小岛平台在相应公司的交易指令下定期或不定期将代收的销售款清算。报告期末尚未清算的款项在此处列示。

②客户可通过购买不可退款小岛科技平台储值卡的方式进行平台上消费，消费内容包括旅游服务、住宿餐饮服务等，小岛科技平台于客户下达交易指令后向接入本平台服务提供商

（目前均为本公司关联方）下达交易指令并结算服务款项。报告期末尚未结算的储值卡款项在此处列示。

3、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关联交易必要性、定价依据及合理性

祥源控股系大型综合性业务集团公司，其业务范围包含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文化旅游板块、酒店业、食品、消费品、电器制造等产业。本次交易前，标的资产的关联交易主要为与祥源控股及其下属企业、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关联方资金拆借，关联租赁，关联担保及关联方往来。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主要内容为：1）向关联方张家界联程旅游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张家界卓智旅游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营销服务费，该交易目的系为提升标的资产在区域内知名度，提升标的资产经营业绩；2）向关联方暨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一小岛科技支付平台服务费。小岛科技系祥源控股下属数字化文旅服务的技术业务平台，主要为祥源控股关联企业提供数字化文旅服务。该交易目的系为标的公司提供完整的数字化业务解决方案，以提升标的资产景区数字化运营能力；3）向关联方祥源茶业股份有限公司、齐云山投资支付茶叶等商品采购款，上述费用系标的资产日常经营所需所发生的少量采购；4）向关联方凤凰投资支付住宿费，上述费用系标的资产因日常经营业务需要而向关联方采购的少量酒店住宿服务；5）向关联方黄龙洞投资、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资产使用费，上述费用系标的资产日常经营所需向关联方支付的景区资产使用费；6）向关联方暨上市公司祥源文化采购动漫及其衍生业务服务，该交易系本次交易标的之一凤凰祥盛与祥源文化为积极推动上市公司动漫及其衍生品与线下旅游场景进行融合，打造“湘见沱江”沉浸式艺术游船体验项目，构建以“文化 IP+旅游+科技”的文旅融合新模式，增强游客体验性及互动性，向上市公司采购的游船夜景灯光秀改造项目。

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向关联方销售和提供劳务的主要内容为：1）向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湘西烟雨凤凰旅游演艺有限公司、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等祥源控股下属企业及关联方提供景区交通相关服务；2）由小岛科技向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凤凰投资、黄龙洞投资

等祥源控股下属企业及关联方提供文旅行业数字化信息服务。

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发生的向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交易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流程，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和原则主要为以市场化定价为基础，在公平磋商的基础上根据一般商业条款制定，与市场价格无重大差异，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

（2）关联方资金拆借

1) 资金拆出

①报告期内，标的资产百龙绿色存在向关联方祥源旅开拆出资金的情况，该资金拆出系 2019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 月期间，祥源旅开与印迹管理、孙寅贵先生等相关主体分别签订了《收购协议》《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收购协议书》等协议，收购印迹管理所持有的百龙绿色 100% 股权所产生。根据相关协议内容，祥源旅开收购百龙绿色 100% 股权的收购价格为 14.81 亿元，收购价格分为两部分，其中 5.51 亿元为股权转让现金对价，剩余 9.30 亿元为承债对价，承债对价部分主要由印迹管理欠付百龙绿色及百龙天梯公司的相关债务构成，由祥源旅开代为偿还。上述资金占用存续期间对本金部分按照祥源控股最近一期企业债券利率 6.99%/年进行计息。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该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已偿还完毕。

②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凤凰祥盛存在向关联方凤凰投资拆出资金的情况，该资金拆出形成原因系凤凰祥盛原股东凤凰投资结合日常经营情况，为提升自身资金使用效率，出于业务发展考虑及资金需要，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前提下，于报告期内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方式向祥源控股及其子公司提供借款的情况。2019 年 12 月 27 日，凤凰投资出资设立凤凰祥盛。2020 年 6 月，凤凰投资将所持的游船及酒店业务等相关资产转至凤凰祥盛。2020 年 7 月 31 日，祥源控股、凤凰投资、凤凰祥盛签署《确认函》共同确认：2020 年 7 月 31 日，凤凰投资将所持的游船及酒店业务等相关资产及与其相关的负债无偿划转至凤凰祥盛，其中包括划转置入凤凰投资对祥源控股的债权 3,022.68 万元人民币；祥源控股及其关联公司需于不迟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向凤凰祥盛偿还前述借款。此外，2021 年 4 月凤凰祥盛将自身酒店及餐饮业务转让给凤凰古城，

以账面价值 1,774.61 万元作为转让对价，该对价尚未支付完毕；期间因其他资产转让及资金周转事项形成了 899.25 万元的资金占用。上述资金占用存续期间对本金部分按照祥源控股最近一期企业债券利率 6.99%/年进行计息。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该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已偿还完毕。

③报告期内，标的资产齐云山股份存在向关联方齐云山投资拆出资金的情况，该资金拆出形成原因系 2021 年 2 月 8 日齐云山股份进行存续分立，分立基准日存在未偿付金融负债 5,000.00 万元，其中 2,800.00 万元被原控股股东齐云山投资拆出借用，故在模拟框架下将该资本结构向前追溯。相应占款参照祥源控股最近一期企业债券利率 6.99%/年进行计息。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该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已偿还完毕。

2) 资金拆入

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小岛科技存在向关联方祥源控股拆入资金的情况，该资金拆入形成原因系小岛科技原母公司祥源控股以借款的形式向小岛科技提供财务扶持。相应借款本金按照祥源控股最近一期企业债利率 6.99%/年进行计息。截至报告期末，小岛科技以自身经营性现金流归还上述借款，相应本金已全部结清，各期间已计提的利息尚待支付。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小岛科技完成前述利息的偿还，该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已偿还完毕。

(3) 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标的资产之一凤凰祥盛作为承租方向关联方凤凰投资租赁部分房屋作为办公经营场地及“沱江泛舟”项目下站码头；标的资产之一黄龙洞旅游作为承租方向关联方黄龙洞投资租赁部分房屋作为办公场所及售票厅。上述关联租赁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流程，租赁价格定价依据和原则主要为以市场化定价为基础，在公平磋商的基础上根据一般商业条款制定，与市场价格无重大差异，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

(4) 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除凤凰祥盛存在作为被担保方由关联方凤凰投资对其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齐云山股份作为被担保方由关联方齐云山投资、祥源控股、祥源旅开及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对其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齐云山股份

作为担保方为关联方齐云山投资、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外，其他标的资产不存在与其他关联方担保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述关联担保事项均已解除完毕。

（5）关联方往来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标的资产不存在与其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祥源旅开，祥源旅开控股股东为祥源控股。祥源控股持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 100%股权，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根据上市规则及相关会计准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经过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进行审计和评估，作价客观、公允，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鉴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相关关联交易事项经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上市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相关关联交易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在审批程序上确保了本次关联交易的客观、公允。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与祥源控股及其子公司等关联方在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方面存在关联交易。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上市公司关联方情况及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备考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关联方情况

（1）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亿元）	对上市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	对上市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祥源旅开	控股股东	安徽合肥	旅游项目开发	8.00	40.30	40.30
祥源控股	间接控股股东	浙江绍兴	投资管理	9.00	0.00	60.23
俞发祥先生	实际控制人	-	-	-	0.00	60.23

（2）上市公司主要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丰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杭州丰豫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浙江丰豫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浙江众联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84.5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翔通动漫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通联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博恒创想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40.00	设立
北京乐达悦世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40.00	设立
北京游动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厦门易我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上海摩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浩天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橙号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创世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讯字创世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翔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霍尔果斯翔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	霍尔果斯	服务业		100.00	设立
霍尔果斯讯字创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	霍尔果斯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浙江融易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浙江祥阅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100.00		设立
祥源秣马（杭州）动漫有限公司（已注销）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45.00		设立
浙江澜源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浙江祥润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45.00	设立
创世互动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100.00	设立
香港融易联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表情王国动漫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厦门微光映画动漫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北京其卡通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41.2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其飞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北京	杭州	服务业		41.2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火猴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已注销）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37.08	设立
宁波祥源奥世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祥源创梦动漫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祥源创趣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厦门时和年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服务业		60.00	设立
百龙绿色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百龙天梯	张家界市	张家界市	旅游服务业		94.4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黄龙洞旅游	张家界市	张家界市	旅游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凤凰祥盛	凤凰县	凤凰县	旅游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齐云山股份	黄山市	黄山市	旅游服务业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小岛科技	杭州市	杭州市	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上市公司主要其他关联方情况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1	安徽祥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2	凤凰投资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3	湘西烟雨凤凰旅游演艺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4	黄龙洞投资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5	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	齐云山投资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8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9	安徽省祁门县祁红茶业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0	祥源控股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1	祥源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2	东莞市景星凤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3	黄山市祥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4	祥源梅溪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5	祥源凤凰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6	岳阳祥源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7	青岛祥源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18	安徽祥源公园城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9	黄山市祥源云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20	黄山市自由家营地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参股公司
21	安徽祥富瑞酒店管理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22	合肥蜀西祥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23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24	广东祥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25	安徽新祥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26	太姥山祥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参股公司
27	祥源颍淮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28	三亚洋海船务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参股公司
29	祥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30	祥源汽车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31	北京迈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32	安徽祥源花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33	合肥庐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已注销）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34	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35	宁波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36	五河祥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37	合肥祥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38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39	安徽祥源旅游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40	祥源花世界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41	祥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2、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因标的资产注入导致合并范围扩大以及主营业务规模及范围的增加，总体上将增加关联交易的规模，但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占比总体较低；且结合近期上市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文化创新产品协同开发尝试，如凤凰祥盛、百龙绿色等拟向祥源文化下属北京其卡通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采购的沉浸式体验整体方案等，预计未来将继续增加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前的关联交易规模，而其中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新增业务协同而产生的销售与采购将不再作为关联交易，有助于减少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规模。

本次交易完成后，最近一年及一期，上市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金额分别为 249.19 万元和 120.05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32%和 0.98%；上市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金额分别为 2,412.82 万元和 1,260.4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66%和 4.43%。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占比总体较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金额	1.72	120.05	8.19	249.19
营业成本	6,508.09	12,261.37	10,352.84	18,879.94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占营业成本比例	0.03%	0.98%	0.08%	1.3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金额	1,202.01	1,260.49	1,443.74	2,412.82
营业收入	12,942.87	28,467.94	23,222.73	36,243.3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占营业收入比例	9.29%	4.43%	6.22%	6.66%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上市公司 2020 年和 2021 年 1-7 月的备考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7月发生额	2020年度发生额
黄龙洞投资	资产使用费	81.61	52.81
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使用费	18.71	26.42
凤凰投资	住宿费	18.00	-
祥源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1.72	8.58
张家界联程旅游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营销服务费	-	156.43
安徽省祁门县祁红茶业有限公司	商品	-	0.30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	-	1.16
黄山市祥源云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	-	3.46
祥源汽车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	-	0.03
合计	-	120.05	249.19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7月发生额	2020年度发生额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81.60	-
宁波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73.10	550.89
祥源控股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24.79	156.73
五河祥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2.78	-
合肥祥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0.87	-
安徽祥源公园城开发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	0.34
安徽祥源旅游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	206.98
祥源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	3.86
祥源花世界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	2.83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	510.99
祥源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	0.14
祥源颍淮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动漫及其衍生业务	-	10.99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260.14	87.94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5.76	1.09
湘西烟雨凤凰旅游演艺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4.11	0.00
安徽省祁门县祁红茶业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0.03	0.27
祥源控股	景交及相关服务	0.01	8.41
安徽祥源公园城开发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02
安徽新祥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00
东莞市景星凤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22
黄山市祥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18
黄山市祥源云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02
青岛祥源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03
祥源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55
祥源凤凰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06
祥源梅溪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11
岳阳祥源实业有限公司	景交及相关服务	-	0.05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197.38	179.27
祥源控股	信息服务	137.08	272.00
凤凰投资	信息服务	107.68	39.10
齐云山投资	信息服务	58.25	-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7月发生额	2020年度发生额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57.51	95.50
黄龙洞投资	信息服务	55.96	32.60
湘西烟雨凤凰旅游演艺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44.96	46.52
休宁齐云山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40.06	-
太姥山祥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23.33	8.00
祥源颖淮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14.53	28.49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11.44	19.69
三亚洋海船务实业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11.31	17.84
黄山市祥源云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10.50	18.00
祥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10.50	18.00
黄山市自由家营地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9.63	16.50
祥源汽车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服务	8.75	15.00
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分立前公司）	信息服务	7.09	60.28
北京迈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1.08	3.23
安徽祥源花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0.25	0.00
安徽祥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	0.01
合肥庐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	0.11
合计	-	1,260.49	2,412.82

（3）关联租赁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承租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凤凰投资	凤凰祥盛	房屋	42.38	41.36
黄龙洞投资	黄龙洞旅游	房屋	10.13	16.22

（4）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约完毕
齐云山股份	齐云山投资	17,500.00	2015-1-1	2026-12-31	否
齐云山股份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40.00	2020-1-17	2023-1-16	是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约完毕
凤凰投资	凤凰祥盛	1,000.00	2020-10-23	2023-10-22	否
齐云山投资	齐云山股份	800.00	2021-1-5	2024-1-5	否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齐云山股份	3,000.00	2021-7-27	2024-7-27	否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除齐云山股份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外，其余关联担保情况均已解除完毕。

（5）关联方资金拆借

1) 2021年1-7月

单位：万元

借款人	出借人	期初占用	新增拆借	本期计息	本期归还	期末占用
祥源旅开	百龙绿色	78,233.33	5,500.00	2,338.59	18,980.67	67,091.25
凤凰古城	凤凰祥盛	4,638.85	1,469.08	180.29	511.39	5,776.83
小岛科技	祥源控股	1,061.18	1,197.10	35.72	2,152.00	141.99
齐云山投资	齐云山股份	2,800.00	-	101.94	540.56	2,361.38

2) 2020年度

单位：万元

借款人	出借人	期初占用	新增拆借	本期计息	本期归还	期末占用
祥源旅开	百龙绿色	89,803.08	1,500.00	4,749.25	17,819.00	78,233.33
凤凰古城	凤凰祥盛	3,022.68	1,672.29	279.47	335.59	4,638.85
小岛科技	祥源控股	1,227.98	1,270.90	62.30	1,500.00	1,061.18
齐云山投资	齐云山股份	2,800.00	-	195.72	195.72	2,800.00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述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均已偿还完毕。

（6）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祥源旅开	67,091.25	-	76,733.33	-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 应收款	凤凰投资	2,630.90	-	1,616.17	-
	北京万好万家电子竞技传媒有限公司	3,229.16	3,229.16	3,229.16	3,229.16
	祥源控股	3,145.93	-	3,022.68	-
	齐云山投资	2,361.38	-	2,800.00	-
	黄龙洞投资	91.47	-	-	-
	张家界祥源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	1,500.00	-
应收 账款	凤凰投资	36.07	-	169.38	-
	祥源花世界生态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	229.27	10.53	470.90	10.53
	宁波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3.12	10.28	103.12	10.28
	祥源控股	66.16	-	451.68	-
	黄龙洞投资	37.80	-	62.04	-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35.60	-	149.83	-
	湘西烟雨凤凰旅游演艺有限公司	28.71	-	87.05	-
	齐云山投资	78.14	12.65	91.50	4.71
	合肥祥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98	0.10	-	-
	张家界祥源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	1,500.00	-
	安徽省祁门县祁红茶业有限公司	-	-	1.60	-
	安徽祥源公园城开发有限公司	-	-	0.05	-
	北京迈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	-	2.39	-
	滁州祥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	0.09	-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	38.99	-
	黄山市祥源云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	27.03	-
	黄山市自由家营地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	-	49.95	-
	青岛祥源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	-	0.10	-
	三亚洋海船务实业有限公司	-	-	34.05	-
	十堰祥源太极湖房地产有限公司	-	-	0.12	-
太姥山祥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	21.91	-	
祥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	31.80	-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祥源汽车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	-	43.73	-
	祥源颖淮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	77.90	0.47

2) 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张家界联程旅游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2.02	32.12
	湘西烟雨凤凰旅游演艺有限公司	-	27.47
	张家界卓智旅游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1}	-	129.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及其他流动 负债)	祥源控股	59.32	-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35.95	21.58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5.77	-
	上海源途远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15.08	1.56
	祥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4.31	-
	祥源汽车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10.60	-
	黄山市自由家营地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6.63	-
	三亚洋海船务实业有限公司	6.63	-
	祥源颖淮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30	-
	北京迈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46	-
其他应付款	天津祥源自由家生态城开发有限公司	0.33	-
	关联公司平台暂存款 ^{注2}	200.92	206.22
	祥源控股	141.99	1,061.18
	黄龙洞投资	16.30	16.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印迹管理 ^{注1}	-	5,107.67
	凤凰投资	26.96	-
租赁负债	黄龙洞投资	10.81	-
	凤凰投资	171.63	-
	黄龙洞投资	65.57	-

注 1：“印迹管理”系百龙绿色原控股股东，2020 年 1 月 1 日不再与百龙绿色存在股权关系；“张家界卓智旅游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系北京印迹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2020 年 12 月 31 日后，北京印迹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与百龙绿色的控制关系解除已满 12 个月，上述主体不再视为百龙绿色关联方，同时，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百龙绿色与北京印迹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往来款项已结清。

注 2：“关联公司平台暂存款”主要包含以下款项：①关联公司通过小岛科技平台开展业务

并通过小岛科技平台回收销售款，小岛平台在相应公司的交易指令下定期或不定期将代收的销售款清算。报告期末尚未清算的款项在此处列示。②客户可通过购买不可退款小岛科技平台储值卡的方式进行平台上消费，消费内容包括旅游服务、住宿餐饮服务等，小岛科技平台于客户下达交易指令后向接入本平台服务提供商（目前均为本公司关联方）下达交易指令并结算服务款项。报告期末尚未结算的储值卡款项在此处列示。

3、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根据备考审阅报告，最近一年及一期，上市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金额分别为 249.19 万元和 120.05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32%和 0.98%；上市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金额分别为 2,412.82 万元和 1,260.4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66%和 4.43%。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因标的资产注入导致合并范围扩大以及主营业务规模及范围的增加，总体上将增加关联交易的规模，但上市公司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占比总体较低，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项目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金额	1.72	120.05	8.19	249.19
营业成本	6,508.09	12,261.37	10,352.84	18,879.94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占营业成本比例	0.03%	0.98%	0.08%	1.3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金额	1,202.01	1,260.49	1,443.74	2,412.82
营业收入	12,942.87	28,467.94	23,222.73	36,243.3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占营业收入比例	9.29%	4.43%	6.22%	6.66%

由上表所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一期关联采购占比总体维持稳定，且均处于较低比例。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关联销售占比略有提升，主要系本次拟注入上市公司的景区交通类标的资产向祥源控股下属企业及关联方提供景区交通相关服务，以及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一小岛科技作为祥源控股下属数字化文旅服务的技术业务平台，为祥源控股下属及关联企业提供文旅业数字化信息服务所致；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关联销售占比较交易前有所下降，主要系最近一期上市公司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凤凰祥盛之间进行文旅创新产品协同开发尝试，上市公司结合标的资产所处景区景观、交通线路等特点，为标的资产打造了借用现代声光电和虚拟全息技术并带有互动性的沉浸式体验光影秀等项目，以增强游客体验性及互动性，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相关标的资产纳入

上市公司合并范围，该类型交易不再计入关联交易。

伴随上市公司与标的资产文旅闭环生态协同效应的释放，上市公司将进一步依托其拥有的动漫、动画 IP 资源储备及相关文化创新与开发能力，丰富旅游目的地的消费体验及旅游产品及服务的文化内涵，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预计未来将继续增加上市公司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规模，而随着本次交易后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新增业务协同而产生的销售与采购将不再作为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后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占比总体较低的情况下，未来有望进一步下降。

此外，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向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交易定价依据和原则主要为以市场化定价为基础，与市场价格无重大差异，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且占比较小，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会对交易后上市公司的独立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四）上市公司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前已按照相关要求，分别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履行关联交易的相关管理制度安排。

为充分保护上市公司的利益，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本次交易对方及交易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旅开、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出具的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如下：

1、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出具的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在不对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公司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等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

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维护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3、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和影响力，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 1-3 项承诺。

5、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相关规定被认定为祥源文化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2、本次交易对方及交易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旅开出具的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在不对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公司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2、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等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维护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和影响力，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 1-3 项承诺。

5、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本次交易完成后，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相关规定被认定为祥源文化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3、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出具的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在不对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公司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等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维护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3、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和影响力，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 1-3 项承诺。

5、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相关规定被认定为祥源文化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4、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出具的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在不对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等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维护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3、本人保证不利用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和影响力，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 1-3 项承诺。

5、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上述承诺于本人根据相关规定被认定为祥源文化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对关联交易的控制能够有效防范风险，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在标的资产作价、审批程序等方面可以确保本次关联交易的客观、公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因标的资产注入导致了其合并范围扩大，此外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要仍将存在部分合理必要的关联交易，因此，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规模将有所提升，但整体上上市公司关联采购、销售的占比较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新增关联交易存在其客观必要性，关联交易整体占比较小，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与此同时，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加强公司治理；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本次交易对方及交易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旅开、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均已出具了关于规

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在相关各方切实履行有关承诺和上市公司切实履行决策机制的情况下，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将是公允、合理的，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第十三节 风险因素分析

投资者在评价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本次交易相关风险

（一）本次交易可能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上市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公司在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过程中已尽可能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减少内幕信息的传播，但仍不排除有关机构或个人利用本次交易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可能。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前波动情况未构成《128号文》规定的股票价格波动标准，但无法排除上市公司因异常交易涉嫌内幕交易致使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此外，在本次交易审核过程中，交易双方可能需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不断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双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则本次交易存在终止的可能。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交易可能终止的风险。

（二）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尚需经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审议通过、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等，上述呈报事项能否获得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存在审批风险。

（三）业绩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与拟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祥源旅开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业绩承诺期为本次重组实施完毕的当年及后续两个会计年度，即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如本次重组未能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则上述业绩承诺期将随之顺延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若本次重组未能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则上述业绩承诺期应做相应顺延，届时双方将另行签署相关补充协议确定。

祥源旅开承诺本次重组的各标的资产在业绩承诺期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将不低于符合

《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预测净利润数额。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对各标的资产的盈利预测，并根据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收购比例测算，考虑收购比例后相关标的资产的承诺净利润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利润补偿标的资产净利润预测数	承诺净利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1	百龙绿色 100% 股权	4,509.86	8,751.60	11,442.51	12,721.84
2	凤凰祥盛 100% 股权	783.36	1,511.77	1,837.95	1,944.86
3	黄龙洞旅游 100% 股权	832.37	1,876.74	2,421.99	2,565.52
4	齐云山股份 80% 股份	99.22	249.19	423.61	542.26
5	小岛科技 100% 股权	127.46	220.02	210.08	189.35
	合计	6,352.27	12,609.32	16,336.14	17,963.83

注：百龙绿色母公司为资产持股平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未进行盈利预测；其子公司百龙天梯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因此，选取百龙天梯收益法评估的盈利预测数乘以百龙绿色持股比例，作为百龙绿色的承诺净利润数。

由于标的资产的实际盈利情况受宏观经济、产业政策、疫情恢复、市场波动、管理层经营能力等方面的影响，且上述因素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存在标的资产在业绩承诺期内的实际盈利与承诺盈利差异较大，甚至出现亏损的可能。特提请投资者注意业绩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

（四）业绩补偿承诺实施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若在业绩承诺期任一会计年度末，标的资产在业绩承诺期截至该会计年度末累计实际净利润数未能达到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则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祥源旅开应进行补偿。

如果未来发生业绩承诺补偿，而祥源旅开以其尚未转让的上市公司股份不足以履行相关补偿时，则存在业绩补偿承诺可能无法执行和实施的的风险。

（五）配套融资金额不足或募集失败的风险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但是不能排除因政策变化、股价波动或市场环境变化，可能引起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足乃至募集失败的情形。若发生募集资金金额低于预期的情形，则会对上市公司的资金安排、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六）标的资产估值风险

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评估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其中，百龙绿色为资产持股平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其子公司百龙天梯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其他标的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本次交易标的公司 100% 权益汇总的评估值为 174,340.49 万元，较其合计账面净资产值增值 918.97%。评估增值率较高的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主要经营景区交通运营业务，景区交通运营资质具有稀缺性特点，且所处景点为国内著名旅游景点。收益法评估中考虑了评估对象的资源稀缺性、市场拓展等方面因素等对未来获利能力的影响。

尽管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勤勉尽责，并执行了评估的相关规定，但鉴于资产评估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相关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本次评估中包含的相关假设、限定条件及特别事项等因素的不可预期变动，可能将对本次评估结果的准确性造成一定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值的风险。

（七）商誉减值风险

本次交易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不产生新增商誉。但本次交易对方祥源旅开在 2016 年及 2019 年收购相关标的资产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收购时交易支付的成本与取得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及因评估增值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而确认的商誉将计入合并报表的商誉。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2021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商誉将增加 3.30 亿元，上市公司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具体减值测试方式如下：

（1）对于因收购对价超过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而确认的商誉

13,072.29万元，若发生减值情况，则上市公司当期税前损益将相应减少；（2）对于因资产评估增值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而确认的商誉 19,887.66 万元，每年度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而同步减少相同金额的商誉，鉴于商誉减值损失增加的金额与所得税费用减少的金额相同，因此，该部分商誉减值不会对上市公司当年的损益造成实质影响。

若标的公司未来不能实现预期收益，则该等商誉将存在减值风险，若未来出现大额计提商誉减值的情况，将对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

（八）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均将得到显著提升；因 2020 年突发新冠疫情及其带来的商誉减值影响，2020 年度上市公司备考的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及每股收益下降并出现亏损，但随着疫情常态化及标的资产盈利能力恢复并增强，2021 年 1-7 月上市公司备考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每股收益将大幅提升，每股收益将增厚 329.11%。

上市公司备考 2020 年度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系本次交易对方祥源旅开于 2019 年完成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一百龙绿色的收购，收购完成后因 2020 年突发疫情影响导致该标的资产经营业绩较往年出现下滑。祥源旅开及其最终控制方出于谨慎性原则并充分考虑后续疫情常态化对该标的资产可能造成的影响，于 2020 年度对百龙绿色一次性计提 3.26 亿元商誉减值，故导致标的资产业绩于 2020 年大幅下滑。前述商誉减值事项在本次重组前完成，有助于夯实标的资产质量，符合上市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额外影响。与此同时，2020 年标的资产所处的文旅行业因突发疫情影响受到较大冲击，标的资产业绩受到较大影响。2021 年，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常态化，标的资产业绩也逐步恢复，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备考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得到大幅提升，每股收益将增厚 329.11%。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资产将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若业绩承诺顺利实现，将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每股收益。但未来若标的资产经营效益不及预期，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可能存在下降的风险，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资产重组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二、标的公司相关风险

（一）宏观经济波动和旅游行业景气度的风险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所从事的各类业务均围绕旅游行业展开，而旅游业与国民经济关联度较高，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是旅游发展的源动力。近年来，全球经济发展形势较为复杂，受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和内部经济结构性调整等影响，我国宏观经济发展所面临的挑战与机遇并存。若宏观经济出现周期性波动导致我国国民经济增速有所放缓，则将影响我国旅游业整体景气度，进而对标的公司产生一定不利影响。此外，旅游行业景气度受到行业政策影响较大，近年来，政府高度重视旅游产业的发展，制定和出台了一系列重要战略及意见措施，为旅游行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行业环境整体向好。若未来政策支持力度有所下降，行业环境可能出现一定波动，进而影响标的公司的经营情况。

（二）价格标准或定价政策变动风险

标的公司报告期内收入的主要来源为观光电梯、索道、游船等景区交通类业务，相关收费价格由价格主管部门核定。若未来价格主管部门调整标的公司相关服务收费标准或定价政策，标的公司经营业绩将会受到相应价格调整范围及调整幅度的影响。

（三）新冠疫情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新冠疫情自爆发以来，对宏观经济、居民文化旅游需求等均造成了一定影响，标的公司所属的旅游文化行业受到的影响尤为严重。根据文化和旅游部数据统计，在新冠疫情影响下，2020年国内旅游人数28.79亿人次，较2019年下降52.1%；2020年国内旅游总收入2.23万亿元，较2019年下降61.1%。进入2021年以来，随着疫情防控效果提升以及政府出台相关政策助力文旅企业，政策环境向好，旅游市场逐步恢复。根据中国旅游研究院发布的《2021年中国国

内旅游发展年度报告》，2021年，国内旅游经济呈阶梯形复苏、波动式回暖态势，预计国内旅游人数将达到39.15亿人次，国内旅游收入将达到3.31万亿元，同比分别上升36%和48%，分别恢复至2019年同期水平的65%和58%。

虽然目前我国境内的疫情已经得到有效控制，且标的公司均已全面复工，但新冠疫情全球范围内的发展态势仍未稳定，我国仍处于疫情常态化防控阶段，未来仍可能存在因采取疫情防控措施进而影响标的公司业务开展的情形。如2021年7月湘西地区突发的局部疫情对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了较大冲击，严重影响了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未来标的公司仍需应对疫情局部反复的压力，根据疫情防控要求不断调整经营策略。因此，标的公司经营业绩有可能受新冠疫情影响而有所下滑，或达不到利润承诺，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四）现金收款的内控风险

个人游客是标的公司所处旅游行业的重要客户群体之一。近年来，虽然标的公司通过多种方式积极鼓励客户线上或刷卡支付，但在日常交易中仍存在少量现金收款的情况。目前，标的公司已经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现金收支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要求相关工作人员严格执行，现金舞弊风险可控。但是，如果因内控制度不够完善，出现对现金结算流程监控不严的情况，则可能导致现金的管理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五）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标的公司所处旅游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游客出行的旺季通常集中在法定节假日（包括春节、清明小长假、五一小长假、十一黄金周等）和暑期。此外，阴雨、寒冷等天气状况也会直接影响标的公司景区交通类业务。标的公司业务受季节性因素的影响较为明显，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六）经营权到期后需重新招标而导致的风险

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获取了各自景区交通等业务开展所需的经营许可。百龙绿色拥有的张家界水绕四门观光电梯的经营权剩余期限为51年（含2021年度）；凤凰祥盛拥有的沱江河水上游线经营权剩余期限为31年（含2021年度）；黄龙洞旅游拥有的景区交通服务等经营权剩余期限为22年（含2021年度）；

齐云山股份拥有的景区索道交通服务等经营权期限与齐云山股份营业期限保持一致。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各标的公司均拥有较长的经营权剩余期限。但该等经营权到期后，上述标的公司因重新招标而获得上述经营许可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且再次取得该权利所需支付的费用也可能存在上升的风险。

（七）安全风险

观光电梯、索道及游船等景区交通类业务的安全运营受天气状况及人员操作等因素直接影响。虽然标的公司已经建立了严格的安全管理制度且迄今为止未发生过重大运营故障或事故，但仍存在因设备老化、管理缺陷等自然和人为因素产生运营故障并发生安全事故的风险，如发生该等事故，将可能对标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经营业绩和品牌形象产生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三、交易后上市公司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百龙绿色等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子公司，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业务规模、人员规模、管理机构等都将得到扩大，对于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体系及专业人员储备等均提出更高要求。因此，在后续经营资产整合、业务渠道对接、人员架构安排等方面的整合过程可能会对双方业务的协同发展造成一定影响。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之间的整合发展具有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四、其他风险

（一）股票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业绩，还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金融政策的调控、全球政治经济形势、投资者心理预期变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仍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以利于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股票市场价格波动风险。

（二）其他风险

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控因素也可能给公司及投资者带来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第十四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交易前，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均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也不会因本次交易导致非经营性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本次交易前，截至报告期末，本次交易部分标的公司曾对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存在其他应收款的情况，具体如下：

标的公司	其他应收款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万元)	占其他应 收账款余 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余额	收回 时间
百龙绿色	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67,091.25	99.95	-	2021-10-29
凤凰祥盛	凤凰投资	往来款	5,776.83	99.96	-	2021-10-29
齐云山股份	齐云山投资	往来款	2,361.38	99.55	-	2021-10-29

1、百龙绿色资金拆借情况

百龙绿色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对祥源旅开的资金拆借款。该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是由百龙绿色原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印迹管理向百龙绿色及百龙天梯进行资金拆借形成，祥源旅开向印迹管理收购百龙绿色股权时，以承债收购方式承接了该部分债务作为收购对价款一部分，具体如下：

2019年10月至2021年1月期间，祥源旅开与印迹管理、孙寅贵先生等相关主体分别签订了《收购协议》《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收购协议书》等协议，收购印迹管理所持有的百龙绿色100%股权。根据相关协议内容，祥源旅开收购百龙绿色100%股权的收购价格为14.81亿元，收购价格分为两部分，其中5.51亿元为股权转让现金对价，剩余9.30亿元为承债对价，承债对价部分主要

由印迹管理欠付百龙绿色及百龙天梯公司的相关债务构成，由祥源旅开代为偿还。上述资金占用存续期间对本金部分按照祥源控股最近一期企业债券利率 6.99%/年进行计息。

2021 年 10 月 29 日，祥源旅开已偿还完毕前述全部占用资金。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百龙绿色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已清理完毕。

2、凤凰祥盛资金拆借情况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7 月 31 日，凤凰祥盛的关联方暨原控股股东凤凰投资分别占用凤凰祥盛资金为 3,022.68 万元（模拟框架下模拟金额）、4,638.85 万元（模拟框架下模拟金额）和 5,776.83 万元，其中 2021 年 7 月 31 日金额中包含已计提的资金占用利息 180.29 万元。上述资金占用的形成原因如下：

凤凰祥盛原股东凤凰投资结合日常经营情况，为提升自身资金使用效率，出于业务发展考虑及资金需要，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前提下，于报告期内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方式向祥源控股及其子公司提供借款的情况。2019 年 12 月 27 日，凤凰投资出资设立凤凰祥盛。2020 年 6 月，凤凰投资将所持的游船及酒店业务等相关资产转至凤凰祥盛。2020 年 7 月 31 日，祥源控股、凤凰投资、凤凰祥盛签署《确认函》共同确认：2020 年 7 月 31 日，凤凰投资将所持的游船及酒店业务等相关资产及与其相关的负债无偿划转至凤凰祥盛，其中包括划转置入凤凰投资对祥源控股的债权 3,022.68 万元人民币；祥源控股及其关联公司需于不迟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向凤凰祥盛偿还前述借款。此外，2021 年 4 月凤凰祥盛将自身酒店及餐饮业务转让给凤凰古城，以账面价值 1,774.61 万元作为转让对价，该对价尚未支付完毕；期间因其他资产转让及资金周转事项形成了 799.25 万元的资金占用。上述资金占用存续期间对本金部分按照祥源控股最近一期企业债券利率 6.99%/年进行计息。

2021 年 10 月 29 日，凤凰投资已偿还完毕前述全部占用资金。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已清理完毕。

3、齐云山股份资金拆借情况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7 月 31 日，齐云山股份的关

联主体暨原控股股东齐云山投资分别占用公司资金为 2,800.00 万元（模拟框架下模拟金额）、2,800.00 万元（模拟框架下模拟金额）元和 2,361.38 万元。上述资金占用的形成原因如下：

2021 年 2 月 8 日齐云山股份进行存续分立，分立基准日存在未偿付金融负债 5,000.00 万元，其中 2,800.00 万元被原控股股东齐云山投资拆出借用，故在模拟框架下将该资本结构向前追溯，相应占款参照祥源控股最近一期企业债券利率 6.99%/年进行计息，利息费用进入模拟报表的利息支出。

2021 年 10 月 29 日，齐云山投资已偿还完毕前述全部占用资金。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已清理完毕。

（二）关联担保情况

本次交易前，截至报告期末，本次交易部分标的公司曾对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存在关联担保的情况，具体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约完毕
齐云山股份	齐云山投资	17,500.00	2015-1-1	2026-12-31	否
齐云山股份	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40.00	2020-1-17	2023-1-16	否

齐云山股份为关联方齐云山投资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钟楼支行取得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担保责任，该贷款合同下贷款余额为 1.75 亿元人民币。

齐云山股份以自有房产皖[2019]休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0765 号抵押至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休宁县支行，为关联方黄山市祥源齐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在该行的借款提供担保；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述担保行为均已解除。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前，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及标的资产均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上市公司不存在因本次交易导致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不

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此外，上市公司将通过进一步优化内部管理体制、内控体制等方面加强资产、人员、管理整合，按照《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一步确保不存在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而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专字[2021]230Z2856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审阅报告》以及上会会计师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21）第3400号”《审计报告》和上市公司2021年1-7月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与偿债能力变化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前	占比(%)	交易后	占比(%)	交易前	占比(%)	交易后	占比(%)
流动资产	80,999.97	70.35	162,518.53	48.03	81,894.67	70.49	173,428.36	49.60
非流动资产	34,145.99	29.65	175,828.41	51.97	34,291.63	29.51	176,252.26	50.40
资产总计	115,145.97	100.00	338,346.95	100.00	116,186.29	100.00	349,680.62	100.00
流动负债	12,009.26	83.75	34,827.87	36.77	14,030.81	88.98	49,096.42	43.31
非流动负债	2,330.71	16.25	59,898.16	63.23	1,737.92	11.02	64,266.03	56.69
负债合计	14,339.97	100.00	94,726.02	100.00	15,768.74	100.00	113,362.45	100.00
资产负债率(%)	12.45	-	28.00	-	13.57	-	32.42	-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2020年末及2021年7月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3.57%和12.45%，处于较低水平。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2020年末及2021年7月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2.42%和28.00%，较本次交易前有所提升，主要系标的资产的资产负债率高于上市公司水平所致。但总体来看，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处于同行业合理范围。此外，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对标的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款已偿还完毕，标的公司货币资金充裕。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结合自身及各标的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灵活使用自有资金偿还部分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金融负债，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下降。

总体来看，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和资产负债率均处于合理水平，偿债能力较强，财务安全性能得到有效保证。

三、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不存在《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购买、出售资产的情况。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并逐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仍将继续严格按照上述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五、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的安排、董事会对上述情况的说明

（一）上市公司现行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相关条款

根据上市公司 2021 年 9 月发布的《公司章程》，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原则

上市公司的利润分配应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需要，保持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利润分配的形式及时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的原则的情况下，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上市公司进行利润分配，现金分红优于股票股利。上市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上市公司原则上每年实施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

况下，上市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上市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上市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盈利且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
- （2）审计机构对上市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上市公司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在满足上市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需要的前提下，上市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且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在实际分红时，上市公司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区分下列情况，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上市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保证上市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

享企业价值的考虑，当上市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上市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上市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具体分配比例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5、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需履行的程序和要求

上市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上市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制定分配方案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履行的程序和要求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电话、传真、邮件、上市公司网站、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以及外部经营环境，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7、利润分配的监督约束机制

独立董事应对上市公司分红预案发表独立意见；上市公司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

督。

8、有关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1）上市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1）是否符合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6）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2）上市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上市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还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二）上市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的规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文件精神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企业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上市公司制订了《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并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及《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并结合上市公司实际情况，实行可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政策导向和市场意愿，不断提高公司运营绩效，完善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增加分配政策执行的透明度，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

利益。

六、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前股价波动未达到 20% 的说明

按照中国证监会《128号文》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对其股票停牌前股价波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以上市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停牌测算，上市公司股票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期间的涨跌幅情况，以及同期大盘指数、行业指数的涨跌幅情况如下：

股价/指数	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 (2021 年 4 月 1 日)	停牌前第 1 个交易日 (2021 年 4 月 30 日)	涨跌幅
祥源文化股票收盘价 (元/股)	5.48	6.36	16.06%
上证综指 (000001.SH) (点)	3,466.33	3,446.86	-0.56%
证监会文化艺术指数 (883187.WI) (点)	8,384.92	8,729.46	4.11%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涨跌幅	16.62%		
剔除同行业板块影响涨跌幅	11.95%		

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个交易日（2021 年 4 月 30 日）股票收盘价为 6.36 元/股，停牌前二十一个交易日（即 2021 年 4 月 1 日）收盘价为 5.48 元/股，连续停牌前二十个交易日内，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跌幅为 16.06%，未超过 20%。同时上证综指（000001.SH）累计涨跌幅为-0.56%，同期上市公司所属证监会文化艺术行业指数（883187.WI）累计涨跌幅为 4.11%，扣除同期上证综指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价格累计涨跌幅为 16.62%，扣除同期证监会文化艺术指数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价格累计涨跌幅为 11.95%，均未超过 20%。

综上，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128号文》第五条之规定的累计涨跌幅相关标准。

七、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一）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上市公司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等上市规章制度制定了《内

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并在筹划本次交易期间，采取了如下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

1、上市公司与交易相关方就本次交易进行初步磋商时，已经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并严格控制项目参与人员范围，尽可能的缩小知悉本次交易相关敏感信息的人员范围。

2、上市公司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并与上述中介机构签署了《保密协议》，明确约定了保密信息的范围及保密责任。

3、上市公司就本次重组制作了《交易进程备忘录》等备查文件，内容包括本次重组过程中各个关键时点的时间、参与人员名单、主要进程内容等，相关人员已在备查文件上签名确认。

4、上市公司向相关各方督导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履行保密义务和责任，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不得公开或者泄露该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

（二）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及自查范围

根据中国证监会《26号准则》《128号文》等文件的规定，本次自查范围包括上市公司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各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重组交易对方祥源旅开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及其他知悉本次交易的法人和自然人，以及上述相关人员的直系亲属（指配偶、父母、年满18周岁的成年子女）。

本次交易的自查期间为本次交易停牌前6个月至本报告书出具日。

上市公司将于本报告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上述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合并双方股票记录的查询申请，并在查询完毕后于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方案前补充披露查询结果。

八、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祥源实业就本次重组发表原则性意见如下：

“本次交易将推动上市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本次交易的实施有利于加快上市公司发展的步伐，全面提升上市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强上市公司活力。本公司原则同意本次交易及相关安排，将积极促成本次交易顺利推进及实施。”

九、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说明，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期间，不存在股份减持计划。上述股份包括本公司/本人原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以及原持有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因上市公司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衍生股份。

十、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市公司董事会现就本次交易相关主体是否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说明如下：

本次交易相关主体（包括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及上述主体的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机构，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及上述主体的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机构及其经办人员以及参与本次交易的其他主体）均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而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

因此，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

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十一、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为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交易过程将采取以下安排和措施：

（一）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法定程序

对于本次交易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已经按照《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128号文》的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将继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可能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本报告书披露后，上市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使投资者及时、公平地知悉本次交易相关信息。

（二）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其实施将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内部对于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有关议案已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此外，上市公司已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相关中介机构已对本次交易出具专业意见，确保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不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安排

未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议案时，上市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为给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便利，除现场投票外，上市公司就本次交易方案的表决将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直接通过网络进行投票表决。此外，上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单独统计并进行披露。

（四）聘请具备相关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

本次交易中，公司聘请了具有专业资格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方案及全过程进行监督并出具专业意见，确保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不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

（五）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交易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及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方所认购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进行了锁定安排，详见本报告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四、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5、锁定期安排”以及“重大事项提示”之“四、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二）募集配套资金”之“6、锁定期安排”之相关内容。

（六）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本次交易过渡期间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不含基准日当日）至资产交割日止（含交割日当日）。过渡期间标的资产产生的利润、净资产的增加均归上市公司享有，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若发生亏损或损失或净资产的减少，则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足。

（七）关于防范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风险的措施

1、本次重组对公司每股收益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备考审阅报告，在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下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后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1年1-7月/2021年7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115,145.97	338,346.95	193.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103,518.62	239,864.79	131.71%
营业收入	12,942.87	28,467.94	119.95%
利润总额	1,326.12	9,696.55	631.20%
净利润	494.45	6,796.26	1274.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8.15	7,036.91	619.4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58	0.0678	329.11%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158	0.0678	329.11%
财务指标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116,186.29	349,680.62	200.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102,540.47	232,230.21	126.48%
营业收入	23,222.73	36,243.39	56.07%
利润总额	3,739.35	-26,140.21	-
净利润	3,302.26	-27,242.79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5.02	-28,705.11	-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00	-0.2767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300	-0.2767	-

本次重组完成后，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影响，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均将得到显著提升；最近一年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及每股收益因2020年突发新冠疫情影响及商誉减值事宜大幅下降并出现亏损，金额分别为-26,140.21万元、-27,242.79万元、-28,705.11万元以及-0.2767元/股，但随着疫情常态化及标的资产盈利能力恢复并增强，最近一期上市公司备考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每股收益将大幅提升，金额分别为9,696.55万元、6,796.26万元、7,036.91万元及0.0678元/股，分别增厚631.20%、1274.51%、619.41%及329.11%。

上市公司备考最近一年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系本次交易对方祥源旅开于2019年完成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一百龙绿色的收购，收购完成后因2020年突发新冠疫情影响导致该标的资产经营业绩较往年出现下滑。祥源旅开及其最终控制方出于谨慎性原则并充分考虑后续疫情常态化对该标的资产可能造成的影响，于2020年对百龙绿色一次性计提3.26亿元商誉减值，故导致标的资产业绩于2020年大幅下滑。前述商誉减值事项在本次重组前完成，有助于夯实标的资产质量，符合上市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额外影响。与此同时，2020年标的资产所处的文旅行业因突发新冠疫情影响受到较大冲击，标的资产业绩受到较大影响。2021年，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常态化，标的资产业绩也逐步恢复，本

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备考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得到大幅提升，每股收益将增厚 329.11%。

本次重组完成后，一方面，上市公司可依托标的资产稀缺旅游目的地资源，并基于其拥有的动漫、动画 IP 资源储备及相关文化创新与开发能力，挖掘中国文化要素并以 IP 化方式和科技化手段与旅游实体经济和消费场景深度融合，赋能上市公司文旅产业链资源，实现多元化商业开发及应用，拓展业绩新增长点；另一方面，标的资产在当前旅游目的地资源的开发及运营基础上，充分引入上市公司在动漫、动画领域的文化创新及原创 IP 等核心能力，进一步丰富旅游目的地的消费体验，促进文化和旅游的相互赋能，提升盈利能力。未来，随着上市公司和标的资产之间业务协同效应的逐步释放，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将大幅增强，各项财务指标有望进一步向好发展，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经营规模及可持续盈利能力。

2、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对措施

（1）积极加强经营管理，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资产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子公司，上市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高上市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上市公司运营成本，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

（2）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上市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制定了《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积极执行前述回报规划，广泛听取独立董事、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增加分配政策执行的透明度，完善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和决策机制，更好地维护上市公司股东及投资者利益。

（3）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交易中包括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

到账后，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配套募集资金的使用有效管理。董事会也将持续对所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进行必要监督，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1）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支持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支持其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祥源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将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对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支持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支持其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八）其他保护投资者权益的措施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已出具承诺，保证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及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十二、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说明

2021年6月2日，上市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576号）。上市公司根据《问询函》所涉问题进行说明和答复，并于2021年6月17日公告了《关于<问询函>的回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相关中介机构核查意见，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中进行补充披露。《问询函》涉及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已在本报告书相应章节进行了适当披露。

第十五节 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供的本次交易所涉及事项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全面的审查，听取了公司有关人员对本次交易情况的详细介绍，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相关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二、公司符合实施本次交易的各项条件，本次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交易方案、公司为本次交易编制的《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以及相关各方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交易方案具备可操作性。

四、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了锁定期、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本次交易的交易对象、标的资产、交易价格、配套募集资金均不发生变化，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长远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的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六、公司已聘请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且程序合规，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具有充分的独立性，与公司以及本次交易所涉各方均不存在现实及预期的利益关系或冲突。

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准。根据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5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6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7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8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9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交易标的公司 100% 权益汇总的评估值为 174,340.49 万元，根据相关标的资产的收购比例计算，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合计评估值为 173,102.22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173,102.22 万元。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标的资产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八、本次交易已按规定履行了现阶段所必需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程序，该等程序履行具备完备性及合规性，所履行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九、本次交易尚需多项条件满足后方可实施，能否通过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已在《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对本次交易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核准事项作出了重大风险提示。

综上，我们认为，本次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和总体安排。”

二、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中信证券作为祥源文化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独立财务顾问，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并通过尽职调查和对重组报告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进行核查后认为：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进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标的资产已经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和评估机构进行审计和评估。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系根据标的资产的资产评估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体现了交易价格的客观、公允。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将得到有效提升，同时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规模得到增强，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本次交易充分考虑到了对中小股东利益的保护，切实、可行。对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祥源文化已经在重组报告书及相关文件中作了充分揭示，有助于全体股东和投资者对本次交易的客观评判。

本次交易已经取得现阶段必需的授权和批准，本次交易尚需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三、法律顾问的结论性意见

国浩律师作为祥源文化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法律顾问，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并通过尽职调查和对重组报告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进行核查后认为：

“本所律师认为，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相关主体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交易现阶段已取得了必要的授权与批准，所取得的授权与批准合法、有效；在取得“本次交易尚需取得的批准与授权”部分所述的全部批准和授权后，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第十六节 中介机构及有关经办人员

一、独立财务顾问

机构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

联系方式：010-60838288

传真：010-60833650

经办人员：屈耀辉、于梦尧、曲思瀚、韩世俨、宋奕欣、祝源

二、法律顾问

机构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单位负责人：李强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968号嘉地中心23层

联系方式：机构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单位负责人：李强

联系方式：021-5234 1668

传真：021-5243 3320

经办人员：李强、陈昱申、孟营营

三、拟购买资产审计机构

机构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肖厚发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联系方式：010-66001391

传真：010-66001392

经办人员：黄敬臣、王书彦

四、上市公司审计机构

机构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张晓荣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联系方式：021-52920000

传真：021-52920000

经办人员：张宇翔、朱峰

五、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智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939 室

联系方式：010-88000000

传真：010-88000006

经办人员：徐晶晶、吴晓光

第十七节 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声明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和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赖志林

王力群

侯江涛

孙东洋

李勤

刘为

王衡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上市公司全体监事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和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字：

俞真祥

陈秋萍

王琦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和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高朝晖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本公司同意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中援引本公司提供的相关材料及内容，本公司已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马尧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于梦尧

曲思瀚

屈耀辉

项目协办人：

韩世俨

宋奕欣

祝源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法律顾问声明

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同意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引用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本所已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所就本次交易所出具的相关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所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 强

经办律师：

李 强

陈昱申

孟营营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年 月 日

拟购买资产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同意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中援引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等专业报告相关内容，本所已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次重组申请文件因援引本所出具审计报告等相关报告的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所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审计机构负责人：

肖厚发

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敬臣

王书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年 月 日

上市公司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同意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中援引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专业报告相关内容，本所已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次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所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审计机构负责人：

张晓荣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宇翔

朱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年 月 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并确认《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援引本公司出具的《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5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6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7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8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9 号）的专业结论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完整准确地援引本公司出具的《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5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6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张家界黄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7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8 号）、《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3569 号）的专业结论无异议。确认《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不致因援引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专业结论

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胡 智

签名资产评估师:

徐晶晶

吴晓光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第十八节 备查文件及备查地点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祥源文化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董事会决议；
- 2、祥源文化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 3、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协议；
-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5、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法律意见书；
- 6、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拟购买标的资产的审计报告；
- 7、祥源文化备考审阅报告；
- 8、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拟购买标的资产的资产评估报告；
- 9、本次交易各方的相关承诺函和声明函。

二、备查地点

（一）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密渡桥路1号白马大厦12楼

联系电话：86-571-85866518

传真：86-571-85866566

联系人：王衡

（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

联系电话：010-60838288

传真：010-60833650

联系人：于梦尧